

十月典藏品·橙卷
中篇小说

SHIYUE DIANCANGPIN CHENGJUAN
ZHONGPIAN XIAOSHUO

谢冕 孟繁华 陈晓明 贺绍俊 程光炜 主编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网 址: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印刷

※

850×1168 32开本 印张 千字

2004年5月第1版 2004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

蝴蝶



王
蒙



王蒙 经历坎坷的王蒙



王蒙 50 年代的王蒙
心中曾经充满阳光

A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The characters are fluid and cursive, representing the name 'Wang Meng' (王蒙).

作者档案

王蒙，河北南皮人。1949年后历任青年团北京市东四区委副书记，新疆文联编辑，新疆文化局创作室研究干部，北京市文联专业创作员，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人民文学》主编，中国作家协会常务副主席，文化部部长，全国第八届政协常委，中国作家协会第四、五届副主席，中共第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中国笔会中心副会长，中国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1955年开始发表作品。著有长篇小说《青春万岁》、《活动变人形》、《这边风景》，中短篇小说集《深的湖》，散文集《德美两国纪行》，评论集《漫话小说创作》、《王蒙报告文学集》、《王蒙选集》（4卷）等。《最宝贵的》、《悠悠寸草心》、《春之声》分别获1978年、1979年、1980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蝴蝶》、《相见时难》分别获全国第一、二届优秀中篇小说奖，《访苏心潮》获全国第三届优秀报告文学奖。

北京牌越野汽车在乡村的公路上飞驰。一颠一晃，摇来摆去，车篷里又闷热，真让人昏昏欲睡。发动机的嗡嗡声时而低沉，时而高亢，像一阵阵经久不息的、连绵不断的呻吟。这是痛苦的、含泪的呻吟吗？这是幸福的、满足的呻吟吗？人高兴了，也会呻吟起来的。就像一九五六年，他带着快满四岁的冬冬去冷食店吃大冰砖，当冬冬咬了一口芳香、甜美、丰腴而又冰凉爽人的冰砖以后，不是曾经快乐地呻吟过吗？他的那个样子甚至于使爸爸想起了第一次捉到一只老鼠的小猫儿。捉到老鼠的小猫儿，不也是这样自得地呜呜叫吗？

汽车开行的速度越来越快了。一个又一个的山头抛在了后边。眼前闪过村庄、房屋，自动列成一队向他们鼓掌欢呼的穿得五颜六色的女孩子，顽皮的、敌意的、眯着一只眼睛向小车投掷石块的男孩子，喜悦地和漠然地看着他们的农民，比院墙高耸起许多的草堆，还有树木、田野、池塘、道路、丘陵地和洼地，堆满了用泥巴齐齐整整地封起了顶子的麦草的场院，以及牲畜、胶轮马车、手扶拖拉机和它所牵引的斗子……光滑的柏油路面和夏天的时候被山洪冲坏了的裸露的、受了伤的砂石路面，以至路面上的尘土和由于驭手偷懒、没有挂好粪兜而漏落下的马粪蛋，全都照直向着他和他的北京牌扑来，越靠近越快，“刷”的一下，从他身下蹿到了他和车的身后。指示盘上说明越野小车的时速已经超过了六十公里。车轮的滚动发出了愤怒而又威严的、矜持而又满不在乎的轰轰声。车轮轧在地面上的时候，还有一种敏捷的、轻飘飘的沙沙声，这种沙沙声则是属于青春的，属于在冰场上滑冰，在太液池上划船，在清晨跑步的青年人的。他仍然在坚持长跑，穿一身海蓝色的腈纶秋衣秋裤。该死的汽车，为什么要把他和地面，和那么富有，那么公平，那么纯洁而又那么抵抗不住任何些微的污染的新鲜空气隔离开来呢？然而坐在汽车上是舒服的。汽车可以节约许多宝贵的时间。在北京，人们认为坐在后排才是尊贵的，驾驶员身旁的那个单人的座位则是留给秘书、警卫人员或者翻译坐的，他们时时需要推开车门，跳下去和对方的一位秘书、对方的警卫人员或者对方的翻译联系，而作为首长的他，则呆呆地坐在车后不

动。甚至当一切都联系好了的时候，当他的秘书或者别的什么人打开后车门探进头来，俯着身向他报告的时候，他也是懒洋洋的，没有表情的，疲倦的和似乎是丝毫不感兴趣的。有时他接连打两个哈欠。许多时候他要等秘书说了两遍或者三遍以后才微微地点头或摇摇头，“嗯”一声或者“哼”一声。这样才更像首长。倒不是装模作样，而是他实在太忙，只有行车的时候他才能得到片刻的解脱，才能返身想一想他自己。同时也还有这样的习惯：所有的小事情他都无须过问，无须操心，无须动手甚至无须动口。

那是什么？忽然，他的本来已经粘上的眼皮睁开了。在他的眼下出现了一朵颤抖的小白花，生长在一块残破的路面中间。这是什么花呢？竟然在初冬开放，在千碾万轧的柏油路的疤痕上生长？抑或这只是他的幻觉？因为等到他力图再把捉一下这初冬的白花的时候，白花已经落到了他乘坐的这辆小汽车的轮子下面了。他似乎看见了白花被碾轧得粉碎。他感到了那被碾轧的痛楚。他听到了那被碾轧的一刹那的白花的叹息。啊，海云，你不就是这样被压碎的吗？你那因为爱，因为恨，因为幸福和因为失望常常颤抖的，始终像儿童一样纯真的、纤小的身躯呀！而我仍然坐在车上呢。

他稳稳地坐在车上，按照山村的习惯，他被安排坐在与驾驶员一排的单独座位上。现在他在哪里都坐最尊贵的座位了。却总不像十多年以前，那样安稳。离开山村的时候，秋文和乡亲们围着汽车送他。“老张头，下回还来！”拴福大哥捋着胡须，笑眯眯地说。大嫂呢，抹着眼泪，用手遮在眼眉上，那样深情地看着他。其实，并没有刺目的阳光，她只是用那手势表示着她的目光的专注。秋文的饱经沧桑，仿佛洞察一切的悲天悯人的眼睛里出现了一种他从来没有见过的期待和远眺的神情。他们的分别是沉重的。他们的分别是轻松的。这样，如秋文说的，他们可以更勇敢地走在各自的路上。路啊，各式各样的路！那个坐在吉姆牌轿车，穿过街灯明亮、两旁都是高楼大厦的市中心的大街的张思远副部长，和那个背着一篓子羊粪，屈背弓腰，咬着牙行走在山间的崎岖小路上的“老张头”，是一个人吗？他是“老张头”，却突然变成了张副部长吗？他是张副部长，却突然变成了“老张头”吗？这真是一个有趣的问题。抑或他既不是张副部长也不是老张头，而只是他张思远自己？除去了张副部长和老张头，张思远三个字又余下了多少东西呢？副

部长和老张头，这是意义重大的吗？决定一切的吗？这是无聊的吗？不值得多想的吗？

秋文说：“好好地做官去吧，我们拥护你这样的官，我们需要你这样的官，我们期待着这样的官……心上要有我们，这就什么都有了。”她缓缓地、微笑着说，她的声音里听不出一丝悲凉，她说得那样平稳，那样从容，那样温存又那样有力量。一刹那间，她好像成了张思远的大姐姐，她好像在安慰一个没有放起自己制作的风筝因而哭哭啼啼的小弟弟。其实，她比老张要小好几岁呢！其实，老张已经是快六十岁的人了。快六十的人了，在他那个圈子里却还算作“年轻有为”。古老的中国，悠久的中华！这些年，青年人的年龄上限正像转氨酶实验阳性反应的上限一样，大大地放宽了。过去，转氨酶 120 就可以确诊肝炎，现在呢，转氨酶 200 还不给开病假条呢！

离开山村，他好像丢了魂儿。他把老张头丢在了那个山乡。他把秋文，广义地说，把冬冬也丢在了那边。把石片搭的房子，把五股粪叉，把背篓和大锄，草帽和煤油灯，旱烟袋和榆叶山芋小米饭……全都丢下了。秋文和冬冬，这是照耀他这个年轻的老年人的光。秋文便是照耀他的无限好的夕阳，他把夕阳留在了长满核桃树的云霞山那边。夕阳对他招着手，远去了。一步一远啊，这是文姬归汉时所唱的歌词。而有了北京牌越野汽车，车轮的旋转使变远的速度大大加快了。冬冬呢？冬冬什么时候才能理解他呢？冬冬什么时候才能来到他的身边呢？为了冬冬的母亲——海云，那棵颤抖的、被碾碎了的小白花，这一切报应都是应当的。然而他牵挂着冬冬，冬冬还只是一颗在地平线上闪烁，远远还没有升起来的小星星。这颗星星总会照耀他的。他完全知道，所有的老年人对于下一代的过分的关心，过分周到的安排，给下一代提供的过分优越的条件和为了防范下一代而画地为牢的一切努力不仅注定是徒劳的，而且往往是有害的。然而他仍然默默地祝福着冬冬，这个连他的姓都不肯姓的他的唯一的儿子。他为冬冬的思想的偏激而忐忑不安，虽然他知道要求青年人毫不偏激无异于要求青年不要是青年，何况这一代青年成长在颠倒和错乱的年代，他们受了太多的骗，他们有太多的怀疑和愤怒。但是，冬冬是太过分了。他希望他的孩子能够了解历史，能够了解现实，能够了解中国，能够了解占中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他希望他的儿子不要走上

歧路。他希望儿子的可以原谅一部分的偏激不至于向害己害人害国的破坏性方面发展。

天晴了。明亮的夕阳有点儿晃眼。他把车内的褐色的遮光板放了下来。透过褐色的遮光板，他看到的是乡间的薄暮。然而他的身上有阳光。他的上衣和膝盖头上的阳光变幻着。路旁的树枝切割着夕阳，把光的碎屑不断地洒向他的全身，这给他一种捉摸不定的行进的感觉。他沐浴在这瞬息万变的光网里，渐渐地觉得舒适和满意。随着这嗡嗡声、轰轰声和沙沙声，随着指示盘上的红字的旋转和黑字的跳动，他离山乡越来越远，离北京越来越近，离老张头越来越远，离副部长越来越近。正在工作忙的时候，他竟然请了十几天的假。他甚至告诉部长，他要解决他的生活问题，接一个老伴来。把爱情说成是解决生活问题或解决个人问题，似乎这样说才合法，才规范。如果他说他要去看看他的心上人，那么人们马上会认为他“作风不好”，认为他感情不健康或者正在变“修”。把爱情叫做“问题”，把结婚叫做解决问题，这真是对祖国语言的歪曲和对人的感情的侮辱。但他还是要从俗，他还是用这种刻板的、僵硬的语言请了假。他离开了他的工作岗位，离开了一系列紧张而繁忙的事务，这使他十分不安。离开一个本来属于他的，他在里面过得很舒服、很适宜、很习惯了的办公室和住宅，这好像是不那么愉快的。但是老年人也是充满了想象的。那种想象使他激动得喘不过气来。于是他悄悄地走了。他坐了硬卧火车。他坐了长途汽车。夜间休息的时候四十二个人住在一间大房子里，烟气、汗气和臭气熏天，六盏四十瓦的荧光灯终夜不关。他也坐过专门给他这个级别的领导干部派的小汽车。坐上这样的柔软而轻便的车，连侧视镜里映出的他的影像都像刚刚沐浴，刚刚擦过油和吹过风一样的鲜亮。坐上这样的车，他美好得像一块新出炉的面包，带着小麦、牛奶、蛋黄和砂糖的芳香，烘烤得红扑扑的。下了这样的车，他住进只供外宾和高级干部住的宾馆。新安装的空调设备，开动起来就像野蜂在花的原野上飞舞。洁白的浴盆，小巧而方便的电加热淋浴喷头，然而这一切与他是没有多少关系的。这一切并不决定于他本身，他自己。他自己毋宁说是更适合那个遥远的山乡。他到那里去寻找秋文，寻找冬冬，寻找那还没有失去的老张头，寻找一个被农民所信赖、所关照的不幸的幸运的人。现在，他离去了。

高级宾馆的一夜以后是四个小时的飞行。然后是他的吉姆。秘书到机场来迎接，使他确认了自己的副部长的身份。又是繁华的街道，雪白的快行线，又是红灯。人口和车辆都增加了很多，一到十字路口，就要耽搁。再拐两个弯，汽车减慢了速度，停下了。握手、道谢，他邀请驾驶员上去坐一坐，驾驶员谢绝了。秘书从他手中抢去了所有的本来也不多的东西。明亮的电梯间，烫发的女服务员向他问好。他又回到了一个凡是知道他的职务的人都向他微笑的地方。钥匙插在锁孔里，他没有把钥匙给秘书，而是自己开的门。他不愿意在每一件小事上劳动别人。门开了，灯亮了，高分子化合物的墙壁和地面仍然是一尘不染，就像天天有人用洗涤剂刷洗过似的。他回来了，他坐到了沙发上。

海 云

这是昨天刚刚发生过的事吗？海云的声浪还在他的耳边颤抖吗？她的声音还在空气里传播着吗？即使已经衰减到近于零了也罢，但总不是零啊，总存在着啊。还有她的分明的清秀的身影，这形象所映射出来的光辉，又传播到宇宙的哪些角落呢？她真的不在了吗？现在在宇宙的一个遥远的角落，也许仍然能清晰地看见她吧？一颗属于另一个星系的星星此时此刻的光，被人们看见还要用上几百年的时间，她的光呢？不也可能比她自身更长久吗？

然而这毕竟是遥远的往事，是上辈子的事了。这是一种老年人的心理吧，每当他想起那三十年代、四十年代、五十年代的事，恍若隔世。会不会在一百年以后，二百年以后，五百年以后，有人会回忆起海云或类似海云来呢？他的那么多甜的、苦的、酸的和灼热的回忆，会不会在五百年以后隐隐约约地出现在那时的幸福而公正的社会（但也决不会是天堂）的一个小伙子的心灵里呢？

上辈子，上辈子，是不是他与海云在上辈子见过面？

一九四九年……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打得好来打得妙呀打得妙，打得好来打得热闹真热闹；年轻人，火热的心，跟随着毛泽东前进……人们就是唱着这些歌来解放全中国的。战争的严酷，行军的艰苦，转移、撤退、暂

时的失利，牺牲、流血、负伤、饥馑，化装进城，宪兵的钢盔和闪亮的刺刀尖，碉堡的阴森森的眼睛，“剿匪总司令部”的布告；三整三查的紧张空气，一次又一次的检讨，在中国共产党人付出了人类所能付出的最大的代价以后，解放军摧枯拉朽，坦克、骑兵、炮兵与红绸舞、腰鼓队、秧歌队一起行进。一进城就先扭秧歌，一进城就响彻了腰鼓。人们甩着红绸解放了全中国，人们扭着秧歌可以扭到天堂，而一敲腰鼓，仿佛就会敲出公正、道义和财富。

他那时二十九岁，唇边有一圈黑黑的胡髭，穿一身灰干部服，胸前和左臂上佩戴着“中国人民解放军××市军事管制委员会”的标志。在他的目光里、举止里洋溢着一种给人间带来光明、自由和幸福的得胜了的普罗米修斯的神气。他每天可以工作十六个小时、十八个小时到二十个小时。他不知道疲劳。他有扭转乾坤的力量。他正在扭转乾坤。他比一切年轻人都更年轻，因为他前途无量。他比一切老年人更有经验，因为他是只占居民人口的千分之几的凤毛麟角的“老”革命家。他担任这个中等规模的城市的军管会副主任，他每天接待地下党组织的负责人、驻军领导、工会和学联代表、科技人员、资本家和国民党军政起义人士。他的话，他的道理，连同他爱用的词汇——克服呀、阶段呀、搞透呀、贯彻呀、结合呀、解决呀、方针呀、突破呀、扭转呀……对于这个城市的绝大多数居民来说都是破天荒的新事物。他就是共产党的化身，革命的化身，新潮流的化身，凯歌、胜利、突然拥有的巨大的——简直是无限制的威信和权力的化身。他的每一句话都被倾听、被详细地记录、被学习讨论、深刻领会、贯彻执行，而且立即得到了效果，成功。我们要兑换伪币、稳定物价，于是货币兑换了，物价稳定了。我们要整顿治安，维护秩序，于是流氓与小偷绝迹，夜不闭户，路不拾遗。我们要禁毒禁娼，立刻“土膏店”（大烟）与妓院寿终正寝。我们要什么就有什么。我们不要什么，就没有了什么。有一天，他正在对市政工作人员讲述“我们要……”的时候，雪白的衬衫耀眼，进来了一位亭亭玉立的大姑娘。现在想起来，那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女孩子。就像小时候走也走不完的长街，长大了以后一看，原来是一条小巷。

她那时是多少岁呢？十六岁，实足年龄只有十六岁，比他小十三岁。瘦

瘦的，两只热情、轻信而又活泼的大眼睛。她进来了，她说话的时候两眼紧盯着你，她那么愿意看你，因为，你就是党。她当时是一个教会学校的学生，学生自治会的主席（后来把自治两个字去掉了，不知为什么）。她的同学们因为参加欢庆解放的军民联欢游园活动和讨论社会发展史，同校董事会和几名外国修女发生了冲突。海云激动地向他诉说事件的始末，说得他也热血沸腾起来……等到这个事情以中国青年人的彻底胜利而结束以后，海云又来了，“我们全体同学都希望您去做一个报告，讲一讲我们的斗争的胜利的意义。”“全体同学？那么你自己呢？”他问。他为什么要这样问呢？他这样问可没有什么别的意思。但是，这个不大不小的姑娘闯进他的办公室使他觉得愉快，就像白鸽使蓝天变得亲切而鱼儿使海水变得活泼。他对这个姑娘的明亮的眸子产生了一种好感。“我自己更不用说了，我愿意天天听您讲话。”海云回答。她为什么这样回答呢？这难道不是爱吗？当然是爱，然而爱的是党。丁丁当当，蓝色的火花打响在头顶上，他和海云坐在有轨电车里。那时候还没有那么多小汽车，那时候他并不注意出门的时候要小车，那时候小汽车远没有日后那么大的意义。有轨电车的司机叉着腿，用脚踩着铃铛，刚把手柄放开，刷地一下又关掉了电门。他们没有座位，他们各自握着一个悬挂在皮带上的赛璐珞白环。就这样海云也不住嘴地说了许多。“我们班有两个特务，她们现在很惊慌。她们造谣说蒋介石的空军把上海给炸平了。我们组织了斗争会，在这场斗争里有四个同学申请入团。”“我们组织了讨论，什么是共产主义的人生观。‘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对于人只有一次……’我们把保尔·柯察金的话抄在了壁报上。”他进入了礼堂，女学生们拼命鼓掌，鼓掌的声音像潮水一样。所有的眼睛都乌黑，晶亮，闪烁着崇敬和喜悦的泪光。麦克风坏了，先是发不出声音，后来又嗡嗡地响个不住。等待麦克风的修理就用了半个钟头。海云站到了台上：“同学们，咱们唱个歌儿好不好？”“好！”回答的声音比上课还齐。“你们那一角是第一部，顺序往这边是第二部、第三部……”她一挥手就把学生分了四部，韩信当年指挥军队也不会这么利索。

民主政府爱人民哪，爱人民……

共产党的恩情，恩情……
说不完哪……说不完……不完……
呀呼咳咳依呼呀呼咳，呀呼，呀呼
……咳咳！咳咳！咳咳！咳咳……

全礼堂都在“咳咳咳咳咳”，好像在抬木头，好像在砸石头，好像在开山，好像在打铁。是的，打铁。

我们大家，都是熔铁匠，
锻炼着幸福的钥匙……
快把那铁锤，高高举起，
打呀打呀打……

和声部分开始了，只有从充满了热情、欢乐和神圣的革命目标的少女的心灵里，才能唱出这么动人的歌。海云指挥着，她的头发舞动如火焰，张思远看到了激情在怎样使她的年轻的身体颤抖。她就是刘胡兰，她就是卓娅，她就是革命的青春。麦克风终于修好了，他开始作报告。“青年团员们，”鼓掌。“同学们，向你们问好！向你们致以革命的、战斗的敬礼！”鼓掌。“你们是新社会的主人，你们是新生活的主人，先烈的鲜血冲开了光辉而宽阔的道路，你们将在这条道路上，从胜利走向胜利！”点头称是，一字不漏地往小本子上记，但仍然不影响频频地鼓掌。“中国的历史，人类的历史，开始了崭新的篇章。我们再不是奴隶，再不是任凭命运摆布的可怜虫，我们再不用悲叹，再不用流泪……我们要用我们自己的双手来铸造我们的未来，一切失去的，我们都要夺回来！一切还没有的，我们都要创造……在消灭了剥削，消灭了压迫，消灭了一切自私、落后和不义之后，我们失去的只有锁链，我们得到了全世界……”更加热烈地鼓掌。他看见了海云的激动的泪花。泪花在女学生们的睫毛中间滚动。泪光里闪耀着红旗、灯塔、军号和水电站。那一次，他怎么那样口若悬河，热情澎湃？他讲了许多空洞的、幼稚的话。但是，他是真诚的，他是相信的，她们都是相信的。过去的一切都已

经被革命的烈火烧成了灰烬，而新的生活，新的历史，就像那洁白、光滑、浑圆的电车上的赛璐珞环一样，掌握在她们自己的手心里……

然后是通信、打电话、见面、散步、逛公园、看电影、吃冰棍和冰激凌。他和海云在一起。然而主要的并不是公园、电影和冰棍，主要的是政治课，是海云提问和他进行解答、辅导。他像全能的上帝一样，可以准确无误地回答海云关于世界、关于中国、关于人生、关于党史、关于苏联、关于青年团支部的工作的一切问题。海云用那样虔诚、热烈而庄严的目光看着他。他实在控制不住自己了，他突然把海云搂到自己的怀里，吻了她。她没有一点儿抵抗，没有一点儿对自己的保护，没有一点儿疑虑，甚至连羞怯也没有了。她只是爱慕他，崇拜他，服从他。他不是同样地觉得她亲近吗？他不是从第一眼起就觉得她已经是自己的亲人了吗？上级和同事的一切劝告对于他都没有起作用，就像海云的父母的激烈反对对于海云没有起作用一样。他们结婚了，他三十岁，海云虚岁十八。爱情和革命都在洒满阳光的大道上迅跑。为了他们的婚姻，海云中学都没有上完，她到一个党委机关做打字员去了。

一九五〇年，他们有了第一个孩子。就在这第一个孩子降生的时候，朝鲜战场的局势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中国人民志愿军出国参战。而在这个城市出现了一起反革命破坏事件。为了支前，为了宣传，更为了和反革命分子做斗争，他竟一个多月之内没有回一趟家，虽然他家离他的办公地点不过三公里。那天，在一个重要的会议上，他接到了海云的电话，说是孩子发高烧，很危险。“我正忙啊！”他说，电话挂上了。他似乎听见了海云的哭泣，他的心动了一下，他有点儿责备自己。“散了会我要回去一下。”他对自己说。其实他如果真的想回去他早就回去了。但是，大家都在忙，连科长和干事也是每天开夜车，一连多少天不回家，不但每个星期六和星期天，就连新年和春节也在忙于工作。革命无常规！常规非革命！多加一分钟的班，世界革命就能提前一分钟取得胜利，纽约的贫民窟就会早一分钟照上太阳，而朝鲜代表在保卫和平大会上讲的那些苦难就会早一分钟消逝。那一天开完会是深夜一点四十分。他有意识地提前结束了会议。一个和外国间谍有牵连的反革命集团被侦破了，很快撒下了天罗地网，两个小时后开始行动。抓个空子他回了

家，进门的时候他还在看手腕上的表。然而……

孩子，他和海云的第一个孩子已经死了。

海云在发呆，她的茫然如洞的两只眼睛使张思远倒吸了一口冷气。他问，他劝，他安慰，她始终木然。他检讨自己，他哭了，他甚至想跪在死了的孩子和呆了的小母亲面前，她仍是木然。“可你不能只想到自己，海云！我们不是一般的人，我们是共产党员，是布尔什维克！就在这一刻，美国的B29飞机正在轰炸平壤，成千上万的朝鲜儿童死在燃烧弹和子母弹下面……”他忽然激动起来了，他说了许多过后看来是冠冕堂皇的和不近人情的，在当时却是非常严肃和认真的话。

到时间了，警卫员前来催他，他匆匆地走了。

从此他和海云互相变得陌生了。海云还是一个未经事的，没有得到足够的改造和锻炼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们的思想往往是空虚的，他们的行动往往是动摇的。她既平庸而又琐碎。而他在海云的眼里呢，也许愈来愈显得冷酷、自私、夸夸其谈。他意识到自己的责任，他谴责自己破坏了海云的学业，甚至是海云的幸福。经过他的努力，海云到上海的一个名牌大学学外国文学去了——是海云自己最喜爱的专业。在火车站上，当汽笛鸣叫了三声，当广东音乐《娱乐升平》的曲调响起，当机车沉重地喘了几声粗气，当学生打扮、穿着朴素、用一根橡皮筋束起了头发的海云从车厢里探出头来，向他挥手的时候，他看到了海云的笑脸上的光辉。恋爱、婚姻，压缩到最小最小的家庭生活，孩子的生和死，所有这一切好像并没有当真发生过，海云仍然是教会女子学校的学生自治会主席。到了上海的大学，她将仍能指挥上千名学生高唱“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而他呢，仍然是一个年轻的老革命，一个忘我地工作的领导干部。他们之间的关系，仍然是那么质朴，那么纯洁，那么高尚。正像没有邂逅便没有友谊和爱情一样，没有离别也就没有感情的留恋。海云走了，他们通着信，他想念海云，想得很苦，很苦。正是沸腾的岁月，“三反五反”，打“老虎”，他领导运动的几个单位一共揪出了十四个贪污数字过亿（旧币）的大老虎，虽然后来经过复查，真正能够成立的只有两个人，他仍然充满了胜利的喜悦。肃反，大家结合学习《“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材料”的按语》进行揭发、检举、交代、追查和斗争。搞出

了枪，搞出了电台，搞出了一个又一个的反革命分子。又查清了一大批人的历史。运动接踵而来，他们正在荡涤旧世界的污泥浊水。五六年，他被任命为这个市的市委书记。他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影响到全市三十万人，就连他的皱眉或者微笑，他的表情和手势，他的目光和步伐，都受到各方面的注意。他就是城市，他就是市委，他就是头脑、心脏、决策。他殚精竭虑把全市的工作做好，不论是打苍蝇还是盖工厂，他们的工作都走在前面。他成为一架辉煌的、巨大的机器的一部分，在这机器的运转中，他感受到自己的觉悟、智慧、精力、责任心，感受到自己的分量，他的生存的意义。没有市委，没有他对于市委的指挥，也就没有他。

但是和海云的事情还是弄不好。海云上大学一个学期，寒假中回来了，离别唤醒了他们的爱情，他们一起谈论福楼拜和莫泊桑。他对于法国文学就像海云对于党委领导工作一样无知，他的问题和话语使海云哈哈大笑，海云完全明白他是为了讨自己的欢心才不怕谬误百出的。为了报答他，海云也关心起这个市的普选和财政预算。他们还一起烧了一次鱼，他发现海云的烹调技术胜过饭店的特级厨师。浇鱼的汤汁到底是用什么做的，始终是一个谜。春节的饺子以后是灯节的元宵。然后海云又走了，临走的时候因为一个重要的会议他没有能够上车站。海云来了信，她又怀孕了。他皱起眉来让海云去做流产，这激怒了海云，一连四个月不给他写信。放暑假的时候，大着肚子的海云办好了休学手续回到了家。“我们已经失去了一个儿子。”海云的忧郁的目光在埋怨。他也感到内疚，生产以后不但找了很好的保姆，而且新成立的儿童医院的主治大夫成了书记家里的常客。本来说是休学半年，实际休了一年，海云离不开他们的第二个也是唯一的儿子。张思远认为既然这样就不必再去上学，上不上大学对于她来说已经是无关紧要的了。上不上大学她也会得到足够的尊敬和足够良好的工作条件。但是不，海云一定要上，而且换个本市的学校也不行。这么坚决，却又在临行前夜把眼泪落在快满一周岁的冬冬头上……

风和风打架。水和水冲突。人和人矛盾。自己也跟自己过不去。这个充满矛盾的世界和人生！月亮缺了，还会复圆。你果真能断定，这复圆了的月亮，便是当初那缺了、窄了、暗淡了的月亮吗？蚕蛾僵了，又出现了许许多多赶忙

吃桑叶的蚕宝宝，你当然知道，这蚕已经不是那蚕。江河流水，一个浪头跟着一个浪头，后浪和前浪，它们之间的区别，它们之间的联结，又在哪里呢？

海云，海云，我了解你吗？你了解我吗？你为什么不原谅我？你又怎么能原谅我！

风言风语。好心的，恶意的和居心叵测的。张思远大发雷霆。难道我管得了一个城市的几十万人，却管不了你一个吗？他的内心里甚至发出了这样强梁跋扈的呐喊……但是为什么，当海云一出现在他的面前，当他发现海云穿着的完全是她自己的旧衣服，而他给她买的一切讲究的服装都被丢弃了的时候，他是那样空虚，连一句硬话都说不出来了呢？“为了我们的孩子……”在那里请求的竟是你自己。海云沉默着，她哭了一场，退了学，答应和那个男同学断绝关系。虽然没有毕业也罢。海云到本市的一个师范专科学校作助教去了，不久，她还被任命为系党总支的副书记。于是，张思远放心了，何况，海云上下班也是由市委的车子接送……

晴天霹雳。在一九五七年的反右斗争中海云被揪出来了。

“我实在没想到你会堕落到这一步，你怎么竟然去为那些反党的小说喝彩？你是什么人？我是什么人？你忘记了吗？”他背着手，踱来踱去，立场坚定，铁面无私。“只有低头认罪，重新做人，革面洗心，脱胎换骨！”他的每个字都使海云瑟缩，就像一根一根的针扎在她身上，然后她抬起头，张思远打了一个冷战，他看到她的冰一样的目光……

一个月以后，海云提出来离婚，他仍然想挽回，但是各方面的情况都说明离婚是不可避免的了。在他最后一次见到已经办好离婚手续的海云的时候，他甚至发现了海云脸上的喜气，这曾经使他大为恼怒。“堕落了，确实是堕落了。”他对自己说。

枝头的树叶呀，每年的春天，你都是那样鲜嫩，那样充满生机。你欣悦地接受春雨和朝阳。你在和煦的春风中摆动着你的身体。你召唤着鸟儿的歌喉。你点缀着庭院、街道、田野和天空。甚至于你也想说话，想朗诵诗，想发出你对接受你的庇荫的正在热恋的男女青年的祝福。不是吗，黄昏时分走近你，将会听到你那温柔的声音。你等待着夏天的繁茂，你甚至也愿意承受秋天的肃杀，最后飘落下来的时候，你甚至没有一声叹息。因为你已经生活

过了，长过了，爱过了。你虽然只是一片小小的叶子，却为大树、为鸟儿、为情人做了你所能做的一切。但是，如果你竟是在春天，在阳光灿烂的夏天刚刚到来之际就被撕掳下来呢？你难道不流泪吗？你难道不留恋吗？虽然树上还有千千万万的树叶，虽然第二个春天会有同样的千千万万的树叶，虽然这棵大树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也许永远不会衰老，然而，你这一片树叶却是永远不会再现的了。地老天荒，即使这个地球消逝了，而宇宙间的星云又重新结合成一个又一个的新的地球，你却永远不会再接受到阳光和春雨的爱抚了，你也永远不能再发出你的善良的絮语了。

然而汽车在奔驰，每小时六十公里。火车在飞驰，每小时一百公里。飞机划破了长空，每小时九百公里。人造卫星在发射，每小时两万八千公里。轰隆轰隆，速度挟带着威严的巨响。

美 兰

美兰是一条鱼。美兰是一只雪白的天鹅。美兰是一朵云。美兰是一把老虎钳子。

海云才走，美兰就来了。很可能这出自许多关心他的人的通力安排。他们早就不赞成一个市委书记和一个学生娃娃式的女人共同生活。美兰浑身放着光泽和香气。美兰有一张大白脸。美兰那样坚定地来填补海云留下的空缺，好像这一切都是注定了的。她来接任书记夫人的职务就像他接任书记的职务一样充满信心和不容怀疑。她有时候凝神沉思，脸上显出一种难以捉摸的表情，前额上会出现两道显得有点儿凶恶的竖纹。然而只要一看到张思远，这竖纹便立即消失了，露出迷人的微笑。她的到来使张思远的生活发生了极大的变化。衣、食、住、行，一切都出现了飞跃。“为了你的工作……”美兰把这句话挂在嘴上，使他觉得名正言顺、心安理得。旧沙发换了新沙发，金黄色的缎子面闪闪发光。他软瘫在上面，舒适而又疲乏。他恍惚有一个印象，美兰动不动就找行政处交涉什么。他抗议说：“不要随便提什么要求。生活上不要太讲究。原来的沙发就很好，换什么？”美兰嫣然一笑：“瞧你说的！你忙得忘记了一切，你忙得未老先衰了，你难得回家休息那么一小

会儿，难道就不应该把条件搞好一点儿吗？”他没说什么。他正在横下一条心搞炼钢，许多家庭把锅都砸了。反右，反右倾，反保守，形势逼人，他的神经长期处于紧张之中。一个新的发光的柔软的沙发，正像一个新的发光的温柔的夫人一样，对于他来说决不是什么奢侈。只是在偶然的情况下，他模糊地感觉到自己的生活要听从美兰的安排，有时简直是被美兰牵着鼻子走。这使他有些不快。在更偶然的情况下，一个娇小的、瘦弱的、纯洁的海云的影子在他眼前一闪，他心头蓦地一动，他大睁开眼，什么也没有。好像一株小树从车窗外掠过，他定睛看时，小树早已经被车轮抛在远远的后面了。他没有工夫怀恋，他没有工夫叹息。

变 异

处境和人，这二者的关系是怎样的呢？坐在黄缎面的沙发上，吸着带过滤嘴的熊猫牌香烟，拉长了声音说着啊——喽——这个这个——每说一句话就有许多人在旁边记录，所有的人都向他显出了尊敬的——可以说，有时候是讨好的笑意，无时无刻——不论是坐车、看戏、吃饭还是买东西——不感到自己在生活中的特别尊贵的位置的张书记，和原来的那个打着裹腿的八路军的文化教员，那个为了躲避敌人的扫荡在草棵子里匍匐过两天两夜的新任指导员张思远，究竟有多少区别呢？他们是不同的吗？难道艰苦奋斗的目的不正是为了取得政权、掌握政权、改造中国、改造社会吗？难道他在草棵子里，在房东大娘的热炕上，在钢丝床或者席梦思床上，不都是一样地把自己的身心，自己的力量，自己的每一天和每一夜献给同一个伟大的党的事业吗？难道他不是时时怀念那艰苦卓绝的岁月，那崇高卓越的革命理想，并引为光荣吗？那种小资产阶级的无政府主义，那种视胜利为死灭的格瓦拉式的“革命”，究竟与我们的现实，我们的人民有什么相干呢？他们是相同的吗？那为什么他这样怕失去沙发、席梦思和小汽车呢？他还能同样亲密无间地睡在房东大娘的热炕头上吗？

他怕失去他的领导职务，绝不仅仅因为生活上的优厚条件，他自己辩解说。他怕失去党，失去战斗的岗位，失去在这个伟大的队伍中的重要位

置。位置，位置，位置好像比人还要重要。这些年，他主持一个又一个的运动。他亲眼看见了那些失去了位置的人的狼狈相。揪出来，定性，这是比上帝的旨意，比阎王爷的勾魂诏，比任何人和多少人的愿望、意志和情感更强大一千倍的自在的和可畏的力量。他当过市委书记，他自以为是全市的主宰，但是，当海云被“揪出来”和“定下来”以后，他毫无办法可想。他亲手经办了一个又一个的揪出来和定下来的事情。一夜之间，一个神气活现的领导干部便成了人人所不齿的狗屎，扬起的眉毛塌下来，刺人的目光变得可怜巴巴，挺直的腰身弓下去，焕发的容光变得毫无血色。人们对这种挨斗的脸色有一种粗野的比喻，叫做像被屁熏过一样。这简直是一种魔法，一种丝毫不逊于把说谎的孩童变成驴子、把美貌的公主变成青蛙、把不可一世的君王变成患麻风病的乞丐的魔术。

但是他没有想到这个法术会施行到他的身上。历次运动中，他经常给下级，给群众讲：“无产阶级在斗争中体会到的是胜利的喜悦，斗争对于我们的是得心应手的事情。只有没落阶级，才对斗争充满灭亡前夕的恐惧和感伤。”

那么，一九六六年为什么他一听见红卫兵的锣鼓声就心跳呢？

事后他经常回忆，这一天是怎么到来的。当“五·一六通知”刚刚下达的时候，他仍然像历次运动一样，紧张中又有点儿兴奋。他知道这样的运动既是无情的又是伟大和神圣的。但这次势头好像特别猛。大风大浪也不可怕，他只有迎着风浪上。而且他深信这一切是为了反修防修，是用革命手段来改造社会、改造中国、创造历史的必要。他知道又要有一批领导干部倒下去，但是为了党的利益他不能温情，他毫不犹豫地举起了阶级斗争之剑。他批准了对于报纸副刊主任的批判，这种批判实际上是政治上的乱棍。接着又把文联主席作为黑帮头子抛了出来。报纸上一个劲儿地提醒人们警惕走资派舍车马保将帅的诡计，一个文联主席是太小了，于是他横下心抛出了市委宣传部长。然后是分管文教工作的副书记。黑帮、牛鬼蛇神越抛越多，越抛越把他自己裸露到了最前线。终于，水到渠成，再往下揪就该轮到他自己了。

但他仍然觉得突然，觉得不可思议，觉得是另一个张思远被揪了出来，被辱骂，被啐唾沫，被说成是走资派、叛徒、“三反”分子。他觉得还应该有一个张思远才是他本来的面目，那个张思远坐在市委小楼（专为常委以上

领导干部办公用的) 的书记办公室，小楼门口有武装警卫。办公室有两间，外面一间比较大，铺着略旧了的地毯，墙上挂着市区平面图、城市规划图、绿化图和郊区水利工程图。一张一头沉办公桌，桌上有电话分机，还有一套沙发。他的秘书坐在一头沉的后面，细心、负责、一丝不苟。里间屋是他用的，有讲究的吊灯和台灯，有崭新的地毯，有黑漆硬木的大写字台，有皮面的旋转软椅，还有一张铜栏杆的钢丝床，供给他在中午或会议的间隙小事休憩之用。他看文件，他写批语，他画圈和打钩，他打电话，他沉吟、苦思，他毅然决断，然后告诉秘书去办。按他的级别，省辖市的书记本来不应配秘书，但是办公室还是派了一个秘书来。多年来，别人，他自己和秘书本人都认为就是他个人的秘书。除去全市的工作，他没有个人的兴趣，个人的喜怒哀乐。他几乎整整十七年没有休过假。甚至于在看他自幼喜爱的地方戏的时候他也不得安宁，有些急件要送到剧场，有些电话转到了剧场来。离开了领导工作，就不存在什么张思远。同样，他也从来没有想象过市委能离得开他。

然而现在又出现了一个张思远，一个弯腰缩脖、低头认罪、未老先衰、面目可憎的张思远；一个任凭别人辱骂、殴打、诬陷、折磨，却不能还手、不能畅快地呼吸的张思远；一个没有人同情、不能休息和回家（现在他多么想回家歇歇啊）、不能理发和洗澡、不能穿料子服装、不能吸两毛钱以上一包的香烟的罪犯、贱民张思远；一个被党所抛弃，一个被人民所抛弃，一个被社会所抛弃的丧家之犬张思远。这是我吗？我是张思远吗？张思远是黑帮和“三反”分子吗？我在仅仅两个星期以前还主持着市委的工作吗？这个弯着的腰，是张思远书记——就是我的腰吗？这个灌满了稀糨糊的棉衣（红卫兵把大字报贴到了他的背上，顺手把一桶热糨糊顺着脖领子给他灌进去了）是穿在我身上吗？这个移动困难的，即使上厕所也有人监视的衰老的身躯，就是那个形象高大、动作有力、充满自信的张书记的身躯吗？这个像疟疾病人的呻吟一样发声的喉咙，就是那个清亮的、威风凛凛的书记的发声器官吗？他一次又一次地向自己提出这样的问题，百思不得其解。他得到结论：这只能是一场噩梦。这是一个误会，是一个差错，简直是在开一个恶狠狠的玩笑。不，他不相信自己会成为党和人民的敌人，

不相信自己会落得这样下场。我们应当相信群众，我们应当相信党，这是两条根本的原理。这个活着还不如死了好的癞皮狗一样的“三反”分子、黑帮张思远并不是他自身，这是一个莫名其妙的躯壳硬安在了他的身上。标语上说：张思远在革命小将的照妖镜下现了原形。不，那不是原形，是变形。他要坚强，要经得住变形的考验。

但是，冬冬的几个嘴巴把他的精神支柱摧垮了。

冬 冬

父亲对于孩子的感情和母亲是不同的。从呱呱坠地的那一刻起，不，从生命的信息突然发生在自己的肚子里，孩子的一哭一笑，一动一止，一声一息都牵动着母亲的心。而张思远在开始的时候竟然感觉不到那个软软的、抱也抱不起来、身上带着尿臊味儿、哭起来没完、哭起来就闭上眼睛不肯睁开的小生命和自己有什么不可分割的关系。由于第一个儿子的夭亡，他对于一九五二年冬天来到他和海云的生活里的冬冬，抱着一种特别小心翼翼的加意保护的态度。这是一种责任感，这是一种习俗——父亲都应该爱儿子。然而，这不是爱。有爱也暂时还只是对于海云的。他知道海云是怎样牵肠挂肚、如呆如痴地爱着孩子，在海云坐月子的头一个星期，张思远为了海云甚至需要做出非常喜欢冬冬的样子，这使他觉得羞愧、不自然。

十个月以后，海云休学完毕，走了。冬冬已经能站立，能扶着墙挪动一下步子，能用含糊不清的声音叫“叔叔”了。冬冬总是把父亲叫成叔叔，使张思远略感不快。那时的冬冬已经长出了八个牙，能吃饼干，甚至有一次流着眼泪嚼完一根大葱。这一切使冬冬像一个人了，一个新的人来到了张思远的身边，他将是自己人生路上的又一个伴侣。这种想法使张思远嗓子里热乎了一下。在工作忙的时候，他有时会打个电话问问孩子的情形。

这以后传来了海云和班上一个男同学关系“不正常”的消息。一种最庸俗、最卑劣的令人恐怖的念头一闪而过：冬冬是我的吗？讨厌！我哪有时间管这些。我要管的是三十万人的命运。他忙得没有时间正眼看冬冬一眼了。

但是他原谅了海云，因为他是一个登高望远的领导者，更因为，他爱海

云。有爱就有宽恕，什么都能宽恕。他看不得海云的孩子般的面孔上缀满泪珠。他宁愿自己受辱。但如果他的爱恰恰是海云的不幸的根苗呢？呵，呵，呵？海云的泪珠，荷叶上的雨滴，化雪时候的房檐，第一次的，连焦渴的地面也滋润不过来的春雨！一九五四年春天，隔着雨丝他一眼就看到了冬冬的紧贴着窗玻璃的脸，压扁了的鼻头青、白、丑得可爱。到处是清凉、湿润、对于焦渴的心灵的慰藉。永远不老的春天，永远新鲜的绿叶，永远不会凝固、不会僵硬、不会冻结的雨丝！小冬冬爬到了桌子上，把脸贴到窗玻璃上，目不转睛地看着这大自然的奇观，到处悬挂着亮晶晶的雨丝，新鲜、好奇、迷恋而又困惑。这是一个人有生以来的第一次赏雨。忙碌在会议和文件之中，像蚕儿忙碌在桑叶之中的张思远被冬冬赏雨的画面深深地打动了，他心潮汹涌。春天，绿叶，雨丝，这是为了新生者而存在的。只有年幼者才能看到他所看不到那些惊人的美丽，只有第二代才能懂得他所不懂的生活的魅力。生生不已，这世界才不会霉朽在锈垢里。他没有惊动自己的亲儿子。亲儿子，亲儿子！这甚至使他回想起或者根本不是什么回想，他只是模模糊糊地感觉到，正是他自己，在他两岁的时候，在三十一年以前，也用同样的姿势，压扁了鼻子，欣赏这人生的第一遭春雨。冬冬和他，不就是一条生命之线上的两个点吗？他走了，为了千千万万幼小的孩子，他愿意背负起所有的重担，他愿意把一切心力献给自己从幼小就参加了的人类最宏伟也最艰巨的事业。冬冬长大了，他们的生活会比我们这一代人好得多！祝你幸福，儿子！

从此，他一有空闲就愿意与儿子在一起。当他拉着儿子的手，缓缓地（儿子可已经在小跑）走在大街上的时候，在他的身旁，不是一个和他一样的，或者即将和他一样的男子汉吗？当他把儿子抱到冷食店的乳白色的藤椅上的时候，他不是平等地在和另一个独立的人——现在是他的客人呢——“共进冷饮”吗？当儿子把脸伏在一块北冰洋牌大冰砖上，快乐地发出呜呜的声音，他又是怎样地幸福，怎样地惬意啊！等冬冬吃完了，他把儿子高高地举起来，举得远远高过了自己的头颅，看，儿子比我还高呢！父与子的爱，男性的爱，与其说是血缘的亲密，不如说是友谊！

然而这友谊遭到了风暴，原因当然是孩子的母亲。

一九五七年，海云居然在系里宣扬几篇以反官僚主义为名向党进攻的小说。这几篇小说是二十年以后张思远才看到的。为什么我当时竟想不起来找小说看一看呢？然而即使有空去看小说也是没用的，因为那是一个看重信仰和热情远远胜过现实和理性的年代。于是海云变成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右派分子，企图从内部攻破堡垒的帝国主义的代理人，披着羊皮的豺狼，化装成美女（我的天！）的毒蛇，睡在身边（！）的敌人，她起的是蒋介石所不能起的危险和恶劣的作用。而结果呢，自然是海云要求离婚，他尽最大的力量作最后的努力，没有效果。我可是仁至义尽了，办离婚手续前后他一再自己对自己说，正是这种对自己无咎的坚信和一再提醒，使他意识到自己有一点底虚，正像大声唱着歌走夜路的人，声音越大，说明他越虚弱。

冬冬怎么办？他们没有谈很多。“我仍然是他的父亲，你仍然是他的母亲。”这是不言而喻的，共产党人是共产主义者，不会像划分私有财产一样地划分孩子。孩子一开始住在他这里，很快他也认识到没有母亲的孩子便是没有人穿的衣服，而没有父亲的孩子至多是没有衣服穿的人。孩子后来住到了海云那里，他有空的时候便派汽车去接。然而冬冬是太懂事了，不论是北冰洋牌的冰砖，是粉红色的草莓冰激凌还是高级西餐馆里的、装在高脚银杯里的菠萝三得，已经不能使他快乐，使他呜呜地叫，甚至也不能使他展眉一笑了。

然后美兰占领了他的全部空白，虽然他们没有孩子。他也逐渐适应了、喜欢了美兰给他安排的舒适而又合理的生活。美兰一定学过运筹学，她的生活的第一准则决不是享乐，而是合理。早晨喝茶而晚上喝酒，早上用较凉的水洗脸而晚上用温热的水洗浴，坐着伏尔加牌汽车去看电影的时候还要让司机在电影开演以后开上车去菜市场买鲜笋，一切都透着合理。然而这样合理又这样美满的生活，仍然使张思远激动不起来。她带来的只是舒服，是令人困倦的幸福，是一种酒醉饭饱的无差别境界。而这境界又是乏味的。他几次找已经上了小学的冬冬，没有找来。于是，一九六四年的一天他自己乘车去郊区的一个小学看望冬冬。他不愿意见海云，他不能去海云家。尤其是海云也已经结婚，对方正是大学期间的那个同学。海云的这种行为更证明了他的高尚无瑕，他的良心获得了一种解脱。

一九六四年的冬冬瘦弱、苍白，显然营养不良。一九六〇年困难时期，张思远曾经打发人给冬冬送过几次高价的奶油点心与高级巧克力，奶油点心与巧克力并没能使儿子壮实起来。而且，张思远觉得，在送过点心与巧克力之后，儿子与他更疏远了。一九六四年的这次见面，冬冬一再强调：“爸爸待我很好。”他管继父叫做爸爸而称亲父张思远作父亲，而且全部称呼都是“您”，他才十二岁。他那种客气而又提防的表情使张思远想起自己的某个下属。又加上美兰得知他去看望冬冬以后给他施加的无形的压力——一切如常，只是美兰的额头显出了那两道竖纹，而且笑声特别不自然。这种笑声使他觉得脊背上冒冷气。于是，他不再去看冬冬了。一九六五年春节，他又派人往学校给冬冬带去了花蛋糕。谁想得到，花蛋糕被原封退了回来。附有冬冬的一个字条：父亲，谢谢您。不要再给我送吃的了，请您不要生气。他生气了，他已经越来越习惯把人分成上级和下级，下级对于他都是毕恭毕敬的，他轻易地向下级发脾气而不会有任何不良后果，而且，脾气是威严、是权势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部分。而冬冬，（当然不会是他的上级）却这样对待他，真是岂有此理！

将来等他大了，他会明白这一切的，他会自己来找我的。他会懂得，有一个老革命的爸爸，有一个市委书记的爸爸是多么荣耀和福气！张思远这样想。

两年以后，他弯腰撅腩，站在台上挨斗。打倒大叛徒大特务张思远！张思远不投降就让他灭亡！砸烂张思远的狗头！只有不要脸的人才说不要脸的话。顽固派……只能变成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呼噜咕咚鸣隆，好像在开锅，好像在刮风，好像耳朵聋了什么都没有听见。头发根被揪得发麻，腰弯得好像变成了两截。但这一切总会过去，他被斗已不是第一次。就在这时候忽然冲上来一个少年，他正好撩起眼皮偷看了一眼，天呀，冬冬！他嗖地抡起了巴掌，第一下打在他的左耳朵上，这真是咬牙切齿的狠狠的一击，只有想杀人、想见血的人才会这样打人。只一下就打得张思远从两个扭住他的胳膊的小将手里跳了起来，连脑袋都嗡地一响，像通了电，耳膜里的刺心的疼痛使他半身麻木，恶心得想要呕吐。抡起的手臂，又用手掌背反打了他的右耳，这一下比较轻，感到的疼痛却更加分明，等挨了第三个巴掌以后，他已

经不省人事了。

昏迷中，他听到了那个打他的少年——他就是冬冬，没错！好像哭出了声。

阶级报复！只有用阶级斗争的观点才能说明这一切。海云是已经定性、已经做了板上钉钉的正式结论的阶级敌人。而张思远，尽管目前在受群众的审查，但他的职务是省委正式任命并在中央组织部备了案的。他的身份仍然是一个城市的党的委员会的领导人。革命群众要打倒他，给他提出了许多罪名，但这一切没有做结论，没有定性。他的问题与海云有着本质的差别，阶级的差别。冬冬顽固地站在他的妈妈的反动立场上，也许是接受他妈妈的指使，对张思远实行阶级报复，谋杀！不是说“只准左派造反，不准右派翻天”吗？不是说，在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难免鱼龙混杂，泥沙俱下，难免有各式各样的牛鬼蛇神跳出来吗？冬冬的行为就是右派翻天，就是牛鬼蛇神跳了出来。需要找个机会，向看管他的革命群众把这个问题谈一谈，提醒他们要密切注意阶级斗争的新动向，提醒他们对于社会上的真正对党对社会主义怀有刻骨仇恨的人，绝对不能手软。

然而他自己先软了。没过几天，他得到了海云自缢身亡的消息。几乎与此同时，他得知美兰已经正式贴出了造反声明，要与他彻底划清界限。这后一个消息对他却几乎没有产生什么影响。

审 判

我请求判我的罪。

你是无罪的。

不。那有轨电车的丁当声，便是海云的青春和生命的挽歌，从她找到我的办公室的那一天起，便注定了她的灭亡。

是她找的你。是她爱的你。你曾经给她带来幸福。

我更给她带来毁灭。我没有照顾好我的第一个儿子，到现在我甚至于想不起他的小脸是什么样子。我得罪了冬冬，我现在才明白，我送去的巧克力和花蛋糕只能提醒他注意到我和他最亲爱的妈妈的处境的差别。在她流泪的时候，我本应该用手绢，不，用手指揩干她的泪水。但是我没有这样做，我

向她打了一番官腔。但最主要的还不是这些。如果没有我，她会安心上大学，她会成为教授、专家，她会毫无负担地在完成学业，取得一定的成就以后找一个年龄、性格、地位更合适的伴侣。由于有了我，这一切都成为不可能了。这使她郁郁寡欢，这使她在五七年说了一些带情绪的话。

但是你爱她。真的吗？

我们都有一死。我希望在我离开这个世界的前一刹那再说一句：海云，我爱你！但如果我真的爱她，我就不应该在五〇年和她结婚，我就不应该在四九年和她相爱。我们不相信魂灵，但我假设我们还有一千个一万个来世，我愿意一千次一万次地匍匐在海云脚下，请她审判我，请她处罚我。

你是人，你的地位并没有剥夺你的爱的权利，更不能剥夺你回答一个少女的爱的召唤的权利。

然而我更成熟，我应该理智一些，我应该负起责任。我不应该闯入一个如此纯洁而幼小的灵魂。

在一九四九年，你就不纯洁吗？你就不幼小吗？那是我们的共和国的童年，也是我们大家的童年。

但我为什么竟没有想到去保护她？豁出命我也应该在她的身边。

然而后来是她不爱你了，她太轻浮，她有毛病。在大学，她有了自己的情人，该责备的只能是她而不是你。

我的痛苦就在这里。竟没有人能够惩罚我。

有。

谁？

冬冬。

山 村

庄生梦见自己变成了蝴蝶，轻盈地飞来飞去。醒了以后，倒弄不清自身为何物。庄生是醒，蝴蝶是梦吗？抑或蝴蝶是醒，庄生是梦？他是庄生，梦中化作一只蝴蝶吗？还是他干脆就是一只蝴蝶，只是由于做梦才把自己认作一个人，一个庄生呢？

一个有趣的故事。一个有趣的，听来却有点悲凉的想象。原因是他有一个有趣的，简直是美妙的梦。能够做这样的梦的人有福了，如果梦中不是化为蝴蝶，而是化为罪囚，与世隔绝，听不到任何解释，甚至连审讯都没有，没有办法生活，又没有办法不活，连死的权利都没有。再仔细一看，监狱竟是在自己在任时监造的，是自己视察过的，用来关阶级敌人的……他又将想些什么呢？

就是这样的铁一样的令人窒息的梦也醒了。张思远在一九七〇年突然被释放了，就像前三年突然“升级”关进单人监狱一样莫名其妙。更使他清醒的是他的家，他的家已经没有了，在他监禁期间，美兰已经去法院正式办理了离婚手续，带走了他尚存的全部家产。这样的消息对于一个出狱者，真像山泉沐浴一样的爽心明目、安神败火。

也是一只蝴蝶，却不悠游。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你的事情现在还排不到日程上。”专案组长对张思远说。一个钻山沟的八路军干部，化成了一个赫赫威权的领导者、执政者，又化成了一个被革命群众扭过来、按过去的活靶子，又化成了一个孤独的囚犯，又化成了一只被遗忘的、寂寞的蝴蝶。我能不能经得住这一切变化呢？

他不像有些被拉下马来可怜虫，把生活的意义、生存的目的放在等一个“人民内部矛盾”的结论上。中国共产党的老党员、市委书记需要一个“人民内部矛盾”的结论？天大的笑话。他需要活下去，需要思考，需要找到他的儿子。

于是，在一九七一年的初春，他动身到冬冬插队的一个边远的山村。山下一片杏花如云。山谷里溪流旋转，奔腾跳跃，丁冬作响，银雾飞溅。到处都是生机，就连背阴处的薄冰下面，也流着水，也游着密密麻麻的小鱼。向阳的地方更不用说了，一片葱绿。从草势来看，即使在冬天，这草也没有停止生长。顽皮的松鼠在枝上跳来跳去。大青石上是松鼠嗑掉的杏核皮，嗑得干干净净。小花蛇在枯叶里钻进钻出。野兔跑起来就像一溜烟。记得有一次张思远到郊区去视察，夜间行车，一只小灰兔闯进了越野小汽车的前灯的光柱里，它一下子那么惊慌，左右都是一片漆黑，后面是疾驶着的、紧紧追赶着它的可怖的怪物——汽车。它只有向前一条路，它只有沿着车灯光柱的方

向拼命跑。司机哈哈大笑起来，踩踩油门，加快了速度。当时张思远真想命令司机停住车，关上灯，让灰兔走掉。但他不好意思这样婆婆妈妈。眼看汽车就要把灰兔轧倒了，张思远看到了小兔的颤抖的长耳朵。忽然，小兔不知道怎样来了一股勇气，转身一蹿，得救了。张思远长出了一口气。

山径崎岖。人生的道路更加崎岖。但山还是山，人还是人。尽管祖国的大地承受着太多的苦难，春天仍然是祖国的春天，山的春天，人的春天。他真希望自己变成一只蝴蝶，从积雪的山峰飞向流水丁冬的山谷，从茂密的野果林飞到梯田。一组青年在梯田上犁地。为首的小伙子斜披着黑色的小棉袄，打着口哨。忽然，他高声唱起了山歌：

天大的冤屈告诉你哥哥，
妹妹呀你莫要想不开，
莫要投河……

海云没有投河，她把脖子伸到绳环里。张思远感到了在蹬倒凳子以后的一刹那，绳索像铁钳一样的咯吱一声勒断喉咙的痛苦。一想到这儿，他就半天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的发音器官出了毛病。他就是以此为理由请求不去“五七”干校而去他儿子插队的地方的。

他是作为“白丁”来到山村的，没有官衔，没有权，没有美名或者恶名，除了赤条条的他自己以外什么都没有。就像五十年前他来到这个诱人而又恼人的世界上一样。人出生的时候不是一无所有，甚至连遮掩身体的裤衩都没有吗？一无所有的他住到了山村里，儿子却立即转到了另一个村落。我们会慢慢了解的，他冷静地住了下来。他并没有很快了解他的儿子，他首先了解，首先发现的乃是他自己。

在登山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的腿，多年来，他从来没有注意过自己的腿。在帮助农民扬场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的双臂；在挑水的时候他发现了肩；在背背篓子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的背和腰。在劳动间隙，扶着锄把，伸长了脖子看着公路上扬起大片尘土的小汽车的时候，他发现了自己的眼睛。过去，是他坐在扬尘迅跑的小车的软座上，隔着窗玻璃看地头劳

无官暖人心啊！没有平等，就没有友谊，正像没有土地就没有庄稼，没有核桃树就没有核桃果。还有山里的红枣呢，每一颗枣都像张思远的童年一样久远，古老，鲜甜。张思远小的时候，在他还不是张思远，当然更不会是张教员、张指导员或是张书记，在他只是石头，或者像母亲称呼的那样——小石头的时候，他们家也有一株枣树。打枣，这就是童年的节日，童年的欢乐的不可逾越的高峰！“劈里啪啦”，竹竿在上面打；“稀里哗啦”，枣子往地上掉。许多相好的和不那么相好的小朋友都来了，一边吃，一边捡，一边装，一边找，一边喊。有的枣滚到了渠沟里，草丛里，瓦片底下，凡是企图隐藏自己的枣子也正是最甜、最饱满，又绝对没有虫子的枣儿。这样狡猾的枣子的每一颗的发现都会引起自己和同伴的欢呼。连土都是甜的，连风都是香的，这童年的喧闹和喧闹的童年！这满脸是土，满脸是汗，满脸是鼻涕和眼泪，满脸是带口水的枣皮和欢笑的童年！也许，对于平等、质朴、友情以及像枣雨一样地洒落地上的社会财富的向往，对于共同的公正而富足的生活的向往，就埋藏在这些喧闹的小小拾枣者的心里？也许，马克思、恩格斯和李卜克内西，列宁、斯大林和斯维尔德洛夫，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和朱德，他们的一生，他们的事业和学说的力量正来自这些喧闹的小小的拾枣者的心底？

现在，须发花白的张思远，身居高位的张副部长，又回到这童年般的喧闹中来了。重新造访的第一天，走到哪里都被山村的男女老幼所包围，被七嘴八舌的问候、说笑、祝福和诉说所包围。我们企盼过的，我们应允过的，我们拖欠过的，我们损害过的，终于我们要渐渐地兑现了。我们总算学会了一点儿东西。乡亲们，鲜红的甜枣，普落如雨！

第一天他来不及和冬冬以及和秋文谈什么。秋文也把自己的音波汇入到欢呼枣儿洒地的儿童式的喧嚣之中。当他的目光与在人群中的秋文的目光相遇的时候，他像孩子一样地兴奋、期待、欢喜。对看着他的是他这一生从来没有看到过的那种看透了一切悲哀的明朗，是那种负责打枣的大孩子看到闹闹嚷嚷的小孩子时候的满意，是照耀着落光了树叶的枣树的月光的沉寂，他微微战栗。

晚上他和儿子，和老农睡在一起。肉、酒、喧闹、温情充塞着他的一夜。于是这一夜的梦概括了他的一生，来自他五十九年的生活经历的压缩复

制。放羊娃和地主崽子的打架。穿棉袍的乡村教师的垂青。高唱着《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的队伍的到来。枪林弹雨，第一枚手榴弹没有拉弦就扔了出去。红旗下举手宣誓。他不怕牺牲，他渴望献身，他深信迈过这一步便是幸福的红枣降落到每一个家庭的餐盘里。

夏天。洁白的短袖衬衫。两根宽带连结着蓝色的裙子。四五八三，她们学校的电话。拨动字盘，然后电话机里传来怯生生的声音。接电话的人不问也知道是谁打的。洁白的身影在眼前一闪。什么，她也到了山里？在哪个公社，哪个大队，哪个村子？原来那些传闻都是假的，原来你还在，你不要走，不要死，让我们再谈两句。平反昭雪的通知你怎么没有拿到手？四五八三，怎么没有人接电话？咣咣，把电话机砸坏了。哭声，是我在哭吗？囚徒，自由，吉姆车在王府井大街奔驰。软席卧铺车厢在京汉线上行驶。波音飞机在蓝天与白云之间飞行。上面的天比宝石还蓝。下面的云比雪团还白。又关闭了一个发动机。枣落如雨。弹飞如雨。传单如雨。众拳如雨。请听一听我的心脏。请给我一瓶白药片。请给我打一针。是的，报告已经草拟，明天发下去征求意见。

这能行吗？这不可能吗？他一再警告自己早已不是热情和想象的年纪。然而，与生命俱来的想象和热情，不是只能与生命俱去吗？如果这一切都成为真的……不正是这一个又一个的假设是指引他行路向前的火炬吗？来以前还有点儿犹豫，有点儿打鼓，有点儿担心呢。还有点儿舍不得部长楼的那四间高分子贴面的住宅呢。真不好意思。张思远就在这里呢！张思远没有变。张思远是山里人，张思远就是自己。什么？到时间了？我马上去。开不完的会，在睡梦里也还要开会。同志们！现在的形势很好。我们要安定团结，要进行改革，要精兵简政，官比兵多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距 离

天气也欢迎张思远的重新造访。一连许多天都分外晴好。人，山，树和空气，都从容安详。冬冬陪着父亲转遍了每一块梯田，山坡，果园，菜地。高大的柿子，丰满的核桃，古怪的花椒，俏皮的山楂，风流的桃李，朴实的苹果……别来无恙。翻过一段酸枣刺，躲避着猎獾人下的夹，他们来到育林

区。五年前他们冒雨栽下的油松、马尾松和落叶松苗，已经长得超过了膝盖。自己亲手栽下的（那天手上、脸上和衣服上全是泥）松树将要久远地在这里成长壮大，将要在这一代人，这两代人，这几代人身后继续葱郁葳蕤地庇荫这块山坡。这真让人欣慰。

但是他和冬冬却谈不拢。这次来冬冬对他特别体谅和关心。您要锻炼身体。该休息也得休息。最好每年夏天都到海滨去一次。冬冬真是大了，懂得疼人啦。回北京吧，你完全有理由……让我们在一起，我一天天地老了。冬冬的回答是意想不到的坚决：不。为什么？不为什么，我不愿意当高干子弟。这是什么意思？“高干”就不能有自己的孩子？我们为了革命，为了人民没有吝惜过生命和鲜血。张思远有点儿激动，冬冬却很平静。您们可能是崇高的和伟大的一代人，但您总该正视现实。群众舆论对高干子弟那么不利。您别忙。我们也愿意做崇高伟大的一代人，像您们一样，做披荆斩棘的探求者，开路者，创业者。但是您们只要求我们、只允许我们做守业者，做接班人，只允许我们顶替你们的位置，要求我们走在您们的脚印上。不，那是办不到的。我已经二十七岁了，从生下来我们就受教育，听父母的话，听老师的话，听团小组长的话，听贫下中农的话，听屁大的一个什么官儿的话。现在，我们该自己教育教育自己了，该自己去选择自己要说的话。

你这样说既片面又空洞。何必故作惊人之语呢？中国吃各种惊人之语的亏还不够吗？是党的政策而不是你们的惊人之语——另一种类型的假、大、空话给农民带来好处。你不是真空，中国不是真空，历史不是真空。你们不能从钻木取火开始。你们既不了解国情又不了解历史。靠你们的那些皮皮毛毛的见解只能误国误己，头破血流。人类历史是一个连续不断的过程，革命是几代人的事业。接班丝毫不意味着墨守成规，真理标准的讨论已经为发展、创造、突破扫清了道路。中国需要的是切切实实的工作而不是狂徒的自我膨胀。活到老学到老，连我也时时觉得自己需要受教育……

冬冬发现有一株山楂树上竟有五颗鲜红的果实没有被采摘走，他捡起几块石头去击落那幸存的红果。他对与父亲辩论并没有什么兴趣。最后他说：

“明天我就回县城了，我们还可以在县城谈谈，请您不要生气，我现在不那么愿意和您在一起，一个原因就是您太爱对我进行教育。妈妈在世的时候

候并不是这样，她用十分之九的力量照顾我，只用十分之一的力量指点我。这又有什么办法呢？她是一个弱者，而您是一个强者。我宁愿碰得头破血流也不愿依附于您。我会去看您的。今年暑假我可能就去…… 还不行吗？”

张思远沉默了，他转过身，凝视着对面山坡上的小松树，默默地把儿子分给他的两颗酸果放到嘴里。夕阳照耀着小松树，小松树拖下了比自身长得多的影子。

告 别

早在一九七七年，张思远便得知了秋文原来的丈夫已经死于劳改队的消息。他给秋文写去了慰问的信，由于那特殊的难知其详的“离婚”，他无法直言哀悼，只是关切地问候起居，也讲述了自己工作上、生活上、身体健康上的一些苦恼，并且表述了不被这些苦恼所压倒，而要压倒这些苦恼，一往直前、鞠躬尽瘁的心思。

他没有收到回信。这是他给秋文写的第三封信。第一封信是他刚刚回到市委以后，夹在给冬冬的信里，寥寥数语：“我常常想起在山村的难忘的日子。我非常感谢您在医疗和其他方面对我的帮助。我更感谢您对冬冬的关心。祝您和您的女儿安好。”这封信也没有得到回信，只是冬冬来信时提到：“秋文阿姨叫代问您好。”

第二封信是一九七六年春天，在“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悲剧和闹剧里又要强迫张思远扮演一个罪人的角色。空气肃杀，写信也是战战兢兢的。回信马上来了，用的全是社论里可以找到出处的词语。“让我们坚信，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一定能够取得彻底的胜利！”“这里的贫下中农随时准备接待您重新来进行劳动锻炼，改造世界观，”“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共产党的哲学是斗争哲学。”张思远完全懂得这些话的意思，一想起秋文、冬冬和山村，他的心就落到了实处。

从一九七七年他就想再去看望一次秋文，他想去探求一下改变他们俩的生活，使他们俩生活在一起的可能性。秋文是他遇到过的一个有点儿怪的人，一个既有松树的坚定又有柳树的灵活的人，在山村的五年，秋文要比他

更强，更有力量。另外，自从他明确地坚决地表示不愿再与美兰恢复关系以后，关心他的“生活问题”、“个人问题”的人实在太多，有许多老战友特别是老战友的夫人硬把照片塞到他的手里，他不胜其烦。有一次他干脆宣布，他已经自己找好了，就在他曾经劳动过的山村，他将亲自把她带来，无劳众位费心。塞到手里的照片没有了。半信半疑的好人们一见到他就要问：“什么时候？”好像在提醒他和催促他快快偿还积年老债。

“也许按照我们中国人的习惯，我早就不应该说这些了。也许，我的话会使你不高兴。但是，这话在我的心里已经好多年了。最初，我得肺炎的时候，还没有这么老，是你给了我力量、镇静和勇气。只是因为……我才把这种感情压在心底。”

“谢谢您了。”秋文这样说。真诚，又有点嘲笑。

“我还从来没见过你这样的女同志。你既清高，又随和，既泼辣，又温良，既……”

“这么说我也是高大完美，几百年出一个了？”

“请别开玩笑，”张思远的声音有点忧郁了，“而且，我觉得你了解我，也许你还喜欢我。”

秋文动了一下，躲避开张思远的目光。

“我碰到许多困难。我的脖子上套着捆脖，我还得拉套，有时候还要驾辕。遇到难题，我常想，假如你在我的身边，假如你能给我当参谋，当后台，当……不论什么，工作和生活就会容易得多了。”

“……”

“我这次来，就是为了你。你不会猜不到的，跟我走吧。你去了以后，工作由你自己挑选。还有女儿，她当然跟着我们……”

“什么我们？”秋文的声调是严厉的，“为什么我要去做你的参谋、顾问呢？为什么我要放弃我的工作，我的岗位，我的生活，我的邻居和乡亲，去跟着您做部长夫人呢？”

……

“瞧，您想的只有自己！官儿大的人总觉得自己比别人重要，是不是？您连一秒钟也没有想到，您可以离开北京，离开您的官职，到我身边来，做

我的参谋，我的后台，我的友人。是这样吗？”

“这个方案也可以考虑。”

“可以考虑？官腔！对不起。单冲我刚才的表现，也证明我并不像您想的那么好。您的工作本来就比我的重要一百倍，一千倍。不服是不行的。我拥护您和您的同僚们。您们是国家的精华和希望。您们失去了太多的时间，我相信您们会夺回来。我祝您们成功。我愿意和您们拉起手来。但是我不能去。我已经野惯了。部长夫人的生活会使我窒息。在那样的环境里，我找不到自己的位置。”

“那么在这里呢？你准备在这里终此一生吗？你难道和这里的环境没有距离吗？”

“更多的是融洽。所以我佩服您。您既能当副部长，又能来到山村和我们在一起。还异想天开地想把我也拉了去。而我的适应幅度可没有这么大，我就做个乡村医生吧，给山里人解除一点痛苦。别忘记我们！心上要有我们，这就什么都有了。谢谢您……”秋文的声音有点呜咽了，“我只希望您多为人民做好事，不做坏事……您们做了好事，老百姓是不会不记下的。”

张思远的喉头也郁结了。他缓缓地离去了。秋文没有送他。他长久地后悔，为什么不多看上两眼，秋文坐的结实沉重的椅子，秋文的没有上过油漆的白木桌子。她的灯，她的书，她的脸盆架，她的草帽和听诊器。这一切物品都比他幸福，这一切物品都昼夜陪伴着秋文，都和秋文在一起。

乡亲们继续招待，胃和头脑一起进行社会调查。豆腐和粉丝，果酒和老醋，全部是自己的副业。鲜鸡蛋，咸鸡蛋，松花蛋和臭鸡蛋，动物蛋白和零花钱都在增长。黍面油炸糕蘸蜂蜜，这是山里人最好的甜食……还有什么困难吗？还有什么意见吗？就是怕变。只要政策不变，只要这样这样搞下去，只要再不自己折腾自己，日子就步步登高。乡下的情况比原来设想的还要好些。你们快点富起来吧，我们的国家指望着你们呢！记住以往的经验教训，稳稳当地带着我们前进吧！我们农民指望着你们呢！酒足饭饱，他们互相鼓励着。

底下便是告别了。张副部长的秘书很会办事情，在张思远悄悄地回到山村，在他重温了和饱尝了普通老百姓的好处与难处之后一周，当地领导接到了他的秘书的电话。立刻，领导人、接待人员、小汽车都来到了山村。张思

远注意地环顾四周，最后他确信乡亲们对他比儿子对他更要理解，他悟到乡亲们那样亲热并不是因为不知道他官复原职而且有升迁，不是不知道他完全有可能坐上小车，带上随行人员前来，而是知道了这一切但更知道他的为人、他的本色。乡亲们对待他没有变，是因为相信他没有变。这让人感动得热泪盈眶。这使一周来的经历更具有动人的美好色彩。于是人们簇拥在一对巨石旁欢送他。别忘了我们！人们希望的不过如此。难道能够忘怀和违背这样的愿望吗？他含着泪坐到了司机旁的当地认为最尊贵的座位上。他的心留在了山村。他也把山村装到自己的心里，装到汽车上带走了。他一无所得？他满载而归。他丢了魂？他找到了魂。在县里与冬冬话别以后向省城驶去。当然，再没有排队，没有野蛮霸道的小孩子和大流氓，没有生葱味，没有令人无法安眠的大房间。我敢忘记我受到了多少照顾吗？我没有责任、没有义务让大家都过上文明和富裕的生活吗？在省城的高级宾馆住过一夜以后他上了飞机。是四个人一排的头等舱。“禁止吸烟”和“系好安全带”的字灯亮了，发动机像发了疯一样地怒吼。飞机抬头了，他们腾空而起。山村被远远地撂在后面，繁重的工作堆在前面。回去以后他面临的任务棘手而又大有可为，他什么都不怕了。穿着清洁的蓝制服，头上戴着缀有中国民航的银色鹰徽的硬壳帽子的小小的女服务员端来了香茶、夹心巧克力、胶姆糖、纪念画片和一家外商承印的附有广告的飞行时刻表。一只翅膀略略抬高，他们在转弯，达到了预定的高度。比任何一只蝴蝶都飞得高得多。发动机的声音平稳，庄重，叫人放心。机舱愈来愈热了，他旋松头顶的黑色塑料“龙头”，冷空气吹到他的脸上。他隔着圆圆的舷窗长久地注视着祖国大地。他爱这阳光和阴影，轮廓和色彩十分分明的一个又一个的山岭，像是一排排裸露的核桃仁。他爱这线条齐整如棋盘格子的田园。他爱这纵横交错如蛛网的大小小的道路。什么时候，能把我们的祖国，包括我们的山村，都放到喷气式飞机上，赋予她们以应有的前进的高速呢？难道民国十八年开始用的菜汤，还要继续腌下去吗？下面是云层了，白茫茫，灰蒙蒙。不管飞得多么高，它来自大地和必定回到大地。无论人还是蝴蝶，都是大地的儿子。他拧紧调节空气的旋钮，放低了椅背，他安安静静地睡着了。

桥 梁

他吃了一碗鸡丝汤面，一个花卷，几片火腿和几片榨菜。他伸了一个懒腰，点起一支烟，吸了几口就掐灭了。他不是诗人，他再没有时间抒情、缅怀和遐想。他必须像牛一样地、像拖拉机一样地工作。工作做好了就有了一切。他换上睡衣和拖鞋，拿起剃须刀架，打开洗澡间的顶灯和整容镜上的罩灯，他放了热水，把胡须剃了个干干净净。所有的愁雾都吞咽到肚子里而面孔在两盏灯的交映下容光焕发。他一贯如此。他往澡盆里放水，不断地用手试着水的温度。他试着哼了哼在旅途中听过的那首香港的什么《爱的寂寞》的歌曲，他哈哈大笑。他改唱起《兄妹开荒》来。他好好地洗了个澡。把一切不必要的、多余的负担都洗掉了，他坚信洗澡是快乐与健康之源。他坚信他会顽强地活下去，工作下去，直到至少家家户户都有一个洁白闪亮的澡盆。他用干毛巾揩净了身体上的水珠。顶灯与整容灯照红了他的皮肤。他还不老。他的血管里流着热和红的血液。他关掉这两个灯，来到客厅。他吸完刚才搁下的那半支烟。他打开落地式收音机，李谷一在演唱“洁白的羽毛寄深情”。他站起来，洗过澡以后人们轻盈得就像蝴蝶。他轻轻走过去打开阳台的钢门。清冷的夜气扑来，他以为是来自山谷的风。他披上大衣走了出去，天上的星星和地上的灯火连结在一起。他看着这些无言的、久远的星星。他发现这些谦逊而持重的，丝毫不与盛气凌人的新贵——碘灯和钠灯争辉的星星和山村的星星并没有两样。支持她们的是同一个天空，憧憬她们的是同一个地面。在昨天，今天和明天之间，在父与子与孙之间，在山村二郎神担过的巨石与十七层的部长楼之间，在海云的在天之灵与拴福大嫂新买的瓷碗之间，在李谷一的“洁白的羽毛”和民国十八年的咸菜汤之间，在肮脏、混乱而又辛苦经营的交通食堂和外商承印的飞行时刻表之间，在秋文的目光、冬冬的执拗、一九四九年的腰鼓、一九七六年的游行，在小石头、张指导员、张书记、老张头和张副部长之间，分明有一种联系，有一座充满光荣和陷阱的桥。这桥是存在的，这桥是生死攸关的。见证便是他的心，便是张思远自己。要使这桥坚固而又畅通无阻。他渴望着一次又一次地与海云，

与秋文和冬冬，与拴福一家的相会。他期待明天，也眺望无穷。

他做了几个扩胸的动作，深深地吸了几口空气。似乎电话铃在响。他走进温暖明亮的室内，随手拉上了浅绿色的窗帘。他关掉客厅里的灯，走进装有电话的居室。他拿起电话，是部长，向他问候旅途辛苦和健康，问他“任务完成了没有”？“差不多了，差不多了。”他爽朗地回答，这个脱口而出的答话恰到好处。然后部长向他叙述了一些情况，通知他后天有一个事关重大的会议，要他准备好发言。

他谢了部长，放下电话，走向写字台。最急需看的文件、信件和资料秘书已经送到了这里。秘书开列了一个立刻要处理的事项的清单。他拿起粗大的铅笔。他开始翻阅这些材料，一下子就钻进去了。他觉得有那么多人在注视他、支持他、期待他、鞭策他。

明天他更忙。

（发表于 1980 年第 4 期）



根据《蝴蝶》改编的电影《大地之子》剧照

王蒙眼里容下的不只是沙子

(王干撰文 周尹搜集整理资料)

第一次读王蒙，我看三遍没看懂

第一次读王蒙的小说，其实是没有读懂，是上初中那会儿，亲戚家的竹床上有几本装订在一起的50年代的《人民文学》杂志，其中一本就有王蒙的《组织部新来的年轻人》，后来知道王蒙自己喜欢称之为《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题目被编辑部改了，是王蒙的成名作，也是让王蒙上天入地刻骨铭心的“处女作”。这样一篇惊动毛主席老人家出来为王蒙说话的“伟大”作品，我第一次读的时候，没读下去，第二次读的时候仍没有读下去，第三次读的时候仍然没有读下去。那样一个暑假，我躺在亲戚的竹床上，经常翻阅那几本杂志，看懂的不多，王蒙的小说更没有看懂，但小说的名字和作者的名字倒是记住了。

我第一次被王蒙的作品所感动恰恰不是他的小说，而是他的为数不多的报告文学。报告文学在今天会被一些激进的青年称之为“伪文学”，但在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却引领了一代文学的风骚。王蒙的报告文学叫《火之歌》，写的是南京“四五运动”中的英雄李西宁，王蒙写作的时候还去南京采访了李西宁。因为李西宁在我的老家插过队，王蒙写到这段乡村生活的时候，虽然出于想象，但十分的诗意，我读起来感到很亲切，我平生第一次读到一个大作家在他的作品中写到我的家乡。《火之歌》交织着激情和哲理，全篇仿佛都是警句，我用笔在上面圈了好多的圈圈，拍案叫绝。我的同学纷纷向我借阅这本刊物，把我圈的内容摘抄下来。我圈了圈还不过瘾，虽然这刊物是我订的，还把这些警句抄到笔记本上。

我当时很得意自己能够订阅到这本《人民文学》。说来今天的年轻人会觉得奇怪，当时的文学杂志由于发行量太大，而纸张又紧缺，居然要凭计划供应，当时我们班上只分配到三份《人民文学》。77届、78届中文系的学生

几乎全是文学青年，而《人民文学》在当时又是绝对权威的头号刊物，几乎每一个人都想订《人民文学》。我已经忘了我如何争到这份刊物的，总之我是用了当时我能够使用的手段，结果如愿以偿。读到《火之歌》之后，我为我拥有《人民文学》而感到自豪。那是一个文学与青春、文学与变革、文学与人生互相缠绕、互相燃烧的年代。

《活动变人形》，让我感到一种疼痛

之后又读到了王蒙的《最宝贵的》、《说客盈门》、《歌神》、《夜的眼》、《春之声》、《布礼》、《蝴蝶》、《悠悠寸草心》等等一系列的中短篇小说，几乎每篇都会被感动，都能震撼一下，当时文坛曾为《夜的眼》、《春之声》等小说发生过激烈争论，而我觉得很好懂，也没有觉得是什么意识流在流动，觉得写得真好，看了真解渴。读到《夜的眼》的时候，我为他奇异的想象力感动，读到《春之声》的时候，我惊讶地发现王蒙已经把小说把玩于股掌之间，小说正在发挥它的最大可能性，有研究者认为王蒙是网络文学的首创者，因为在他的小说中，那种随机性、及时书写性已经有了很大的空间。当时中国的小说还普遍停留在写实的层次，而王蒙已经飞跃起来，进入到一个新的文学空间。特别是我读到他的中篇小说《杂色》的时候，我被小说中曹千里的命运深深地吸引，为小说中那些奇妙的人生阅历和语言珠玑所叹服。

后来我读到他的长篇小说《活动变人形》，这是我看到王蒙小说中最让我感到一种疼痛的作品，王蒙的小说一般以智慧和潇洒见长，很少耗费了王蒙自己的血肉，即使那些以自己为模特的小说，王蒙也大都以过来人的通达自嘲了之。自嘲是王蒙的解剖刀，自嘲又同时是王蒙的盔甲。王蒙常常用自嘲来消解好多难以解决的问题，已经成了王蒙式的招牌菜了。但《活动变人形》可称为呕心沥血，这是王蒙第一次以家庭作为背景来写作小说，而且又是与自己的身世相关的背景，这部曾被誉为审父之作的小说其实具有经典作品的多种要素，比如小说中那种东西方文化的冲突和对峙，不仅父辈没有能够解决好，在我们今天更为明显和突出。《活动变人形》所对应的那种文

化困境，在我们今天有增无减。虽然王蒙有好多优秀的小说，后来的“季节”系列在写作的时间和情感上更为投入，但我个人认为《活动变人形》是其代表作。

崇拜王蒙，我梦想成为小说家

有一段时间我是见王蒙的书便买，见到有王蒙作品的刊物也买，和那个时代的所有文学青年一样，我对王蒙的崇拜和追星，也梦想成为他这样的小说家，遗憾的是我虽然对他的小说如数家珍，但我自己并没有能够写出像他那样的作品来，连模仿秀式的小说也没有。王蒙对我个人的影响是多方面的，这种影响让我更多地去关注文学思想和观念的表达，而忽视形象的塑造，成为一个指手画脚没有创作实绩的空头批评家。

我曾把作家分为三种类型，一是大于文学的作家，一是小于文学的作家，还有就是等于文学的作家。鲁迅、郭沫若、王蒙都是大于文学的人，而老舍、梁实秋、林语堂、汪曾祺等则是等于文学的人，大于文学的人往往有理念过强的特点，这一点王蒙也不例外。王蒙对中国文学的影响一方面是他的文体实验和语言的尝试，另一方面则是他的文化观念和思想。

王蒙对我震动最大、影响最大的文章是那篇《“费厄泼赖”应该实行》，这篇文章是对鲁迅先生《“费厄泼赖”应该缓行》的一种“反动”。我记得好像发在《读书》的创刊号上，我看到标题的第一感是怀疑校对错误了，因为我从“认识”鲁迅起，甚至还没有“认识”鲁迅就知道那句著名的“痛打落水狗”。“痛打落水狗”本身是和鲁迅精神联系在一起的，而王蒙居然敢和鲁迅“唱反调”，真是吃了豹子胆了。但读了王蒙的文章之后，又觉得他很有道理，或许一个真理永远有它的悖反效应。

王蒙的文章在当时给我三个启发，一是伟人的伟言也是可以议论的，二是逆向思维的方式，三是宽容的思想价值观念。前二者可能在其他地方也能学到，但宽容的思想价值观念却非来自王蒙不可。因为我从小接受的教育，无论是学校的教育还是家庭教育，以及社会实践，都是鼓励我们去斗，去进行到底，去追求最纯最清洁的境界。我们小时候的名言，就是眼睛里容不下

一粒沙子。而宽容的哲学则让我们明白绝对真理的相对性，所谓“有容乃大”不仅是君子的境界，也是现代社会的文明的标志。眼睛里容不下一粒沙子，可是空气里却随时随地漂浮物一样会漂浮着尘埃一般的沙子。宽容的哲学，让我坦然地面对各种荣辱是非，遇事心胸往开阔处想，不去纠缠一二是非喋喋不休。在生活中，在文学观念上，会碰到很多的异己，但不妥协不等于不宽容，不妥协是要求自己坚持原则，而宽容才能实现自己的原则。

或许有这种宽容观作为前提，我和王蒙见过一面以后，他便要求与我进行文学对话。后来我们进行了十次对话，结集为《王蒙王干对话录》出版。这是 1988 年的冬天，他当时忙于政务但对文学有许多的话要说，对话是最合适的方式。与王蒙先生坐而论道，是我一个巨大的梦想，但我没想到来得那么快，来得那么容易，我骑着自行车出现在朝内北小街 46 号（王蒙以前的住处，现已拆除），还没想好怎么称呼我的精神导师，他已经打开了门。

晚霞消失的时候



礼
平



礼平 1999 年摄于鲁迅文学院



礼平 1986 年摄于黑龙江边境线

礼平

作者档案

礼平，原名刘辉宣。1948 年出生。1968 年毕业于北京四中（高一时发生文革，实际未毕业，此后未再上大学）。1969 年参军，在北海舰队航空兵服役，1970 年入党。服役做过炮兵、雷达兵，曾任排长、干事等职。1980 年转业，先后供职于北京市政府、工人出版社、光明日报、《自学》杂志社等单位，做过科长、编辑、副主编、副处长等工作。现在中国作家协会鲁迅文学院任教学部副主任。1998 年获副编审职称。

1980 年发表处女作《晚霞消失的时候》。此后发表《小站的黄昏》、《无风的山谷》、《走过群山》、《含风殿》等十余篇中篇小说和电影文学剧本。其中《晚霞消失的时候》和《小站的黄昏》有外文译本，《无风的山谷》和《含风殿》分别获得《昆仑》和《十月》杂志的文学奖。

引 子

谁都有自己的经历。这些经历弥漫在人生的岁月中，常常被自己看得杂乱无章而又平淡无奇。但是，岁月流年，当你在多少年后又回过头来看这些已经淡漠的往事时，你也许会突然发现，自己的人生中早已留下了一篇动人心弦的故事。

难道不是这样吗？多少人都是这样写出了，或者希望写出关于他们自己的小说。

我的经历也是这样的。在我的少年时代，我也和千千万万的普通少年一样，生活中充满了许许多多不值得那样欢乐的欢乐和不值得那样忧虑的忧虑。可是，由于我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我就有机会在自己的人生中留下了一段我永远也不能忘怀的往事。虽然我知道，我那时的生活平凡、平庸又平淡，但是，我的故事中那些不平常的人物，却使我每当想起他们的时候，心情都无法平静。

下面，我就要来讲它了。当然，正像一切人的经历在被写成小说时都不可避免的那样，它的某些情节已不再真实。为了使故事完整，我不得不虚构了它的全部结局，甚至虚构了一位根本不可能存在的人物。然而，这故事的逻辑却是真实的。这样的事情，曾经发生，并且仍然发生在人间的各个角落，而且，只要这个纷纷攘攘的世界还没有毁灭，这部踉踉跄跄的历史还没有了结，这样的事情就还会发生在那许多人的身边。

拭目以待吧，朋友，假如你能明白这故事的逻辑，并且能从前人的辛酸中找到善处它的办法，那么，当这样的事情终于也来到你生活中的时候，你不知会免去多少能够免去的痛苦，更不知会得到多少你应该得到的幸福……

春

在春暖花开的时候，少年的梦，总是非常的香甜、酣畅的。在我的故事

开始发生的那天早晨，我也曾经做过这样一个梦。我不能说，那神奇美妙的梦境与我后来的经历有什么联系。然而梦是这样一种东西：它好像没有发生过，又好像确实发生过；它不是你命运中任何事件的起因，却又常常导致你的生活中发生些什么。所以我不能忘记那个梦。而且，直到今天我都常常怀疑：梦，乃至一切虚假空幻的东西，对于人的生活是否真的那样无足轻重？

那天晚上，宁静的月光从玻璃窗外洒进房间，照得遍地清辉如水。窗外那清新的月色使人神清智爽，睡意全消。于是，我从床上坐起来，悠然步出门外，踏进了无边无际的原野。一条洒满月光的小路，正舒展着长长的身躯，引我走向远方的群山。夜晚的凉风，从广阔的原野上轻轻吹来，遍地的鲜花在月色中拂动。天空中，烟波浩渺的银河从天幕的这一端流到另一端。明镜般的月亮高高悬挂在宇宙深处，从那里发出美丽的光辉。

一个少年在梦中的行为从来都是不假思索的。我步履飘然地踏上了那条小路，竟来到了一个神话般美丽的境界：

这是一个月夜的山谷，无数黑色的山峰高高地矗立在星光灿烂的夜空中，从四面八方把夜空围成一个镶有镂空花边的巨大的深蓝色玻璃盘。在山谷深处，一片明净的小湖，静静地躺在群山的怀抱中，像是在微憩，又像是在沉睡。天空上浩繁的星河和黑黝黝的峰尖倒映在湖水深处，在微风吹起的阵阵涟漪中抖动。

当我的脚步踏上湖岸的时候，从我身边的花草丛中突然惊起了一大片五彩缤纷的蝴蝶。它们忽地惊飞四散，继而又聚拢起来，随着轻风飘向湖面，在那里闪起一大片光辉！

我被这奇异的情景惊呆了。

那些令人目眩神惑的蝴蝶开始莫名其妙地迎风起舞。它们忽而成群地飘落湖面，无声无息地沉入水底。忽而又飞出清波，直上夜空，在银河与繁星间闪烁。当它们在远处飘舞的时候，纷纷然就像是一片飞舞的火星。而当一阵轻风卷着它们从我身边群飞而过的时候，又像是流过千万朵燃烧着的火焰。同时满空中都是金属碰撞的轻微响声。

这一切简直就是一场神秘的魔术表演，把我的心整个儿迷住了。于是，我鼓起勇气，怀着一颗孩子的激动的心，冲着湖面、冲着山谷大声喊了

起来：

“喂！这是什么地方——”

我的声音振动着那些飞舞的金翅，荡过湖面，消失在对岸的丛林中。

美丽的山峰静静地矗立着。蝴蝶仍在神秘地飞舞。湖水与山林一片寂静。

我开始怀着巨大的好奇心在湖岸上徘徊。就在这个时候，从对岸我声音消失的地方，隐隐响起一阵轻柔高渺的歌声。这歌声在微风中抖动着，由小而大，渐渐传遍整个湖面和山谷。在这安谧的夜色中，那歌声显得十分遥远而清晰，那抑扬婉转的旋律，显然是由一阙美妙而高深的歌词驾驭着，然而，我却一个字也无法听懂。我努力向歌声响起的地方望去，只见在那边山脚的林木中，正泛起一片微明。

我断定，那歌声一定就是这片山林湖谷的主人，并且也是这一切奇妙景色的操纵者。于是，我拨开遍地的花草，踏着清寒的泥土，沿着湖岸向那歌声响起的地方走去……

然而，正当我努力要在那浓密的天涯芳草中寻找一条小道的时候，似乎是从天外传来的一个熟悉而又亲切的声音在我耳边大声响了起来，同时我的身体受到一阵震撼：

“快起床吧，看都什么时候了！”

梦中的山林湖水和蝴蝶歌声顿时飞散得无影无踪。我使劲儿睁开眼睛，醒了。

晨色透过长长的窗帘，在房间里洒满柔和的光线。天已经这样亮了。我一挺身，从床上坐了起来。

“快点起来吧，孩子，你爸爸都起来很久了。”妈妈一边说着，一边离开我的床，走到窗前哗哗地拉开了窗帘。清晨的阳光，顿时倾尽满室。妈妈摸摸我的头，用指头指了指客厅，示意我小心再挨爸爸的训，便微微一笑，走出了房间。

我揉揉惺忪的睡眼，推开窗户，深深吸了一口清凉的空气，顿时睡意全消。

窗外，春天的太阳已从远远的角楼上升起，正在城市中数不清的玻璃窗

上闪着快乐的金光。漫漫薄雾，正在公园和街道的林木间渐渐消散。柳阴遮蔽的街道上，来来往往的汽车、电车和自行车一闪而过，远处的工厂已经开始升腾起浓烟，车间中不断传来沉重的金属撞击声和汽笛的长鸣。

在这个春暖花开的早晨，整个城市已经开始活跃起来，这个世界的又一天生活开始了。对于那时的我来说，这是一种多么美好的生活啊！

我站在窗前用力运动了几下双臂，一边心满意足地回想着那个令人愉快的梦境，一边开始穿衣服。但就在这时，客厅里传来爸爸那浓重的江西口音：

“看看你桌子上的表！都什么时候了，还在睡觉！简直不像话！”

我悄悄穿好衣服，溜进盥洗室，心情不像刚才那样欢乐了。

爸爸似乎仍然在生气。他很重地放下碗筷，离开了桌子，从自己房间里拿起皮包准备去上班，但是走到门口后又停住，隔着走廊冲我大声问：

“喂！你今天上课要不要跟我的车一起走？”

这突然的发问却把我吓坏了。

今天是他那个兵种的联合演习，他一早要赶到现场的途中，正好经过我们中学。本来，坐爸爸的汽车走一段是件很美的事，这样的事在我考上中学后简直还没有过。可是，由于昨天晚上刚刚挨过爸爸的训，我现在真怕坐到他的车里去。

“不要，我得先上公园……”我赶紧回答，但马上就知道这句话又答错了。

“又去玩吗？”果然，爸爸生气地把门砰的一声重新关上了。

“不，我要去那里温习功课。”我打着满脸的肥皂，伏在洗脸池上怯生生地说。

爸爸的脚步声走向盥洗室，我的心跳得更厉害起来。

门口出现了爸爸威严的身影。他那身笔挺的军装今天好像有点吓人。我接着哗哗的水龙头，拼命冲着脸上的泡沫，尽量不去看他。

“骑车子去吗？”爸爸站在我身旁问，声音温和了一些。

“嗯。”

“时间够吗？”

“嗯。”

“光知道嗯。”爸爸没好气地说了一句，便从手上取下一件硬东西，“当酒”一声放在镜台上。“上课不许迟到！”说罢，转身走了。

走廊里传来爸爸下楼梯的声音，随后，汽车的门在院子里砰的一声关上，随着一阵马达声很快远去了。

我这才放下心，擦干脸上的水珠抬起头来，这时我才发现，爸爸把他的手表给我留在镜台上了。

一阵感激和轻松，使欢乐又重新回到我的心头。我高高兴兴地抓起爸爸的大手表，松松垮垮地往手腕上一套。然后，把毛巾丢在洗脸池里，飞快地跑回自己的房间。我把课本、作业和文具收进书包，抓起来就跑向客厅，只见爸爸没吃尽的早点还放在桌上，于是，我把它们也统统塞进书包，端起盛粥的小锅就匆忙地喝了起来。

这些举动，都被正准备去上班的妈妈看到了。她一边收拾文件，一边冲我喊道：

“又吃剩饭！你的饭在厨房那儿，自己去端！”

“不用，来不及啦！”我匆匆喝了几口，拉开门就往楼下跑。

“你就那么忙吗？”妈妈又好气又好笑地叫道，“吃饭都顾不得啦？”

这时，我已经从楼梯底下推出自行车。我跨上一条腿，冲着楼上喊道：“妈妈，帮我把被子收拾一下！”

“像什么话！懒死了……”

“就这一回！”说完，我不再理会妈妈的抱怨声，使劲蹬动车子，就像一只出窝的燕子，溜烟飞出了家里的院门。

大街上，朝阳明媚，晨风清凉。我骑着车子，卷在上班人流的潮水中，沿着干净整洁的街道一直向公园飞去。

在这个公园的山后，有一片浓密的树林。每当春天，当千树竞发、万木吐翠的时候，这里便空气清新，生机勃勃。高大繁茂的树木遮挡着阳光，在林中投下大片阴影。地上新发的青草就像是一层崭新的绿毯。积年的腐叶和潮湿的泥土被覆盖在下面，散发着阵阵清香。

就在这片浓密的树林中间，有一块绿草如茵的空地，那里有一座不知是哪个朝代修下的石筑高台。这座高台已经倾颓破败了，四面的砖壁上长满了灌木和青松。台顶上，汉白玉石的栏杆已经残缺不全，巨大的铺地青砖也破碎了。碎砖乱石中，长满了青苔绿草和星星点点的黄色或紫色的小花。在石台的东面，有一条台阶直通高高的台顶。

我骑着车子飞快地来到公园后门，存下车子后，便沿着弯弯曲曲的公园小径直奔山后的密林。当我终于钻进这片空地，大步登上台顶，坐在石栏杆上以后，快跑后的喘息和心跳很久才平息下来。

我环顾了一下四周，林中一片寂静。除了栏杆外面的青松伸出枝梢，探头探脑地张望，以及参天古柏上倒挂的藤萝在晨风中轻微地摇动外，林中一点声响也没有。

我打开书包，一边掏出点心啃着，一边拿出我今天早上必须温习的俄文课本。我皱着眉头翻了翻这门我最讨厌的功课，一种无可奈何的情绪顿时涌上心头。我不禁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昨天晚上在我房间里发生的事情，又浮现在了眼前……

“你把这一课给我背出来。”

爸爸此刻正和妈妈一起坐在我的桌子面前，手里拿着我的这本俄文书。由于背向台灯，他们的脸部都很暗。

我规规矩矩地坐在床沿上，应付着这场不曾防备的考试。说实话，我根本无法把它背下来，因为那根本不是我们的作业。但爸爸向来是严厉的，他说的话在家里也是命令。于是，我硬着头皮去背他随意拣出来的那段课文。倒霉的是他偏偏选了一段最难的。我只好尽量背得快一些，管它对不对，只要显得熟练就有可能混过去。可是当我咿咿呀呀地背完了以后，爸爸却摇了摇头：

“不对，许多地方都错了。”

“没错吧？”我试探地看着爸爸的脸。

“我说错了，就是错了。”他在灯影里用严厉的眼睛看着我，“你自己看看吧！这里，这里，都错了。还有这里，落了整整一句。”

“这里也错了。”妈妈也指出一处，并重复了正确的读法。

这可真是糟糕透了。三十年前，爸爸妈妈都在苏联学习过，这点俄文当然难不住他们。

我的脸红了。

“一个学生，不老老实地学习功课，投机，取巧，这叫什么态度？”爸爸声色俱厉地说着，好像我是一个只知淘气的糟糕透顶的学生一样，这更使我满肚子都是委屈。

“爸爸！在学校里我的各门功课都是最好的，就是俄文我实在受不了，它实在太枯燥了！”我忍不住为自己争辩起来。

本来嘛！我在学校里所有功课都学得不错。不管是文史地还是数理化，我的成绩都足以叫爸爸自豪。这也没有什么奇怪的，因为我从小就喜欢它们。记得在很小的时候，我常翻弄爸爸的各种军事图表，那上面无数漂亮的箭头、线条、符号和标志勾起了我对军事科学的无限兴趣。那时爸爸就告诉过我：现代军事科学，就是地理学、天文学、物理学、化学和数学！我把这句话牢牢地记住了。几年以后，当我从小学进入高年级以后，爸爸的这些话竟使我获得了一种大概是很独特的学习方法。这就是当老师在课堂上讲授这几门课程的时候，我都能把它们与种种可能的战场需要联系起来，这就使我的学习充满了幻想和趣味。因此，我学得也十分用心和带劲。渐渐的，我习惯了在各种难题中去发挥我的联想，考验我的智慧，并使我的所有成绩都名列前茅。但是俄语，它算什么呢？在学习第一课的时候，整整一个班的中学生跟着老师喊什么：“妈——妈”，“爸——爸”；学习第二课的时候，大家又跟着喊：“桌——子”，“椅——子”；然后又是“工——厂”，“农——庄”什么的。这有什么意思！在我看来，这不但无聊，而且滑稽。我一点也不喜欢它，而且也断定我将来根本就用不着。所以，当俄文教学进入语法阶段的时候，那些莫名其妙的变格就把我完全搞糊涂了。去年考试，这门倒霉的功课使我破天荒第一次闹了个不及格。从那以后，爸爸就不再夸奖我，而是越来越严厉了。

“在你的成绩本上写着一门不及格，能说明你学得不错吗？”爸爸用指头敲着书。

“我根本就没指望它及格。学这玩艺儿有什么用呢？将来我一不想当翻

译，二不想出国……”

“有什么用？”爸爸奇怪地看了妈妈一眼，“你看他问的这个问题有多奇怪！”

妈妈笑笑，什么也没说。显然她并不觉得有什么特别奇怪的地方。她只不过希望我的每一门功课都能学得出色就是了。

“我问你，”爸爸合上书放在膝盖上，“在我们的部队里，战士们天天要出操，可是齐步走和立正在作战中有什么用呢？难道有一个士兵会提出这样的问题吗？”

我不说话，但我心里认为这完全是另一码事。

“谁也不会提这样愚蠢的问题。”爸爸继续说，“因为每一个军人都晓得，军队必须具备严格的纪律才能作战。而纪律在战争中既不是一种战术，也不是一件武器，而是一种素质。你记住，是素质！一种素质比一百种战术、一千件武器都重要。那么，你们做学生的是否也需要一种什么素质呢？需要的。这种素质就是善于学习，善于记忆，善于思考。要知道学校里开了这么多的课程，并不仅仅是为了教给你们那些专门知识，不，这种全面的学习还在于培养你们一种善于学习的能力。善于学习，你懂吗？如果你能学到这一条，天下的本事都是你的！”

他说着，一根竖起的指头还在空中一挥，好像天下的本事都在这根指头上拴着，他想丢给谁就丢给谁似的。

“不错，你今天学的东西将来并不一定都会用得着。但是我的孩子，你又怎么能知道你将来用得着什么而用不着什么呢？人是很难事先挑着你以为用得着的东西去学的。书到用时方恨少，学任何东西都不会多余！”

“孩子，你爸爸说得对。我们从前也学了很久俄语，到后来几乎一点也没用。但是，那种学习却开阔了我们的眼界。它的好处现在我们还能感觉到。”

爸爸对妈妈的插话很满意，特地向她点了点头。

“妈妈，我根本办不到！”我叫了起来，“没有兴趣的事我得花十倍的力气去做它。您不知道为了这门倒霉的俄语我熬了多少夜了。今年市教育局难得举行一次数学竞赛，我没有能得奖，就是死抠了俄语的过……”

“糊涂！”爸爸把书啪的一声放在桌子上，发火了，“我不要你去争什么竞赛，我要你的知识全面发展，我要你完成党交给你的所有学业！什么兴趣？那是你学习的出发点吗？年纪不小啦，孩子，不是你抱着木头枪爬在泥巴里玩打仗把戏的时候了！”

爸爸把手撑在膝盖上，摆着威严的架势。我再也不说话了。

桌上的小闹钟滴滴答答地走着。渐渐的，爸爸的声音遥远了，变得模糊起来，直到妈妈说：“孩子已经困了，别再难为他了。”爸爸才愤然离去……

我坐在石栏杆上，轻轻叹了一口气：“唉，还得温它呀！”我拍拍手上的点心渣，收敛起那种无可奈何的心情，没精打采地翻到了昨天的那篇课文。

这是一篇糟糕透顶的课文，全课一句吸引人的话也没有，又那样长，简直没意思透了。我草草看了一遍，打算把它背下来，但是不行，我心里好像总不太踏实。于是，我又看了一遍，果然，几个嬉皮笑脸的单词藏在字里行间，正狡猾地看着我。

我使了使劲，努力把它们的面目记住了。

可是，当我再一次准备去背它的时候，却被一种什么声音吸引住了，我的心不禁一动。

这声音很轻，但是也很近，好像就在高台的下面。我仔细听了听，似乎是有个人在下面读着什么。

“怎么，这里已经有人了？”对于有人闯进我这片寂静的小天地，我心中感到几分不快。但是，当我再仔细地听了听以后，马上便听出下面是一个女孩子也在读外文！我们是男校，对于女学生们向来很少接近，所以心一下子就慌了。我悄悄跳下地，轻手轻脚走到对面，用手指顶着栏杆向下望去，马上就发现了这个“入侵者”。这是一个穿着淡蓝色外衣和浅灰色长裤的女孩子。她正横坐在一尊张牙舞爪的青灰色石兽的背上，聚精会神地读着手中一本厚厚的外文书。因为她低着头，我完全看不清她的脸，只能看到她那不算长的双辫披在肩后，再就是那白色的衬衫领口里，扭来扭去的脖颈清晰可见。这个女孩子悠然自得地读着，一边读一边还不停地来回晃动着两条伸出去的长长的腿，根本不会想到附近早已有了人。天晓得她是什么时候跑进来

的，我居然一点儿也没有发现。

此刻，几束阳光正挤进树叶的缝隙，倾泻在她周围的草地上，使这个神态安详的女孩子和那尊昂首怒目的石兽，一同坐落在一片晴翠之中，构成了一幅十分美妙恬静的图画。

我退回来，心中茫然了。

该怎么办呢？溜掉？去路已被她挡住了。从后边跳下去？又太危险。悄悄地躲在这里？可躲在一个女孩子附近偷听人家读书算什么事呢？要不，什么都不管，读我自己的？唉，那可不行，我这蹩脚的俄语叫她听到会笑掉牙的——我可领教过这些女孩子的厉害。有时，你要是什么事没弄好，一个女孩子的嘲笑比一班男生的哄堂大笑还叫人难堪呢！我有些拿不定主意了。

她在下面的朗读声断断续续地传上来。很快我便听出那不是俄文而是英文。由于平时接触的读物趣味迥异，所以我对英文的兴趣反而更浓一些。但我从未发现我竟能从别人的朗读中听出一些单词和短语来。于是，我一边在肚子里打着主意，一边怀着几分好奇听了起来。

她在下面念出了一个长句，我听出，一个词是“王冠”。记得是在和一个同学谈天中偶然讲到它的时候，我一下子就记住了。但她那句话的完整意思我却听不懂。

她又一口气念了一个整段。由于她读得太快，我只听出最后一个词是“命运”。但是，前面那个词冠我没听清，所以，弄不清是个好的命运还是个糟的命运。不过，那句话反正与我眼下的处境无关。

她念得简直太棒了。又有一个清晰的词是我非常熟悉的，但一时又忘了。我咬着嘴唇想了半天，终于想起了那句译自法语的欧洲名言“彼以剑锋创其始者，我以笔锋竟其业”。这句话好像与拿破仑有关。她念的那个词正是这里面的“宝剑”。

王冠？……命运？……宝剑？……

她念的究竟是什么呢？我不禁被吸引住了。那一连串和谐的元音说明这是一首长诗。随后，我又断断续续听出一些关于宫廷谋杀和贵族决斗的只言片语，这又说明那一定是一篇非常精彩的故事。这可真使我大大地嫉妒了起来，因为我这个蹩脚的俄文学生要听懂它是无论如何不可能的。

“反正我听不懂！”我这样想着，低头看看手中那本露出一副苦相的俄文课本，开始想到我的功课了。是啊，人家倒是念得洋洋得意，可我总不能叫她给困在这里不得脱身啊！

真是“情急生智”，我考虑了半天，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将她轰走！我想，只要我突然爆发出一阵大喊大叫，她一定会吓得赶紧离开的。我知道那些胆小的女孩子，只要你显得蛮不讲理，她们便会忙不迭地逃得不知去向。

主意一定，心里就踏实多了。我又反复想了想，觉得这样十分妥当。于是，我又轻轻回到老地方坐好，并把那篇课文重新看了几眼。等我确信很有把握了，便憋足了一口气，冲着天上、冲着半空中那根倒挂的藤萝，突然爆发出一连串的大叫。这叫声是这样响，把我自己都吓了一跳。我从来也没有这样念过俄文，而这样的喊叫一开始就再也无法收住了。那一连串的俄语单词，就像是被轰出笼子的鸡一样，叫着，扑打着，乱七八糟地飞向空中。

我紧张得心都不跳了。偏偏这个时候，一个突然忘掉的单词卡住了这场恶作剧。

“该死！”我暗暗骂了一句。但“急中生智”又一次救了我。我把一个现成的短句送了出去，立即把这一串叫破天的外国话结束了。那句和课文毫不相干的短句实际上是：“滚开，女学生！”

树林中突然陷入一片寂静。高台下面更是静得出奇。这林子好像突然受到一阵暴雨的洗劫似的，一切都被冲刷得干干净净，什么也没有了。

下面那个女孩子大概是被我这突如其来的袭击吓呆了，竟好半天没有任何声响。而我自己这时也连大气都不敢出了。

好久，从下面传来一阵哗哗啦啦的铅笔盒的响动声，同时又听到那个女孩子轻轻跳下草地的声音。但随后而来的不是匆忙的急跑，而是一阵稳稳当当的脚步声沿着那台阶走了上来。

脚步越来越近。在台阶口开始露出了一个女孩子好奇张望的脸庞，随后是双肩，上胸，半腰，全身。当一个女孩子已经完完全全走上台顶，并端正正地站在台阶那里的时候，我才猛地省悟过来：下面那个女孩子没有逃走，而是找上来了。

我警惕地从栏杆上滑下来，问道：“干什么？”

“不干什么。”对方平静地回答。

“不干什么？你为什么上来了？”

“看看不行吗？”

“看看？这儿有什么好看的！”

“想看看。”

“那你看吧——真讨厌！”我嘟哝着，转过身去。

可是，她突然在我背后笑起来，好像挺快活似的对我说：“我听出来，刚才你有一句话说错了。”

“什么？”我腾地跳起来，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我长这么大，从来就不曾有一个女孩子敢在离我这样近的面前向我说：你错了！

我不禁仔细打量了一下对方。

这是一个挺清秀的女孩子，她的眉毛又细又长，一双眸子简直黑极了。她把头发大大方方地拢在耳后，露着聪颖的前额，显得神清气爽。此刻，她正用几分好奇的眼神看着我，好像我不是一个随时都可能向她发火的男孩子，而是一只和和气气的大熊猫一样。而这样的打量更使我格外恼火。

“错了？哪儿错了？”

“俄文的‘离开’你是怎么说的？”她认真地问道，连睫毛都不眨一下，“你用的是命令式。那不是叫人家滚开吗？”

“滚开？我可没那个意思。”

“那你是什么意思呀？”

“我又没说你！”

“那你是在说谁呀？”

“我，我爱怎么说就怎么说——我温功课哪！”我气得脸上发烧。

“‘滚开女学生’也是你的功课？”她竟毫不退让。

叫一个女孩子这样追问简直让人难以忍受，我气得叫起来：“天哪，哪儿冒出你这么个宝贝来？咱们谁也不要打扰谁好不好？”我知道我已经窘极了。

“哟！我以为这个高高在上的人多凶呢，原来也会叫天哪！”她快活地大

笑起来，又尖又脆的笑声震得树叶沙沙响，好像对自己这调皮的玩笑十分得意似的。

“哼，岂有此理！”我瞪了她一眼，对这个又活泼又大胆的女孩子毫无办法。

“岂有此理？你叫人家滚开岂有多少理？”她仍然笑容可掬地看着我，嘴里可是一点台阶也不给我下。

“讨厌，简直是讨厌得要命！”我狠狠地白了她一眼，转身就去拿我的书包。这场亏只能吃到这里为止了，我必须赶快脱身走掉。但就在这时，我大难临头了，由于气急败坏，我跨出去的脚步投错了方向，竟对着石栏杆的一处缺口迈了出去！

那个女孩子立即发现了危险，脸色刹那间大变。她猛地扬起手，惊呼了一声“小心”，便不顾一切地冲上来想拉住我。可是，已经来不及了。我虽然赶紧收住了脚，身体的重心却已经完全移到了边缘的外面。我的手臂徒然在空中划了两下，整个身体便迅速地向外倒了下去。

女孩子冲上来，一把抓住了我的后衣襟，而这是一个相当危险的动作：这会使我们叠床架屋地一起摔下去。

但是，正像人在猝然发生的危险中常会有的那样，当时，我还来不及惊慌，对这场危险的恐惧差不多是过了好几天以后才笼罩了我的心头的。在那个间不容发的刹那间，我只是飞快地判断了一下眼前的地形和环境，便使劲挣开她的手，然后，一边调整身体，尽量保持平稳的动作，一边把重心对准了台壁上一根粗壮的松枝，同时两脚用力一蹬，一个跟头扑了出去。

身后传来一声悲惨的惊呼。但是，我成功了。这决定性的一跃，使我准确地抓住了那根松枝，随后便高高地吊在了上面。

我抬起头，看到那个女孩子已经扑到石栏杆上，正惊恐万状地探出身子，向下面的草地上寻找已经摔得半死的我。当她终于在松枝间发现我已平安地吊在这根救命的“单杠”上晃来晃去时，不禁“呀”地长舒了一口气，筋疲力尽地一下子靠在了栏杆上。

“真吓死人了！”她万分庆幸地说了一句后，便挣扎着伸下手来：“拉住我！”

“不用，小心你也掉下来！”我咬着牙，双臂一收，一侧身坐上了树杈。然后又攀住砖缝，登上台壁，翻过栏杆，重新回到了台顶上。直到这时，我才意识到我是从一种多么危险的灾难中幸存了下来。

这时，那个女孩子正站在我身边，使劲儿地绞着双手，两眼万分抱歉地看着我，似乎这一切过错都是她给我带来的。我则尽量不去看她，努力显得满不在乎地拍去了手上和裤子上的灰尘。我知道，经过了这场不大可也不小的变故，我刚才的窘迫处境早已飞向九霄云外，现在该轮到她为难了。

“我……”她似乎在犹豫该说些什么，接着，又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把我上下打量了一下，“啊，没有伤着吧？”

“没有。”我的心已经开始后怕得怦怦跳。

“真危险。要不是那根树杈，结果真不堪设想！”

“哼，起码摔个半死！”

“这都是我惹的祸。我，我真不知该怎么向你道歉才好！”她没犹豫多久，就直截了当地表示了在一个女孩子来说是多么难言的歉意。我不禁看了她一眼。只见她脸上正流露着一般女孩子很少有的那么一种坦率而诚恳的神情，我的心一下子被感动了。

“没关系，又不怪你。”这不但是表示宽容，也是表示镇静。其实，本来也不能怪她。

“万一你摔下去，那我一个人真是一点办法也没有了。”

“那只好听天由命了——这个鬼地方，真他妈的……”话一出口，我马上意识到又露馅了，脸不禁呼地一下红了起来。

不过，她似乎并未在意。

“反正只要有个什么东西，我总能抓住的。”老实说，这可是有几分吹牛。因为刚才那根树枝再稍微远一点我就完了。然而，她对我的话竟信服得很。

“这我看得出来。”她宽慰地笑笑，“你刚才并没有慌，一点儿也没慌。如果你挣扎着不下去，那一定坏了。可你竟一不做二不休地跳了下去，我还以为你成心想寻死呢！”

我开心地大笑起来：“是吗？我真像一个跳崖寻死的人吗？”

“那倒不像！倒像……”她咬着嘴唇想了一下，便笑着说：“倒像是一头扑出去的豹子。”

豹子！这可真叫我喜出望外，因为这恰恰是我也十分喜爱的一种矫捷的猛兽。看来，刚才我就是以这样一个形象从她的视线中消失的，这无疑给她留下了非常深的印象。从她那惊恐犹存的钦羡神情中，我知道我已经在这个陌生的女孩子眼中一下子变成了一位凯旋的英雄。

我不禁得意地晃了晃脑袋：“只要摔不断脊梁，我倒愿意当个豹子。不过，那根树杈我是死活再也不上去了。”

这句话终于逗得她也和我一样大笑起来。我们那愉快的、毫无顾忌的笑声互相交织在一起，震动了整个树林，直到今天还在我心头回荡。

然而，她似乎仍在想着一个我极力想避免的话题：当一切误会和意外都消除了以后，她显然在打算向我告辞了。

“你知道刚才我为什么上来吗？”她问。

“不是因为我叫你滚开吗？”我一边笑着回答，一边重新坐到了栏杆上。

“不，我是想上来道个歉的。因为我一点儿也不知道这里已经有了人，所以打扰了你。”

“哪里，你又不是成心的。再说这地方也不是我的。”

“可是，起码我可以不做声。所以，我想道个歉就换个地方。想不到刚说了几句话你就摔下去了。”

我们又笑了起来。可是，我能说什么呢？此刻，她正亭亭玉立地站在面前等着我的回答，似乎我只要说一声“算啦，没事”，她马上就会很礼貌地告辞走掉，从此便永远消失在这个世界上。然而这时，她的出现却早已给这片树林带来了一种动人的气息，这是我从来没有感觉过的。这气息从她身上散发出来，如此强烈地影响着我的心，使我无论是在与她谈话还是对她假装生气的时候，都怀着一种从未有过的隐隐的激动和欢乐。这种复杂的感觉和心情，在我心中张开了一张无形的网，极力想去遮挡她告辞的路，无论如何也不愿意她这样快就倏然离去。可是，我能说什么呢？

我无可奈何地看了她一眼：“道歉？不做声？都随便。反正我是看不下去了。”

“怎么啦？”

“热闹了这么半天，你还能看书？”

“真是，我也没心看了。”她想想，笑了。

“你也在温习外语吗？”

“我在看课外书，瞎翻。你呢？”

“我也是。温不温都行。”

“那就干脆，谁都别温了呗！”

这实际上已经是友好的邀请了。我看看她，她正用征询的目光看着我，显然，很愿意用聊聊天来消磨这剩下的时间。于是，我把课本往书包里一塞，又像赶走什么似的把手一挥：

“对，谁也不温了！”

至此，我们已经获得了充分的谅解，并从心底深处感到在一起谈谈是件很愉快的事。最初的对立早已冰消雪释。就这样，在这片春光明媚的树林中，在这座古老的高台上，我忘掉了手中的功课，忘掉了父亲的责备，忘掉了这个世界上正在发生的一切事情，平生第一次和一个少女开始了长谈……

“你也在念外文？”现在，她也坐在了石栏杆上，舒适地靠在雕有小狮子的柱子上。她一只脚低垂在地面上，另一只脚则勾在它的膝盖后面，这使我又想起了她坐在下面石兽背上的情景。

“对，我在念俄语。”我答道。

“大概你很不喜欢。”

“你怎么知道？”

“因为你念得不太好。”她还是那么直截了当，批评起人来一点弯子也不绕。我不觉有些不自在。

“这我承认。不过我已下定了决心不学好它。”

“为什么？”她对这样的决心显然大为惊讶。

“不为什么，就因为它太枯燥！”

“枯燥？我也是学俄文的，可为什么我一点儿也不觉得枯燥呢？”怪不得她刚才一下子就听出了我轰她走的那句话。

“那我就知道了。”我说，“反正那些干巴巴的单词真要了我的命。发

音又那么难听，读得人舌头都转筋了，我们班的同学都说，俄语是猪话，是赶猪的和猪说的话。”我怀着几分恶作剧的心情，快活地报复起俄语来。

“瞎说！”她气愤地叫起来，连身子都跟着一动。我真怕她会掉下去，可她却坐得很稳，“你读过普希金的诗吗？没有？那你去读读吧，你去读读那是什么话吧！我想你会入迷的。”

“真可惜，我一篇也没读过。但我绝不会入迷，更不会神魂颠倒。”

“那么，你知道金鱼和渔夫的故事吗？”

“金鱼和渔夫？”我想起来，这童话是我很小的时候就知道的。我得承认，那的确十分迷人。

“那是故事，不是俄语。”我争辩道。

“是故事，也是俄语。”她不容争辩地肯定了这个结论。她用这样认真的努力来捍卫这样一个题目，使我觉得她简直有些可笑。但这种感觉马上就被她丰厚的外文知识彻底消除了。

她仰起脸略微回忆了一下，开始用流利的俄语为我背诵这首著名的长诗。这个外文造诣相当深的女孩子在念着那些不朽的诗句时，神情非常专注，仿佛她注视的不是一片空旷的树林，而是那部俄国童话的一幕幕场景。我静静地听着。虽然我不能全部听懂，但那铿锵的节奏和雄厚的韵味，却在我的听觉上造成了强烈的乐感。我清清楚楚地听出了两个完全不同的角色在对话：一个是那条美丽的金鱼，一个就是那位诚实而懦弱的老渔夫。

她胸膛深处那感情的回声，将我的心深深地打动了：

“……于是渔夫走向大海，看见海面滚动着黑色的波涛。激怒的海浪在奔驰着，咆哮着。他开始呼唤。金鱼向他游来，问道：‘您还要什么，老爹爹？’‘鱼娘娘，做做好事吧，我怎样才能对付那该死的婆娘？她不愿再做地上的女皇，她要做海上的女霸王，要您亲自在海上将她侍奉……’金鱼什么也不再讲，她转身游进深深的大海，尾巴在水中轻轻一摇……”

她译出了这些诗句。我知道，这一幕已经接近那条金鱼一去不复返的尾声了。

这些诗句，在我面前重新展开了这部童话的绮丽场面：大海在阳光下闪着金光，海面上翻涌着深蓝色的波涛，海底，是水晶宫雄伟的尖顶，而在晶

莹碧透的海水中，那条美丽而神奇的小金鱼正在悠然游动着……突然，白浪滔天的海面上乌云密布，沙滩上，孤零零站立着那架曾经先后变成过漂亮的木房、富丽的庄园、雄伟的城堡和金碧辉煌的宫殿的小泥棚……

直到现在，我好像才领悟过来，俄语，它根本就不是中学课本中的那些枯燥乏味的东西。在那广阔的俄罗斯土地上，它为那个民族哺育了多么光彩瑰丽的文学啊！

我望着这个我后来永远也没能完全了解的女孩子，深深地折服了。

现在，我已经清楚地看出来，她完全不是一个泼辣尖刻的女孩子。她大胆，但这大胆是为一种想了解对方的好奇心所驱使；她活跃，这活跃也同样是受到一种想和对方保持融洽关系的愿望的鼓舞。而一旦两相投契，她就会以更深的了解来发展她和你的关系。这时，她听你讲话会很认真，思索你的问题也会很深沉，而当她自己说的时侯，尽管坦率而轻松，但神态中仍会隐隐地保持着所有女孩子都会有的那种拘谨。我头一次在自己的眼睛后面去仔细地观察一个人，而现在，我用我一颗少年的心感觉到：我面前的这个女孩子和我见过的一切女孩子都不相同。她的学识，她的性情，她的品格，她的一切内在的气质，都比她表现出来的要丰厚、充沛得多！

当我想着这些的时候，她已经离开童话世界，迅速回到了我几乎已经忘掉的话题上：

“这难道不是一种最美的语言吗？猪话！你们却说它是猪话！我真不明白，你们这些男孩子为什么如果对什么东西不满意，马上就会说出一些那样难听的话来呢？”

想起刚才的事，我哈哈大笑起来：“那倒是，骂人在我们简直是家常便饭呢！”

她脸上掠过不满：“干吗要这样呢？不是人人都知道这样很不好吗？”

“人人？不，我就认为这很好！”当我明白这个女孩子实际上很老实的时候，天晓得我怎么突然想到要和她开开心玩笑。

“好？”她果然睁大了眼睛，“骂人还好吗？”

“究竟又坏在哪里呢？”我反问。

“野蛮。”她斩钉截铁地回答。

“野蛮？你可不知道这点儿野蛮对于一个男孩子多么重要。谁的性格中要是没有几分野蛮，他就是一个软蛋，就别想在大家中间立足。”

“我不信。我不信在你们中间没有友谊，只有强权。”

“强权？好大的字眼儿！如果得不到朋友的钦佩，还能有什么友谊？不，我说的野蛮是一种强有力的性格，并不见得就是对别人的冒犯。就说骂人吧，它有时连自卫都不是，因为根本没有对象。常常有这种事：左右为难的时候，一声‘他妈的’就下了决心；遇到挫折，一声‘滚他娘的’就把烦恼忘得一干二净；就是吃了天大的亏，拍案而起的一声‘混蛋’，也比唉声叹气强得多！”

“哟！”她几乎大笑起来，“骂人还有这么多优越性？可即使在这些事情上，文明点不是更好一些吗？”

“这又怎么分得开呢？文明和野蛮就像人和影子一样分不开。《奥德赛》和《伊里亚特》你看过吧？”我说的是当时绝少见到的书，但她点了点头。“全部荷马史诗，都是关于那场远征特洛伊城的战争的，也就是说，在一场最残酷的古代战争中，产生了一部最美丽的古代神话。它们能分开吗？希腊神话是文明的故事还是野蛮的故事？”

她的眼睛一亮，显然被一种意想不到的思想触动了，不禁直瞪瞪地望着我。

“阿伽门农为了当统帅而将女儿送上了祭坛。希腊人为了夺回一个海伦而将整个特洛伊城夷为平地。连整个奥林匹斯山上的诸神都卷入了人间的这场阴谋与厮杀。可是人们从中感到了什么？怕不是愤怒和不平吧？你自以为尊崇文明，可你自己又怎么样呢？奥德赛在地中海里漂泊了十一年才回到故乡，你不是也津津有味地欣赏着他那些数也数不清的苦难吗？那你的文明又在哪儿呢？”

她被弄迷糊了：“……真是。那些故事说起来也够凶残的了，可是却感动了人们三千年。我们到底是喜欢它的一些什么呢？人真奇怪：他们常常反对和谴责战争，诅咒它弄死了那样多无辜的人，却又特别爱去描写和颂扬那些将军们惊心动魄的事业……人真是太矛盾了。”

我得意地笑起来：“矛盾？矛和盾永远是两件配套的武器，文明和野蛮

也永远分不开。什么东西使人类进入了文明？铁。恩格斯说过，冶铁术的发明使人类脱离野蛮状态而进入了文明时代。但铁最初却是用来制造兵器的，而且直到今天，钢铁也仍然是最重要的战略物资。那么你来说吧，铁究竟是文明的天使呢，还是战争的祸根？”

她咬着嘴唇思索着，不再说话了。

今天我不知道是怎么了，竟突然说出了这样一套挺有分量的话，并且还把它们发挥得淋漓尽致。而能在这样一个聪明清秀的女孩子面前大出风头，看着她那钦佩的目光，我更感到一种难以抑制的得意和高兴。

不过，她显然并不以这些似是而非的玄谈为满足，她努力想寻找出它们最终的答案来。可是，她在思索了很久以后，却终于说道：“是啊，这是一个无法解决的矛盾。从前我一直认为，野蛮是人间一切坏事的根源。而今天，你却向我证明了它可能是好的……”

是的，这是一个无法解决的矛盾。后来，一直到十四年以后，当我们最后一次见面的时候，我们也没有能够说清楚这个囊括了全部人类历史的大题目。

春天的太阳在宇宙间悄悄运行，阳光静静地洒在草地上，树叶在我们头上轻轻响着，寂静的树林中只有我们两个人的谈笑声在回荡。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了。

也不知谈了多久，我终于注意到了她手上的那本大厚书。

“你刚才在下面念的就是这本书吧？可以看看吗？”

她马上从膝盖上拿起它，隔着栏杆递给了我。

这是一本沉甸甸的、装潢十分精美的书。书的硬皮是淡灰色的，四周印着两道咖啡色的细线，封皮中线上方，是压印的一圈金色蔷薇花，精巧细致的花朵和花蕾围着一块半躺的方碑。碑上刻有两行烫金的英文大写字母，再就是下沿一行英文小字，可能是出版公司的名称。在石碑上的英文字母中，我拼出有“莎士比亚”几个字。

“莎士比亚的书吗？”

“《莎士比亚戏剧集》。”

“真好。”我不禁赞美道，“你刚才在读哪一段？”

“《李尔王》。”

“哦！”我想起我看过这个故事的小人书。

“看过吗？”

“看过。”

“喜欢吗？”

“当然喜欢！”

“你最喜欢哪个人物？”

“肯特伯爵！”我毫不犹豫地选中了这个忠实的廷臣。他在被放逐的时候，仍然念念不忘老国王和小公主的命运，一直使我深受感动。

“科第丽霞呢？”她问的正是那个把父王比作盐的最小的公主。

“也喜欢，不过我更可怜她。但是，我很不喜欢老国王。这个老糊涂不但轻信，而且无情，结果自己倒了霉，国家也分裂了。”

“老国王我也喜欢。”

“你喜欢的人太多了！”我笑起来，“这些人物即便可爱，也该受到批判。毕竟，莎士比亚作为资产阶级的作家，他那些情调或多或少总是反映了他那个阶级的没落情绪。所以，他的故事尽管动人——确实动人，但我们作为无产阶级的后代却不能过于欣赏他，而应该分析他，认识他，批判他！”

“错了。”她出我意料地挺身而出捍卫她的莎士比亚，“莎士比亚是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家。那时，全欧洲的资产阶级都刚刚在萌芽，怎么是没落？而且马克思和列宁都很喜欢他的作品，他们甚至能整段整章地背诵。马克思的手稿中甚至有《哈姆雷特》的专论。”

她说得非常认真，毫不顾及这针锋相对的反驳会给我一个冷不防的难堪。

“专论？我没听说过。”

“他没能写完。为了《资本论》，他把许多事都耽误了。”

“但无产阶级的情调总和资产阶级的不同。”

她眉毛一扬，充分意识到自己在这个问题上的优势：“对莎士比亚不能这样分。恩格斯说过：资产阶级的伟大人物并不仅仅属于他自己的阶级，他们属于整个人类。”

“在哪儿说的？”这话显然与我以往的理解大相矛盾。

“在《自然辩证法》的导言里。”

我什么也不能说了，我并不太熟悉这位四百年前的老作家。她讲的这些我也完全不知道。我重新意识到，这个举止娴雅的女孩子绝不是一个无知的人，相反，倒是我自己在知识上显得更贫乏。我望着她，心中感到奇怪：她看上去与我年龄相仿，在我面前甚至还带着几分天真的气质，可她竟懂得这样多！我开始产生一种错觉，好像她完全不是一个与我同龄的少女，而是一个天真的小妹妹和一个成熟的大姐姐的复杂的结合。

这本书我已经有些舍不得还给她了。我把它拿在手里：“可以借给我看几天吗？”

她笑了：“你喜欢？”

“已经非常喜欢了。”

“可以。那后面还有英汉对照。”她很大方地答道，“不过你一定要爱护。”

随后，我们又回到外语学习的话题上。她告诉我说，她在小的时候就很喜欢外国的文学作品，因为觉得它们与中国文学有着截然不同的风格。从这开始，她才对几种外文发生了浓厚的兴趣，并且几乎没费什么劲儿就学会了。她用那么有把握的神气说：只要对什么东西感到了兴趣，学习它就根本不是什么难事儿；但假如实在没兴趣，那就没什么指望了。所以——她像个大人儿似的说道——既不要因为自己在某些方面特别出色而得意，也不必为自己在某些方面特别无能而发愁：人人都有自己的天赋，其实大家彼此都差不多——这话真使我信服得五体投地，因为我从中证实了昨天晚上爸爸说的话是多么的错误。我对俄语本来就没兴趣嘛，干吗把我说得那么糟糕呢！不过，那个不及格眼下当然是不能提及的。

“那你对俄文也有那么深的兴趣吗？”我问。

“为什么不呢？俄语是其他印欧语言的近亲，”她越来越显得渊博，“它们有不少来源和形态都是共同的。事实上，熟悉了任何一门外语，其他的也就入门了。只不过我们汉语是世界上最特殊的一种语言，所以，我们中国人学外语，第一步才显得那么难。反过来，外国人学汉语也是一样。”

这又是一个广阔的话题。不过，中国文化与一切外国文化的巨大差异，以及我们这个民族长久以来在世界民族中的独特性与封闭性，我是在受到这次谈话的启发以后很久才慢慢弄清楚了。所以，当时我没有与她深谈。再深谈下去，我显然就只有请教的份儿了。

“那你能把这本书多借我一些时间吗？我想好好看看，也许我会对它们发生兴趣的。”

她又笑起来：“我想你会的。随便你看多久。有了这本书，我看你大概不会再把英语也送给什么动物去讲了……”

我哈哈大笑：“当然！”随即万分高兴地打开书包，把它小心地塞了进去。但我听出她的声音好像突然变了。

我抬起头来，发现她正吃惊地看着我的手。她看到什么啦？我赶紧低下头来寻找，眼睛马上在爸爸的那块大手表上停住了。

时间！啊，爸爸一再关照过的时间！我心中猛地一惊：我们光顾聊得高兴，竟把时间完全忘了！

她小心地从栏杆上滑下来：“什么时候了？”

我看看表，扑通一声跳到了地上：“我的天哪，还有七分钟就该上课了！”

顿时，我们一齐慌了起来。

“你怎么走？”她问。

“我要到后门去取车，你呢？”

她已经急得在跺脚了：“哎呀，我还得去正门乘电车呢！”

“那你可得快点儿！”我催促她，“再见。”我刚想把手伸给她，却突然想起这不是我们少年人的习惯。

“再见！”她一边裹紧书包，一边匆匆看了我一眼，便飞快地转身跑下高台。

她留给我的那一瞥是永远难忘的，那是一闪而过的注视——她的眼睛在一瞬间闪动了一个明亮的火花，这火花从此便埋藏在了我的心底深处，再也没有熄灭掉！

她头也不回地飞下台阶，张开双臂跳过一条长满青草的小沟，一弯腰钻

进了树林，那淡蓝色的背影和雪白的衬衫领口在浓密的树叶间一闪就不见了。

林外传来一阵急促远去的跑步声，林中又呈现出突然的寂静。

我也飞快地钻出树林，溜烟跑到后门，取出车子，飞一般的向学校骑去。

当我终于跑进教学大楼的时候，第一遍预备铃已经响过了。老师们正夹着讲义在各个教室的门口徘徊。我冲到门口，一低头从老师的胳膊底下钻了过去，却哗啦一声把他的讲义碰掉了。

“冒失！”老师瞪了我一眼。我赶紧从地上拾起讲义还给他，吐吐舌头跑到了自己的座位上。

当我开始从书包中向外取课本和文具的时候，一个最要好的朋友隔着几个座位向我丢过一个眼色：“嗨！什么事这么高兴？”

“去！”我冲他一挤鼻子，心中充满欢乐和得意地想道，“你们什么也别想知道！”

这时，在我的眼前和耳边，那个女孩子的音容笑貌又浮现了出来。她出现得那样意外，消失得又那样突然，但她却把一个如此鲜明的印象，深深地印在我心中了。

是啊，她……她叫什么？她住在哪里？她在哪个学校念书？我又该怎样再和她见面？我的心头猛地一震！当这一连串的问题一个接一个地从我心头闪过时，我才终于明白我犯了一个多么大的错误。我不禁气得向膝盖上狠狠捶了一拳：真糟，我们在匆忙分手的时候，竟把顶顶重要的一件事完全给忘了！

从此，这本书就永远地留在了我的身边。

课程在安安静静地进行。当老师在黑板上写下方程式的时候，我悄悄从课桌里把那本贵重的大厚书拿了出来。

在这本古英文的戏剧集中，我什么也没有找到。只是在雪白的扉页上，看到几行秀丽的钢笔字：

送给我最亲爱的南珊

愿你
知勤知勉，永期上进！

妈妈 一九六四年四月
于法国西部布勒斯特

夏

炎热的夏天，轰轰烈烈的红卫兵运动开始了。

仅仅几天的时间，学校里突然变得面目全非。一向干干净净的墙壁上贴满了大字报，到处拥挤着观看的人群，教室里再也无法上课了，桌椅被乱七八糟地堆在一起，肮里肮脏的屋子变成了各种集会的场所。学生们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教室里，走廊中，操场上，柳阴下，校墙边，到处是辩论着和争吵着的人们。

这种混乱很快就从学校波及到社会上。一批又一批穿着军装戴着袖章的学生几乎同时出现在街头上。他们取消了各种古旧的路标，拆毁了公园里精心培植设计的花卉和栏杆，砸掉了几乎所有商店的霓虹灯。这些红卫兵以一种不可阻挡的神气和劲头，命令商店修改全部商标和店名，强迫饭店一律改做最廉价的饭菜，甚至给市民们的长裤和皮鞋规定了严格的样式。所有这一切，全部被街道上的群众顺从地接受了。有不少热情的人们甚至高兴地协助我们一起行动。

到处是一种革命的激情。这种狂热得近乎发疯的情绪感染了所有的年轻人，也感染着我不顾一切地行动了起来——没有明确的动机，也没有明确的目标，只要是破坏某种陈旧的东西，干什么都行。

这天傍晚，在我们学校的一间教室里，人声嘈杂。六、七十个红卫兵乱七八糟地坐在桌子上、椅子上和敞开的窗台上，满屋子都是绿军装、绿军帽和红袖章。几乎所有的人都在大声议论着，同时注意着教室中央两个红卫兵针锋相对的辩论，他们激烈的言辞不时在人堆中激起阵阵叫喊。

我坐在讲台桌的桌面上，正主持着这个乱糟糟的会议。在我的手里，拿

着一份抄家名单：这是今晚争论的焦点。

“喂，你们要吵到什么时候是个完啊！”一个穿军装扎小辫的女孩子冲着争吵的人尖声喊道。

“我的同志，不能把党的政策踩到脚底下去！”那个戴眼镜的高个子红卫兵正说得十分激动。他激烈地反对我们今晚的抄家行动，在大家众口一词的反驳下，他现在正拼命想保护一个政协的旧军官。

他的对面，就站着我最要好的那个朋友。他义正词严地逼视着对方，一手叉腰，一手斩钉截铁地在空中挥舞着：“不对！党的政策是为了党的斗争！”

“党对他们的政策已经定了：保护！”眼镜大声叫道。

“文化大革命中不应该有新的政策吗？你为什么造反呢？”

“对！政策是变的，变的！”人堆中马上有不少人响应。

“但是基本的不能变！”

“什么是基本的，什么是不基本的呢？”

“不放过一个坏人，但也不能冤枉一个好人！”

“好人？你能断定他是好人吗？我再说一遍，他是国民党的军长、中将！”

“但是他投降了！”

“那又怎么样呢？”

眼镜一下被噎住了，屋子里一阵哄笑。

“别打岔！”这个外校红卫兵头头是专门来表示反对意见的，并一再威胁着要抵制我们这次大规模的抄家行动。他大声向满屋子的红卫兵们叫道：

“我再说一遍，我们绝不同意你们这样蛮横地践踏党的政策。我们要求你们爱护红卫兵的荣誉，要从革命的需要出发，不要从革命的激情出发。因此，我代表我们的组织呼吁你们：全市的红卫兵都应从社会转入学校，从破坏转入批判！”

“你混蛋！”

“什么叫破坏？”

“软骨头，你说！”

“呸！败类……”

人群中顿时响起一片怒骂。

这时，早已不耐烦的人群中啪地飞来一只军帽，正好打在我怀里：“喂，头头！别光坐在那儿啦，到底干不干嘛？”

“是啊，都他妈什么时候啦？”

“不跟他废话，干我们的！”

“对！！”

人们一致附和着。

眼镜此刻已彻底孤立了，在这突然激起的一阵怒骂声中惘然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

我对原定计划受到这样的阻挠早已感到十分讨厌。于是我从桌上跳下来，环视了一下会场，看也不看眼镜一眼就打开手中的抄家名单，念出了最有争议的那一家：

“楚轩吾，原为国民党伪国防部高级专员，后任国民党第二十五军代理军长。其父楚元，原系军阀冯玉祥旧部，一九四四年洛阳陷落时阵亡。其子楚定飞，为国民党下级军官，在解放战争中被人民解放军击毙。楚轩吾本人于一九四八年在淮海战役中战败被俘。”

随后，我念出了最后意见，并且有意加重了语气：

“楚轩吾为国民党高级将领，追随反动军队征战多年，血债累累。但解放后一直受到宽大处理，从未严格审查。我们认为，历史上的重大反革命分子，不应长期逍遥法外。因此，为维护无产阶级铁打江山计，应对其实行彻底改造，予以查抄。”

读完，我抬起头来。教室中顿时大乱！

“对！”

“抄！”

“应该干！”

人们拍着桌子，跺着脚，纷纷大叫起来。

“你们胡闹！”眼镜愤怒地挥着手臂大叫。

“呸！窝囊废……”他又被一阵笑骂声淹没了。

我看了那位斜睨着眼向满屋子人挑战的书生一眼，斩钉截铁地说道：

“这次抄家，是我们红卫兵自成立以来一次最大的行动，也是一次最大的考验。它不但将标志出我们的革命热情是否强烈，也将标志出我们的政策立场是否坚定。不错，今晚的行动应该无愧于红卫兵的光荣称号。但在这里，我们要强调一个基本问题，这就是：我们红卫兵究竟是干什么的？我要说：我们红卫兵是造反的！正因为这样，我们在这场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就承担着一项伟大的任务，这就是要以我们的力量，形成一种革命的洪流，冲向四面八方！不如此，就没有革命的下一个高潮！而我们今晚的抄家行动，这正是这洪流的一个巨大洪峰，它对于文化大革命新高潮的形成非常重要！我认为，这才是我们的历史任务，这才是我们政策的基点。刚才有人说我们蛮横！会伤了好人！请问：革命难道不是暴烈的行动吗？暴烈的行动难道能够是不蛮横的吗？至于什么好人，对不起，在马克思主义的辞典里没有这样的词汇。作为一个无产阶级革命者，作为一个红卫兵，说出这样的话来是丧失觉悟的，可耻！如果装在他头脑中的不是阶级和阶级斗争，而是什么好人和坏人，那么，我要向他说：这不是我们红卫兵在这场激烈的阶级大搏斗中所使用的语言，而是无知的小孩子在看电影时所使用的概念！”

“说得好！！”人们再次叫起来。

我的心也被自己的演说深深地激动了：“楚轩吾是个什么人？是个操过屠刀的人。他的手上有人民和我们父兄们的鲜血！当然，在强大的革命暴力面前，他把屠刀放下了。但他是否立地成佛了呢？我们只能说，我们还不知道。那就让我们闯进去看看吧，看看那个楚轩吾是个放下了屠刀的佛，还是个藏起了屠刀的妖！既然这次文化大革命是一次和资产阶级算总账的革命，那么好吧，惩罚他以前的罪行并不过分。当我们把他的真面目弄清了以后，人民群众会掌握正确的政策的！”

我的演说在他们争吵的时候已经酝酿了很久，现在终于轰动了会场。红卫兵们的欢呼声差点儿把屋顶都掀起来！

“我声明，”眼镜叫道，“你们这样做是要受到惩罚的！……”

他下面的话完全被起哄的欢呼淹没了。他气得抓起军帽往头上一扣，愤怒得扭歪了脸，用力挥舞了一下拳头就离开了会场。门在他身后被人用脚砰

的一声踢上了。

“去他的吧！没有他，我们干得更好！”我的朋友兴奋地大叫道。

于是，这项人人都期待着大干一场的行动计划，就在一片欢呼声中获得了一致的通过。

就这样，在天完全黑下来的时候，几十个学校的几千名红卫兵一齐行动了起来。

大规模的抄家开始了。

卡车驶过灯火辉煌的大街，几乎穿过了半个城市，在一条僻静的胡同口停下来。我一跳下驾驶室，满车的红卫兵也扑通扑通地跳了下来，一个守候在黑暗中的红卫兵从路边走向我。

“灵隐胡同，没错吧？”我问。

“没错！”

“门牌多少号？”

“七十三号。”

我立即把手一挥：“集合！”

二十四个红卫兵马上排成了整齐的一列。

“大家注意，行动要肃静、一致，出其不意！”

“知道了！”大家回答得精神抖擞。

我转身感谢了司机，便把手一挥：“走！”

一队人静悄悄地走进黑暗的胡同，很快来到了七十三号的门前。

这是一座很漂亮的小门，深红色的门面，黑色的门框，在路灯下反射着微弱的光。紧闭的门上，刻着两句对联，陈旧的字迹在黑暗中看不清楚。门墙是米黄色的耐火砖砌成的，耸立的顶墙上倒挂出几串紫色的藤花。这座小门伫立在夜色中，显得安详而又宁静。

我踏上石阶，轻轻推了推门，借着一条门缝向里望去。里面黑洞洞的，什么也看不清。于是，我伸手掀了下门旁的电铃，从幽深的院子里远远传来一阵铃声。

“谁呀？”一个中年妇女的声音在过道尽头大声问道。

“电报！”我用早编好的话应了一句。

“哪儿的呀？”

“你们自己来看吧。”

“这么晚，谁会给这里来电报呢？”那个声音疑问着走过来，咣啷一声拔开了门闩。

“不许动！”门刚打开一条缝，我便一步抢进去，把那个有几分农村打扮的妇女吓得差点叫起来。我定睛看了一下，断定这是个保姆，马上厉声问道：

“楚轩吾在家不在家？”

保姆已被吓呆了，她惊恐地看着我，又看看外面的一群红卫兵，却不肯说话。

“我们是红卫兵，快说！”我急了，生怕里面有什么变化。

“都，都在正房看，看电视……”她结结巴巴地答道。

“快进！”我赶紧把手一挥。

大家立即蜂拥而进。一阵纷乱的脚步声踏碎了夜晚的宁静，冲向深处的庭院。

当我们向右一拐，冲进那道月亮门以后，看到的是一个干净整齐的小四合院。这院子宽长各二十来步，地面铺着平整的方砖。院子东南角，立着一架葡萄，院子中央摆着一对盆松和一对夹竹桃。西厢房的灯全黑着，只有东厢的一间房子亮着一盏台灯。南房实际上是一个花房，屋中影影绰绰地摆满了植物。北房就是客厅，那里此刻正传出电视机的音乐声。

我大步踏上台阶，一把将客厅的门拉开了。

在电视机闪烁的微弱亮光中，我一眼就看到了一个坐在沙发上的老人的背影：他头发花白，肩膀宽阔，手放在靠手上冷静地坐着，并不回头后看，只是略微把头向右偏了一下。在他旁边，一个弱小的老太太正惊慌地立起身来。

啪嗒一声，电灯开关被拉开了。四支日光灯管在头顶的天花板上一齐闪了几下，顿时把雪亮的灯光射向整个屋子，刺得人睁不开眼。

我迅速环视了一下这间客厅，它布置得雅致而古朴。红漆地板上，铺着

一块灰绿色的旧地毯。藏青色的沙发前，摆着一张玻璃茶几，茶几上散放着几本线装古书和一套青瓷烟具。电视机显然是刚刚挪过来的，摆在一张大写字台上，正对着沙发和门口。屏幕上，一群手执红旗的舞蹈者正在蹦来蹦去。四面的墙上挂着三两幅山水字画，窗户上拉着青竹窗帘。在屋角的一架钢琴下，两尊巨大的清窑青花瓷缸里插着一些卷轴和一柄拂尘。显然这个老人就是楚轩吾了。

一个红卫兵走到电视跟前，一把扯下了电源线和天线，荧光屏闪了一下就灭掉了。

我以不可抗拒的威严口气问道：“谁是楚轩吾？”

老人慢慢站起来，转过身看看这突然出现的满屋子的红卫兵，冷静地答道：“我就是。”

“这是谁？”我用手指着惊呆在一边的老太太。

“我的妻子。”

“你儿子呢？”

“死了。”

“你女儿呢？”

“在国外。”

“家中还有什么人？”

“两个外孙。”

我紧紧盯着这个略显矮胖的老人。他前额宽阔，眉毛很浓。眼睛不大，却炯炯有神。虽然他那身夏布长裤和柞绸短衫完全是一副赋闲家居的打扮，但那很自然地挺起的胸脯，却仍旧保持着旧军人那种训练有素的气质。他正很镇静地看着我。

“楚轩吾，我们是红卫兵。你要明白，你在历史上是有罪的，因而我们有权力对你进行审查和改造！我先告诉你：今天你要老老实实将你的历史问题交代清楚，同时，对你解放后的问题也要老实交代。否则一切后果由你自己负责。别动！”我喝住老太太，“还有，为了审查你改造自新的情况，我们现在决定对你的老窝进行查抄。你们要老老实实交代——听清了没有？”

老太太这时再也抑制不住了，她叫起来：“你们要干什么呀？我的天

.....”

“安静点，什么事也不会出……”楚轩吾安慰她。

“少废话！”我厉声喝道，“把她带走，先押起来！”同时把手一挥，“抄！”

一声令下，所有的红卫兵马上散开了。一时所有的房间都大放光明，照得院子一片通亮。各房间里，开始传出乒乒乓乓砸门撬锁和翻箱倒柜的声音。

老太太被连推带搽地赶到了西厢房。我叫人把客厅里的家具全部搬空，只留下写字台和三把椅子。然后叫楚轩吾站在客厅中间，由我当主审，我的朋友和另外一个红卫兵当记录，摆出一个法庭的模样对他开始了审讯。

“姓名？”为了有一个庄严的开端，我把这个问题重复了一遍。

“楚轩吾。”

“出身？”

“军人。”

“是军阀！”我厉声纠正，“你老婆呢？”

“官僚。”

“一对儿老混蛋！”我的朋友在旁边发出了一声厌恶的怒骂。

楚轩吾没有什么表示。

我仍然紧紧地盯着他：“你的年龄？”

“六十二岁。”

“籍贯？”

“江苏宜兴。”

“职务呢？”

“市政府参事室参事。”

“还有？”

“历史学会会员和军事研究院特聘研究员。”

“问你军内职务！”

他想了想：“当过国防委员会的顾问。”

“政治方面呢？”

“市政协委员。”

“哪儿的市政协委员？”我感到越来越不对味儿了。

“北京。”

我听了一愣，突然明白过来，气得一拍桌子骂道：“他妈的！老滑头，我问你国民党职务！”

扑哧一声，两个记录员都笑了。我憋了半天，也忍不住大笑起来。

楚轩吾摇了摇头：“我四六年到四八年是国民党伪国防部高级专员。”

“还有？”

“后来兼任国民党第二十五军代理军长。”

至此，已经无可再问了。

“楚轩吾，你少捣蛋。你老实不老实吧？”

他以肯定的神情看着我：“我可以回答任何问题。”

“那好——把你窝藏的反动地契和变天账交出来！”我猛地一拍桌子。

“说！！”两边一齐喝道。

“我家从祖父开始，三代都是军人，从未经营过土地。这些东西我确实无所收藏。”

我和记录交换了一下眼色：“狡赖！那就把你暗藏的国民党狗牙旗和蒋介石的狗像给我交出来！”

“说！！”

楚轩吾抬起头来，脸色已经完全变了。当我强迫他去回忆那些充满了痛苦和耻辱的往事时，这个毕生经历都与国民党军队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人再也无法保持他的平静了。他的冷漠和持重顿然消失，代之而来的是老人的痛悔和激动。

“年轻人，你们了解得很清楚。国民党曾经是我的过去。它使我蹉跎年华，虚掷半生，我应对它痛加悔悟！但是，我投降已经十八年了。十八年来，我目睹了祖国的巨大变化，目睹了共产党的伟大成就，作为一个从旧中国经历过来的人，人类的良知使我能够作出正确的判断，爱国的良心也使我能够作出正确的选择。所以，尽管我的前半生并不光彩，后半生也无所贡献，但我却愿把我这一生的教训留给我的后人，使他们……”

“你是投降还是被俘？”我打断了他。

“是投降。”他痛苦地回答。

“谁能为你证明？”

“我的档案中都有记载。”

“我们会查清的，但你自己要老实！现在，你就把你被俘的全部经过老老实实地交代出来。要有半句不老实，小心你的脑袋！”

楚轩吾痛苦地垂下了双肩，在我无情的追问下，陷入了深深的回忆之中。这个老人就这样站着，站在这客厅的惨白雪亮的灯光下和洗劫一空的客厅中，向我们叙述了他的一生中那段惊心动魄的往事……

……一九四八年的初冬，解放军在全国各主要战场上取得一系列胜利后，开始转入大兵团作战。十月底，东北野战军首先在辽沈战役中全歼了国民党四个兵团，解放了东北全境。随后，华东野战军也于攻克济南后整补完毕，从济南、泰安一线向郯城前进，显出南下淮海、进逼徐州的动向。而国民党徐州“剿总”的四个兵团则以徐州为中心，沿陇海铁路从商丘到海州一字摆开，作出北进山东、收复济南的态势。到十一月初，华东战场上的对峙局面已经形成，大战在即了。

当时，我们国民党由于刚刚在东北遭到一次空前的惨败，已经元气大伤。所以，对于华东战场非常忧虑。白崇禧鉴于国民党已经丧失了军事上的优势地位，力主放弃陇海铁路，而将主力收缩在徐州蚌埠之间，在津浦铁路两侧与解放军寻机决战。但是，蒋介石对于国共双方军事力量对比的深刻变化却严重估计不足，所以，坚决反对放弃徐州，决心依恃其华东战区的几个精锐兵团，沿着漫长的陇海铁路摆开战场，与解放军进行中国历史上最大的一场决战！

十一月二日，我作为国防部的高级专员，飞到徐州向“剿总”司令长官刘峙详细说明蒋介石的战略意图和作战方针。随即又于第二天飞往海州视察东线防务情况——我的儿子楚定飞和女婿苏子明都在这里。

我下飞机后，立即向第七兵团司令黄伯韬传达了战役部署。黄伯韬听后，立即大骂参谋总长顾祝同无能。他用长杆敲着军事地图向我说：

“见他妈的鬼！现在各方面的情报都证明共军华东主力早已在鲁南集结，我们却他妈摆得到处都是。如今我一个兵团孤悬海边，如果陈毅第一口吃向我，我连逃都没地方逃！而且，许多迹象都表明陈毅部队的运动方向正是我这里，上面却让我们坐守穷城，束手待毙。混蛋！顾祝同是他妈怎么指挥的！”

我是专员，不是司令，只能详细解释总部的意图。不过，我也感到这里的情势已经十分不妙了。

可是，到了十一月五日，蒋介石突然变更作战部署，越过徐州“剿总”直接电令黄伯韬放弃海连一线，火速向徐州集结。显然，解放军的战略动机正如黄伯韬所料，是首先要一口吃掉他的第七兵团。但第七兵团这时要运动已经太迟了。

五日晚上，黄伯韬连夜召开紧急会议，命令第二天凌晨立即动身。深夜一点钟会议刚一结束，整个海州市顿时人声鼎沸，马达轰鸣，陷入一片混乱。

会后，黄伯韬与我一起来到我的住处，大发牢骚。他说：“这次作战，共军始终在急速调动，我们已经输了一着棋。现在共军十几个纵队的兵力正向我压迫，老头子不叫刘峙向我增援，反令我孤军西进，是何打算？”他忧心忡忡地拉住我的手说：“轩吾兄，你我多年深交，我的家事就托付给你了。这一仗搞得好，我能带一两个师打到徐州去见刘总。搞不好，也只有与官兵共存亡。你在我军中并无职务，夫人和女儿又都在上海，你就不必随军行动了。至于定飞、子明，也由我做主随你一同去上海吧，何必与我同归于尽！”

黄伯韬和我都是北洋的旧部。被蒋介石收编以后，他一直受到信任和重用，是非黄埔系中唯一做到兵团司令的一个。因此，他矢志为蒋介石尽忠效命，反共异常坚决。在皖南事变中设伏茂林、生俘叶挺的就是他。而我则出于世谊，不愿在这个关头将他一人撇下。再说，我这个老直系也已多年不握兵权了，在这危困之中很想勉为其难，重温故业。于是，我正色说道：“国难当头，军人效命沙场义无反顾，岂有脱身而去的道理！至于定飞、子明，能在黄老伯身边一逞身手，也是他们的造

化。你不必说了，杨琨不在，我已电呈南京方面委任我为第二十五军代理军长。轩吾此心无他，唯愿与党国同舟共济！”同时，我安慰他说，“只管放胆西行。如果军情险恶，杜聿明和黄维他们会来救应的。我们也只有果断行动才有生路可寻。”

“晚了！晚了！我们败局已定，第七兵团难免全军覆没！”黄伯韬连声长叹，连我也给弄得心情沉重起来。直到他的作战处长亲自来报告说最后一个师部也即将开拔了，他才匆匆而去。

这时，南京国防部拍来了委任我代理第二十五军军长职务的电报，同时给我晋衔中将。

果然，战局的发展比我们的预料要险恶得多。

十一月六日，第七兵团五个军浩浩荡荡地离开海州、新安镇和连云港，分南北两路向徐州急进。当天晚上，南路的第六十三军即在窑湾渡口突然与解放军遭遇，随后，即陷入四个纵队的包围之中。战斗从晚上打到第二天凌晨，不到六个小时，第六十三军的防线即被突破。七日拂晓五点钟，我和黄伯韬在行军途中与第六十三军军长陈章通话，他只报告了全军覆没的消息后，便在报话机旁拔枪自尽了。战斗的激烈可想而知。

黄伯韬闻讯，气得在吉普车上顿足长叹。

空前规模的淮海战役就这样开始了。

十一月九日，我们北路的四个军不顾一切地向西突进。但刚刚到达运河便与解放军发生接触，开始遭到猛烈的阻击。当时，运河两岸已经冰冻。黄伯韬命令各军同时强渡运河，因为我们无论如何不能被这条大河与增援部队隔开。十几万士兵拼命用船将辎重渡过河，有不少人冒着严寒从刺骨的河水中泅渡了过去。

十一月十日，我们付出了巨大的代价才勉强全部渡过了大运河。但是，当我们且战且走，离开运河西岸又前进了四十里，到达碾庄后，解放军的猛烈阻击已经使我们再也无法前进一步了。于是，黄伯韬命令第四十四军、第二十五军、第六十四军和第一百军分守碾庄的四角，兵团司令部就设在镇外的深沟中，开始固守待援。就这样，我们四个军十几

万人的兵力在受到重创以后，被压缩在一个十几平方公里的狭长地带内，陷入了重围。

事后我们才知道，包围我们的是华东野战军十二个纵队的兵力，整整是我们的三倍！

战斗的发展在开阔的淮海大平原上是极其猛烈的。我在二次直奉战争中参加过长辛店大战，在抗日战争中参加过枣庄大会战，却从来没见过像这次这样排山倒海的攻势。解放军的冲锋常常摆开一个极大的扇面，像一阵潮水般的涌上来淹没了我们的层层阵地。这种情况逼得我们的炮兵不得不压平炮口，以密集的注射把成百吨的钢铁倾泻在刚刚失去的阵地上。但是炮火一停，前沿马上又压过一层层人流。在这样的攻势下，我们的四个军相继土崩瓦解了。

整整十天的苦战以后，我们的兵力已伤亡过半。司令部掩蔽所也暴露了解放军的机枪射程之内了。

十一月二十日，第一百军军长周志道阵亡，副军长杨荫只身来到掩蔽所，这个军完全打光了。第六十四军也丢失了全部阵地，军长刘镇湘下落不明，第四十四军在打到只剩下一个半师时，第一五〇师师长赵璧光率部起义了。现在，我们只剩下第二十五军的两个不满员师和兵团直属的一点残余兵力，而且这一万多人中，连一个整团也没有了。于是我不得不把第二十五军军部撤销，而与兵团司令部合设一处，以与黄伯韬共同维持残局。

黄伯韬在战斗打响以后，一直保持着镇静。这个身经百战的反共宿将，每天用上万人的伤亡作代价，沉着地逼着士兵们死守每一寸阵地，等待着援军。他知道，这块战场上的进退得失，不但关系着他一个人的命运，而且关系着整个中国内战的命运。他只要能保住一个师、一个团，甚至只保住一个兵团司令部，他也在美国顾问团面前为蒋介石保住了面子，因为他并未完全覆灭。否则的话，他最后的败亡对整个华东战场的影响将是无法估量的。但是，当战斗打到最后一天时，连他也坚持不住了。

十一月二十一日，天空飘起大雪。天刚亮，解放军便开始以猛烈的

炮火向我们阵地倾泻炮弹。密集的炮火把我们最后三四平方公里阵地上的冻土全部翻了过来。随后，攻击的浪潮开始一遍又一遍地扑上我们最后的几道防线。有些突击队一直打入纵深，英勇地倒在掩蔽部的视野之内。形势急转直下了。

这不是没有原因的。在我们的西面和西南方向，杜聿明带着李弥、邱清泉和黄维三个兵团正在向碾庄地区拼命赶来。今天，邱李两兵团的先头部队已经打到离碾庄只有十几公里的地方了。现在，就在这段路程上，邱清泉的第二兵团和李弥的第十三兵团正与中原野战军的四个阻击纵队进行着激烈的战斗。南京的电报也一再向我们强调：杜聿明正在“步步接近”。

这一天，飞机也来得特别多。从黎明开始，它们就一批接一批地飞来，从阴云中把无数炸弹和凝固汽油弹倾泻在战场上，到处烧成一片焦土和火海！

但也就是在这一天，我和黄伯韬完全绝望了：我们的残余兵力已经只剩下五千多人，指挥体系也破坏殆尽。这样的力量除了勉强招架一下，并被迅速地一批批消灭外，任何反击的能力也没有了。

直到现在，我们才真正意识到情况的严重性。这次大战从一开始，双方就集结了几十个军的兵力，而我们正在这铁锤与铁砧的撞击之中首当其冲。这种战争的规模是我们从未经历过的。现在，在几千平方米的阵地之内，每一个仓促掘成的战壕和弹坑中都挤满了人和死尸。一颗炮弹下来，便会飞起一片残肢断臂。在这样的战场上，除了死和降，再也没有其他出路了。

解放军的阵地上开始响起广播，点着黄伯韬和我的名字，反复陈说利害，指明出路。他们大声警告说：杜聿明集团和黄维兵团均被中原野战军顽强地阻截在战场以外，任何待援的希望都是没有的，因为解放军彻底结束我们的顽抗只在今天——这是最后的机会了。

黄伯韬这时已经完全失去了最初的镇静。他像一头被囚在笼子里的野兽一样，披着军大衣在深沟中转来转去，不许任何人向他转达解放军的劝告和递送打到阵地上来的传单。

但就在这时，突然，从我身后冲出一个军官，他不顾一切地一头撞在黄伯韬脚下，抱住他的腿大叫道：“司令！仗打到这种地步，不能再叫弟兄们白白送死了！总统无能，不该叫士兵们丧命！黄司令！黄公！几千条性命在你手里，不要再抵抗了！我们投降吧！投降吧！”

我大吃一惊：这个军官不是别人，正是我的儿子楚定飞！十几天的激战中，他一直在阵前厮杀，想不到却在这个关头闯回到司令部来了。此刻，他满身是泥和血，也不知道是他负了伤，还是从死人身上沾的。

“什么！”黄伯韬瞪着充血的眼睛，暴跳起来，劈胸抓住他的衣领从地上拖起来，狠狠抽了两个耳光：“你大胆！临阵畏缩者杀无赦，你知道吗？你敢抗颜违命！你敢阵前请降！你敢亵渎总统！该死的——来人！”

两个全副武装的宪兵应声而起。我的儿子一言不发地从地上站起来。

我默默地注视着眼前发生的这一切。我知道，在这样的时刻，定飞的行为在黄伯韬面前是难以饶恕的。

黄伯韬已经完全失去了理智。他咆哮着要枪毙我的儿子。但是，被副官们拼命劝住了。当时我什么也没有说。虽然我知道黄伯韬一向治军严酷，但凭着我与他的友谊，我也料定他必不为己甚，但我很快知道自己做了错误的判断。

附近的枪声稍弱了一些。解放军正集中力量猛扫外围的残余据点。这时，一个参谋钻进来递给我一份电报。我看了一下，只见上面潦草地注译着：

“总统飞临战场上空。”

我抬起头来，看见一架美制军用运输机正在低沉的阴云中盘旋。

我无言地将电报递给了黄伯韬。他看罢，两眼直勾勾地望着天空。蒋介石的飞机盘旋了几周，并未与地面通话，便向西远去了。

“是否转达全军？”我问。

“不必了。”黄伯韬咬着牙长叹一声，将电报揉成一团丢在了地上。

这时，又有一个通讯参谋钻进掩蔽所，直接把一份电报递给黄伯

韬，看了我一眼就赶紧出去了。黄伯韬匆匆看完，竟望空失声痛哭起来。他哭得晕头转向，捂住泪脸将电报递给我：“楚兄，你自己看吧。”

我接过电报，只见上面写着：“总统手谕：杜部已火速驰援，务必坚守至一兵一卒……有动摇军心者，就地处决！”

我的头轰的一声炸了！

不知过了多久，黄伯韬的声音才把我从呆滞中惊醒过来：“执行吧。”

我唯一的儿子、兵团情报处参谋，这个魁梧健壮的年轻人，正垂手直立在我们面前，身后站着宪兵。他冷静地看着我，说道：

“爸爸，仗打成这样，是全体军官的耻辱。我劝降不是自己畏死，而是认为叫幸存的士兵徒死无益！屠戮无辜，谁无怜悯之心！但是，既然只有我一个人做这样的事，也是早已决心伏法了。”

他走到我女婿面前，紧紧拉住他的手说：“我去了。告诉姐姐，来日方长，你们好自为之！”

子明哇的一声大哭起来。他抱住定飞，狠狠地捶着他的胸脯骂道：“阿弟，你糊涂！你犯禁逞死，难道叫老夫人泣血终生吗？”他一把扭住定飞：“你给我向黄司令跪下求饶！”

定飞却显得异常镇静。他推开子明，冷冷地说道：“杀我者，不是司令，而是总统。谁求情也无补于事，又何必为一己屈膝。既然不容于军法，唯求一死而已。爸爸、黄公，孩子去了。望你们以士兵为念！”说完，他转过身，头也不回地向掩蔽所外面走去。宪兵无可奈何地跟了出去。

坡后传来两声枪响。子明噗地跪倒在我的脚边。掩蔽所中一片叹息之声。

黄伯韬两眼发滞，神情呆得可怕。好久，他才猛地惊醒过来，一屁股坐在箱子上，抱头大哭道：“该死啊，该死！……我从小把他看大，掌上膝下，何等疼爱！想不到……想不到今天不得不亲手把他枪毙！……”

他的身体在痛哭中痉挛着。突然，他凶猛地扑过来，从我手中夺过

电报，几把便撕了个粉碎！

密集的炮火重新铺天盖地地打到我们头上，成千上万的步枪和机枪疯狂地吼叫着，子弹刮风般从头顶上呼啸而过。枪声中，解放军冲锋的呐喊声像海啸一般涌上来。阵地争夺战正在我们几十米以外的地方进行。掩蔽所里的高级军官和副官们已经开始悄悄溜掉了。

黄伯韬叫过我的女婿，咬着牙说：“定飞不肖，败坏了忠烈家风。现在我要你为楚门将功补过。我给你最后一个连，你敢不敢冲出重围？”

子明是黄伯韬的机要参谋。这个文弱书生，此刻也像一头困住的狼一样，戴着钢盔，倒提着卡宾枪，卷袖敞怀地立在黄伯韬面前：“愿拼死一用！”

黄伯韬紧紧盯着他：“如能冲出重围，就告诉杜长官和刘总指挥，说伯韬待援不及，杀身殉国了！”

子明毕恭毕敬地向黄伯韬敬了最后一个礼，然后含泪转向我：“岳父，您还有什么要嘱咐的吗？”

我料定自己已不能生还，于是说：“你自顾去吧，不可鲁莽！如果你有幸突围，就告诉夫人和雨蝉不要以我为念。如果你也……唉，何必多说……”

子明跪下，只说了句：“岳父大人，您千万珍重……”就再也说不下去了。

我顿足催促他道：“现在不是儿女情长的时候，军机要紧，你去吧！快去吧！”

他这才咬咬牙，一转身走出了掩蔽所。

黄伯韬把他强调集到的六十多个下级军官和宪兵全部交给他，命令他们隐伏在高坡后面。当解放军的冲锋再一次退下去的时候，子明带着人突然跃出深沟，卷在这股潮水中一齐向外冲去。他们成功了。当解放军发觉他们的突围意图时，双方已经绞杀一团。激战中，子明并未忘机恋战，他迅速从厮杀中分出十几个人，乘着烟障跳下河谷，很快跑掉了。

我和黄伯韬一直紧张地注视着这场战斗。当他们的身影终于消失在

阴霾中的时候，我不禁松了一口气。

但就在这时，我身后发出砰的一声枪响！

我一惊，猛地转过身来。只见黄伯韬张开双臂，正在向后倒下去。我和仅剩下的一个副官同时抢上前将他扶住，他的身体沉重地倒在了地上，手里还握着手枪。此刻，所有的高级军官已经一个也不见了。

我马上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黄伯韬自杀了。这一枪他是从嘴里打进去的，因而保持了面部的完整。鲜血翻着泡沫从他嘴里流出来，他两眼老泪横流地看着我，已经什么话也说不出来了。

这是意料之中的事。我跪在地上，将他的头紧紧抱在怀中：“你不该，涣然兄……”

这就是我这个老朋友在他临死时所能说的最后的话。

他眼睛中的神色在迅速地消失。猛然，他的头一歪，手枪哗啦一声掉在了冻硬的土地上。黄伯韬就这样死在我的怀中，眼睛却一直睁着。

我一直等他的尸体完全僵硬了，才将他慢慢放在地上，然后脱下大衣覆盖在他的脸上。

这时，解放军最后的攻击开始了。

黄伯韬一死，再也无人能镇住军心。一个营长满身泥雪地冲到我的面前，抓下军帽和手枪一齐掼到地上，然后双膝跪下，撕开胸膛，发疯一般的大叫道：“枪毙我吧，军长！我们不能再拼了！”他用膝盖走到我跟前，死死抱住我的双腿哭叫道：“军长！军座！黄司令已死，不能再叫弟兄们送死了！为了楚公子的好意，我冒死再进一言：我们投降吧！投降吧！……”

这个军装破烂、蓬头垢面、神经几乎已经错乱了的中年军官匍匐在地上，整个脸都埋在我脚下的泥雪中。从他那抽动着的泥泞的脊梁上，从他浑身上下的血迹弹痕中，我深深感到，国民党已经彻底完蛋了。

我一句话也没说，将他从身边推开，冒着弹雨走上了高坡。

这时，我才看清了全部战场：冰封雪盖的淮海平原上，炮火在白雪下面翻出了黑色的泥土。远远近近到处是尸体，到处冒着硝烟。我们最后的几处残余工事正与解放军疯狂地对射，这是黄伯韬留下的死令：顽

抗到最后—兵—卒。

我站在高坡顶端，摘下军帽丢在了地上。然后从身边掏出一条白巾，直立在呼啸的弹雨和凛冽的寒风中高高地举了起来。我希望能在最后一刻被横飞的流弹打死。但是，在这最后一刻，我却必须向解放军宣布：我们投降……

楚轩吾讲完了他的经历，深深叹了一口气：“这样，我率领最后的一千多人投降了。”

我的心被震慑住了。他的故事在我听来是如此惊心动魄。我听我的父辈们讲过无数的战斗和战役，那似乎永远意味着光荣与胜利。而现在我却突然看见了它的悲惨与残酷。我看着这个经历过残酷厮杀和无情失败的老人，好像看到了他当年是怎样穿着国民党将军的制服，高举白巾，垂首直立在寒风弹雨之中！

“你说的都真实吗？”

“这样的经历谁也无法伪造。”

“这么说，你是顽抗到最后一分钟才投降的？”

“是这样。”

“哼，这和被俘有什么区别！”我的朋友冷笑一声，“你知罪吗？”

“那时我有三条道路：或死，或降，或走。但它们都不能洗刷那场战争的罪恶。”

“有这样的认识很好。”我说，“但你仍得证实你履历的性质：你到底是投降还是被俘？”

“我并不关心他人对我的结论。但从主观上讲，我承认我的结局不是被迫的而是主动的。我服从了自己的选择。”

“我们要人证。”

他摇了摇头：“完全见证到这一点的倒是有一人，可是十八年了，恐怕很难找到他了。”

“什么人？”

“华东野战军第五纵队的参谋长。在由五纵负责的接待工作中，他与我

们战俘相处了整整四天之久。”

“华野五纵？”我几乎惊叫起来，这是我父亲呆过的部队啊！

“是华野五纵。”楚轩吾回答。

我急急问道：“参谋长，他叫什么名字？”

楚轩吾望着夜空中无比遥远的星辰：“他是令人难忘的。我永远都记得这个道德极高而又修养极深的人，他叫李聚兴。”

我顿时心花怒放，差点从座位上跳起来，李聚兴，他就是我父亲呀！我万万没料到，在今晚的抄家中，在这个小小的庭院里，我竟抓到了一位当年败在父辈们手下的老将军！

“李聚兴参谋长的事情你都记得吗？”

“我与共产党作战二十余年，他却是我见到的第一个共产党人。我至今认为，他是我对共产主义发生认识的启蒙者，他对我后半生道路的影响是无法估量的。因而，尽管我已经十八年没有再见到他了，但他的人格却使我永远难忘。”

我清清楚楚地看出老人对我父亲怀着深深的钦佩和怀念。这使我深受感动。

“那么好吧，你把当时的情况详详细细地讲出来，我们将找到那个李参谋长进行核实。”同时，我示意一个红卫兵搬给他一张凳子。

各处房间的查抄仍在继续着，纷乱的响声不断传来。

楚轩吾坐下来，很快又陷入了沉思……

……枪声平息下来以后，一个解放军的战士很快从他们的阵地跑到高坡下面：“你们是怎么回事？”他问。

我回答道：“黄伯韬自杀了，我们投降。”

他登上高坡向掩蔽所门口黄伯韬的尸体看了一眼，便转身向阵地发出了信号。

于是，我率领全部残余人员放下武器，七零八落地走出战壕，随他走到解放军的阵地上。我们的正面，就是解放军的第五纵队。

很快，从后方开来一辆美制“道奇”吉普，停在我们面前。上面下

来一位穿棉大衣的首长，这就是五纵参谋长李聚兴。这位参谋长当时刚刚过了三十岁，是一个个子高高的江西人。他面庞清瘦，眼睛很有神。据后来了解，他一九二九年参军时只有十三岁。后来参加长征，在湘黔一带路上作红军的后卫，与薛岳将军打过不少硬仗。在共产党的创业战争中，这位将军几经生死忧患，可谓积功甚伟。

他主动迎上来，和我握过手，第一句话就是：“欢迎你们投向人民。请你转告全体官兵，解放军绝不会难为你们的。”

我作为败军之将，只有唯唯而已。

当时，杜聿明集团和黄维兵团在黄伯韬兵团覆灭后立即收缩，企图重整阵容。解放军华东部队则在第二天即撤离战场，以数路纵队直扑徐州外围，寻机再战。但是，李参谋长却抓紧时间做了一件事。他由我们被俘的全部高级将领陪同，巡视了整个战场。巡视中，他非常详细地察看了我的第二十五军的阵地，因为这个军是最后崩溃的，防守也最为顽强。他仔细地询问了我们的防御意图和兵力配置，并不时与自己的参谋们交换一下看法，甚至要他们记下一些东西。记得当他看到我们已被完全摧毁的炮兵阵地时，曾经严厉地讥评我们说：你们在这样近的近迫作战中使用炮兵盲目轰击，完全是一种无效的战术动作。我争辩说：我们做过平射。他立刻反驳道：你们不愿毁弃大炮作为工事，将炮兵编入步兵序列，完全是因为自恃拥有优势兵器的威力而没有这样做，结果你们的炮兵不但没有摧毁我方任何重要的目标，而且成了你们防守的沉重负担。听他的口气，好像摆在他面前的不是强敌陈尸狼藉的阵地，而纯粹是一道不太漂亮的图上军事作业。可是，当他看到我们在战斗中仓促构筑的工事系统时却赞不绝口。他向参谋们说，正是这样的工事布局和火力配备，才使得他们的穿插手段在整个攻击中始终未能奏效，而只能一口一口地把我们的阵地硬啃下来。在这些交谈中，我马上就在这个农民出身的将军身上看到了非常出色的军事才能。我真想不到一向以骚扰和奔袭为主要作战手段的共产党游击战中，竟能造就出这样通晓正规教范的人才。共产党军事指挥员给我的这第一个印象，就与国民党那些胜则争功，败则诿过的将领们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四天的休整结束以后，我们这些战俘经过学习也准备解送后方。陈毅将军指示五纵为我们饯行。而宴会又是由李参谋长主持的。四天中，他亲自为我们上过课，也个别地和我们谈过话。也可能是由于职业上有着共同兴趣吧，这次简朴的宴会几乎成了老相识们的一场军事讨论会。

宴会上，我们一边用搪瓷缸子喝着热腾腾的老窖，一边谈起了这次战役双方的部署情况以及它的过去和未来。

当然，胜利者对于全局看得更清楚一些，因而李参谋长的看法便成了最权威的意见。他首先从分析全国战场形势开始，指出在淮海战局的形成过程中，解放军华东和中原野战军就已经是凝聚了巨大力量的两个拳头，而国民党徐州剿总的四个兵团却撒在华东广大地区的各个重镇上，从而造成了被各个击破的局面。尔后，在战役的整个发展过程中，解放军的战略意图始终非常坚定，一直盯在大运河一带寻找战机，而第七兵团在几经徘徊以后，又恰恰在毫无接应的情况下仓促西进，并且是侧敌而行。这又顺理成章地给他们提供了在运动中对我们施行毁灭性打击的机会。

“如果黄伯韬不向西运动，而是固守海连地区呢？”一五〇师师长赵璧光忍不住问。

“逼迫你们背海作战，正是我们原来的计划。那样，你们与增援兵团之间的距离将被分割得更远。而蒋介石之所以仓促地命令黄伯韬西进徐州，也正是想使你们靠拢。看来，他尝够了被我们各个击破的苦头，但这一次他却又低估了我军在运动中歼灭强敌的作战能力。”

“那么，陇海铁路上诸重镇的永固工事不能延长我们固守的时间吗？”

“不能。因为我们将是你们兵力收缩以前发起攻击。十一月六日晚，我们的待机点均在你们各军驻地五十到二十里的地方，陈章正是在那里陷入了重围。然而，尽管蒋介石一误再误，终于坐失了一切挽救第七兵团的机会，但最荒谬的人，却应该说是刘峙。他对于你们的西进竟毫无接应，甚至在第六十三军迅速覆灭以后，他也未向徐州以东迈出一小步。我简直难以相信，作为一个战区司令，他的行动怎么能如此乖张：当何

基津、张克侠两将军在枣庄起义，我军以两路纵队穿过其驻地进迫徐州后，他便将黄维兵团的前进方向由碾庄转向徐州，杜聿明两兵团的攻势也严重削弱，这事实上已经是在专力自守，而置右翼于不顾。这也就是说，从战斗打响的第三天起，他就已经从根本上放弃了从东线上援救第七兵团的企图！”

当时，宴会上的气氛十分激动。兵团副司令杨雨森听了这些情况，气得大骂刘峙与顾祝同无能。几个师、团级将领竟不顾李将军在场，就像在国民党的军事会议上一样“共军”“总统”地抱怨起来。

“我们情报模糊，优柔寡断，协同混乱，各行其是，如何不败！”

“乖乖，总统三变计划，还是落在共军算中了。”

“早知战局如此，也不至于白白送了十几万人的性命！”

“唉，黄伯韬至死不悟！”

“是的。黄伯韬的死，不但是做了蒋介石错误战略的牺牲品，而且也是做了蒋介石反动政治的牺牲品。”李将军炯炯地环视着会场，“蒋介石不顾民族大义，不顾国家在抗日战争结束后尚未恢复民族元气，悍然发动反共反人民的内战，这就是横下了一条心要陷手下成千上万的官兵于死地。而黄伯韬不愿向人民屈服，甘心情愿为蒋家王朝殉葬，这就构成了他的悲剧。但是在座的诸位在最后的时刻能够猛醒，这却是令人高兴的。希望你们能在民主阵营中找到真正的出路，并终于跟上历史的潮流。我相信，凡是有爱国心的人，都不难于做到这一点。来，为国家更始，为诸位新生，干杯！”

我们一齐站起，觥筹交错地碰了一番以后，一齐把酒喝下去了。

随后，他又问了我们每一个人的家庭情况。他安慰我们说，待到全国解放，便会立即安排我们与家人团聚。他还特别问到儿子被枪决的情况，对此深表同情。他说：这样一个刚刚开始觉悟的年轻人，能够活到今天而没能活下来，非常令人惋惜。希望你的女婿能够吸取教训，早日脱离反动军队，回到人民一边来。

因为我是全座最年长的人，他又专门为我夫人的安好祝了酒。看到共产党竟是如此通情达理，全体战俘无不为之动容。

这时门开了，一个女机要员拿着一封电报和一封信走进来。他迅速看完电报，顿时面露喜色。

看到他神情变化得如此开朗，杨雨森忍不住小心地问了一句：“是否贵军又有胜利的消息？”

“是的。”李将军兴奋地站起来，高声宣布道，“昨天，黄维兵团在徐州以南双堆集陷入我军重围！”

宴会的气氛刷地一下紧张起来，战俘们面面相觑，一时竟死一般的沉寂。这消息是震动人心的：五天以前，我们在千军重围中曾经绝望地等待过黄维的援救。而现在，连他们也陷入重围了！

李参谋长马上设法打破这难堪的气氛。他斟满一杯酒说道：“当然，我们绝不希望黄维也像黄伯韬一样死去。我们希望能重新见到他！”

但大部分战俘心情烦乱，竟无人响应。

他平静地笑笑：“军情如火，人情如水，不要把它们搅在一起嘛。还是谈家常吧！诸位，如果我个人有什么喜讯，你们是否愿意向我祝贺呢？”

为了不使他独自支撑这尴尬的局面，我首先立起身来响应。我也斟满一杯酒举起来说道：“只要李将军不吝相示，老朽当领衔恭维！”

人们重新笑起来。

这时，那个营长已衣着整齐，头发也剪过了。他咋的一声跨出座位，毕恭毕敬地将一杯酒高高举起：“我愿为李将军的喜讯一饮而尽！”

人们笑着，纷纷相问。李参谋长笑视着我，估计我已猜出十之八九，却又笑而不答了。倒是营长忠厚，他一把拉住了机要员不叫走，将酒强敬给她，非要她透露不可。机要员推辞了几番无法脱身，不得已抿了一口，便笑着看了李将军一眼，大声向大家说：“事情不大可也不小，两天以前，李参谋长的爱人在后方生了一个儿子……”

我紧紧盯着楚轩吾那闪着隐隐泪花的老眼，心剧烈地跳动了起来。

……我们纷纷起立，为这个儿子向他祝贺！

我端着酒杯，离开座位径直走到他面前，一手拉住他的手，一手将酒杯高擎在空中说道：“中年得子，乃人生一大幸事，李将军，轩吾虽不能造福后人，在这里却愿为我们的子孙永不征战而连尽三杯！”

“不，”李参谋长也异常兴奋地看着我，“使天下赤子永不厮杀，乃民族一大幸事。但假如四海未平，一旦国家有警，我却愿为我们的子孙共同征战而连尽三杯！”

这一席话，使在场的人无不称叹！赵璧光几乎歉歉起来。就连在国共是非和内战责任问题上一直极为固执的刘镇湘，亦不得不为之动容。

我与李参谋长对视了一下，这杯酒竟是含泪而尽。

最后，我问他：“你打算给孩子起个什么名字？”

他思索再三，说道：“他出生之时，我军已首战告捷。当前我们国共两党大战方酣，两淮人民生命财产损失不小。为了纪念这次我军迅速获胜，为了预祝下一步战局进展顺利，更为了战事早日平息，我想给他起个名字，叫做：李淮平。”

一种从未体验过的激动冲击得我一阵晕眩。李淮平，这个十八年前出生在战场后方的孩子就是我啊！

直到今天，我才知道我的名字竟浸透着父亲如此戚重的深情。自我懂事时起，父亲在我眼中就是一个威风凛凛的形象。尤其这些年来，随着他职务的升迁，在家庭生活和我的教育上越来越严厉得不近人情。可是，今天我才知，一向不苟言笑的父亲，竟也有过如此动人的情怀！

父亲对国家的感叹，父亲对内战的谴责，父亲对后人的希望，父亲在那个宴会上所说的和所想的一切，都像酒一样地浸醉了我的心。

我仔细地端详着楚轩吾，端详着这个已经苍老，但却依然筋骨刚健的老军人，心中突然涌起一种极为复杂的感情。在我带着自己的战友闯进来的时候，我把他看成一个凶恶的敌人。但此时此刻，他却显得这样的慈祥 and 亲切……

各处房间里翻天覆地的抄查已渐渐停止，大家聚集在院子里，正喧闹地清点着那些堆积如山的東西。夏夜的沉闷空气中，混浊着一股浓浓的樟脑气

味儿。

我看了看墙上的挂钟，已经是深夜一点钟了。这时，一个红卫兵推开门走进客厅，一边掸去满头满脸的灰尘，一边没好气地向我说：“他妈的，这个老家伙真是个滑头，到处翻遍了，什么反动的东西也没发现！”

“你们在院子里堆了些什么？”

“全是浮财！这老东西简直太阔了。”

“是啊，那是多少兵血啊！”那个记录一边整理他的材料，一边感叹了一句。

“一点不错。”我命令道，“把生活必需品给他们留下，其他东西统统拉走！”

“好！”那个红卫兵转身出去了。

我看看楚轩吾，他一动不动地坐在凳子上，仍然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

“楚轩吾，你能担保你讲的都是真实的吗？”

“我说过，这样的经历不可能伪造。”

“那好，把你讲的全部写成书面材料。尤其是关于李参谋长的事情更要详细一些，我们将找到他核实。有一句扯谎，拿你是问！”

“我可以做到。”

“现在去看看你的妻子吧，安慰安慰她，就说除了抄一些你们不该有的东西，我们不会伤害任何人的。”

他点点头，慢慢站起身往通向西厢房的小门走去。到了门口，他转身望了我们一眼，似语而未语的样子，终于无可奈何地叹了一口气，走入门中，转身消失了。

“老东西，来头不小！”我的朋友津津有味地回味着楚轩吾的故事，不禁啧啧称叹。他在桌子底下踢了我一脚，笑道，“怎么样，叫你爸爸会会这位老相识吧？”

“慌什么，现在还搞不清他到底是什么人。”

他把全部记录往我面前一推：“我看假不了，这个老家伙真棒！不过行啦，咱们该收兵了吧？”

我把材料拿起来贪婪地浏览着：“好，收兵！”

这时，又有一个红卫兵推门进来，俯在我身边轻轻地问道：“这家里还有两个孩子，你是不是做做工作？”

“孩子？多大的孩子？”

“噢哟，挺大了，和咱们差不多。”

“那带来吧。”我继续翻阅着潦草的记录，心里一点也不想见他们。说实话，对于不得不放下这珍贵的回忆而去开导那些子女，我感到非常讨厌。

在楚轩吾消失的小门中，又出现了两个人。他们穿着夏季的淡色短衫，一大一小沉默地站在那里。

“过来。”我掏出钢笔，对一处记错的细节做了补正。

也可能他们没搞清我这心不在焉的招呼是向谁说的，晃了晃没有动。

“过来！”我不耐烦地再次命令。

可是他们仍然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

我有些奇怪了：“聋子吗？你们……”我生气地将记录啪地摔在桌子上，抬起头冲着他们呵斥起来。可是，当我突然看清了那个做姐姐的女孩子时，却瞠目结舌地惊呆了。

一言不发地站在那里的，正是我三个月前在树林中结识的那个女孩子：南珊。

她低着头一动不动地站着，脚上是一双干净的黑布鞋，目光就停在鞋尖前的那一小块地上。现在，她穿着单薄的夏衫，一个比她小三四岁的弟弟依偎在她身边，手紧攥着她的衣襟，正用胆怯的眼睛望着我们。此刻，她已经完全不是树林中的那个女孩子了。这不是由于她的装束变了，而是由于那种天真烂漫的气息已经从她的身上一扫而光。她那整齐朴素的身影笼罩在这惨白的日光灯下，真是一片苍白和茫然。

我的心突然凝固了，随后便开始猛烈地剧跳起来。一股痛苦的浪潮从我心头涌起，那沉重的压力立即就把一切都盖住了。

是的，站在那里的，就是我不久前才刚刚熟悉的那个女孩子。我们曾在—场小小的冲突中获得了友好的谅解，我们曾在—番海阔天空的谈论中交换了各自心中的真理，而且她还那样信任地把—本心爱的书借给了我。可是，现在我们却在—种场面中重逢了：她将要受到—番无情的盘问和训斥，

而我却坐在审问席上。

这是什么世界？竟站着她这样的“罪犯”，坐着我这样的“法官”！

我两眼直瞪瞪地望着她，好久都说不出一句话来。直到屋中开始响起了窃窃私语声，我才如梦初醒，勉强招呼了一句：“过来……”

身边的人立刻用愤怒的眼光瞪了我一眼。我吃惊地听出来，我的声音竟在突然之间变得如此无力和温柔！

那个小男孩听后想向前走，但是，他被南珊紧紧搂定，一步也无法挪动。我不得不咬咬牙，直视着她，第四次发出了命令：“过来！”

这是一个陡然变得强硬起来的命令，因而更加显得不可抗拒。南珊似乎犹豫了一下，终于搂着弟弟弱小的肩膀，慢慢走到客厅中央，在楚轩吾坐过的那把凳子旁边站住了。

“坐下。”我说。

南珊却坚定地站着。她的手显然在用力地抓着弟弟，以致那个乖怯的小男孩一动也不敢动地紧靠在她身边。

我明白了：我不可能命令她去做任何事情。她现在已经是一个被不幸和痛苦武装起来的人。任何力量，哪怕再严厉，再无情，也不可能更沉重地打击那颗已经木然的心灵了。

周围是一片严肃的沉默。一切都在等着我的命令去开始。环境和气氛都不允许我再有任何的犹豫和徘徊。于是，我不得不开始审问了。

“姓名？”

没有回答。

“我在问你：你叫什么名字？”

她慢慢抬起头，无言地看了我一下。她的眼睛中并没有丝毫的恼怒和哀怨，只是充满了失望。在那双空空荡荡的眼睛后面，再也没有那个天真大胆的心灵在望着我了。她的嘴唇紧紧地闭着，连回答的表示也没有。但那茫然失望的神情却好像在说：“何必还问呢？你早已知道我叫什么名字了。”

面对这令人难以忍受的沉默，我毫无办法，只得转向她的弟弟。

“你叫什么？”

他怯生生地看着我：“我叫南琛。”

再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我狠狠地咬着牙，心中隐隐感到有些生气。也可能是难言的痛苦吧，但它已经开始把猝然相遇时产生的那种慌乱和难堪压制下去了。这时，我身上的军装，我臂上的袖章，我所处的位置和身份，以及这大举查抄的严厉场面，都使我获得才不久的那种冲天的、然而却是虚伪的正义感和使命感迅速地复活起来。我开始猛烈地谴责自己的软弱，这就再也不容我对南珊抱有一丝一毫的同情了。于是，我的耳边响起了我自己斩钉截铁的声音：

“南珊、南琛，我们是红卫兵。你们作为子女，我必须严肃地向你们说明一下今晚抄家的行动。今天来抄你们的家，对于革命来说是完全必要的，或者说，这是一次必须进行的革命行动，你们应该很好地对待。你们必须懂得，你们这个家庭是罪恶的和可耻的，这是国民党反动派遗留下来的一个角落，它使你们从小就生活在剥削阶级的残渣余孽和污泥浊水中。因此，你们应该仇视它，反抗它，抛弃它！现在，这个行动正在全市进行，所有你们这些做子女的，都必须与家庭划清界限。你们要清醒一些，脱胎换骨的改造虽然痛苦，但革命的潮流是无情的。谁要是心甘情愿做反动军阀的孝子贤孙，谁就难免以剥削阶级狗崽子的命运为旧制度殉葬！——你们听到了没有？”

“嗯！”南琛马上点了点头。这个幼稚的小男孩在这样小的年纪就已经习惯了屈服，但他显然根本就不能理解我的话对他的生活究竟意味着什么。

“你！”我盯着南珊狠狠地追问了一句。

仍然是令人难以忍耐的、不可侵犯的沉默。她似乎就依靠着这沉默与我们对抗着，不，她简直是用它为自己筑成了一道坚不可摧的城墙。

我的朋友终于被激怒了。他啪地一拍桌子，猛地站起身来，在近在咫尺的地方用手指直指着南珊那低垂的头，愤怒地咆哮了起来：

“你是在反抗！在猖狂地反抗！你想用沉默来表示你的抗拒、仇视、诅咒和一切反革命的情绪，是吗？你说出来！你的阶级立场站在哪一边？你的阶级感情倾向谁？你的阶级本能又将使你想什么，说什么，做什么？你说！你不敢说，是吗？你想把你心中的一切恶毒都隐藏起来，然后，在适当的时候把刀口——如果可能的话还有枪口和炮口对准人民，对准我们，对准无产阶级专政，是不是这样？告诉你：你想错了！你必须唾弃你的外祖父！你必

须鄙弃你亡命国外的父母！你必须抛弃你这个罪孽深重的家庭！否则，你，你弟弟，如果你将来做了母亲还有你的子女，在这个社会中都永远也不会找到出路！”

对于自己的过去，谁可以没有自尊？对于自己的将来，谁可以没有自信？然而，我们这疾风暴雨般的呵责和斥骂，却把这个女孩子的过去和将来都扫荡得干干净净。

南珊仍然无言地站着。但是，她抱着弟弟的手臂已经没有了力量，头也垂得更低了。

“你听到没有？”我知道她心中那道沉默的城墙已经完全崩溃了。

南珊站着，过了很久，才咬着嘴唇轻轻点了一下头。一颗泪水顺着她的衣襟滚落下来，沉甸甸地在撤去了地毯的地板上摔得粉碎。

直到今天，我都无法理解，我怎么竟能对她说出那么一套冷酷无情的话，更无法理解，为什么在她受到了那样猛烈的打击以后，我还能对她心中那道已经倾颓欲坠的防线做了最后一击。因为无论如何，我都无法把那一连串大张挞伐的字眼儿与南珊这样一个女孩子联系在一起。而当我和我的朋友把那些字眼儿一个接一个地向她打去的时候，我清清楚楚地记得，我的心怎样被绞得生疼！

“走吧！”我怀着铁一般冰冷的心向她发出了最后的命令。

南珊慢慢转过身，带着弟弟向那道小门走去。可是，当她已经推开门的时候，我突然想到了她的那本《莎士比亚戏剧集》。仓促中，我把她叫住了：

“你站一下！还有一件东西，一本书……”在众目睽睽之下，我一时竟找不到合适的语言来说起那件事。

南珊站住了，但是并没有回头。她站在门廊中把头摇了摇，便痛苦地收缩着双肩，扶着弟弟继续走了出去。她走得那样踟蹰缓慢，当她的身影已经消失在门后的时候，她留在门沿上的手指很久才慢慢地、发着抖松开。那扇装着弹簧的门呼的一声打进房间，又反弹回去。它在那里来回晃动了几下以后，终于完全停住了。

大街上夜深人静。装满了衣服、书籍、器皿、皮箱和一套大沙发的卡

车，装载着红卫兵，在寂静无人的街道上飞驰。

我的红卫兵战友们靠在车帮上，脚上踩着满车的“战利品”，高唱着雄赳赳的红卫兵战歌，全都沉浸在胜利的兴奋和欢乐中。这辆车离开了灵隐胡同七十三号，左弯右折地向着城市的另一端急驶。

我一言不发地直立在卡车上，风从我耳边呼呼地吹过。我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想，心中乱糟糟的，又像是空荡荡的。三个月来，我曾经反复地去推想那个叫做“南珊”的女孩子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我曾经设想过她的父母是学者、作家、艺术家，或是和我父母一样的党或军队的高级干部。我毫不怀疑她一定是在一个极好的家庭中成长起来的。甚至当我们在文化大革命中刚刚开始组织红卫兵的时候，我在自己最初的一些设想中，就曾经希望过能在自己的队伍中看到她……可是，我却没有料到她的家庭原来是这样的。她的父母一直逃亡国外，不，实际上她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她只有一个在战争中一败涂地的老将军做外祖父，和一个弱小的老太太做外祖母……

我想着，想着那满目疮痍的战场——在那冰天雪地的炮火中诞生了我和她；想着那浓荫密障的树林——在那座古老高台上一场天真的高谈阔论中我们建立了友谊；还想着刚才那个宁静的庭院和古朴的客厅，想着猝然相遇时她那低垂的头，苍白的身影，和那颗摔碎在灰尘蒙蒙的地板上的沉重的眼泪……我漫无边际地想着，不，其实我什么也无法想，我的脑海被一幕幕急促闪过的战场、宴会、树林和客厅完全淹没了。

南珊，南珊……我心中反复念着这个名字！

我就是这样沉默着，任凭战友们震耳欲聋的歌声在我的耳鼓上震响。那时候，在我的感觉中已经什么都没有了。我只感到那无数雪亮的路灯，从我头顶上的夜空中一盏又一盏飞快地向后飘去……

冬

黑暗中，我手忙脚乱地洗印好最后几张照片，把显影夹子往药水盘里一丢，伸手拉开了厚厚的黑窗帘。顿时，一片白花花的光线刺得我睁不开眼。

我向结满冰花的玻璃上哈了一口热气，透过融迹向外一望，才发现当我

闷在黑暗的盥洗室中赶制这些质量低劣的照片时，外面的鹅毛大雪已经飘落很久了。

我看看表，离火车出发的时刻只差一个多小时了。于是，我把那一堆未经剪裁的照片往怀里一揣，匆匆穿起大衣，三步并作两步冲下楼梯，跨上车子便拼命地蹬了起来。

这场大雪给我骑车增加了不少困难。厚厚的雪花不断迎面扑到我的脸上和脖子里，马上便化成一滴滴冰凉的水珠，令人发噤。但是，寒冷却挡不住友谊的召唤。

今天，我的几个好朋友就要到内蒙古大草原上去插队了。而他们走后不久，我也将应征入伍，并且完全不知道会在什么地方，服役多久。所以，我们这些在文化大革命的动荡中结下友情的伙伴，可能会在很长的一段时间中天各一方，再要欢聚将很难了。为了珍重这学生时代的友谊，昨天我们难舍难分地做了最后一次聚会，然后又到我们常去游玩的那个公园合影，相约今后在祖国的天涯海角永远互相怀念。

马路上，我轧着越来越厚的积雪艰难地向前骑去，心中只有一个念头：快点赶到车站，把照片分送给朋友们，然后坐在车厢里热乎乎地再好好谈一谈。现在送行的人中可能只差我一个人了，朋友们不知正等得多焦急呢！

“今天的送别，可能是我们几年、十几年，甚至几十年中的最后一面了。”我心中这样想着，在大雪覆盖的街道上留下长长的车印。

但是，当我终于赶到车站，并跑上站台的时候，这里早已人山人海，要想上车简直不可能了。

车站里的气氛激动得近乎疯狂。在站台中央一条写着“热烈欢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大红横幅标语下，一群年轻人正起劲地擂动一面大红鼓，敲着好几对铜钹和铜锣。他们高踞在人群头上，用有节奏的喜庆巨响震撼着整个车站。在人群旁边的一片空场上，上百个小学生打着花鼓，跳着舞蹈，“咚咚”的鼓声随着孩子们整齐的动作阵阵传来。在人们的头顶上，十几对高音喇叭正播放着“到农村去，到边疆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的雄壮歌声。人群中还不时响起阵阵口号声，同时，十几面红旗在站台里来回晃动着，更增强了这热闹而狂乱的气氛。这些锣鼓声、广播声、口号声，以及人

群中的呼唤声、谈笑声混合在一起，简直就是一片狂涛巨浪，一场急风暴雨，使人的耳朵除了一片轰鸣之外，什么也听不见。

我踩到花圃的铁栏杆上，越过攒动的人头望过去，只见一层层的人挤满了站台，簇拥着那列绿色的车厢，它现在正安静地卧在长长的铁轨上等待着。只要一声长鸣，它就会把这人山人海许多人的子女和亲友送到遥远的地方去。

我跳下栏杆，开始使劲扭动身子向车厢挤去。我拼命挤到了离车厢一米远的地方，人就像压缩过的一样，再也挤不动了。我踮起脚尖伸长脖子，向各个车厢窗口张望，车厢中已经坐满了人，每个窗口都露着三四个脑袋在与外面的人讲话，但是，我却看不到一张熟悉的面孔。

“李淮平……”突然从嘈杂的人声中隐隐传来一声呼叫。

我顺着声音寻去，终于在几个脑袋后面发现了朋友的半张脸，他在车厢里着急地叫着，甚至把嘴也伸了出来，我却根本无法听清他说的是什么。

“他们都在哪儿？”我大声喊着，声音却淹没在浪涛中，连我自己都不大听得清。

他咧着嘴，使劲摇摇头。

“他们，他们哪？”我高高举起照片，用更大的声音问。

“……都……在里面！”他伸出大拇指向后翘着。我立即明白，他们都在上面了。可是，我怎么上去呀？

我真恨不得从人群头上爬过去。我正在用力，前面一个人却用胳膊肘狠狠顶了我一下，不满地说：“穷挤什么，没见人都挤成罐头了！”

“我急着送东西！”我手里满把的照片仍然举在头上。

他看了一眼，不以为然：“什么了不得的东西！劳驾，咱们都老实呆会儿吧。”他手上，也无可奈何地捧着一个缝紧的布包。

是啊，今天大家都有一些要紧的事要办。我只好抱歉地笑笑，他回过头继续和车上一个小伙子喊话去了。

我知道，想到车厢跟前去已经毫无希望了。我满头大汗地挤出人群，看来不得不想想其他办法了。

这时，播音器中那激越的歌曲突然停止了，随后便响起了车站广播员清

亮的声音。站台上的喧哗声顿时安静了下来。

“革命的同志们请注意！革命的同志们请注意！由于前面铁道需要清理，发往哈尔滨方向的××次慢车大概要晚点发车一至两个小时，请旅客和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同学们不要远离，听候消息。请旅客和知识青年同学们……”

刚刚静了一下的站台顿时重新起了一阵骚动，有人抱怨，有人庆幸，有人咒骂，同时人群也开始活动起来。这时，我听到不少人在议论晚点发车的原因：

“前面怎么了？发往内蒙的车不是刚走不一会儿吗？”

“听说今天发的车全在丰台被截住了，根本走不出去。”

“怎么回事？”

“说是南京北上的两派告状团被中央送回去，车到丰台打了起来，都动了枪炮啦！”

“他妈的，这些造反派简直闹得全国鸡犬不宁！”听者大为不满。

“谢天谢地，我巴不得这趟车永远开不动！”说者显然有亲人在车上，所以幸灾乐祸。

听到这个消息，我干脆放弃了乘人群松动的机会挤到车厢跟前去的打算了。既然还有这么长的时间，何干脆挤上车去呢？于是我开始四处打量起来。

突然，我远远发现车尾那边一片清冷，心中不禁一亮。我决心试试运气，便沿着候车室的巨大窗脚，踩着积满白雪的花圃向尾车跑去。

这里可真是冷清多了，和那边锣鼓喧天、红旗挥舞的热闹场面相比，这儿简直是一块冷落的荒岛。列车旁到处散乱地放着一些行李和邮袋，停着一辆电瓶车。几个工人正坐在行李之间吸烟，还有两个女乘务员靠在车厢上轻松地聊着天。

我装作寻找行李的样子，开始随随便便地在行李中走来走去。工人们看看我，并不理会。一个乘务员注意到了我，但显然放不下正在说的笑话，所以也没说什么。我镇静地转了两圈，便贴着车厢向外走去。当我靠近了车门的时候，迅速地抓住扶手，攀上了车厢。

一个乘务员叫了起来：“哎，你要干什么？”

我随随便便一扬手：“那边上不去了。”脚却毫不犹豫地踏上车厢，大步向里面走去。乘务员并没有追上来，大概原来就不是职责所在吧。这下我总算上车了，心中不禁松了一口气。

我顺着车厢快步向前插去。这时我才发现，车厢里除了堆着过多的行李，人们只不过都挤在了窗口，其实里面并不拥挤。

这些即将远行的知识青年们真是各式各样。他们大都穿着厚厚的棉衣，戴着大棉帽，也有个别学生穿得很单薄。他们有的正挤在窗前和外面的人说话，有的在车座上静静地谈话，有的则在捆绑行李，还有几个无人过问的学生正围着一只纸箱在起劲地打着扑克牌。

我穿过他们中间，一直走到尽头，去推通向第二节车厢的门。但门竟是锁着的。

我暗暗着急，四面看了一下，并没有乘务员，只是最近的座位上高高跷着两只脚，一个人竟蒙着大衣睡着了。于是，我使劲捶着厚厚的玻璃，想把乘务员叫来开门。那个睡大觉的人却掀开大衣坐了起来。

“你要过去吗？”他揉着眼睛，没精打采地问。

我看到他臂上有一块绿呢的列车长标志，于是点点头。

“是下乡的吗？”

“是。”我冷静地撒了个谎。

“证明拿出来。”

“什么证明？”我有点慌了，因为从未听说下乡还要什么证明。

“光荣花呀！”他仍没精打采地坐着。

我勉强镇静下来，心中迅速地编着谎话：“我下车办点事，结果怎么也上不来了。只好从车尾上来——我在七号车，花也在前面。”

他看了我一眼，终于懒洋洋地披上大衣站起来，走到门边，掏出亮晶晶的钥匙插入锁眼一拧，门开了。

“去吧。”他手一伸。

我感激地点点头，赶紧走了过去。门在背后砰的一声关上，随即又锁住了。

第二节车厢可是拥挤多了。过道中堆满了行李。我刚一进来，便不得不抬高了腿，从那些包袱、皮箱中深一脚浅一脚地迈过去。但没走几步，我就必须踏着座位才能越过去了。我从一个座位跨到另一个座位上，一路不断地给人道歉：

“对不起……请让一让……让我过去……谢谢！”

他们有的忙着自己的事情，有的讨厌地看着我，倒并没有做声。可是，当我快到最后一个座位时，一个人却噢的一声叫了起来：“哪儿来的混蛋！你他妈乱踩什么？”

我站在座位上向下一看，一个身材粗壮的中学生站了起来，涨得紫红的脸正恼怒地冲着我。原来，他的大狗皮帽子被我碰掉在地上，正落在一大堆瓜子皮和烟头上面。

我赶快向他道歉：“对不起，行李把过道都堆满了。”

“少他妈废话，你给我捡起来。”他一手叉腰，一根手指笔直地指着地上，挑衅地瞪着我。

显然，我面前出现了一个蛮横无理的家伙。地上那些肮脏的烟屁股和痰迹已经足以说明他的教养有多么低劣了。看他那翻着眼白的眼睛，好像如果我不弯腰给他拾起来，他就要把我揍扁似的。

我心中冲起一股怒火，咚的一声跳到地上牢牢站定：“不捡！”

现在，我已站在宽敞的过道里，而他的两腿却都挤在行李中间。在这个极为有利的位置上，如果我猛击他一拳的话，他肯定会翻倒的。

“为什么？”他恶狠狠地盯着我。

“我不乐意。”

“你敢！”

“你试试看！”

我威风凛凛地与他对视着，心中打定主意：除非他不再挑衅，否则我宁愿不去送朋友而在这里进行一场恶斗！对方显然摸不清我这沉着的神情和姿势后面到底有多大力量，突然犹豫了起来。

我抓紧机会马上脱身，冷冷地说了句：“不懂礼貌，就自己去捡你的帽子吧！”转身走掉了。

那人在我背后捡起帽子，拍去尘土，低声骂了几句。我不理睬，径直走到门前，一拉，门竟开了。我决心不再做任何纠缠，因为这样的车厢，我还得穿过五六节才能找到朋友们呢。

我大步向第三节车厢走了进去，但当我跨进夹道中时，我的脚却在突然之间站住了。在那个不容思索的瞬间，我并没有意识到我看到了什么，完全是一种本能使我猛地收住了脚步。我停在窄窄的列车夹道里定神向前望去。

只见在最近的一个座位上，背向我坐着一位老人。他穿着水獭领子的大衣，正在听他身边角落里一个我看不见的人在讲着什么。那花白的头发，宽阔的肩膀，和那充满军人气概的笔挺的姿态，看去多么熟悉！猛然间，我想起了灵隐胡同七十三号客厅里坐在沙发上看电视的那个背影，心中不禁大吃一惊：楚轩吾！

距离那天深夜的抄家，已经两年多过去了。现在他坐在火车上，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曾经领着二十四个红卫兵袭击过他的家的那个人，又走到了他的背后。

“楚轩吾？他怎么会在这里……”我心中疑惑地想着。突然，我的心咯噔一声：“怎么？难道南珊……她也是这一趟车走吗？”

公园里那个侃侃而谈的女孩子和客厅中那个默默无言的少女一齐在我眼前浮现了出来。两年了！两年来，那一切难忘的情景从未在我的心头消失过。而现在，她可能就坐在离我几步远的座位上。生活的洪流和漩涡，又将我和她冲到了这样近的地方。可是，这次我却没有任何勇气走上前去了。

我默默地退回来，停在那里，悄悄看清了他们全家的位置：楚轩吾紧挨过道背向门口坐着。他面前那个穿着棉猴的中学生正是南琛。这个男孩子比那时已经大了两岁，但那双稚气的眼睛却没有什么变化。现在，他正出神地望着车窗外面纷纷扬扬的大雪。

就在南琛的身旁，坐着一个人，这个人几乎完全被夹道的拐角挡住了，只露着半个肩膀和那条披在大衣栽绒领子上的粗粗的辫子。尽管我完全看不到那张端庄秀丽的脸，看不到那双明亮聪慧的眼睛，但那斜峭的肩膀，那熟悉的辫子，以及那安静的姿态，却使我立刻认出了：这就是南珊。

可能这节车厢都是兄弟姐妹一同下乡的，所以户数寥寥无几，各家之间

被大堆的行李隔成了一个单元。由于这节车厢人非常稀少，想从那里穿过去而不引起他们的注意是不可能的。

我的心收缩了，一种巨大的力量阻挡在我面前，使我不能再前进一步。我好像感觉到，只要我的脚重新踏进那个家庭，在那里发生的事情就将是无法想象的。但同时又有一种巨大的力量禁锢住我，使我无法离开。我知道如果我转身走掉，我就会永远失去这个家庭，失去这个家庭中的南珊。不，我不忍失去这一切！这一切当中不仅有南珊和她的家人，而且也有我父亲的经历，有我出生的历史，有那片树林中的巧遇，海阔天空的谈话，以及对我的人生发生了剧烈影响的那次抄家的全部回忆……我被一种矛盾而复杂的心情紧紧地束缚在那里，千万种箭一般锋利的感觉，把我在这窄小的列车夹道中牢牢地钉住了。

于是，在这冰天雪地的日子里，在这即将远行的列车上，我沉默在一旁，听到了南珊和她的家人在告别时所说的一大段对话……

此刻，从楚轩吾身边我看不见的角落里，正传来老夫人的啜泣声：

“……你们都还是孩子……就要远行……万一有个什么好歹，叫我怎么向你们的父母交代……”

“放心吧，珊珊已经很懂事，她会照顾好琛琛的。”楚轩吾用自己也惆怅的声音极力安慰她。

“她又有多大哟……在家守着我们，怎么都好说，一旦离家在外，千里迢迢……”她说不下去了。

“唉，事已至此，心就是放不下也要宽一宽。”楚轩吾叹了一口气，“当初我弃学从军，去投冯玉祥的时候，你母亲也是千难万舍。可是，在那个兵荒马乱的年头，即便是官宦人家的子弟，不外出谋事又怎么得了！现在国家是太平多了，孩子们何尝不可以出去走一走，为什么一定要坐守门庭呢？让他们自己去闯吧，我们不能照顾他们一辈子的，何况我们还能操几天心！”

“就是我们死，也要等子明他们回来，叫我们……见见，团圆……”老太太已泣不成声。

“唉，哪就到了那步田地！”楚轩吾摇摇头，嗓子也哽咽了起来。

“外公、姥姥，您们不必牵挂得太重。到乡下，我会带好弟弟的。”

这是南珊平静的声音。这声音我已经近三年未听到了。虽然在两年前的那次抄家时，我曾严厉地质询过她，但是，她并未开口。现在，这声音在我心中重新唤起了树林中那次巧遇的亲切回忆，也令我想起了她在客厅中突然出现在我面前时那种痛苦而难堪的情景。

“那边的情况你有所了解吗？”楚轩吾问。

“听打前站的同学回来说，公社还是安排得很不错的。房子都是新盖的，今冬的取暖煤也调拨得很充足，火炕我们慢慢会习惯的。到那儿以后，我就先把琛琛安顿好。能住在一起就住在一起，不能的话就住得近一些，尽量不叫他离开我就是了。如果缺什么东西，我会随时向家里要。不过，这些年我也打算对他严一些。十三岁的孩子，再娇下去也不好，我觉得姥姥在家对琛琛也太宠了些。”南珊的话完全是一个当家姐姐精心安排的语气。

“困难还是要估计足。北方冷，衣服都带足了吗？”

老太太答道：“厚衣服差不多都带上了。两人的大衣都衬了皮里子，珊珊还帮我给琛琛做了件皮背心。”

“外公，为了做这件皮背心，姥姥把自己的大衣里子都拆了。”

楚轩吾掀起妻子的大衣角看看，叹了口气：“我不是还闲着床皮褥子嘛！”

“我跟姥姥翻遍了箱子，只找到两张皮子。一张是您的旧皮裤，一张就是姥姥的皮大衣。”

“其他那些呢？”

“失散了。”

“抄家时拿走的吗？”

南珊不语。

“这点皮子也不够做两件大衣呀！”

“也就是给他俩胸前背后衬一衬罢了，哪还做得起整件的皮大衣！”

楚轩吾带着一切老人在这种时候都会有的那种认真，又伸手去掀南琛的大衣角，却被南珊拦住了：

“外公！就别看了，我们一起去的同学中有皮毛衣装的又有几个！放心吧，我们的条件已经相当好了，再求全就过分了。”

楚轩吾只好点点头：“好吧，那这些事我们就不操心了。你们到了以后，快些来信，别叫家里牵挂。”

“嗯。”

南珊说的是对的。在我们的社会中，失去政权的国民党将领们过的是一种物质待遇比较优厚的生活。正是因为这样，所以，楚轩吾虽然由于被抄了家而大大降低了生活水准，可是，当南珊与南琛姐弟去插队的时候，他的夫人所能做的物质准备与一般市民比起来还是相当充足的。然而他们的政治地位却恰好与物质待遇成反比。这对于那些国民党将领本人可能还无所谓，可是，这种生活却使他们那些缺乏阅历的子女们陷入了一种十分复杂的社会环境中：他们幼时的生活往往是较好，甚至很好的，但将来的前景却无比暗淡；他们在成长中能受到很好的教育，但成年以后，他们的资质却很难有尽情发挥的机会。因此，他们常常会感到自卑，但绝不认为自己天性低劣。他们对理想的美好生活充满着热爱和追求，却又缺乏蓬勃的自信。于是，安分守己与勤奋上进就都成了他们的特点。我的同学中就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的言行举止都带着这种生活的明显痕迹，这使我对他们在同情中夹着轻视和疏远，无形中把他们看成是被时代和社会遗弃了的人。本来，南珊正是他们当中一个出类拔萃的典型，她这样的上进心和与人为善的性格为这样的生活环境所造就一点也不奇怪。只是由于她给我的印象太美好了，以至我在不知不觉中把她所生活的环境也完全理想化了起来，所以，当我突然发现她生活的真实情况时，才不禁大吃一惊。

然而，生活的真理毕竟是：得意容易使人腐败，磨难却使人趋于完善。现在，她马上就要离开这个陶冶了她十九年的生活环境了，她正准备去过一种崭新的、对于任何一个女学生来说都是陌生而困难的农村生活。但我却相信，像南珊这样对生活充满了韧性和进取心的女孩子，在这样的生活面前，她一定会勇敢地走进去的。

我没有猜错。她说道：“农村生活很艰苦，这我知道。尤其是对于琛琛，这艰苦更要显得重一些。但艰苦并不等于痛苦，因为那里有创造和收获，我相信我们会找到许多我们在北京永远也得不到的欢乐。”两位老人默默听着外孙女略带哲理性的话。“琛琛一向害怕动物，在家连小鸡都不敢拿。到农

村他会跟动物交上朋友，锻炼出一个男孩子应有的勇气来。他身体也弱，但是没什么疾病，像他这样大的孩子，身体该强壮得多呀。姥姥，您现在担心的应该是他将来有没有独立生活的能力，而不是他会吃什么苦。到农村后，我准备教他些缝补炊厨，过几年您们如果能去看我们，他也许会给您们烧饭了。另外，一些必要的功课我也准备再教教他，琛琛现在很喜欢无线电，有关的书籍，我已经给他准备了一些。我相信，在农村我们会很快适应，并找到许多新的乐趣的。”

南琛还在看着外面的雪花。

“好，琛琛就交给你吧——琛琛，到了草原要听姐姐的话！”

“嗯！”南琛十分听话地点了点头。

南珊细心周到的设想减轻了老人们心头的重重忧虑，一家人的心情缓和多了。

“还有，我房间里放着几只纸箱子，那里面都是我要看的书。如果那边条件允许，我会写信向家里要，您们给我寄去或是捎去。”

“生活上该多用些心计了，别总是忘不了那些书呀书的。”这是姥姥疼爱的责备。

“不嘛！”南珊有点儿撒娇了，“我可不爱过没书的生活，不爱书和不知书的人，生活不会美好。”

“这是谁说的呀？”

“我呀！”

“哟，小孩子家哪有这样说话的？”

“我为什么不能这样说呢？书上可以说的我都能说，何况我信呢！”

“学究气！”老太太大概瞪了外孙女一眼。楚轩吾也满心宽慰地扑哧一声笑了。

这充满疼爱的笑声，是对于子女感到自豪的欢笑。它从一片悲伤中泛起来，却把那悲伤深深地埋藏到笑声下面去了。

“嗯，一个年轻人，即便是一个女孩子，也应该有这点志气！”楚轩吾赞许地点点头，“我这一年不得在家，现在也来不及和你们姐弟好好谈谈了。看来你们还有志气，并不是离开我们就不行了。我看，你们从未离开过家，

这次也是机会难得，去见见世面是件好事嘛！你记住我的话：经历是一个人的理解任何道理都离不开的基础，只有阅历丰富的人，才可能有很强的理解力和洞察力。你读了许多书，但蛰居书室是不行的。珊珊，带着弟弟大胆地去闯生活吧！到世上去走一走，去结识社会，去熟悉人间，有机会还要去游览名山大川，看看祖国的大好河山！古人讲秉烛夜游良有以也。你带着书到世上去，会其乐无穷的。去吧，孩子，你想得对：到艰苦的创造中去寻找欢乐。不能靠我们这些不中用的老朽过一辈子，年轻人的道路从来都是自己走出来的！”

他们说的算不上是什么豪言壮语，鼓动年轻人不顾一切地去奋斗的话我听的已经太多了。可是，我了解他们的生活。当他们也用这些话来激励自己生活下去的时候，我却真的感觉到了这些话本应有的那种力量。对于他们来说，这不可能，也不允许是一套充门面的虚饰和一通心血来潮的牛皮，而必须是踏踏实实的勤劳与认认真真的刻苦。正是从他们一家人这坚强而质朴的生活态度上，我相信，南珊最终一定会带着她的弟弟从生活的磨练中勇敢地走出来。

在已经完全平静的气氛中，他们开始谈起一些琐事。

“临走前，学校里的事情太多，没来得及去看郑姨，而且我又怕她难过。我们走后，您们千万给她带个好。”

老太太这回是真的在抱怨了：“你这孩子，她自小带了你十几年，现在都要走了才想起人家。”

“姐姐夏天带我看过她的！”南琛显然想起了一次快活的探望，高兴得两腿一弹，好像要跳起来。南珊急忙按住他，手臂在空中一划，亲昵地搂住了弟弟的肩膀。

一家人快乐地笑了，引得其他座位上的人也远远地向他们这里张望。他们放低了笑声。

老太太问南琛：“姐姐带你干什么去了？”

“送药嘛！”

“药？”

“夏天她的偏头痛又犯了。我们一个物理老师的父亲给了个偏方，我和

琛琛送去了。”

“方子可靠吗？”

“人家是个退休的老中医呢！”

“难能可贵！药效还好吧？”楚轩吾由衷地称赞了外孙女的行为。

“还好。琛琛那套格子衬衫就是她那时做的。”

“钱和布票给人家了吧？”

“给了。原来她死也不要的。”

“真难为她……”

我想起那天晚上我们一群红卫兵破门而入时那个吓呆了的中年妇女，心中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滋味。这时候，我又害怕又希望听到他们谈起那次抄家，我想知道那痛苦故事的后来发展，却又特别怕听到我们行为的后果。激烈的思想斗争和感情上的悔恨使我真想走到他们面前，庄严地道个歉，然后马上走掉。那样，我相信南珊和她的家人会原谅我，而我自己也会好受一些。然而，我没能鼓起勇气那样做。我既没有力量上前，也没有力量走掉，以致尽管这种藏形隐迹的举动已经引起我自己深深的憎恶，可我还是呆在那里继续听下去了。

“有一点，我总也放心不下。珊珊，你认为自己很强吗？”

“不认为，外公。”

“从心底深处好好想一想。”

南珊不解地想了想，仍然肯定地说：“我真的不这样认为。”

这时，楚轩吾作为一个公正的外公，开始对南珊作出最严肃的评价：“你姥姥总说你温顺，懂事，但我对你的看法却不这样简单。你太爱看书了，爱得有些不正常。你在很小的时候，就常常把自己关在屋子里一看就是一整天，还常常把一个问题思索很久。为什么一般女孩们都喜欢的活动你不那样喜欢？为什么你怀着那样大的兴趣去看那些连成年人都觉得艰深的书？我不知道你这种习惯是什么时候养成的，我也不知道你这种习惯是怎么样养成的。但我知道家里那几本斯宾诺莎和卢梭的著作是你上初中二年级时自己买来看完的。这对于一个十四岁的女孩子不是件容易的事。尤其这两年，你越发这样了。家里被抄的那几天，你几乎是用一种疯狂的劲头去看书，为什

么？这件事值得那样失魂落魄吗？或是还有其他缘故，使你想得那么多，那么深。要知道我们家对共产党是有罪的，这一切也属应得。我们从前对人家要厉害得多。我的孩子，读书是件好事，但读得过了量却让人担心。我并无节制地欣赏年轻人的苦读书，这种习惯常常是一种固执，一种自负，一种清高。如果这样，那就很不好。”听到楚轩吾竟把这样的评价给予他这个又聪明又善良的外孙女，我心中有些困惑和不平，虽然我还是想到了抄家时她那种倔强的、不可侵犯的沉默。“不错，你从小就很坚强，甚至受了很大委屈也不掉泪，为了这外公一直喜欢你。可是，现在我却不得不重新看待这个问题了：你坚强得有些反常。我真担心你会成为一个恃才傲物的女孩子。你读了那样多，想了那样多，却都埋藏在心里，很少说什么。我知道你的心并不平静。如果你把一个奔放的思想拘禁在一个沉静的性格中，这是令人不安的。这常常是一种痛苦的压抑和忍耐。孩子，胸怀要宽阔，为人要通达，不能……”

楚轩吾的话引起了老夫人理所当然的抗议：“瞎，你说到哪儿去了，珊珊长这么大，你啥时见她闹过脾气呢？谁家姑娘有这样的性格，好心眼儿？你还嫌不够，还嫌她倔？真是，孩子要走了，不说鼓励她，倒挑着毛病数落起她来了！”

“她的倔强，正因为看不到才更严重！”可以听出楚轩吾对南珊确实怀有深深的担忧，“珊珊，一个人在社会上立足，千万不可有骄妄之心，你从小就没有见过母亲，缺少母爱会不会使你对世界失去温柔的感情呢？会不会使你的性格变得冰冷淡漠呢？”

“外公，别说了。虽然我从未见过母亲，但我从您们那里得到的怜爱，却不下于一个母亲。我……”

“姐姐在和外公顶嘴！”南琛似乎发现姐姐的争辩可以指责，突然叫起来。

“不许瞎说。”南珊笑着轻轻捂住他的嘴，“姐姐在和外公说话——不过，您的话我会注意的，我的好外公。就不要再说什么了。”南珊央告似的说。

楚轩吾固执地摇了摇头：“你是个没娘的孩子。我真担心，你会因为自己缺少幸福就对他人冷漠。你把整个心都埋到书中去了，难道你真的已经将

人间看得萧瑟惨淡了吗？告诉我，孩子，你究竟怎样看待这个世界。如果你对千千万万的人还怀着眷恋之情，外公就放心了。但是，如果你由于我们家族的罪过而感到世事坎坷，或由于书看得太深太多而学得只会以理性的眼光来看待人世间的一切，那你无疑已经成为一个心地冷酷的人，你会把自己的块垒看得高于一切，把自己的理念看成老百姓的上帝，其他人都不过是你对世界秩序进行逻辑演算的筹码而已。这样的人，外公是不赞成的。珊珊，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他不失赤子之心。所以，我只愿你心中有理，却不愿你心中无情。无情之心，对己尚可，若对人，就是有罪。”

这出人意料的责备使一家人突然之间陷入沉默，南珊无法再说话了。我看不到此刻她是什么表情，但她肩上那条辫子的慢慢移动，却说明她低下了头。

南琛看看外公，又看看姐姐，然后，用探询的大眼睛望着角落里的姥姥，不知道自己惹了什么祸。

良久，南珊终于用痛苦的声音轻轻说道：“从内心讲，外公，我是自卑的，虽然我一直不愿向自己承认这一点。但如果要公正地看待自己的话，我却必须说我的的确确是自卑的，而且从小就是这样……我自己知道这种自卑感曾经是多么的沉重，也深知我是经过了多么困难的努力才勉强克服了它。而且即便是现在，我要想享受一下那种充足的自信也还是太难了。对于这个世界，我从来也不敢有任何的轻取之心，更不敢与它对抗……也可能，这一切的原因都像外公说的那样。可是，您不知道您把那件事说得多么无情：我没有母亲。是的，我从小就想见到她而始终没有能见到。要知道，这是我心中多少年来……一直……讳莫如深的话……”痛苦的哽咽使她说不下去了。

这是在走向生活的门坎上对外孙女的严肃考察，楚轩吾冷静而深情地要求她：“孩子，说下去。”

南珊坚强地抑制住自己的抽泣。然而，这问题是如此地难解：它要求一个少女用自己的理智来对自己的性格和品德作出公正的评价。我深知，这样的问题即使对于一个饱经沧桑后站在夕阳垂暮的高峰上，回顾全部人生道路的年迈的人，都是一道不容易回答得好的难题。但是，楚轩吾却要求南珊在即将带着弟弟奔赴边疆的时候把它回答出来。他坚持，他的外孙女应该按照

最好的人生信念和道德标准生活在这个世界上。

南珊抵抗着感情上的巨大压力，开始冷静地审视着自己。在沉默了许久以后，她开始向这位好外公回忆起自己过去的的生活。正是那些童年时代的回忆，使我看到了她心灵世界的一个轮廓。这轮廓后来永远也没有清晰起来，但朦胧中，它却在我的眼前闪出一片难以想象的光辉！

“……我永远也无法知道，我怎么会带着这样一种自卑到世上来。也可能我的心灵带着天赋的残缺，也可能是由于我从小缺少母爱，但蒙昧中的情感已经无可挽回地忘却了。从我能记事时起，这种感觉自己卑微的心情就总在折磨着我的心灵。尤其是当我受到委屈的时候，这种心情就更显得沉重。”

“唉，你逼着孩子说这些干什么？”老太太的柔肠显然经受不住这严酷的回答。

然而，楚轩吾仍然坚定不移，不为所动：“叫孩子说下去。”

“您刚才说我从小就是不掉泪的。不，您忘了，我七岁那年，曾有一次哭得好伤心。那时，我刚刚上小学一年级……”

小学一年级，对于我是一个无忧无虑的时代。我想起那时，每天妈妈都会在去机关的路上把我送到学校。如果下学时她不能来，爸爸也许会亲自来接我。那时，我受到各种各样的爱护，什么事都是快乐的，连功课也显得好玩。然而，就在这同一个时候，南珊却过着另一种童年。

“……有一天，我放学回家，在胡同口受到一群孩子的攻击，他们出现得那么突然，把我吓坏了。我在转眼之间变成了起哄和笑骂的对象。他们高叫着难听的话，辱骂着我的每一个长辈，并用树枝抽我的背，把脏土抛到我的头发上，甚至还扯下我的头巾包上土扔到空中，闹得满天尘土飞扬。我吓得心都在发抖，听不懂他们的咒骂，也来不及去想他们为什么这样对待我。那时，我对我将要生活的这个世界懂得还太少。但后来，您却提到这些孩子在我的背上画了一个什么图案，它就是我要受到这一切惩罚的原因。这一切，作为一个幼童，我什么都不懂，但您却什么都明白。”

楚轩吾无言地点了点头。这在他们这样的家庭是不言而喻的。其实，那图案我也明白，这就是国民党从孙中山那里继承下来的那个被歪曲了的政治遗产——“青天白日”。

“青天白日”曾经是国民革命的光荣象征。但是，随着这个革命的没完没了地推演，它终于以一个丑恶的形象结束了自己的历史。这是国民革命与法西斯主义相结合的可悲结果。这恶果毁灭了国民党，也严重地摧残了曾经为这个理想而战的人和他们的后代。

“……我带着满身的尘土走回了家。当时，我并没有想到哭，而且一直到门外的笑骂声散去的时候，我也没有哭。可是，当郑姨把我领到您们面前时，我却哭了。您掸去我身上的土，把我抱在膝盖上，一句话也没有说。现在我知道您当时心情的沉重，但当时我不可能知道，我只感到自己是这样弱小、卑微，我觉得是因为我生来不如人家才受到这样的欺侮的。那天晚上，我一个人孤独地躺在床上悄悄哭了很久，一种来自整个世界的沉重压力，将我压缩得蜷曲在一个猥琐的角落里，黯然神伤。我流着泪睡去，噙着泪醒来。那种孩子的悲哀心情，直到今天还记忆犹新。”

“孩子，真是孩子们哪，唉……”老太太发出一声轻微的叹息。

“我感到委屈，感到怨恨，感到世界不公正。那是我唯一的一次怀着敌视的心情来看待这个世界。如果我在这种心情下生活到今天，我可能早已被仇恨和嫉妒腐蚀了心灵。但这种心理却不是我们家庭的传统，不是体现在我的长辈们身上的风尚。不，这个家庭熏陶我的是另外一种东西。不错，我们这个家族曾经有过罪恶，但后来我们却不是这样了，您们一直在公正而严肃地看待着自己的过去。今天，我是多么的庆幸，我庆幸我有一个严肃的外祖父，有一个慈祥的外祖母，还有一个善良的郑姨。外公，我处身的环境以及我生活的经历，使我在那样年幼的时候就努力去寻找那种至善至美的人格。正是这种对于美好人格的倾慕，改变了我幼小心灵的发展方向。以后的事情，您就都清楚了。由于能够在生活中律己和克己，我常常受到您的赞许和夸奖，正是这些夸赞成了对我的巨大鼓励，因为它扶植了一个孩子的尊严。这尊严对于我的整个人生都是无比宝贵的。但是，对它的获得却使我深深感到，只要自己的行为端正，谁都可以树立起这种尊严，从而免去心灵上由于内疚和羞愧而受到的种种折磨。当我终于相信，我自己在人格上丝毫不低于他人的时候，我才从那种根深蒂固的自卑中解脱出来。”

这样的人，这样的家庭，不是我配去同情与怜悯的。面对着他们，我只

有说不尽的惭愧。

“后来，我仍常常想起那次受到攻击的事。但当我越来越了解自己，也越来越了解世界的时候，我儿时的眼泪就显得太无谓了。那不过是一群孩子的胡闹，在那场胡闹中，我是一个弱者，但也仅仅是一个弱者，我的人格并不因为我无力抗衡屈辱就有了亏欠。不，人的品格不是任何强权所能树立，也不是任何强权所能诋毁的，既然我生活中最宝贵的东西丝毫没有受到损害，我又何必计较呢？乐得宽容所有的人。因为毕竟，我们的境遇比共产党人所遭受的野蛮对待要强得多了。外公，这种思想对于我们这样的人是一种武装，因为类似的事情直到今天也没有断过，正是这种思想使我的心永远地平静了。至于书，也并没有成为我躲避生活或对抗他人的堡垒，虽然它为许多人构筑了这样的堡垒。我对书的喜爱在很大程度上只不过是一种习惯，就像您对植物的喜爱一样，用它来消磨时光和排解烦闷，并非桩桩件件都那样认真。外公，这就是我的自尊与自信。它并不是建筑在仇视他人或鄙视他人的基础上的。不，我尊重一切心地正直的人，也钦敬一切人所表现出来的才华，我在心底深处非常珍视这些东西。因为只有看到这些，才使人觉得世界可爱，并对自己生活在他们之间感到充满了希望。”

至此，楚轩吾已经肯定了外孙女的心是完全正直的，但他的疑虑竟是如此之深：“你能这样选择自己的生活道路，这使我很高兴。但是，你将怎样选择自己的政治道路呢？你看了许多书，心中自有许多你自己的道理。在国家命运和社会责任面前，你不可能没有自己的政治见解。现在有许多不知天高地厚的年轻人，动辄以改革社会为己任，自命可以操纵历史的进程。假如你也抱定了这样的理想和信念，而这将涉及许许多多人的命运，那么，你会不会在一旦掌握了权力的时候，就把它强加到并不信奉它的人头上呢？要知道，一个被绝对化了的信念，常常可以使人的行为变得毫无顾忌。他会认定自己是一个崇高的人，从而毫不羞愧地做出许多伤天害理的事。在我们那个时代，许多青年学生就是这样懵懵懂懂地卷到邪恶的斗争中去了。珊珊，你要向外公保证：读书，是为了深思熟虑，通情达理，绝不能因为自己信奉了什么就投身到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的斗争中去。”

南珊的语气是坚定不移的：“外公，我永远不会。我理解您的心情。在

那个时代，您曾经卷入一场严酷的政治冲突，那些铁一般无情的理论和制度，摧毁了您的家庭，夺去了您的亲人，更使国家经受了巨大的创伤。您在那个洪流中，做了许多违反您革命初衷的事情。在那场民族浩劫中，您看够了各种各样同情心和怜悯心完全丧尽的英雄豪杰。的确，在那残酷无情的命运中，一个人要保持天良是不容易的。尤其是当国民党将法西斯主义散布全中国，使许多人都相信靠少数英豪可以拯救民族，靠铁腕强权可以改造中国的时候，这来自德意志民族的理论就彻底摧毁了中国古老的道德风范。这使您在整整二十年的岁月里陷入了痛苦的追悔和思索之中。可我们这一代人的命运不同了，我们的生活中也有冲突，但它更深刻而不是更严酷。我们不必承担您们那个时候的许多艰险，却必须回答您们那个时代所未能回答的许多问题。您已经老了，外公，今后的几十年是我们这一代人的事情。但是请您放心，哪怕整个年轻一代都被重新卷入这种事业中去了，我也不会重复您的过去，琛琛也不会。因为这条道路对于我们这个家庭的教训实在太惨重了。外公，我不认为我在思考上可以达到一个准确无误的境界，所以我对自己的局限心中是很清楚的。我完全知道，我看的那些书并不全是济世的良药。这个世界的希望，更多的是在人类自己的心灵中，而不是在那些形形色色的立说者的头脑中。而发现和追求这些希望，也是全体人民自己的事情。我读书，是为了使自己的思想和行为更合理。我永远不会因为自己坚信了什么就把它强加到别人的意志和心愿上。”

楚轩吾受到了深深的感动：“孩子，真能这样，那就很好……”

我陷入了沉思之中。

楚轩吾是一个深刻的矛盾。这矛盾表现为一种淳厚正直的个人品质与他那段罪孽深重的政治历史的尖锐对立。过去，这种矛盾在我心中是根本无法调和的。甚至在抄家的时候，当我听完了他那充满痛悔之情的回忆之后，我仍然认为，不管这些国民党将领后来变得怎样，当初在卷入那场毁灭了数百万人生命财产的罪恶事业的时候，他们只能是一群恶魔。然而现在，这善与恶的一向鲜明的界限，开始变得模糊了。难道一个人犯了可怕的错误，他就必然是有一颗邪恶的心吗？不，世界上的事情远不是那么简单。不错，楚轩吾曾经陷入一场丧尽天良的屠戮杀伐。然而现在看来，这一切并不是他的本

意。是命运无情地捉弄了他。现在，他面对自己的过去，不正是在自己良心的严厉谴责下陷入了永无穷尽的终天遗恨之中吗？他对南珊的那些教导和告诫，究竟有多少是这个少女身上可能发生的事情呢？那实在不过是他自己内心痛苦的流露和表白。那么，这个难道不值得人们去同情吗？他过去的复杂经历难道应该永远成为他洗刷不尽的耻辱，从而可以不时地被人们翻出来，作为对他和他的家人施加迫害的理由吗？如果天理果真如此，它将显得多么无情！然而我们还是把他的家抄了。

现在，面对楚轩吾这痛苦的自白，我感到说不尽的羞愧。我开始意识到，那次抄家，早已使红卫兵丢尽了脸。而我们投身的这场文化革命，也必将因其充满了这种事情而在历史面前无法交代。

我不禁想起了抄家不久后我与父亲的那次谈话。那是一个同样炎热的夜晚……

“爸爸，我们把楚轩吾的家抄了。”那天他正在看文件，我终于说出了这件事。

“谁？”父亲猛地一惊。

“楚轩吾。您们在淮海战场俘虏的那个国民党军长。”

“胡说，他不是俘虏，那是个国民党方面的投诚人员。”他放下文件，断然否定了我们的说法。他显然不了解社会上正在发生的事情，“你们为什么要抄他的家？”

“这是首都红卫兵自己决定的。全市都抄了。”

“你们都搞了些什么人？”

“学术权威、民主党派、宗教界人士，还有华侨、资本家和小业主，很多。国民党人员是首当其冲的目标。”

“你们哪天去的楚军长家？”

“上星期四。”

于是，我开始向他详述那次抄家和审问的全部始末。他一语不发地听着，神情显得严肃而焦躁，显然被这突然的消息震惊了。以往他一沉起脸来就像一尊石像，可是这一次，我却明显地感到他那一向坚实的严肃神情后面

被蛀空了。当我把红卫兵的种种行动也都向他介绍了以后，他离开办公桌，开始在屋中不安地来回踱着。我讲了整整两个小时，一直讲到家里的灯全都亮了的时候。之后，我又把审讯楚轩吾的记录拿给了他。

父亲看完材料，久久地坐在灯前，沉默不语。我完全没有料到楚轩吾的事情竟会引起他如此沉重的感情。我们默默地相对而坐了很久。当我不得不提醒他母亲正在叫我们去吃晚饭的时候，他才将手放在楚轩吾的交代材料上，摩挲了好一会儿，用极为感慨的语气说了一句：“你们的行为，使我没有颜面再去见这个人……”

晚饭后，父亲又把我叫了去，开始和我详细地谈起了楚轩吾这个人。和楚轩吾讲的完全一样，父亲是在那样紧张的战争间隙中唯一一个可以抽出来接待国民党方面人员的人。当时，华野总部急需从这些战俘和投诚人员身上获取关于敌人兵员、装备、后勤、士气及高级将领与最高统帅部的有价值的情报。但是，围绕这一目的，却必须进行有效的说服工作。短短的四天中，父亲数次与楚轩吾谈话，两人之间竟建立起了一种老朋友似的关系。父亲是个与国民党厮杀了半辈子的人，他的许多亲人和战友都在斗争中倒下了，但他从历史中总结出来的却并不是仇恨和报复。正因为这样，他才能在一场殊死的拼杀刚刚结束的时候，那样令人信服地向楚轩吾说明了许多重大的问题，使其对我党事业产生同情，并在尔后争取黄维兵团两个师的起义中发挥了作用。父亲说：楚轩吾是个一生中充满了许多矛盾的人。他早年投身于旧民主主义革命，但复兴民族的强烈愿望却一次又一次地破灭了。整整三十五年的宦海生涯中，他辗转歧途，几浮几沉，在北洋政府和国民党军中备受排挤，横遭压抑。碾庄一战，是他一生中最惨痛的时刻。仅仅由于侥幸未死，才得以明白了许多事情，看清了他最初理想与后来行动的矛盾，并在痛悔与仇恨的百感交集中作出了后半生的重大抉择。父亲感叹道：楚轩吾在军事学术上很有造诣，尤其长于野战。在一系列国内政治问题上也颇有独到的见地。可惜，在旧军队中不得其用。他当时曾向楚轩吾明确声言：在共产党的领导之下，他造福国民的愿望绝不会再一次落空。然而，他却万万没有料到，楚轩吾一家人至今仍然处在这样动荡的命运中，并且恰恰是自己的孩子，在十几年以后把他的家抄了。

“文化革命究竟是怎样一个搞法，你们到底弄明白了没有？”父亲满腹疑虑地这样问我，“你们红卫兵是中央支持的，我不好说什么。但你们去抄楚轩吾这样人的家，怕是彻头彻尾地搞错了。你们这样做，实际上是在硬逼人家走两条路：一条是重新走上反动，一条就只好走向死亡嘛！这怎么行呢？那早就不是我们革命的对象了嘛——赶快刹车！再搞下去，怕就不像个革命的样子了！”父亲把手在空中用力一挥，神色沉重地说出了这句告诫。

我们谈到很晚。临睡前，他又详细询问了楚轩吾家中还有什么亲属，并记下了他的住址，表示一定要在适当的时候去看看他——假如父亲真的去了，许多事情也许绝不是今天这个样子。然而三个月后，当父亲因涉嫌卷入“华野山头集团”而受到长达两年的隔离审查以后，“适当的时候”——这句耽误了许多重要事情的话，终于使这次拜访也成了一件再也无法实行的憾事。而我与南珊的一次可能是最宝贵的见面机会，也因此而失去了……

听着祖孙两代人这发自肺腑的谈话，我对这个家庭的判断完全改变了。这绝不是一个陈腐的角落，更不是一个罪恶的渊藪。虽然，他们的理想和信念与我们是这样的不同，但这个家庭却不是我配去同情与怜悯的。在他们的面前，我只有感到无穷无尽的羞愧。

然而，也就是在这个时刻，正当我为失去南珊而嗟悔不尽的时候，她却在突然之间说出了我难以相信的话。她把我以往对她的印象一下子深化到了难以想象的地步。本来，她已经完满地回答了楚轩吾提出的问题，并且令这位生活的严师深为满意。然而，南珊却像是面对着一个更加尊严的仲裁者，她在沉思了一会儿以后，竟以极平静的声音自语似的继续说了下去：

“我还应该感谢一个不可知的力量。是他在我完全可以变成另外一种样子的时候，使我变成了今天的样子，这使我非常感激。这力量是伟大而神秘的。有人说，那是一个神圣的意志，有人则说那是一个公正的老人。我更愿意相信后者。我相信他高踞在宇宙之上，知道人间的一切，也知道我的一切。我相信我的生命和命运都受过他仁慈的扶助。因此，尽管我不可能见到他，但是我依恋他。假如他真的存在，那么，当我终于有一天来到他面前的时候，我一定为我自己，也为他所恩赐给我的家庭，向他老人家深深鞠躬，

表示一个儿女的敬意。”

老夫人几乎要发出一声惊叫：“天哪，你看了什么书！”

楚轩吾也在突然之间疑惑了：“孩子，你说的是谁？什么老人？”

我看不到南珊的脸，但是，我想象得到她凄然一笑。

“我的孩子，你是在赞美耶和华吗？”

“是的，耶和华。我深深地爱着他。”

南珊在突然之间向外公披露了隐藏在自己心底的秘密。这秘密使楚轩吾和他的夫人对外孙女的性情恍然大悟，而我也早已惊呆了。

南珊说的是上帝。上帝啊！基督教，这是些多么复杂的概念。耶和华，这是个多么虚幻的神灵！我怎么能想象，南珊竟会向他去寻找心灵的寄托。这是令我震惊的。一个善良的少女，在她还很年幼的时候，为了给自己的生活树立稳固的信念，为了使自己的心灵获得安宁的气息，她在那古老而荒谬的传说启示下为自己创造了，不，是为自己虚构了这座神圣的殿堂和这位仁慈的永恒者。是他创造了她，还是她创造了他？她从此再也不会和任何人去纠缠清楚这混乱的因果，就像人类在上万年的宗教史中从来也没有讲清楚过一样。但是，我不得不承认，尽管在我们的语言中上帝与魔鬼是同义语，尽管我受到的一切教育都根本否定这个概念的存在，但南珊心中的信仰却不能使我产生一丝一毫的厌恶感和虚伪感。不，这一切在她心中完全是真实的。我好像突然发现，她的心灵越往深处就越广大得不可思议。在那冰清玉洁的心中，蕴藏着多少丰富的知识。在这些知识的底层，又贯穿着多么深沉的哲理。而在这一切的中心，还有着这样一座整个人间，乃至整个宇宙都不能容纳的金碧辉煌的世界！

楚轩吾充满疑虑地说道：“但是，孩子，这一切并不存在。”

南珊沉默了许久，终于用失望的声音肯定了外公的话：“是的，这一切并不存在……他也不存在。”

再没有人说话了，只有老太太在抽泣。良久，楚轩吾才点了点头：“这样，也好……”

我的眼前开始浮现出那个客厅中的景象：一个满身尘土的小女孩，含着

泪站在高大的玻璃书架前，怀着肃穆的心在翻阅着一本厚厚的书。那书中记载着人类被用六天时间创造出来的历史，然后是乐园、洪水、方舟……那上面说，人间这一切的主宰，就是她心目中的那个伟大长者……

突然，这间古朴的客厅被洗劫一空。在空空荡荡的客厅中间，那个苍白惨淡的少女站在嗡嗡作响的日光灯下，默默地低着头。她的面前，坐着一个严厉的红卫兵。那个叫做李淮平的红卫兵头头，紧紧地盯着她，正无情地斥骂道：

“你们这个家庭是罪恶的和可耻的！……这里充满了旧社会的残渣余孽和污泥浊水！……你们必须脱胎换骨地改造……狗崽子……听到没有？！”

她默默地点了点头。同时，一颗泪珠，沉重地滚落在撤去地毯的灰尘蒙蒙的地板上……

整整两年过去了，我的话却像是用刀子刻的一样印在了我的心上。

“……尊严对于我的整个人生都是无比宝贵的。但是，对它的获得却使我深深感到，只要自己的行为端正，谁都可以树立起这种尊严，从而免去心灵上由于自责和羞愧而受到的种种折磨……”

是的，在那个无情的夜晚，我伤害了她的尊严，那对于她来说是一种无比宝贵的尊严。但后果却是双方的：她的心被刺伤了，我也因此而永远失去了对自己的尊重。一种沉重的压力堵在我胸中，使我痛苦得垂下了头。我的脸上，好像有一团烈火在燃烧！我记不得那时我想过些什么没有，但我记得在那难言的痛苦感觉中，我想到了两个字：惩罚。

终于，他们一家人谈到了在我心中激起狂澜的事情。老太太擦干了眼泪，长舒了一口气：

“珊珊，你已经十九岁了，我在这个年龄已经嫁给了你外公。姥姥的话你可能不愿意听，到了乡下，如果有了中意的人，自己千万留心，了却我和你外公一件心事，也好叫你那在国外的父母高兴……”

“不，我还小，想这些事太早。”南珊赶紧打断了她的话。

“孩子，要考虑自己的出身、环境和条件。对于你这样的女孩子，要解决好这件事谈何容易！”楚轩吾的口吻是极其严肃的，“昨天你姥姥和我谈了很久，决定还是向你提醒这件事。当然，你的恋爱和婚姻都应自己主张，家

中可以一概不问。但我们有一句话还是希望你听：这件大事，务必处处留心，争取早有所定。如果有了中意的人，只要可能，就应该大胆说明，与他共同去创造有益的人生，切不可羞怯为大，坐误终身。”

南珊久久不语。

“唉，女孩子也是难，我们不过提醒你一下罢了。”

但南珊并不是一个把羞怯放在理智之上的人。不，在她心中深藏着难言的隐衷。她沉吟再三，终于用缓慢但却是坦率的声音说道：

“姥姥，这样的事情做儿孙的在您们面前本不该难为情。我知道，不但为了我自己，而且也为了父母和弟弟，我必须把它处理得很好才行。但我却无法答应您们，因为我完全不知道将来我会怎样。世事浮沉，许多事都很难预料。即使我现在就已有所定，事情也难免不起变化。尤其是在这个时代，年轻人受的影响实在太大了，更何况……”她似乎考虑了一下应该怎样将心事披露给老人，“更何况这件事也并不是没有给我带来过烦恼。因为两年前，曾经有一个人深深地打动过我的心……”

我的心剧烈地跳动了起来。

“……这个人心地正直，行为果断，思想也很宏伟。我们仅仅相处了很短的时间，但我很快就知道自己已经为他倾倒。作为一个十七岁的女孩子，这不能不说是很早了。然而一切终归无益。”

“你们是怎样认识的？”

“是因为外语问题引起的一次谈话。我问过他一些我百思不解的问题，他都令人信服地回答了我。我看出他不是一个夸夸其谈的人，他只说自己深有体会的话。尽管当时我还不可能想得太多，但我心中却多么愿意将他引为知己……”

“他叫什么？”

“不知道。”

“他在什么地方？”

“也不知道。”

“后来呢？”

“后来我们又见了一次面。虽然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们曾经初识如故

旧，但时隔仅三个月，当我们再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却使我完全失望了……也可能，是我使他失望了。”

楚轩吾的心受到了打击：“为什么？”

“因为我知道，生活只能使我们越走越远……”

我感到一股巨大的力量突然冲腾起来，使得整个车厢都在空中旋转。我双手死死抓住乘务室的门把，才没有使自己摔倒。但是，我已经失去了自持力，身不由己地张开双臂抱住车厢，把火辣辣的脸紧紧地贴在了冰冷的墙壁上！

她说的是谁？是谁那样深地打动过她的心？难道是我吗？……不错，我曾经向她讲过一些大道理。但那不过是一些似是而非的话，而且永远也没有答案……

“后来，当我们再一次见面的时候，他却使我完全失望了……”这第二次见面，难道就是夏夜的那次抄家吗……

不，不可能是我。那可能是她在另外一个地方碰到的另外一个什么人……

整个世界都变得混浊起来。我什么都不能想，也不能再想了……

岁月的长河，流过了多少年。多少年以后，当我最后一次见到她的时候，她也没有把真实的话向我吐露。南珊，这个真挚而深沉、淳朴而高雅的少女，把她爱过的那个人永远永远地埋藏在了自己心灵的最深处，使他——那个可能是我而又不可能是我的人，成了一个再也无法解开的谜。

一阵剧烈的震动，从车首传过来，一直传向车尾，列车挂上车头了。广播器中响起乘务员亲切的声音：

“送行的家长和亲友同志们：现在列车马上就要开了，请您们下车吧。您们的子女和亲友，在农村的广阔天地里，一定会在毛泽东思想的灿烂阳光下成长起来的。现在，让我们分手吧。我们会把您们的子女和亲友安全地送到目的地……”

广播员重复的声音，催动了车厢中所有送行的人。

楚轩吾站起来，开始与南珊和南琛拥抱。一刹那间，南琛的大眼睛向我这边投过惊奇的一瞥。

也就在这同时，一个乘务员在我背后打开了车门。顿时，寒风卷着站台上震耳欲聋的喧嚣猛烈地扑进车厢。仅仅是借助这股巨大声浪的冲击，我才猛地惊醒起来，在楚轩吾一家就要跨出座位的时候，挣扎着跨到门口，跳到了寒冷的站台上。但是，我却站在那里，一步也不能再前进了。

楚轩吾扶着他的夫人跟在我身后走下车厢。乘务员砰地将门关上，锁住了。

我转过身来，看到我正站在这一对老夫妇的身后。楚轩吾戴着皮帽子和黑皮手套，老太太戴着灰毛线手套，围着宽大的围巾，正一齐向列车扬起手来。

南珊在车厢里飞快地升起宽大的车窗，探出身子，高高扬起手大声地喊道：“外公、姥姥，放心吧！——再见！”

南琛也探出头呼唤着：“再见！再见！”

但是，南珊的手突然在空中停住了。她在老人们的身后迅速地发现并认出了我。

直到现在，我才看清了南珊的全部外貌：她穿着风雪大衣，没有扣紧的大衣领子中露着一件蓝呢外衣，领口围着白色的纱巾。她没有围头巾，也没有戴手套，脸颊和手掌都由于激动和寒冷而微微泛着红色。她的眼睛是明亮的，嘴唇是刚毅的，脸颊是深沉的。这一切，都在那两年未见的脸上显现出一种难言的变化。这就是，天真烂漫与苍白惨淡的神情都没有了。有的，是成熟的气质和坚定的神色，以及猝然相遇时那种惊愕与难过的神情。

老太太并没有注意到外孙女神情的细微变化，她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拼命捂住嘴，趑趄着扑向车窗下，紧紧拉住南珊和南琛的手，哭泣起来。

楚轩吾从后面扶住妻子，极力想使她从这危险的车身旁离开。

南珊低下头，手无力地垂下了。她显然不愿意在外人面前流露这家庭的离愁别绪，紧紧咬住嘴唇，强忍住就要落下的泪水，毅然帮助外公将已经失去常态的姥姥从车厢旁推开。

沉重的钢铁车身，吭哧吭哧地发出巨大的声响，开始移动起来。我意识到，南珊从此将悬隔在无比遥远的地方。

老夫人紧跟不舍地随车厢向前走去，但立即被拥挤的人群撞了回来。

“千万把琛琛……带好……”她呜咽地叫道。

楚轩吾扶住妻子，也大声叮嘱道：“珊珊、琛琛，你们自己要保重！”

南珊用泪水迷蒙的眼睛看着老人们，点点头，紧紧搂住了弟弟。南琛好像这时才感到了离别的伤心，也呜呜地哭起来。

这揪人心肺的场面我再也看不下去了，忍不住猛地转过身子，悄悄地迅速抹去了眼角的一滴泪水。

车身向前滑去。

当我重新转过身来的时候，列车已经在加快着速度。我看到南珊正慢慢把手重新举了起来。她就保持着这个姿势，两眼呆呆地望着我们，随着车厢迅速地向前驶去。很快，就在她的身影将要被人山人海淹没的时候，她重新振作了起来，手臂在寒冷的空中用力一挥，用盖住一切喧嚣的声音高喊了一句：

“再见——”

她退去了，退去了，迅速地淹没在一片乱纷纷的红旗、彩带、头巾、帽子和纸花中。

我无法断定那最后的告别是向她的外公姥姥喊的，还是也包括了我在内，但我却不由自主地举起了手，默默地在寒风中挥动。

列车越来越快，终于疾驰起来，迅速地消失在大雪弥漫之中……

秋

十三年，漫长的十三年过去了。

一九八一年的深秋，在京沪线上，一列直快客车在华东金色的原野上奔驰。这列客车，沿着蜿蜒的双轨，平稳地带着风的呼啸，从华东到华中，驶过无数的山峦、江河和原野，正风驰电掣般的驶向黄河，驶向华北，驶向我留下了无数难忘往事的历史名城——北京。

就在这列火车的卧铺车厢里，我独自坐在宽大的车窗前，凝视着窗外一幕幕闪过的秋天景色——那丰收的田野、蓝色的远山、浓密的矮树丛和飘浮在天空上的大块大块的白云，在沉思，在遐想……

十三年，多么漫长的十三年！这期间，我已经在海军，在导弹驱逐舰和浩瀚的海水中，度过了我的全部青年时代。

我清清楚楚地记得十三年前那个寒冷的夜晚，我和几千名新兵一起登上了铁皮兵车。我们拥挤在车厢中，经过两天两夜的行驶，在冰天雪地中到达东南沿海一座巨大的军港。就在这个壁垒森严的海军基地中，我们参加了舰艇部队。从此，我告别了自己的学生时代，开始了严峻的军队生活。

那时候，文化大革命经过四年后已经给全国造成了一种畸形的精神状态。军队也同样深深地卷到其中去了。舰队整天陷于没完没了的政治学习，很少搞什么正规的操课和训练，更谈不上够水平的考核和演习。最叫人忍受不了的是那些敬忠仪式。奇形怪状的顶礼膜拜，装模作样的繁文缛节，加上莫名其妙的语录歌，衣冠颠倒的忠字舞，越到后来，就越闹得乌烟瘴气。

我了解这支军队，我自己就是这支军队的儿子。在中国的近代历史中，还很少有一支军队曾经像它那样成功地克服种种传统恶习，而在人民中树立起一种良好的、有时甚至是极为动人的形象。然而今天，它的光荣却在这些充斥着愚昧粗俗的鄙陋的奴性仪式中给毁得不像样子了。

那时，我还是一个血气很盛的年轻人。虽然混乱的社会状况和政治现实已经严重地模糊了我心中的许多是非概念，但是，对于真善美与假恶丑的根本界限在我心中却并未颠倒。所以，当我实在按捺不住的时候，便常常会任性地流露出厌恶与不满。结果，在我的言论终于越出了部队所能允许的范围以后，战友中立即有人告发了我。

审查是严厉的。然而时隔仅仅半年，当我语锋所犯的那位“副统帅”突然在一夜之间变为一个十恶不赦的恶棍以后，我档案中的全部材料，便转而使我成了一条政治上的好汉。当时，我作为一个道地的水兵在军舰上服役还不到三年。许多比我更能干、更可靠、更有资格担当重任的人都被复员了，而我却成了一名业务长。我的资历中有什么呢？没有辽阔海域中的航行，没有恶劣气候中的狂涛，没有实弹演习中的炮火，更没有军校考核的良好成绩……总之，没有一个下级海军军官所必备的一切。我所有的只是一段身陷囹圄的经历，以及对于同志之间那种冷酷的戒备关系的一肚子怨气……

好在这一切后来总算有了改变。

列车运行得这样平稳，没有扰人的轰鸣和震荡。在列车的广播中，正放送着一首雄伟的颂歌。

……二十九岁那年，我的军队生活开始了第八个年头。由于我的少年时代留下了不堪回首的往事，我把自己生活中那件未了的大事完全淡漠了。然而，八年海洋生活的激流冲刷，还是把那道人人都要遇到的人生课题摆到了我的面前。

那年初夏，军舰在一次远航训练中停泊在了一个中等沿海城市的码头上。缆泊的第一个星期天，我请假上岸，在归舰时由于天气骤变而在市区耽搁了。一位驾驶卡车的姑娘让我搭上了她的汽车。在大雨滂沱中，她以熟练的技术和惊险的速度，在我只差几分钟就要超假时赶到了码头。这位朴实爽朗的姑娘是一个家境贫寒的女工，她赡养父母弟妹的勤谨辛劳深深地感动了我，也感动了我的战友们。于是，我们开始了频繁的约会。我们的友谊发展得极为平稳。一个月以后，当军舰解缆启碇，继续去航行的时候，她已经可以大大方方地站在码头上，挥动着纱巾把我们送入海洋了。

可是，一年多以后，当我又有机会途经那个城市去看望她时，她却难过地告诉我：她已经出嫁了。我并不知道，当地那些有权势的干部子弟的行为，一直使她的家人对我也抱有深深的戒心。由于我迟迟没有明确地规划出我们可靠的共同未来，所以，在她信心动摇的时候，他们终于以种种理由说服她选择了另一个对家庭生活的幸福美满充满了炽热希望的人。

从此，我再也没有去寻找自己生活的伴侣，而是把全部精力都投入了我那个庞然大物——导弹驱逐舰。作为一个年纪已不算轻的新任航海长，我必须全力改变自己在业务上严重缺乏训练的状态。

就这样，一晃又是五年……

列车开始进入山区。

我从衣帽钩上的制服口袋中取出一支香烟，点燃它，开始想到了年迈的父亲。作为一个三十三岁的中年人，我一直对自己的生活感到惭愧，也由于

自己这种生活使老人寂寞而感到深深的内疚。无数在心底深埋藏了多年的情感，终于在家里发生了一场巨大的变故后突然复苏了。

……四个月前的一个夜晚，云黑浪猛。巨大的军舰在海水中晃动着，撞击着码头。

突然，一阵撕裂人心的战斗警报把所有的人都从睡梦中惊醒。我和战友们乱纷纷地跳下吊铺，飞快地冲出舱室，沿着舱道和扶梯奔向自己的战位。

扬声器中响起了舰长响亮而沉着的命令：

“各单位注意！各单位注意！军港遭到空袭！全体人员严守战位，加强灯火管制——起车！”

军舰在夜幕中排出巨大的浪花，离开码头驶进了黑沉沉的海洋。

演习开始了。

整整六个小时，我抵抗着海浪的晃动，伏在海图上，紧张地标出军舰在每一时刻的准确位置，使这些标记在海图上连成一条红颜色的航线。一直到早晨，当朝霞泛起的时候，我交过班走到甲板上，才发现并不是我们一艘军舰，而是整整一支混合舰队，在辽阔的太平洋上摆开壮丽的阵势，一齐驶向朝阳升起的地方。从那天开始，我们在密克罗尼西亚大群岛进行了为期一百零五天的远航训练。

年老的父母事先没有得到我将参加这次长期海上训练的消息。四个月以后，当训练结束，军舰返回军港时，我接到了父亲在这四个月中的七封来信。

在第一封信中，父亲像以往一样写道，他与母亲一切安好，要我安心服役，不必以家为念。但是，在第二封来信中，父亲即以痛心的笔触告诉我说，在一天凌晨，母亲突然去世了。第三封信是寄给部队领导的，问我为什么在接到这样的凶讯后仍不能给家里回信。在第四封信中，他则请领导在演习结束后立即将消息告我。显然，领导已代我将我们赴外洋演习的事情通知他了。

随后的两个月中，他又先后寄来了三封待收的信。年近七旬的父亲显然忍受住了丧失亲人的巨大悲痛，用那么冷静的语句，在这三封信中陆续详述

了母亲去世和安葬的全部过程。我这才了解到，变故是在演习开始的第十九天发生的。那天凌晨一点，当舰队在沉沉黑夜中悄然掠过所罗门群岛的时候，母亲在沉睡中死去了。由于来得突然，她并没有感到任何痛苦。她那安详的睡容，使一向刚强的父亲在自己的晚年落了泪。

在母亲的追悼会上，父亲宣读了他亲笔写下的悼词。随后便与她的同事和战友们一道，护送她的遗体到革命公墓火化了。父亲给我寄来了那份悼词的副本。在那充满暮年之情的悼词中，父亲回忆了他们共同度过的四十余年的岁月。他写道：他们是在异国的土地上相识的。在苏德战争爆发前不久，他们作为即将毕业的军事和工业留学生而结合了。返回延安不久，两人即分赴晋绥和鲁南两个根据地，投入了残酷的抗日战争。这期间，他们的一子一女，也就是我从未见过面的哥哥姐姐，先后夭折了。建国以后，母亲在繁忙的工作中仍以主持家务为己任，对父亲的工作给予了极大的支持。但是，在文化大革命中，当父亲受到长期审查以后，她亦因留学苏联的经历而受到牵连。在监狱中，她的身体受到了打击，由此得了心脏病，并最终酿成今天的死因。父亲写道：

她是一位好同志、好战士、好党员，是与我共同奋斗了四十余年的战友。她的去世，使我生活的一个重要部分结束了。我生活的其他部分也将结束——这是不可抗拒的。但是，我们所献身的事业却不会结束。虽然这个事业曾经受过严重的损害，但它毕竟在不断地前进着——这同样是不可抗拒的。今天，当我们这一代人相继逝去的时候，我们的儿子正在他的岗位上保卫祖国，这使我们感到欣慰与自豪。我们深信，在党一旦需要的时候，他一定会挺身而出，尽职责，全气节。因此，我们在死亡面前充满了信心与骄傲。因为我们生命中最宝贵的东西，是永远也不会死亡的。

父亲在他的晚年经历了自己一生中最无情的遭遇。但是，这个老党员没有因此而背离他最初的目标。当他得知我参加了这次期待已久的海军大远航以后，军队在不断强大的消息使老人重新振作了起来。他在给我的最后一封

信中写道：

……在历史上，我们中国人从来不是一个海洋民族。仅仅是近百年以来，无情的世界现状才迫使我们发展海上武备。可是一百年来，我们的海军却经历了如此曲折而不幸的道路，以致直到今天，它才真正地走向了海洋……不管怎么说，这是一个创举。你参加了它，我是非常满意的，你母亲如果活着也会满意的……既然军队需要你，你就留下吧，不必以家为念。只是我已经太老了，你母亲的去世使我常常想到我自己。所以我只有一个愿望，就是你能够在今年秋天回来看看我……回来吧，淮平，我的孩子。在我的余年中，我们还应该好好谈一谈，免得你把我们忘掉……

读着父亲的这一封封书信，我不禁潸然泪下。已经十三年了，他们唯一的儿子不在身边，以致母亲临终竟未能见我一面。现在，年老的父亲即将陷入孤寂的生活之中，他将怎样度过自己的余年呢？目前，他是多么需要心灵的安慰呀！我突然强烈地感到自己没有尽到一个儿子的责任。母亲已经去了，父亲也即将离去。在这样一个行将消失的家庭面前，难道我除了服役，就再也没有任何责任了吗？

于是，我顾不得安顿，在返回军港的第三天，便请假回家了……

“前方到站：泰安！前方到站：泰安……”列车播音员平静的报站声打断了我的回忆，“有转乘长途汽车去莱芜、博山及游览泰山的旅客，请您准备下车！有转乘……及游览泰山的旅客，请您准备下车！”

一些旅客已经站起来，开始从行李架上取下行李。

我升起车窗，探出头向前方望去，只见一带层峦叠嶂的群山烘托着一座巍峨奇拔的高峰。我知道，那就是“一览众山小”的泰山了。在这秋高气爽的日子里，它显现着异常清晰的轮廓，繁茂的树木给它染上了一层又一层碧绿和金黄的颜色。这景色顿时在我心中激起一阵波动。

自古以来，泰山在中国的历史上就享受着无比崇高的荣誉。还是在多少

万年以前，当我们华夏民族刚刚开始黄河流域形成的时候，先民们便发现了这座耸入云霄的高山。在中国史籍所记载下来的四千年岁月中，这里不知招来过多少朝山的香客，不知幸临过多少封禅的帝王。我们的祖先，世世代代、祖祖辈辈在这里进出往来，在那条盘旋而上、直通极顶的千古小道上，印满了他们一层又一层的脚印。

许多年来，我听到许多人讲起过它，看到许多书记载过它。它以雄浑的气势，壮丽的景色，悠久的历史 and 动人的传说，强烈地吸引着我的心，使我一直怀着一个美好的愿望：到泰山去，去攀援古道，去登临绝顶，去到与云天相接的地方看看祖国！

此刻，那百感交集的个人回忆，在祖国的大好河山面前突然化为一股以身许国的强烈愿望。父亲的来信所唤起的军人的爱国激情，剧烈地冲开了我的胸膛。我想道：

“作为一个海军军官，我的生命已经是军舰的一个组成部分。无论如何，我将以自己的生命保卫祖国。假如有一天，我们的军舰在战争中沉没，那么当我也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我的心中应该装着这片古老的土地，装着这片土地所哺育的这个伟大的民族！”

我必须带着一个广阔的情怀去见我的父亲！想到这里，我掐灭了烟头，毅然地站了起来。

列车又继续向北疾驰。当这列客车轰鸣着冲过黄河大铁桥的时候，我已经一个人走进了泰沂山脉的崇山峻岭之中。

山中林木繁茂，草莽葱茏。山林中一声声清脆的鸟叫使人心明耳悦。在青草绿苔中，丁冬作响的溪水和泉潭更使人神清气爽。就在这绵延起伏的群山中，一条石板铺成的小道在莽莽森林中迂回曲折，蜿蜒而上，一直通向海拔一千多米的泰山极巅：岱顶。

这是一条唯一的道路。它是这样崎岖，但绝没有歧途。所以，当任何一个行人在踏上它那古老的路面时，不管他是个识途者还是个初访的人，都永远不会迷失在深山中。

在山道的起点“岱宗坊”下，我向一户社员买了一根青竹手杖。其实我并不需要靠这种东西在山中行走，完全是由于那清新的颜色和轻巧的造型使

我格外喜爱才买了它。于是，这根手杖成了我手中尽情挥舞的玩物。

一路上，三三两两的游客不断迎面走过，他们把盈盈笑语零零落落地撒在这十里小道上，使我并不感到寂寞。更何况那些镌刻在雨迹斑驳的山崖峭壁上的一幅幅古老的题刻，不断地映入我的眼帘，使我不时停下脚步，凭吊祖先的遗迹，叹息古人的隽永。五岳之尊，这秀丽而又神秘的古山峰，它吸引着我的兴趣，振奋着我的精神，驱散了旅途的全部疲劳，使我迈着坚实的脚步，毫不犹豫地沿着这条无可选择的道路向上攀登。

生活的磨练，使我已不再喜欢嬉戏谈笑，而习惯了独自的沉思。我独自一人在这秋高气爽的山林中行走，正可以怀着一颗安静的心，去欣赏那风光的美丽，领略那古迹的深沉。同时因循踪迹，默默地回顾我那与这山道一样起伏曲折而又通畅平静的人生。

然而，我的青竹杖，却使我无意中在回马岭结识了一位不同寻常的旅伴。

回马岭是掩映在浓密树林中的一座很小的城楼。山道从门洞中穿过后向右一折，台阶就变得陡起来。如果骑马进山，在这里是非下马不可的。

当我遥遥看到它的时候，我前面不远一位老人正健步而行。他光着头，穿着宽大的衣服，飘然走着。他走到回马岭下，毫不犹豫地踏上了城楼前的台阶。但那些石级显然是太陡了，使老人略感吃力地放慢了脚步。我快步赶上去，从后面将老人扶住，登上了台阶。我们在门洞中站住了。

他转过身来，带着慈祥的笑意看着我。

我扶住的，显然是一位久居深山的老人。他红铜般的脸上刻满了苍劲的皱纹，气色非常刚健。那灰杂的浓眉，深邃的目光，安详的神色，以及一缕触胸的银须，都使我不禁肃然起敬。

“头回上山吧，年轻人？”一个长者和蔼的声音在我面前浑然作响。

“是的。”

“海边来的吗？”

“对。”

“单身进山，可是寂寞哟！”

“正想和您结个伴呢，可以吗？”我尊敬地将手中的竹杖递过去，“山路

陡，用这个吧！”

老人微笑着接过竹杖，用力在地上顿了顿，它显得十分结实，“很好。”他称赞了一句，随即招呼了声，“走吧！”便继续向上走去。

这位气度不凡的老人，对于我的帮助和敬意并没有表示丝毫的谢意与谦让，但他却用一种对于晚辈来说是非常亲切的邀请抚慰了我的心。

我们就这样结识了。

“您多大年岁啦？”我一边跟上，一边与他攀谈了起来。

“七十七啦！”老人执杖健步而行。

“听您口音不是本地人吧？”

“祖籍广东。”

我着实有些意外：“广东！您怎么定居在山东了？”

他捋着胡须笑笑，并不正面回答：“广东是东，山东也是东，总之，还没到西去的时候哪！”

我被老人的豪爽逗得大笑起来：“老人家，您可真有意思！——您是住在山上的吧？”

“对。”

“全家都在上面吗？”

“不，”老人摇摇头，“我是个孤身。”

“那您靠谁来养活呢？”

“养活？”他爽朗一笑，“我自己有工作。我管理着山上的古迹，有时做做导游，领取我自己的工资。年轻人，与我这个老泰山一起行走，不会感到寂寞吧？”

“哪里！如果您肯带我上山，那不是我三生有幸，也算我一时造化呢！”

我们又一齐大笑起来。

的确，认识这样一位引路的老人真是太可庆幸的事了，尤其是对于一个初上泰山的人来说，还可以再希冀什么呢？果然，老人的风土知识很快就使我感到不虚此行。一路上，他不断地指点出一处处古迹，告诉我关于它们的故事和传说，有时还发一番长者的议论，而在他的谈吐中融会着一种很高的技巧。往往他悠哉游哉地走着，趣味横生地讲着那些传说的始末，我正听得

入神时，他停住脚步，信手一指，那处古迹已赫然出现在我们面前，就像他变出来的一样。这位常年的职业导游者，以他出神入化的精彩介绍，好几次令我惊奇得差点叫起来。听着他的介绍，泰山在我心中渐渐已不是一座高山，而是一部历史和神话了。

我看着这位在山道上扶杖而行的老人，发现他与那些专以夸饰为能事的乡土人物是完全不同的。他久居在这名山大川中，深知那些古老传说的来龙去脉，但他绝不以浮光掠影的传说来夸诞称奇；他像一位古朴的乡间学者，在一片令人眼花缭乱的古迹中严肃地分辨历史的真伪；又像是一位深沉的哲学家，用简洁而深刻的语言来解释它们真正的价值和意义。我开始意识到，虽然泰山上有不少东西实际上很肤浅，但是，我在回马岭邂逅相遇的这位老人，却实在是有些深不可测。

中午时分，我们登上了中天门。在这里，我终于弄明白了老人的真实身份。

所谓中天门，是一座字迹斑驳的石牌坊。这座牌坊凌驾在山道上，正好将由岱宗坊到南天门的全程分为两半。由此上行，我们还得走相同的路程才能到达岱顶。

就在离中天门不远的地方，坐落着一幢浅绿色的现代式建筑物，在那装饰着白色线条的宽阔墙壁上，镶嵌着一排巨大的玻璃窗。通亮的大厅中，影影绰绰地坐着一些休息的游客。

我和老人踏上光滑的水磨石台阶，推开写有“中天门茶厅”的弹簧玻璃门，穿过饮食大厅来到阳台上。在凉风习习的阳篷下，许多游人散坐在大理石面的简易铁桌旁，一边喝茶谈笑，一边欣赏着广阔的原野景色。

我为老人要了壶绿茶和几样点心，自己则要了杯很浓的咖啡，拣了一张空桌一同坐下。一种安稳舒适的感觉，使我顿时感到已经很累了。

现在，整个齐鲁大平原就铺展在我们的脚下，从阳台向群山外面望去，黄绿相间的颜色，把大地装饰成一块鲜艳的巨幅地毯，从山脚一直铺到遥远的地平线。我们坐在这和白云一样高的地方向广阔的天空平视，万里云朵就像是停泊在远近海面上的无数巨大的白色军舰。

我取出烟，敬给老人一支。

“不会。”他笑着摆摆手，“你自己吸吧。”

“您的生活真是太简朴了。在您这样的高龄，正该享享晚福，却连烟都不吸。”

“身心清净，自然众苦皆消。”老人随口应道。

“是啊，生活清苦一些，于身于心都有裨益。”我表示赞同。

“不，你听错了。清即不苦，苦即不清；清而不苦，何谓清苦？我是说：身心清净，众苦自消。”

我似乎明白了些：“那倒是，苦谁都难免，心清原是紧要的……”

“是啊。”老人呷下一口茶，“古人云：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话虽玄奥，终有透解，无奈世中人不肯深思！”

我吃了一惊，这是四句唐时流传极广的偈言。我心中疑惑了一下，顿时明白了八九分，不禁目瞪口呆地望着老人。

他深邃的目光正远望着群山，银须在高风中拂动着，隐隐现出几分仙风道骨。

他转过脸来慈祥地看着我：“想不到吧，年轻人，我是山上的主持和尚。”

我惊呆了。我从来也没见过和尚，当我开始懂事的时候，这些在人间传播迷信和膜拜的人就已经销声匿迹了。仅仅是在成年以后，由于阅读了一些哲学和历史，才使我了解了一些古奥的佛教理论，因此，那些虔诚的僧侣在我看来就像佛教本身一样地古老和神秘。现在，当我突然知道一位真正的和尚竟正坐在我的面前，并且已经和我同行这样久以后，那种神古怪诞的感觉马上就笼罩了我的每一根神经，使我愕然了。

他看出了我的激动：“怎么样，可以和我走在一起吧，海军同志？”

“那，那当然太好啦！”我好不容易才恢复了常态，早已是又惊又喜，差点把咖啡都打翻。

这可是一次真正的奇遇：刚才，我们是一个海军军官与一个深山老僧在林中结伴而行。而现在，则是一个共产党员和一个佛教信徒在倾心交谈。这简直是一种崭新的尝试。一想到这是从来没有做过的事，一种好像是发现了崭新世界的异常兴奋的感觉，马上便把我刚才这种惊愕震动的心情一扫而

光了。

也正是从这时开始，我才从长老的言谈举止中，处处都看出他出家人的本色。

“山上的神宫宝殿还在吗？”我关心着泰山的全部古迹。

“依然如故。”长老回答。

“仍然举行法事？”

“云寂香消。”

“大部分僧侣都还俗了吧？”

“落叶归根嘛。”他将手中的茶杯轻轻放在大理石桌面上。

“那您为什么留下了呢？”

“佛不弃我，我不弃佛。”他满意地捋了捋胡须，“那些青灯古佛，经幢宝刹，我已经相守多年了。”

老人年事已高，不会再放弃他信守了多年的信仰。他对佛教已经一往情深，肯定会抱着这些陈旧的信条颐养天年的。但这种固执的迷信与他那明达哲理的风度是多么的矛盾啊！

当我们重新上路的时候，我们已经就古代哲学中很多高深莫测的东西谈了许多。老人的知识是相当广泛的，我们从魏晋的玄学谈到宋明的理学，从印度的婆罗门谈到日本的禅宗，从欧洲的现代科技谈到清代的考据学术。他的话不少我都难以接受和理解，但那些玄奥精深的思想却句句都发人深省。

“那么，究竟什么是哲学呢？”在推开门步下茶厅台阶的时候，我开始就我曾经百思不解的一些问题向他请教。我已经看出来，这位久居深山的老僧有许多博大精深的学识和思想。

长老在和煦的东南风中踏上了山道：“你想要一个简单的定义，是吗？可是这不可能，因为它太广泛了，它囊括了天地今古，几乎无所不包。然而历来的哲学家，虽然他们的著述浩如烟海，却从来没有一个人能给他们的学说本身下一个定义。”

我们转过一个弯儿，向更高的深山前进。

“真可惜！这个问题困扰了我许多年，至今也搞不清。虽然哲学书着实看了不少。”

老人不在意地笑笑：“其实叫我说，哲学一词实在是定名不确。在古代，哲，知，智本是一个字，所以何妨叫做知学或智学？何况哲学家们正是以逞智为能事，以致知为鼓吹的。他们想人之不能想，说人之不能说……”

“所以，他们便能知人之不能知。”

“哪里！”长老轻蔑地一挥手，“此辈道地是愚人自欺。其求知也，非即知也。哲学家的求知术，无非思辨而已。然而这并不可靠，可靠的是科学家的观察，所以德谟克里特的原子论要待道尔顿来证实，而托勒密的宇宙体系则为哥白尼所推翻，泰勒斯说万物皆成于水，科学家知他是无稽之谈，柏拉图设计了理想国，政治家知他是痴人说梦。然而古代人科技贫弱，观察无由，也只好靠思辨，所以一部哲学史，不过是古人对世界所进行的不断的猜测。自然科学一旦兴起，便是这种古典哲学的衰落。”

“为什么又兴起了现代哲学呢？”

“因为自然科学的领域毕竟有限，它不能回答人们对社会提出的问题。现代哲学的兴趣主要在这里，不过哲学至此早已面目全非了。”

长老投给了我一束思想的火花，它在我的脑海中熊熊燃烧了起来：“您是不是说，哲学仅仅是一种古老的思想方法，它的特点是思辨，是虚致，而科学则是一种现代的思想方法，它的特点是观察，是实求？您是不是认为，用思辨得到的真理并不可靠，只有被观察证实的真理才可靠？您是不是断定，哲学的立足之地仅仅是科学目力所不及的地方，一旦科学的目力所及，哲学便会销声匿迹。因而哲学终将被日益发展的科学彻底代替？”

“你讲得太混乱了，不必讲什么虚致、求实，如果一定要打譬方，可以说哲学是想，科学是看，所以科学看不到的地方可以用哲学去推测。你说的也不完全对，科学真实，然而有限；哲学朦胧，然而广大。既然科学的力量永远有限，它也就永远不能彻底取代哲学，虽然人类受过它不少愚弄……”

长老的话使我陷入一片沉思。他虽然言词古奥，讲的却尽是我从未听过的崭新的思想。他超凡脱俗，悠哉游哉，然而，思路严谨，语理分明，绝然未脱世间的学者风格。他精通哲理，也深知科学，然而笃信的却是宗教。我恐怕永远也不会理解，在这样一个人的身上，何以竟能统一起这样多深刻的矛盾？

山道向直插云天的高峰延伸上去。我们在山道紧贴山麓向右强烈曲折的端角处站住了。在我们面前，一块尖利的怪石拔地而起，直挺挺地兀立在山道边缘，俯临着低回的山谷。怪石上，赫然镌刻着三个褚红色的大字：斩云剑。就在这里，我差点冒犯了长老的尊严。

我站在长老身边，抚摸着那铁锈色的岩石：“形状不错，但它真能斩云吗？”

“那倒是名不虚传。”长老向山谷中略一顾盼，又转身向山外望了望，便将手向南方遥遥一指，“你看！”

我转过身，只见广阔的原野上空，万千朵白云正在缓慢地飘浮着。它们绝大多数向北飘来，又慢慢飘向两边的山后。但是，有几朵却径直向山口飘，转眼，一朵白云已飘进山口，从从容容地向深谷飘去。但是当它飘过这块怪石与对面山峰的对接线时，似乎突然被一种什么力量轻轻托了一下，使它陡然上升，顷刻间便被扯成碎絮，转而如烟消散了。

我惊奇得几乎要叫起来。但长老又指给我看第二朵，同样，它在飘过这块怪石面前时也被一挥而尽。随后飘来的几朵，竟没有一朵能进入山谷。

“奇怪！简直太奇怪了！”我忍不住叫起来。

“安静，注意看！”长老喝住了我。

一团巨大的浓积云正向山口涌来。这团白云的体积是这样大，像一座四层楼一样，以致强烈的阳光都不能照透它，使它的背阴部分黑沉沉的。它的来势是如此沉重，我无法想象刚才那个轻飘飘的力量将怎样阻挡它。

我睁大了眼睛，准备看看这巨大的云堆怎样涌进山谷，一头撞在山谷深处的崖壁上。

它被东南风稳稳地推进了山谷，一直通过了斩云剑。然而，当它继续涌向山谷深处的时候，那股力量猛地冲腾起来，把它整个翻了个滚。与此同时，满山谷的茂密树木发出了一种奇怪的沙沙声。我定睛望下去，原来那团白云竟化作一阵细雨倾泻而下！

我被这大自然的奇妙表演惊得目瞪口呆。我用力摇撼着那坚硬的岩石，大声问道：“斩云剑！斩云剑！难道你真有这样大的神通吗？”

斩云剑沉默着。它的根基牢固地连结在坚硬的地壳上，纹丝不动。

我坚信科学，并不相信自然界中会有任何奇迹。然而，现在我却无法想象那个轻而易举地将白云覆手为雨的神秘力量到底是什么。

当我们继续向上走去的时候，长老问道：“你知道什么是锋面吗？”

我想了想：“知道。”

“你刚才看到的，就是锋面。”

长老说的锋面，是气象学上一种最基本的现象：当一团巨大的暖空气和一团巨大的冷空气相遇时，它们之间会形成一个倾斜的接触面，这个接触面就叫做“锋面”。锋面所覆盖的广大区域，就是云区和雨区。自然界的大部分云雨现象，都是在锋面的基础上形成的。但是，一个锋面起码也要有几百公里甚至上千公里的范围啊！

“锋面？难道这样一个山谷中也会形成锋面吗？”

“大小不同，其中的道理是一样的。你看——”我顺着长老所指向山外望去，一望无际的云朵仍在半空飘浮着，“东南风带来了这些海洋上的暖空气，而山谷中的空气却是冷的。”

我观察着山谷，只见那里面阳光遮蔽，气象森森。我开始明白了，正是那里面隐藏着一个看不见的冷气团，同那些暖洋洋的白云玩了一出云消雨落的把戏。

“那山谷中又怎么会产生冷空气呢？”

长老冉冉地向前走着：“可能不是产生，而是积留。当大片冷空气从山区退去的时候，在那里留下了一团。”他和蔼地看了我一眼，“不过，你是有福之人哪！我在此地四十余年了，像这样的云雨奇观，也不过是第三次看到。”

我沉吟了起来，面对着他如此丰富的科学知识，那个百思不解的问题在我心中再也憋不住了。

我紧走两步，追上了他。

“长老，我想向您请教一个问题。当然，这样问可能很不礼貌。”

“说吧。”长老胸有成竹。

“长老，我并不想先奉承您，但我却必须承认，您的哲学思想使我肃然起敬，您的科学知识也让我深为钦佩。但也正是因为这样，才使我无论如何

也不能理解，您为什么还要相信宗教？请您原谅我的冒昧，我不能理解。要知道，我们的时代是一个科学如此发达的时代，科学不但发现了无数的真理，而且证实了许多古人不能证实的推测，纠正了许多古人无法纠正的谬误。正如您方才所说，现代科学甚至已经取代了整个古代哲学。这就使我想起了您的宗教。要知道，它几乎和古典哲学一样的古老，难道它至今还没有和古典哲学一样地显得陈旧了吗？难道人类的科学知识还没有纠正它的种种谬误吗？”

我大胆地跟随着长老那稳健的步履，慨然直陈己见：

“我不能否认佛教有着光辉灿烂的历史和传统。但是，一个人假如懂得天文学和气象学，他就不能想象怎样在宇宙中构筑天宫神殿。假如懂得力学和物理学，他就不会相信腾云驾雾真能发生。而您恰恰是一个深知科学的人，您的学识使我相信您也必定是一个热爱科学的人。因而，我无论如何也无法理解，您为什么仍然要相信宗教？”

“宗教又为何而不可信呢？”

“这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它不真实。它对世界的解释和它那些珠光宝气的传说完全是虚幻的。”

长老沉吟不语。

我们之间的空气似乎突然有些紧张起来。是的，这问题对于任何一个信仰宗教的人来说都是一个带有挑战性质的问题。这样的问题，在提问者可以是一种请教，而在被问者却常常是一种亵渎，因为它公然怀疑那个只能虔诚崇拜的神明。宗教信仰曾经构成人类最基本的尊严。为了捍卫自己的宗教信仰，历史上在异教徒之间和异教派之间发生过多少残酷的冲突啊！我后悔自己提了一个极为失礼的问题。然而，庆幸的是长老在这方面涵养极深，并没有表示丝毫的责怪。他只是默然前行，却什么也没有回答。当我看出他并不打算与我议论这个问题时，就赶快知趣地拨转了话头。当时，我并没有奇怪长老为什么这样轻易地就让我的无神论占了上风。

不知什么时候，我们已经走出了森林，正在嶙峋的山石之间攀登。一路上，我们仍然兴致勃勃，几乎每一处古迹都能引起我们的无限谈机。

终于，在下午四点钟的时候，我们到达了登临绝顶的最后一段险路。

我喘着气向头上望去，只见一溜笔直的阶梯直插蓝天。在阶梯尽头，一座红墙金瓦的城楼遥遥高架在天上，透过那细小的门洞，还可以看到一隙玻璃般明净的天空。它看上去是那样小，就如同盆景上的石雕小城一样。

长老也微微喘着。他抓住栏杆向我说道：“这就是天梯了。上去就是岱顶。怎么样，年轻人！上吧？”

我一把扶住长老：“好，上！”

长老健步而上。我紧紧跟在后面拼命攀登，却无法超越这个常年在这条山道上行走的老人。很快，我感到气力不济了。

“别忙，小心风呛着！”长老停下脚步，伸下手来将我一把挽住，我突然发现老人的手力极大。

我迈着两条已经似石头般僵硬的腿，终于登上了最后一级。我站住脚，胸膛剧烈地起伏着，一种高空低气压所造成的急促呼吸，使我感到一种从来没有过的痛快！

现在，我们已经置身于蓝天之上。我紧靠在铁栏杆上，回身向下望去，一幅无比广阔的景色展现在我的眼底：

大地已变得烟波浩渺，鲜艳的绿色原野如同一片碧色的光晕。那一望无际的云朵正在我们下面很远的地方飘浮着，就像撒下了无数绽开的棉桃。我们的脚下，是起伏的群山，浓密的森林。一只苍鹰正在这崇山峻岭中盘旋。我仔细寻找了一下，四小时前我们休息过的“中天门茶厅”就像远远摆在那里的一枚棋子。

阵阵强劲的高风有力地掀动着我的衣襟，吹得长老宽大的衣服膨胀起来，噗噗作响。脚下的山谷中，布满山麓的林海滚过海啸般的林涛。

“喏，那就是黄河！”长老的手向遥远的地平线指去。

天际，烟波弥漫中，隐隐约约一痕金色的细带从平原尽头划过，在太阳的照射下闪着点点亮光。

“黄河！”我在心中发出一声欢呼。

那就是我们民族发祥的渊源吗？那就是我们祖先开发的沃土吗？我曾经在火车上注视过它浑浊的波涛，我曾经在济南大铁桥下捧起过它黏稠的泥浆。在内河训练时，我也曾在它宽阔而泥泞的河面上航行过。但是，我却从

来不曾想象过这条泛滥起来如野兽般凶猛的黄河，在祖国无边无际的原野上竟显示着这样优美的曲线，在灿烂的阳光下降闪动着这样柔和的金光。

一种无从喷发的激情冲荡着我的胸膛，我真想张开双臂，伸向那烟霭磅礴的万里山河，发出倾尽肺腑的呐喊和欢呼！

“黄——河——”

十几个回声呼应着，将我的呼喊传递出去，消失在回旋激荡的山风中。

长老微笑地看着我：“你已经在人间的最高处了。”

我激动地回过头来，才发现那座红墙金瓦的巨大城楼已经高临在我们的头顶上。这座古老的城楼已经破旧了，墙皮剥落处，裸露着陈旧的泥灰和城砖。黄色的琉璃瓦上，几丛茅草在呼啸的风中抖动。

就在这破败城楼的巨大门洞两旁，一副绿底金字的对联映入我的眼帘。我读道：

“门辟九霄仰步三天胜迹，阶崇万级俯临千嶂奇观！”

横额上，赫然题着三个大字：

“南天门！”

这端庄的字迹，严整的对仗，使我感到身心肃穆，顿生敬畏之心。而那古朴的文句，壮丽的诗意，锤字坚实，结响铿锵，更激起我胸中万丈豪气，无限激情。我面对着这副镌刻在云天之上的题联低吟沉咏，不禁荡气回肠，发出了由衷的赞叹：

“绝妙好词！真是写得真好、太美了！”

然而，长老却冷冷一笑，半是不以为然半是挖苦似的说道：

“空濛宇宙，岂有三天？一路行来，又何止万级！哼，好什么？美什么？”说罢，他一拂衣襟，径自穿门而过，头也不回地踏上了天街。

这兜头一瓢凉水，浇得我好不扫兴！

我快步追了上去：“您说的不对。这是艺术，艺术可以夸张，更可以虚构。就此联而论，非三天不足以尽其高，非万级不足以尽其长。如何不好，如何不美？”

“夸张？虚构？”长老呵呵大笑起来，“要知道：不美即是不真，不真即是不美，言不副实，还有什么艺术可言！”

“不然。”我当即搜索枯肠，据理力争，“真并不是美，美也并不是真。数学枯燥，医学污浊，它们是真的，然而不美。舞蹈可以悦人耳目，音乐可以动人心弦，它们是美的，然而，它没什么真可言。可见真与美并不相干。真而不美，方成其严肃，美而不真，方成其浪漫。假如真即是美，那么数学与医学就是最好的艺术。假如美即是真，则歌舞便可以代替科学。不，长老，这无论如何是不可能的。要知道，在我们的生活中常常是在真中有丑而没有美，在美中有假而没有真。怎么能说真即是美，美即是真呢？所以，不真实的东西，不但可以是优美的，而且常常是最优美的。”

长老已经在突然之间变得非常不讲道理，他冷嘲热讽似的争辩道：“完全不对。科学性是衡量一切的准绳，凡是不合于科学的，自然应一律掀翻……”

“您错了！完完全全地错了！”我紧追不舍地叫道，“对科学真理的探索，并不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全部内容。在这之外，我们还要求美的享受，要求感情生活的满足。假如我们的生活中只有科学而没有艺术，只有探索而没有欣赏，人类历史就会成为一部枯燥的教科书，人类生活就会失去全部欢乐！”

我简直不明白，这个老和尚怎么突然这样漫无边际地夸大和侈谈起科学来。

长老停住脚步，在天街中间站住了。他用一种异常深刻的目光看了我一眼，淡淡一笑：

“年轻人，你说得很对：人类要求感情生活的满足，要求美的享受，而科学并不能提供这一切，它只能使我们获得对自然的了解。但是，你说得并不完全。如你所说，在真之外，还有美。但是你却忘了，在美之外，还有善。对真善美的追求，才是人类精神生活的全部内容。而追求真的，是科学，追求美的，是艺术，追求善的，这就是宗教。在路上，我曾向我说宗教不真实。那么，现在我可以向你说，艺术既然可以不真实，宗教又为什么一定要真实？艺术的意义不在于真而在于美。同样，宗教的意义也不在于真而在于善。世上的宗教，西方有耶稣、阿拉，东方有佛宗、道祖，支派流漫，何止百种，难道都是真的不成？但那教义尽管纷纭，主旨却终不过是劝导人间，使强者怜悯，富者慈悲，让人生的痛苦得到抚慰，于灵魂的空虚有所寄

托。所以，只要善行布于天下，我佛究属有无倒在其次。至于经幢宝刹，无非肃穆其心，而吃斋打坐，则不过养生之道而已。宗教一事，本为人心所设，信之则有，不信则无，完全在于虔诚。古人早就说了：我心即是我佛。可见宗教以道德为本，其实与科学并不相干。只是后人无知，偏要用尘世的经验去证明与推翻天国的存在，才惹出这无数争论，万种是非……”

长老长叹一声，神情已变得异常严肃。他怀着诚敬的心，沉吟着自己那些释神的话向前走去，不再说什么了。

我哑口无言。但是我知道，机关已经点破。不错，长老的话是雄辩的，这番话简直是一道无懈可击的坚城。然而在这用坚固的语言所构筑的壁垒后面，他却理论上悄然退却了。这退却是如此深刻，以致他再退一步，便会踏入无神论的大千世界之中。我知道，我们已经谈到了话尽头。我看看默默前行的长老，一时也沉吟起来，只有紧随其后，踏进了山顶的连天衰草。

是的，这并不是一种迷信。从外表看，那信仰是毫无根据的，似乎完全是受了一系列古老故事的欺骗。但是，那些并不真实的说教，却可以在精神上发挥一种奇妙的作用，使这位佛门弟子在他可能经历过的复杂人生中获得一种心灵上的安详与和谐。看着他那飘然而行的背影，我更加感到这位老人的深不可测。猛地看起来，他是一个昏聩的和尚，但是，在他的心灵深处，在那个可能他自己的理智也不常能达到的心灵深处，却是一个清醒的世界。

我们就这样沉默着，一直走上了碧霞祠的山门。

我们面前出现了一座古色古香的宫殿。正中，紧闭着两扇红漆金钉的大门。门前有四根红漆大柱，支撑着一排金黄的琉璃瓦顶。瓦顶上面，矗立着一层华丽的楼阁。两尊彩塑的高大山神分守在宫门左右，一个手握金蛇，一个高擎利剑，正龇牙咧嘴地怒视着我们。

长老在门外的小窗中拨动了一部奶白色的电话，紧闭的大门便在一阵轻微的马达声中打开了。我们径直穿过这座庙宇，转入一座小门。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是一座整洁而宁静的庭院。院中厅廊古朴，粉漆半旧，与那座瑞气照人的宫门显得大不相同。

我跟着长老来到他的禅房，随手将制服和军帽搭在一把交椅上。长老却将它们拿起来，挂在了衣帽架上。

“今晚，你就在这里下榻。”

我赶快推让：“这怎么行！一路上已经多承您照顾，怎么好再打扰您！”

他挽住我朗声大笑起来：“你这就差啰！如果军人住庙不妥，自可请便。但要说怕打扰，那倒大可不必。说实话，这里倒是轻易不接待游客的，但是，既然一同走了上来，我们也很难就此分手。更何况，有人相伴，在我是求之不得——你先坐，我去更衣就来。”说罢，他将竹杖靠在书架上，指给我热水，径自出去了。

我一个人留在屋子中洗过脸，便抽着一支烟，打量起这间禅房来。

其实，这只是一间书房，因为这屋子并没有丝毫的宗教气息。雪白的粉装墙壁，光滑的细木地板，天花板上是日光灯管，门边配着很美观的按键开关，这些都和一般的城市住宅没有什么两样。而屋中的陈设更显示出主人是按照标准的现代方式生活的：一架巨大的立体声收音机放在屋中非常显眼的一角，黑色的音箱上，一台中型号的彩色电视机亮晶晶地拉出了室内天线。靠窗的桌子上，玻璃台历翻着前天的日期。台历旁，一座石英闹钟正咻咻咻地变幻着液晶数字。靠墙是一排镶有玻璃滑门的巨大书架，而装在书架上的那具折臂台灯，竟和我在军舰上用的那副一模一样。

我走到书架前，看见与我那根青竹杖并放在一起的，还有一根波斯手杖。这根手杖看去十分贵重，檀红色的杖体，两端都包了金，手柄上用金丝嵌成了斜方格的精致图案，柄头上还装饰着一块宝石形状的蓝色钢化玻璃。我忍不住拿起它掂了掂，却并不沉重。

所有这一切，都与我想象中的僧侣生活太不和谐了。

我站在高大的书架前，开始浏览玻璃后面那无数的藏书。它们在种类上与内容上都是十分庞杂的。除了各式各样的读物、目录和单行本外，有整整三排是全卷集的。我大致看了一遍，就看到史学方面有全套的《资治通鉴》和《清史稿》，哲学方面有《庄子》、《淮南子》和《吕氏春秋》，评论著作有《章氏丛书》和《胡适文存》，外国著作有从洛克、卢梭、黑格尔、马克思一直到罗素、杜威等人的著述，还有一本普鲁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甚至有些书还是外文版。当然，最多的还是佛著和佛经。我在那整整四排的线装古书中，看到了无数古奥费解的书名：《兜沙经》、《金刚经》、《华严义

海百门》、《大正藏》，这些无疑是佛经了，《唐高僧传》、《西京伽蓝记》和《景德传灯录》等等可能是佛教的传记，而《古尊宿语录》、《宗镜录》则可能是一些高僧的语录。这些书密密层层地摆满了书架，书中夹满了无数作记号和摘录的纸条。这些书本身就是一个浩瀚的大海，以致我觉得只要抽出任何一本，我就会被这片大海所淹没。

我回到书桌前，注意到桌上整齐地摆放着一大叠手稿。我小心地掀起盖在最上面的一张白纸，看到卷首用粗犷的毛笔题着这部著作的书名：《大乘宏解》。我又掀起一部分稿纸，看到上面密密麻麻地写满了蝇头小楷以及朱笔作的修改。其中还有一行标题：“卷七十三：涅槃精微”。显然，这是长老尚未完成的宗教著述。

最后，我的目光停在了桌子正中一张镶在双面玻璃镜框中的发黄的照片上。那上面坐着一个身材魁梧的老人，他光着头，留着小胡子，穿着黑色的马褂，正从一个陈旧的年代中用严厉的目光看着我。在照片的空白处，用苍劲的笔迹影印着一句简短的题词：“我就是我。”

我拿起镜框翻转过来，看到照片背后是笔体相同的手迹：“玄师南岳存照”，下款是：“冯玉祥赠，民国三十一年元月”

门开了，长老提着一只红木大匣进来，他从岱顶餐厅买来了晚饭。现在他换了一身灰色的短袄和一双底子很厚的布鞋，盥洗后的老人，显得精神焕发。

“老人家，您认识冯玉祥将军吗？”

“怎么不认识！他在泰山住了十年。那时我还年轻，常常去玉祥别墅看他。一晃他死去已近四十年了。哦，这是他送我的照片。”他从我手中接过镜框，端详着早已葬在泰山西麓的冯玉祥的遗容。

“那么，您就是玄师南岳了？”

“作为晚辈，玄师不过是他对我的谥称。”

“您出家以前也姓南吗？”

“不。我的开山师祖姓南……”长老若有所思地把照片在手中拿了一会儿，便伸手放回到原处。

吃饭的时候，这房间的一切在我心中触发的无穷无尽的问题一个劲儿地

在我脑海中盘旋。这位神秘的长老曾是个什么人？他与冯玉祥是什么关系？“南”姓一系又是怎么回事？在他的身世中有些什么样的经历？他在晚年又准备做些什么和写些什么？我打定主意：在今夜和明天一定要与他好好谈一谈。在不触犯老人忌讳的前提下，我渴望着对他有更多的了解。

台钟发出一阵轻微的蜂音，时间是五点整。那架巨大的收音机啪的一声自动打开了。现在，山东省台正在转播中央气象台发布的天气预报。女播音员的声音是单调而又平静的，然而她所报告的，却是此刻正在亚洲上空一万米雄厚的对流层大气中发生的雷霆万钧的变化：

“……在日本海上空，以及蒙古人民共和国和苏联贝加尔湖一带，有一个一〇二〇毫巴的暖高压中心和一个一〇三六毫巴的冷高压中心。在我国华中和华东地区有一个低压槽，一〇〇四毫巴的低压中心在河南、山东一带……”

这是一个无比巨大的锋面。

“……在冷暖空气中间，有一条冷锋。这条冷锋的低压中心经过海参崴、渤海、济南、武汉、昆明、曼德勒、孟加拉湾一直到加尔各答一线，冷锋后面，有大片雨区……”

我意识到，泰山马上就要处在一场暴雨之中。

当我们喝完汤放下碗的时候，长老一边递给我一条毛巾，一边在悦耳的音乐声中说道：“年轻人，今天我佛对你真是格外慈悲：中午，他让你在中天门看到了斩云奇观，而傍晚，他还要让你在月观峰看到日落和云海。”

一阵感激的热浪从我心头扑过。我这才意识到刚才的预报对我究竟意味着什么：雷霆和暴雨将在我们脚下发生，而我们这些居于云天之上的人将看到的，却完全是另外一番景色。

我们当即收拾好碗筷，一同向寺院外走去。当我们走出西神门，站在高高的台阶上时，泰山上的景色已为之一变。无边无际的云海已经淹没了一切，广阔无垠的齐鲁大平原看不到了，绵延起伏的泰沂山脉也看不到了。气势磅礴的云的海涛在我们脚下翻滚着，一直铺展到遥远的天边。攒动的云头在斜阳的照射下映出明暗相间的金色和红色。泰山，就像一座海岛一样孤悬在这一望无际的云的海洋中。

此刻，在南天门那里正出现一派极其壮丽的景色：浑厚的云涛，在泰山的北麓翻滚着涌上山顶，几乎淹没了整个南天门，然后又顺着天梯向南麓倾泻下去。巨大的云流在日观峰与月观峰之间的鞍状部位缓慢地滚滚流动着，远远看去，就像一条凝固的河流。它以不可阻挡的气势从山北涌向山南，覆盖了沿途的一切。只有南天门的金顶飘浮在这白色的波涛之上。

我惊叹着这壮丽的景色，与长老顺着台阶步下山门，沿着天街向西走去。我们将从南天门那里登上月观峰，在峰顶的望亭送别日落。

这时，从天街上面一百多米远处的岱顶宾馆走下来一群外国人，他们男男女女大概有二十多个，显然也是要去月观峰看日落。他们在斜射的阳光中谈笑着，指点着，不时传来阵阵愉快的哄笑。当他们沿着小道踏上天街的时候，我和长老也走到那里。于是我们在岔口处交会了。

我和长老停住了脚步，想把他们先让过去。但是，显然我的海军装束和长老的僧侣风度引起了这些外国人的注意。他们也停住了脚步，用好奇的神情打量着我们。人群中的几个外国女子发出了轻轻的笑声，并且互相低语了几句外国话。

我看看长老。

“我们还是走在后面吧。”长老笑着告诉我。

于是，我伸出一只手臂，表示请他们先走过去。可是，他们互相看了一下，仍然没有动，似乎在推举自己的代表。

人群中很快笑着走出一位唯一的军官。当他走到我面前，与我照了面以后，我们以军人的习惯互相敬了礼，然后把对方伸出的手紧紧握住了。

他的礼节是相当潇洒的，手臂几乎是垂直地屈折起来，用并拢的食指和中指啪地在坚硬的帽檐上一碰。我忍不住仔细打量了一下他，这是一个面孔微黑的欧洲人，眼睛很温和，鼻子下面蓄着一络英气的小胡子，看上去亲切而幽默。他穿着灰色军服，深红色的领章上一边缀着一只鹰，一边缀着两柄交叉的短剑。由于他的肩章上编织着我不认识的符号和花纹，因而我无法判断他的军阶。此刻他也正愉快地打量着我。

外国人发出爽朗的笑声，并且有微型镁光灯闪了几下。我用力握着他的手，试着用英语问候了一句：“你好。”

他笑着点点头，表示听懂了。但他作为回答而说的一句完整的外国话，却不是我所熟悉的英语，而是一种西班牙的混合语。这就使他的国籍很难弄清了。

我们不约而同地把脸转向一旁。

一个衣着朴素的女翻译已经快步来到了我们面前。她和善地看着我，微笑着介绍道：“这是波西宁上尉。他说他很高兴与你相识。”

这的确也使我感到很高兴，于是我马上答道：“我是中条山舰航海长李淮平。我也同样高兴与你相识，上尉。”

经过友好的自我介绍以后，我们的手互相松开了。但是，翻译却并没有把我的话译过去。

波西宁上尉转过脸向翻译又问了一句什么，从翻译那里传来的，仍然是沉默。

我感到奇怪了。翻译这莫名其妙的沉默已经开始在影响这愉快而有趣的气氛，于是，我转过脸，用询问的眼光去看她。可是，当我终于看清了那张熟悉的面孔时，我顿时目瞪口呆地愣住了。

南珊，阔别了十三年的南珊！她在我的生活中销声匿迹了这样久以后，现在又重新站在了我的面前，而且这一回竟是这样的近！

我呆呆地看着她，很久很久都说不出一句话来，我的心被这突然的重逢震慑住了。而一种骤然产生的惊慌、迷惘、震动的神情，现在也正浮现在那张曾经是多么清秀的脸上。我紧紧盯着她那扬起的眉毛、睁大的眼睛、疑虑的前额和惊愕的嘴唇，心脏的跳动不可遏制地加剧起来。

是的，站在我面前的这个女翻译，正是我十几年前认识的那个少女。那一切熟悉的特征，和这久别重逢的惊愕神情都向我证明，她就是南珊。然而，此时的南珊已经是这样一个干部打扮的妇女了。我呆呆地端详着她，端详着那刚刚出现浅纹的眼角，那不再圆润的脸庞，那已经有些干燥的头发，和我从来没有发现过的鼻子上的几点浅浅的雀斑……我清清楚楚地看到，她眼中开始涌起一层薄薄的泪水，这层泪水满满地覆盖了她的眼睛，好像一碰就要掉下来。然而，那双湿漉漉的眸子已经不再那样黑、那样亮了，它们已经变得有些浑浊。这一切，都正在渐渐地模糊着我心中那个少女的影子。我

开始意识到：那个天真大胆的女孩子早已不复存在。代替她的，是一位成熟而坚强的中年妇女。而这位中年妇女的南珊，已经不会再把任何欢乐的情绪和调皮的念头汇在坦率的谈吐和响亮的笑声中清澈见底地透露出来了。不会了，永远不会了。在她的胸中，已经是一个深思熟虑的心灵。这个心灵已经永远改变了她的音容笑貌，同时，也给她的脸上换上了一切中年妇女都会有的那种沉着而干练的神色。

周围开始响起了窃窃的低语声。

南珊的表情正在发生着迅速的变化：惊愕，迷惘，难过，随后是内心深处的痛苦。当她的神智终于在剧烈的感情波澜中镇静下来的时候，她勉强控制住了一碰就会掉下来的眼泪，咬着嘴唇，把头痛苦地垂下了。

我万分抱歉地看了被冷落在一旁的上尉一眼。这个感情丰富的外国军官正惊讶地注视着这一幕悲欢离合的重逢。我又用歉意的目光环视了一下那群外国人，他们的表情是各种各样的：有好奇，有同情，有善意的微笑，也有冷静的观察。最后，我为难地把目光停在了长老的脸上，他正用无比深情的目光注视着我们。

“你们有多少年未见面了？”他问。

外国人的目光全部投向了老人。

“十三年。”我用发哽的嗓子回答。

“你们之间有一段难忘的往事，是吗？”

“是的……”

老人双手合十，向我们微微垂下了和善的眼睛和那苍老而高贵的头。

我的泪水几乎忍不住地要流了出来，但却不知用什么方式来表示对老人的感激。

“谢谢……”我感到喉咙被什么噎住了。

“谢谢……”南珊也用极轻微的声音说道，同时尊重地向老人微微鞠了一躬。

那群外国人惊奇地注视着一向以含蓄稳重著称的中国人之间这感情的流露，显然意识到这样多的人围观在一旁是不方便的，于是，有人低语了几句，相互示意离去。首先是两个比较年长的男人向南珊礼貌地微笑了一下，

转身去了。然后大家也向南珊说了祝福的话，成双结对地离去了。他们漫步到天街尽头，穿过南天门那道云流，又重新出现在对面的山坡上，不时还有人好奇地回身向我们张望。

上尉和长老是最后离去的两个人。满怀友好之情的上尉很清楚自己在这场重逢中充当了重要的媒介，他充满感情地伸开双臂，用力抱了一下我和南珊的肩，说了一句什么。然后，他好像征询似的望了长老一眼。长老深沉地向他点了点头。上尉后退一步，举手向我们敬了一个礼，但不等看到我的还礼，便微笑着转过身，与长老相携而去了。

现在，在天街的岔路口上，只剩下了我和南珊两个人。但我们好久没有说话。直到上尉和长老也双双登上了月观峰的山坡，我才轻轻问道：“上尉说什么？”

南珊没有看我，她望着上尉与长老的背影，静静回答说：“他祝贺我们旧友重逢……”

我们陷入一阵沉默之中。

现在，我可以仔细地端详她了。她知道我在看她，一言不发地注视着散布在月观峰上的许多游人的身影。此刻，屹立在万里云海中的月观峰已经被斜照的夕阳镀上了一层金红的颜色。金光照耀中，南珊的侧影显得异常安详、柔和。那金色的光线重新勾画出了她长长的眉毛和眼睫，重新映照出她明亮的眸子。她就这样安详地凝视着，使她少女时代的形影又重新在我的脑海中浮现了出来。这使我心中生起一阵轻微的悸动。我就这样看着她，在沉吟了好久以后终于说道：

“真想不到，会在这个地方遇到你。”

“我也是。”她不自然地笑笑。

“也没想到，是在这么多年以后。”

“对。”她点点头，已经泯灭了心中最后的一点余痛。

此刻，无数往事在我心头翻滚着。但是那样多的话，一时竟无从说起。

“南珊，我最后一次见到你，是在你去边疆的火车上。如果我没有弄错的话，在火车开动的时候你一定也看到我了。”

她看了我一眼：“对，我看到了。”

“但是，你可能并不知道，在火车开动前，我还在车上听到了你和你的家里人讲的许多话。”

她微微一笑：“不，我的弟弟看到了你，所以事后我猜想到可能是那样。”

“是的。如果说我对文化大革命还有什么可感激的事情，恐怕就是那次火车的晚点了。因为它给了我一个宝贵的机会，使我在一旁听你们全家谈了那样久。当然我还要感激那个我不知道的原因，是它使你们把本来应该在家中说的话全移在火车上说了。”

她的嘴角浮现出一丝淡淡的苦笑：“你最好不要感激那个原因。因为那时我的外祖父几乎完全失去自由了。你知道吗，整整一年的时间中，我们全家在没有外人在场的情况下团聚，仅仅是那两个多小时而已。那是老人推心置腹地倾诉衷肠的最后一次。我不知道你注意到了没有，他当时已经不太正常了。”

“不，那时你们全家都不太正常了。可能正是因为这样，你们讲的那些话留给我的印象才至今也不能磨灭。”

“是吗？”她用诚恳的目光直视着我的眼睛，“我愿意这样。”

我们互相看着，又是一阵短暂的沉默。

“我知道那趟火车是向北去的。这些年你一直在草原上吗？”

“那趟火车一共送走了三批知识青年，一批去内蒙，一批去吉林，一批去北大荒。我们到内蒙昭盟去了。不过，一年以后又转到了兴安岭。”

“一直当牧民吗？”

“不，在草原上是当牧民——在那里学会了骑马。到了兴安岭后，就在林场当了女工。”

“伐木？”

“不，开拖拉机。”

“后来呢？”

“后来，我们全家都回江苏老家务农去了。一九七四年，我在无锡一家医院里翻译了一段时间的外文资料。三年以后，也就是一九七七年，我又先后调到杭州、苏州、上海、南京，最后才在省交际局当了翻译，一直到

现在。”

“你看，刚一见面我就打听这样多。”

“不要紧，久别重逢的人大都是这样。”

我们现在可以坦率地笑了，但是都不看对方。

“我能想象得出来，在这些辗转中你经历了不少波折。”

“嗯……可以这样说吧，不过生活也给了我很大磨练。你怎么样，这些年在军队中还顺利吧？”

我回想着我所经历的那些失败和挫折，却用肯定的口气回答道：“是的，我非常顺利。”

她点点头：“我相信。”

她的话是诚恳的。她为我的顺利而感到高兴，也可能，还为我的幸福感到欣慰。但是，我却并没有这些东西。我不由得在心中发出一声苦笑。

“你怎么了？”

“噢，没什么。我在想，你曾经想过要问我一件什么事情吗？”

她不解地摇了摇头。

“要知道，你直到今天还并不知道我的名字。如果你愿意知道的话，我想，我应该作一个虽然已经为时太晚的自我介绍。”

她迅速地闪动了一下眼睛，但是，并没有流露出自己真实的心情：“不必了，我早已经知道了。”

我感到万分惊讶：“你怎么会知道呢？我从来没有机会告诉你呀！”

“却有别人告诉我了。”

“谁？”

“我不太想让你知道这件事。”

“为什么？”

“可能对你不太好。”

“不会的。”

她望着苍茫的云海沉吟不语，嘴角挂着淡淡的微笑。

“请你相信我，你的任何话都不会对我有什么伤害。”

她望着那遥远的地方，惨然一笑：“你叫李淮平……”

我的心跳动了起来：“是的。”

她凝视着远方，似乎又不打算说下去了。

“但是，请你告诉我，究竟谁会告诉你。”

她微微眯起那凝思远望的眼睛，回忆着那些无比遥远的往事：

“我不知道那个小红卫兵叫什么。那天，当你在客厅中盘问我的外祖父时，我就在门玻璃外看到并认出了你。当时，那个男孩子抽了我一皮带，说等会儿李准平教训完了你外公再来教训你。那时，我就知道了你的名字。不过，这个名字我却从来没有向谁说起过。直到今天，我也只是头一次提到它：李准平。”

我的心像被鞭子抽了一下似的。我想和她一样地微笑，但是，我的声音却发抖了：“从那天以后，我的心再没有一天平静过，真的，没有一天……”

“从那天以后，我的心却像燃烧过的灰一样地平静。”

南珊在叙述这些往事的时候，她的整个身心都和她那凝视的目光一样投在了遥远的天边。她完全不看我，好像我并不在她身边，她那些话不过是在自言自语而已。

一种痛悔与惭愧交加的心情残酷地折磨着我。但是，在这样的岁数，我却必须把少年时代的回忆所唤起的任何一种感情都拼命克制住才行。

“我希望，不，我相信，那天晚上的抄家不会成为你生活中的转折……请你相信我的话，你应该永远是你……”

“整个国家都发生了那样巨大的变化，我们谁也不可能，也不应该依然故我。”她垂着眼帘，脸上显现着一种异乎寻常的平静和淡漠。

变化了，一切都变化了！曾经是那样的，今天变为这样。而失去的，也就永远不会再循环回来。现在，我面前的这位成熟而刚毅的中年妇女，曾经是一个多么天真活泼的女孩子，她曾经在我心中唤起了多少美好的憧憬啊！可是在那个无情的夜晚，我却亲手将那梦想打得粉碎。多少年来，我梦想着重新见到她，梦想着恢复那已经失去的希望。然而直到今天，她才为时已晚地回到我的面前。而命运使她重新回来，似乎也只不过是為了向我证实：十五年前的那个少女已经不复存在，而我那少年之梦的任何一点影子，也永远不会再出现了。变化了，一切都变化了！但是，使生活这样逆转的原因和力

量究竟何在？而我那毁灭性的无情，又究竟是为了什么？

人间的一切，就是这样地难解！

南珊轻轻叹了一口气，慢慢转身看着我：

“你还记得吗？当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们曾经讨论过一个题目？”

我茫然地看着她，痛苦地感到自己无法去回想起那个题目。不错，那次林中谈话的愉快情景至今还如此清晰地留在我的脑海里，但那次谈话的内容却几乎一点也记不清了。

“怎么？一点印象也没有了吗？”

我惭愧地摇了摇头：“我确实记不清了，忘了。”

南珊用责备的眼睛审视着我：“这样的题目怎么能轻易就放弃掉？你怎么能随随便便就把你关于文明与野蛮所讲的那些那样出色的话忘记了呢？”

“对的，当时我们是谈到了这样一个题目：关于文明和野蛮。但是，我的确得承认，我从来就没有好好想过它。至于当时我讲的那些话……不过是一些……怎么说呢？我找不到合适的语言来说明我当时怎么会说出那样一些似是而非的话。”

她看着我摇了摇头：“不，你说的并不是一些似是而非的话。十五年前，当我责备人们总是用野蛮去破坏自己创造的文明时，你曾经向我说，文明和野蛮就像人和影子一样分不开。你说，在古希腊，人们正是在野蛮的掠夺战争中创造了美丽的希腊神话。你还说，那些把人类引进了文明的东西，也同样把人类引进战争：最初给人类带来文明的是铁，但正是铁制造了人类历史中几乎全部的武器。你问我：希腊神话是文明的故事呢？还是野蛮的故事？铁是文明的天使呢？还是战争的祸首？这一切都是你说的。假如这些都是你反复思索的结果，你怎么可能把它们忘掉呢？”

我真感到不知该说些什么才好。

南珊的感情已经被少年时代的往事激起了层层波澜。她的声音变得颤抖了：“要知道，那都是一些发人深省的话啊。几千年来，人类为了建立起一个理想的文明而艰苦奋斗，然而，野蛮的事业却与文明齐头并进。人们在各种各样无穷无尽的斗争和冲突中，为了民族，为了国家，为了宗教，为了阶级，为了部族，为了党派，甚至仅仅为了村社而互相残杀。他们毫不痛惜地

摧毁古老的大厦，似乎只是为了给新建的屋宇开辟一块地基。这一切，是好还是坏？是是还是非？这样反反复复的动力究竟是什么？这个过程的意义又究竟何在？”

我默默地注视着她，心中满含了泪水。她那真挚的谈吐又将我带回了那个难忘的林间空地。我多么希望她就这样讲下去，永远不停地讲下去啊！

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你的那些话，就是这样深深地启发了我，使我想整整十五年。十五年来，你在我的记忆中模糊了，淡漠了，但你说的这些话在我心中却始终没有遗忘，没有泯灭。为了找到它的答案，我思索了这样久。可是，今天当我再一次见到你，希望你能告诉我的时候，你却说你完全忘了，甚至说你根本就没有很好地想过。难道，它不值得一切人都去好好思索一下吗？”

我的感情受到了巨大的冲击，一滴冰凉的泪水顺着我的脸颊滚了下来。但我丝毫不想掩饰自己的冲动，我用发哽的嗓子说道：“我应该……感谢……你的重复。但是，我……不能再为你说任何有价值的话……因为只有认真思索过的人，才有权力回答，而我……”

“是的，既然你从来没有很好地想过，当然什么也不必说。”

我深深地吁了一口气：“可是请你告诉我……在思索了十五年以后，你究竟……领悟到了些什么，你可能在什么地方……找到它最后的答案？”

她否定地摇了摇头：“远不是一切问题都能最后讲清楚的，尤其是当我们试图用好和坏这样的概念去解释历史的时候，我们可能永远也找不到答案。”

在我们之间，从此就永远地结束了这个难以穷究的题目。但是我却相信，它再也不会会有比南珊说得更好的答案。

此刻，落日正迅速地向天边接近。南珊的全身都和我们脚下的_南岩翠顶一样被染上了一层金色。

我开始想起她的外祖父，很久以来，我一直梦想着有一天能使楚轩吾与我父亲重新见面。

“你的外公和姥姥都好吧？一九七六年冬天，我曾到灵隐胡同七十三号去找过你们，但那时，你们已经不在北京了。十几年来，我一直希望能重新

见到楚老，因为我有一些事情想告诉他。这些事肯定是他非常想知道的。”

“已经晚了。”南珊轻轻叹了一口气，“就在你去的那年冬天，一九七六年一月，我的外公和姥姥在宜兴老家相继去世了。当时，我正在无锡的医院里，突然接到姥姥病逝的消息。可是，当我请假赶回宜兴时，又仅仅赶上和外公见了一面。那一年的冬天特别寒冷，两位老人未能掌握好寒暑，都得了感冒……现在，五年已经过去了。”

“老人临终留下什么话了吗？”

“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在弥留的时候，要我将他的骨灰与姥姥合葬。”

我深深叹了一口气，知道再也没有希望见到楚轩吾了。

“老人的丧事办得还好吧？”

“还好，当时琛琛也不在家，多亏了乡亲们的扶助……”

“真难得……”我不能再说什么。楚轩吾去世的消息，使我陷入了无边无际的沉思。

“对了，忘了告诉你，我的父亲已经回国了。”

“啊，他在国外的三十多年是怎么过来的？”听到在碾庄突围的苏子明回国来，我感到一阵由衷的高兴。

“他跟着李弥逃到缅甸不久，就脱离了军队，重新搞他的电讯专业。他的专业是由于抗战爆发而中断的。不久，他便与我母亲一道由香港迁居法国，在布勒斯特一家电讯公司任职。一九五七年，他在日内瓦见到了国内的老同学，才和我外公姥姥联系上。后来，为了让琛琛能在国内受教育，又在五九年通过华沙将他送回了国内。从一九七一年开始，他一直申请回国探亲。但由于我们一家缺乏政治影响而始终未能如愿，直至一九七七年国家对侨民的政策发生了变化，他才终于回到了祖国的怀抱。”

“他已经很老了吧？”

“六十多岁了，但很健康。不过，你可能无法体会，我们虽然住到了一起，老人又是那样地疼爱我，可是，在我们父女之间总有些陌生的感觉。在我们的家庭生活中，这层隔阂恐怕永远也难以消除了。”

“你母亲呢？她没有回国吗？”

“她没有能够回来。我的外公姥姥亡故后，她非常痛苦，就在那年春天，

她以五十五岁的高龄驾车外出，在巴黎郊区死于车祸。从她二十六岁生我到她五十五岁去世，除了一些照片和袖珍电影的片断外，我从来也没有见到过她。人们常说，人间母爱是最美好的，我对它却毫无体会。”

她在讲这些话的时候，神色是冷静的，语调是平淡的。但是在那平静的话语中，我却清清楚楚地看到了一颗痛楚的心。

“那么南琛呢？他现在很好吧？”

南珊沉思的脸上这时才浮现出一丝亲切的微笑。她迅速地看了我一眼，说：“他在北京的电厂里当工人，生活得很美满。去年秋天，中秋月圆的时候，他和一个姑娘在相爱了四年以后结婚了。”

“真好……”

我们一同看着远方苍茫的云海，都不再说什么了。

这时，从月观峰的山坡上远远传来一片欢呼声。我和南珊一起向那边望去，只见火红的夕阳正悬挂在万里云海上，开始向天空投射出无比绚烂的光辉。青色、红色、金色、紫色的万丈光芒，像一面巨大无比的轻纱薄幔，在整个西部天空舒展开来，把半个天穹都铺满了。无边无际的云海，在这美丽天光的辉映下，全部染上了一层又一层深浅不同的玫瑰色，引起了人们的赞叹和惊呼——奇观开始了。

我们一言不发地注视着那座火红的血轮在下沉，下沉，沉向波涛汹涌的云海之中。我从来没有见过一次落日像今天这样巨大、浑圆、清晰。它平稳地、缓慢地、然而却是雷霆万钧般的在西方碧青色的天边旋转着，把它伟大的身躯懒洋洋地躺倒下去，沉向宇宙的另一边。这光轮在进入云涛之前，骄傲地放射出它的全部光辉，把整个天空映得光彩夺目，使云海与岱顶全部镀上了一层金色。

此刻，整个月观峰在这夺目光辉的强烈逆射中已成为一个漆黑的轮廓。峰顶上的望亭和山坡上的游人全部成了镶上金边的剪影。人们就站在那金碧辉煌的天幕上，向着夕阳的光辉做出各种各样的仪态和动作。

他们有的被这壮丽的景色震慑得伫立着，一动也不动。有的向着夕阳高举双手，发出胸襟深处的赞美和欢呼。几个外国人和摄影爱好者，正紧张地用摄影机和照相机拍下这绚丽的景色。在人群的最边缘，长老在晚风中拂动

着宽大的衣袖，上尉则做着种种手势，谈得十分投机。

我和南珊并肩站在天街中央，静静注视着月观峰和夕阳。从那边，各种语言的赞美和感叹不断传来。

“着火了……宇宙在燃烧……”

“阿波罗！伟大的火神……”

“普罗米修斯就是从那里盗取天火的吗……”

“那不是火，是可怕的核子能……”

“火轮……”

“像个大蛋黄，美极了……”

到处感叹不已，到处赞不绝口。上尉挽住长老，胳膊在金色的天空中划了一个很大的弧形，说了句什么。长老不以为然地摇了摇头。远远传来上尉咯咯的快活笑声。

这时，凝固的波涛在天边处断裂开来，就像一张猛兽的嘴，开始把血红的太阳吞噬下去。那垂暮的夕阳似乎知道自己必然还会回来，所以并不流连末路，并不顾盼人间。它毫不理会那些渺小人类对它的赞美和欢呼，懒洋洋地躺在金色的波涛上，从容不迫地沉向那狰狞的兽吻。与此同时，它仰着半张通红的脸，傲慢地向天空投射出最后的光辉。

云海开始飞快地变暗下去。

一个穿着紧身皮上衣、扎着宽大腰带的外国女子，在凋残的落日面前好像感到了难以忍受的痛苦。她双手紧紧抱在胸前，紧张地注视着太阳的沉落。当太阳凋零残破，已经化为几痕血色的时候，她突然抓住金黄色的长发，紧紧地捂住脸，竟呜呜地痛哭起来。

谁也没有理会她的多愁善感。人们继续向着太阳发出快活的欢呼。

终于，云涛合拢了阴暗的嘴，太阳完全沉没了。

当最后一线晚霞在天际消失的时候，我听到南珊在我身边发出了一声轻轻的叹息。

“它还会升起来的。”我说。

“不，它正在升起来。”

“你是说在他们的国度吗？”

她看着散布在月观峰上的那些外国人：“是的。”

“但是，在那里它很快也会下沉。”

“那时，它就会在我们这里升起来。”

“我相信。”我肯定地看着她。

“我也相信。”南珊仰起脸。我们对视着，交换着会心的目光。

此刻，我的心情是这样平静，好像我自己已经溶解在这安谧的黄昏中了。

“但是，并非一切事情都能这样周而复始。在十五年前的那个清晨，我们谁也想不到会有今天这样的黄昏。那么今天的黄昏，又将向我们预示着什么样的清晨呢？”

“这么说，你相信人的生命是不能循环的。”她微笑地看着我。

“我坚信这一点，你呢？”

“我不能肯定，因为我无法知道生命以后的事情。但是，有一个人却能给你指点另一个世界。”

“是他吗？”

“对。”

我们一同转过脸，向月观峰那边望去。在渐渐暗淡下去的暮色中，那位仙风飘逸的南岳长老正端然直立在山坡上，听着身边的上尉在向他谈着什么。而这时，游人们已经开始零零落落地返回了。

“你相信？”我想起她十三年前在火车上讲的话。

她无言地笑了笑。

“十三年前，我在火车上曾听你讲起过上帝。也可能，在信仰上你与上尉他们是共同的。”

“不，并不是那样。”她把脸转向我，“在信仰问题上，我们中华民族自己有着更好的传统。十几个世纪以来，西方的各种宗教像浪潮一样冲刷过我们的国土。印度的、希腊的、犹太的、罗马的，还有阿拉伯的和拜占庭的，但却始终未能征服我们这个民族的心。中国人那种知天达命的自信和对于生死浮沉的豁达态度，成了中国文化思想中许多最优秀的传统之一。你可能以为我在外国文化中找到了心灵的寄托，可是，我的感情却一直更倾向于自己

的祖先。”

“这么说，我们的信仰是共同的了？”

“可能吧。”她看着我，嘴角挂着未置可否的微笑。

天空残留着微薄的光明。茫茫无际的云海一失去阳光的照射，便开始喷涌而起，缓缓漫上山顶。凉飕飕的雾气一阵又一阵地向我们身上袭来。

外国人夹在游客中，三三两两地踏着薄雾走过我们面前。他们大多向我们笑笑，便礼貌地走过去。但是有一个留着长发的年轻人却径直走到我们跟前，用德语问了一句：“可以为你们拍一张照片吗？”然而还未等我们回答，他已经后退一步举起了相机，镁光灯啪地闪了一下。

“你的职务不妨碍吗？”南珊笑着问我。

“没关系。”我轻轻回答她，然后又大声用德语重复了一遍，“没关系！”

这极不熟练的德语在走过的外国人中引起一阵善意的哄笑。那个长发年轻人和我握了握手，向南珊说了声“明天把照片送给你们”，便轻巧地跳下天街，高兴地走去了。

这时，一位穿着深红色短皮大衣的中年女人陪着那个被日落感动得掉泪的年轻女子走了过来，她们双双在我们面前停下了。

“能告诉我们，他是你的什么人吗？”那个衣着深红色的女人问南珊。

“一位分手多年的朋友。”南珊用英语简短地回答了她，同时亲切地示意我。我把那位中年女人伸过来的手握住了。

“您真幸福，要知道南是很动人的。”她说。

“是的，我一直都这样认为，夫人。”我也用英语回答了她。

“祝福您，军官。”

“谢谢。”

那个眼中仍然闪着泪花的年轻女子也走上前来：“我也祝福你们。”

“谢谢！”

她们极为亲切地吻别了南珊，也离去了。

当游人几乎全部走尽的时候，南岳长老和波西宁上尉才从南天门慢慢地踱了过来。这位无所不晓的长老显然已经用他那高渺的风度强烈地吸引了这位年轻的外国军官。上尉一边走，一边精力充沛地用各种手势帮助他并不

纯熟的英语向敛神细听的长老讲着什么。我和南珊默默地注视着他们信步前来。

“……在古埃及，它叫阿顿；在古希腊，它叫阿波罗；在古阿拉伯，它叫阿拉。不管在什么地方，它的名字总是以第一字母为开头的。那么是不是在古代的时候，人们到处都尊它为万物之首？”

“不，在古中国，就从来没有太阳神。”

“据说中国的太阳神叫夸父。”

“他不是太阳神。他只不过是一个追逐太阳的神人。”

“难道中国从来没有关于太阳的传说吗？”

“当然有。中国人传说古时候天上有十个太阳，后来月神的丈夫将它们射下了九只……”

“喔！地面上没有起火吗？就像……”上尉做了一个轰炸的手势，“凝固汽油弹一样？”

长老笑道：“不。掉下来的不过是九只死去的乌鸦。”

“乌鸦？”上尉大为惊奇，“那是多么难看的鸟啊……一种……杂食类。”

“然而，在古代它却被人们尊为神鸟，就像蟾蜍……一种很难看的青蛙被尊为月亮的化身一样。”

“为什么？”

“不清楚。大概以其响亮的叫声吧！”

他们大笑着，在我们面前站住了。我和南珊向他们点了点头。

长老用和善的目光看着南珊：“看起来，你们两个都是头一次上泰山吧？”

“不，在我很小的时候曾经和外祖父母一起来过。”

“那是哪一年？”

“一九五四年，我六岁。”

“老人叫……”

“姓楚。”

长老的神情中像是有着说不尽的语言。他点点头，不再往下问了。

“我记得，那时山上的一切都非常陈旧。”

“现在呢？”

“现在到处焕然一新，但却显得浮浅多了。”

“是啊。不过那时又何尝不浮浅！”

南珊敬重地点了点头：“长老，我明白您的意思……”的确，对于祖国文物的遭遇和民族文化的变迁，南珊与长老是会心的。

“你们刚才在谈什么？”我问上尉。

“太阳神。”

“你们好像有争论？”

他耸耸肩膀：“我无法全部听懂他的话。”

南珊笑了：“在来路上，您就对全世界的太阳都很感兴趣。那还是由我来充当这些太阳的中介吧！”

“是的。我去过爪哇，去过孟买，也去过麦加和耶路撒冷，我到处都看到人们跪在高山和沙滩上向着旭日与夕阳高声祈祷。”

“那是很壮观的。”我说。

“也很神秘。”

“那么你呢？你自己也崇拜太阳吗？”南珊问。

“我在科学观念上崇拜它对地球的贡献。但在宗教上不是这样。”

“你在宗教上崇拜什么呢？”

上尉指指正在变暗下去的天空：“当然是上帝。”

我抬起头看看空空荡荡的天幕。我知道，那里面有无数个由亿万颗星球组成的银河系。但是，世界上却有许许多多这样的人，他们之中包括了上尉、长老，或许还有南珊——虽然她绝不会承认——以及绝大多数的人类，却相信在那个由幂数无穷大的光年所维系的引力场的中心，还有着一位至高无上者。这位至高无上者就生存于那个绝对没有空气、水、光线和温度的冰冷阴暗的宇宙中，并且主宰着一切。我从来就没有感觉过那个世界的存在，可是，对于他们来说，那个世界却是存在着的。

南珊冷静地看了看他，突然说道：“您这样的军官大概都是相信上帝的。但是，你们却用手枪打碎了多少无价之宝的脑袋。”

我惊奇地看到她的神情是严肃的。

“请您原谅，南，我还年轻，并没有参加战争的机会。”

“你会有这个机会的，并且很容易与你现在的朋友在战场上相逢。”她说的显然是我。

“南珊，我希望那是作为盟军而不是作为敌人。”

“是的，”上尉挽住我的胳膊，“你不能预言我的国家与你们的国家之间会发生战争。”

南珊直视着我们：“这不合逻辑。军人之间是天生的敌人：你们的存在就是为了准备在战场上打死那些和你们一模一样的人。”

上尉无可奈何地翘起了小胡子：“那也只好听天由命！我打死他，或者他打死我，因为大家都在尽自己的本分和天职。不过——”他亲热地搂住我的肩膀，“要是李向我开枪，我很高兴。”

“要是由你来开枪呢？”南珊坚持道。

“只要他穿着军装，我也很高兴向他射击。但是，对您我却不会。射击平民是可耻的。不可理解吗？南？”

南珊不动声色地摇了摇头：“那是可怕的。”

“是的，那是可怕的。”我听出我的声音在发抖。

这不是死亡的恐惧，而是屠杀的恐惧。因为我根本没有去想波西宁上尉用微笑的枪口对准我是什么情景。我想的是我自己，是一幅我在灵隐胡同七十三号的客厅中用枪口微笑地对准那个默默无言的少女的可怕情景。这情景是突然在我心中浮现出来的，然而却并不是不可能发生的，虽然它荒唐透顶。

长老显然不赞成我们三个年轻人进行这种无知的对话。他向着上尉问道：

“你的太阳神呢？你坚持太阳的崇高，可是又不崇拜它。你对太阳的传说充满了兴趣，却又清谈战争。”他不满意地摇了摇头，“既然你认为东方文明与西方文明有一个共同的起源，那你就应该证明你是对的。至于战争，等它打过来的时候再说吧。”

上尉抱歉地将右手放在胸前笑道：“对不起，让我们现在就结束这场该死的战争。”

“怎么，你也是一个文明同源论者吗？”南珊好奇地看着他。

“是的，我好像坚信这一点。我认为人类的一切都起源于太阳。不但整个地球上的生命都不过是转化了的太阳能，而且人类的一切精神文明，也都是以太阳为对象开始的。”

“所以，你认为太阳崇拜是人类原始宗教的共同形式？”

“是的。但是神父却向我断言古代中国绝对没有太阳教。或许，中国的太阳教还没有被发现。”

南珊用肯定的语气说道：“上尉先生，我敢说你不凭考据而凭坚信的历史观是错了。太阳崇拜在一切民族那里都不是最早的宗教形式，甚至在原始部落的图腾崇拜中，也很少有以太阳为对象的。你在世界各地看到的，不过是很晚才形成的拜火教。而在几种最古老的宗教中，太阳都并不占有重要的位置。就说阿波罗吧，他并不是一个上帝，他只是一个众神。更何况希腊神话还只是一系列的神话而已，那还远远不是一个成熟的宗教。”她和善地看着上尉，“看来您完全没有了解神的一元性在宗教史上的地位。这是区别宗教与神话的一个准绳。”

长老满意地看着南珊：“而且，真正统治着古代埃及的也不是阿顿而是另一个神阿蒙。而阿蒙并不是太阳。阿顿的统治地位，只在阿蒙的历史中维持了不到三十年。”

“那阿蒙是什么呢？”

“最初可能是某一个星辰。但在本质上是一个非常抽象的不变的真理。”

他们的谈话，引起了莫大的兴趣。然而，我却难于加入这玄奥的交谈。当然，我完全可以用自然科学的知识对宗教进行驳难，也可以用唯物主义的理论与它争辩。但是，我不能谈论它本身，我不可能怀着和他们一样的心情去谈论它的起源、历史、现状，以及它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中所发生的异常复杂的作用。因为我的宗教知识太贫乏了。对于这个我永远也难于理解的问题，我只能站在一旁保持缄默。

“那么，东方与西方的文明是否可能有一个共同的起源呢？”上尉问。

“这有待于考证原始人类是如何迁徙和联系的。”

“这方面的材料不多吗？”

“不多。四十年前，我注视过这个问题的争论。然而，四十年来，这方面的发现却几乎毫无进展。”

南珊显然为长老将自己的学识藏之名山而深感惋惜：“这四十年如果您是在讲学，不知会唤起多少学生对这个问题的注意。”

长老捋着胡须笑笑：“我与学术已经隔绝多年。如能讲道则很好，至于讲学，不会了。”

“神父在说什么？”上尉问。

南珊告诉了他。

“但是，请您告诉我，”上尉问长老，“如果不是太阳，那么究竟是什么对人类文明的产生起了决定性影响的呢？”

长老笑而未答，却转向南珊：“你说呢？”

南珊略微想了一下，答道：“河流。”

长老再一次满意地点了点头。而我马上也明白了。

南珊向上尉说道：“河流几乎哺育了世界上全部最古老的文明。如果没有印度河，就不会有古印度。没有尼罗河，就不会有古埃及。没有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就不会有古巴比伦。而没有黄河，也就不会有古老的中国。没有河流，就没有农业，也就不会有民族文明的形成。所以，在那样多的考古发掘中，尽管类人猿的踪迹几乎遍布旧大陆，可是当原始人类进入新石器时代以后，人们便在各条最伟大的江河流域定居了下来。上尉，人类文明的起源是一个非常复杂的问题。但是，有一点却可以肯定，这就是在人类文明的发生和发展中，河流比太阳起了更直接的作用。”

上尉像任何认真的提问者一样，本能地寻找着这答案可能存在的漏洞：“那么古希腊呢？要知道欧洲唯一的一条大河是多瑙河，而它离巴尔干的南端还很远。那么是哪条河流哺育了古希腊的文明呢？”

南珊毫不犹豫地答道：“是地中海。地中海哺育了克里特岛的米诺斯文化。不过，这个晚得多的文明不是一个农业文明而是一个商业文明，它是作为联结几个最伟大的古老文明的纽带而存在的。希腊人的成就繁荣而巨大，然而发人类文明之端的，却不是他们，而是早已灭亡的巴比伦人、埃及人、印度人，以及至今犹存的中国人。”

长老异常慈祥地看着她：“你不再坚持东西方文明的共同起源了吧？”

南珊却笑了起来：“正相反，我们自己倒全部成了同源论的信徒了。不过，我们坚持的不是天上的火，而是地上的水。”

上尉的神情早已变得非常谦逊而肃穆。他自语般的喃喃着：“了不起的中国人！自从踏上你们的国土，我就为你们这个民族的优美性格惊叹。而现在，我终于信服了你们的伟大祖先所遗留给你们的天然禀赋！”

“您认为我们这个民族有着什么样的天然禀赋呢？”

“庄重，礼貌，文雅，博学，每个人都像是一个学者。南，我钦佩你的聪慧，更崇敬神父的渊博！”

南珊笑着将上尉的意思转告了长老，使老人爽朗地笑了起来。

我默默地注视着他们这水乳交融的谈话。这是三个多么不同的人啊！他们属于不同的民族，有着不同的语言，不同的传统，不同的年龄，不同的性格，不同的身份和不同的经历；而且，他们的信仰也是多么的不同。然而，却有一种无形的力量使他们热烈地聚合在一起，彼此襟怀相见，谈得这样投机。这是一种什么力量？我凭我的直觉意识到，那力量是简单而有力的。这就是：对于真理的共同追求，对于正义的共同热爱，对于人类文明的共同景慕，以及对于世界未来的共同责任感，使他们在心底深处感到彼此是同样的人。

我看着侃侃而谈的南珊，心中开始产生一种异常深刻的感觉。我好像突然发现我一向以为只是洁身自好的南珊，实际上完全不是一个孤身独处在这个世界上的人。不，她并不孤独。在这个世界上，她除了用自己沉静的善意和诚挚的胸怀与身边的一切人都相处得很好以外，还有一条心灵深处的纽带，使她与这样一种人紧密地联结在一起。这种人广泛而众多。虽然他们分散在这个广大的世界上，但是同样一种风尚，一种人类所固有的正直、理智、善良和刚毅的崇高风尚却在他们的身上形成了一种永远也不可战胜的力量，正是由于他们的存在，才使得这个世界显得充满了希望。在他们之中汇集了人类多少最优秀的精华啊！

是的，南珊并不孤独，她是生活在他们之中的。

现在，太阳已经带着它的全部光辉旋转到了世界的另一面。不知不觉

中，我们四个人和整个泰山都一起沉沦在了弥漫的夜雾之中。

“李，”上尉亲切地拍拍我的肩，“为什么不参加我们的交谈？”

“我不能。您知道，任何宗教对于我都是陌生的。”

“唔——你是共产党员吗？”

“在我们的国家中，几乎所有的军官都是共产党员。”

他用友好的眼睛看着我：“我很高兴，我钦佩共产主义者们。我认为你们是人类另一部分充满了理想和献身精神的人。当然，你们相信阶级斗争的学说，而我们相信伦理与道德的力量，但不同的意识形态不应妨碍我们互相谅解与合作。那么，让我们在和平的事业中为保卫人类文明而携起手来吧，上帝和马克思大概都会同意我们这一代不发生冲突。”

我诚恳地笑道：“恐怕你低估了我们的战斗性。但是，尽管阶级斗争的学说在我们的纲领中根深蒂固，今天我仍然要说：但愿如此。”

南珊看了我们一眼：“也可能，将冲突拖到下一代会更糟。”

“我想那是难免的。我们这种人，”我指指上尉和我自己，“就正在为那一天的来临而时刻准备着。”

“李，还是相信人类理智的力量吧！”

理智？整个人类历史都不是用理智写成的。不过，我不想再去发挥自己的思想而使上尉失望了。

“天遂人愿吧！”我说。

除了长老对于战争保持绝对的缄默，上尉，我，和南珊一起笑了起来。我不知道南珊在笑声中想到了什么没有，但我在自己的笑声中却绝不认为事实还会和这种谈笑一样的轻松。

终于，上尉看了看自己的手表，说道：“真对不起，我应该向你们告辞了。”

我也看看自己的表，已经是九点整。

上尉和善地看着我：“李，我离开中国以后可以与你联系吗？”

“真抱歉，这不可能。但请你相信，认识你我是非常高兴的。”

他完全能理解我的职务的性质：“那就让我们在这个星球的两端永远做朋友吧。”

“我衷心地赞成。”我们伸出手，紧紧地握住了。

上尉又带着十分敬重的神情转向长老，向 he 说道：

“尊敬的神父，我在这神话般的高山上认识了您，使我深感幸运。您将是我终生不能忘怀的一位长者。如果说，南像那黑龙潭的流水一样清澈的话，您就像这座中国的奥林匹斯山一样的崇高。将来总有一天，我要拿起笔来写下在中国的印象。那时候，请您允许我在我的著作中向您祝福和致敬。”

长老没有说任何谦逊和致谢的话。他只是深沉地看着上尉，合起双掌，用一句任何一个外国人都难以理解的话回答了上尉那感人的致辞：

“阿弥陀佛……”

南珊深情地看了看老人，向上尉解释道：“这是佛教中的一位福神。祷告他的名字，是中国一句古老的祝福吉祥的话。”

上尉受到了深深的感动，他把一只手放在胸前，虔诚地低下头，也说了一句同样简短而难解的欧洲古老成语。

南珊说：“上尉愿神保佑我们大家。”

我们都不再说什么，默默地目送着上尉转身走去。他大步踏上了通向宾馆的小道，在暮色中消失了。

长老转身看着我们，问道：“我不知道在你们的生活中发生了什么事情。假如我没有看错的话，你们曾经可以得到一种幸福的生活而没有得到。现在，你们为失去它而感到痛惜。是这样吗？”

我和南珊怦然默视着他，什么话也无法说。

“我看得出来，你们都是很好的人。生活的蹉跎坎坷是任何人都会有的，但是，一个人只要正直而坚强，善良而聪慧，这就好。年轻人，一个超凡脱俗、心无一累的人，他没有痛苦，但也没有幸福。而一个事事满足的人，也会在永恒的幸福中沉寂。只有痛苦与幸福的因果循环，才造成了丰富的人生。李淮平，生活对你是仁慈的。我想，某些无情的事总会给你带来一些收益。愿你在想到这一点的时候，心灵能有所慰藉。”

这些话对我是宝贵的，尤其是当我的感情这样不稳的时候。我感激地点了点头。

“你今夜如何置处？”

“只有拜托您了。”

“那好。到时务必回到我那里归宿。”

我感激地说了声：“谢谢。”

长老最后无比深情地转向南珊：

“上尉说，你叫南珊？”

“对。”南珊尊重地点点头。

“山岳的山？”

“不，珊瑚的珊。”

长老颌首注视了她一会儿，然后说道：“你是个好孩子。我相信，你的道路会是走得最好的一个。”

南珊用极为感动的眼光看着长老，但什么也没有回答。

长老不再说什么。他合起双掌表示了祝福和告辞，便踏着夜雾沿天街向碧霞祠走去。他那飘然的身影，也渐渐在苍茫的夜雾中消失了。

岔路口上，重新剩下了我和南珊两个人。

一轮圆月，悄悄地在弥漫的雾气中浮现了出来，向山顶投射出银色的光辉。

我看着静静伫立在那里的南珊，感情的浪潮开始剧烈地冲击着我的胸膛。从她那冷静的神态上，我好像已经感觉到她正在等待着与我告辞。而辞别以后，我将再也看不到这个在我的人生中留下了多少难忘往事的南珊了。然而，我却找不到任何合适的话向她说。

南珊慢慢转过脸，眼中闪动着明亮的月光看着我，等待着我说什么，这使我鼓起了勇气。

“南珊。”

“嗯？”

“这次分手以后，我们还会再见面吗？”

她静静地摇摇头，温和而肯定地说：“我想，不会再见面了。”

“为什么？”我的心受到了轻微而有力的一击。

“我们已经有了四次巧遇，这样的巧遇还可能更多吗？”

“如果我们约会呢？要知道，我们应该有四百次会面的，但我们都失去了。”

“我们都已经是中年人了。在这样的年纪，你认为约会还是合适的吗？”她的声音中带着几乎觉察不到的微笑。但我知道那微笑是故作。

“不，你应该再见到我。因为我有许多话要向你讲，有许多事情要告诉你。”

“我不认为那很重要。”

“可是，你并不知道我想告诉你些什么，关于……”

“但我知道那并不是必须要说的事情。”

“所以，你根本不打算再听我说什么了？”

她看着我：“是的。”

一种难过的感情袭击了我的心头。我无法再抑制自己的冲动，声音变得急促了：

“不，这不可能！这不是你的心里话，这拒绝对你自己一样的无情！南珊，你从前受过我那样的对待，难道你连一个歉意的表示都不想看到吗？这不可能。那天，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你哭了。这是什么？是你感情淡漠的证明吗？不，正相反。你为什么要这样压抑你自己呢？不要再继续这样做了，解放自己的心吧！楚老也这样为你担过心的。更何况我要告诉你的，是你们家族……”

感情激起的波澜，使她难过得低下了头。她打断了我的话：“你不要再说了，我什么也不需要听。”

“恨我吗？”

“不！”

“轻视我？”

“也不。”

“那么是厌恶？”

她仍然摇摇头：“更不。”

“那到底为什么？”

她重新坚强地抬起头来，勇敢地直视着我的眼睛：“三十三年前，一九四八年冬天，在你和我出生的那个时候，我的外祖父曾经在淮海战场上做过你父亲的俘虏。这些话，你原来打算告诉我外公的，现在则打算告诉我，是吗？”

我被这出意料的话问住了。她竟一语道出了我等待了十几年想要告诉她的事情。

“关于我舅舅的处死，关于我父亲的突围，关于我外公的投降，所有这一切，都是我外公自己告诉你的，你今天又打算告诉我。你难道从来就没有想到过，这些人都是我的亲属，而这些事都是我的家世。这样一些难忘的家族历史，你能知道而我自己竟会不知道，你认为这是合乎情理的吗？”

我无言以对。

“你应该知道，这些历史对于我们这个家庭是悲惨的回忆。我们不能忘记它，但也不会愿意常去提它，尤其是在外人面前。我的外祖父有着沉痛的一生。他的后半生完全是陷在懊悔与沉思之中。那天晚上，当你追问他过去的历史时，你可能根本无法体会，那对他的心是一种什么样的折磨。对于这些情况，我却知道得太多了。你不知道我是多么同情这个老人。这并非由于我是他的外孙女。不，我是站在一个晚辈的立场上来看待过去的人们的。我的长辈们曾参加了中国的一系列事变：排满，讨袁，护法，北伐，一直到内战。他们轻生噪进，至死不渝，却先后自相攻杀，沦落歧途。这段历史太沉痛了。它与你父亲的辉煌历史是根本不同的。当你把这两种历史联系到一起的时候，你是在抚摩未愈的创伤。所以，我请求你，历史过去了，让我们把它记在心里——永远记住。只是最好不要再去提它，免得刺痛一些无辜的心。”

我不能再提此事了。但是，我无法解除自己的疑惑：“可你怎么能知道我父亲的情况，并了解到他恰恰是我的父亲呢？”

南珊看着我：“你也真是。你以为你那天作为李参谋长的儿子表现得还不充分吗？当时，你那么急切地追问战场上的细节，在听到你父亲的种种情况时又流露出那么兴奋的神情。再加上你们父子间相貌上的酷似，都使外祖父渐渐省悟到了这一点。但这件事给他带来的是更深的痛苦，因为他感到共产党人可能永远也不会谅解他了。那一夜你们走后，我们全家人的心情都很乱。但是，外祖父仍然向我们追述了他被俘的历史，并特别讲到了关于李参谋长的一切，因为他已经肯定了你就是那位李将军的儿子。当时，我默默地听着，并把这一切都牢牢地记住了。你知道，这巧合在我又更多一层。不

过，我始终没有告诉外公我早已经认识了你。这个巧合，在你可能是件很有趣的事，可是对于我们，却远远不是这样。”

我深深叹了一口气：“真想不到，我等待了十几年要告诉你的事情，你却只比我晚知道了几个小时。关于我，老人还有什么表示吗？”

“他倒是很看重你，称赞你胆大敢为，刚直果断，认为你是个值得器重的年轻人。但他遗憾的是在你身上看不到你父亲当年那种沉稳持重和虚怀若谷的遗风。他说你阅历太浅，城府不深，甚至担心你在真的走入生活后会消沉起来，因为你那种锋芒毕露的作风太容易被击中了。你后来果真是那样吗？”

“是那样的，楚老的预言完全对……”

“那可真有意思。”南珊的眼睛在月色下又闪现出她特有的那种微笑。这笑容几乎和她十五年前在树林中的那种天真的得意神情一模一样，“不过，那时他对你最大的担心是有一种迹象，就是你们那样狂热地投身于自己毫不了解的事业，未免太轻率了。他叹息说，辛亥以来，有许多热血青年都是这样投身于各种各样的政治潮流中去的，结果，却使国家在半个世纪中陷于不断的战乱。他说，我们这个国家走向稳定非常不容易，但愿你们的轻率不至于又给国家铸成大错。现在看起来，他的这个担心并不是多余的。好在他的心愿也总算没有落空。”

听了这些，我对楚老的胸怀深为感动。

“可是南珊，虽然我要说的事情你都已经知道了，但我的心情你却不能体会。我并不是一个铁石心肠的人。你应该理解，那件事，我指的就是那次抄家，它对于我一直都是一个不小的折磨。你应该给我一个解脱的机会。”

她真诚地看着我，轻轻叹了一口气：“真想不到，你把那些微不足道的事情看得这样沉重。你以为你办了什么天大的对不起我的事，是这样吗？可是，你应该看到，和那时的许多人比起来，我的遭遇毕竟是多么的无足轻重。请你放心，那次抄家除了使我生活得更加扎实以外，并没有留下什么沉重的伤害。而且，如果公正地看待你们的话，我更感激你们。在那个时候，当整个社会都被敌视和警惕武装起来的时候，你们能那样对待我们一家人，应该说是很难得了。真的，你在那件事中给我的印象是相当好的：毕竟，你是抛弃了自己的一切在为理想而战斗。虽然它并不正确。”

“不，这不是真话。我相信你没有怨恨——这你大概永远也无法学会，但是，我却不能相信你没有痛苦。要知道，那是什么样的冲击啊！家庭被侵犯了，生活被破坏了，感情受到了蹂躏，尊严受到了践踏……而且，我看到你落了泪！南珊，我要求你，丢掉你的宽容，拿出你应有的谴责和愤怒来！无论是在法律上还是在道义上，你都有这样的权利，这样我也会好受一些。”

“破坏的可以恢复，撕碎的可以弥合，你以为那样一次冲击，就能使人永远不息地悲伤下去吗？”

“能的！多少人都是这样留下了永远也医治不好的创伤。抄家，那仅仅是抄家吗？那些印满私人情感和家庭往事的财物，一去不返……是我们破坏了你们生活的宁静与和谐，是我们，使你再也不能重温故居，重睹旧物……”

她再一次笑起来：“别再说傻话了。”

现在，我只有缄口不言了。我已经看出来，虽然我自己的情绪从那次抄家以后就一直陷入痛苦的波澜中，可是，南珊却在第一次冲击以后就镇静了下来。不，她并不需要任何道歉和悔恨的表示，因为她的心从来就不曾在那件事情上徘徊过。

雾气夹杂着冰凉的细小水点一阵又一阵向我们脸上扑来。月亮在弥漫的夜雾中时隐时现。

我们沉默着。从宾馆那边远远传来一阵笑声。大概是那群外国人在宾馆门外与一群中国游客欢聚了。

南珊向那边看了一眼，轻轻说道：“淮平，我们分手吧。”

我心中一阵惘然：“现在？”

“对，现在。”她在迷蒙的月色中温和而亲切地看着我，把手伸了过来。

我茫然地伸出手，十五年中第一次，也是平生第一次，把她的手紧紧地，紧紧地握住了。当我接住并握紧这只温暖的手时，我的心被深深地震动了。这是我未能得到，并且即将永远失去的她——那个少女和中年妇女的南珊所给予我的第一次友情的表示。我的心剧烈地颤抖着，久久也无法把她松开。

她被我的情绪感染着，震动着，顺从地把手留在我的手里，难过地低下了头。

“南珊！”我努力镇静着自己的声音，“十三年来，我在各种各样的情况

下想起过你。有时，你使我坚强起来，有时，你使我更加软弱……你要知道，我多么想成为你的朋友，然而我却没有能……”

“我已经承认了你是我的朋友，在刚才。”她的眼睛仍然看着附近的地面。

“可是你却拒绝和我再见面。”

“那有什么益处呢？”

“因为，我渴望着有一天，”我斩钉截铁地说道，“我能成为你人生道路上的终生伴侣！”

南珊慢慢地抽回了手，抬起头来，用温情而责备的眼睛看着我：

“你错了，淮平。你应该看到，我们之间的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我们少年相识，中年重逢，这中间隔了整整一个青年时代。许多只能在这个时代发生的事情，都已经随着这个时代的过去而永远过去了。因此，你和我都应该面对这个现实。是的，我们之间有过三次难忘的会面，但这三次却远远不是百年。你明白我的话吗？不是百年。既然那些往事并没有成为我们美好未来的基础，那么我们何必一定要苦苦地纠缠它呢？要知道这笔痛苦的夙债对我们的精神是个多么沉重的负担！淮平，把一切都忘掉吧。要不是突然在这里又遇到你，我本来已经把你忘记了。所以，请你接受我的劝告：把我也忘掉。为了忘掉那些往事，真的，我们以后也不要见面了……”

“不，我不能！南珊，与你的结识对我的影响是不可磨灭的。这使我不可能，也不应该把你忘掉。你难道真的意识不到这点吗？你的出现，完全改变了我的生活。我不能，我不能忘掉这样一个人！她的出现，和我对她的做法，使我把人生最宝贵的幸福永远地失去了。”

“你指的是什么？”

“爱情。”

爱情！在我们相识了整整十五年以后，一直到现在，我才在我们之间第一次真正想到并说出了它，而当我在突然之间把它说出来的时候，这个甜蜜而无情的字眼把两颗早已不再年轻的心都深深地震动了。

南珊呆呆地看着我，眼睛在月光中闪着隐隐的泪花。

我什么也不能再说，怀着惜悔交加的心情与她那双泪水晶莹的眼睛对视

着，等待着她说出的任何回答。

那层泪水已经永远不会再掉出来，它迅速地消失了：“淮平……”

“我在等你的回答。”

“不，不是什么回答，我是要否定你的人生信念。对于你来说，那个信念太庸俗了。”

我从心底里心甘情愿地听到她这样的评语，而且恐怕也再没有任何一句话，能比这样的回答更使我的心感到亲切与平静的了。

“南珊，你说吧。”

“看来，你和那些庸夫俗子一样，认为情投意合的恋爱是人生最大的欢乐，而缠绵悱恻的婚姻是人生最大的幸福。不，你们错了。人生，就和整个人类历史的进程一样，是一个各种各样的复杂内容交替出现的漫长过程，在不同的阶段，便有不同的主题。我这样说，你能明白吗？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中，人类曾经创造了完全不同的文明：原始的传说，远古的神话，中古的宗教，近古的文学和现代的科技。这些遗产都是同样地灿烂夺目，照耀着人类的幼年、童年、少年、青年和成年，它们装点并充实了各个不同的时代，甚至过去了几千年还令我们倾慕和神往。但是，如果我们颠倒它们，比如在今天还去编造原始时代的传说或者中世纪的颂神诗，那就显得荒唐了。人生，也正是这样。人在自己一生的各个阶段中，是有各种各样的内容的，它们能形成完全不同的幸福，价值都是同样地珍贵和巨大。幼年时父母的慈爱，童年时好奇心的满足，少年时荣誉心的树立，青年时爱情的热恋，壮年时奋斗的激情，中年时成功的喜悦，老年时受到晚辈敬重的尊严，以及暮年时回顾全部人生毫无悔恨与羞愧的那种安详而满意的心情，这一切，构成了人生全部可能的幸福，它们都能给我们带来巨大的欢乐，都能在我们的生活中留下珍贵的回忆。怎么能说人生只有爱情才是最宝贵的幸福呢？不错，贞洁的爱情对于年轻人的心是温暖而甜蜜的，甚至是崇高而神圣的，但它毕竟不是人生幸福的全部内容。在很多人那里，勤奋的创造和充满激情的奋斗给他们带来了更巨大而且更持久的幸福。在那浩瀚的书海中，对他们的描写还少吗？任何一个有抱负的人，对于你来说，就是任何一个有志气的男子汉，都不应该不注意到这一点。也可能，你由于生活的激流转折得太急促而失去了青年

时代的爱情，但是，你并没有失去全部的人生幸福，这就要看你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把什么事情看得对于人生最重要。长老说得是对的：痛苦与幸福的因果循环，才造成了丰富的人生。谁能得到那全部的幸福呢？不，没有任何一个人。我们在曲折人生中常常由于得到这一个而失去下一个。现在，你把青年时代的幸福失去了——其实，失去这种幸福的人太多了——那么，你的壮年呢？淮平，你必须把那个使你庸俗的信念丢掉才行！青春是最美丽的，但并不是最宝贵的。在一个有所作为的人那里，壮年和中年才是真正的黄金时代，因为你现在才真正地成熟了。我们的祖先说过：春华而秋实。现在，就正是你人生的秋天，这是一个果实累累的秋季。它可能没有了花朵，但它却有着多么丰硕的收获。淮平，鲜花失去了，果实比它更好。爱情凋谢了，激情却更鼓舞人。你说呢？”

我眼中早已满是泪水。

我不能再有任何缠绵的语言来回答她这样坚强的意志，我不能再有任何软弱的举止来面对她这颗火热的心灵！南珊，她在我心中已经不再是一个名字和一个人，而是一种信念，一种对于我的人生正在发生无比巨大影响力的崭新的信念！

我听任一滴泪水冰凉地挂在我的脸颊上，但我的心却是严肃而坚定的。

“南珊，我会把你的话……和你……永远记在我的心中。永远，永远……记在心中！”

她不再说什么，无言地伸出手，再一次和我紧紧地握住了。雾，更浓了。月亮在弥漫的天空中只映出一块微明的亮影。

“南珊。”我注视着她。

“嗯？”她抬起头来。

“有一本书，你还记得吗？”

她闪动着眼睛：“记得。”

“现在，这本书已经是你母亲的遗物了。十五年来，我一直珍藏在身边。如果，你希望我还给你，我……”

“不，留给你做个纪念吧。”

我心中又涌过一层热浪：“谢谢你，南珊。”

她的手与我紧紧握了一下，终于松开了。我的手心又感觉到了夜雾的凉意。她慢慢地后退了一步。

我向她庄重地把手举到了帽檐上。

“再见。”她微微低了一下头。

“再见。”我注视着她。

她没有再看我，慢慢转过身，走下了通向宾馆的小路。她在昏暗中迈着轻盈而端庄的脚步，踏着秋草，很快地消失在苍茫的夜色中。当她在我的目力已经无法达到的地方，踏上了此刻已经灯火辉煌的宾馆的台阶时，在那远远传来的谈笑声中又开始响起南珊平静的声音。

这声音是多么的熟悉啊。十五年前，就是这个声音，使我对当时还是少女的她获得了第一个印象。而现在，当已经中年的她走去的时候，她留给我的，却仍然是这个声音——一种我并不能完全听懂的语言。

我独自一人站在天街的岔口上，透过重重夜雾注视着南珊消失的地方，什么也不想。但我的心是平静、安详，而且充满了力量的。从此，南珊便一去不返地从我的生活中走去了。而她在十五年中留给我的一切回忆和我那少年之梦的一切憧憬，也都随着她一起走去了。

是的，从今天开始，我们的视野应该转向更加广阔的未来。

我好像对自己的少年时代作最后的回顾一样，长久地凝视着沉沦在夜雾中的宾馆。此时，天地间的一切都是这样的安详，这样的悄静。这山峰，这月空，这漫漫雾夜仿佛都在与我一起倾听着那渐渐远去的声音。不，这声音不是在远去，而是正在响起来。它高渺，但是清晰，它轻柔，但是响亮。就在这个遥远而又熟悉的声音中，我好像又听到了：

王冠……命运……宝剑……

初稿 1976 年 11 月

再稿 1977 年、1978 年、1979 年

定稿 1980 年 9 月

(发表于 1981 年第 1 期)

《晚霞消失的时候》 自序

礼 平

作家们常说在写作的时候要平心静气，专心致志。但我在写这本《晚霞消失的时候》时却一直觉得不是这么回事。因为从头至尾，始终有一个念头缠绕在我的心头，这就是：“我写的是一个什么东西？它真的是一篇小说吗？”

之所以有这样的困惑是因为我从未写过小说。各种各样的小说我看过不少，中国的，外国的，现代的，古代的，但就我看过的那些小说而言，我总觉得我正在写的东西和它们很不一样。我的故事从一开始就没什么情节，那一对不谙世事的少男少女在公园的小树林里坐而论道，一说就是一个多钟头。难道就不能让他们做一些什么吗？他们说的那些东西一般的中学生也不一定会感兴趣。而当真正的冲突在第二部中展开的时候，女主角却又迟迟不肯露面。那一章有数万字，她却在最后的一千多字中才出现。这个主要人物在全书中所占的文字比重甚至不足三分之一。那么，我又是在写谁呢？至于在最后一章中我信马由缰，离题万里，又去写那个似乎与所有的故事都毫不相干的老和尚，就更是匪夷所思了。所以我简直毫不怀疑我写的东西根本就不是一个小说。那它会好看吗？但我仍然将这个“小说”写到了底。当时除了胡乱涂写，我似乎没有再去想更多的事情。然后我就将笔一丢，在心里对自己说：“行了！想了很久的话，终于痛痛快快地说完了！”

这是1978年。这时文化革命已经结束了两年，但直到这一年才终于被彻底地否定了。这时，有很多的人在哭泣，有很多的人在欢笑，还有很多的人在呼喊或者思考。而我则选择了“说”。我迫不及待地想说一些什么。这种“说”便成了这篇小说的主旨。但那些话是说给谁的呢？鬼才知道。而我后来倒霉就倒霉在了这个“说”上：我说得太多了。

我在这部小说中说历史，说文明，说战争，说人生，还说到了哲学和宗教。其他的好像都不重要，我所说的哲学却触动了许多的人。在李淮平和南

珊的爱情故事中，有一个哲学命题作为一条线索贯穿了始终，它便成了这部小说的主题。这个主题在开始写的时候是没有的，但到终篇的时候，它鬼使神差地自己冒了出来。那是一个真正的幽灵，我的感觉就好像你若是不说出它，它就要让你永远地不得安宁似的。而就是因为它，我被人抓住了把柄。

我说不清我在一个普通的爱情故事中扯哲学干什么。在哲学诸多的特质之中，有一个最基本的特质就是没意思。一个学生在考大学时要是想选一个最没有意思的专业，十个人会有九个人向他推荐哲学系。而一个姑娘要是想结识一个最没有意思的人，那十个人也会有九个人向她推荐哲学家。但在那时，我却正在为它而着迷。那是因为我又一次看完恩格斯的《反杜林论》以后，我觉得我突然悟出了什么。

那似乎真的是一次大彻大悟。因为恩格斯在这本书中不厌其烦地告诫我说，哲学其实什么也不能告诉你。那个倒霉的工人哲学家杜林正是因为试图用哲学来解释世间的一切而受到了恩格斯无情的嘲弄。这曾使我在困惑了一阵以后，突然地醒悟了。而就在这时，我开始动笔写我的那个烂故事。这个故事中似乎有一个空间，可以让我随心所欲地胡讲一气。我便将我的那些心得（它其实就是在那个时代我们在最通常的意义上所说的那种“学习心得”）一古脑儿地写进了我的小说。这是一个不可遏制的冲动。我不知道我为什么在这个时候还那样热情地去讲大家似乎都已经不再感兴趣的东西。我将我认为是最优秀的那些论断原封不动地写进了我的小说。其中有一些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体系中具有唯一性，也就是说，它们是唯一的只属于马克思主义这一个学派的东西。它们不可能再是任何别的东西。但是当它发表以后，却招来了我国马克思主义理论阵营中的一片讨伐与喊打之声。其实我知道他们批判的都是一些什么东西，但我在争辩了几次以后，很快就意识到我应该住嘴了。

这真是一件让人尴尬的事情。但是随着我国的思想界和文化界因为文化革命和国际共运中的许多不幸历史而对以往的学说发生了严重怀疑的时候，我的尴尬又来自了另外的一个方面。于是我述说的愿望便在一个早晨崩溃了。这便有了我的沉默。后来，在一个很长的时间里，很多读过我这部小说的读者朋友在见到了我以后，都会问我：“你为什么不再写了？”这使我无言以

对。其实我不是不写了，而是写不出来了。不是由于任何人的限制与逼迫，也不是由于我自己的任何顾虑与躲避，完全是由于这种述说冲动的消失，使我不得不彻底地放弃了写作，而且一放弃就是二十多年。二十年来，我一直期待着生活中还会出现什么东西可以让我再次感觉到那种述说的冲动，可是我至今也没有等来。好在有些读者似乎至今还没有将我完全忘记。

其实我将会面临着一些什么，当时几乎所有的人都比我更清楚。当我接到《十月》杂志编辑部和中国青年出版社的邀请，从我正在服役的海军部队前往北京修改原稿的时候，我曾经作为一个真正的学生询问过《十月》的主编苏予：我写的究竟是不是一部小说？苏先生在听了我这个大头兵如此常识的问题以后，沉思了一下说：“问题不在你写的是不是一部小说，而在于你写出了许多人们想到或者还未曾想到要说的话。这些话说得很好，让人读了能够感觉到愉悦。而这就是文学，这就是艺术。”她没有告诉我一个关于小说的定义，但却告诉了我一件事情。她说：“你的手稿在寄到编辑部后引起了热烈的谈论，但所有的意见都是站在你这一边的。”这话很像是一种安慰和承诺。但我却并没有太听明白。差不多过了一年以后，我才真切地领会到了她说的是什么。

随后我将相同的问题又问了中青社的编辑部主任王维玲。这位以豪爽闻名出版界的资深老编辑哈哈大笑，说：“这当然是小说！这不是小说，还会是其他的什么东西吗？”随后他就说了与苏予先生一样的话。他说：“这本书既然由我们出版社出了，我们就负全部的责任。今后再发生什么，就全是我们出版社的事了。”他想到的当然也是与我很不相同的事情。

但我的书会引起什么事，我并没有去多想。我只是松了一口气，对自己说：“哦，看来我写的真的就是那个小说了。”这使我很有满足感。但就在我关心着这样一些问题的时候，发表和出版我这部小说的人们，却几乎都预见到了这篇东西将要引起怎样的风暴。

《十月》杂志编辑部和中国青年出版社后来都实践了苏予与王维玲先生的诺言。当风暴真的来临的时候，他们不但承担了所有的责任，而且为我争取到了来自最高层的理解与保护。所以在那一段时间里，尽管我的作品被骂了个不亦乐乎，我本人却没有受到什么冲击。只有这两家出版单位的损失却

很“惨重”。

如今时过境迁，所有那些争论过的话题都已经不再有人提起了。有些参与其间的很好的同志如今也已经不在人世。关于这个小说所引起的那些是非非，今天回想起来就好像是发生在遥远的古代的事情。所以现在也早已经没有什么人还会关心我们当初曾经那么热烈地谈论过的哲学话题了。不关心就不关心吧，反正我痛痛快快地说过了。只是有两个问题至今都还常常会重新萦绕在我的心头，并且今后还可能会使我继续细细地咀嚼下去。这就是：为什么我曾经很肯定地认为是马克思主义的那些马克思主义不被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们认为是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这本被文学界和出版界的权威一致认为小说的小说不被我这个写了这本小说的人认为是小说？

不知道它们对于别人来说是不是也一样的有趣。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2 年出版 (封面)



中国青年出版社 2002 年出版 (封面)

评 论

这部诗情画意的小说叙述了一个动人的爱情故事，同时它也是一部现代中国思想解放的激动人心的文献，“绝对是北京的大学生最喜爱的小说。”它打破了一个禁忌话题，令人看到新的希望。这个希望不是在理论家的头脑中，而是在普通人的心中。它表现了对真理的探索，这种探索将从被历史的风尘所掩埋的儒家价值观和传统中寻找新的方向，令人难忘。

——德国 HELDEL 出版社

礼平的作品引人入胜，打动人心。他所写的不仅仅是自己的经历，而且是他那个时代的传说。

——《法兰克福报》

礼平所写的《晚霞消失的时候》是八十年代最好的感情小说，曾把王朔看得神魂颠倒，至少一顿饭没吃，一周夜不能寐。他的小说所达到的文字优美和情感的撼人程度，是王朔从来没有在一部小说中同时达到的。

——作家王朔

礼平笔下的人物具有震撼人心的感染力。他在这部中篇小说中的描写，空间之广阔，历时之悠长，在同时代的所有作品中都罕出其右。

——评论家纪碧华（香港）

中篇小说《晚霞消失的时候》在继续讨论

陈思

《作品与争鸣》1981年第10期刊登了礼平的中篇小说《晚霞消失的时候》（第四章）并在第10、11期刊登了四篇评论文章。在此前后，全国其他各报刊也发表了不少文章讨论这篇作品。现将讨论情况简介如下：

于建《人生价值的探索》（见《读书》1981年第8期）认为《晚霞消失的时候》（以下简称《晚霞》）即表现出独特的艺术个性，又使人感到它还是比较难读的作品。它除了具有强烈的抒情气息，还贯穿着艰难的哲理思索；它力图表现生活的真实，却又在真实的思索中散漫着淡淡的宗教迷雾；它并不悲观于人生，却又在爱和同情的心灵间涂抹上一层薄薄的宿命色彩。在作品中，神的尊严终于战胜了人的尊严，脱俗出世的玄思代替了现实人生的认真思索，梦境的虚幻变成了真实情感的主调。

叶橹《谈〈晚霞消失的时候〉创作上的得失》（见《文艺报》1981年第23期）指出，《晚霞》通过它所创造的人物形象，对生活作了某种程度的真实描写，并对一些问题作了颇为勇敢的探索 and 追求，但小说表现的唯心主义的社会观和道德观，损害了作品的思想性艺术性。

敏泽的《道德的追求和历史的道德化》（见《光明日报》1982年2月8日）肯定《晚霞》“结构新颖、观察细致、文笔流畅、富有情采、表现了较强的对于生活的艺术感受力”等优点，同时对小说“关于道德的说教”感到失望。此文指出，作者在小说中对历史事件不是采取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而是把抽象的道德观念如“宽容”、“爱”等等放在小说描写的事件和思想的主宰地位，从而把历史给道德化了。这样，就必然会否定历史的发展规律，最终使历史成为无端倪可寻的乱麻一团。

郭志刚《让光明升起来》（见《中国青年报》1982年4月15日）说《晚霞》毕竟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产物，作者对十年动乱期间红卫兵运动的描写，对这一运动所造成的社会恶果的揭示，是真实的，有着一定历史认识价值的，但由此得出的关于社会历史和人生信仰问题的答案，却是错误的。究

其原因，是作者在对一般历史和社会现象进行观察的时候，离开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用抽象的善恶观念代替了阶级观念，作者在向现实人生寻找答案的时候，陷入了宗教玄学，在描述历史事件的时候，又陷入了唯心主义。《中国青年报》4月15日还登了张曼菱的《〈晚霞消失的时候〉读后断想》，文中认为作者要告诉人们的“生活的逻辑”是不可取的，两个主要人物——南珊和李淮平也是不值得仿效的。

刘燕光《战斗唯物主义还是宗教信仰主义》（见《光明日报》1982年6月3日）也指出《晚霞》在引导青年应该具有什么样的理想和人生观这个重大问题上是有严重缺陷的。小说离开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把个人道德自我完善作为解决社会问题的方法，而一步步地走到神秘的玄虚的境地，走向宗教信仰主义，作者把一种精致的宗教唯心主义贯注到南珊、住持和尚和李淮平这三个不同形象的塑造中，试图通过他们艺术化地虚构出一种新的信仰模式。小说把晦涩的宗教教义演绎成艺术形象时，它的魅力确实是有所增加了，但这对正在进行人生探索或由于某种挫折而发生迷惘的青年心灵的侵蚀更加严重。

卢之超《一个不可忽视的战斗任务》（见《光明日报》1982年6月13日）从哲学的角度对《晚霞》的错误思想倾向提出批评，指出这篇小说通过主人公对人生哲理的思考得出了非理性的信仰主义的结论，实际上，这是通过艺术形象，否定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对于人类历史和现实社会问题的观察，宣传一种精致的宗教唯心主义、神秘的信仰主义。这种思想倾向，反映了当前我国一部分青年人对于马克思主义信念的动摇。

此外，庄临安、徐海鹰、夏志厚三同志《评〈晚霞消失的时候〉——兼评〈公开的情书〉、〈人啊，人〉》（见《文艺理论研究》1982年第1期）指出，《晚霞》通过描写一段没有成功的恋爱史，表现出一种“宗教回归”的思潮。作者试图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为人们提供一条消灾弭难的生活逻辑，但是，作者在探索中美化了息事宁人、洁身自好的人生哲学，并把它作为一剂救世良药向人们宣扬，是不足为训的。此文认为，《晚霞》和《公开的情书》、《人啊，人》三篇小说虽然各自偏重的侧面不同，但几乎都在竭力地要想探讨一个“怎么办”的问题，留下了一代人顽强执着

地“求索”的轨迹。可惜的是，只要一接触到“怎么办”，就在不同的程度上表现出自己的幼稚和不成熟。《晚霞》中作者“生活逻辑”的偏颇失误，就清楚地说明了一点。

《青年文学》今年年初曾召开“读者、作者、编者”座谈会，参加座谈会的有青年理论工作者、青年工作者、报刊及出版社的青年编辑、青年工人和大学生等，作者礼平也参加了座谈会。会上大家各抒己见，畅所欲言，对这部小说的得失，展开了争鸣。这些发言，多数是以肯定和赞扬为主，捎带着对作品的不足之处提点意见。但其中何新的发言，较尖锐地指出了小说存在的问题，他说《晚霞》是一部不成功的作品，它所揭示的人生重大问题的答案是相当肤浅的，它的基调表现了一种幻灭感，不仅是政治势情的幻灭，而且是价值观的幻灭，它反映了经历了文革的创伤、却没有得到好的精神治疗的当代青年的通病。这一期《青年文学》还刊登了礼平的文章《我写〈晚霞消失的时候〉所思所想》。

（《作品与争鸣》1982年第9期）

张铁匠的 罗曼史



张
一
弓



张一弓 2003 年摄于河南家中



张一弓 60 年代初在《河南日报》
当记者，常下农村

张一弓

作者档案

张一弓，1935 年出生于开封，曾长期从事新闻工作，1956 年开始发表小说。20 世纪 80 年代，他的《犯人李铜钟的故事》、《张铁匠的罗曼史》、《春妞儿和她的小嘎斯》分获全国一、二、三届优秀中篇小说奖，《黑娃照相》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新世纪以来，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远去的驿站》获中宣部 2003 年颁发的“五个一工程”奖及长江文艺出版社首届“九头鸟文库”评奖一等奖。曾任河南省作家协会主席。

一 村巷深处的目光

在饮马桥镇的“小满”会上，一个女人哀怨而满含期求的目光，如同天边飞来的闪电，在张铁匠的心中激起了轰隆隆的雷鸣。

刚才，在十字路口的一棵小槐树下，赶会的山民们以挤掉帽子、踩掉鞋子的盛况，把多年不见而又重新上市的“张家镰”抢购一空。人们包围着张铁匠，如同温习着一个古老的童话似的，向他打听与“张家镰”有关的种种故事。请问铁匠哥，你是“飞镰张”老张铁匠的嫡亲后辈吗？你用的铁砧子还是那个道光元年的祖传古物吗？听说“张家镰”磨剩下一指宽还能当刮脸刀用，可是真的吗？还有一说，“张家镰”得蘸上盐水淬火，这“咸镰”上头有啥科学性儿呢？等等等等。

如同外交大臣答记者问似的，张铁匠那比别人高出半个脑袋的魁梧身躯，不时地转向每一个发问者，古铜色的四方脸庞上露出庄重的微笑，或颌首认可，或笑着辟谣，或婉言解释，或郑重说明。只是在一位老汉提出张家铁匠炉会不会再次熄火，今天卖这“张家镰”上为啥没砸上“飞镰张记”的铁戳子时，张铁匠才微皱了一下漆黑的浓眉，用手指挠了挠稠密的剃得短短的头发，表现了短暂的踌躇。“走着说着吧！”他的大眼睛扑闪了两下，“只要那‘五匠归行’^①的政策不是虚言，俺还能乡亲们打半辈子铁货，铁戳子现成。”总之，表现了一种审慎的乐观，而且包含着密切注视事态发展的意思。

就在这时候，对面村巷里，一个女人的目光一闪，恰同张铁匠的目光相遇，如同云层之中的阴电和阳电发生了撞击，张铁匠的心底，响起了隆隆的雷鸣。他愣愣地呆了半晌，对于一个小伙儿提出的“盐水蘸火是否氯化钠有利于增强铁质”的学术性探讨，以及一位老汉提出的定制两张鹅脖大板锄的

^① 铁匠、木匠、编匠、烧窑匠、泥水匠，简称“五匠”。

要求，好像完全没有听见，推起胶轱辘小车，在人们愕然的目光下挤出人群，向镇子外边走去了。

张铁匠神情恍惚地推车走着，他忘了在出售他的第一批产品之后本应去油馍锅跟前犒劳一下自己；忘了去供销社买一条帆布围裙。打铁时叫火星子把衣裳烧得大窟窿小眼儿的，有谁给他补补连连呢？还忘了买一盏小马灯，那将把一个刚刚搭起的铁匠棚连同一个光棍铁匠的孤独的心照得亮堂堂！

然而，这目光，这女人的哀怨而又满含期待的目光，把张铁匠的心境整个儿地搅乱了。

“腊月！”他在心底呼唤着那个在二十二年前跟他离了婚的女人。每当他想起这个女人，都会引起他整个身心的震颤。你这个曾经是那样姣好妩媚，却又变得那样绝情堕落的女人，你这个被张铁匠疼过、爱过，使他朝思暮想而又恨得他心里淌血的女人啊！

二 胜利者的初恋

那是一双在弯弯细眉下眼梢上挑的杏子眼。公元 1955 年春天，在几个初级农业社联办的水库工地上，正是这双杏眼忽闪了几下，二十岁的小铁匠张银锁便晕乎乎地做了爱情的俘虏。谁能料到，名扬全区的“小车王”王木匠上过完小的娇闺女，竟会把她的十八岁少女的炽烈的情爱，献给一个使她老爹在水库工地上威名扫地的小铁匠呢？

本来，王木匠制作的小车，是饮马桥区每一个庄稼汉的心爱之物。车轴和车轱辘都是经过严格挑选的枣木或柿木做的。推起车来，那高亢、热闹的“吱吱哼哼”的响声，可以传到数里以外。那是王木匠献给每一个寂寞而劳累的推车汉的欢快、昂扬的音乐，是推车汉的心灵的呐喊，是漫长而坎坷的人生旅途上的慰藉和号角。但是，当王木匠把他精心制作的十多辆小车送到水库工地以后，突然在一夜之间，全部变成了哑巴。其祸根，就在于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铁匠。他竟然毫不客气地给全部小车换上了带滚珠的铁车轴和胶轱辘，使得诸葛亮发明了木牛流马以来、而又由王木匠的祖先从乾隆年间继承下来的传统设计，遭到了一个毛头小伙儿的彻底破坏。

“你小子管得老宽哪！”六十八岁的王木匠站在水库工地上，气得胡子翘上了天，嗓子里像猫一样直打呼噜。

“木匠叔，”小铁匠惬意地笑着，从嘴里吐出了两个新词儿，“咱这搞技术活儿的，也得撵上形势儿！”

“撵你娘那脚！”老木匠被小铁匠满脸的得意神色激怒了，“你们老君手下的人，少管俺鲁班行里的事！”

小铁匠却唱着那时节人们常唱的“流行歌曲”：“嗨啦啦啦啦，嗨啦啦啦啦……”像一个剽悍、欢势的马驹儿，尥着蹶儿，钻到铁匠棚里去了。

王木匠由于他所创造的一份音乐遗产的毁灭而感到深沉的痛苦。他在想，工地上的推车汉们都在忍受着这种痛苦的煎熬，就要朝着那个可恼的小铁匠鸣鼓而攻之了。他紧张地观察着，焦灼地期待着，而事态的发展却远远地离开了他的预计。他发现，那哑巴小车确乎比会唱的小车轻便利索，多装东西，为了保持车身的平衡而紧张地扭动臀部的动作也得到了大大的简化。为此之故，不仅推车汉们好像并没有感到缺乏音乐的悲哀，连那些年轻闺女们，包括他的娇闺女腊月，也都疯张着，斗胆推起哑巴小车来了。他忽然感到，世界变得空旷而寂寞，再也没有什么声音能够填补心灵的空虚了。他本想拄着拐棍，去找小铁匠进行一次痛苦的讨伐，问他一个僭行越轨之罪。却听说小铁匠是已经下世的“飞镰张”老张铁匠的“匠门之子”，不由得肃然起敬，只好拄着拐棍，踉踉跄跄地回到家里，哆哆嗦嗦地歪在床上，从此卧病不起了。

这天晚上——是的，往往是在一个有着皎洁的或是朦胧的月光，而且常常散发着花儿的馨香的晚上，正当小铁匠掩住炉火，准备歇息的时候，铁匠棚外传来一声清脆的呼唤：

“喂，张庄的！”

这个以地名代替人名的称呼，使小铁匠感到恼火。他向铁匠棚外瞥了一眼，只见一个披着肩垫的苗条女子，站在一棵小桃树下，落了满身的花瓣儿，正在挑畔地打量着他。

哪儿来的野闺女？小铁匠寻思着，没好气地说：“你找俺张庄的有啥事儿？”

“你把俺爹气病啦！你知道不知道？”

小铁匠一愣：“谁是你爹？”

“那个老保守！”闺女说着，“哧哧”地笑了。

“哪个老保守？”

“装糊涂！你动了谁的心肝宝贝车啦？”

小铁匠急忙走出铁匠棚，胆怯地问：“俺给他气出了啥毛病？”

闺女说：“他躺在床上直哼哼，一会儿说腰酸，一会儿说背疼，一会儿骂那个小铁匠……”闺女说着，不时地掩着嘴笑。

“骂俺啥？”

“骂你是个乱尥蹶儿、瞎踢腾的小兔崽子！”

“耶！”小铁匠感到事态的严重，“俺这木匠叔恁大气性！”

闺女娇嗔地说：“都怪你给俺惹事儿！俺上工推土打夯，下工还得给俺爹捶腰捶背，比打夯还累！”

“那叫俺咋办？”小铁匠感到十二分的不安。

“咋办？”闺女说，“俺得罚你陪俺……”

“噢！”小铁匠愕然说，“人又不是物件儿，叫俺咋赔？”

“呸！”闺女嗔怪地啐了一口，“你的耳朵咋长的？俺不是叫你赔俺，俺是叫你陪俺，噢噢！……”她为两个同音字造成的误会连连扭动着腰肢，“俺是说，叫你跟俺去俺家替俺捶捶俺爹他那腰。”

她把这句绕口令一般的土汉语说得那样清脆而流畅，她那飞动的目光和命令的口吻又是那样使人难于抗拒。小铁匠如同接受了一个无比神圣的使命，当即从铁匠棚上取下小马灯，说：“中，俺这就跟你去你家替你捶捶你爹他那腰。”

闺女又忍不住“哧哧”笑了。

小铁匠说：“你爹气病了你还笑？”

闺女又回头一笑，向小铁匠瞟了一眼，“笑你老厉害，把俺爹给降住了。”

在这块产生过“巧笑倩兮，美目盼兮”这种使孔老夫子也曾为之心动的美妙诗句的土地上，这种目光和笑意再次显示了巨大的魅力，使得小铁匠萌

动了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异样的感情，踏在桃园草径上的脚步不由得错乱起来，小马灯也在慌乱地摇曳，映照着一个身上落满花瓣儿的窈窕女子扑朔迷离的身影。从此，小铁匠带着甜蜜的晕乎和幸福的傻劲儿，一趟趟地钻进桃树林，往王木匠家里跑着。是否为王木匠捶腰已无从查考，可以确定无疑的是，次年春天，王木匠的娇女王腊月，已经成为张铁匠的娇妻王腊月了。当从张庄嫁到饮马桥镇的香兰嫂出面保媒的时候，王木匠不无感伤地接受了这桩亲事，他目光直直地望着屋顶说：“叫他们自由去，俺得瞧瞧，俺这个女婿啥时候能在他那铁匠棚里给俺造一架飞机！”

三 相遇在坎坷的山路上

推着胶轱辘小车，穿过金黄的麦浪和碧波荡漾的玉米地，张铁匠迈动着沉重的脚步。六月初火盆一般的太阳，已经隐在卧牛岭的西边，火红的晚霞映出了卧牛岭的黑黢黢的阴影。张铁匠和他的小车投入了山的阴影里，他的心也被蒙上了昏暗和阴郁。前边就是桃树林，那里有过腊月的目光的流动和一个小铁匠的爱情的萌发。那是一个美丽的幻梦和遥远的童话，眼下都已蒙上幽暗的山影而失去了昔日的光华。他目不斜视地在桃树林旁边加快脚步，把小车推上了弯曲的山路。山那面，有着明亮的晚霞，将使他忘却记忆的痛苦，使他能够在玫瑰色的云霞之下，走完一个铁匠的坎坷的路。然而在这时，桃树林里传来了一个女人的怯生生的呼唤：

“张庄的，你等等！”

张铁匠心里打了个哆嗦，不由得站住了。他听得出来，这是那个刚才给他送来一瞥哀怨的目光、曾经做过他的妻子的女人在叫他。但他不会忘记，这个女人曾经怎样狠心地抛弃了他，而像一只不知羞耻的草鸡似的，护着那个把她从他身边夺走的邪恶的男人。不要脸的女人啊！要不是你那位歪鼻子郎官儿操纵一派人马，害死了公社的好书记，如今被抓进了监狱；要不是你怕当“帮派娘子”才跟他离了婚，你会想起俺这个“张庄的”吗？张铁匠恼怒地推起小车，头也不回地向山上走去了。

“等等俺，铁匠哥！”那女人哀伤地叫着。

“铁匠哥”，这个在关系上保持着一定距离而又掩饰不住热烈期求的称呼，再一次使张铁匠为之心动了。但他随即就把感情的波澜禁锢在铁的堤坝里，制止了回头看她一眼的冲动，继续向山上走去了。

他身后，传来了衣衫的窸窣声和急促的喘息声。一个穿着月白布衫的女人快步赶上来，挡住了他的去路。“铁匠哥，你的心当真是铁打的啊！”她坐在湿漉漉的山路上，凄伤地哭起来了。

映着落日的余辉，张铁匠望着这个消瘦而白净的女人。她的杏眼里已经不再流动着明澈的秋水，而是迷蒙着雾一般的浑浊的眼泪；微微上挑的眼角上已经伸出了细细的鸡爪纹；曾经像初绽的花瓣儿似的、常常泛出桃红色的眼脸也已开始松垂。然而，她仍是腊月，好像昨天还曾见过面的腊月，虽然她已经四十三岁。

腊月停止了哭泣，吃力地站起来，用手绢拭去满脸泪水，“你就留留步，听俺说两句，说说那年王家堡……”她的嗓子又哽住了。

可你有什么好说的呢？你要为你的不仁不义进行洗雪吗？你要问摔碎多年的桶板还能箍起来吗？你要问张家的铁匠炉又生火开张了吗？可在我最倒霉的时候，在我最需要亲人的时候，在我像一个落水的人需要你拉扯一把的时候，你到哪儿去了？在你有可能离开那个歹毒男人而跟着我走的时候，你为啥骂我、糟践我，叫我像狗一样滚开呢？你个水性杨花的女人，你个无情无义的女人啊！张铁匠心胸里正在升腾着炽烈的怒火，但他又唯恐听到腊月的诉说，唯恐一个女人的伴和着泪水的花言巧语，会使怒火熄灭，使他丧失理智，而一个女人的带钩的目光，是可以随时把一个光棍铁匠的灵魂儿勾去的。于是，他的目光从腊月头顶直射过去，沉声说：“大嫂，我不认识你！”

“啥？”腊月骇然而绝望地睁圆了眼睛，猛地把额前的发绺甩到脑后，指着额角上一个月牙形的伤疤，叫着：“可你，总该认识它吧？”

张铁匠呆住了。他望着那个粉红色的伤疤，那是一个时常折磨着他、使他负疚终生的伤疤啊！

“是你给俺留下的，是你！”腊月痛苦地喊叫着，“你在俺心上留下的还不算，张庄的！”

“可俺赎了俺的罪。”张铁匠一字一顿地说着，毅然架起了小车，目光照

旧从腊月头顶直射过去，“我跟你，两清啦！”

腊月浑身战栗了一下，眼睛里顿时失去了灼人的光芒，她木然地垂下头，让开去路，凄然说：“你走吧，你的儿子在等你。”

儿子？这是什么意思？张铁匠来不及细想，就推起小车走了，头也不回地走了。他身后，留下了一个女人的低泣。

四 露水河在轻声诉说

俺跟他，两清了吗？

在夕阳的照耀下，腊月孤独地向饮马桥走着，来到了露水河边。听着河水的低吟，望着火红的晚霞和岸边绿柳在清澈河水里不时晃动的倒影，泪水再次蒙住了她的眼睛。

她记得，那是一个夜雾弥漫的夜晚，当她和新婚的丈夫给爹爹拜寿回来时，露水河也是这样低吟着，缓缓地流淌着。当她挽起裤脚，就要在河面宽阔的浅水处^踏水过河时，她的小铁匠却蹲到了她的面前。

“俺背你过河吧。”

腊月顺从地用手勾着小铁匠的脖子，把身子贴在他宽阔的脊背上，但她又蓦地松开了。

“不哩，俺怕人看见！”

“没人，只有月奶奶。”

一轮银月已经升起，把它的柔和的清辉，洒在一对小夫妻的身上。水声“哗哗”地响着。小铁匠背着妻子^踏水过河了，腊月的腿却在小铁匠身后踢蹬起来。

“咋啦？”

“俺怕水鬼！”腊月忍住笑说。

小铁匠便背紧了腊月，站在没膝深的河水里，大声呵斥起来：“我说水鬼，你要敢吓俺腊月，我就用火钳把你夹到铁砧子上，不捶你一百下不算拉倒，你等着！”

腊月“哧哧”笑着，勾着小铁匠的脖子，身子打了个转悠，悠到小铁匠

的怀里。小铁匠紧紧抱着她，好像生怕水鬼把她夺去似的。

“银锁，”腊月撒娇说，“俺想在河里洗个澡。”

“咦，不怕人家说你疯张？”

“咋？兴你们男人下河洗澡，就不兴俺女人下河？封建脑袋！”

“中，咱就学学那大喇叭里唱的，”小铁匠没头没尾地小声唱起来：“砸开那封建的老铁门哪嗯哎哟！”

他沿着河岸，把腊月抱到水深林密的小河湾上，跟腊月商量：“咱俩一块洗吧，我给你看着水鬼。”

“孬货！”腊月推开她的小铁匠说，“你去河湾那边洗，给俺站好岗。”

小铁匠搔着头，很不情愿地向河湾那边走去了。

在夜色和垂柳的掩映下，腊月跳到清澈的河水里，像一个活泼的妞儿，欢畅地朝身上撩着水花，心里漾起了幸福的涟漪。这个乡下媳妇不懂得什么是人体的曲线，不懂得下肢应长于上肢十个厘米的恰到好处的人体比例，但她映着明月的清辉，突然发现自己是这样匀称、洁净而秀美，同这清流、绿树和水银般的月色和谐地融为一体了。她感到生活是那样的美好，眼眶里涌出了快乐的泪水。她对月亮说：“月奶奶，你莫笑俺疯张，俺又解放了一回！”

当腊月披着解开了辫子的长长的秀发，轻盈地登上河岸的时候，她的挂在柳树枝上的衣裳却不见了，这使她又羞又急。但她发现，她的小铁匠正躲在树后边，小声笑着，凝视着她。“不老实！”她娇羞地嗔怪着，向小铁匠身边奔去了。

九个月后，腊月生下了一个男娃儿。当男娃呱呱坠地的时候，小铁匠感到自己已经变成了大铁匠。他露出当爹的尊严，用挑剔的目光审视着儿子，如同检验他的一件最新的产品，点着头说：“能行，长大准是个好铁匠！”

小两口给儿子起了名字，大号铁拴，小名拴娃。

做了父亲的张铁匠，从此具有了十足的男子汉的气概。他那五尺五寸五的身个儿已经变得更加敦壮而魁伟。他有着把一对铁车轱辘单手举过头顶的超人的膂力，扎煞开五个指头可以夹起来四块砖头。他两道伸向鬓角的剑眉更加浓密而油黑，一双环眼开始变得含蓄而深沉。方正的脸庞，端直的鼻

“可有人说，这是跟人民公社唱反调！”银锁生气地坐了起来，“往后这百家姓说不定也得实行公社化，一律姓‘公’！”

“谁说的？”

“咱哥。”

“咱哥？”

银锁挖苦说：“就是我那位大舅子，你娘家那位好哥，公社农具厂厂长王木庆。”

“俺哥也当上厂长啦？”腊月好像听到了一个有趣的奇闻，前仰后合地笑起来，把眼泪都笑出来了。她擦着眼泪，忍住笑说：“俺哥跟俺爹学做木匠活，把门板锯成小案板，把擀面杖做成大棒槌，给俺三爷做了一副棺材，不足五尺长，俺三爷看见棺材发了愁，问他，庆娃，我坐柜台坐了半辈子，我死了你也不叫我躺那儿歇会儿？气得俺爹浑身打哆嗦，骂他是成材料的歪脖子榆树！”说着，又忍不住捂住肚子笑起来，“没想到，他如今咋会当上厂长啦！”

“他会放‘卫星’，眼下可是那歪脖子榆树能成材料的时候。”银锁从草地上站起来，又挎上包袱，扯着拴娃说，“走哇，拴娃，咱回家放‘卫星’去呀！”

腊月却抓住包袱说：“银锁，是上级叫你回来的？”

银锁摇了摇头：“就是用八抬大轿请我，我也不去啦！”

腊月叹口气，批评银锁说：“上级抬举你，叫你去公社打铁，你就不该耍这打铁匠的犟脾气！那年你咋说咱爹的？‘咱这干技术活儿的，也得撵上形势儿！’你眼下也好好想想，是不是怪自己跟不上趟啦？”

腊月一番话，把银锁说愣了。

“可咱公社也该容得下百家姓，叫我打那铁货还姓张。”

“好好打你的铁去，不砸字号就不砸，也败不了咱张家的名誉！”

如同被春风吹拂着，银锁心头的愤懑一扫而光。但他又想起什么，拍着拴娃的小脑袋说：“拴娃，你就叫你爹在家住一夜，我赶明儿就走，中不中？”说着，却用眼睛瞅着腊月。

“不中！”腊月也对拴娃说，“对你爹说，咱家不收留开小差的！”

银锁叹了口气，抱怨地瞥了腊月一眼，便顺从地转过身子，一声不响地向河对岸走去了。

腊月扯着拴娃站在河岸上，望着银锁的背影，听着他“哗哗”的流水声，心里一疼，又喊叫着：“记住，学好！”

拴娃也学着娘的话，向爹喊叫：“学好，学好！”

银锁却没有回话，对岸的柳林已经遮住了他那无声的背影。

二十多年过去了。露水河依旧在腊月眼前缓缓低吟，好像诉说着一个遥远的往事，低咏着一首深情的小诗，重温着一个一去不返的好梦。

五 电闪雷鸣的夜晚

腊月^蹚过露水河，天色已经黑透了。在苍茫夜色里，她孤独地走着，如同把玫瑰色的晚霞连同玫瑰色的往事都留在露水河里，随水飘逝了，而留给自己的只有凄迷的夜色和无边的悲戚。

她记得，那是她让银锁回厂的一个月后，一个下着瓢泼大雨的黑沉沉的夜晚，天上扯起了蓝色的闪电，爆裂着轰隆隆的雷声，山风“通”地吹开屋门，一个浑身泥水的汉子，如同一个从雨幕中走来的幽灵，出现在小屋门前。

“啊！”腊月发出了惊叫。

但她终于看清了，那是她的丈夫银锁，然而他已改变了模样，像一头疲惫的骆驼，弓着背，呆立着，布满血丝的眼睛木然地望着腊月，任凭屋檐上的雨水滴落在他麻木的脸上。

“进来呀，死鬼！”腊月惊恐地叫着。

银锁踉跄地迈步进屋，像失去重心似的歪坐在椅子上。

腊月慌乱地用毛巾擦着银锁脸上的泥水，催问着：“你这是咋啦？”

“怪俺没长着兔……兔……兔子腿……撵不上今……今天这形……形势！”

他的舌头是僵硬的，而眼里放射着灼人的光。

“怪俺……长着个……榆……榆木脑袋，……不会做……做那亏心活，

坑……坑害乡亲；怪俺……不愿从俺……俺这一辈儿，毁……毁俺爹……俺爷的名……名誉！”

银锁那嘶哑的叫嚷，像是出自腊月从不相识的一个火暴汉子的口中，这使得她心惊肉跳，浑身战栗。在银锁的剧烈喘息中，腊月闻到了一股辛辣的气息，那是用红薯干酿制的烈性酒的气息，是这里的正派乡下人只在红白喜事时偶尔沾唇，而平时会引起非议和厌恶的气息啊！

“你喝酒啦？”腊月大声质问道。

“咋？”银锁眼睛里闪着凶光，“喝酒……不……不犯王……王法！”他挑衅地从裤兜里掏出一瓶“二锅头”，咬开瓶盖，仰脖喝了一大口酒，又嚷叫着：“我做这铁……铁货……就得用……块儿……块儿煤……就不能用……面儿……面儿煤。面儿煤不聚火，你懂……懂……懂不懂？”他的喷射着火光的眼睛，直直盯视着对面的空间，好像那儿站着一个跟他激烈较量的对手，“我做这铁……铁货，就得用刃儿……刃儿钢，不能用那杂……杂铁，我这张……张……张家镰，就得叫它姓……姓张！一天三晌……只打二十把，……再多打……不够火……火候，你懂……懂……懂不懂？”

腊月听懂了。她开始理解了银锁的恼怒而不能原谅他的癫狂。当她再次看到银锁抓起酒瓶，嘴对瓶口的时候，就紧紧抓住酒瓶，用她从来没有用过的命令口气说：“松开！死鬼，你不能再学坏！”

“啥？”银锁夺回酒瓶，像抵架抵红了眼的牦牛，狠狠瞪着腊月，用失去控制的双唇和舌头，发出愤怒而含混的叫骂：“夏社长……瞎捣鼓……开大会批我……骂我……糟踏我！你哥是个狗，是瞎捣鼓喂……喂的狗，他咬……咬我；你……你也骂我学……学坏？”他歪歪翘翘地站起来，盯着腊月，喊叫着，“我是他娘的白……白旗，破……破裤衩子……懒……懒婆娘的裹……裹脚布……做的白……白旗。你们都……都来拔……拔……拔吧！”他猛地举起酒瓶，“咚”地砸在腊月的额角上。当腊月“啊”的发出惨叫声的时候，银锁也两眼一闭，脸朝下扑倒在地上。

拴娃的哭叫声使腊月清醒过来了。她感到额角上火灼般的疼痛，而心里更疼痛。她突然觉得，世上没有银锁了，没有那个热烈而温存、聪明而要强、朴实而欢畅的小铁匠了，只有一个癫狂的醉汉，一个被某种使她感到恐

怖和迷惘的神秘力量所扭曲了嘴脸和心灵的酒鬼。她忍受着额角和心头的剧烈的疼痛，急忙把拴娃抱在怀里，额角上冒出的鲜血，如同从她心里涌出，滴落在拴娃的小脸蛋上。

这时，那个不是银锁的银锁，嘴里咕哝着什么，翻了一个身，又摊开四肢，呼呼入睡了。腊月忽然看见，他眉棱上碰出了一个伤口，鲜血正在他脸颊上无声地流淌，便顾不得为自己包扎伤口，顾不得大声啼哭的拴娃，忙着用蘸水的棉花拭去丈夫脸上的血迹，按照乡间传统的消毒方法，揉碎一把烟叶，按在丈夫的伤口上。这时她才想起自己，在煤油灯下照了照镜子，竟然把自己吓了一跳，她看见的是一个满脸血污、披头散发的女人。她害怕这会吓坏了儿子，急忙洗净脸上的血污，在伤口上按了一把烟末，勒上一条白布绷带。这白布绷带却像孝带似的使她产生了不祥的预感，她又急忙在绷带外边罩上了一条绿色的头巾。

她终于喘了口气，抱起了拴娃，坐在床沿上，凝视着那个狠狠打了她而又呼呼睡去的人。他睡得那样甜甜，鼻翼在均匀地张动，胸脯在无声地起伏，脸上又恢复了善良、安恬而又带着几分稚气的神情。腊月忽然感到，她又找到了她的银锁，像是找到了打不打上戳记都能分辨出来的张家铁货。这时，只有在这时，突然降临的惊悸和痛苦，才化为深沉的怜悯和悲伤。她紧紧地搂抱着重新睡去的拴娃，尽情地、不加抑止地哭泣起来。

她开始回忆刚刚发生的一切。一个贤惠媳妇的多情善感的心，已经使她感觉到丈夫可能经受了巨大的刺激和痛苦。她期待着丈夫的醒来，她将让他尽情倾吐自己的烦恼和忧伤，然后给他以温存的劝慰；如果是丈夫的过错，她也会给他换上一身干净衣裳，请满仓哥给他剃去乱蓬蓬的头发，使他恢复一个好铁匠的模样，然后把他送回公社农具厂，像一个好团员和好媳妇那样，向上级认个错儿，就说，都怪俺腊月，怪俺对拴娃他爹帮助不够！

而这时，屋门被“通”地踢开了。两个披着蓑衣的民兵持枪闯进门来，后边跟着她的从雨衣斗篷下露出一双老鼠眼睛的娘家哥。

“不用怕，妹子。”娘家哥叹口气说，“千不该，万不该，银锁不该打了咱夏副社长。其实，也不过给银锁开了开会，说他几句……”

是的，那是一个由公社专抓社办工业的副社长夏谋亲自主持的批判大

会，那时候叫做“拔白旗”大会。由于夏谋要这位“匠门之子”为他赢得几面红旗的希望一再地化为泡影，张银锁当之无愧地变成了应该连根拔掉的“白旗”，而且是夏谋在批判发言中指出的那种“用摇头派的破裤衩子和小脚女人的裹脚布拼凑起来的臭白旗”。张家铁货在原料和工艺上的传统要求，统统是刁难领导、对抗跃进的“条件论”；至于他刚进厂时坚持要在他打的铁货上、在“饮马桥公社农具厂出品”的钢印底下，再砸上“飞镰张记”的铁戳子，无疑是明目张胆地与人民公社分庭抗礼。总而言之，统而言之，一言以蔽之——夏副社长总结说，张银锁这面白旗，是为他爹、他爷带到墓坑里去的资本主义竖起的招魂幡儿，其实质是对抗三面红旗的屁股帘儿和破尿布。而且这位颇读过一些野史杂书的夏副社长，还从张银锁的后脑勺上，看到了与某朝某代某个宰相的完全相同的反骨。等等等等。

张银锁的大舅子王木庆，也以厂长兼兄长的身份，斥责张银锁对抗领导，反对跃进，表示要坚决打破私情，划清界线，建议撤销他铁工组组长的职务，叫他拉拉风箱、当当下手、管管厕所、重新做人。

闷声不响的张银锁，却猛地冲出人群，向他的铁匠炉大步奔去了。

“你干啥？”王木庆骇然问道。

“我把我开除回家！”

张银锁愤怒地回答着，把风箱从炉子上拆下来，放在他的胶轱辘小车上，接着，又去抱那个铁砧子。人们都惊愕地望着他，目光里显然透露出同情。

夏副社长为他的长篇批判发言所产生的出人意料的效果大动肝火，“好，我现在就宣布开除你的厂籍！”

张银锁把铁砧子放在小车上，说：“谢谢，可我还是个社员，还有个‘社籍’，你总不能阻止我回队里打铁种地！”

夏副社长大步奔过来，“可这生产资料都是公社所有，你敢拿走一件东西，我就开除你的‘社籍’！”

“咋？夏大社长！”张银锁逼视着夏谋，“这风箱是俺爹十五年前用俺家那桐木板做的，它姓张。”他又把铁砧子抱起来，“这铁砧子是俺爷的爷在道光元年置下的，还砸着‘张记’字号，它也姓张。”他又把铁砧子“通”地

撂到小车上，“俺这打铁的物件儿，不是地主的家产，你没收不了！”他又把地铺上的铺盖卷儿扔到小车上，便推起小车，扬长而去了。

夏谋已抢先堵住大门，一把揪住张银锁的衣领，大声喊叫：“他破坏生产，反攻倒算，把他抓起来，抓起来！”

王木庆推着两个小铁匠，急急跑了过来。张银锁勾下头看看夏谋的手，沉声说：“松开我！”

夏谋却紧紧揪着他，又推着、操着、喊叫着：“拿绳，拿绳！”

张银锁眼睛里火光一闪，大声说：“松开我！”

但是，一条麻绳已经从他背后套在他的肩上。

张银锁松开车把，又响嗓说：“松开我！”

夏谋揪着他，继续喊叫：“背绑着，背绑着！”

张银锁一晃膀子，挣脱了绳套，用左手紧紧抓住了夏谋的手腕。

“来人哪！来人……”夏谋大声喊叫起来。

没等夏谋再喊出声来，一个蒜臼般的拳头已经打在他的鼻梁骨上。当他仰天倒下去的时候，张银锁闯出大门，隐进黑沉沉的夜幕中。

“妹子，银锁好拳头！”娘家哥不无揶揄地说，“夏社长鼻孔蹿血，鼻梁骨折，躺倒半晌没能醒过来，往后，他那倒霉的鼻子还不知能不能正过来！”

张银锁受到惊动，混沌沌地醒来了。他眨眨眼睛，望望持枪的民兵，终于想起他已经犯下不可挽回的过失，便镇静地站起来，歉疚地望着正在瑟瑟发抖的腊月，又望望躲在腊月怀里惊恐地眨着眼睛的小拴娃，懊悔地说：“腊月，我不该打人，该我去低头认罪，可我长恁大，连一只蚂蚁也没有捏死过……”

“妹子，莫怪你哥绝情。”娘家哥绷着脸说，“夏社长专抓社办工业，是我顶头上司，我就是把银锁送去，也说不定有人说我是他的后台，说不定我也得回家，跟咱爹学木匠活去。”

在腊月的娘家哥的押送下，银锁顺从地跟着民兵走了。走到门外，他又停下脚步，回头望着腊月的额角，望着腊月惊呆了的盈满泪水的眼睛，“腊月，俺要是失手打了你，俺也替你记住这笔债，俺会恨俺一辈子，真格的，腊月！”

雷声轰隆隆地响了，银锁又回头大声嘱咐：“农具厂还放着咱那铁砧子，记住，腊月！”

银锁的身影消失在霹雳闪电之中。

漆黑的小院里，传出了腊月和拴娃的啼哭声。

六 长满蒿草的小院

三年后一个秋天的夜晚，一个头发蓬松的汉子，迈着疲惫的脚步，走进了张家小院。小院里长满了齐腰深的蒿草，传来了蚰蚰儿此起彼伏的叫声。屋子里暗无灯影，土坯封严了窗口和屋门。那汉子坐在布满青苔的捶布石上，满天星星映出了他那目光呆滞的眼睛。

“谁呀？”

“银锁。”

是的，这是张银锁，刚刚服刑期满的张银锁。

“是银锁？”邻居王满仓慌忙从雨水冲塌的院墙豁口上跳过来，一把攥住银锁的手，说，“你总算回来啦，可腊月……”

“知道了，满仓哥。”

银锁唯恐满仓说下去，因为那将触动他心里的一个流血的伤口。当他在劳改队的时候，曾接到法院判决腊月和他离婚的通知，使他一下子老了十岁。

“全怪腊月他哥不仁义！”满仓说，“他说他捧着公家饭碗，要是腊月不跟你离婚，他日子难混，是他办的离婚证。”

“啊！”银锁已经原谅了腊月，可他心里升起一阵剧烈的疼痛。

满仓帮银锁拿开了封门的土坯，又从腰带上取下他保管了两年的钥匙，郑重地交给银锁，说：“开开门，从头过！”

银锁打开了生锈的铁锁，推开了沉重的屋门。屋门的“吱呀”声，门环的“丁当”声，都唤起了他对旧时生活的温暖而又凄凉的回忆。他手指哆嗦着划亮一根火柴，审视着这一明两暗的小屋。他看见土改时分的八仙桌和罗圈椅都还摆在原处。桌面和地面是干净的，只是落了一层浮土。每年秋后才

使用的煤火台旁边，堆着用铁锨拍平的煤堆，煤堆上插着火柱。这分明是离他而去的那个女人，在离去之前还在尽着一个农家主妇的责任。第一根火柴已经烧疼了他的手指，他才从激动和茫然中惊醒过来，接着划亮了第二根火柴，照亮了桌子上的一盏有玻璃罩子的煤油灯。他端起灯，摇了摇，灯里的煤油已经挥发尽净。满仓连忙从自己家里给他倒了点煤油过来。他急忙把灯点着，端着灯，撩开通向里间的蓝底白花的土布门帘，一眼便望见挂在山墙上的一个紫檀木相框。一个留着缨子头的小铁匠和他的抱着胖娃儿的娇羞的妻子，正在朝他微笑。他激动地捧起照片，如同捧起一个遥远的五彩缤纷的幻梦。他忽然发现，相框下方贴着一张纸条，写着一行端正的小字：“银锁，俺跟拴娃等你。”痛苦而感激的泪水顿时蒙住了他的眼睛。

在银锁回到这座瓦房的短暂的时间里，已经和刚才那个坐在布满青苔的捶布石上、用呆滞的目光打量着荒芜小院的银锁判若两人。他的已被遗忘的青春正在复苏，他的几乎冻结的血液又在奔流，腊月的眼睛又在他脑海里闪光，那是照耀在他的头顶的希望的小星星。

“银锁。”满仓在门外叫他。

他急切地迎出屋门，“满仓哥，腊月眼下在哪儿？”

满仓忧郁地瞅他一眼，“先接住这，这是腊月寄存在我家的。”

银锁接住一个用布单裹着的沉重物件，不由得心里一热。这是那个铁砧子，是张家祖传五代的铁砧子。

满仓说：“社办工厂散摊儿时，腊月取回了铁砧子。她给你留话。等她看见张家铁匠炉里的火苗苗，她就是漂洋过海，也要回来会你。”

“眼下她在哪儿？你快说呀！”

银锁急切地望着满仓，紧张地期待着。

满仓却偏过脸，避开了他的眼睛。“去年春上，饮马桥食堂断炊，王木匠死在炕头上，腊月掩埋了王木匠，就领着拴娃上北山后逃荒了。等年景好了，她娘儿俩兴许能回来。”

满仓没有告诉银锁，王木匠临死还掉着老泪，哭问腊月：“这是咋着啦？银锁这孩子咋也撵不上形势啦？他咋把那胶轱辘小车推到劳改队啦？你哥那歪脖子榆树咋会成了精啦？唉！”

银锁又想起了那种用红薯干酿制的烈性的液体。他需要燃烧，需要麻醉，需要痛苦的解脱。他看见了三年前他带回家来的那个酒瓶，把它攥在手里，用他的粗糙的手掌不住地抚摸着、擦拭着瓶底，他感到瓶底上有擦不净的腊月的眼泪和血迹。他猛地摔了酒瓶，抱起了腊月给他找回来的铁砧子。

“腊月啊，你还能看见张家的火苗苗吗？”

张银锁遥问苍天，发出了无声的悲泣。

七 新来的徒弟

夜幕低垂，星光满天。从“小满”会上回来的张铁匠，孤独地坐在泡桐树下的捶布石上，心中充满了忧郁和悲伤。如果有一位操持家务的女主人，这个小院将会由于鸡飞羊叫猪拱槽的声音而变得红火起来。女主人将迈动轻风似的脚步，给她的赶会回来的当家人端来一盆洗脸水、一筐热烙馍、一海碗清热败火的绿豆汤。用艾草编结的驱蚊的火绳也会点着，散发着略带苦味的淡淡的幽香。他将在那张凉爽的竹床上安睡，倾听着女主人纳鞋底的“吱儿吱儿”的声响。而眼下，只有泡桐树上残存的几串紫色喇叭花，无声地飘落下来，如同一串串寂寞的铃铛，跟它们的主人一起，忍受着不能克制的悲伤。

大门外，旱烟锅一亮一亮的，从夜幕中游动过来。

“银锁，瞧你家黑灯瞎火的，就不像过日子的样子！”这是刚上任的生产队长王满仓的声音，“快点灯，你得在这‘铁匠专业户定工定值合同书’上按个指印儿。”

张银锁极力从往事的重负下挣脱出来，开始琢磨着“铁匠专业户”、“定工定值”这两个生疏而诱人的新词儿。他脑子里还没来得及转过圈儿来，又听见满仓说：“队委会研究了，把你包那二亩责任田免了，专叫你打铁，定值交队，一天记十分；超值归己，超多少都是你的。”

张银锁忧心忡忡地说：“不打啥‘专业户’的招牌吧，还不知道这政策能兴几年，不如零打碎敲，干着说着，政策一变，咱就熄火。”

“我看你是一遭叫蛇咬，十年怕井绳哩！”王满仓把合同书塞到张银锁的

手里，“你年轻时，可不是这种瞻前顾后的脾气！”

“不由我，叫蛇咬，何止一遭！”张银锁又叹口气说，“就说政策不变，可我就这一双手，没个帮锤的不中，你家也包着责任田，总不能老叫你家二小子跟我当帮手。”

“别急！”满仓神秘地笑着，“我给你找了个帮手，保你称心如意！”

“哪儿的？”

“跟你像一个模子脱出来的！”满仓卖着关子，又拍着巴掌，朝门外喊叫，“进来吧，来认认师傅。”

夜幕中闪过来一个人影，无声地在张铁匠面前站定了。星光下，可以看出他有着跟张铁匠一样高大然而比较细瘦的身个儿，但从他进来时那灵巧、轻捷的动作来看，显然是一个年轻、伶俐的小伙儿。

“哪村的？”张铁匠盘问着。

“张庄的。”小伙儿清脆地回答。

“哪个张庄？”

“就咱这个张庄。”

“我咋没见过你？”

“见过。”小伙儿以毋庸置疑的口气回答，“俺是‘飞镰张’家的独生儿，姓张叫铁拴。”

“你……你是拴娃？”

“错不了，爹！”

“拴娃，”张铁匠的声音颤抖起来，“是谁叫你回来的？”

“俺娘。”拴娃回答，“俺娘叫我回来给爹学学打铁的手艺，不能叫‘飞镰张’的铁匠炉在我这一辈儿上熄火。”

一句话砸一锤，锤锤砸在张铁匠的心窝里。

“怎么样，铁匠师傅？”王满仓以含有悲酸的喜悦，戏谑说，“就把这个徒弟收下吧，这可不能算雇工剥削。”

张铁匠没有回话，这个突如其来的儿子，使他心乱如麻。他沉声不响地回到屋里，摸摸索索点着了灯。

“他银锁叔！”这是满仓嫂的愉悦的呼唤声，“小拴娃回来可是一喜！我

烙了几张馍，叫你爷俩改善改善，总不能叫孩子一进家，就跟着你啃那冷馍就生葱。”她手托托盘走进来，把一筐烙得像纸一样薄的烙馍、一盘豆荚炒肉丝、一盘鸡蛋煎豆腐、两大碗绿豆面筋汤，摆到了方桌上，看看张铁匠，又看看正用那双很像腊月的眼睛观察自己的出生地的小铁拴，忽然用水裙抹着泪，说：“你爷俩吃着说着，这屋里要是再有个烧火做饭的，可是热热和和一家子！”她向满仓递了个眼色，跟他一起出了屋门。

父子俩在方桌两旁相对坐下时，张铁匠急切地瞅了儿子一眼，恰同儿子向他注视的目光相遇，当爹的立即垂下了眼睑。他觉得，自己是一个没有尽到责任的父亲，没有勇气正视儿子那明澈的目光。但他已经看出，除了儿子那两道弯弯的眉毛和一对眼梢上挑的杏眼，透出他母亲的聪颖和秀美以外，那方正的脸庞，高而直的鼻梁，紧抿着的嘴巴，有力的、棱角分明的下颔，连同他的高高的身个儿，如同打上了“飞镰张记”的字号，跟自己一模一样。他把卷了菜的烙馍默默递了过去，儿子也正把卷了菜的烙馍递过来。父子俩交换了各自卷好的烙馍，父子俩的牙巴骨同时缓慢而沉重地嚙动，父子俩的深沉而潮湿的目光再度相逢。

“铁拴，”当爹的轻声叫着儿子的大名，“爹不能留你，你娘把你拉扯大老不容易，你撒下她，我过意不去。”

铁拴放下烙馍，眼眶里几乎涌出泪来，质问说：“爹，那你为啥不能把俺娘接回来？难道你们是不共戴天的仇人？难道你们还没过够不是人过的日子？难道我命中注定要当个不是没爹、就是没娘的儿子？”

当爹的骇然地望着儿子，儿子的泪水汪汪的眼睛直视着他，使他心慌意乱地偏过了头。他该怎样作出回答呢？难道能够对儿子说，一个好母亲并不一定是一个好妻子吗？难道能够说，拆散二十多年的桶板儿，就是再勉强箍起来也不好使唤吗？难道能够在儿子面前数说母亲的过错，以激起儿子对母亲的怨恨吗？

“吃吧，孩子。”当爹的避开了儿子的质问。

儿子遵从父命，狠狠咬了一口烙馍，“反正，俺娘是个好娘，天底下，再没有比俺娘更苦更好的娘啦！”他把没有嚼烂的烙馍咽下去，趴在桌上哭起来。

当爹的听着儿子的哭泣，感到有一股炽烈的足以使铁石融化的液体在他心胸里翻滚，然而，他的表情是冷漠的。

“睡吧，铁拴。”当爹的又说。

铁拴由于父亲的冷漠感到委屈和怨恨，他用手掌擦了一把眼泪，赌气说：“谢谢爹，总算没撵走俺这个小要饭儿的！”他把来时放在门后的大包袱掂过来，打开包袱说，“这是俺娘给你捎来的遮火围裙，这是蛤蜊油、橡皮膏。俺娘老怕火星子烧到爹身上！”

这一夜，父子俩睡在一张大床上。后半夜，当爹的听到了儿子的均匀的鼾声，便悄悄坐起来，点着了那盏有玻璃罩子的煤油灯，捻小了灯头，用手避着灯光，长久地打量着正在熟睡的儿子脸。他仿佛看到了二十多年前的小拴娃。那时候，小拴娃总是睡在他和腊月中间，让爹娘轮流地亲着他两边的脸蛋儿。而这时，儿子翻了个身，发出模糊的呓语：“娘，我去接你……”

当爹的惊慌地吹灭了灯。

八 庄稼人的牛书记

原谅我，孩子！

你爹不是那不义之人。在你娘儿俩流落北山的时候，他曾踏破铁鞋，疯了似的，到处寻找你们的踪迹。

那正是人们经历了罕见的困苦而开始复苏的时候，活过来的人们在党的领导下，驱赶着灾难的魔影，耕耘着荒芜的土地，寻找着失散的亲人，重建着残破的家园。

一天清早，两位陌生的老汉走进了刚刚刑满释放的张银锁的家。

“你就是响当当的张铁匠吧？”

“不敢当。”张银锁说，“你要不说，我倒把我这个铁匠给忘啦！”

“可咱老乡亲们没有忘，大家想你张家的铁货都想出病啦！”

张银锁心里一热，仔细打量这个瘦小的五十多岁的老汉，发现他戴的是干部帽，穿的是庄稼人的对襟小袄，袄兜里却插着钢笔，装着小本儿，而手里拿的是旱烟袋。这老汉是个干啥的？银锁有点纳闷。

“怎么样？张铁匠，总不能叫乡亲们老害相思病吧！”瘦老汉诙谐地眨巴着眼睛，“我给你拉来一汽车块儿煤、两吨半圆铁、一百斤刃钢，再给你十个月的时间，你给我打两千把镰刀、五百张锄板儿，都砸上‘飞镰张’的钢印儿，还叫它姓张，你说中不中？”

张银锁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却贴近了这位老汉，“请问大叔，您是从哪儿来的神仙，听你这口气，就把俺吓个半死！”

另一位身个儿敦壮的老汉笑眯眯地插言说：“他是才复职的公社牛书记。”

张银锁吓得一愣，又朝那老汉疑惑地眨着眼睛。

“小师傅，你没听说过他呀？”身个儿敦壮的老汉又介绍说，“有人说他是专拉破车的老牛，是那年拔下来的‘白旗’！”

老牛嘿嘿笑了，“小师傅，如今咱得拧成一股绳，搁劲拉拉咱公社这辆破车，中不中？党中央领着咱恢复生产，重建家园，可咱总不能用手指头抠土坷垃吧！”他用胳膊肘碰碰那个敦壮的汉子，“这位是供销社的老李头，你俩眼下就订个供销合同，他给你原料，收购你的镰刀、锄板儿，你就赶快生火吧！”

张银锁的心里冒起了火苗苗，但他寻思说：“牛书记，你这不是叫俺发展资本主义吧？你可也是叫人家拔过一回‘白旗’！”

“放心，再不会拔你的‘白旗’啦！”牛书记又嘿嘿笑着说，“你一天给队里交一块五毛钱，队里给你记一个工，多挣下的钱都归你，这叫集体、个人两兼顾，多劳多得，这也是党中央一贯的好政策，就是前几年搞歪了。”牛书记想起了什么，又皱皱眉毛，目光像钉子一样盯着银锁，“你这把打铁的好手，往后再不能把力气用错地方，再不能把人家的鼻梁骨当成铁来打，你说对不对？”

“老对老对！”张银锁差点儿掉下眼泪，但他犹豫半晌，却说，“牛书记，可这合同俺还不能订，就请你原谅俺一回。”

“为啥？”

“北山后，俺还丢着两口人。”张银锁凄伤地说，“要叫俺打铁，俺得先把她娘儿俩找回来。”

牛书记跟老李头交换了忧戚的眼神，说：“这事儿交给我办吧，你把她娘儿俩的姓氏、长相、年龄细说细说，给邻县北山各公社发发信，盖上咱公社的公章，拜托人家抓紧找找，咱等着回信儿，中不中？”

张银锁心里又冒起了火苗苗。这真是咱庄稼人的好书记呀！他心情激动地暗想，他给俺带来了党的好政策，可党也没说过叫这当书记的替俺写信找老婆、孩子呀！他用潮湿的目光望了望牛书记，感动地说：“老书记，俺张铁匠落后了这些年，可还懂得个‘心换心’，党为俺担忧，俺就不能给党添愁！眼下俺就代表俺自己，代表俺丢到北山后那两口人，签了这合同。”

张家小院里又搭起了铁匠棚，支起了道光元年的铁砧子，王满仓当了帮锤的。伙计俩起五更、搭黄昏，干了八个月，就完成了十个月的合同任务。饮马桥公社的庄稼人又用上了砸着字号的张家铁货，张庄生产队的副业账上增加了七百多元的现金收入，银锁和满仓也都有了信用社的存款折子。

当银锁重新把“飞镰张记”的铁戳子砸在那些闪耀着蓝色光芒的镰背和锄背上时，他感到他又姓了丢失多年的那个“张”，恢复了他和他的铁货的个性和尊严。

但是，当乡亲们称赞张家的铁货胜过了老祖先，而且被引为张庄生产队的骄傲时，张银锁的脸上并没有露出明朗的笑容。时常出现在铁匠炉旁的牛书记，也总是用忧郁的眼神与张银锁对视。因为，北山后的每一封回信都是令人失望的；从那一群群逃荒归来的人流里，也看不到腊月和拴娃的踪影。

“牛书记呀！”张银锁露出了歉疚的神色，“俺得亲自去北山后找找，要不，俺一辈子也死不了这条心！”

“去吧，把铁匠炉挑上。”牛书记塞给他一双绿帆布军用鞋，“要是找到了她娘儿俩，就给我老牛捎个信儿。”他想起了什么，沉默半晌，又说，“往后咱们公社里，再不能丢社员！”

九 红包裹里的爱情

桑木扁担两头翘，一头挑着打铁的工具，一头挑着铺盖卷儿，张银锁走进了北山口。

北山后边有北山，两道北山是两道墙，两墙中间叫“二夹墙”，东西一百八十里，坐落着一百多个村庄。有人说，看见腊月她娘儿俩流落在“二夹墙”里了。张铁匠决定从东到西地寻找，一个村庄也不漏掉。

他挨村支起铁匠炉，给山民们打制各种使人赞叹不已的小件农具，甚至打破“二夹墙”里流传千古的勾担环的传统设计，把五个勾担环增加到七个，使得山民们终于明白，粪箩头在勾担上也可以随意“打滴溜”，不必用手扶，不搁下勾担也能往地里撒粪。山民们都由于祖先们多出了上千年的冤枉力而大为感慨，以至把张铁匠的两个勾担环的创造，视为“二夹墙”使用勾担以来的划时代事件。于是，不少于二十个山村的干部和社员，都挽留张铁匠在本村落户，甚至以三间红石砌墙、青石板盖顶的石头楼和一个最善于操持家务而且姿色不凡的年轻媳妇为条件。张铁匠不少于二十次地谢绝了乡亲们的挽留，因为在他打铁的时候，从那飞进的火星中，总是看到腊月 and 拴娃的闪着泪光的眼睛。但当他作出大约是第二十一次的谢绝时，却给一个年轻的寡妇留下了难言的伤痛。

那是在一个只有二十多户人家的青龙沟生产队。张铁匠到来之前，关于他打铁手艺的种种传闻已经使那里的老人们断言，这师傅准是太上老君的真传！多年来，由于停止了集市贸易，而在供销社生产资料门市部里又往往买不到小件农具的社员们，成立了一个由老队长亲自挂帅的类似外事办公室那样的临时性机构，决定让张铁匠在村头那孔用红石砌圈、青砖铺地的新窑洞里下榻，而把铁匠棚搭在窑洞门口的一棵老皂角树下。一个在铁匠炉上拉过风箱的小伙儿，十分荣幸地被确定为张铁匠的下手。一日三餐则由娘家爹在县政府当过炊事员的妇女队长全权办理。是日，当张铁匠在老队长的陪同下，踏着青龙河畔的草地，莅临青龙沟的时候，受到了村民们发自内心的嘘寒问暖的迎接。如果张铁匠脚下不是踩着绿草地，而是红地毯，那么，他无疑是受着类似迎接国宾的礼遇了。

老皂角树的绿阴下，响起了热烈、昂扬的打铁声和围观者的谈笑声。张铁匠却是沉默的。村民们对他那急骤、有力的打铁动作的赞叹，对他用盐水蘸火的惊讶，对他那古铜色的、肌肉坚实的魁梧身躯的赞美，对他打制的镰刀、锄板上那蓝色的光焰和“落地出钢音儿”所连连发出的“噫嘻噫嘻”

的文言叹词，虽曾使张铁匠那汗津津的脸上露出不易觉察的微笑，但他那黑沉沉的目光里总有着不可驱散的阴云。这一切，都被一个年轻的寡妇李大翠看在眼里。

老队长问：“张师傅，贵庚多少？”

“属虎的，二十八岁。”

李大翠暗想，这师傅长俺三岁。但她脸上一热，又在心里骂自己：不知羞，不知羞！人家是个大男人，你个小寡妇家算计人家的年岁是为的啥呢？她闪身躲在皂角树后，靠着树身，慌乱地用手帕扇起风来。这时，又听见老队长问那铁匠：

“家里都有谁？一家子都扎实吧？”

李大翠的手帕立即停止了晃动，她不由得揪紧了自己的衣襟，紧张地期待着铁匠的回复，而那“叮当叮当”的打铁声似乎没完没了地响着，大约有一袋烟的功夫，打铁声才停下来。大翠忍不住从树后向张铁匠瞥了一眼，看见他用火钳夹着一个暗红色的镰头，插到水盆里，“哧”地冒起一缕白色的烟雾，在烟雾笼罩下，张铁匠向老队长忧郁地一瞥，闷声说：

“俺是一个人吃饱，一家子不饥。”

李大翠心里猛地一跳。张铁匠那充满感伤的回答，却使她产生了朦胧的喜悦。她又偷偷地瞅了张铁匠一眼，便心慌意乱地向家里跑去了。

这是一个年轻寡妇的冷清的家。自从两年前的春天，她的新婚不到一年的丈夫死去以后，她暗暗地流过多少眼泪！丈夫死去时，少见的饥荒正像一个巨大的幽灵在人间游荡。对于世上新增添的年轻和不年轻的寡妇们，人们还顾不上表示关切和同情；而她们自己，在饥肠辘辘的时候也似乎来不及产生空闺之怨。这两年，随着解散食堂、包产到户、暂免公粮，而且得到了三年来的第一个好年景以后，大翠已经在夜深人静的时刻有所烦恼，而且听到沟那边传来的酸溜溜的山歌声了。

俺跟你家隔道沟哟，妹妹呀！

白天拆桥夜里修哟，妹妹呀！

哥哥有心翻墙过哟，妹妹呀！

就怕你家大黄狗哟，妹妹呀！

“才吃上一顿饱饭，撑的！”大翠在心里骂着。

她知道，这是沟对面那个外号“狗不理”的浪荡鬼儿唱给她听的。她“噗”地吹灭了灯。

第二天，当她在院墙上插着酸枣圪针时，西院的寡妇婶子趔过来说：“大翠，新社会兴咱寡妇家‘移动移动’，你年轻轻的，又没孩子拖累，趁早再走一家吧。”

大翠含泪说：“那也得遇上个好主儿！”

眼下，这个好模样、好手艺儿，“一个人吃饱，一家子不饥”的铁匠哥，是不是月下老人特意给俺送来的“好主儿”呢？啧啧，不敢想，不敢想！大翠的心随着皂角树下的打铁声，“扑通扑通”地蹦跳着。她照照镜子，看见了一张刚刚从饥饿中恢复过来的透出红晕的瓜子儿脸，眼睛是明亮的，头发是乌黑的。从前，她赶集上会，招惹过多少轻薄男子的贪馋的目光呢？她用手抿抿乌黑油亮的头发，目光又停留在那双十指长长、柔韧而结实的手上。这是一双既能飞针走线，又能挥镰弄锄的巧手哩！要是包上指甲草，染出十个红指甲盖儿，戴上黄朗朗的铜顶针儿，那就不仅具有了劳动的价值，而且会显示出乡间女子手上的美学修养。这双手和这副瓜子儿形的脸庞，都使大翠增添了一个年轻寡妇的自信和勇气。她记得，在娘家时，人们说她是百里挑一的闺女；来婆家后，人们又说她是百里挑一的媳妇儿。铁匠哥，你是几百人里挑一个的人尖儿呢？

就在大翠产生了每一个漂亮而不幸的年轻寡妇大概都曾有过隐秘念头以后，张铁匠发现，他那件挂在树杈上的对襟布衫儿不见了。但他没有声张，要是对人说出去，那不等于说青龙沟有贼，往人家脸上抹黑嘛！奇怪的是，这天晚上，他回到石窑里睡觉时，却发现那件对襟布衫儿洗得干干净净，叠得平平整整，放在床头上。他展开一看，肩上的两个破窟窿都已补上了补丁，针脚细细密密，分明是一双绝不亚于腊月的巧手缝的。张铁匠感激而且纳闷，这是哪位善心的大娘、大婶、大嫂子，怜惜俺这个光棍铁匠呢？亏得俺没有说出去，要不，冤枉了好乡亲，还叫人笑俺小气！

次日打铁时，他不时地往围观的人群里打量，希望能够在某一双眼睛里看出一点儿异样的目光，发现一点儿有可能使他采用对等而又略有超过的方式进行报答的线索。但这种观察毫无结果。他特意挂在树杈上的洗净的布衫儿，也似乎没有引起任何人的注意。这使他产生了欠了人情债而又不知道向谁归还的怅惘。

不多天后，他又在石窑里呆住了，床上又凭空增添了一个耀眼的红包裹。他惊诧地打开一看，有一件用家织土布做的白布衫儿，一双千层底儿圆口黑布鞋。不会是谁放错了地方吧？他把新布衫和旧布衫比了比，一般大小，显然是上次洗布衫时留下的尺寸；那双新鞋也像是比着他的脚做的。他又想，这是哪位善心的大娘、大婶、大嫂子……他的心“扑通”跳了一下，目光落在那块耀眼的红布上。红布是锁了边儿的，红布一角，绣着一对戏水的鸳鸯。这鲜艳的红色和戏水的鸳鸯，好像跟大娘、大婶、大嫂子毫不相干，倒是使他想起了火，想起了青春，想起了血液的沸腾，想起了新房里的大红“囍”字，想起了新娘子头上顶的“蒙头红”，想起了大娘、大婶、大嫂子脸上所没有的年轻女人脸上的红晕。他把新布衫和旧布衫的新补钉上的针脚作了对比性的分析、鉴定，可以看出是出自同一个女子的巧手。他感激而又警惕地把新衣、新鞋用红布包好，把这件不该接受而又无法退回的礼物塞到了床头席下。

神秘的礼物、神秘的人儿啊，把我们的张铁匠害得心神不宁了。跟他帮下手的小伙儿第一次发现，张铁匠打锄板没掌好火候，又重新回炉；另一个刚刚烧红的镰头却从火钳上滑到地下，白搭一火。幸好青龙沟的铁货快做完了，张铁匠决定尽快地悄悄离开，留下一个让那位神秘的女子来不及揭破的永久的秘密。他时而怪自己心狠，好像伤害了一个像腊月那样善良、姣好的女子；时而笑自己多疑，说不定那是一位七老八十的老奶奶，戴着老花眼镜做的，一边走针，一边掉泪，因为她想起她的没能活过来的孙儿，也是属虎的，跟俺同岁；要不，就是老奶奶看俺这没人照料的光棍儿铁匠太可怜，她啥也不图，就图个积德行善。而那块绣着鸳鸯戏水的红包袱皮，不过是老奶奶为俺求个吉利，愿俺成家立业，夫妻和美。那俺往后一定像她老人家那样，帮扶落难的好人，算俺对她老人家的报答。

这天黄昏，却发生了新的意外。那是在帮锤的小伙儿已经回家，皂角树下的人群都已离去的时候，一个瓜子儿脸形的年轻女子——不错，她是张铁匠不曾注意到的李大翠，怯生生地走过来，把身子隐到皂角树后，低头纳着鞋底儿，说：“铁匠哥，俺做那布衫儿合身不合身？”

张铁匠心里一惊，呆住了。他仔细打量这个女子，发现她是剪发，鬓角上垂着乌黑的发绺，这是年轻媳妇的标志，才定了定神，感激地说：“他嫂子，俺实在担当不起，却不知，那双鞋是咋个比着俺这脚做的？”

大翠羞怯地抬头瞅他一眼，又慌忙垂下眼睑，说：“那你没问问你那脚，问它一天从俺门口过几回，给俺留下多少脚印儿？”

张铁匠心里一热，“他嫂子，可俺该咋着谢你？”

“说啥谢不谢的！”大翠照旧低着头，纳着鞋底儿，说，“女子家当不了打铁匠，还不会做点儿针线活儿！”

张铁匠寻思说：“他嫂子，你家叫没叫俺打铁货？”

“人多嘴杂，俺没得空儿找你。”

“那俺赶明儿给你家打一对镰刀、两个锄板儿，您两口一人一个。”

大翠凄伤地瞥他一眼，“成双成对的物件儿俺不要，俺家只俺一口人儿。”

“啥？”张铁匠又一次呆住了。

“俺那个死鬼……”大翠眼圈红了，“在那山坡上挺着哩！”

“啊！……”

皂角树下出现了难耐的沉寂，只听见乱了节奏的纳鞋底声。

好久，大翠才鼓起勇气，柔声说：“听说你也是单身儿，铁匠哥，俺是想问问……”说到这儿，纳鞋底的锥子戳到她手上，她用嘴吸吮着手指，正思忖着该怎样说下去，村子里却传来老队长的喊叫声：“张师傅，该喝汤啦！”

“这就去，这就去！”张铁匠慌乱地向那女子望了一眼，那女子却倏地隐到树后不见了。

张铁匠吃过晚饭的时候，夜色已经笼罩了山野。他在想，这村不能再呆了，明天一早就走吧。但他又感到刺心的歉疚，他还没来得及向一个善良、

姣好的女子，回答一个不问自明的问题。俺跟她，不敢有再见一面的缘分。

张铁匠带着莫名的惆怅，向石窑走去了。而那棵老皂角树后，又倏地闪出一个人影儿。

“铁匠哥！”那女子小声叫着。

张铁匠站住了，面对着朦胧夜色里的一个苗条的身影，感激地站住了。

“大妹子！”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用了这样一个称呼，“俺不敢瞒你，俺心里还有两口子，她娘儿俩逃荒来到这北山后，两年多没有音讯儿，俺还得去找这两口人。”

大翠抖颤了一下，呆呆地站着，捂住脸哽咽起来。

张铁匠忍不住靠近了大翠，扶住她的正在抖动的肩膀，“大妹子，俺这个打铁匠，心肠不是铁打的，俺会记住你的情，记一辈子！”

“你走吧，打铁的师傅。”大翠已经改变了对张铁匠的称呼，并从他手下移开了肩膀，哽咽着说：“要是当真有菩萨，俺就一天烧炷香，求菩萨保佑你找到那苦命人！”她猛地转过身子，捂着脸，向村子里跑去了。

“大妹子！……”张铁匠小声喊叫着。

大翠没有停下脚步。夜色里，传来了她那渐渐远去的抽泣声。

次日，张铁匠离开了青龙沟。走了不远，他又回过头，用目光在欢送他的人群中寻找，终于在那棵绿阴如盖的老皂角树下，望见了一个呆立着的蓝色身影，泪水立时模糊了他的眼睛。

“你这个不知情义的人啊！”他在责骂自己，“你还没问问人家的名姓，还欠着人家一份人情，就这样扭头走啦？”

带着一个红包裹里的不可排遣的忧愁，带着一个不可弥补的歉疚，也带着腊月与一个薄命女子合二为一的幻影，张铁匠迈着沉重的脚步，向山沟里走去了。

十 山神庙里的新婚

走一程，又一程；过一村，又一村。张铁匠的扁担上已经刻下了九十八道印痕。那是他寻找了九十八个村庄的记录，记录着顽强的寻找和这寻找的

不幸。

一年过去了。公元 1963 年的第一场冬雪，已经覆盖了苍茫的山野。如同一座即将熄灭的炉火，张铁匠怀着残存的希望的火光，向一个名叫刘棚搁——如同搁在云端里的一个小小的山村走去。

在十八盘羊肠小道的第十七盘上，张铁匠的头顶传来“哗啦哗啦”的响声，落下了纷纷扬扬的雪片。他循声望去，只见一个六七岁的男孩儿，爬在积雪的崖头上，在酸枣刺丛里钻来钻去，伸出冻得通红的小手，采摘秋天已经成熟而被遗忘在枝头的暗红色的酸枣。男孩儿的棉袄被酸枣刺刮破了，露出了开花的棉絮，但他还在奋力向崖顶爬着，每采摘一颗酸枣，就随即搁在嘴里，贪馋地咀嚼着，甚至把枣核也“咯崩崩”地嚼碎，咽到肚子里。当男孩儿抓住一根树枝，把身子远远地探出去，正要攀摘空悬在崖头的另一株酸枣时，张铁匠忍不住“嘿”了一声，男孩儿立即缩回了身子。

“下来，孩子！”张铁匠喊叫着。

“你少管闲事！”男孩儿抗议说。

“下来吧，”张铁匠说，“我给你东西吃。”

男孩儿疑惑地审视着张铁匠，望见他放下挑子，从箩筐里掂出来一小捆用麻绳扎着的油条——那是前一个山村的乡亲送他上路的礼物。这捆油条对男孩儿产生了极大的诱惑，他将信将疑地抓住崖上的树枝，小心翼翼地挪动脚步，坐到一个积雪的斜坡上端，“哧溜”滑了下来。

张铁匠望着这个头发蓬松、面黄肌瘦的孩子，心底里产生了不可名状的怜悯，忙把油条塞到男孩儿手里，拍拍他浓密的刺猬般的头发，“吃吧，孩子，不吃完不叫你走。”

男孩儿用亮闪闪的目光向张铁匠瞅了一眼，便低下脑袋大嚼大咽起来。男孩儿的目光，使张铁匠心里一震。这眼神是多么熟悉啊，这眼睛也分明是那对时常在他脑海里闪烁的腊月的杏眼。他紧张地审视男孩的前额，在弯弯的右眉上方找到了一颗淡淡的朱砂痣。啊，是拴娃，我的拴娃！但他抑制了巨大的兴奋和冲动，一声不响地看拴娃吃着，像一只饿坏了的小狗娃那样，左右摇晃着小脑袋，用牙齿扯着拽着因天寒而变得坚硬的油条，直到他啃啮的动作缓慢下来，嗓子里冒出了打嗝的声音，张铁匠才温存地叫了声：

“拴娃！”

男孩儿立即停止了啃啮，惊疑地眨动着眼睛，“你咋知道我是拴娃？”

“孩子，我是你爹！”张铁匠的泪水夺眶而出，他伸出双手，想把拴娃搂在怀里，拴娃却惊慌地倒退着，“不，你不是！”

张铁匠心里刺疼了一下，像惟恐把拴娃吓跑似的，缓缓地、一步步地向拴娃靠近，“拴娃，看看我，好好看看，想想那年，你骑在我脖子上，去饮马桥赶会，我给你买了个小拨浪鼓，你摇着拨浪鼓，伸胳膊动腿儿的，惹得赶会的人都朝着咱笑，你想起来啦？想起来啦？”

拴娃茫然地摇着脑袋，像惟恐被抓住似的步步后退着。

张铁匠继续一步步地靠近，热烈而温存地后发着拴娃的回忆：“拴娃，你再想想，那年秋天，我拱到豆棵里，给你逮了一个小蚰子，我用秫秆扎了个蚰子笼，把蚰子装到笼子里，挂在咱家那棵石榴树上，我抱着你，喂它青辣椒吃，叫你向它吹气儿，那个小蚰子儿，就鼓起绿色的小鞍子儿，给你拉锯，‘吱吱，吱吱’，你想起来啦？想起来啦？”

拴娃照旧茫然地眨着眼睛，不住地倒退着。当张铁匠再次向他伸出双手的时候，拴娃突然惊恐地叫着：“俺有爹，你不是！”像一只受惊的兔子，拔腿向山顶跑去了。

“拴娃，你等等！”张铁匠大声喊叫着。

拴娃远远地站住了。

“拴娃，你娘在不在啊？”

拴娃迟疑了一下，没有回答，又惊慌地拔腿跑了。

张铁匠沉重地坐在担子上，被兴奋激励着，又被失望压迫着。既然拴娃又有了一个爹，那么，腊月——如果她还活着，准是又有一个男人了。他突然感到疲惫而忧伤，然而这一切都没能熄灭在他心胸中重新燃起的希望的火焰，他挑起担子，向山顶走去了。

山尖上的刘棚搁，是一个只有五户人家的小村。张铁匠站在村头那座已经没有泥胎的山神庙门前，望着拴娃留在雪地上的脚印寻思，是不是要踩着这行脚印走去呢？这脚印将会通向一户啥样的人家呢？腊月 and 那位男主人将会怎样接待这个冒失的客人呢？这时，山神庙后传来了水桶放进水潭里的

“噗通”声。他决定向这位打水人打听一下腊月的近况。

当他把担子放到庙门前，向庙后走去的时候，一个穿着红色粗布棉袄的身个儿苗条的村妇，正提着水桶，微侧着身子，低垂着挽了一个乌黑发纂儿的脑袋，踏着积雪的台阶，一步步地走上來。这村妇微微摇动腰肢，不时把耷拉在额前的发绺甩到脑后的动作，使他感到亲切；而深山窝里年轻媳妇的古朴而鲜艳的红袄绿裤，把乌发挽成纂子的发式，又使他感到陌生。他正在踌躇，那村妇已经登上台阶，踏着村头的雪路，就要向村子里走去了。

“大嫂！”他喊叫着。

那村妇停下脚步，微侧着身子，像山里的年轻女人那样，把耳朵朝向他，拘谨地等待着他的问话。

张铁匠走上前去，在她背后几步远的地方站住了。

“大嫂，俺打听一个人。”

村妇转过脸庞，朝张铁匠瞥了一眼，惊骇地“啊”了一声，水桶“通”地掉在台阶上，“扑通扑通”翻滚着，又“通”地掉进水潭里。

“你……你是……”女人惊骇地问着。

“我是银锁，腊月！”张铁匠望着这个额角上有一个月牙儿形伤疤的女人，“我找你，磨破了铁鞋，腊月！”

腊月惊慌地向村子里瞥了一眼，急忙推了张铁匠一下，闪身进了山神庙。她站在张铁匠对面，上下打量着张铁匠，突然扑到他的怀里，涌出了止不住的眼泪，“银锁，这不是做梦吧？”

张铁匠紧紧抱着这个曾经是他的妻子的女人，“不是梦，腊月，我找你们娘儿俩，找了九十九个村子！”

但是，腊月像是被火烧了一下，倏地离开了银锁的怀抱，垂下眼睑，悲伤地说：“银锁，别怪俺，俺又有了人……”

“可你……”银锁的预感终于得到了证实，他绝望而又气恼地说，“你在屋里留话，说你，跟咱拴娃，等俺。”

“我等你，银锁，等了两年。”腊月扶着庙墙，背对着银锁，哭了起来。“可俺哥说，没有你了，说你在劳改队逃跑，叫人家用枪，打死了，他叫我死了等你的心，他，真歹毒！……”

炽烈的怒火又在张铁匠心胸里升腾，但他咬住牙，听下去。

“他叫俺再走一家……就是那个姓夏的……”

“是他？”

“俺死活不从，俺一心……把咱拴娃拉扯大，也不枉咱夫妻一场……”

说到这里，腊月已泣不成声。

张铁匠再次抱住腊月，毫不吝啬一个男子汉的眼泪，“腊月，腊月！”他仰天叫着。

腊月再次轻轻地、然而固执地推开了银锁，“你听俺说，银锁哥。食堂断炊后，俺领着咱拴娃，逃到这村，倒在这山神庙里。我跟咱拴娃都死了过去，拴娃嘴里……还噙着一把……路边草。”腊月凄伤地哭了，好久，又哽咽着说，“多亏俺遇见了好人，真的，银锁哥，他是个好人。是他，把俺娘儿俩救活。他孤身一人，银锁哥，他把粮饭，给了俺娘儿俩，他吃橡子面儿！”腊月又用手掩着脸，小声哭了。

天色暗了下来。暴烈的山风在山谷里嘶啸着、冲闯着，不时传来积雪的树枝被山风吹折的“嘎嘎”声，伴和着一个伤心女子的悲泣。

张铁匠呆坐在神台上，男子汉的妒忌使他把牙巴骨咬得“咯崩崩”响。但是，他能够责备腊月吗？腊月又有什么过错啊？他应当安慰腊月吗？又有什么言语可以减轻腊月的悲伤？当他顶风冒雪、翻山越岭，找遍九十八个村庄的时候，他不曾感到疲惫和痛楚，因为有两颗星星在他头顶照耀，那是他的憧憬，他的希望，他的有血有泪的追求。他终于在第九十九个山村里找到了他的星星，而星星已经不在他的头顶闪光，他的憧憬已经幻灭，他的追求已经丧失。他用刀子在扁担上刻下第九十九道最长最深的印痕，如同在心底划出了一道永远医治不好的带血的创伤。山风从山神庙的没有窗纸的窗棂里“呼呼”地扑了进来，在庙里打着回旋，好像在嘲笑这个不幸的人：嗨嗨，张铁匠，你该怎么办啊？

山风也从村子里送来一个男人的浑厚的呼喊：“拴娃他娘！”接着是一阵“吭吭”的咳嗽声。

腊月急忙用袄袖拭去了脸上的泪水，恳求地望着银锁，“银锁哥，你不能走啊！”她慌忙走出庙门，急急跑下通向水潭的台阶，捞起水桶，打满

了水，又急急登上台阶。

“拴娃他娘！”那男人又在忧心地喊叫。

“俺在这儿哩！”腊月慌乱地掩饰，“水桶掉水潭里了，好不容易才把它捞上来。”

这时，山神庙里有火光一闪。

“那是谁？”汉子问着。

“是我。”张铁匠站在山神庙的窗棂跟前，“叭叭”地敲着旱烟锅，沉声回答：“一个打铁的，大哥。”

“打铁的？”那汉子高兴地说，“俺这儿啥都不缺，就缺铁匠师傅，钢一把镢头，也得跑四十里山路。拴娃他娘，”他向惊恐地站在路旁的腊月吩咐着，“快把小西屋拾掇拾掇，请铁匠师傅住下。”

“不用啦。”张铁匠说，“我看这座小庙就像给我盖的，支铁匠炉正合适。这神台，睡着清静，有小鬼儿把门。”

那汉子嘿嘿笑着，又“吭吭”地咳嗽着，“倒也是！拴娃他娘，你得拿把扫帚来，把这神仙住的地方打扫打扫，糊上窗户纸，把马灯掂来。我说铁匠师傅，还没喝汤吧？咱家现成！”

“谢谢！”张铁匠说，“我这儿还有山下老乡亲送给俺的油条，有口热水儿就行。”

“油条？”那汉子愣了一下，“油条可是好东西。”他又愣了一下，随和地问道，“请问，师傅您尊姓大名？”

腊月一惊，把心缩紧了，因为她对这个男人说过她那个已经“死”了的男人的名字。

张铁匠深深地抽了一口旱烟，又缓缓地把一缕青烟吐出来，终于开口说：“不敢，敝姓南，小名受，南受！”

腊月从心底嘘出一口气来，那汉子也嘘出一口气来，“南师傅，你这名起得怪，可也是，人生在世，就是一个‘受’字，咱们都是掏劲出力的‘受家’。”他又“吭吭”地咳嗽着，自我介绍说，“敝姓刘，小名忍，刘忍。对不起，南师傅，我有点小病，怯寒！今儿少陪，咱明儿见。俺这村不大，可有你做不完的活！”

名叫刘忍的汉子跟腊月向村里走去了。远远地，又传来他“吭吭”的咳嗽声和说话声：“得给南师傅抱一捆柴火，大冷天的，出门人老不容易！”

一个陌生汉子对腊月说话时的那种“当家人”的口气，以及腊月对这个“当家人”的沉默的顺从，都使得张铁匠心里燃烧着火一样的妒意。但他也暗自承认，他还没有看清面目的陌生人，确实是一个善良、厚道的庄稼汉。他感到，他进行了一次多余的寻找，变成了一个多余的丈夫，扰乱了一个家庭的安宁。银锁啊，你该悄悄地离去吗？

腊月推着小车来了。车头上摇曳着一盏明亮的马灯，车子上堆着像小山一样的物品。如同一个能干的农家主妇在安排她的新家那样，腊月很快便把一个冷落的庙堂打扫得干干净净。她把马灯和暖水瓶放在香案上，雪白的窗纸糊在窗棂上，一个草苫子挂在庙门上成了门帘子，另一个草苫子铺在神台上做了草褥子。她在草褥子上打开了银锁的铺盖卷儿，坐在地铺上环视了一下焕然一新的小庙，终于喘了口气，小声问：“银锁，你碰见咱拴娃啦！”

“碰见啦，可他，又有了一个爹！”张铁匠头也不抬地说，“咋的？拴娃对你男人说啦？你怕你男人难受？怪我不该来这儿找你？”

“银锁，你就别再刺我的心啦！”腊月伤心地叫着，“他是个好人，真的！他没起疑心，他对拴娃说，你认他当儿子，是你心里疼他。”她说着眼眶里又充满了泪水，又跪在银锁的地铺上哭了起来。当她从铺盖上闻到六年前那个小铁匠身上的遥远而亲切的气息时，就哭得更伤心了。

是嫉妒？是悲伤？是炽烈灼人的情爱？还是积蓄已久的深沉的相思？张铁匠浑身的血液沸腾起来。他迈着沉重的脚步走向腊月，用痛苦而灼热的目光望着腊月，突然伏下身去，把腊月紧紧地抱在怀里。腊月没有抗拒，她伸出手臂，用哆哆嗦嗦的手指，捻暗了香台上的马灯。两团炽烈的野火不可遏止地燃烧在一起了。这是一个奇特的新房里的荒谬的新婚。暴烈的山风如同一个老而无用的法官，用他的黑色的法袍扑打着山神庙门。

如同一个做了错事的妞儿，腊月紧张而羞怯地脱离了银锁的怀抱。当她想起刚才仿佛听见庙门外有“沙沙”的脚步声时，就变得更加紧张而慌乱了。

“俺得回去了，银锁。”她用手指理顺了蓬乱的头发，捻亮了马灯，灯光

映照着她那绯红的脸。

“跟我走吧，腊月，带上小拴娃。”银锁温存地要求着。

“可他是个好人！”腊月一提起这个好人，眼眶里就充盈着泪水，“你就叫俺想想，咋着对他开口。人，不是物件儿，不能扔下就走！”

门外传来“沙沙”的脚步声。

“他来啦，银锁！”腊月惊慌地说。

草苫子门帘被掀开了，那个名叫刘忍的男人扯着拴娃走了进来。在灯光的照耀下，张铁匠终于看清了，这是一个中等个儿的瘦弱汉子。大约四十五六岁，黄巴巴的脸上，有一双和善而忧郁的大眼睛。

这汉子慈祥地拍拍拴娃的小脑袋，又指指张铁匠说：“拴娃，那是你的亲爹，快过去叫爹，叫呀！”

张铁匠和腊月都呆住了。

拴娃好像事先受过训练似的，开始向张铁匠挪动脚步。他看见他的亲爹已经张开手臂期待着他，突然奔过去，紧紧地贴在张铁匠的怀里。张铁匠亲着拴娃的脸蛋，又把拴娃高高举起，问着：

“拴娃，想我吗？”

“想！”

“咋想？”

这是一个难题，拴娃眨巴着眼睛，没能答上来。

“想叫你爹带你去赶集，对不对？”那个“爹”在一旁提醒拴娃。

“再给我逮个小蚰子儿！”拴娃大声说。

“对！”张铁匠又亲拴娃一下，“喂它青辣椒吃！”

拴娃又大声说：“叫它给我拉锯！”

“中中！”张铁匠举着拴娃转了一个圈儿，又把拴娃放地下，说，“我还得给你一个八磅锤！”

“啥？”拴娃问。

“生铁锤。”张铁匠郑重地说，“叫你跟我学打铁。”

拴娃毫不含糊地说：“中！”

不知是由于喜悦还是辛酸，腊月的眼眶里再次盈满了泪水。当她看到刘

忍也在暗暗拭泪的时候，就忍住自己的眼泪，说：“坐呀，刘哥！”

“都坐，都坐！”刘忍说。

大家分别在风箱上、地铺上和倒扣着的箩筐上坐下了。拴娃又回到了那个“爹”的身边。山神庙里出现了难耐的寂静。

“我都知道了，张师傅。”刘忍不动声色地说，“你们本是热热和和一家子，怪我过去不知真情！”

“俺没敢瞒你！”腊月悲伤地说，“怪俺娘家哥报了谎信儿，说没有他啦，可他活着，为俺娘俩，受尽磨难……多谢你救了俺，老刘哥！”

刘忍止不住打着哆嗦，而他的神态还是那样庄重而镇静，“谢俺啥？咱这老山窝里，就比山底下多两把柿糠，叫你跟拴娃受了两年委屈。我说张师傅，你就把你这亲骨肉领回去，我打光棍打惯了，再拆散你们亲骨肉，罪过！”

张铁匠一把抓住刘忍的手，“刘哥，你替我养活了俺这两口人，我一辈子不忘你刘哥的恩情！”

刘忍不安地摇着脑袋，“你这话会叫我难受一辈子！养活？谁养活谁？是张嫂她娘儿俩，叫我这两年才过得像个人样。”他用手指抹去了从眼角冒出一滴眼泪，又从怀里掏出一瓶酒，打开瓶塞，把酒倒在香案上的两个粗瓷大碗里，捧起一碗，递给张铁匠，说，“张师傅，祝你阖家团圆，喝了这碗！”

两个忽然变成了亲人的人，捧酒对视，一饮而尽。这是山里人爱喝的柿子酒，有一种苦涩的甜味。

刘忍把碗放在香案上，脸朝门外说：“好，你们两口子好好叙叙家常。”他又慈祥地拍拍拴娃的脑袋，“拴娃，你留下，好好亲亲你爹。”说着，掀开草苫子门帘，头也不回地朝夜幕中走去了。

张铁匠在刘棚搁呆了三天。一位老汉给他当下手，小拴娃帮他拉风箱，给刘棚搁每户乡亲奉送了两把镢头、两张锄板，修理了所有要修的铁货。刘忍时常用赞美的目光，从远处打量着张铁匠。他感到，突然闯进他的生活、给他带来了不可弥补的痛苦的这个人，跟腊月确实是一对年貌相当、脾性相投的好夫妻。

张铁匠一家离开刘棚搁以前，腊月给她的刘哥拆洗了被褥，补好了他棉袄、棉裤上的破洞，还按照张铁匠的嘱咐，把他打铁挣来的三百元工钱，悄悄塞到刘哥的枕头底下。刘哥也亲自用柿子和面，以一个光棍汉在炊事学上的最高技艺，为张铁匠一家烙了一口袋柿面煎饼。张铁匠一家离村时，他却没到村口送行，因为这个名叫“忍”的汉子也怕忍不住突然降临的悲痛。

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清早，张铁匠一家“吱吱”地踏着积雪，向山下走去了。满怀着希望，也满怀着酸辛。而等待着他们的，却是另一个噩梦。

十一 破镜没有重圆

窗纸上已经映着微明的曙光，张铁匠还没有从一个噩梦中醒来。

十七年前，当他跟腊月娘儿俩走出积雪的山口，他曾取出一个鲜艳的红包裹，给腊月讲了一个年轻寡妇对他、对腊月娘儿俩的满含泪水的祝福。善良的腊月又为那个没见过面的姐妹哭红了眼睛。张铁匠跟腊月相约，让腊月先把拴娃带回娘家，等他翻修好那三间漏雨的瓦房，铲除掉院子里的杂草，就跟腊月去公社登记复婚。他发誓要像新婚时的小铁匠那样，心疼他的失而复得的妻子，心疼一对小夫妻在露水河畔的炽烈情爱中产生的儿子。好像这不仅是为了他们自己，也是为了那个把她的深沉的感情也注入腊月心中的善心的女子，为了北山后刘棚搁那个忠厚朴实的刘哥，为了那个心疼庄稼人的公社书记，为了所有活在世上的使他张银锁们、王腊月们、小拴娃们都能得到幸福和爱情的高尚的人们！

当张铁匠回到张庄的时候，一个以腊月的娘家哥王木庆为组长的“刹单干风”工作组已经进村。尽管张铁匠回村以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按照出去一天交一元五角钱、买一个劳动日的章程，向生产队会计交足了钱，但是，一个“劳改释放犯”——是的，正如摘了帽子的“右派”仍叫“摘帽右派”那样，已经由于“大搞副业单干、大刮资本主义黑风”的新罪行，而成为工作组的批斗对象了。

张铁匠又一次站在生活的十字路口，但他已经失去了选择的自由。这是咋回事啊？曾经荒芜的田野刚刚披上新绿，灾难的魔影刚刚从头顶离去，饥

饿的人们刚刚吃上饱饭，失散的家人正在阳光下团聚，为什么又批判、斗争起来，自己折腾自己呢？张铁匠想起了牛书记，他想找牛书记问问，这叫人吃饱肚子，还叫人找到老婆孩子的政策错在哪里呢？但他听说，牛书记已经带着同样的烦恼，去党校学习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文件去了，副书记夏谋暂时执掌着公社的帅印。尽管张铁匠每逢想起夏谋的鼻梁骨，都要感到深沉的歉疚；尽管他对他的劳改犯的生涯，从来没有怨尤，但在眼下，他又产生了新的迷惘和新的愤懑。

此时的张铁匠已经懂得把愤懑压在心底，懂得当他的拳头发痒的时候，宁肯去捏碎一块砖头。就是在工作组把他存在信用社和塞在箱子里的血汗钱全数没收的时候，他也没有皱一皱眉头，甚至若无其事地去找大队秘书，让秘书给他写申请复婚的证明信去了。

在夜幕的掩护下，刚刚被提为公社管委会委员的王木庆，走进了“劳改释放犯”张银锁的小院。

“你听着！”王木庆以训话的姿态和口吻，说道，“只要我活着，只要我还捧着公家的饭碗，你就休想跟腊月复婚！”

“为啥？”

“因为我那履历表上，那‘社会关系’栏里，不能填上一个‘杀、关、管’的亲属！”

张铁匠大步跨出屋门，“我说孩儿他舅，我跟腊月可是两厢情愿！”

王木庆倒退两步，“只要我这厢不情愿，你就领不了复婚证，你就死了这条心！”他蹿出大门，又转回身来宣布，“从今天起，给你戴上‘没有改造好的坏分子’的帽子。”

当天夜里，张铁匠急急跑到饮马桥去跟腊月会面。而满仓的嫁到饮马桥的妹子香兰嫂告诉他，腊月跟拴娃都被王木庆接到公社后院住了。一个“坏分子”进不了公社的大门。

不久，饮马桥公社传扬着一个特大新闻：王腊月已经成为夏谋的尊夫人。夏谋中年丧妻，腊月离婚待嫁，真是天作之合！

如同一声霹雳落在头顶，张铁匠被这突如其来的消息击倒了。当满仓哥向他报告这个消息时，他正在半山腰上整修地堰。一块卧牛石当即从他背上

滑下来，“轰隆隆”滚下了山沟。他眼前一黑，一头栽倒在地堰旁边。

当他醒过来时，乡亲们纷纷劝说：

“认了吧，银锁，这是命！”

“认啦，认啦！”

银锁声音发直，两眼发呆。

夜里，两眼发呆的张铁匠，绕着公社大院的围墙转着圈子。香兰嫂慌忙拉住他，说：“赶紧走吧，别再惹祸！”

此后，又从饮马桥传来消息说，腊月哭了三天三夜，终于从了夏谋。对此，地头评论家发表了种种高见：有的说，女人家心肠软，经不住男人的甜言蜜语，只要有一回床第之欢，哪怕当初不情愿呢，铁石心肠也便化为水了；有的说，非也！如今啥事儿都叫政治挂着帅哩，你去问问女人们，“社长夫人”和“坏分子家属”这两顶帽子，她们愿戴哪一顶呢？接着又传来消息说，腊月穿着花格子线呢外套，裹着玫瑰红的头巾，坐在拖拉机的驾驶楼里，服服帖帖地跟着新郎官儿，去新郎官儿西山老家当娘娘去了。张铁匠不信腊月变心，而关于腊月的每一个报道和评论又都在他心中引起了剧烈的战栗。最后，香兰嫂给他捎来了腊月的确凿无疑的口信儿：“忘了俺，把青龙沟的好妹子接回来吧！”

神情麻木的张铁匠没有再去青龙沟。他一拳打碎了小风箱，又把祖传五代的铁砧子，“通”地扔到了红薯窖里。后来，他时常在夜阑人静时出现在山野上，像夜游神似的四处闯荡着，如同在寻找一件无法找到的东西。

一天大清早，乡亲们在山坡上发现了他。他正歪倒在一个树坑里呼呼鼾睡，身边扔着一个酒瓶。一只吃了他的呕吐物的野狗，也醉倒在他的身边。在他的鼻子上，叮着一只快活的绿头苍蝇。

评论家又发表评论说：

“这是张铁匠吗？不像不像！”

“可不就是他，可他，不是他啦！”

令人不解的是，树坑里还有一堆仍在冒着青烟的灰烬，灰烬里有着鲜艳的红布的碎块，像火一样刺激着人们的眼睛。

十二 影壁墙上画门神

“吱呀”的开门声，“吐噜噜——通”的放轱辘声，谁家半导体收音机里传来的花腔女高音——如同张庄评论家所说的，像是被谁“胳肢”了一下的“咯儿咯儿咯儿”的唱歌声，使得张铁匠从一场噩梦中醒来了。

雄鸡们正用高亢和雄浑的、悠扬和喑哑的报晓声，从每个农家院里参加到这个闹热的合唱中来，宣告着总是具有着某些新鲜内容的一天的开始。

只有张家小院里是寂寞的。

张铁匠朦胧中想起了儿子。是的，儿子回来了，他已经不是骑在他脖子上去饮马桥赶集的小拴娃，不是那个爬在山崖上采摘酸枣的小拴娃，不是那个被他娘带到夏副书记老家的可怜的“带犊儿”小拴娃，而是忽然出现在爹的面前的五尺五寸高的高中毕业生张铁拴了。他撇下他的娘，来当爹的儿子，可他那孤苦无依的娘，还值得接回来吗？

大门“吱”地响了。不知是什么时候已经起床的铁拴，担着水桶，一闪一闪地走进门来，把水倒在灶火棚跟前的小水缸里。他把勾担挂在墙上，把水缸盖儿盖上，把水桶口朝下扣在水缸旁，又慌忙钻进灶火棚，把玉米糝搅到锅里，用勺子搅了两圈儿，盖上了锅盖儿。

透过窗棂上的一小块玻璃，张铁匠暗自观察着这一连串日常生活中可以看到一千次以上的平凡无奇的动作，心里却涌动着一股暖流。他感到这个小伙儿已经毫无疑问地成了他的儿子，而且是一个懂得体贴长辈的、手脚麻利的儿子，只是搅玉米糝的动作有些笨拙，甚至叫开水烫住了指头。他把指头放在嘴里吸吮着，像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似的摔了勺子，好像在说：这活儿本来应该是俺娘干的！

张铁匠走进了那座靠院墙搭起来的铁匠棚里，发现那里已经生起了炉火，清扫了地面，那个道光元年的铁砧子——在红薯窖里扔了十六年而又刚刚用了一次的铁砧子，也被砂纸打磨得锃亮，恢复了固有的尊严和光辉。

“我说银锁，合同书上按好指印啦？”王满仓问着，从院墙上探头打量着整顿一新的铁匠棚，又兴冲冲地趔过来，说，“有了铁拴这个帮锤的，你这

‘铁匠专业户’择吉开张，丁丁当当，老张铁匠在地底下听见，也会笑咪咪地翻个身儿，咕容咕容！”他又一伸手说，“合同拿来！”

“还没按指印儿。”张铁匠不无歉疚地说，“满仓哥，你也不是没有耳闻，不少人说这政策兴不了几年，要是运动一来，又说这是副业单干，咱俩的指印儿就是抹不掉的见证！”

满仓指着自己的鼻子问道：“银锁，你连我这个老哥也信不过？”

“不是信不过！”张铁匠递给他一个忧戚的眼神，“就怕到时候你管不住政策，倒叫政策把你管着！”

铁拴从灶火棚里走出来，说：“爹，没有不变的政策，俺学那辩证法儿就是叫变哩！可只要变到群众心窝里，只要不把黑的变成白的，香的变成臭的，就叫它变去！”他又扑闪着明亮的眼睛，总结说，“啥叫政策？政策就应该是咱群众的‘心里想’，为的是提提咱群众的心劲儿，也叫咱这铁匠炉里的火苗苗往上蹿蹿！不管别人咋说，我就不怕那邪的歪的！”这位高中生发表了使爹爹大为叹服的宏论，又从兜里掏出一个小本儿，念了一长串本村社员的姓名，说，“刚才在井台上，就有十八户社员向咱定制铁货，其中，镰刀三十五把，锄板二十三张；还有喂牲口户，要咱做那啥‘虎头牌’、牛铃铛；还有人问咱给不给骡马打铁掌。”铁拴瞅爹一眼，用指头捣着小本儿说，“看看，这就是群众‘心里想’，辩证法儿再变，也得根据我这唯物论！”最后，又以张铁匠的全权代理人的姿态，说道，“爹，这指印儿我替你按上，要是以后挨批，就叫他找我张铁拴！”

王满仓十分钦佩铁拴理论之精辟和调查之深入。他愕然地，也是赞美地瞅瞅铁拴，又惬意地瞟了张铁匠一眼，说：“我就佩服铁拴这‘政策脑瓜儿’，喜欢他这老一辈子人比不上的‘嘎崩脆’！”他又用嘲讽的眼神望着张铁匠，问道，“咋样？就叫铁拴当你的外交部长，往那合同书上按一下吧？”

“容我再想想。”张铁匠也用赞赏的目光望着儿子，但他想起了腊月，又露出阴郁的眼神，自语说，“容我想个两全之策。”

王满仓不解地与铁拴对视了一眼，叹口气说：“中，我再等你一天！”

这天上午，张家小院里响起了清脆、急骤的打铁声。当爹的十分赞赏儿子的膂力和机灵劲儿。他不时地用铁钳在铁砧子上翻动着火红的毛坯，用小

锤的击打，指示着大锤的方向。那大锤如同长了眼睛似的，锤锤落在小锤指示的地方。父与子产生了劳动的默契，那是感情的交流，是两颗心在同一节奏中的和谐的鸣响。

“谁给你讲过打铁的诀窍？”当爹的问。

儿子瓮声说：“俺娘！”

在响亮的打铁声中，张庄社员传扬着：“飞镰张”家好福气，他那离了婚的媳妇，给他送来一个会打铁的秀才，他在他家那影壁墙上写了字儿……

“啥字儿？”

“‘政策字儿’，意思深着哩！”

“走，咱去见识见识。”

一群青年男女悄悄拥到张家门前，只见那洁白的影壁墙上，写着几行端正的红字：

采用包括“定工定值、超值归己”在内的各种有效形式，充分调动农村“五匠”的生产积极性，恢复和发展群众喜爱的传统名牌产品，对于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生活的改善，具有不可忽视的重要意义。

——摘自省委 [1981] 5 号文件

“啧啧！”青年人赞叹着，“到春节，咱村不愁没人写对子！”

有人评论说：“这是‘政策字儿’，好比那扛大刀的门神，提防着小鬼儿。您铁匠叔打着铁，心里也踏实。”有人感叹说：“早有这‘政策字儿’，往这影壁墙上一写，张铁匠也不会妻离子散！”

大家说着，拥到了铁匠棚前。闺女们都偷眼望着那个新来的、光着脊梁抡大锤的小伙儿，如同当年初级社联办的水库工地上，闺女们偷眼打量那个快乐的小铁匠一样。而眼前，当年那个小铁匠的额头上已经出现了两道深深的皱纹，眼睛里再也看不到活泼、明亮的目光了。眼下还没有皱纹的小铁匠，也没有露出欢乐的神采，只有无声的热汗伴随着锤声的丁当。

人群里，快嘴闺女王彩香开始发表评论：

“我看这铁匠棚里还少一样！”

“少啥？”

“少个拉风箱的。”

“算你有眼！”满仓嫂从墙头上伸过脑袋，“他银锁叔，你这‘专业户’啥都有了，就少个知冷知热、烧火做饭、缝缝连连的内当家。一天三顿饭，就够你爷俩忙活！我说银锁，把铁拴他娘接回来吧，咱张庄有现成的响器班，叫俺家老二给你当当‘炮手’！”

她家老二当即从人群里站出来，一挺胸脯说：“能行！”

年轻人都“轰”地笑了。

铁拴暗暗瞅爹一眼。爹却撂下火钳，朝年轻人挥着手说：“去，去，都干正经活儿去！”

十三 儿子的辩护词

年轻人离开了张家小院，却给张家小院留下了忧郁和烦闷。快嘴彩香的评论和满仓婶的提议，增添了铁拴的烦恼，而爹的扔下火钳、赶走年轻人的态度，又增添了他的愤懑。

“爹！”铁拴终于发作了，“你到底为啥不愿把俺娘接回来，我一百个想不通！”

张铁匠用火钳夹着镰头蘸火，头也不抬地说：“孩子家，少管长辈儿的事！”

铁拴丢开风箱把手，猛地站起来，说：“爹，你跟俺娘的事，我就得管。我在咱家也有发言权！如今政府给你平了冤，给咱家铁砧子平了冤，我也得管管俺娘的冤案。爹就是省长，也得见见我这个‘上访人员’，听我说说俺娘的苦情。爹，你听着！……”铁拴说着，一滴眼泪掉下来。

张铁匠骇然地望着儿子，听着他那不合常规而又合情合理，不合儿子的身份却又使他挑不出毛病的道理，忍不住扔过去一条毛巾。

铁拴用毛巾拭去眼泪，气恼而又伤心地说：“难道俺娘当真是那负心人，难道俺那不要脸的大舅当真能支使俺娘的心，难道俺娘当真怕跟着你受苦受罪受连累？俺娘一天也没忘记你！……”

拴娃清楚地记得，那年在公社后院里，当他娘听他大舅说那个“劳改释放犯”又被扣上“坏分子”的帽子时，他的娘把唾沫啐到他舅的脸上，她用手撕他，用头撞他，叫他把“坏分子家属”的帽子给她戴上，放她跟拴娃回

张庄去。而那位大舅却表现了“骂不还口，打不还手”的宽宏大度，从兜里掏出一卷道林纸，把纸展开，说，“妹子，你给咱夏社长有缘，他从你当闺女的时候就想着你，这是你跟夏社长的结婚证，法律要管教坏人，也要保护好人的婚姻。”

腊月疯了似的冲上去，要夺那张盖着朱红大印的结婚证，她要扯碎它，摔到那兄长一本正经的脸上。吓得她哥把结婚证高高举过头顶，踮起脚尖，蹦着跳着，逃出了屋门。当门上“当啷”一声落了锁的时候，腊月已经晕倒在地上。

然而，这就是腊月的新房。

新婚之夜，新房里传出了新娘的叫骂声、新郎的呵斥声、新娘和新郎的扭打声，然后，一切归于沉寂。死一样的沉寂，掩盖着疯狂和罪孽的沉寂啊！

次日，新郎官儿走出新房的时候，颇有得意之色。但在他那曾经被张铁匠一拳打歪的鼻子和多肉的脸颊上，增添了几道带血的伤痕。他笑着向人们解释，那是一只小猫的爪子抓的！

“妹子，你听我说！”娘家哥提醒哭肿了眼睛的腊月：“你要是不给夏社长好日子过，张银锁也不会有好日子过，你好好掂量掂量！”

此后，腊月和她的“带犊儿”小拴娃，就被一台拖拉机送回新郎官儿在县西山区的老家去了。他们的婚姻已经受到法律和习俗的保护。娘家哥王木庆履历表的“社会关系”栏里，已经用相当于报纸上一号字的字体写着：妹夫夏谋，公社党委副书记兼社长。此后不久，在他履历表上担任何种职务一栏里，又用相当于报纸上二号字的字体写着：公社党委委员兼副社长。

而拴娃从小学到中学的注册表上，一直填写着“张铁拴”。娘告诉他，不要忘记这个“张”，这是县东张庄生产队“飞镰张”的“张”，是那个被剥夺了掌钳的权利而自己却被火钳夹着，不能打铁而自己却被夹到铁锤和砧子之间，经受着命运的不断捶打的，苦命铁匠张银锁的“张”啊！

姓“张”的铁拴悲愤地向爹爹诉说着一个爹爹不知情的故事，使他透过十多年的迷雾，望见了腊月的眼泪，腊月的抗争，腊月为了疼他爱他而委曲求全的妻子的心。张铁匠多年筑起的感情的堤坝，受到了猛烈冲击而开始动

摇，被禁锢在堤坝里的对腊月的爱情就要破堤而出了。然而，一个中年汉子的理智告诉他，这只是一连串奇特故事中的一个，而发生在“文化大革命”中的另一个奇特的故事，仍在张铁匠的心头蒙着不可驱散的魔影。那时候，有多少美好的灵魂受到扭曲，有多少善良的性格被激起仇恨，有多少邪恶的行尸在疯狂地舞蹈，产生了多少荒谬绝伦而又确凿无疑的丑闻啊！他的不属于他而又占据着他的腊月，也曾卷入这场动乱，彻底打碎了张铁匠想她盼她的痛苦而又甜美的幻梦。

儿子啊，你能解开爹最后一个疑团吗？你这个张家的、有投票权的合法公民啊，有勇气为一个好母亲的堕落投你的赞成票吗？

十四 古堡里的魔影

那是一件不被众人知晓的往事。

晚上，当张铁匠决心向儿子叙说这件往事的时候，王满仓又悄悄走过来，神秘地眨着眼睛。

“她来啦？”满仓小声说。

“谁？”银锁一愣。

“铁拴他娘。”

“她来干啥？”

满仓生气地翻他一眼：“还用问？她想跟铁拴他爹、你这位姓张名银锁的狠心人见上一面！”

张铁匠怔了半晌，又冷冷地说：“还是不见了吧？”

“你是个无情无义之人！”王满仓气得头上冒烟，连连在院子里踱着圈子，说：“人家把儿子送给你，又大老远地跑来看你，就因为人家忘不了夫妻缘分！她有啥对不起你？她跟了那个姓夏的，是她哥心歪，是姓夏的歹毒，她这些年的日子是咋过的，你该知道！”

“我知道！”张铁匠满腹的委屈一下子爆发了，“那年在王家堡，我试过她的心，亲眼看见她变成了啥样的女人！”他眼里喷射着愤怒的火光，大声说，“满仓哥，你听着！……”

那是公元一九七四年春天的一个晚上，两个来路不明的人，把张铁匠带到王家堡去了。

“叫我去干啥？”

“叫你去赎罪。”

“咋赎俺的罪？”

“打铁！”

一听说打铁，张铁匠为之心动了。掰指头算着，自从他一拳打碎了风箱，并把道光元年的铁砧子扔到红薯窖里以后，整整十年没有摸过铁锤、火钳了。但他有着种庄稼使不完的过剩的精力，心胸里时时升腾起熊熊的炉火，脑海里也时时震荡着锤声的叮当。当他感到技痒难耐的时候，就用他那生铁疙瘩般的大拳头猛烈地捶打石头，那块驴皮青的捶布石竟被捶成了碎块。眼下，他已经通过三道扛着铳枪的门岗，被带到一座戒备森严的古堡后院，在几盘冒着火苗的铁匠炉前站住了。那通红的炉火使他肌肉紧缩，热血翻滚。他甩甩胳膊，蹲蹲双腿，浑身筋骨发出了“咯巴巴”的响声。

这时，从倚着后山盖起的一座顶端垒着墙垛子的青砖楼里，传出了划拳笑闹声。饮马桥公社“无产阶级革命派”中分裂出来的“反夏派”，正在庆贺活捉他们昔时的首领、今日的政敌——公社革委会主任夏谋的伟大胜利。“保夏派”却在饮马桥公社大院里集结，准备采取军事行动，武力夺回夏谋，誓死捍卫红色新政权。

“反夏派”的首领——一位荣任公社革委会副主任的卖狗肉的，离开酒宴，接见了奉命赶来的张铁匠。

“我说哥们儿，你就是张庄张铁匠张大师傅，瞧你五大三粗的，像个有种的硬货。小弟我也姓张，小名狗闹，咱哥们儿五百年前是一家，我查过家谱。”哥们儿寒暄过后，便布置任务说，“如今正批判孔老二，反对克己复礼的悠悠万事，姓夏的老狐狸一肚子悠悠万事的坏水儿，正是咱哥们儿要奋斗就会有牺牲的节骨眼儿上。请你老哥来，就因为对你老哥的铁匠手艺早有耳闻。我把一伙半拉子铁匠交给你，赶明儿，你得拿出一百个铁枪头来。要是干得痛快，那‘坏分子’的帽子，我给你抹掉；这兵工厂厂长的官儿帽，我给你戴上！”

张铁匠以一个“坏分子”接受训话的姿态，恭敬地立正站着。

“俺斗胆问一声，你说那老狐狸是谁？”

“就是霸占了你老婆的那个坏货！”

“是他？”

“要不，也不请你老哥来。”

“那铁枪头，是要往谁身上戳？”

“老狐狸的走狗！”

“这些年搞武斗，我眼见耳闻不算少，挨枪头的，可差不多都是跟着头头瞎慌张的老百姓。”

“你说啥？”张狗闹一下子没有听懂。

“我是说，”张铁匠照旧恭顺地站着，“俺祖先没传过这手艺，俺张家这铁货，是为了叫庄户人家从土里多创弄点粮食。”

“你再说一遍！”张狗闹好像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俺就这么说吧，”张铁匠认真地斟酌词句，“要是你叫俺领着这伙弟兄，赶明儿打出来一百把镰刀，给你这手下人一人一把，叫他们赶紧回去割麦子，那没说的，俺绝不含糊！”

“不识抬举的货！”张狗闹终于听懂了，但他不解地问，“肉头货，你不恨老狐狸？”

“提起他，俺这拳头直痒痒！”张铁匠目光一闪，又不动声色地说，“可俺不想叫那跟着他瞎慌张的老百姓当他的替死鬼儿！”

张狗闹以意外亲切的口气说：“老好，那我就再奉送你一顶帽子，那不锈钢的‘反革命’帽子，你老哥一辈子戴不烂！”接着，又大声喊叫，“来人，把他关起来，上绳！”

“老好！”张铁匠似乎很赞赏这个决定，“可你别忘了，哥们儿，五百年前咱是一个老祖宗！”

张铁匠被关在一间潮湿的小黑屋里，用那种名叫“老头看瓜”的姿势，背绑着手腕，高吊在大梁上。他没有挣扎，也没有呻吟，好像他久已习惯了用这种姿态做人。当他望见小窗口上映着一个女人的头影，向小屋里悄悄张望的时候，还表示欢迎说：“看吧，大嫂，动物园里的‘四不像’！”

女人的头影倏地离开窗口以后，张铁匠才来得及对于刚才经历的一切进行冷静的思考。怪呀！那年春天，他亲眼看见戴着红袖箍的张狗闹和夏谋并肩站在一辆大卡车上，给牛书记挂上黑牌子，叫他站在卡车厢里的一个大方桌上，游乡批斗。在夏谋的批判发言中，还着重指出牛书记亲自支持一个“劳改释放犯”大刮单干黑风的严重罪行，把嗓子都喊哑了。牛书记就是在那次游乡批斗时，从汽车上一头栽下来，再也没有爬起来。夏谋还连连晃着脑袋，说啥“轻于鸿毛，轻于鸿毛”！后来成立革委会，听说有人提出了适于宰狗、卖狗肉的张狗闹是否适于担任革委会副主任的问题，夏谋当即指出，为汉刘邦立下了汗马功劳的一员武将，就是一个卖狗肉的，又接连举出了古时候卖过狗肉以及跟卖狗肉的交过朋友的几位义士。于是，张狗闹理所当然地当上了公社副主任。可眼下，夏谋跟张狗闹又为啥变成了冤家对头？由于那种“老头看瓜”的姿态妨碍了张铁匠的思考，这个问题便如同挽在他身上的麻绳疙瘩，跟他一起，高高地悬起了。

使张铁匠更为惊讶的是，没有多久，又来人把他从梁上放下来，松了绳，连说“得罪得罪”，带他到青砖楼下的酒席宴上去了。

张狗闹指着一把罗圈椅说：“请坐，张大师傅！”

张铁匠搓搓手腕，若无其事地坐下了。

“算你有种！”张狗闹吩咐一个瘦小的汉子，“快给张大哥斟酒压惊！”

张铁匠捧着一大碗“林河大_酒”，一饮而尽。

“好酒量，再来一碗！”

张铁匠却推开酒碗，说：“大本家，我不爱喝哑巴酒，再说，大本家这酒也不是好喝的，你叫我有啥事，尽管说。”

“没啥大不了的事。”张狗闹说，“只是想请你再打一块铁。”

“打啥铁？”

“打打老狐狸这块铁！”张狗闹又说，“这叫有冤伸冤，有仇报仇，也叫我这文攻武卫队员，看看老哥你的好拳头！”

张铁匠一扬眉毛，又接过一碗酒干了，一抹嘴说：“可我就怕俺这拳头不敢打这块铁。”

“为啥？”

张铁匠就地拾起一块砖头，用左手拿着，右手猛劈下去，“咔”的一声，砖头断为两截。他又扔了砖头，说：“我就怕他那块铁，没有这块砖头结实！”

酒席桌旁的哥们儿先是愕然相视，继而起劲地喊叫：

“好样的，今天就要看看你这好拳头！”

“打了这块烂铁，就把老婆还你！”

“嗬嗬！”张铁匠笑了。他已经有了七分醉意，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我没给你打、打枪头，你想叫我当、当枪头，对吗？”

嘈杂的人声立即肃静下来。

张铁匠又“嗬嗬”地笑着，“中，我就打、打，打打这块铁！”

“好样的！”张狗闹又急忙吩咐那个瘦小汉子，“快去给老狐狸开锁！”

瘦小汉子一言不发地去了。

“好好，咱都去楼顶上观摩观摩！”张狗闹和他哥们儿都“噔噔”地上楼去了。

张铁匠站起身来，像一头即将搏斗的雄狮，在屋子里转着圈子，把手指头捏得“咯巴巴”响。

瘦小汉子走回来，像发疟子似的打着哆嗦，指着对面一间亮着灯光的小屋，说：“去吧，做这种铁匠活儿，有你的好果子吃！”说罢，也“噔噔”地上了楼。

仇恨的烈火在张铁匠的心胸里燃烧着，升腾着。这个可怜的被酒精麻醉了清醒理智的汉子，没有理会那个瘦小汉子的话，忘记了法律的尊严，甘冒掉头的风险，跨出屋门，向小屋大步走去了。

突然，一个人影儿从他身后闪过来，拦住了他的去路。这是一个女人，一个云鬓蓬松，涂脂抹粉，穿着鲜艳服装，围着蓝底儿白花水裙，与这个杀气腾腾的武斗据点极不谐调的女人。张铁匠用醉眼盯视着她，感到一阵恶心。

“不能打他，你不能啊！……”女人小声哀求着。

张铁匠吃惊地站住了。这个醉汉还能听出来，这是腊月的声音。他没有料到这个打扮得花红柳绿的女人竟是腊月，她在毫不掩饰地保护她的歹毒的男人。张铁匠鄙弃地甩开了腊月，照旧迈着大步朝小屋走去。

他的腿又被腊月紧紧抱住了，“银锁哥，你就饶了他吧，看在我面上，为了咱拴娃，也为了你自己，饶了他吧！……”她小声而急切地哀求着，趴在张铁匠脚下，期待着他的宽恕。

张铁匠对腊月多年的相思全部化成了憎恨。他感到，这是一个为了她的歹毒的男人而向他磕头下跪的下贱的女人，是一条死死纠缠着他的水蛇。“呸，骚货！”他愤愤地骂着，拔出腿来，踉踉跄跄地向小屋走去。

张铁匠已经临近了小屋。透过窗口，他看到歪鼻子夏谋，正用恐惧、惶惑的目光盯视着他，如同盯视着一个步步逼近的死神。

张铁匠即将迈步进屋，他在想：“打这块破铁，该从哪儿下手呢？……”而这时，腊月却抢前半步，冲进屋门，用那种最机灵的女人才会有快速、连续的动作，“通”地关紧屋门，又“刷”地插上了门闩。

“滚吧！”腊月在屋子里大声叫骂，“你个劳改犯，你个坏分子，你个不要命的该吃枪子儿的货，留你一条命，打你的铁去吧，快滚，给我滚远远的去！”“臭娘们儿！”青砖楼顶传来叫骂声。

张铁匠像一头发疯的老犍，癫狂地用肩膀猛撞着屋门，“扑通扑通”，声震屋瓦，整个古堡都在震颤。但随着腊月的叫骂，他的猛烈的冲撞渐渐失去了动力。他的下意识告诉他，已经没有必要为着一个变了心的邪恶的女人去打这块“铁”了。

“他娘的！一个大男人硬是叫一个女人给治啦！”哥们儿在青砖楼上骂着，向楼下跑着。

张铁匠背后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一只手推搡着他，“还不快跑，他们饶不了你！”这是那个瘦小汉子的声音。

张铁匠脚蹬窗台，纵身一跳，攀住了丈把高的墙头。当他就要越墙而去的时候，还骑着墙头，朝小屋窗口里啐了一口唾沫，“呸，不要脸的女人！”

张铁匠讲完这个惊心动魄的故事，满仓和铁拴都陷于痛苦和沉默之中。

“你们都明白了吗？”张铁匠从泡桐树下站起身来，用拳头“通通”地擂着胸脯，“那回我算彻底看透了那个女人的心！”

经过长久的期待，腊月从满仓家里哭着走了。满仓的妹子香兰——腊月跟小铁匠结亲时的保媒人，无声地陪伴着她，却没有勇气向她细说张铁匠不愿

见她的根由。下弦月像一柄通明的“张家镰”，映照着腊月脸上的泪水。她想起，儿子铁拴也没来满仓家里看看她，就忍不住“呜呜”地哭出声音来了。

十五 小个子庄稼汉的讲演

次日，张家铁匠棚里的锤声，变得缓慢而沉闷了。

整整一个上午，父子俩没说一句话，心里却像风箱催起的火苗那样燥热，那样不得安宁。

后晌，儿子终于赌气地扔下大锤，“我不信，爹，我不信俺娘是那种人，一百个不信！”

当爹的没有辩驳，只是郁闷地眨了眨眼睛。

铁匠棚里沉默了。铁锤不再“丁当”，风箱不再“呼嗒”，炉火不再闪光。

“铁拴，你听我说，”当爹的用严肃的口吻，宣布了一个显然经过他深思熟虑的“两全之策”：“要是这政策当真不变，你就跟着我学两年打铁的手艺，等我给你说上媳妇，你们两口就去跟你娘过，这祖传五代的铁钻子，连这‘飞镰张’的铁戳子，爹都传给你！”

“多谢父亲大人！”儿子说。

“这孩子！”当爹的一愣。

“可我就是不信！”铁拴再次发作起来，光着脊梁走出了铁匠棚，“我现在就回饮马桥，我得亲自向俺娘问问真情。”

铁拴转身走出去时，却和急急走来的王满仓撞了个满怀。满仓身后，跟着一个四十岁上下的小个子庄稼汉，还有满脸惊慌神色的香兰。

“银锁，”香兰慌张地说，“俺腊月妹子……”

“先别说那！”满仓急忙打断了香兰的话。

“俺娘咋啦？”铁拴焦急地问。

“不咋不咋！”满仓连声说着，又转身数落那个瘦小汉子，“你也不用慌张，你就一五一十给银锁说说，不能老叫他钻在闷葫芦里！”

张铁匠纳闷地望着瘦小汉子，疑惑地问：“老弟贵姓？”

“咦，你把俺给忘啦？”瘦小汉子胆怯地瞅瞅大门外，“咱们屋里说，屋里说。”

大家在屋里落座以后，瘦小汉子惊慌地眨动着圆圆的眼睛，发表了出人意外的长篇演说：

“铁匠哥，你再仔细看看我，好好看看，我就是那年在王家堡酒席宴上给你斟酒的不争气的货，饮马桥二队撤了职的保管李二娃。

“怪俺那两年不懂时事，不知道跳到那‘文化革命’的大风大浪里头‘打扑腾’，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也因为那个姓夏的坏货逼死过咱们公社的老书记，我看他不是东西，就稀里糊涂跟着张狗闹当了‘反夏派’。岂不知，张狗闹跟姓夏的都是歪嘴和尚吹喇叭——一股邪气儿。他俩闹翻脸，就因为张狗闹对他当副主任的‘副’字儿不满意，姓夏的又抓着他那个‘正’字儿不撒手。张狗闹就串连一伙子姓‘副’的法家，专批姓‘正’的孔老二。他许下口愿，只要整掉姓夏的，^调他上台，他就叫哥们儿一个个都升官，他跟上头通着气儿哩！

“俺‘副’也不‘副’，压根儿也没有姓‘正’的想头。俺觉摸着，俺当这百家姓里第四家就算不赖！张狗闹看中俺，是看中俺裤腰带上那串钥匙。俺二队仓库里的白面、香油、绿豆粉条，他可没少吃少拿！不瞒你说，俺，也跟着喝两盅，坏了良心，享了口福。要是有人用鞋底打俺的嘴，那俺就把嘴伸过去，求他多打两下，使劲儿！要不，俺这嘴就得当那没有改造好的‘四类分子’！

“啧啧，话扯远啦！

“再说那回酒席宴上，张狗闹说，哥们儿，姓夏的坏货不除，‘保夏’势力不散，咱们姓‘副’的哥们儿，还得窝囊半辈子。姓夏的那年整死了老牛头才当了一把手，咱也得用用他的办法儿，砍了‘保夏’势力这杆旗，叫他们来个树倒猢猻散。啥办法儿？我的老天爷！他问我仓库里有闹老鼠的药没有？我说，啥？你要闹老鼠，我就给你逮个大狸猫来。张狗闹骂我是废物，又叫别人找麻绳，要把姓夏的吊到梁上，说他畏罪自杀。那人说，不中不中，我小时候碰见过吊死鬼，一见麻绳，腿就打弯儿！我看还是叫张铁匠打打这块‘铁’，只要看看姓夏的鼻梁骨，就知道张铁匠是个打铁的好手。把他灌个半

醉，这块铁就会变成烂泥！万一活儿没干彻底，咱再私下里帮帮锤，补补课。要是追查此事，咱就一口咬定，是张铁匠为报夺妻之仇，犯下了杀头之罪！

“他们正在商量，屋门外‘当啷’一声响，他们都吃了一惊！我出门一看，是腊月。她愣愣地站在那儿，把一个盛菜的盘子打了。我推知腊月听见了内情，会给她惹来大祸，急忙推她走开。回屋说，外边风大，把房檐上的瓦片刮下来了，这才掩盖过去。

“说起腊月，我这不争气的鼻子就有点儿发酸。他们把腊月从县西揪来，说是姓夏的霸占民女的罪证，要把她拉到批斗会上，往姓夏的脸上抹黑。张狗闹成心欺负腊月，叫她穿上宣传队那花红柳绿的戏衣，当那啥阿庆嫂，下灶帮厨，端菜侍候，还逼着她在酒席宴上唱那啥‘摆开八仙桌，招待十六方’，把腊月逼得直哭，他们却拍着巴掌笑！

“铁匠哥，我不敢说你有啥不是，可你两碗酒下肚，就上了人家的圈套。你这不要命的老哥，当真长着不透气儿的实心眼儿？要不，就是那不是人过的日子把你折腾够了，你不想活了。你说，‘我就打、打、打打这块铁！’铁匠哥，我没错说你吧？

“我去给小屋开锁时，腊月虽说不认识我，可她一把拉住我，苦苦哀求，叫我给你醒醒酒，别往火坑里跳，叫我可怜可怜你这没人心疼的人。她，她给我跪下了。老哥，说真格的，她给我跪下磕头，一下、两下、三下，我仰着脸，不敢看她，真格的，我不敢……”

李二娃擦把眼泪，又接着说：“腊月拦你、劝你、求你、骂你，那是她疼你、向你、护着你！可你骑到那墙头上，还骂她‘不要脸的女人’，她有苦，向谁说？”

李二娃忍不住站起来，哭着、喊叫着：“你们知道她受那磨难有多大吗？你们见过一个妇道人家能忍受多大苦楚吗？一个女人……一个瘦骨伶仃的女人……能为她疼过的男人……受那样的磨难，我没见过！铁匠哥啊，就在你逃走后，那帮丧尽天良的坏货，说腊月不愧是‘保夏’的铁杆娘子，扒了衣裳，吊到树上，离地三尺，用蘸了水的麻绳抽她，用香烟头烧她，可她咬紧牙关，没哼一声。我没见过这样痴心的女人！”

张铁匠沉声不吭地听着，焦灼不安地听着，神色骇然地听着，泪流满面

地听着，最后，为了不让自己跟儿子一起哭出声来，他趴在膝盖上，用胳膊紧箍着脑袋，而他的肩膀，他的整个儿蜷缩成一团的身体都在猛烈地，不可遏止地抽动。

香兰用袖子擦擦眼泪，接腔说：“银锁，我说了，你也别再添难过！昨日你不跟腊月见面，叫她伤透了心，她回到家里，就把麻绳套到梁上……”

张铁匠猛地站起来，目光发直，面如死灰。满仓急忙扶住他，“别怕别怕，她没‘走’成，她‘回来’啦！”

铁拴哭着问：“俺娘咋啦？你说呀！”

香兰说：“孩子，你也别怕，亏我多长个心眼儿，听见她屋里板凳一声响，我就知道不好！……”香兰从兜里掏出一张纸，递给铁拴，“看看吧，孩子，这是你娘钻到绳套里以前给你留的话。”

铁拴看罢，又把纸条塞到爹手里，伤心而恼怒地向爹叫着：“你也看看吧，好爹！”

纸上用铅笔歪歪斜斜写着：

拴娃，跟着你爹，好好打铁。

张铁匠看罢，“噼噼啪啪”打起自己的脸来。

“铁匠哥，”李二娃急忙拉住，认真劝说，“你就给我留下两巴掌，朝我脸上打吧！要不是腊月寻短见惊动了饮马桥，要不是香兰嫂诉说了腊月寻短见的苦情，王家堡那事，我会隐瞒一辈子，我怕揭批查，老哥！如今，那姓张、姓夏的坏蛋虽说都叫抓起来了，可腊月对你这一片痴心，只有我知道。要是腊月这回当真‘走’了，我来生变牛变马也赎不完俺的罪！”

张铁匠突然站起来，神情麻木地走出了屋门。

满仓急忙跟出来，拉住他问：“银锁，你这是干啥？”

张铁匠大滴大滴地掉着眼泪，“我去看看腊月，去接俺拴娃他娘！”

十六 从头过吧，好腊月

经历了二十二年相思的折磨和痛苦的煎熬，张铁匠和王腊月终于复婚，找到了原本属于他们的幸福。

在张铁匠的坚持下，迎亲仪式是按照新时兴的迎娶黄花闺女的规矩隆重举行的。四十三岁的新娘王腊月，在四十八岁的伴娘王香兰的陪伴下，羞赧而凄伤地坐在手扶拖拉机上，走过了二十四年前曾经走过的道路。唢呐的欢快而昂扬的吹奏和震撼山岳的放铳报喜声，如同庄严而高亢的召唤，召唤着曾经失去的青春。

没到张庄村头，腊月就提前下地步行了。成群结队的男女乡亲，聚集在村头和张家小院的门口，用喜悦和感伤的，亲热和好奇的目光，迎接腊月的归来。当腊月温柔而凄情地跟乡亲们打着招呼的时候，几位小脚大娘忍不住坐到地上，用衣襟捂住脸哭了起来。

据说，腊月的娘家哥由于在“文化大革命”中对两派组织都保持着用木匠尺子量过的等距离关系，至今仍担任公社副社长的职务。在腊月这次过门之前，他曾向腊月提出比警告性质稍轻一些的劝告：“听着，妹子，说不定三年以后要重新划成分，搞二次土改，跟着‘火里求财’的‘冒尖’户，不会有好果子吃！”腊月把他推出屋门，说：“哥，俺一家三口都等着，等你去张庄开俺的斗争会！”

于是，在张铁匠和王腊月的复婚之夜，夫妻俩叫来了儿子铁拴，在那张本来只需要户主按指印的“铁匠专业户定工定值合同书”上，按上了一家三口的指印儿。腊月又把马灯拎到铁匠棚里，让银锁在那些明天一早就要出手的镰刀、锄板上，砸上了“飞镰张记”的钢印儿。

夜深人静时，四十五岁的新郎和四十三岁的新娘偎依在灯光下，脸挨脸照着镜子。

腊月凄然说：“银锁，咱老啦！”

银锁说：“咱不老，腊月，咱往后不会老啦！”他轻轻地从腊月的乌发中扯去一根银丝，忍不住哽咽了一下，“从头过吧，好腊月！”

1981年8月初稿于广州，10月修改于郑州

（发表于1982年第1期）

“张铁匠”是怎样“罗曼”起来的

张一弓

《张铁匠的罗曼史》写于1981年秋天，原来是另一家文学刊物的特约稿，得到了该刊责编和主编的认可，同时也引起了他们的忧虑。因为正碰上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据说，一位理论权威对文学作品所能反映的历史背景规定了禁区，此作闯了禁区。杂志社将拙作呈报党组审处，在党组成员之间转了一圈，结果只有一句话：要慎重处理。

我当时被下放中岳嵩山，是请了假才得以钻出山窝，写出此稿的，没想到它会变成“烫手的马铃薯”，主编不知该怎样“慎重”是好。我便做好了带上“马铃薯”返回嵩山的准备。这时，有一位温文儒雅、戴着深度近视眼镜的中年男士找我，轻吐着没有被普通话改造彻底的“吴侬软语”，说他从那家刊物一位编辑朋友的口中得知了“张铁匠”的事情，而且看过了此稿，准备把它带回《十月》发表，希望能得到我的同意。此人便是《十月》杂志社的著名编辑家、散文作家张守仁同志。守仁不怕烫手，我感谢还来不及呢，岂有不同意之理，便鸡啄米一样地向他点头。守仁回北京不久，就来信说，稿子已发排，正在画插图。接着就出现在《十月》1982年第一期头题位置上。后来的事实证明，它并没有给国家和人民带来损失，也没有给刊物和作者带来祸祟。

于是我知道了，即使在同样的历史条件下，在同样的新旧交替的阵痛中，在不同的地域加上不同的胆识，事情的结果也会是大不一样的。还有一件出乎意外的事情，就是我还没来得及看到《十月》上的“张铁匠”是什么样子，长春电影制片厂的同志就打来电话说，他们已决定将此作改编为电影，竟成了那一年秋天推出的畅销片。至于后来“张铁匠”拿了全国第二届优秀中篇小说奖，乃至二十一年以后被编入《十月典藏品丛书》，就更是意外之外的意外了。

感谢《十月》，感谢守仁！

2003 年圣诞节



影片《张铁匠的罗曼史》剧照

评 论

张一弓在《张铁匠的罗曼史》中所显露的艺术格调，显然是他潜心追求的体现，他重视了环境和气氛的烘托渲染，重视了人物的心理描写和性格刻画，使张铁匠成为一个既有诗情画意又有血斑泪痕、既有善良厚道又有嫉妒愤懑的色彩纷呈的艺术形象。

——刘敏言：《他，在走自己的路》

《张铁匠的罗曼史》结构比较复杂，对现实的描述和历史的回顾相互交叉，现实的遭际牵动着历史的画面，历史的场面跳回到现实的意境，颇类似电影镜头的运用和组接，给读者以历史的纵深感和现实的广阔感。

——杨旭村：《从生活到艺术》

就像张铁匠在镰刀上砸上了“飞镰张记”的钢印儿一样，张一弓也在挥臂锤炼着他的文句，直到在他的作品上，刻上了他自己的标记。

——顾传菁：《〈张一弓代表作〉前言》

高山下的花环



李存葆



李存葆 2000 年摄于解放军艺术学院



李存葆 80 年代初,学习与创作都进入了新时期

李存葆

作者档案

李存葆，1946年生，山东五莲人，1964年入伍，1986年毕业于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新时期以来，已发表二百余万字的文学作品。中篇小说《高山下的花环》获全国第二届优秀中篇小说奖；《山中，那十九座坟茔》获全国第三届优秀中篇小说奖；参加改编的电影《高山下的花环》获全国第五届“金鸡奖”最佳编剧奖。另有长篇报告文学《大王魂》、《沂蒙九章》（与王光明合作）获全国报告文学奖。其两部中篇小说被译成美、法、日、英、俄等多国文字。1989年美国嘉兰德出版公司出版的20本世界文学丛书中，收有《高山下的花环》。

现为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作协副主席、解放军艺术学院副院长，少将军衔。

记不清哪朝哪代哪位诗人，曾写过这样一句不朽的诗——
“位卑未敢忘忧国”。

——作者题记

引子

在哀牢山中某步兵团三营营部，在赵蒙生的办公室里，我和他相识了。

寒暄之后坐下来，便是令人难挨的沉默。赵蒙生是这三营的教导员，他出生于革命家庭，其父是位战功赫赫的老将军，其母是位“三八”式的老军人；三年前在对越自卫还击战中，他荣立过一等功；三年多来，他毫不艳羡大城市的花红柳绿，默默地战斗在这云南边陲；另外，他还动员他当军医的爱人柳岚，也离开了大城市来到这边疆前哨任职。

在未见到他之前，军文化处的一位干事简介了上述情况之后，对我说：“您要采访赵蒙生，难哪！他的性格相当令人琢磨不透。他的事迹虽好，却一直未能见诸于报章，原因就是多次拒绝记者对他的采访！”

脾气怪？搞创作的就想见识一下有性格的人物！

见我执意要去采访，文化处那位干事给赵蒙生所在团政治处打罢电话，又劝我说：“李干事，算了，别去了，去也是白跑路。团政治处的同志说，三天前赵蒙生刚收到四张汇款单，汇款额为一千二百元。那些钱是从你们山东沂蒙山区寄来的。赵蒙生为这事两宿未眠，烦恼极了！”

几张汇款单为啥会引起将门之子的苦恼，这里面肯定有文章！于是，我更是毫不迟疑地乘车前往。

此时，我虽见到了他，但他一句“没啥可谈”，便使我吃了“闭门羹”。

坐在我们一旁的是营部书记^①段雨国。像是为了要打破这尴尬的局面，

① 营部书记是做文书工作的，相当于排职干部。

他起身给我本来是满着的茶杯，又轻轻添进一丝水。

赵蒙生仍是一声不吭。他是个非常英武的军人，从体形到面容，都够得上标准的仪仗队员。显然是因为缺乏睡眠的缘故，此时他那拧着两股英俊之气的剑眉下，一双明眸里布满了血丝，流露着不尽的忧伤和悲凉。难道还是为那汇款单的事而苦恼？

也许他也受不了这样的沉闷，他摘下了军帽。我这才发现他额角右上方有道二指多宽的伤疤。我正琢磨着该怎样打破这僵局，想不到他竟开口了：“听口音，您像山东人？”

“对。我老家离沂蒙山不远呢。”

“您在济南部队工作？”

“我是济南部队歌舞团的创作员。”

“那么，您怎么会来这云南……”

我连忙告诉他，三年前的初春，在总政文化部的统一组织下，我曾有幸来过这云南前线跟随参战部队，经历了那场世界瞩目的对越自卫还击战。我这次来的目的，是想访问一些三年前在战场上涌现出来的英雄人物，如今又是怎样生活和战斗的……

“噢。”他出于礼貌点了点头。

见采访火候已到，我忙说：“赵教导员，您能否给我谈一谈，您是怎样说服您的爱人柳岚同志来边疆的……”

“啥？让我瞎吹柳岚呀！那真是可悲可叹！”他连连摇头，自嘲地接上道，“柳岚回去休探亲假去了，她现已超假二十多天未归队！我们正准备打报告给她处分。小段，你证实，这可不是瞎说吧！”

书记段雨国约有二十三、四岁，白皙的脸蛋上挂着书生气。他认真地对我说：“对，柳军医超假已二十二天了。可她有病假条。”

“那病假条绝对是骗人的鬼把戏！”赵蒙生愤慨地对我说，“柳岚军医大学毕业后分到我们这里还不到一年，就多次嚷着要脱军装转业，说这里绝对不是人住的地方。看来，要让她继续留在这边防，那是‘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

他说罢，又陷入了痛苦的沉思之中。

眼下是三月，我临离开济南时刚见过一场大雪，而这地处亚热带的海边，竟是酷热难当了。屋外，树上知了的叫声响成一片，我心中涌起阵阵燥热。看来，我这次采访也将是毫无收获了。

过了会儿，他竟又开口了：“既然您是从山东来的，那么，先请您看看这……”

他递给我的，正是那四张汇款单！汇款单是从山东沂蒙山区枣花峪大队寄来的。其中一张汇款单上写有简短的附言：

蒙生：这是三年多来你寄给梁大娘的钱，总计是一千二百元。现如数给你寄回，查收。

“汇款单是前天寄来的。我真搞不清梁大娘为啥把钱全部退给我……”赵蒙生用拳头捶了下头，脸抽搐着，痛苦异常。

沉默了一大会儿，他才静下心来对我说：“在自卫还击战前前后后，我有过非同寻常的经历。也许有了那段经历，我才至今未离开边防前哨。”稍停，他望着我，“您要有兴趣的话，我倒可以把那段经历讲给您听听。”

我连连点头：“好。您讲吧。”

他站起来：“先请您看一下这两幅照片——”

我这才发现，他的办公桌上方的墙上，并排挂着两帧带相框的照片。他指着左边的相片说：“这张放大的六吋免冠照，是我要讲述的故事中的主人公，他名叫梁三喜，老家在沂蒙山，原是我们三营九连连长，在还击战中壮烈殉国。当时，我是九连的指导员。”

还未等我仔细端详烈士的遗容，他又指着右面那张十二吋的大照片说：“这是梁三喜烈士一家在他墓前的留影，这衣服上打着补丁的白发老人，是烈士的母亲梁大娘。这身穿孝服的年轻媳妇，是烈士的妻子韩玉秀。玉秀怀中抱着的是梁三喜未曾见过面的女儿，名叫盼盼。”

我们又坐下来。赵蒙生的表情仍很沉重。

我从旅行包里取出小型录音机，轻轻装上了磁带。然而，赵蒙生却向我摆了摆手：“别急，在我讲述之前，我得向您提出三点要求，当您认为我的要求您能接受时，我才有可能对您讲下去。”

“哪三点呢？”我轻声问。

“其一，当您把我讲述的故事写给读者看的时候，我希望您不要用华丽的词藻去打扮这个朴实的故事。要离部队的实际生活近些，再近些。文学是要有审美价值的，而朴实本身不就是美吗？”

想不到眼前这位教导员竟如此有文学修养！他说的全乃行家之言，我当即点头同意。

“其二，当前读者对军事题材的作品不甚感兴趣。我看其原因是某些描写战争的作品却没有战争的真情实感，把本来极其尖锐的矛盾冲突磨平，从而失去了震撼读者心灵的艺术力量。别林斯基说过，缺乏戏剧性的长篇小说，是生气索然而沉闷的。这话有道理。但有的作者为追求戏剧性，竟凭空编造故事，读来则更令人感到荒诞不经。这里先请您放心，我的亲身经历，本身已具备了戏剧性。不过，在我进行必要的铺垫和交代时，您开始会感到有点儿沉闷，但希望您不要打断我的讲述。我请求您耐心地听下去。您最终便会知道，这个真实生活中发生的故事，即使石头人听了也会为之动情，为之落泪的！”说罢，他望着我，“您能不加粉饰地把它记录下来吗？”

我再次点头表示从命。

“其三，在这个故事中，我和我妈妈都扮演了极不光彩的角色。您必须如实描绘生活中的‘这一个’，如果您稍将‘这一个’加以美化的话，这个故事不是大减成色，便是不能成立了。因此，这是三点中至关重要的一点。”

我大惑不解。

这时，书记段雨国对我说：“在教导员讲述的故事中，我也是个很不光彩的角色。我也诚恳地企望，您切莫对我笔下留情！”

啊，又出来一位“这一个”，我更不解了！

“我提的三点，尤其是第三点，您能接受吗？”赵蒙生催问我。

我急于听到下文，连忙点头同意。

以下，便是赵蒙生的讲述——



我记得非常清楚，那是一九七八年九月六日。

我离开军政治部宣传处，下到九连任指导员。我原来的职务是宣传处的摄影干事，那可是既美气又自在的差事呀。讲摄影技术，我不过是个“二混子”。加上我跟宣传处的几位同志关系处得也不太好，我要求下连任职，是他们巴望不得的事。

我不多的家当，两天前就由团后勤处的卡车捎到了九连。当团里用小车送我到九连走马上任时，我随身只带着个小皮箱。皮箱里装着一条大中华烟，还有一架“YASHIKA”照相机。那架进口照相机，是我八月份回家休假时，妈妈托人给我从侨汇商店里买的。当我把公家的照相机移交之后，高兴时我还可以玩玩这“YASHIKA”。

当时，九连的驻地并不在这边防前哨，离这里少说也有千里之遥。营房也是设在阡无人迹的深山沟里。

我和梁三喜及九连的排长们第一次见了面。

梁三喜两手紧紧握着我的手，煞是激动：“欢迎你，欢迎你！王指导员入校半年多了，我们天天盼着上级派个指导员来！”

看上去，梁三喜是个“吃粮费米、穿衣费布”的大汉，比我这一米七七的个头，少说要高出两公分。那黝黑的长方脸膛有些瘦削，带着憋气的嘴唇厚厚的，绷成平直的一线。下颌微微上扬。一望便知，他是顶着满头高粱花子参军的。

他望着我：“指导员，有二十六、七岁了吧？”

我说：“咱可不是‘选青’对象，都三十一啦！”

“这么说咱俩是同岁，都是属猪的。”他笑着，“可看上去，你少说要比我小七、八岁呢！”

“连长，你也学会‘逢人减岁，遇货加钱’啦！”站在我身旁的一位排长对梁三喜说罢，又滑稽地朝我一笑，“行啦，一个黑脸，一个白脸，你俩这一对猪，今后就在一个槽子里吃食吧！”

梁三喜忙给我介绍说：“这是咱连的滑稽演员，炮排排长！”

“靳开来，靳开来！”炮排长靳开来握着我的手，“不是啥滑稽演员，是全村挂号的牢骚大王！”

梁三喜接着把另外三位排长一一给我介绍。

外表比我老气得多的梁三喜，又诚笃地对我笑着说：“行呀，今后你吹笛儿，我捏眼儿，一文一武，咱俩配个搭档吧！”少停，他叹口气，“咳！副连长进了教导队，副指导员因老婆住院回去探家了。这不，连里就我和这四员大将连轴转。你来了，就好了，要不然，今年我的探亲假就休不成了！”

靳开来接上道：“连长，干脆，明天你就打探家报告，争取下个星期就走！别光给韩玉秀开空头支票了，让人家天天盼着你回去！”说罢，他转脸对我，“奶奶的，连队干部，苦行僧的干活！”

看来，我的搭档们都不是“唱高调”的人。这，还算是对我的心思。

紧急集合号声骤起。那刷刷的脚步声告诉我，要让我“宣誓就职”了。

“同志们！”梁三喜郑重地把我介绍给大家，“这是新来的赵指导员！”

如雷的掌声过后，队列里鸦雀无声。

我当摄影干事时曾下连拍摄过队列照片，但如此整齐的队列，我却第一次见到。四行队伍成四条笔直的一线，个个收颌挺胸，纹丝不动。连队是连长的镜子，我顿时觉得梁三喜可能是位带兵极严的干部……

“同志们，赵指导员是主动要求下到我们九连的！他从大机关里来，文化高，有水平！”他用威严的目光扫视了一下队列，与适才那轻言慢语的声调判若两人，“同志们不要有丝毫的误解，赵指导员既不是下连代职锻炼，更不是到这里来体验生活的，上级正式任命他为我们九连的指导员！他的行李和组织关系等等，全一锅端来了！今后，大家遇事要向他多请示，多报告。军人嘛，服从命令是天职，大家要坚决服从指导员的指挥！请指导员讲话。”

掌声又起。可爱的士兵们鼓掌也总是拿出拼刺刀的劲头！

“同志们！我……水平不高，我缺乏经验，我……愿和大家一起，把咱连的工作搞好。我……讲完了。”

我本是个侃侃而谈的人，但众目睽睽之下，我的“就职演说”却是如此简短可笑。连解散后，我仍觉得脸上热辣辣，心跳如鼓。柯涅楚克在《前线》一剧中塑造了一个绝妙的艺术典型客里空，眼下我在生活中正充当着客里空的角色。但我又缺乏客里空的演技——撒起谎来可以百倍认真而心不跳、脸不红。

演戏，我分明是在演戏！滑稽剧？恶作剧？还是真正的悲剧？指导员——党代表，我是在亵渎这神圣而光荣的称号啊！

有些城镇入伍的战士把参军当成“曲线就业”，我甘愿从军机关下到九连任职，玩的是“曲线调动”的鬼把戏。

我出生于军人之家。授衔时爸爸是少将，妈妈是中校。记得我上四年级时，我曾跟一位同龄的伙伴，为争论谁爸爸的官大而大动干戈：

“赵蒙生，别瞎吹，再吹你爸爸也是一个豆！俺爸爸是‘双铁轨’，四个豆！”

“‘双铁轨’顶啥用！”我反驳说，“我爸爸一个豆是金豆，是将军豆！你爸爸四个豆是银豆，是校官豆。银豆比起金豆来，差远了！”

“你瞎吹！”

“瞎吹？你回去问问你爸爸，我爸爸让他立正，他不敢稍息！”……

于是乎，拳来脚往，俺俩打得不可开交。

这事让我爸爸知道了，我挨了他一顿好揍，我从来没见过他发那样大的火。我哭着到妈妈怀中撒娇，谁知妈妈竟也一把推开我，让我站好，严厉地训斥我：“什么官不官的，官再大也是人民的勤务员！记住，你是红军的后代，长大了要为人民服务！”……

那阵儿，爸爸妈妈对我要求极严。他们坐的小车从来都不让我坐，我穿的衣服也是姐姐穿下来之后改做的。妈妈经常给我讲述战争年代的艰辛生活和英雄人物，还有意识地给我买些这方面的图书。我印象最深的是《卓娅和舒拉的故事》，还有盖达尔的《帖木尔和他的伙伴们》。读了之后，我和小伙伴们便像帖木尔那样去做好事。清晨送身残的同学上学，放学后给烈军属买粮食，大冬天到教室里帮助工友生炉子。每逢暑假，老师带我们在郊外夏令营，面对熊熊燃烧的营火，我们憧憬着未来，崇拜卓娅和舒拉，更崇拜董存瑞……

一九六五年军衔取消了。然而，用童心可以拥抱生活的岁月却变得浑浊了。

一九六七年我参军时，爸爸已被关押起来。几经交涉，妈妈领我见到爸爸。妈妈悄声对爸爸说：“总算有门路了，蒙生可以当兵了！”

爸爸从铁栅栏里伸出手，颤抖地抚摸着我的脸：“孩子，莫哭，战士有泪不轻弹嘛。去吧，北上吧，到有枪声的地方去锻炼！要记住你为啥叫蒙生，要记住你是军人的儿子！”

“不是怕打仗，北上是去不成。没熟人，谁会收留蒙生啊！”妈妈抹着泪，“眼下这么乱腾，今年全国都不征兵。蒙生得南下，这次是××军来招文体兵。好说歹说，人家才答应把蒙生领走。”

就这样，我来到了这个军。这个军是当年从山东南下过来的，军、师、团三级现任领导中，不少人是我爸爸的老部下。我曾洒泪感激正直豪爽军中前辈，在爸爸蒙难之时，他们念及战争岁月的生死之交，对我精心关照……

十年动乱，摧残了多少人材。权力的反复争夺，又使多少人茅塞顿开，学得“猴精”呀！人为万物之灵，极具谋求生存的本领，是适应性最强的动物。在那你死我活的政治漩涡中，心慈的变得狠毒，忠厚的变得狡猾，含蓄的变得外露，温存的变得狂暴……造物主催化万物的奥妙，是在一个“变”字呀！

职位再高的人也是人，人都具有可塑性。妈妈本是军区卫生部副部长，不知从何时起，她已像“外交家”一样极善于周旋了。当五千年古国文明史上首屈一指的“演员”林彪摔死之后，我爸爸“华野山头黑干将”的问题澄清了，又恢复了职务。妈妈的“外交才华”，益发有了用武之地……

妈妈的“外交内容”事无巨细，颇为繁杂。比如为老战友搞些难搞到的药品啦，补养品啦；又如哪位老同事想当候鸟，随着季节的变换要由北去南或由南去北疗养啦，妈妈便不遗余力地挂长途电话联系，把求上门来的老同事安排到称心之地……最能体现妈妈“外交才华”的是送女同胞参军，那阵儿，城里的父母们一面高呼“广阔天地，大有作为”，一面却在为子女们苦苦寻求出路。尤其是女孩子，不管是高墙深宅的闺秀还是普通人家的千金，大都把穿上军装当作梦寐以求的最高理想。我的姐姐是六二年凭考分进了上海军医大学的，用不着妈妈再操心。我的两个妹妹是同一天穿上军装的，我们家一下便成了“全家兵”……

有人暗中估算过，说通过我妈妈的关系穿上军装的姑娘，足能编一个

“红色娘子军连”。这太夸张了。不过，妈妈送走的女兵也差不多能编一个“娘子军排”。这，我是清楚的。

“送几个孩子当兵犯什么法？保卫祖国是她们神圣的权利和义务！”妈妈常在人面前这样说，“现在超级大国、霸权主义者到处挑衅，当兵是去准备流血牺牲的！杨家将，一齐上。打起仗来，让你们瞧瞧俺赵家的全家兵！”

我当然不再相信妈妈的话是出自内心。但我却常常为有妈妈这样的大树作为荫庇，感到莫大的欣幸和自豪！

然而，大也有大的难处。因我爱人柳岚上大学的事，妈妈竟遇上了难劈的柴。

一九七七年夏天，S军医大学来我们军招生，名额只有两个，原则上是通过推荐和考试择优录取。柳岚在军门诊部工作，妈妈费了好大的劲才使柳岚刚刚由护士提升为医助，这时，她又想上大学。于是，远在外军区的妈妈打长途电话来，把柳岚推荐上了。参加考试的有二十多位“娘子军”，柳岚考了个倒数第三，却被录取了。“娘子军”可是不好惹，一旦她们发现自己仅仅是些“陪衬角色”时，她们联名写信到处揭发，说柳岚提医助就是走的关系，这次上大学又走后门。什么“这次招生根本不是才华与智慧的选拔，而是权力与地位的竞争”，言辞尖刻得很。有人提出要组成联合调查组，揭开这次招生的内幕，坚决把柳岚追回来……

妈妈接到我的告急电话之后，像基辛格往返中东搞穿梭外交那样，火速赶到军里。

听我说明事态后，妈妈显得有点紧张，转眼便神态自若。她带着我，先后看望了爸爸的两位老部下。

“……老干部活到今天容易吗？是不是有人嫌我和蒙生他爸挨斗挨得还不狠，受罪受得还不够？是不是军里有个人生个法子想整我们？群众有情绪，可以开导教育嘛。柳岚的事我是不管，你们看着办！”临别，妈妈朝对方笑了笑，“哎，忘了对您说了，您那老三在我们军区司令部干得很出色哪，群众威信蛮高嘛。听说快提副科长了。”

妈妈对爸爸的另一位老部下说：“……柳岚考试分数是低了点，那还不是十年动乱造成的！她爸妈都是地方干部，前些年受的罪更是三天三夜也说

不完。正因为柳岚文化差，才更应该让她上大学深造嘛！不然，没有过硬的技术，怎能让她更好地为人民服务！这些话，你们当领导的得出面给同志们解释呀。”临别，妈妈握着对方的手，“呃，忘了跟您报喜了。您那四丫头在我们总院内二科，根本不用人操心，全凭自己干得好，前几天已入党了。对了，她可是到了找对象的年龄了。可怜天下父母心，这种事，我这当大姨的是得给你们老两口分点忧哪。放心，你们放心。”

一切都在谈笑之间。既不像低级说客那样赤裸裸地进行交易，更不像小商贩那样为头高头低去煞费苦心地拨弄秤砣。然而，我却深悉妈妈话中的潜台词：“外交关系”按惯例都是对等的，有来无往非礼也！

柳岚的事总算平息下去了。

前两年要不是活动和等待柳岚提升医助，我和她早就调回爸妈身边去了。当柳岚上大学之后，我的调动便列入了妈妈的“议事日程”。

谁知这时，人称“雷神爷”的雷军长在十年靠边站之后，又重新回到军里任军长了！

对他的到任，我曾喜出望外。因为妈妈给我讲过，在抗日战争期间，他曾拼死救过“雷神爷”的命。现在只要你“雷神爷”点个头，我赵蒙生可以大摇大摆地调回去！

哪知“雷神爷”一到军里，便电闪雷鸣，喊哩喀喳，又是搞党委整风，又是抓机关整顿，那架势，即使是亲娘老子他也不买你的账！

团以下干部跨军区调动，在过去是极为罕见甚至是没有的事。可这些年，战士跨军区调动也不是奇闻了。按说，连职干部的跨军区调动，也是需要通过军区干部部的。可某些单位为了给某些人以方便，连职干部从师里便可直接调往外军区。这当然是违犯规定的。鉴于这种情况，有人在电话上给我妈妈出点子，说我要想调回去，得赶紧离开军机关，躲开“雷神爷”，千万不能在“雷神爷”眼皮底下干这种事！

干部处的花名册告诉我，这九连的指导员是空位。于是，通过关系，我便冠冕堂皇地来上任了。

.....

这一切，连长梁三喜还蒙在鼓里呢！

吃过午饭，他领我围着营房到处转，看了连队的菜地、猪圈、豆腐房，边看他边给我当解说员。当他安排完下午各排的训练课目后，又回到连部给我介绍整个连队的思想状况……

他真的把我当成来九连扎根的指导员了！我俩面对面坐着，他轻言慢语地说，我装模作样地在本本上记……

不过，客里空的角色很难扮演，我真不知道这“曲线调动”的戏该怎样收场！

二

熄灯号响了。我和梁三喜隔着一张办公桌，各自躺在自己的铺上。

他告诉我：明天是星期二，早操课目是“十公里全副武装越野”。还说，我乍从机关来到连队，怕一时难适应紧张的生活，他让我越野时只带上手枪就行，背包啥的就不必带了……

九连执行全训任务，是全团军事训练的先行连。除本连的建制外，营属炮连的两个八二无后坐力炮班，配属我们九连训练。步兵全训连队，往往比搞生产和打坑道的连队更艰苦，更消耗体力。对此，我当时既不甚了解，也没有吃大苦的思想准备。

我睡得正酣，猛觉有人在晃动我。听声是梁三喜：“指导员，快，吹号了！”

我一骨碌爬起来，懵懵懂懂摸过军装穿上。想打背包也谈不上了，我连衣服扣儿都没顾上扣，提起手枪就蹿出连部。我已尽了最大努力，自认为动作也够麻利的了。可赶到集合点一看，梁三喜早已带着披挂整齐的战士们，像一队穿山虎一样嗖嗖远去了……

“指导员，连长让我留下等你。”说话还带着又尖又嫩的童音的司号员金小柱，边跑边不时回头呼唤我，“指导员，我认识路，快！”

启明星还没隐去，眼前黑黢黢的。蜿蜒山道，崎岖不平，看不清哪处高，哪处低。跑着跑着，我脚下打了个滑，一头摔倒了。全副武装的小金，不得不折回身来拉起我……

我在军机关工作时，散漫邈邈是出名的。我天天早晨睡懒觉，有人开玩笑说我是政治部里的“一号卧龙”。我从来赶不上在机关食堂里吃早餐。柳岚从营养学的角度多次对我说，早饭特别重要。我也曾研究过人体每天需要多少“卡路里”，当然不会让自己的体内缺乏热量。每天睡足之后爬起来，先来一杯浓浓的橘子汁，再来两块美味巧克力或蛋糕啥的……咳！我“一号卧龙”啥时吃过眼前这种苦！不过，为了装装样子，我得咬紧牙关坚持一番……

当我跟在司号员小金身后，上气不接下气地爬到一架大山的半腰，离山顶还有一大截子路时，梁三喜已带着全连返回来了。

他在我面前停下，轻声对我说：“比上次越野，又提前了两分多钟到达山顶。”

汗水已浸得我眼也睁不开。我抬起右臂用袖子抹了下脸，发现他携带着背包、挎包、手枪、水壶、小铁锹、指挥旗、望远镜等全副装备；另外，身上还挂着两支步枪，肩上还扛着一架八二无后坐力炮筒。

想不到这“瘦骆驼”样的连长，真能“驮”！

这时，三个掉队的战士赶到他身边，很难为情地把该属于他们携带的铁家伙，从连长身上取走了。

全连一个个都像刚从河里捞出来一般。梁三喜让炮排长靳开来头前带队，他和我走在队伍的后面。

“别着急，慢慢就适应了。”他谦和地对我说，“人嘛，总是各有特长。今后，军事训练方面我多抓些，你集中精力抓思想方面的工作。”

看来，他是个很能宽容人的人。

“行。”我有点受感动，点头答应着。

我身上仅带着一支手枪，返回连队途中，却直觉得双腿像灌满了铅，身子像散了架。出现了低血糖症状，“卡路里”消耗殆尽。

后来，我精确计算过，在全副武装越野时，连里步兵班战士的负重尚不值得惊叹，八二无后坐力炮班的战士，每人负重是八十九斤！他们如牛负重，还得像战马一样火速驰骋，拼命冲杀呀……

在我下连之前，连里已进行了两周时间的轻武器射击预习。按规定，连

里的干部也要参加射击考核，并须掌握本连的各种武器。

我既怕打得太差丢人现眼，也想过一次“枪瘾”，便耐着性子和战士们一起，胸贴大地背朝天，苦苦地熬了三天。

星期五这天，第三季度轻武器精度射击考核开始了。

梁三喜第一个上阵，取得了“全优”成绩。然而，战士们谁也没有感到惊讶。看来，这是连长的拿手戏，大家早已多次目睹。

我过去喜欢拨弄手枪，那不过是玩新鲜。眼下却使我没丢大丑。手枪射击我“猎”了个良好，除了轻机枪射击不及格，别的都及格了。

梁三喜脸上漾着笑：“指导员，你还行哩！就预习了三天，不错，打得还算不错！”

接着，从一排开始逐班进行考核。一班、二班打得很理想，临到三班打靶时，战士段雨国9发子弹，只打了17环……

讲到这，赵蒙生转脸对段雨国：“喂，小段，你当时是个啥形象，你自己塑造一下吧。”

段雨国朝我笑了笑，说：“说起我当时的形象，那真是令人啼笑皆非。我是从厦门市入伍的，爸爸是工艺品外贸公司的经理，妈妈也在外事口工作。我当时哪能吃得了连队生活的苦哇！因我读过几部外国小说，便自命是连里的才子。甚至还会妄想要当中国的雨果。我当时尤其看不起从农村入伍的兵，说他们身上压根没有半个艺术细胞，全身都是地瓜干子味。结果，大家便给满身‘洋味’的我起了个绰号——‘艺术细胞’。连里所有的人都不在我眼里。一次，王指导员给全连上政治课，我在下面听我的袖珍收音机，使课堂骚动不安。王指导员让我站起来，命令我关死收音机。我当即把收音机的音量放得更大，并油腔滑调地说：‘听，这是中央台，是党中央的伟大声音！怎么，不比你指导员那套节目厉害得多吗？’……仅此一事，您就能想象出我当时是个啥德行！好啦，在这个故事中，我是一个很次要的小角色，还是让教导员接下去对您讲吧。”

赵蒙生淡淡一笑，继续讲下去——

当时，三班战士围着小段，一片讥讽。

“喂，请问‘艺术细胞’，你把子弹艺术到哪里去啦？”

“新兵老秤砣，每次打靶都拽班里的成绩！”

“呸！这种玩艺还叫人，脸皮比地皮都厚！”

“嘴干净些！”段雨国抹了把他那在全连里唯一的长头发，用蔑视的目光望着众人，“不就是飞了几发子弹嘛，老子不在乎！再说，打不准也不怪我，是枪不好！”

梁三喜走过来：“你的枪咋不好？”

“不好就是不好呗，准星歪了！”段雨国挑逗般的望着梁三喜，“怎么，能换支枪让咱再打一次吗？也像你们连干一样，过过子弹瘾！”

梁三喜那厚厚的嘴唇嚅动了几下，我猜他必该动怒了。

然而，他二话没说，一下从小段身上抓过那支步枪，把九发子弹压进弹仓。他没有卧倒在靶台上，举枪便对准靶子，采用的是更见功夫的立姿射击。

一声哨响，靶场寂然。

“叭！叭！叭叭……”他瞬间便射击完毕。

战士们眼睛不眨望着正前方，等待报靶员挥旗报靶。只见报靶员从隐蔽处跃到靶子前瞧了会儿，扛起靶子飞也似的跑过来……

“让……让中国的雨果先生……”报靶员气喘吁吁，“自己瞧瞧！”

战士们围着靶子，欢呼雀跃：“86环！86环！”

“喂，‘艺术细胞’，瞧瞧这是不是艺术呀！”

“可爱的雨果先生，过来，过来瞧瞧哟！”

面对战士们的讥笑，段雨国原地不动，故意把头歪在一边：“打90环也没啥了不起！”

“你说啥？！”随着一声吼，只见炮排长靳开来拨开围成圈的战士们，像头发怒的狮子闯到段雨国面前。

靳开来中等偏上的个头，胖墩墩的；眉毛很浓，眼睛不大，眼神却像两道闪电似的，又尖又亮；他周身结实得像块一撞能出声的钢板，战士们说他是辆“轻型坦克”。他用两个指头点着段雨国的鼻尖儿：“段雨国，又有啥高

见，冲我靳开来说！”

段雨国眼皮一耷拉，不吱声了。

“说呀！”靳开来把两个指头收回，攥成拳头，“幸亏你段雨国不在我炮排！要是你在我炮排，两天内我不治得你‘拉稀’，我就不是靳开来！”

是慑于“轻型坦克”的威力，还是识时务者为俊杰？段雨国乖乖地低下了头……

三

风吹日晒，摸爬滚打，我好不容易熬到星期六。

晚上，团电影组来连队放电影，片子是老掉牙的《霓虹灯下的哨兵》，我懒得去看。司号员小金帮我从伙房提来一大桶温水——再不冲个澡，我实在受不了啦！

下连六天来，尽管我流的汗水比连长梁三喜，甚至比战士段雨国都要少得多，但我的军装也是天天湿漉漉没干过。要不是昨天小金把我塞到床下的军装和内衣全洗了，眼下连衣服也没得换。

冲完澡，觉得身上轻松些了。我想把堆在地上的那全是汗碱的军装和内衣涮洗一下，但双臂酸疼懒得动手。我用脚把它们踢到床底下。也许明天小金又要抢去帮我洗，那就让他去学雷锋吧……

我晓得指导员应该是个艰苦朴素的角色。下连后我把抽烟的水平主动降低，由抽带过滤嘴的“大中华”降为“大前门”之类。趁眼下没人在，我打开我那小皮箱，先看了看那架“YASHIKA”照相机，又取出一盒“大中华”拆开。点上一支烟，我倚在铺上吸起来。闭上眼，那五光十色“小圈子”里的生活，又频频向我招手——

前不久，七八月份，在军医大学的柳岚放暑假，我也趁机休假了。我和她同时回到了爸妈身边，回到了那令人向往的大城市。

孩提时的伙伴和朋友，纷纷登门邀请我和柳岚，到他们那个“小圈子”里光顾一番。

在部队里，我和柳岚已被人们视为“罗曼蒂克派”，可跟那“小圈子”

里的红男绿女一比，才深感自惭形秽，才知道我俩还不是“阳春白雪”，仍是“土八路”，“下里巴人”！

“穿‘黄皮’吃香的年代早过去了，快调回来吧！”

“喂，两位‘老解’，还在部队学雷锋呀，瞧瞧我们是怎样学的吧！”孩提时的伙伴们，很友好地戏谑我和柳岚。

“小圈子”里举行家庭舞会：探戈、伦巴、迪斯科、贴面舞……

“小圈子”里比赛家庭现代化：小三洋、大索尼、雪花牌电冰箱……

香水、口红、薄如蝉翼的连衣裙，使看破红尘的男女飘飘然；威士忌、白兰地、可口可乐，令一代骄子筋骨酥软……

我和柳岚眼花缭乱。她以“患流感”为由续假在家多玩了十天，我也以“发高烧”为借口晚十天才回到军里。

理性告诉我，那“小圈子”里的生活是富足而又空虚，富足却又无聊。但转念一想：我和柳岚完全具备可以那样生活的条件，何乐而不为！

.....

“指导员，快出来！”炮排长靳开来进屋便喊道，“来，甩老K！”

听来头是电影散场了。初来乍到，出于礼貌，我摸起一盒没开封的“大前门”烟，从内屋走出来。

梁三喜和另外三位排长，也都进来了，大家围着四张长方桌拼起来的大办公桌坐了下来。

“砰”，靳开来把两副扑克按在桌上，顺手摸起我的“大前门”抽出一支，又朝桌中间一拍：“指导员抽烟的水平不低，弟兄们，都犒劳犒劳！”说罢，他从口袋里掏出一盒没启封的“三七”，也朝桌子中间一放：“今晚两盒烟抽不完，这场老K不罢休！”

看来他很讲义气。我发现，这“轻型坦克”完全不是发怒时的样子了，面部表情很生动。

梁三喜早已点起一支小指头肚般粗的旱烟，他重重地吸了一口，说：“算了吧，都挺累的，今晚上不甩了。”

“我知道看了这场电影，你就没心思甩老K了！”靳开来斜觑着梁三喜，“怎么，要早躺下梦中会‘春妮’呀！”

梁三喜淡淡一笑，轻轻地吐着烟。

“指导员，你还不知道吧，要是《霓虹灯下的哨兵》在这里连放一百场，连长准会看一百次的。你知为啥？”靳开来先卖个关子，接上说，“别瞧连长这副穷样儿，命好摊了个俊媳妇。媳妇姓韩名玉秀，长得跟电影上演春妮的演员陶……陶啥来？”

“陶玉玲。”显得最年轻的一排长说。

“对。全连一致公认，韩玉秀长得比陶玉玲还水灵。心眼嘛，比电影上的春妮还好。”靳开来朝我使了个眼色，“喏，你瞧，一提春妮，连长的嘴就合不拢了。”

的确，梁三喜的脸上已漾起美滋滋的笑。下连以来，我首次发现他的笑容是那样甜美。

“奶奶的！陈喜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摊上春妮那样的好媳妇还闹离婚！”靳开来仍饶有兴味地谈论刚看的电影，“要是咱摊上春妮那模样又俊、心眼又好的人当媳妇，下辈子为她变牛变马也值得！哪像咱那老婆，大麻袋包，分量倒是有！”

一排长“嘻嘻”地笑着：“这话要是叫你老婆听见……”

“听见咋啦？她充其量不过是公社社办棉油厂的合同工，我靳开来的每句话，对她都是最高指示！”他说罢，抓起扑克，“不谈老婆了。来，甩老K！争上游？还是升级？”

见梁三喜和我都没有甩老K之意，靳开来把扑克又放下了。他一本正经地对梁三喜说：“连长，别苦熬了，你是该休假了。”

梁三喜看看我：“等指导员再熟悉一下连队情况，我就走。”

“要走你得早些走，韩玉秀可是快抱窝了。”靳开来笑望着梁三喜，掰着指头算起来，“小韩是三月份来连队的，四、五、六……嗯，她是十二月底生孩子。你等她抱窝时回去，有个啥意思哟！”他诡秘地一笑，骂道：“奶奶的！夫妻两地，远隔五千里，一年就那么一个月的假，早就旱死了，涝就涝死了！”

三位排长笑得前仰后合。

梁三喜说：“炮排长呀，你说话就不能文明点儿？”

“甩老 K 你们不干，谈老婆你又说不文明。那么，这星期六的晚上怎么熬？好吧，我说正事儿。”靳开来站起来，郑重其事地对我说，“指导员，你刚来还不了解我，我正想找你谈谈心。现在当着大家的面，我把心里话掏给你。你到团里开会时，请你一定替我反映上去，下批干部转业，说啥我靳开来也得走！为啥？某些领导对咱看不惯，把咱当成‘鸡肋’！鸡肋嘛，吃起来没啥肉难啃，嚼嚼没味儿可又舍不得扔。我靳开来不想当这种角色，等人家嚼完了再扔掉！转业回去不图别的，老婆孩子在一块儿，热汤热水！算了，不说了，回去挺尸睡大觉！”说罢，“牢骚大王”扭头而去。

不欢而散。另外三位排长见老 K 甩不成，也都走了。

梁三喜对我说：“炮排长这个人呀，别听说话脏些，作风很正派。他当排长快六年了，讲资格是全团最老的排长了。论六〇迫击炮和四〇火箭筒的技术，在全团炮排长中是坐第一把交椅的；他对步兵连的战术，也是呱呱叫；管理方法虽说生硬了些，但他对战士很有感情，实干精神那更是没说的。”停了会儿，梁三喜叹了口气，“咳！这人就是爱发牢骚，爱挑上面的刺，臭就臭在那张嘴上。连里和营里多次提议，想让他当副连长，可上面就是不同意。”

我没吱声。梁三喜面部悒郁地愣了会儿神，说：“以后慢慢就互相了解了。不早了，休息吧。”

我俩回到内间屋，他搬过一个大纸箱，打开翻弄着，说要找出衣服明天好换洗一下。

他连个柳条箱也没有，看来这是他的全部家当。纸箱里，他的两套军装全旧了，有一套还打着补丁。下连后我听战士们反映，步兵全训连队的军装不够穿，他这当连长的当然也不例外。我见他纸箱里有个大塑料袋，塑料袋里装着件崭新的军大衣，便问他：“这大衣是刚换发的？”

“不是。是去年‘十一’换发的。”

他这当连长的为啥连块手表也没有？他为啥总是抽黑乎乎的旱烟末儿？我已知道他老家是沂蒙山，而我也是在当年炮火连天的沂蒙山中出生的呀！按说，我们这一文一武有好多话题可闲聊，然而，既然他还不懂我是高干子弟，压根还不知我为啥要颠到这九连来，我可懒得跟他去谈啥沂蒙山……

躺在铺上，我浑身酸疼睡不安宁，听他也不时轻轻翻身。他大概认为我睡着了，划火柴抽起烟来。像他这样的人并不怕吃苦，大概也是感到寂寞难熬吧？是想“春妮”了？我猜。

……我不知不觉地迷糊过去了。外面哗哗的雨声又将我唤醒。朦胧中，我听见他下床了，那扎腰带的声音告诉我，他要冒雨去查铺查哨。

当他轻手轻脚地走出去后，我心中涌起阵阵恻隐之情。是的，像他这样的连长，以及那些土头土脑的战士，无疑都是忠于职守的。对他们，我可以表示同情，怀有怜悯，甚至还可以赞美他们！但是，要让我长期和他们滚在一块儿，我却不敢想象……

咳！这被称为“熔炉”的连队，这真正的“大兵”生涯！没有“苦行僧”的功夫，我该如何继续熬下去！我又恨起“雷神爷”来，要不是为了躲开他，我何用“曲线调动”来九连“修炼”呀！

四

单兵爆破、土工作业、排连进攻、刺杀对抗、周末会操……团司令部下连按“操典”逐一进行验收，指导员竟毫无例外地要做一名战斗员接受考核。

支部建设、季度总结、“双学”评比、党团发展、谈心次数……团政治处要求政治工作渗透在练兵场，指导员的工作包罗万象，很难胜任。

最令我望而生畏的是每星期二早晨那“十公里全副武装越野”，尽管我几次都没跑到过目的地，但每遭下来，小腿肚儿准转筋，有一次还差点虚脱过去。另外，可供转化为“卡路里”的一日三餐，也常使我感到度日如年。馒头、大米、玉米面倒可放开肚皮吃，就是副食太差。我真不晓得造物主赐给人的胃都一样，为啥梁三喜他们竟吃得那般香甜。我几次试图让炊事班长改善一下生活，炊事班长叫苦不迭，说伙食标准没增加，物价日见上涨，要改善伙食也只能做些“金银卷”（白面、玉米面合制），把碗中菜用皮儿包起来（大包子）。

连队驻在深山沟，我有钱也没处下馆子。一次，我到团部开会时从服务

社买回两包点心，人面前不敢吃，每次都是趁人不在时慌忙吞两块，那滋味就跟偷了人似的……

掰着指头数日子，我下连差两天还不到一个月。照照镜子：脸黑了！摸摸腮帮：人瘦了！

每次冲澡时我都发现，身上的皮一层一层朝下蜕……

我已两次给妈妈写信，让她尽快展开“外交攻势”。妈妈来信说，她那头好说，准备安排我到军区新闻科当摄影记者，只是我这头还不行。她已给师里有关领导同志写过信打过长途电话，得到的回音是：眼下不是前几年，调动之事切不可操之过急，过急了太显眼，太显眼容易出娄子。让我在连队干半年再调不迟……

天，半年？那我就熬成“瘦骆驼”了！

这天中午，我到营部开会回连，全连已吃过午饭。我到饭堂把炊事班留给我的饭菜胡乱吃了些，便回到宿舍倚在铺上想心事。

猛然间，紧急集合号响了。我忙扎好腰带，走出连部。

只见全连列队站在饭堂门前，梁三喜面对全连，脸上“乌云翻滚”：“……不像话！简直是不像话！”

想不到他的脾气竟是这样大，我第一次见他如此动怒。我不知连里出了啥不像话的事，便悄悄站在队列里洗耳恭听。

“馒头，有人把雪白的一个半馒头扔进了猪食缸！”他用手拍了拍心口窝，“同志们，扪心问一问，感情，我们还有没有劳动人民的感情？嗯？还有没有？！”

我呆了！适才我吃午饭时，炊事班给我留了三个馒头在碗里，我只吃了一个半，便把剩下的扔进了猪食缸……

“解散！”梁三喜怒吼着，把手一挥：“现场参观！”

战士们围着饭堂旁边的猪食缸，叽叽喳喳地议论着。

靳开来把目标对上了段雨国：“段雨国，你这花花公子，说，这是不是又是你干的！”

段雨国大眼一瞪：“吃柿子单拣软的捏，你就看我好欺侮！面对上帝起誓，谁扔的谁是乌龟蛋！”

三班长出面证实，说中午吃饭时没见段雨国扔馒头。靳开来才不吱声了。

梁三喜余怒未息：“谁扔的，可个别找班长、排长讲一下。今晚各班都要召开班务会，好好议一下这种少爷作风！”

也许我对“公子”、“少爷”这样的字眼尤为敏感，我当下便认定是梁三喜借一个半馒头整我，是想转着圈子丢我的丑。我心中拱着一团火，扭头急步回到连部，气鼓鼓地倒在铺上。过了会儿，梁三喜进来了。我怒气冲冲地对他说：“连长同志，要整我，明着来！不必效仿‘文化大革命’先来个发动群众！一个半馒头，是我扔的！”

“指导员，我……不知你去营部开会已回来了。我确实不知那馒头是你扔的。要知道是你，我会同你个别交换意见的。”梁三喜尴尬地解释。

我“腾”一下转过身去，把脸对着墙壁，又听他叹口气说：“指导员，千万别为这事影响团结。我不是表白自己，我这个人……还没搞过那种背后使绊子的事。我和原来的王指导员共事三年多，俺俩争也争过，吵也吵过，有时也脸红脖子粗，但俺俩始终如同亲兄弟，团结得像一个人。”

我仍不吱声。停了阵儿，他喃喃地说：“我这就让司号员小金去通知各班，晚上的班务会，不……不开了。”

为这事我三天没理梁三喜。

这事发生后的一天中午，三班战士段雨国趁梁三喜不在时溜进了连部。

“指导员，别理那‘七撮毛’！”段雨国察言观色地望着我，“大上个月我把吃剩的一块馒头扔进了猪食缸，也是挨了‘七撮毛’一顿好整！”

“什么‘七撮毛’？”

“嘿嘿……是我用艺术手法给连长起的绰号。”段雨国得意地笑着。他从梁三喜那破旧的绿色军用牙刷里取出一支牙刷，“指导员，你瞧瞧，他用的这支牙刷像从垃圾堆里捡来的。一撮，两撮，三撮……哟，不是七撮，是九撮……这不，又掉下一撮来，那么，就叫他‘八撮毛’吧！”

我没搭腔。和梁三喜一个月的相处，我虽没数过他用的牙刷还剩几撮毛，但我早已觉得他是个地地道道的乡巴佬，连一分钱也舍不得乱花。

“每月六十元钱的军官，他连支新牙刷都舍不得买！”段雨国把那“八撮

毛”的牙刷扔进牙缸里，“攒钱，就知道攒钱，典型的小农意识！世界已进入高消费的时代，听说日本人衣服穿脏了连洗都不洗，扔进垃圾堆里就换新的。可咱这里，‘八撮毛’竟然借一个半馒头整人，真是滑天下之大稽也！”

看来段雨国是来寻找“同盟军”，跟我搞“统一战线”来了。尽管我对梁三喜已怀有成见，但指导员这职务的最起码的约束，我也不会跟段雨国这样的战士搞在一起。

见我不吭气，他又搭讪道：“指导员，你还不赶快调走呀！”

我一惊：“你听谁说我要调走？”

他笑笑：“这还有谁说，我自己估计呗！”

我沉下脸来：“你……”

“这怕啥哟。”少停，他问我，“指导员，听说你爸爸官挺大，是六级，还是七级？”

“你瞎说些啥！”我有些火了。

“嘿嘿……你的事我多少知道一点呢。”他仍嬉皮笑脸，“事情明摆着，咱们跟‘八撮毛’这些乡下佬在一起，哪有共同语言？哪有共同向往？年底，我就打报告要求复员！”他说罢，又跟我套近乎道，“指导员，你要买大彩电和收录机啥的，给我说一声就行。我爸妈都在外事口工作，买进口货对我段雨国来说，是小菜一碟！价格嘛，保准比市面上便宜一半……”

“我啥也不会托你买！请回吧。”

见我冷冰冰的样子，段雨国才怏怏而去。

.....

十月中旬，梁三喜的休假报告批下来了。他几次打点行装要动身回沂蒙山，但几次又搁下了。

想走又觉得不能走，我看出他的心情是极为复杂和矛盾的。显然，他早已觉出我是个十二分不称职的指导员，他担心他走后我会把连队搞得一团糟……

这天，他去团部参加为期一天的军训会议返回连里，已是晚上八点多了。

灯下，他把军训会议的精神简要对我讲了一下，说转眼就是年终考核，

劲可鼓不可泄。说罢，他望着我：“指导员，我想明天就动身休假。这样，回来还误不了年终考核。你看呢？”

“那就走呗！”我漫不经心地回答他。

他把黑乎乎的旱烟末卷起一支，吸了两口，很难为情地对我说：“指导员，我这个人有话憋在心里怪难熬的。前些日子我就听说过，这次去团部开会，我又听到关于你要调走的风言风语。”

我打了个愣。

他接上道：“我想，这也可能是有人瞎传。不过，你真要调走的话，这假我暂时不休了。如果没有那回事，那我明天就动身。”

事情既已点破，我也就不在乎了。我没好气地对他说：“休不休假，你自己看着办！至于有人议论我，舌头长在他们嘴里，我任凭他们说长道短！反正组织上还没通知我让我调走！”

他没有再说啥。第二天，他没有动身。以后，他再也不跟我提休假的事了。

我和梁三喜以及连里其他干部之间的隔阂，越来越明显了。每逢星期六晚上，连部里空荡荡的，他们早就不愿和我凑到一块甩老 K、谈老婆、逗笑取乐了。

一天，连里进行正常性的战备教育，按团政治处拟定的教育内容是：把越寇近年来在我广西和云南边境多次进行的武装挑衅，综合起来给战士们讲一次，以激发大家的练兵热情。我便找来一些报纸，念了几篇有关这方面内容的消息、通讯，以及我外交部对越南当局的照会等等。我毫无个人发挥，完全是照本宣读……

下课后，炮排长靳开来竟一本正经地对我说：“指导员，你讲得很不错！飞机上挂暖瓶，你水平高得很嘛！放心，啥时打起仗来，我们保证跟着你这当指导员的屁股后头，一个劲地往前冲！”

面对他的讥讽挖苦，我扭头而去……

我调动的事，妈妈抓得越来越紧了。每隔几天，我总会收到她的信。她在信中不断向我说明调动一事的进展，叹息她从来没遇到过这么难办的事……

我本想“曲线调动”的事连里是不会知道的，可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这时，尽管这里还没谁了解全部内幕，但我来九连是为了调走这一点，不仅连里干部全知道，连消息灵通的部分战士也挤眉弄眼地晓得了。

我苦熬硬撑到十一月底。这天，我又收到妈妈一封信，她在信中告诉我，调动的事总算有眉目了。她让我一旦接到调令，务必尽快离开连队。她在信的结尾部分，煞是神秘地告诉我，说她听说我们这支部队可能有行动。但告诫我：切莫声张！切莫瞎传！

面对两个带叹号的“切莫”，我琢磨不透我们这支部队能有啥行动。不错，南边的形势是够紧张的，但那是小打小闹，枪声离我们这里还远着呢！我竟违背了妈妈的叮嘱，趁没人时悄悄把电话挂到师里那位帮我办调动的领导家里，当我把意思拐弯抹角地说明后，对方哈哈笑了起来，说他压根还没听到啥，说我妈妈的神经太过敏了……

我放心了。但我却一天也不愿在连队里熬了。我天天盼着调令快来！

那是一个星期六的晚上，我心烦意乱地到山溪边散了会儿步返回营房。当我走到连部窗前时，听屋内梁三喜和靳开来在高声谈论，我便悄悄停下来。

靳开来：“连长，除了那件大衣是新的，你总共就那么点破家当，又穷鼓捣啥！”

梁三喜：“伙计，你也抽空拾掇拾掇吧，看来是快开拔了。”

靳开来：“开拔？见鬼，往哪开拔？”

梁三喜：“往南边！你不觉得该打一仗了？”

靳开来：“仗看来是要打的。可全国这么多军队，你咋知我们这支部队要往前开？”

梁三喜：“你别问了，等着瞧就行了。”

靳开来：“连长，是不是上面已给你透风了？……怎么，对咱还保密呀！”

梁三喜：“上面没谁给我透风。该咱连级干部知道的事，老百姓也差不多知道了。”

靳开来：“那，你是……”

梁三喜：“我是从指导员他母亲那里得来的消息。”

靳开来：“活见鬼，那老娘们能给你啥消息！”

梁三喜：“你真是个直肠子。你就没想想，为啥她对指导员的调动抓得那么急？我听团里的干部干事说，这些天指导员的母亲几乎天天往师里打电话……”

靳开来：“嗯，有道理！听说那老娘们神通广大，她知道消息要比师长、军长还早呢！”

梁三喜：“这不就得啦。我看部队在十天八天之后要上前线！这事你千万要保密，决不能瞎嚷嚷。”

靳开来：“奶奶的！只要是共产党坐天下，那老娘们胆敢在部队上前线时把她儿子调回去，看我靳开来不自费告状到北京！”

.....

十天之后我终于拿到了调令！

然而，想不到梁三喜竟能料事如神！当我就要离开连队时，一声令下，我们这支部队果真要上前线，要开拔！

当天，炊事班一下便宰了四头猪，但却来不及吃了！

进亦难，退更难。我处在万分矛盾当中！

“滚蛋，你给我赶快滚蛋！”忠厚人梁三喜一下变成靳开来，他面对我劈头盖脸地痛骂，“奶奶娘！你可以拿着盖有红印章的调令滚蛋，我可以再请求组织另派一位指导员来！但是，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军人，你不会不知道你穿的是军装！现在，你正处在一道坎上，上前一步还好说，后退一步你是啥？有的是词儿，你自己去想！你自己去琢磨！”

五

长龙般的专列闷罐车载着武器和士兵，昼夜兼程。在九连坐的两节闷罐子里，有我这拿到调令没敢退却的指导员。

不用梁三喜直接骂，我当然也晓得，军人效命沙场，应当义无反顾。倘若我在这种时候离开这支部队，那将是对军人称号的最大玷污！众口唾我是

“逃兵”算是遣词准确，破口骂我是“叛徒”也毫不过分……

部队开到云南边防线，大家才知道这所谓边防实际上是有边无防。可红河彼岸，我们用肉眼便可看到一个挨着一个的永备性、半永备性的碉堡工事。如果拿起望远镜，就能清晰地看见那瞄准我们胸膛的黑洞洞的射击孔。而我们这边，多年来却一直高喊把自己的国土，当作对方“最辽阔的大后方”……

如今，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进行还击，一切都显得紧迫而仓促。一下涌来这么多部队，安营首先成了大问题。团以上指挥机关挤进了地方机关的办公室；连队则分散在深山沟里，用青竹、茅草、芭蕉叶和防雨布，搭成了各式各样的“营房”；为防空防炮，还常常住进那刚挖的又潮又湿的猫耳洞……

当我们九连听了边民有家不能归的控诉，现场参观了河口县托儿所被越寇用机枪横扫后的惨状后，求战书像雪片一样飞到连部。尽管上级不提倡写血书，连里还是有几位战士咬破了中指……可我这个当指导员的，人虽跟着九连来了，心里却仍在打小鼓。我懊丧自己自作自受，我后悔当初不该放着摄影干事的美差不干，来到这九连搞啥“曲线调动”！眼下，我唯一的希望是离开这战斗连队，回到军机关……

于是，我便悄悄找军里和我要好的同志，让他们侧面反映一下，以工作需要为名，把我重新调回军机关。恰在这时，军党委做出一个十分严厉的决定：凡在连队和基层单位的高干子女，一律不准调到机关里来。已经调的要坚决送回基层，个别因有利于打仗确实需要调的，不管他是干部还是战士，均需军党委审批才能调动。否则，按战时纪律予以追究。

我听后，心里凉了半截。

梁三喜对我的态度倒还够意思。在他骂我滚蛋时我没还嘴，见我跟着连队来了又没离开连队，他不仅没再向我投来鄙视的目光，反而像我刚下连时那样主动找我商量工作。我还觉察到，他已给连里的其他干部做过工作了。当我们坐着闷罐车朝前线开时，一路上靳开来曾不时地说些风凉话给我听，扬言说战场上他将杀着我，一旦发现我有叛变的苗头，他会给我一粒“花生米”尝尝……而眼下，他见到我尽管脸还放不开，但大面上也总算说得过去了。

连队进入了临战前的突击性训练。为适应在亚热带山地丛林中作战，团里让我们九连练爬山，练穿林。这比那“十公里全副武装越野”，更够人喝一壶的。梁三喜累得嗓音嘶哑，眼球充血，嘴唇龟裂，那瘦削的脸膛更见消瘦了。就连被誉为“轻型坦克”的靳开来，脸颊也凹陷了。至于我，那就更不用提了。我累得晚上睡觉连衣服都懒得脱，常产生那种“还不如一颗流弹打来，便啥也不知道才好”的念头……

我和妈妈已有二十多天中断了联系。来到前线后，料她也无神通可施展了，我也就懒得再给她去信。这天，从后方留守处转来连队一批信件，其中有我三封。一封是柳岚从军医大学写来的，她在信中质问我为啥接到调令后还不回去，讥笑我是不是想当什么英雄了。她毫不掩饰地写道：现在的大学生宁肯信奉纽约伯德罗埃岛上的铜像（自由女神），也决不崇拜斯巴达克斯……另外两封信是妈妈写来的，头一封信她让我离开连队动身时给她拍个电报，她好派车到车站接我回家。第二封信她已觉出事情不妙，似乎也深知在这种时刻调我回去的利害关系。她问我是否因周围有不良反应才没走成，如果觉得实在不能调走，那就无论如何也得离开连队，重回军机关工作方为上策。

妈妈的“上策”和我的心思吻合了。

此时，我多么想赶快离开九连回军部啊！而重回军部的希望，只能寄托在雷军长身上。这时，我想起了妈妈多次给我讲过的她救过“雷神爷”一命的往事：

一九四三年秋，近三万名日寇纠合吴化文、刘桂堂（即刘黑七）等部的皇协军，对山东沂蒙山区进行大规模的拉网扫荡。当时，雷军长是山东军区独立团的一营营长，妈妈是团所属“地下医院”的指导员（因医院的所谓床位不过是一些堡垒户的炕头，故称地下医院）。一营在掩护山东分局机关和渤海银行机关转移时，被敌包围了。人称“雷神爷”的雷营长，率全营四百余众与敌展开血战。战斗从上午十时许打响直到黄昏，机关安全转移了。这时，“雷神爷”所率的四百余众尚存不足百人，而且大都挂了彩。“雷神爷”也多处负伤，奄奄一息倒在血泊中。担负救护任务的妈妈，借着暮色的掩

护，冒着纷飞的弹雨，在一片死尸堆里寻找还未死去的伤号。当妈妈用手一捂“雷神爷”的嘴，觉出“雷神爷”还有一丝呼吸，便将他背在身上，从死尸堆里一步一步爬了出来……

为躲过敌人的清剿，妈妈把“雷神爷”安置在一个非常隐蔽的山洞里。妈妈把一头乌发推成光头，从乡亲们那里借得一顶瓜皮式旧毡帽戴在头上，腰缠一根猪鬃绳腰带，扮成一个看山林的穷小子，日夜守护着“雷神爷”。妈妈千方百计地为“雷神爷”寻找药物。没有绷带，她把自己唯一的一床被面用开水消毒后，撕成了条条……

一个电闪雷鸣的雨夜，妈妈听到洞外有声声怪叫。出得洞来，借着一道闪电，妈妈发现有四五只狼睁着绿森森的眼睛，嗥叫着向洞口涌来。显然，是“雷神爷”的伤口腐烂，让野狼嗅到了味儿。妈妈将驳壳枪上了顶门火，但怕暴露目标又不敢鸣枪。她便抓过一把镐头立在洞口，与饿狼对峙到天色破晓……

妈妈承受了一个女同胞极难承受的艰险，精心护理“雷神爷”，终于使“雷神爷”死而复生。

在“雷神爷”康复归队那天，他紧紧攥着我妈妈的手说：“有恩不报非君子，我雷神爷走遍天涯海角，也忘不了你这女中豪杰！”

这真是生死之交！没有妈妈，你“雷神爷”能活到今天当军长吗？！要知道，我是妈妈唯一的儿子，尽管你“雷神爷”摆出副“铁面包公”的架势，可妈妈在最关键的时刻求你点事，难道你真会不帮忙吗？再说，我本来就是军机关里的人，军机关也要参战，调我回去并不是啥出大格的事嘛！只要你“雷神爷”说一句“这是工作需要”，那就名正言顺了！

想到这些，我忙给妈妈写了封信，火速发出。

我们在阵地上度过了春节。这时，各连的干部配备进行了较大的调整。我们九连的副连长调到团司令部作训股任侦察参谋去了，曾发牢骚说自己是“鸡肋”的炮排长靳开来，被任命为副连长……

一个星期又熬过去了。我估计妈妈已收到我的信，我盼着妈妈快写信给“雷神爷”！

战前的训练已停止，各连都在反复检查携带的装备，开始养精蓄锐了。

迟了！我调回军部的事看来是办迟了！

二月十四日晚上（后来才知道，此时距十七日凌晨发起进攻，只有五十小时），师里组织排以上干部看内参电影《巴顿》。

看完电影，已是夜里十一点了。师参谋长通过扩音器大声宣布，说军长正忙着最后审定我们师的作战方案，让大家静坐等待，一会儿军长要来讲话。

“嗨，我们的巴顿要来讲活了！”不知是谁这样小声喊了一句。

我知道，在座的好多人看完《巴顿》后，是很容易把军长跟巴顿将军联想在一起的。

少顷，人们探头探脑地说军长来了。我一瞧，正是“雷神爷”驾到！

雷军长身高顶多有一米七〇出头，是个干练的瘦老头儿，绝没有巴顿将军的块头。但他却比巴顿更令他的同僚和部属敬畏。他平时走路也按“每步七十五公分”的“操典”进行，腰板笔直，目光平视，一举一动都显出军人的英武和豪迈，将军的自信和威严。

他捷步登上土台子，师参谋长忙把麦克风给他左右矫正了一下。

军长用目光环视了一下这设在山间的露天会场，那俯瞰尘寰的架势告诉人们，他，他统帅的这个军，永远是天下无敌的！

这时，只见他脱下军帽，“砰”地朝桌子上一甩，震得麦克风动了一下。

仅此一甩帽，会场便骤然沉寂。静得像无波的湖水，连片树叶儿落下也会听得见。

在我们军里，谁没听说过雷军长“甩帽”的轶事啊！

那是一九六七年“一月风暴”席卷神州之后，军机关所在地C市的左派要夺市委的大权，中央文革小组顾问康生亲自打电话给军里，让军方支持C市左派夺权，并指出军里可派一名主管干部，任C市“三结合”红色新政权的第一把手。在此之前，军里派出的支左观察小组已把得来的情况报告过军长，军长已知道参加夺权的那位造反派头头，是个偷鸡摸狗的人物；而准备参加“三结合”的那位革命老干部，则是军长早就一见就烦的“滑头派”……

军长主持召开军党委会，把军帽猛地朝桌上一甩：“不怕罢官者，跟我

坐在这里开会！对那帮乌合之众要夺市委的大权，我雷某决不支持！怕丢乌纱帽者，请出去！请到红色新政权中去坐第一把交椅！”……

甩帽的后果：他丢了军长的职位，被押进了学习班。

C市左派夺权后搞得实在太不像话。一年之后，连“中央文革”也不喜欢他们了，军长这才从禁闭式的学习班回到军里。但是，军长的职位早有人占了，他便成了个无行政职务的军党党委常委。接着，林彪抓什么“华野山头”，他又一次在军党委会上甩帽，为陈老总评功摆好……

根据军党委会会议记录，十年中军长曾四次甩过军帽。对于甩帽的后果，有几句顺口溜作了描述：“军长甩军帽，每甩必不妙，不是蹲班房，就是进干校。”

眼前，这“雷神爷”为何又甩帽？人们目瞪口呆！

只见他在台上来回踱了两步又站定，双手叉腰，怒气难抑。

终于，炸雷般的喊声从麦克风里传出：“骂娘！我雷某今晚要骂娘！”

谁也不晓得军长为啥这般狂怒，谁也不知道军长要骂谁的娘！

他狂吼起来：“奶奶娘！知道吗？我的大炮就要万炮轰鸣！我的装甲车就要隆隆开进！我的千军万马就要去杀敌！就要去拼命！就要去流血！！可刚才，有那么个神通广大的贵妇人，她竟有本事从几千里之外，把电话要到我这前沿指挥所！此刻，我指挥所的电话，分分秒秒，千金难买！可那贵妇人来电话干啥？她来电话是让我给她儿子开后门，让我关照关照她儿子！奶奶娘，什么贵妇人，一个贱骨头！她真是狗胆包天！她儿子何许人也？此人原是我们军机关宣传处的干事，眼下就在你们师某连当指导员！……”

顿时，我脑袋“嗡”地像炸开一样！军长开口骂的是我妈妈，没点名痛斥的就是我啊！

骂声不绝于耳：“……奶奶娘！走后门，她竟敢走到我这流血牺牲的战场上！我在电话上把她臭骂了一顿！我雷某不管她是天老爷的夫人，还是地老爷的太太，走后门，谁敢把后门走到我这流血牺牲的战场上，没二话，我雷某要让她儿子第一个扛上炸药包，去炸碉堡！去炸碉堡！！……”

排山倒海的掌声淹没了“雷神爷”的痛骂，撼天动地的掌声长达数分钟不息……

军长又讲了些啥，我一句也听不清了。

那一阵更比一阵狂热的掌声，送给我的是嘲笑！是耻辱！！是鞭笞！！

.....

我差点晕了过去。我不知是梁三喜还是谁把我扶上了卡车，我也不知道下车后是怎样躺进连部的帐篷的。

当我从痴呆中渐渐缓过来，我放声大哭。

“哭啥，哭顶个屁用！”梁三喜愤慨地说，“不像话，你母亲实在太不像话！她走后门的胆子太大了！”

我仍不停地哭。梁三喜劝慰我说：“谁都会犯错误，只要你能认识到不对，就好。仗还没打，战场上有改正错误的机会。”

眼泪哭干了，我又处于痴呆的状态中。

天将破晓了，一片议论声又传进帐篷：

“军长骂得好，那娘们死不要脸！”

“战场上谁敢后退，就一枪先崩了他！”

是谁在这样说啊，声音嘈杂我听不真。

“奶奶的！说一千，道一万，打起仗来还得靠咱这些庄户孙！”是新开来在大声咋呼，“小伙子们，到时候我这乡下佬给你们头前开路，你们尽管跟在我屁股后头冲！死怕啥，咱死也死个痛快！”

“哼，连里出了个王连举，咱都跟着丢人！”啊，那又尖又嫩的童音告诉我，说这话的是不满十七岁的司号员金小柱！我下连后，小金敬我这指导员曾像敬神一般！可自打我拿到调令那天起，他常噘着小嘴儿朝我翻白眼啊……

“别看咱段雨国不咋的，报效祖国也愿流点血！咱决不当可耻的逃兵！”

啊，连“艺术细胞”段雨国也神气起来了……

我麻木的神经在清醒，我滚滚的热血在沸腾！奇耻大辱，大辱奇耻，如毒蛇之齿，撕咬着我的心！

我乃七尺汉子，我乃堂堂男儿！我乃父母所生，我乃血肉之躯！我出生在炮火连天的沂蒙战场上，我赵蒙生身上不乏有勇士的基因！我晓得脸皮非地皮，我知道人间有廉耻！我，我要捍卫人的起码尊严！我要捍卫将军后代

的起码尊严！！

我取出一张洁白的纸，一骨碌爬起来冲出帐篷。

我面对司号员小金：“给我吹紧急集合号！”

小金惊呆了，不知所措。

“给我紧急集合！”

梁三喜跟过来轻声对小金说：“吹号。”

面对全连百余之众，我狂呼：“从现在起，谁敢再说我赵蒙生贪生怕死，我和他刺刀见红！是英雄还是狗熊，战场上见！”

说罢，我猛一口咬破中指，在洁白的纸上，刷！刷！刷！用鲜血写下了三个惊叹号——“!!!”

说到这，赵蒙生两手捂着脸，把头伏在腿上，双肩在颤动。我知道，他已陷进万分自责的痛苦中。

“咔”的一声响，又一盘磁带转完了。过了会儿，我才轻轻取出录好的磁带，又装进一盘。

良久，赵蒙生才抬起头来，放缓了声调，继续对我讲下去——

六

我们团受领的任务是打穿插。即在战幕拉开之后，全团在师进攻的正面上，兵分数路从敌前沿防线的空隙间猛插过去，^①入纵深，断敌退路，在保证大部队全歼第一道防线之敌的同时，为后续部队进逼敌人第二道防线取得支撑点。

我们三营任团尖刀营，九连受命为营尖刀连。这就使我们九连一下在全团乃至全师居于钢刀之刃，匕首之尖的位置上！

上级交给我们九连的具体任务是：在战幕拉开的当天，火速急插，务必于当天下午六时抵达敌 364 高地前沿，于次日攻占敌 364 高地，并死死扼守该高地。

从地图上看：由无名高地和主峰两个山包组成的 364 高地，距我边境线直线距离有四十余华里。位于通往越南重镇 A 市的公路左侧，是敌阻击我南

取 A 市的重要支撑点。

据情报得知：364 高地上有敌一个加强连扼守，阵地前设有竹签、铁丝网，布有地雷，高地上有敌炮阵地，多梯次的堑壕和明碉暗堡……

是军长要实践他第一个让我炸碉堡的诺言，还是因九连是全团军事训练的先行连，才使这最艰巨的任务一下便落到我们九连的头上？（全营各连曾为争当尖刀连纷纷求战，而营、团两级几乎是毫无争议地便拍板定了我们九连，并说是军长点头让九连先上。）对于这些，我不愿去琢磨了。

全连上下都为当上了尖刀连而自豪。但大家更明白：摆在我们九连面前的，将是一场很难想象的恶仗！

按照步兵打仗前的惯例：全连一律推成了锃亮的光头，一是为肉搏时不至被敌揪住头发，二是为头部负伤时便于救治。

炊事班竭尽全力为全连改善生活，并宣布在国内吃的最后一顿饭将是海米、猪肉、韭菜馅的三鲜水饺。我发现，即使每月拿六元津贴的战士，会抽烟的也大都夹起了带过滤嘴的高级香烟。连从来都抽劣等旱烟末的梁三喜，竟也破例买了两盒“红塔山”。靳开来对我已明显表示友好，他不知从哪里买来两瓶精装的“五粮液”，硬拉我和其他连、排干部一起蘸一口……

人之常情啊，这一切都在告诉我，大家都想到将去决一死战，都想到这次将会流血牺牲。而在告别人生之前，要最后体味一下生活赐予人的芳香！

连里已决定一排为尖刀排。党支部再次开会，商定连干部谁带尖刀排。

团里搞新闻报道的高干事列席了我们的支委会。当上级把尖刀连的重任交给我们连之后，他便来到连里搜集求战书和豪言壮语。显然，一旦我们九连打出威风，那将是他重点报道的对象。

支委们刚刚坐下，靳开来便站起来说：“这个会根本不需要再开嘛！查查我军历史上的战例，副连长带尖刀排，已是不成条文的章程！既然战前上级开恩提我为副连长，给了我个首先去死的官衔，那我靳开来就得知恩图报！放心，我会在副连长的位置上死出个样子来！”

高干事没有在他的小本上记，这些牢骚话显然毫无闪光之处。

我沉痛表示：“执行军长让我第一个炸碉堡的指示吧，这尖刀排，我来带！”

“指导员，你……”梁三喜严肃地望着我，“咋又提起那件事？尖刀排，哪能让你带！”

靳开来接上道：“指导员，我靳开来已觉出你是个有种的人！已过去的事我不提了，也不准你再提起！从现在起，我们将患难相依，生死与共！指导员是连队的中枢神经，要死，第一个也轮不到你！”

他的话充满真诚的感情，我眼里一阵发热。

梁三喜刚提出要带尖刀排，就被靳开来大声喝住：“连长，少啰唆，要带尖刀排，比起我靳开来，你绝对没有资格！”

我和高干事都一愣。

靳开来接着对梁三喜道：“当然，讲指挥能力，我靳开来从心里服你；论军事素质，你也比我靳开来高一筹！我说的资格是！我靳开来兄弟四个，死我一个，我老父老母还有仨儿子去养老送终，祖坟上断不了烟火。可你梁三喜，你家大哥为革命死得早，二哥为他人死得惨，惨啊！就凭这，不到万不得已，你梁三喜得活下来！”他转脸对我和高干事，“你们不知道连长家的事……咳！我这个人，就愿意把话说得白一些，尽管说白的话难听……”

我心里沉甸甸的。下连这么久了，我竟对连长的身世一无所知！看来，连长家中不知遇到过啥样的不幸。而眼下我们已来不及去聊那些事了。

靳开来擦了擦发湿的眼睛：“连长，我说句掏心话，全连谁‘光荣’^①了，我都不会过分伤心，为国捐躯，打仗死的嘛！唯独你，如果有个万一……你那白发老母亲，还有韩玉秀怎么办……咳！小韩该是早已经生了，可你还不知她生的是男是女啊！”

梁三喜摆了摆手，声音有些颤抖：“副连长，别说那些了！”

我眼里阵阵发潮。怪我，都怪我这不称职的指导员，使连长早该休假却没休成！

“行了，别开马拉松会了。顺理成章，带尖刀排的事，是我的。”靳开来拍板定了音。

接着，我们又进一步设想行动后可能遇到的难题，议论着对付困难的

① 前线战士们把“光荣”作为牺牲的代用词。

办法。

散会时，靳开来对高干事笑了笑：“喂，笔杆子！一旦我靳开来‘光荣’了，你可得在报纸上吹吹咱呀！”说着，他拍了拍左胸的口袋，“瞧，我写了一小本豪言壮语，就在这口袋里，字字句句闪金光！伙计，怕就怕到时候我踏上地雷，把小本子也炸飞了，那可就……”

梁三喜：“副连长！你……”

靳开来：“开个玩笑嘛！高干事又不是外人，怕啥？”……

一切都准备好了，但一切又是何等仓促。

二月十六日下午，从兄弟部队调到我们团一大批战斗骨干，都是班长以下的士兵。团里照顾我们这尖刀连，一下分给我们十五名。显然，他们是日夜兼程风尘仆仆刚刚赶到前线。抱歉的是，我们既没有时间组织全连欢迎他们，甚至连他们的名字都来不及登记，就三三两两地把他们分到各班，让他们和大家一起去吃“三鲜水饺”去了！

夜幕降临，我们全连伏在红河岸边待命。

战斗打响前，最大权威者莫过于表的指针，人们越是对它迟缓的步伐感到焦急，它越是不肯改变它那不慌不忙的节奏。当它的时、分、秒针一起叠在十二点上时，正是十七日凌晨。

骤然，一声炮响，牵来万声惊雷，千百门大炮昂首齐吼！顿时，天在摇，地在颤，如同八级地震一般！长空赤丸如流星，远处烈焰在升腾，整个暗夜变成了一片深红色。瑰丽的夜幕下，数不清的橡皮舟和冲锋舟载着千军万马，穿梭往返，飞越红河……

此时，一种中华民族神圣不可侮的情感在我心中油然而生，我更感到自己愧为炎黄子孙！

全连在焦急的等待中迎来了破晓。早晨七时半，冲锋舟把我们送到红河彼岸。

刚过河，就看到从前沿抬下来的烈士和伤员，连里几个感情脆弱的战士掉泪了。

靳开来不知从哪里搞来一把傣家大刀，他把银灼灼的大刀当空一抡：“掉啥泪？哭个球！把哭留给吃饱了中国大米的狗崽子们！看我们不揍得他

们鬼哭狼嚎！”说罢，他转脸对为我们九连带路的华侨说，“老哥，你在身后给我指路，一排，跟我来！”

尖刀排沿两山间的峡谷朝前插去。梁三喜和我率领大家急速跟进。

刚插进不多远，便遇上一群被我正面攻击部队打散的敌兵。他们用平射的高射机枪、枪榴弹、冲锋枪，三面朝我连射击。

“卧倒！”梁三喜一把将我摁倒，厉声下达命令：“三排，占领射击位置，打！”

梁三喜手中的冲锋枪打响了。少顷，三排的轻、重机枪一齐“咕咕咕”叫起来。

我刚端枪瞄准敌人，梁三喜转脸对我喊道：“我带三排留下掩护，你带大家尽快甩开敌人！”

“我留下！”说着，我射出一串子弹。

“执行预定方案，少废话，快！”

梁三喜的话是不容反驳的。我的指挥能力，怎能同他相比啊！

我带二排和炮排匍匐前进躲过敌射界，纵身跃起，紧紧尾随尖刀排上前急插……

十时许，梁三喜才率三排跟了上来。他用袖子抹了抹满脸硝烟和汗水，沉痛地告诉我，有两名战士牺牲了，一名战士负了重伤。烈士遗体 and 伤号已交给担任收容任务的副指导员……

越南北部山区，草深林密，路少坡陡。杯口粗的竹子紧紧挤在一块，砍不断，推不倒，硬是像道道天然屏障。芭茅草、飞机草高达两米以上。草丛中夹着杂木，杂木中盘着带刺的长藤。节令还不到“雨水”这里的气温竟高达三十四五度。这一切，都给我们急速穿插的尖刀连带来不可想象的困难。

我们心急火燎地沿无路可寻的山沟插进，只见尖刀排在前面停住了。跟上去一看，面前是三米多宽、两米多高的木薯林，钻过去无空隙，爬上去又经受不住人。斩开来手抡傣家大刀，左右横飞，为全连砍通道路……

这时，营长在报话机中呼叫，问我们九连的位置。梁三喜忙展开地图，现地对照。一个扛着八二无后坐力炮的战士凑过来，瞧了几眼地图，一下用手在地图上指点说：“在这儿，错不了，这就是我们九连的位置。”

梁三喜点了点头，看了看眼前这位昨天下午刚补进我连的战士，便对着报话机向营长报告了九连所处的位置。

报话机中传来营长焦急的声音：“太慢！太慢！加快速度！要加快速度！”

“是！”梁三喜回答营长后，站定身对全连命令道：“把背包、多余的衣服，统统扔掉！尖刀排继续头前开路，二、三排和连部的同志，协助炮排携带弹药！”

战士们立即照办了。梁三喜的决定无疑是十分正确的。步兵排每人负重六十多斤，炮排每人负重九十多斤，要加快穿插速度，是得扔掉一些不急需的玩艺才行啊！

当这一切办完之后，梁三喜问眼前那位识图能力极强的战士：“你，是从哪个部队调来的？”

“北京部队。”

“叫啥名字？”

“嘿，说名字一时也记不准。我们刚补进来的十五名同志，就我自己是从北京部队来的。干脆，就叫我‘北京’好了。”

这自称“北京”的战士，稍高的个头，长得挺秀气，浓眉下的眼睛一闪一眨，热情，深邃，奔放，显得煞是聪敏。

“那好，你就跟在我身边行军。”梁三喜说。显然，他已觉得身边急需这位很有一套的战士。

我们加快了穿插速度。在通过一道山梁时，又两次遇到小股敌人的阻击。仍是由梁三喜率三排断后掩护，我们很快就甩开了敌人，拼死拼活地往前插……

营长不时地在报话机中询问我们的位置，每次都嫌我们行动迟缓。

下午三时许，营长又一次呼叫我们。战士“北京”又很快在地图上找到了我们的位置。

梁三喜向营长报告后，报话机中的营长火了：“师、团首长对你们行动迟缓极不满意！极不满意！如不按时抵达指定位置，事后要执行战场纪律！执行战场纪律！！喊赵蒙生过来对话。”

梁三喜移动了一下，我蹲到报话机旁。

“赵蒙生！赵蒙生！你战前的表现你清楚！刚才军长在报话机中向我询问过你的表现！你要当心，要当心！政治鼓动要抓紧，要抓紧！不然，战后你跳进黄河洗不清，洗不清！……”

我的头皮又嗖嗖发麻。梁三喜推开我。

“营长同志，政治鼓动很重要，很重要！但是我们没空多啰啰！有啥指示，你快说！”

“梁三喜，你别嘴硬！战场纪律，对谁都是无情的！”

营长的喊话停止了。从尖刀排位置折回身来的靳开来，牢骚开了：“娘的！让他们执行战场纪律好了！枪毙，把我们全枪毙！他们就知道用尺子量地图，可我们走的是直线距离吗？让他们来瞧瞧，这山，是人爬的吗？问问他们，路，哪里有人走的路！……”

“副连长，少发牢骚！”梁三喜额角上的青筋一鼓一跳地蠕动着。

靳开来不吱声了。

梁三喜厉声对战士们命令：“武器弹药携带好，每人留下两顿饭的干粮，另外是水壶，水壶绝对不能丢！其余的，统统扔掉！”

……

没有亲身经历这场战争的人，压根儿想象不出我们这尖刀连在穿插途中的窘迫之状。为争取按时抵达指定地点，我们冒着酷热在亚热带高山密林中穿行，上山豁出命来爬，下山干脆坐下连滑加滚，一个个衣服全扯碎了，身上青一块、红一块……

太阳沉下去了，四周影影绰绰，我已辨不出东西南北。腿早已不打弯了，我跟着大家死死地往前蹿。当听见梁三喜说已到达指定位置时，我一头栽倒了。

梁三喜架起我做惯性运动。我定了下神，见全连绝大部分战士也都倒在了地下。

梁三喜边架扶着我边命令：“都起来，互相协助，活动一下。”他突然松开我，轻声呼唤，“小——金，小金！”

我一看，只见司号员小金栽倒在面前的草丛中。

梁三喜晃动着小金：“小金！金小柱……”

听不见小金的声音。

我和梁三喜忙把小金身上的装备卸了下来：冲锋枪、子弹带、十二枚手榴弹、飘着红缨穗的军号、两包压缩饼干、水壶，另外，还有沉重的四发八二无后坐力炮弹——显然，这是他在穿插途中，遵照连长的指示，从炮排战友身上，背到了他的背上……

梁三喜坐下把小金扶起，让小金倚在他怀中。他取过小金的水壶晃了晃，听见有点响声，便将水壶对上小金的嘴：“小金，醒醒，喝点水……”

小金嘴唇紧闭，毫无反应。

我忙给小金做人工呼吸，但无济于事。

我用手一摸，小金的心脏已停止了跳动！

梁三喜眼中涌出滴滴泪珠。他用毛巾擦拭着小金脸上的泥垢和汗渍。小金那长长的睫毛垂了下来，胖乎乎的两腮上，各有一个浅浅的小酒窝……

他还没来得及为全连进攻吹响冲锋号，他没能杀敌立功，就这样安详地睡去了，永远地睡去了。

事后，我反复想过，如果小金不给炮排背那四发炮弹，他也许不会……也许因为他太年轻，也许他的心脏或身体的某个部位本来有点小毛病，使他承受不了如此剧烈的穿插所带来的劳累。啊，这位不满十七岁的士兵是累死在战场上的！

此刻，我抚摸着他那圆鼓鼓的手，抽泣着。我下连后，就是这双手，曾天天早晨给我打好洗脸水，把牙膏都给我挤在牙刷上；就是这双手，曾给我一次次的洗军装；也是这双手，在那“十公里全副武装越野”时，将摔倒的我扶起来……我年龄几乎比他大一倍，可我……小金呀，原谅我吧，我不会是个永远都不称职的指导员！

战争期间，时间是以分秒计算的。当我们到达 364 高地前沿时，已是晚上八点零二分。比上级指定的到达时间，晚了 122 分钟！

然而，我们九连是问心无愧的。

七

梁三喜命令各班检查了装备，武器弹药没有丢损，只是大部分战士已把水壶和干粮全扔在穿插途中了。他让各排把仅有的干粮和水集中起来分配。吃了一顿半饥不饱的共产式的“大锅饭”之后，全连基本上粮尽水绝了。

我的水壶和干粮也在穿插途中扔掉了。梁三喜塞给我半包压缩饼干我没接，我瞒他说自己还有吃的。他把小金留下的水壶硬是塞给了我。我怎忍心喝小金留下的水啊！我把那半壶水连同小金为炮排背来的四发炮弹，一起交给了炮排……

夜，黑得像看不到边、窥不见底的深潭。

山崖下的灌木丛中，梁三喜召集各班、排长围拢在一起，研究下一步的行动。他在暗夜中铺开地图，借着圆珠手电笔那圆圆的光点，用手点了点由无名高地和主峰两个山包组成的 364 高地。接着，他让那位带路的华侨，谈一谈 364 高地敌人设防的情况。

我们的向导，是位三十四、五岁的庄稼汉。穿插途中，我们派两位体格最棒的战士空手拉扯着他，才使他和我们一起赶到目的地。他是在越南当局反华、排华时蒙难回国的，他原来的家离这 364 高地不远，但遗憾的是，他对敌军事方面的布防所知甚少。他仅告诉我们，从七四年春开始，就看到有越南鬼子在前面的两个山包上构筑碉堡和工事，别的，他啥也不知道了……

面对敌人苦心经营的 364 高地，大家思忖着。

梁三喜已把战士“北京”视为连里的“高参”，此时，他对挨在他身边的“北京”说：“‘北京’同志，先谈谈你的想法吧。”

“那好。我先谈点不成熟的设想，以便抛砖引玉。”战士“北京”说，“我连现已脱离大部队，孤军楔入敌腹。在缺乏强有力炮火支援的情况下，要攻占面前的两个山头，谈何容易！敌人居高临下，以逸待劳，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这就决定了我们的打法，切莫强攻，必须巧取。”

“说得很有道理。”梁三喜催促，“继续说下去。”

“现在我连已断粮缺水，一时又不能补充，行动必须迅速，趁敌尚未察觉

我们，我建议战斗不应在明日，而宜在今夜展开。先拉开一个小小的战斗序幕。”

“序幕？”梁三喜问。

战士“北京”接上说：“对。孙子云：‘知彼知己，百战不殆。’这小小的序幕是：一、先设法破坏敌阵地前沿的雷区，撕开一道豁口，以便全连接敌；二、以步兵排实施火力佯攻，引敌暴露火力点的位置；三、我炮排和步兵排的爆破组，借暗夜接近敌火力点，在隐蔽好自己的前提下，离敌火力点愈近愈佳。这样，待明晨拂晓，便可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夺下无名高地，取得立足点。然后，才有可能考虑下一步。”

想不到这年轻的战士“北京”，竟对兵家之事如此谙熟，我颇有些折服了。

大家小声议了一阵，一致认为战士“北京”的设想，切实可行。

这时，“北京”又说：“入伍后，我一直在步兵营八二无后坐力炮连当战士。在北京部队时，我参加过几次师里组织的山地进攻实弹演习。要讲摧毁敌火力点，‘八二无’堪称一绝。它最大射程是一千米^①，绝就绝在进行肩炮直瞄发射时，我们可以把炮口当刺刀！山地作战，每块岩石下都可隐蔽自己。我打过多次百米内肩炮射击，其准确程度如同把枪口直指敌人的肚皮，百发百中。眼下，我们是山地攻坚，如果采用远射程射击，倘若一炮打不准，敌碉堡里的机枪饶不了冲锋的步兵战友！我看，四〇火箭筒也定要在五十米，甚至是三十米的距离上发射，做到弹无虚发。可别小瞧越南鬼子，他们打了多年的仗，拼起来是些亡命徒！因此，我们非得冒风险，下绝法子治他们不可！”

梁三喜说：“‘北京’同志说得十分有理。‘八二无’和四〇火箭筒发射时要近些，再近些！必须做到一炮摧毁一个敌碉堡！不然，后果大家都清楚。一排长，行动还是从你们尖刀排开始，你们先用成捆的手榴弹，引爆敌人的地雷……”

靳开来急不可待：“娘的！说干就干！先来十捆手雷，每捆五枚！”

^① 这里指采用空心装药破甲弹的射程。如采用杀伤爆破榴弹，最大射程 2600 米。

梁三喜按住要行动的靳开来，又周密地进行了具体分工。

末了，梁三喜对我说：“指导员，战斗要提前打响，按说应该报告营里。可在敌人鼻子底下用报话机呼叫，那就等于把我们的行动报告给了敌人。你看怎样？”

我当即说：“不必报告了。两座山头反正得我们去攻，早攻下来总比晚拿下来好！”

战士“北京”说：“指导员说得极是。将在外，君命可有所不受。”

行动开始了。

靳开来率尖刀排把一捆捆手榴弹甩往雷区。随着手榴弹的爆炸，引来阵阵地雷的爆炸声……

迎着爆炸后呛人的梯恩梯味儿，全连在炸开的豁口上，迅速、安全地爬过了雷区。

这时，实施火力佯攻的三排，轻、重机枪早已一齐响起来。无名高地上敌各处的火力点喷吐出火舌。霎时间，山上山下一片枪声……

我默数着敌火力点，对梁三喜说：“十二个，有十二个敌火力点。”

“不，还多，最少是十三个。”

按打响前的分工，梁三喜和我各带炮排的两个班和步兵排组成的爆破组，从无名高地左右两侧朝前运动，去潜伏到敌人的碉堡下。

靳开来和我一起行动。有他在，我心里坦然多了。此时，他这炮排长出身的副连长，手握着火筒，身背着火箭弹，跃跃欲试要去炸碉堡了。

三排的轻重机枪打打停停，各处的敌碉堡不时喷吐出火舌，为我们指引着行动的目标……

我正上前爬着，靳开来扯扯我的衣服，悄声对我说：“别慌，你跟在我后面！”

近了，不时喷出火舌的碉堡，离我们越来越近了……

午夜时分，无名高地上完全静了下来。

“啾儿，啾儿……”“唧唧，唧唧……”纺织娘、金钟儿、蝈蝈儿，还有一些不知名的虫儿，轻轻奏起了小夜曲。

我和靳开来偎依在山岩下的茅草丛里。

他是个不甘寂寞的人，他贴着我的耳根问：“指导员，你，在想啥？”

“我……没想啥。”

他突然冒出一句：“你，没想你老婆吗？”

“这种时候，我可顾不上想她了。”

“你老婆肯定很漂亮吧？洋味的？”

“带点洋味。不过，还是土气点的厚道。”

过了会儿，他又悄声自言自语：“我那小男孩四岁了，长得跟我一个熊样。下月六号是他的生日。咳……真想能抱过他亲他几口。”

我们开始闭目养神。这时，我才觉出，被汗水多次浸透的军装已硬似铁甲，双腿沉得像两根木椽一样不能打弯，周身热辣辣的胀痛。

“丁零零……”头顶上传来电话铃声。接着是咿里哇啦的喊叫声。噢，是敌堡里的敌人打电话。神经一收缩，身上的疲惫感顿时消失了。

置身于敌人的碉堡之下，我才深深地感到，这里已绝对没有啥将军后代和农民儿子的区分了。我们将用同样的血肉之躯，去承受雷，去承受火，去扑向死神，去战胜死神，一起用热血为祖国写下捷报！

八

乳白色的晨雾像纱幔一样轻轻飘散，东方显出了朦胧的光亮。三颗红色信号弹腾空而起，梁三喜发出了冲锋的信号！

这时，卧在我身边的靳开来早已跃起身，他倚在岩石一侧，肩扛四〇火箭筒，眨眼间便扣响了扳机。但闻“轰”的一声巨响，敌碉堡刚喷出一缕火舌，便腾空飞上了天！

几乎是同时，离我有三十余米远的战士“北京”也扛起“八二无”，只见他身子一动，肩后便喷出长长的火龙①。

“指导员，隐蔽！”随着靳开来的喊声，我忙卧倒在岩石下。被炸碎的敌

① 八二无后坐力炮发射时两头喷火，从后面喷出的火柱长达二十五米。

碉堡水泥块儿，像雨一般刷刷落在四周。

一声声巨响接二连三地传来，无名高地上腾起一股股硝烟气浪。显然，从左侧接敌的梁三喜他们，也进展顺利……

新开来和战士“北京”朝前跃进，我率火力掩护组迅速占领了有利地形。这时，无名高地顶端右侧，又有两个碉堡喷出火舌……

“打！”我趴在轻机枪后扫射着，掩护组一齐压制敌火力，把敌人的火力引过来了。

新开来和“北京”各扛着自己的家伙，分别绕到敌堡一侧，真是炮口当刺刀，他们离敌堡都只有五十米左右的样子。只听两声巨响，又见两个敌堡飞上了天！

声声巨响过后，我们纷纷跃起身，饿虎扑食般冲上了无名高地。这时，从左侧出击的梁三喜他们也扑过来了。

扼守在堑壕中的敌人想负隅顽抗，我们劈头盖脸便是一顿猛扫，既来不及喊啥“诺松空叶”（缴枪不杀），也来不及呼啥“宗堆宽洪毒兵”（我们宽待俘虏），敌人还没明白过来是咋回事时，便死的死，窜的窜了……

战斗进行得如此干净利落。前后只用了十多分钟，我们便占领了无名高地的表面阵地！

梁三喜激动地拍着战士“北京”的肩说：“行！真不愧是从北京送来的战斗骨干！战后，我们首先为你请功！”说罢，他大声命令大家：“赶快清理阵地，进入堑壕，防敌反冲锋！”

大家立即进入敌人遗弃的堑壕，做好战斗准备。

我当时万万没想到，战斗从这时起便进入了极其残酷的时刻。事后，我们才清楚，仅这无名高地上就驻有敌一个加强连，而主峰上则是敌人的团属迫击炮连的炮阵地。

眼下，主峰上的敌人把一发发炮弹倾泻到无名高地上。炮弹呼啸着，在我们占领的堑壕周围炸开。浓密的烟雾，像一团团偌大的黑纱，罩在我们头顶上，遮住了太阳，遮住了蓝天。泥土、石块、敌人丢弃的枪支，合着炮弹片的尖叫声，狂飞乱进……

每当炮击过后，敌人便从三面发起冲锋。

由于我们取得了立足点，敌人的头两次反扑，很快便被我们压下去了。但是，连里已有八名同志牺牲，十一名同志负了伤。

敌人又一次极为疯狂地炮击之后，第三次反扑开始了。

我和靳开来每人抱着一挺轻机枪，带领一排扼守在阵地西侧。这时，三十余名敌人在他们的火力掩护下，喊着、叫着，分梯次向我们扑来。

我们向敌猛烈扫射。因敌三次反扑的时间相隔太短，不大会儿，我们的枪管都打红了，不能继续射击了。

“快，拿手榴弹来！多，要多！”靳开来把帽子一丢，亮出了光头。

幸好，敌人丢弃的阵地上，到处是成箱的弹药和横七竖八的枪支，而且全是中国制造。我忙搬过一箱手榴弹，递给靳开来几枚。

“拧开盖，全给我拧开盖！”靳开来吼叫着，顺手便甩出了几颗手榴弹，“换枪，都快换枪！”

眼前有靳开来这样的勇士，懦夫也会壮起胆来！是的，越怕死越不灵，与其窝窝囊囊地死，倒不如痛痛快快地拼！

我把手榴弹盖一个个拧开，靳开来两手左右开弓，把手榴弹“嗖嗖”甩向敌群。战士们抓紧时机换了枪……

敌人射来的子弹暴雨般在我们面前倾泻，蝗虫般在我们身边乱跳。有几个战士又倒在堑壕边牺牲了。每分钟内，我们都承受着上百次中弹的危险！

……战争，这就是战争！它把人生的经历如此紧张而剧烈地压缩在一起了：胜利与失败、希望与失望、亢奋与悲恸，瞬间的生与死……这一切，有人兴许活上三十年、五十年，不见得全部经历到，而战争中的几天，甚至几小时、几分钟之内，士兵们便将这些全部体味了！

阵地前又留下一片横倒竖歪的敌尸，敌人的第三次反扑，又被我们打退了。

主峰上的敌人已停止炮击，战场沉寂下来。

我和靳开来走至堑壕中间地段，碰上了梁三喜，见他左臂上缠着绷带，便知他在刚才打退敌人反扑时挂花了。我和靳开来忙察看他的伤口，他抬起左臂摇了摇：“不碍事，子弹从肉上划了一下，没伤着骨头。”

战士们把烈士遗体一个个安放在堑壕里。初步统计，全连伤亡已接近三分之一……

没有人再流泪了。是的，当看惯了战友流血时，血不能动人了！当看惯了生命突然离开战友时，活下来的人便没有悲伤了！只有一个念头，复仇！！

这时，梁三喜见三班战士段雨国倚在三班长怀中，便问：“怎么，小段也负伤了？”

“没有。”三班长说，“他晕过去了，渴的。嘿，小段也算不简单，拂晓进攻时，他只身炸了一个敌碉堡。”

“看不出这小子也算有种！”靳开来不无夸奖地说。

我们坐了下来。梁三喜把他的半壶水递给三班长：“快，全给他喝下去。”

三班长不接，梁三喜火了：“战场上，少给我婆婆妈妈的！”

三班长把水壶里的水慢慢倒进段雨国的嘴里。过了会儿，段雨国苏醒了。

三班长对小段说：“这是连长的水，全连就他这半壶水了！”

段雨国慢慢睁开眼，望着梁三喜。他的嘴蠕动着，泪水顺着脸颊淌下来……

我们尝到了上甘岭上的那种滋味。

在敌人反扑的间隙，梁三喜已两次派出战士在这无名高地周围到处找水，找吃的。别处均没发现有水，就敌人营房旁边有口井，但是，经过卫生员化验，井中已放上毒了。敌人已撤离的营房里，大米倒不少，一麻袋一麻袋的，麻袋上全印着“中国”的字样。可没有水，要大米有啥用啊！

时已中午，赤日当头，烤得我们连喘气都感到困难了。

三班长望了望我和梁三喜，嗫嚅地说：“山脚下……有一片甘蔗地……”

靳开来像是没听见三班长的话，朝我伸出手：“指导员，还有烟吗？娘的，我的烟昨天穿插时跑丢了！”

我摇了摇头。出发前我带着两条烟，穿插时被我扔掉了。

梁三喜掏出他的“红塔山”，一看，还剩两支。他递给靳开来一支，将另一支折一半给了我。

靳开来点起烟，贪婪地吸了两口：“指导员，是否让我去搞点‘战斗力’回来？”

我当然知道他说的“战斗力”是什么，便站起来说：“让我带几个战士去吧，搞它一大捆来！”

靳开来站起来把我按下：“还用你去？你当指导员的能有这个话，我就高兴！这犯错误的事，我哪能让你们当正职的去干！反正我靳开来没有政治头脑已经出了名，如果不死在这战场上，回国后宁愿背个处分回老家！”

战前，上级曾严厉地三令五申：进入越南后，要像在国内那样，坚决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不准动越南老乡的一针一线。违者，要加倍严肃处理。

靳开来又牢骚开了：“自己的老百姓勒紧了裤腰带，却白白送给人家二百个亿！今天，奶奶的，我不信二百个亿就换不了一捆甘蔗！”说罢，他转脸对三班班长，“带上三班，跟我走！”

靳开来跃出堑壕，带三班走了。

我和梁三喜有气无力地在堑壕里走着，察看各班、各排的情况。全连又有三个伤号，因流血过多和缺水牺牲了。活下来的同志们个个口干舌燥，偎依在烈日下的堑壕里，连说话的劲都没有了……

渴得要命。水，在这种情况下，不也可以说是战斗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吗？！

梁三喜也坚持不住了，他和我坐下来。他倚在堑壕边上，长吁了口气。

猛然间，从高地右下方传来“轰”的一声响，我和梁三喜认为是主峰上的敌人又要进行炮击前的试射，忙一下站起来，让战士们进入射击位置，做好击退敌人反扑的准备。可等了会儿，却不见一点动静。

这时，三班班长扛着一大捆甘蔗，跑进堑壕：“不，不好了！我们回来的路上，副连长踩响了地雷！他……他干啥事都非得他走在前头不行，他……”三班班长放声哭了。

不大会儿，三班的战士们把靳开来抬到堑壕边沿，我和梁三喜忙上前把靳开来接进堑壕里。

他躺在地上，左脚被炸掉了，浑身到处是伤。我们忙为他包扎。

他极度痛苦地翻了下身，把我们推开：“不，不用包扎了……我，不行了。让……让大家吃……甘蔗吧……”

“副连长，你……”梁三喜一头扑在靳开来身上，抽泣起来。

靳开来用手抓摸着梁三喜的肩：“连长，你……多保重！我……死了也没事，还有他们弟兄三个……”

“副连长……”我呜咽着。

靳开来侧脸望着我：“指导员，我……是个粗人，说话冲，你……多原谅……”

“副连长……”我哭出声来了。

他吃力地用手指了指他左胸的上衣口袋：“指导员，帮我拿……拿出来，不是什么豪言壮语，是……是全家福……”

我脑中倏地闪过他跟高干事说过的话，忙将手伸进他的口袋，拿出一看，是一张照片。照片上有他、他的妻子和一个四岁左右的小男孩……

我含泪忙把照片拿到他眼前，他用颤抖的手接过照片：“我……要去了，让我最后再……再看一眼……”

赵蒙生哽咽着，讲不下去了。

过了会儿，他擦了擦泪对我说：“副连长靳开来就是这样牺牲的。现在想起他来，使我揪心难过的并不全在于他的死。”

段雨国插话：“回国后评功评模，指导员多次向团里为副连长请功。但是，副连长连个三等功也没能立上！”

赵蒙生接上说：“如果按个人取得的战果评的话，我们副连长绝对可以评为战斗英雄！如果他口袋里果真有一小本豪言壮语，那就更能宣扬出去！可当我们如实地把他在战场上的英勇表现写成材料报到团里，团里有人说：‘靳开来此人，思想境界一贯不高，是个牢骚大王。战前提他当副连长，他说让他去送死！再说，他是为一捆甘蔗死的，严重地破坏了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且不说，死得不值得嘛！’”

“值得，他死得完全值得！”段雨国嚷起来，“是人都会有缺点，他发牢骚也不是没缘由的！不管别人怎么说，副连长在我们九连的心目中，永远是大义凛然的英雄！没有他搞来的那捆甘蔗，我们当时都渴晕了，我们能攻上364高地主峰吗？！”

我们三人都沉默了。

过了一大阵子，赵蒙生长叹了口气，接下去讲述这场未完的战斗。

九

战斗愈来愈残酷了。

当我们每人把分到的两根甘蔗刚刚嚼完，主峰上的敌人居高临下，又一次向我们实施炮击。这次炮击比前几次更疯狂，更凶狠，炮击持续了长达半小时之久。无名高地上，我们作为依托和立足点的堑壕，前后左右，到处弹坑累累。扑面的硝烟使我们睁不开眼，浓重的梯恩梯味儿呛得我们喘不过气。

炮击刚停，主峰山半腰的两个敌堡，用平射的高射机枪、轻重机枪，向我们这无名高地扫射……

显然，敌人是要从南面反扑了！

“三排，压制敌火力！”梁三喜大声喊道。

我们刚从堑壕里探出头，便见一群敌人已爬上堑壕前的陡崖，离我们只有十几米了！

“打！”梁三喜边喊边端起轻机枪，对着敌群猛扫！全连奋起向偷袭过来的敌群开火，瞬间，阵地前的敌人便被我们打得如同王八偷西瓜，滚的滚，爬的爬……

这群敌人是从主峰上下来了的。他们趁炮击时我们无法观察，便越过主峰和无名高地间的凹部，偷袭到我们的阵地前沿。真险啊，如果我们稍迟几秒钟发现他们，他们就扑进我们的堑壕里来了！

当敌人的反扑又被我们打退后，敌我双方又平静下来。

这时，报务员跑到梁三喜跟前，说营长在报话机中呼叫九连。

梁三喜极其简要地向营长报告了我们攻下无名高地的经过。营长在报话机中告诉我们：营指挥所和营所属另外三个连队，离我们这无名高地直线距离还有十华里左右。预定的穿插计划因战局发展被打乱，他们已不能按预定方案按时到达预定位置了。眼下，三个连队正分头扼守山口要道，阻截从第

一线溃逃下来的敌兵，保证大部队全歼逃敌。因此，他们一时腾不出兵力来支援我们。营长还收回了他昨天对我们的批评，并传达了师、团首长对我们九连的嘉奖令，说我们昨天的穿插速度是相当惊人的！……

是的，当他们也在我们昨天的穿插路上走一走时，他们便会晓得我们九连为啥误了 122 分钟！

“困难，你们有啥困难吗？”营长问。

“伤亡已超过三分之一，断粮断水！”梁三喜喊道，“水，主要是缺水！”

“坚持，你们想办法坚持！要坚持到明天头午，我们才能上去！”少停，营长喊道，“团首长指示，如果攻下主峰有困难，你们就坚守在无名高地上，等我们上去再说！”

“不行，我们不能在这无名高地上坚持！要死，也只有到主峰上去死！”

“怎么？你是梁三喜还是靳开来，牢骚不轻呀！”

“报告营长，靳开来已经牺牲，我是梁三喜！”梁三喜脸色铁青，“主峰上有敌人的迫击炮阵地，一个点地朝我们头上打炮。如果在这无名高地上坚持到明天头午，九连必将全连覆没！”

……

跟营长通罢电话，梁三喜对我说：“指导员，召开个党员会吧。”

我忙通知党员开会。这时，一些不是党员的战士，也纷纷把他们早写好的火线入党申请书递到我手上，问我可不可以列席参加党员会。我心里一热，忙说：“可以，绝对可以！”

此时要求入党，绝不是去领取一张谋取私利的通行证，而是准备向党献出一腔热血！

梁三喜对围拢过来的党员、非党员说：“我们不能再被动挨炮了，要主动出击！我提议组成党员突击队，去拿下面前的主峰，去占领敌炮阵地！”

战士“北京”接上说：“连长的话极有道理。看来主峰上敌兵力并不多，他们主要是靠炮来杀伤我们。只有我们站在敌炮阵地上，我们九连才能有点安全感。”

梁三喜望了望众人，宣布了两道命令：任命战前刚提升的炮排长为代理副连长，任命战士“北京”为代理炮排长。

说罢，他问我：“来不及碰头商量的了。指导员，你看怎样？”

我连连点头同意。眼下让谁升官，既不需升官者为自己“走后门”，更不需有人为升官者当说客，说文了叫“受命于危难之际”，说白了便是新开来的话，给你个带头去死的差事！

战士“北京”对梁三喜说：“连长，这种时候我是不会谦虚的。说实话，让我指挥一个炮排，我还是颇能胜任的。不过，我用‘八二无’去炸敌碉堡还有点绝招，因此，我觉得让我作为一名炮手去行动，更能见成效。”

梁三喜一听有理，点头同意了“北京”的要求。

以党、团员为主的突击队组成了。

梁三喜当即决定：由新任命的代理副连长和他带队，分头从主峰左右侧去攻占主峰。他让我和三排留下扼守无名高地，掩护他们出击……

“连长，你的胳膊已负过伤了！”我吼了起来，“如果你觉得我赵蒙生还有种，这突击队由我来带！”

“少废话！你有没有种，战场上大家不都看见了吗！”梁三喜的眼里射出不容分说的光，“可讲指挥能力，你还不过关！行了，趁敌还未炮击，要分秒必争！”他转脸对战士“北京”一挥手，“带足炮弹，你和弹药手们先顺坡滑下去，速度越快越好！”

无名高地和主峰间是个“V”形，我阵地面前的坡崖坡陡七十多度，而坡崖又完全暴露在主峰之敌的射界下。当战士“北京”抱着“八二无”炮身，和弹药手们急速从坡崖上滑下去时，主峰山半腰的两个敌碉堡，便开始不停地封锁扫射……

“三排，压制吸引敌火力！”梁三喜命令。

三排对准敌碉堡开火，但狡猾的敌人并不理会，仍不时地朝我面前的坡崖实施拦阻扫射……

要通过这完全暴露在敌射界之下的坡崖，谈何容易啊！

梁三喜皱起眉头。稍停，他对突击队员们大声喊道：“看着点！都按我的样子办！”

说罢，只见他把一挺轻机枪抱在怀中，趁敌射击间隙，飞身跃出堑壕，猛地朝山下滚进，滚进……

我惊呆了！一个基层指挥员在战斗最紧要的关头，他把忠诚、勇敢和智慧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变为沉着，继而从沉着中又产生出这果断而不惜赴汤蹈火的行动！

他成功了。

突击队员们学着他的样子，瞅准敌射击间隙，一个个先后“噌噌”跃出堑壕，滚进，急速朝坡崖下滚进……

过了会儿，敌人停止扫射。无名高地上安静无事，我心中越发不安。我问自己：“你不是立誓要血洗自己的耻辱吗？那你为啥不像梁三喜那样去冲锋？！”

敌人又开始拦阻扫射了。我抓过冲锋枪抱在怀中，对三排喊道：“你们坚守，我过去！”

我大步跨出堑壕，横身倒在坡崖上，拼命往山下滚进……

我当时想的是：都是爹娘生的，连长梁三喜是人，我也是人，他能去做的事，我这当指导员的也应照着去做，才算称职！

也怪，滚到山间，除了感到周身麻木外，竟不觉得疼。

主峰上下全是一人多深的芭茅草，一接近它，便躲过了敌人的射界。我火速爬着赶上了梁三喜他们。梁三喜见我来了，也没责怪我。

三排仍不时向敌人射击，敌人也不断还击。我们在草丛中攀援而上，去接近敌堡……

爬了一大阵子，猫起腰便看见敌堡了。

战士“北京”对梁三喜说：“连长，距离最多有五十米。放心，绝对不用打第二炮，干吧！”

梁三喜点头同意。

弹药手当即把炮弹装进炮膛。少许，战士“北京”肩起“八二无”炮身，“噌”地站起来，勾动了扳机！然而，没见炮口喷火！

战士“北京”一下卧倒在地。敌人的子弹“嗖嗖”从我们头顶上飞过……

“怎么？是臭弹？”梁三喜问。

“嗯。是发臭弹。”“北京”说着，回脸望了望弹药手。弹药手赶忙爬过

来开栓退出臭弹，将另一发炮弹装进了炮膛。

稍停，“北京”又肩起炮，猛地站起身，又一次勾响了扳机，却又一次没见炮口喷火！

“哒哒哒哒……”敌人一串子弹射来，战士“北京”一头栽倒在地上！

“‘北京’！‘北京’同志……”我和梁三喜同声呼唤着。

一切都发生在瞬息之间！

战士“北京”倒在血泊中，身上七处中弹。中的是平射过来的高射机枪子弹，处处伤口大如酒盅，喷出股股热血……

啊，倒下了，一个多么优秀的士兵又倒下了！他连哼一声也没来得及，眨眼间便告别了人生！他二十出头正年轻，芬芳的生活正向他招手！他是那样机敏果敢，他是多么富有才华！昨天晚上，他还以将军般的运筹帷幄，为我们攻打无名高地献出了令人折服的战斗方案！可此刻，他竟这样倒下了！他从北京部队奔赴前线补到我们连，到眼下才刚刚两天，我们还不知道他叫啥名字啊！五十米的距离上，他不瞄准也绝对有把握一炮一个敌碉堡！可臭弹，该死的两发臭弹！！……

梁三喜怒对爬到眼前的弹药手：“他的死，你要负责任！”

弹药手沉下头不吱声。我知道，梁三喜这是由极度悲恸产生的激怒，而激怒又变为这无谓的埋怨！在同生共死的战场上，有哪位弹药手愿意出现臭弹啊！

“怎么两发都是臭弹？嗯！”

“早晨打无名高地时，就已出现过一发臭弹。”弹药手伤心地回答梁三喜，“为啥是臭弹，你看看弹身上的标号就晓得……”

梁三喜从战士“北京”身下的血泊中，取过那发退出膛的臭弹看了一眼，递给了我。我一看，只见弹身上印着：一九七四年四月出厂。

弹药手嘟囔说：“批林批孔的年月里出的东西，还能有好玩艺！那阵儿，到处都停工停产搞大批判，军工厂的工人也都不上班……”

啊，我心里一阵冷飕飕！那令人不寒而栗的动乱年月，不仅给人们造成了程度不同的精神创伤，还生产出这样的臭弹！如今臭弹造成的恶果，竟让我们在这生死攸关的战场上来吞食！

“奶奶的！”梁三喜气得像新开来那样骂娘了，“要是再为了争权夺利，今天你搞他，明天他整你，甚至连死了两千多年的孔老二也拉出来批，我们就没个好！不用敌人打咱们，自己就把自己搞垮了！”

这时，山左侧传来一声令人振奋的巨响，不用问，那是新上任的代理副连长带着战友们，把敌碉堡炸掉了！

我们上面敌堡中的枪又急骤地响起来，一串串子弹从我们头顶上掠过……

梁三喜问弹药手：“还有几发炮弹？”

弹药手说：“还有九发。有六发是七四年四月出厂的。”

“真他娘的见鬼！扔了，把那六发全给我扔掉！”梁三喜气极了，厉声对弹药手，“你动作快点，给我拿发好弹来！”

梁三喜从战士“北京”身下双手摸过血染的炮身，把那发还在炮膛中的臭弹一下退出，愤然放在一边。弹药手赶忙拿起一发炮弹，一下装进了炮膛。

梁三喜肩起炮身，说时迟，那时快，他猛地站起来，眨眼间便见炮口喷火！炮弹“轰”地炸开，敌碉堡被炸得粉碎……

碎石泥土还在刷刷下落，我们便跃起身，迎着硝烟气浪向前扑去！

上来了！上来了！从左右两侧出击的突击队员，还有从主峰正面待机冲锋的步兵一排，一齐呐喊着，冲上了山顶！

我们，终于站在了364高地主峰上！

“注意搜索残敌！”梁三喜命令说。

我放眼望去，山顶上敌堑壕里一片狼藉，空无一人。位于山顶右侧的炮阵地上，有一架架横倒竖歪的120和106·7迫击炮，遍地是待发的炮弹，还有那一箱箱未开封的炮弹箱摆在周围……这时，我才更觉出梁三喜判断的准确，决策的正确！如果不攻占这炮阵地，我们坚守在无名高地上是会全连覆没的！

山顶上到处是怪石。我们沿着堑壕南边向西搜索。

段雨国兴冲冲地来到我和梁三喜身边：“连长，指导员，胜利啦，我们终于胜利啦！这次战斗，能写个很好的电影剧本！”

我望着段雨国那副乐样儿，真没想到他也攻上了主峰！

“隐——蔽！”只听身后的梁三喜大喊一声，接着我便被他猛踹了一脚，我一头跌进堑壕里！跟着传来“哒哒哒”一阵枪响……

当我从堑壕里抬头看时，啊！梁三喜——我们的连长倒下了！

我不顾一切地扑过去。

“连长！连长！”我一屁股坐在地下，把他扶在我怀中……

他微微睁开眼，右手紧紧攥着左胸上的口袋，有气无力地对我说：“这里……有我……一张欠账单……”

一句话没说完，他的头便歪倒在我的胳膊弯上，身子慢慢地沉了下去，他攥在左胸上的手也松开了……

我一看，子弹打在他左胸上，打在了人体最要害的部位，打在了他的心脏旁！他的脸转眼间就变得蜡黄蜡黄……

“连长！连长！”战士们围过来，哭喊着。

“连——长！”段雨国扑到梁三喜身上号啕起来，“连长！怪我……都怪我呀……”

梦，这该是场梦吧？战斗就要结束了，梁三喜怎么会这样离开我们！当理智告诉我，这一切已在瞬息间千真万确地发生了时，我紧紧抱着梁三喜，疯了似的哭喊着……

讲到这，赵蒙生两手攥成拳捶打着头，泪涌如注。他已完全置身于当时的场景中了。

我用手擦着不知啥时流下的泪，为梁三喜的死感到极为惋惜和沉痛。

过了良久，赵蒙生才抬起泪脸，喃喃地对我说：“子弹，是一个躲在岩石后面的敌人射过来的。显然，梁三喜最先发现了敌人，如果他不踹我那一脚的话，他完全来得及躲开敌人，可为了我，他……”

段雨国内疚地哽咽说：“怪我，都怪我啊！怪我当时让胜利冲昏了头脑，才使指导员光顾了跟我说话，才使连长他……”

停了会儿，赵蒙生接上说：“痛哭过后，我想起梁三喜临终前没说完的那句话，我从那热血喷涌的弹洞旁边，从他那左胸的口袋里，发现了这……”赵蒙生说着，从一本硬皮日记本里，拿出一片纸，用瑟瑟发抖的

手递给我，“你……你看看……”

我接过一看，这是一张血染的纸条。这纸条是三十二开笔记本纸的小半页，四指见方。烈士的笔锋刚劲，字迹虽被血浸染过，但依然清晰可辨。只见上面写着：

我的欠账单

借：本连司务处 120 元

借：团部刘参谋 70 元

借：团后勤王处长 40 元

借：营孙副政教 50 元

……

梁三喜烈士留下的这张欠账单上，密密麻麻写着十七位同志的名字，欠账总额是六百二十元。

我顿感头皮麻嗖嗖的！眼下，我虽还不知梁三喜为啥欠了这么多的账，但我已悟出，为啥赵蒙生在前面的讲述中，一再讲到梁三喜抽的是黑乎乎的旱烟末，连块手表也没有，用的牙刷只剩“八撮毛”……

赵蒙生叹息了一声，对我说：“三年多来，这血染的欠账单一直像沂蒙山中那古老的碾盘一样，重压在我的心上。每每看到它，我便百感交集。我常常这样想，梁三喜临终前那句没说完的话是：‘这里有我一张欠账单，我欠的账还没偿还，还没偿还啊……’”

我们又陷入沉默中。

过了会儿，我问：“那么，最后战斗是怎样结束的？”

赵蒙生仍在擦泪，没有回答我。

段雨国说：“当时，一串子弹射来之后，我见连长倒在地上，我误认为连长是就地卧倒隐蔽。我抬头一望，见前面岩石上有个黑影，一晃便不见了。我跑过去一看，也没见敌人在那里。这时，又过来几位战士，我们一齐搜索，才发现岩石右下侧有个洞口。我返回身来想报告连长时，见连长已牺牲在指导员的怀中。我扑上去就哭起来……当我含泪告诉指导员敌人已钻

洞，指导员疯了般的站起来，喊着要手榴弹……”

赵蒙生摆手制止段雨国：“算了，算了！不必讲那些了！”

“实事求是嘛！总得让如实记录这个故事的作者同志，对这场战斗有个大概的了解。”段雨国接上对我说，“……指导员把十几枚手榴弹捆在一起，谁也拽不住他，他像疯了一样跑到洞口边，一下就钻进洞去。过了会儿，我们先是听到一阵枪声，接着是闷雷般的巨响。当时大家心想，指导员肯定牺牲了。我们打着手电，一个个钻进洞中，先把指导员抬了出来，见他额角上流着血，臀部也负了伤，他人事不醒了。接着，我们呼啦啦拖出九具敌尸，洞中的九名敌人，全让指导员那捆手榴弹给报销了！……”

“行了，别塑造我的形象了！”赵蒙生内疚地说，“比比梁三喜、靳开来、战士‘北京’、司号员小金，我算个啥？我不过是让军长和战友们骂上战场的懦夫而已！如果说我还没有愧为炎黄子孙，那是烈士们用热血净化了我的灵魂。”停了停，他望着我，“不过，使我的心灵受到更大更剧烈震动的东西，还不是在战场上，而是在打完仗之后发生的。那石头人听了也会为之动情的故事，我当时万万没有想到，你现在也绝对猜不到。那么，让我给您继续讲下去吧——”

十

我们九连就打了这一仗。

当我抱着手榴弹闯进敌洞时，洞内漆黑啥也看不见。我贴着洞壁朝前摸，摸进十几米，才听见里面有动静。敌人显然也听到我进来了，射来一串子弹，却没有打中我。借着洞中一块岩石的掩护，我将一捆手榴弹拉了弦，扔了过去。之后，我就啥也不知道了。

后来，是代理副连长带领大家，像掏老鼠洞一样又掏了两个敌洞，又炸死了十三个敌人，战斗便胜利结束了。

我是被自己甩出去的那捆手榴弹炸晕的。由于那块岩石遮挡，我伤得并不重。这时，我们营的七连奉命赶到364高地，接替了我们九连。

我先是被送到师战地医院，接着又转到国内。十几天后，我的伤就

痊愈了。

整个部队班师回国，凯旋门前是人海鲜花，颂歌盈耳；庆功宴上是玉液琼浆，醇香扑鼻。当活下来的我重新体味生活的美好和芳香时，一想起连里殉国的英烈们，我的心情就分外沉重。

部队展开了评功活动。军里决定报请军区，授予我们九连“能攻善守穿插连”的荣誉称号。经过群众评议，我们九连党支部决定报请上级党委，分别授予梁三喜、靳开来，还有不知姓名的战士“北京”为战斗英雄称号……

对梁三喜和“北京”同志，团里没有争议。对靳开来，不管我们党支部怎样坚持，却连个三等功也不批！这时，有人竟提议授予我英雄称号，说我在战斗最困难的时刻，第一个只身闯进敌洞炸死九个敌人，称得上什么“模范指导员”！

我被刺眼的镁光灯和接踵来访的记者包围了。

记者们对我好像尤其感兴趣，连我的名字也具有特别的诱惑力。有位记者说我当年出生在沂蒙战场上，现在又在战场上立了功，很值得宣传。他以抢新闻的架势找到我，对我进行单独采访。并说他想好了一篇通讯的题目：正题是《将门生虎子》，副题——记革命家庭熏陶下成长起来的英雄赵蒙生。他让我围绕着这个题目提供材料。我当即把我参战前后的情况如实给他说了一遍，一下打乱了他的构思。但他仍坚持要宣扬我，并说了一大套理由：什么报道要有针对性啦，用材料要去芜取精啦，因此不需面面俱到，要以正面表扬为主……

我坚决拒绝了他：“要写，就真真实实地写，别做‘客里空’式的文章！”

是的，战争刚刚结束，烈士尸骨未寒，我怎敢用烈士的鲜血来粉饰打扮自己！

评功活动完结后，接着进行烈士善后工作。我们连在全团是伤亡最大的连队。团里派出专门的工作组，来帮助我们做这项工作。

烈士善后工作进行极为顺利。烈士的亲属们深知亲人是为国捐躯，个个深明大义，没有谁向我们提出过任何超出规定的要求。他们最关心的是亲人怎样牺牲的。我向他们一一讲述烈士的功绩，并把授给烈士的军功章捧献给

他们……

但是，当我面对靳开来的妻子和那四岁的小男孩时，我为难了。我向烈士的遗孀和幼子，讲述了副连长怎样带尖刀排为全连开路，怎样炸毁了两个敌碉堡，又怎样坚守无名高地消灭敌人。当然，我省去了副连长带人去搞甘蔗的事，我只说副连长在阵地前找水踩响了地雷……

当靳开来的遗妻抬起泪眼望着我，对这位来自河南禹县一个公社社办棉油厂的合同工，我已无言安慰。所有烈士亲人都有一枚授予烈士的军功章（大部分是三等功），唯独她没有……

我拭泪把我的一等功军功章双手捧给她：“收下吧，这是我们九连授给一等功臣靳开来烈士的勋章！”

这位憨厚纯朴的女合同工，双手接过军功章捧在胸前凝望着。过了会儿，她才把这军功章连同靳开来烈士留下的那张全家福一起包进手帕，小心翼翼地珍藏起来。

她带着那四岁的小男孩，不声不响地离开了连队。

谢天谢地，她并不晓得连队是无权决定给谁立功的（哪怕是记三等功）！我默默祝愿，祝愿那枚军功章能使她在巨恸中获得一丝慰藉，也企望那四岁的孩童在晓明世事之后，能为父辈留给他的军功章而感到自豪！

烈士亲属们都一一返回了，唯独不见梁三喜和“北京”同志的亲属来队。团政治处已给山东省民政部门发了电报和函件，请他们尽快通知梁三喜烈士的亲属来队。战士“北京”的真实姓名，在部队回国后我们通过查找对号，得知他叫薛凯华。参战前一天从兄弟军区火速赶来的那批战斗骨干，团军务股存有一份花名册。当时把他们急匆匆分到各连后，几乎所有的连队都没有来得及登记他们的姓名。因此，全团有好几个连队都出现了烈士牺牲时不知其姓名的事情……

团、师、军三级党委，决定重点宣传梁三喜的英雄事迹，让我们连多方搜集梁三喜烈士的遗物、照片、豪言壮语以及有宣传价值的家信等等，以便送到军区举办的英雄事迹展览会上展出。

当我着手组织搞这项工作时，确实作难了。

梁三喜的遗物，除了一件一次没穿过的军大衣外，就是两套破旧的军

装。团里派人把两套旧军装取走了，因那打着补丁的军装，足能说明烈士生前先士卒，带领全连摸爬滚打练硬功。团里听说梁三喜有支“八撮毛”的牙刷，又派人来连寻找，因那“八撮毛”的牙刷，足能说明烈士生前崇尚俭朴。然而，很可惜，在那拼死拼活的穿插途中，梁三喜已把牙刷、牙缸全扔在异国的土地上了……

至于照片，我们到处搜集，也没能找到梁三喜生前的留影。最后，我们从师干部科那里，从干部履历表中，才找到一张梁三喜的二吋免冠照。这为画家给烈士画像，提供了唯一的依据……

我是多么悔恨自己啊！我曾身为摄影干事，下连后还带着一架我私人所有的“YASHIKA”照相机，却未能为梁三喜摄下一张照片！

至于梁三喜写下的豪言壮语和信件，我们也一无所获。梁三喜是高中二年级肄业入伍的，按说他应该写下很闪光的文字，但是，我们只找到一本他平时训练用的备课笔记本，全是些军事术语，毫不能展现烈士的思想境界……

参战前后，他在戎马倥偬中为我们留下的，就是那张血染的欠账单！

这天，我把欠账单拿到团政治处，想让团领导们看一下。然而，无独有偶，团政治处的同志告诉我，这样的欠账单并不罕见。在全团牺牲的排、连干部中，有不少烈士欠着账。五连牺牲了四个干部，竟有三个欠账的。这些欠账的烈士，全是清一色从农村入伍的。他们欠账的数额不等，其中，梁三喜的欠账数额最多。

看来，我对从农村入伍的排、连干部，以及那些土里土气的士兵们的喜怒哀乐，是多么不知内情啊！

时间又过去了几天，仍不见梁三喜烈士的母亲及妻子来队。我多次催团政治处打听联系。这天，政治处来电话告诉我，他们已数次给山东省民政部门去过长途电话，查问的结果是：梁三喜烈士的母亲梁大娘、妻子韩玉秀，她们抱着个刚出生三个多月的女孩，起程离家已十多天了。

啊，十多天了？乘汽车、坐火车，再乘汽车……我掰着指头算行程，她们祖孙三代早该赶到连队来了呀！莫不是路上出了啥事？那可就……

我后悔自己工作不细，恨当初为啥不建议团政治处，让连里派人赶往山

东沂蒙山，去接她们祖孙三代来连队……

我们连驻地不远有公共汽车停车点，我派人到停车点接了几次没接到，我更是忧心忡忡，日夜不安……

这天中午，师里的吉普车开进连里。我一看，是妈妈来了！

我忙把妈妈迎进宿舍里，给她倒了杯水：“妈……今天刚赶来？”我不知说啥是好。

“咳！坐飞机，乘火车，师里派车在车站接到我，我到师里待了一会儿，就来了。”

我与妈妈相对而视，沉默无语。

妈妈比我临下九连回家休假见她时，明显消瘦了。她脸上失去了往常那乐悠悠的神采，眼圈周围有些发乌。

“你……怎么不给妈写信？”

“回国后事情太多。”

“你……你知道妈这些日子是怎样熬过来的吗！”妈妈眼泪汪汪，“妈是从报纸上……看到你们九连……妈才知道你没……”

我无言对答。

“那天晚上，妈要了三个多小时的电话，才……才好不容易要到‘雷神爷’。谁知，竟挨了他一顿……臭骂！打那，妈就夜夜做噩梦，一会儿梦见‘雷神爷’用手枪指着你，让你去……去炸碉堡，一会儿又梦见你满脸是血，呼唤着妈妈……”妈妈抹着泪，“妈知道在那种时候打电话也不应该，可‘雷神爷’他……他也太不讲情面了！妈是往六十岁上数的人了，生来也不是怕死鬼！可妈就你这么个儿子呀，要死，妈宁愿替你去死！……”妈妈伤心地抽泣起来。

我该说啥呀？我没有资格责怪亲爱的妈妈！

妈妈的老家在皖北。早年间外祖父一家一贫如洗，妈妈八岁上就卖给了地主当丫头。一九三八年，国民党政府为躲过日寇南逃，炸开了花园口黄河大堤，造成了豫东、皖北骇人听闻的黄泛。咆哮的洪水使外祖父一家全部丧生。妈妈当时十六岁，她是抱着地主家一只洗衣的木盆，才大难未死！当年秋，她只身流浪到沂蒙山投身革命，后来当过团卫生队的卫生员、护士长、

“地下医院”的指导员、师卫生科长……再后来她随大军打济南，战淮海，长驱南下……妈妈参加过上百次战斗，满满一手帕勋章闪耀着她光辉的经历。她那九死一生的传奇经历，能写一部比砖头还厚的书啊！……

而我，只不过刚刚参加了一次战斗！

我感到心中燥热难挨，便摘下了军帽。

“天！这……这是怎的？”妈妈发现了我额角上的伤疤，“是……是枪伤？”

“不是。是被手榴弹片儿划了一下。”

“天呀！一点点……只差那么一点点就……”妈妈的声音在发抖，“疼，还疼吗？”

我摇了摇头。

望着不时拭泪的妈妈，我心中像打翻了个五味瓶。妈妈是那样宠我，疼我，爱我，到眼下还把我当成小伢儿一般！我也曾为有这样的妈妈，感到无比自豪、幸福、温暖！可眼下，妈妈的一举一动，竟使我有种说不出的滋味。就连戴在妈妈手腕上那块“欧米格”坤表，和那熠熠生辉的表链，过去我觉得那样受看，眼下却觉得有些刺眼了。

“蒙生呀，咱不穿军装往回调啦，省得央这个，求那个！”妈妈擦干泪说，“血，你也为祖国流了！问心，咱也无愧了！边境线上看来还安稳不了，干脆就脱了军装转业吧！”

我摇了摇头。

妈妈吃惊地望着我：“怎么？你……”

“……”我不知该如何回答妈妈。

此时，我只是觉得：母爱是神圣的，也是自私的！

十一

我妈妈来队的第二天傍晚。

我正和妈妈一起在宿舍里吃晚饭，段雨国急匆匆地闯进来：“指导员，快，连长的一家来队了！”

我扔下碗筷，赶忙跟着段雨国来到接待烈士亲属住的房子里。

战士们正你出他进地忙乎着。见我进来，梁大娘和韩玉秀站了起来，床上睡着那刚出生三个多月的女娃。

段雨国对梁大娘说：“大娘，这是我们指导员！”

老人直朝我点头：“唔，唔。让你们操心了……”

梁大娘看上去年近七十岁了，穿一身自织自染的土布衣裳，褂子上几处打着补丁。老人高高的个儿，背驼了，鬓发完全苍白，面孔干瘦瘦的，前额、眼角、鼻翼，全镶满了密麻麻的皱纹。像是曾患过眼疾，老人的眼角红红的，眼窝深深塌陷，流露出善良、衰弱、接近迟钝的柔光，里面像藏着许多苦涩的东西。如果是在别的地方偶然遇上，我怎么相信这就是连长的母亲啊！

我连忙双手扶着老人：“大娘，您快坐下吧。”

我把大娘扶到床沿坐下，转脸对韩玉秀：“小韩，您也坐下。”

玉秀刚坐下，床上的孩子醒了，哇哇直哭。玉秀忙转过身去给孩子喂奶，轻声哄着啥事还不知的孩子：“盼盼，好闺女，莫哭，莫哭……”

“大娘，听说你们上路十几天了，怎么才到……”

没待我说完，段雨国贴着我的耳根告诉我，大娘她们下了火车，是步行赶来连队的！

“啥？！”我心里打了个寒悸。

从火车站到连队驻地一百六十多华里，难道这祖孙三代是翻山越岭，一步一步挪来的？这时，我发现大娘和玉秀的鞋上、裤角上全沾满了南国殷红色的泥巴。昨天刚落过一场雨，路该是多难走哇！

段雨国对梁大娘说：“大娘，下了火车站不远就是汽车站，汽车能直接开到我们连的山脚下。怎么？你们没打听有长途汽车站？”

玉秀小声说：“打听着了。”

大娘接过话：“庄稼人走点路，不碍事。”

“你们在路上走了几天呀？”段雨国又问。

“四天带一过晌。”玉秀边给孩子喂奶边说，“要不是老打听路，走得兴许还快些。”

我忙给段雨国递个眼色，不让他再问了。

在邀请烈士亲属来队时，团里已寄去了足够用的路费。这祖孙三代下了火车步行而来，是将路费用在别的事上了，还是为了省出几块钱？！梁三喜留下的那六百二十元的欠账单，足以使我晓得梁大娘一家的日子过得该是有多难……

炊事班长带着几个战士，端着刚出锅的面条和四碟儿菜走进来。他们把面条盛进碗里，让大娘和玉秀坐到桌前吃饭。

这时，大娘从床上摸过一个包干粮的包袱。包袱是用做蚊帐用的那种纱布缝的，沾满了旅途上的尘埃。大娘解开快空了的包袱，我一看，里面包着的是些黑乎乎的碎片儿，还有几个咸萝卜头。大娘用手抓着那些碎片儿，朝面条碗里放……

炊事班长上前抓住大娘的手：“大娘！别吃这烂瓜干做的煎饼了！瞧，都挤成碎渣渣了……”

“带在路上吃没吃完。孩子，吃了不疼撒了疼，用汤泡泡还能吃。”大娘说着，又把那煎饼渣儿往碗里捧……

我眼睛湿了。此时，只有此时，我才真正明白，梁三喜生前为啥因我扔掉那一个半馒头而大动肝火啊！

……………

大娘和玉秀安歇后，我打电话报告团政治处值班室，说梁三喜烈士一家已来到连队。

接电话的是搞报道的高干事。他告诉我：一个月前，团政治处已给梁大娘和韩玉秀去过两次信，让她们来队时一定带上梁三喜生前的照片和写的家信。高干事让我务必抓紧时间问一问照片和家信带来了没有。因为军区举办的“英雄事迹展览会”即将开馆展出，梁三喜烈士的照片和遗物都太少，军、师政治部已多次来电话催问此事……

次日早饭后，我又去看望大娘和玉秀。

屋内已坐着几位战士和几位班、排长。玉秀去年三月间曾来过连队，他们跟她早就认识。

玉秀显得很年轻，中上等的个儿，身段很匀称。脸面的确跟靳开来生

前说的一样，酷似在《霓虹灯下的哨兵》中扮演春妮的陶玉玲。秀长的眉眼，细白的面皮，要不是挂着哀思和泪痕的话，她一定会给人留下一种特别温柔和恬静的印象。她上身穿件月白布褂，下身是青黑色的布裤，褂边和裤角都用白线镶起边儿，鞋上还裱了两绺白布（后来我才知道，她是按古老的沂蒙风俗，为丈夫服重孝）……

见我进屋，她站起来点了点头，脸上闪出一丝笑容，算是打招呼。然而，那丝笑就像在暴风雨中开放的鲜花一样，转眼便枯萎了，凋谢了，令人格外伤感。

大家都默默地抽烟，好像都不知该对烈士的老母和遗妻说啥才好。

昨天晚上，我已对全连讲过，关于梁三喜留下“欠账单”的事，谁要是有意无意地透露给烈士亲属知道，没二话，都要受处分！大家含泪拥护我定的“土法令”……

此时，我琢磨着该怎样把话题引出来。我想应该先向大娘和玉秀介绍连长在战场上的英雄壮举，然后再问及照片和家信的事。但一看见床上躺着的那才三个多月的女娃和低头不语的玉秀，我的心就隐隐绞痛。

如果不是我下到九连搞“曲线调动”，上级派别的指导员来九连的话，梁三喜怎会休不成假啊！那样即使他在战场上牺牲了，他与妻子不也能最后见一面吗？再说，战场上梁三喜如果不是为了救我，他也不会……

“秀哪，队伍上不是打信说要三喜的照片啥的。”大娘对玉秀说，“你还不赶紧找出来。”

玉秀忙站起身，从床上拿过个蓝底上印着白点点的布包袱，从衣服里面找出半截旧信封递给我：“指导员，别的没有啥，他就留下过这两张照片。一张是他五岁那年照的，一张是他参军后照的。”

我接过半截信封，先摸出一张照片，一看是梁三喜的二吋免冠照，这和他的干部履历表中找到的照片，无疑是一个底版。

当我取出第二张照片看时，那变得发黄的图片使我一怔：照片上有位三十五六岁的农家妇女，墨黑的头发，绾着发髻，慈祥的笑脸，健康丰满。在她的怀前，偎依着两个一般大的小男孩。照片上方有行字：

大猫小猫和母亲合影留念 1952年5月于上海

“啊！”我像触了电一样惊叫一声。这照片我不也有一张吗？就夹在我上高小时用的那本相册里……

我脑子嗡嗡响，转身对着梁大娘：“大娘，这照片上……”

大娘探过身来，用手指着照片：“这边这个孩子叫大猫，就是俺那三喜。那边那个孩子叫小猫，是队伍上的孩子。这照片，是大娘俺有一年到上海去送小猫时，抱着两个孩子照的……”

霎时，我觉得眼前一阵发黑，周身像处在飘悠悠的云端里！啊，命运之神，你安排过芸芸众生多少幕悲欢离合啊……

在我十几岁之前，妈妈不止一次对我讲过：

那是一九四七年夏，国民党向山东沂蒙山区发动了重点进攻。孟良崮战役之后，为彻底粉碎敌人的进攻，我主力部队外线出击去了。

这时，我出生了。妈妈生下我第三天，她患了“摆子病”（沂蒙土话：即疟疾），一点奶水也没有。我饿得哇哇直哭。地方政府派人把妈妈和我送到蒙山^①脚下的一个山村里。村中有位妇救会长，是当时鲁中军区的“支前模范”。她也生了个小男孩，那男孩比我大十天。就这样，那位妇救会长用两个奶头喂着两个孩子。为躲过还乡团的搜查，她把她的孩子取名大猫，叫我是小猫，说大猫小猫是她生的一对双胞胎……

妈妈也曾多次对我说过：那妇救会长待人可好啦，有奶水先尽我这小猫，宁肯让大猫饿得哭。妈妈在那妇救会长家中过了满月，治好了“摆子病”，接着又随军南下了……

直到我将近五岁时，那妇救会长才把我送到上海，送到爸妈身旁。当那妇救会长带着大猫悄悄走了之后，有十几天的时间，我天天哭着找娘，哭着找大猫哥哥……

① 沂蒙山是由沂山和蒙山两道纵横数百里的山脉组成的。

“指导员，你……”

“指导员，你怎么啦？”

恍惚中，我听见战友们在喊叫我。

“大娘！”我大喊了一声，扑进了梁大娘怀中。

大娘轻轻推开我：“孩子，你……你这是咋啦？”

“大娘，我……我就是那个小猫！”

“啥？！”大娘一下放开我，用手擦擦红红的眼角，望望我，摇了摇头：“不，不会……吧。”

“是！大娘，我真是那个小猫！”我哭喊着。

“你……你真格是当年赵司令的孩子？”

“嗯，打孟良崮时，他是纵队司令员。”

“你妈姓吴？叫……”

“嗯。她名叫吴爽。”

大娘又愣了会儿，当我又伏进她怀中时，她用手抚摸着我的头，喃喃地说：“梦，这不是梦吧……”

我伏在梁大娘怀中，心潮翻涌：啊，梁大娘，养育我成人的母亲！啊，梁三喜，我的大猫哥！我们原本都不是什么龙身玉体，我们原本分不出高低贵贱！我们是吃一个娘的奶水长大的，本是同根生啊！……

十二

这意外的重逢，使我的心灵受到多么剧烈的震动，是可想而知的。

当我拿着那颜色变得发黄的照片让妈妈看时，她也蓦然惊呆了。

妈妈让我领她来到梁大娘一家住的房子里。

梁大娘慢慢站起来，和妈妈对望着。显然，她俩谁也很难认出谁了！

一九五二年五月，当梁大娘把我送交爸妈身边后，头几年我们两家还常有书信往来，逢年过节，妈妈总忘不了给梁大娘家寄些钱。我家也常常收到梁大娘从沂蒙山寄来的红枣、核桃、花生等土特产。后来，妈妈给梁大娘家写信逐年减少。十年动乱开始后，更是世态炎凉，人情如纸，两家从此便音

讯杳然，互不来往了……

“梁嫂，您……”颇具“外交才华”的妈妈，此刻竟笨口拙舌了。

“老吴，果真是老吴不成？”梁大娘满脸皱纹绽出了笑容，“当年，你管俺叫梁嫂，让俺喊你爽妹子，是吧？”

“是。”妈妈应着。

“老吴！”梁大娘上前挪动了两步，用枣树皮般的双手，激动地抚摸着我和妈妈的两只胳膊：“前些年那么乱腾，你能好胳膊好腿的活过来，不易哪！那帮奸臣，天打五雷轰的奸臣，可把你们整苦了哇……”

妈妈无言以对。

梁大娘上下打量着我妈妈：“一晃眼快三十年没见了。嗯，你没显老，没显老呀。赵司令（她称的是我爸爸当年的职务），他好吧？”

“嗯。好。”妈妈点头应着。往常，每当别人说起爸爸挨斗的事，妈妈可总是滔滔不绝的呀。

“只要你和老赵都好，俺和村里人也就放心啦。”梁大娘叹口气，“咳！刚乱腾那阵，有人到俺那里调查你和老赵，问你们是不是投过敌，俺当场就没给他们好颜色！沂蒙山人嘴是笨些，可不会昧着良心说话呀。在俺那一块儿，谁不知你和赵司令！好人，你们是天底下难寻的好人啊。打天下那阵，你们流过多少血哪……唉……唉……”梁大娘撩起衣襟擦了擦眼睛。

“梁嫂……您，坐下吧。”妈妈扶着梁大娘坐下。

我和玉秀也坐了下来。

此时，我看出妈妈的神情是极其复杂的。梁大娘对我们越是无怨言，我和妈妈越觉不是味。

妈妈望着梁大娘：“梁嫂，您一家也都……”

“这不，俺一家子都来了。”梁大娘心平气和地说，“这坐着的是儿媳妇玉秀，那睡着的是孙女盼盼。”

沉默。

“咳——”梁大娘长叹一声，对我妈妈说，“俺那老大你没见过他，可你知道他。他小名叫铁蛋，当儿童团长时起大名叫大喜。大喜八岁就给咱八路跑交通，十二岁叫汉奸抓了去……”

梁大娘不朝下说了。

这时，我想起童年时，妈妈曾给我绘声绘色地讲述过那铁蛋送信的故事。铁蛋八岁就当小交通员，送过上百次信，没出一次差错，老交通和首长们常夸铁蛋机灵。铁蛋十二岁那年，一次送情报让汉奸发现了，当铁蛋把纸条儿搓成团吞进肚里时，让汉奸抓住了。鬼子逼铁蛋的口供，汉奸用锤子把铁蛋满口的牙一个个全敲掉了，铁蛋没吐一点风声。鬼子把刺刀戳在铁蛋的鼻尖上，说再不开口就挑死他。铁蛋啥也没说，被鬼子用刺刀活活地挑死了……

啊，沂蒙山的母亲！你不仅用小米和乳汁养育了革命，你还把自己的亲骨肉一个个交给了民族，交给了国家，交给了战争啊！

半晌，妈妈又问梁大娘：“梁嫂，您不是还有个比蒙生他们大两岁的儿子，叫……叫栓……”

“你说俺那栓牢呀，他大名叫二喜。”梁大娘转脸对玉秀，“秀儿，二喜他是哪一年没的？”

“六七年‘反逆流’的时候，二喜哥他……”

“这流那流俺说不上来，反正是那年夏天。那阵沂蒙山中老虎拉碾，一下子乱了套！老干部一个个都挨批挨斗，越是庄户人觉得好的老干部，越是没个好。你要不跟着他们去反啥流，他们就把你往死里楔！庄户人看不过，便护着老干部，成群结队地躲进深山里……”

“一天深夜，当年在俺家住过的宋县长躲进俺家来了。家里哪能藏住他，二喜便护着他连夜走了。他俩白天藏，夜里赶，一起进了山，过着野人般的日子……”

“没多久，从济南府用大卡车拉来了‘棒子队’。那‘棒子队’多的看不到头，望不见尾。那架势，比蒋该死当年重点打咱沂蒙山半点也不差，甩

了手榴弹，动了机关枪，也放了大炮。二喜是让人家用炮打死的^①。听说那一炮就打死了十多个庄稼汉，就地挖坑埋了。到现今，连二喜的尸首也不知埋在哪里……

“唉，不细说了。过去了，这些都过去了。唉……”

也许梁大娘的眼泪在早年间已经流尽，也许是因二喜的惨死已时隔十余年，老人轻声慢语讲这些事时，毫不像诉说她自己的命运，而像在讲述古老的《天方夜谭》。

妈妈用手帕擦了擦泪汪汪的眼。过了会儿，她声音发颤地对梁大娘说：“难道梁大哥他，他也是在……动乱中……”

“你说三喜他爹呀。他是在杀树挖坑那一年……”

玉秀轻声打断婆婆的话：“是批林批孔，不是杀树挖坑。”

“不管是咋说法，反正是‘割尾巴’杀枣树那年春天，三喜他爹才得的气膈症。”梁大娘转脸对我妈妈说，“老吴，蒙生离开俺枣花峪时还小，记不得事。你知道俺枣花峪为啥叫枣花峪，就是仗着枣树多呀。光村南半山坡上那片枣林子，就有两千三百多棵枣树呀。每逢枣花开时，喘口气都是香喷喷的。那片枣林子是俺村的命根子，当家的打油买盐指望它，大闺女小媳妇扯块花布也指望它呀……”

“老吴，你知道，俺家三喜他爹推着小车往淮海运军粮时，腿上挨过蒋该死的炮弹片儿。办初级社后，他别的重活干不了，就一直在村南半山坡上看枣林子。那片枣林子，大炼钢铁时被伐了一些炼了铁，但还没有挖坑刨根。后来又栽上了枣苗，那片枣林子越长越喜人了……”

“可到了杀树挖坑那年，上面派来了‘割尾巴’小分队，硬逼着俺们伐了枣树修大寨田。眼看着枣树一棵棵被伐倒，三喜他爹心疼地趴在地上嗷嗷

^① 1967年，篡夺了山东大权的第一把手，在全省发动了所谓“反逆流”运动，首先把黑手插进了临沂地区，挑起了大规模的武斗，两派群众都成了受害者。

据1978年12月2日《大众日报》载，当时，临沂地区有四万多人被抓捕、关押、惨遭毒打，其中有569人被打死，有9000多人被打伤致残。当地驻军因不支持“反逆流”，有2000多名指战员也横遭毒打，有的被活活打死，有的被打伤致残。革命老根据地沂蒙山受到空前的浩劫，成为十年动乱中山东有名的“重灾区”。

大哭。山上有棵最老的枣树，是蒋匪军当年上山伐木修工事时漏下的，村里人都叫它‘老头树’。三喜他爹搂着那棵‘老头树’，说啥也不让人家伐，说他宁可跟‘老头树’一块遭斧头。结果，人家一脚把他蹬了个大趔趄子，他滚到一边就爬不起来了。他当场气晕了……

“左邻右舍用门板把他抬回家，打那他就得了气脑症。天天躺在炕上，‘噗——噗——’一口一口，不停地朝外_捋气……”

“转年夏天，一场大雷暴雨下来，全村老少修了一年的那大寨田，被大雨冲了个溜溜光。泥土全随着雨水流进了沂河，别说再回过头来栽枣树，山坡上连棵草也不爱长了……”

“这事，村里人谁也没敢告诉三喜他爹。他躺在炕上一个劲地_捋气。他一病就是两年多，可把在队伍上的三喜拽拉苦了。三喜一心想把他爹的病治好，一次次邮钱来，让我给他爹去抓药。那阵，三喜跟玉秀还没成亲，可多亏了玉秀忙里忙外地跑呀。洋药吃了又吃中药，熬了多少中药，玉秀最清楚不过了。到头来，钱花够了，三喜他爹也咽了气……”

啊，直到眼下，我方明白，梁三喜为啥会留下那六百二十元血染的欠账单！

停了会儿，梁大娘对我妈妈说：“三喜他爹临死那阵还叨念，说杀枣树那当口，如果赵司令在就好了。按赵司令那脾气，准会给那帮人一顿匣子枪不可。”

我和妈妈都没做声。即使我爸爸当时在场，他又有啥法子呢？我清楚，这些年来，我爸爸也说过不少违心话，办过不少违心事啊！他当年那带棱角的“脾气”，早已在“大风大浪”中磨平了。像雷军长那样一次次敢“甩帽”的战将，毕竟是少见的啊！

“老吴，一见面，俺不该给你提这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事，让你听了也伤心。”梁大娘望着我妈妈，“好啦，现在好啦！听说是毛主席过世时留下话要抓奸臣，托他老人家的洪福，共产党总算把奸臣抓起来了，一个个都抓起来了！往后，庄户人又有盼头，有盼头啦！”

这时，睡着的盼盼醒了，哭了起来。

玉秀忙起身把盼盼抱在怀里，给盼盼喂奶，盼盼仍不停地哭。

妈妈忙站起来：“咋啦，别是孩子生病吧？”

“不是生病。”玉秀说着，用手轻轻拍打着怀中的盼盼，“好闺女，莫哭，莫哭……”

梁大娘说：“是缺奶水。玉秀刚出满月，就听到了三喜的事。打那，奶水就不够孩子吃了。”

.....

妈妈和梁大娘一家见面后，又看了梁三喜留下的欠账单，她难受得直掉泪。让我脱军装转业的事，她再没提起过。

对梁大娘一家，我和妈妈商量该怎样帮助她们。妈妈这次来，身上没带几个钱，因我一直想调回去，手头上也没有存款。

这天下午，炊事班长要到团后勤跟卡车进城拉菜。我便将我的“YASHI-KA”照相机交给他，让他想法到委托商店里卖掉。我还让他以连队的名义先从团后勤借一千元现金，我有急用。

妈妈一再嘱咐炊事班长：“呃，别忘了，买十袋奶粉，买四瓶橘子汁，再买个奶锅、奶瓶。”

新建的烈士陵园就在我们九连驻地的山腰间。梁大娘一家来队的第三天上午，我和连里的同志们，陪梁大娘祖孙三代去祭奠了梁三喜烈士的墓。她们婆媳俩像所有的烈士亲属来队时一样，只是默默地站在亲人的墓前，没有当着我们的面流一滴眼泪。所不同的是，梁大娘和怀抱着盼盼的玉秀，像举行仪式那样，围着梁三喜的坟，左转了七圈，右转了七圈。后来，我才明白，那是她们按沂蒙山古老的祭俗，给亲人“圆坟”……

两天后，炊事班长回来了。他把从团后勤借来的一千元现金和买来的奶粉等物全交给了我。加上手头上还有的一点钱，我留出六百二十元准备为梁三喜烈士还账，又凑够五百元，准备交给梁大娘。

我和妈妈又来到梁大娘一家住的屋子里。

妈妈拿过一袋奶粉拆开，给玉秀讲着奶粉和水的比例应是多少。然后，她往奶锅里倒一点奶粉，开始调制。弄好后，她将奶装进奶瓶，试了试冷热合适，便抱起盼盼，给盼盼喂奶。

盼盼大口大口地咂着……

梁大娘站在旁边，乐了：“在家时听他们年轻人说城里有这玩艺，俺还不信哩。啧啧，这玩艺是好……啧啧，人可真有本事，造的那奶头跟真的一样……啧啧，是好，是好……”

不大会儿，盼盼便咂饱了。妈妈把盼盼放在床上。盼盼睁着乌亮亮的眼睛望着我们，咧开小嘴，甜甜地笑了……

梁大娘更乐了，转脸对玉秀：“秀哪，这下可不愁了，不愁了！”

此时，梁大娘愈是高兴，我愈是心酸。毋庸讳言，现代文明离梁大娘她们，还是何等遥远啊！

过了会儿，我把那五百元钱拿出来，放在大娘面前：“大娘，这点钱，请您收下。”

“孩子，这……这可使得！”梁大娘用那枣树皮样的手拿起钱，“使不得，这可使得！”她硬是把钱塞回我的口袋里。

我三次把钱掏出，梁大娘十分执拗地又三次把钱塞还给我。

“梁嫂……”妈妈伤心地说，“您如果……还看得起我和蒙生，您就……把钱收下吧！”

“老吴呀，这你可就把话说远了！”梁大娘忙说，“你给盼盼买来了这么多奶粉，这就帮了俺的大忙了，哪好再花你们的钱。庄户人过日子好说，俺手头上还行，还行。不缺钱。”

当我和妈妈离开这屋时，我又把那五百元钱放在了床上。

玉秀火急地追出屋来：“指导员，不行，这可不行。不但俺婆婆不依，俺也不能收。快，您拿着……真的，俺还有钱，有钱。”

我回到自己的屋里，有种说不出的难受。

妈妈喃喃自语：“山里人，山里人的脾气哟……”

啊，山里人！难道我们不都是从山沟沟里出来的吗？我们的军队，是在山沟里成长壮大。人民的政权，是从山沟里走进高楼。山沟里养育出我们的一切啊！

前些年我曾一度把拜金主义当作圣经，此时，我才深深感到，人世间总还有比金钱和权势更珍贵的东西，值得我加倍去珍爱，孜孜去追求！

极度内疚中，我看了看另外那准备为梁三喜还账的六百二十元，我心中

掠过一丝儿慰藉。然而，这慰藉很快又变为更难言状的悔恨。

是的，梁三喜烈士欠下的钱，我有财力悄悄替他偿还。可我和妈妈欠沂蒙山人民的感情之债，则是任何金钱珠宝所不能偿还的呀！

十三

这天下午，高干事骑着自行车来到连里。

一见面，他车子还没放稳，就很激动地对我说：“大有文章可做，大有文章可做呀！”

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不知他为何如此兴奋。

“战士‘北京’的亲属找到了！”

“在哪里？”我急问，“薛凯华的亲属来队了？”

“你先猜猜，你们的英雄战士‘北京’，也就是薛凯华烈士……”高干事非常神秘地望着我，“你猜他的爸爸是谁？”

我摇头不知。

“雷军长！薛凯华是雷军长的儿子！”

“啊！”我大为震惊。过了会儿，我有些不解地问：“那么，凯华咋姓薛？”

“军长的老伴姓薛呀，凯华是姓母亲的姓！”高干事滔滔不绝地说，“我听军里一位干事说，军长有四个女儿，只有凯华一个儿子。军长的大女儿和凯华姓薛，另外三个女儿姓雷。军长的大女儿姓薛，是因为战争年代，军长的家乡曾多次遭敌人的血腥屠杀，凡是军属都在劫难逃，所以他的大女儿便随了外祖父家的姓氏。至于凯华为啥姓薛，听说是因为军长对他唯一的儿子管教极严，当儿子上学取大名时，军长问儿子是喜欢爸爸还是喜欢妈妈，儿子毫不含糊地说喜欢妈妈。军长哈哈大笑了一阵，说：‘那好，像你大姐一样，你也跟你妈姓吧！’于是，便给儿子取名薛凯华……”说到这，高干事突然问我，“呃，军长到你们连来了。怎么，你还没见到他？”

“没有。”

“这就怪了。”高干事愣了会儿，“军长乘吉普车先到的团里，他离开团

时说要到你们九连来，我是跟在他的吉普车后头，一个劲地蹬车赶来的！”

我一听，忙和高干事走出屋，围着营区转了一圈，既没见有吉普车，也没见军长的影子。

回到连部，高干事这才顾上蘸湿了毛巾，擦了擦满脸的汗。

“听说军长早就得知凯华牺牲了，但直到眼下，他还没把儿子牺牲的消息写信告诉老伴。”稍停，高干事接着对我说，“凯华同志留下了一纸遗书，遗书是师里烈士收容队在埋葬他的遗体时，从他的上衣口袋里发现的。因遗书上署名只有‘凯华’两字，当时谁也没想到他是军长的儿子。遗书原件现已在军长手里，这里有师宣传科的打印件。”说着，高干事拉开采访用的小皮夹，把一纸遗书递给我，“你看看吧，一纸遗书才华横溢，内涵相当深，相当深！”

我接过薛凯华的遗书，急切地读下去。

亲爱的爸爸：

我从北京部队赶赴前线，与您匆匆一见，未及细述。儿知道，爸爸战前的时间，可谓分秒千金也。

遵爸爸所嘱，我已来到这担任穿插任务的九连。等待我们九连的将是一场啥样的恶仗，现在不管对您还是对我们九连来说，都还是个“X”。

去年冬，爸爸在《军事学术》上读到我写的两篇千字短文，来信对我倍加鼓励，并夸我有可能是个将才。不，亲爱的爸爸，您的凯华不瞒您说，我不但想当未来的将军，更想成为未来的元帅！

嗨，您二十一岁的凯华口气多大呀！不管此乃“野心”也罢，雄心也好，反正我极推崇闻名世界的这一兵家格言：“不想成为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诚然，绝非所有的士兵都能成为将军和元帅。举目当今世界，眼花缭乱的现代物质文明，对我们这一代骄子有何等的诱惑力呀！但是，我的信条是：花前月下没有将军的摇篮，卿卿我我中产生不出元帅的气质；恋栈北京的士兵，则不可能成为未来的元帅！未来的元帅应出自深悉士兵涵义的士兵，应来自血与火的战场上！基于此种认识，我才请求离开京都，奔赴前线，来做一场“未来元帅之梦”。

亲爱的爸爸，您去年推荐我读的几部外国军事论著，我大都早已读过。爸爸年已五十有七，尚能潜心研究外军，儿感到可钦可佩。爸爸在写给我的信中云：“一介武夫，是不可能胜任未来战争的！”此语出自爸爸笔下，儿感到尤为振奋！有人把军人视为头脑最简单的人，错了，大错特错了！且不说张翼德的丈八蛇矛和关云长的青龙偃月刀，即使小米加步枪的时代也一去不返了！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世界列强又把科学尖端首先运用于军事。小小地球，日行八万里，转速何等惊人！现代战争，向我们的元帅和士兵，提出了多少全新的课题！如果我们的双脚虽已踏上波音 747 的舷梯，但大脑却安睡在当年的战马背上，那是多么危险呀！前些年儒家多遭劫难，但我却企望，我们的元帅和将军，个个都能集虎将之雄风和儒家之文采于一身！

亲爱的爸爸，写到这里，我不能不对我的父辈们怀有隐隐怜心。当新中国的礼炮鸣响之时，你们正值中年，如果从那时，你们便以攻克敌堡的精神去攻占军事科学高峰，那么，现在的你们则完全会是另一番风采！然而，一场场政治运动的角逐，一次次“大风大浪”的漩涡，既卷走了你们宝贵的年华，也冲走了中华民族多少物质的和精神的财富啊！更有甚者，有人乱中谋私利，把人民交付的权力当作美酒啜饮，那就更令人可悲可叹了！

爸爸，我知道，用牢骚去对待昨天是无济于事的。那么，让你们老一代带领我们新一代，赶紧去抢救明天吧！

亲爱的爸爸：马上就要集合了，您戎马生涯大半生，打仗意味着什么，儿毋庸赘言。如果战场上我作为一名士兵而献身，当然不需举国为我这“未来的元帅”举行葬礼。不过，能头枕祖国的巍巍青山，身盖南疆殷红的泥土，我虽死而无憾，也无愧于华夏之后代，黄帝之子孙了。

此次战争胜券稳操，凯旋指日可待。

祝爸爸健康长寿！

您的爱子：凯华敬上

1979 年 2 月 16 日下午四时

爸爸：参战前连里包的“三鲜”水饺，眼下尚未出锅，容我再赘几

笔：假如我在战斗中牺牲，望爸爸缓一些日子再把我牺牲的消息告诉我最亲爱的妈妈。如果说爸爸那种“棍棒底下出孝子”的严厉父爱不会使儿沦为纨绔子弟的话，那么，妈妈的拳拳慈母之情，则更使儿倍觉人间的温暖。此时，一想起妈妈，儿就泪溅信笺。在爸爸蒙难之时，是妈妈带我闯过了生活的险关驿站！妈妈的心脏不太好，她实在承受不了更多的压力了。

另：妈妈曾多次让我改为父姓，一旦我牺牲，儿愿遵从母命。望爸爸转告组织。

再：当爸爸站在我墓前的时候，我望爸爸切莫为儿脱帽哀悼，只要爸爸对着儿的墓默默望几眼，儿则足矣！这是因为，爸爸脱帽容易使儿想起爸爸“甩帽”。“十年”中，爸爸每次“甩帽”都横遭大祸！儿在九泉之下，祝愿爸爸永远发扬“甩帽”精神，但儿却惧怕那常常惹爸爸“甩帽”的年月会卷土重来！不过，谁要再想给中华民族酝酿悲剧，历史已不答应，十亿人民也决不会答应。看来，我的担心又是多余的。

儿：凯华又及

一纸遗书，令我荡气回肠！

“赵指导员，你……”高干事见我热泪滴滴，有些不解。

我并非感情脆弱，我在战场上目睹了凯华的大智大勇，此时捧读他的遗书所产生的激动，是局外人压根儿不能体味的呀！

屋外传来吉普车响。我和高干事出屋一看，正是军长坐的吉普车，却不见军长在车中。司机告诉我们，军长从团里又到了营里看了看，他现在已到烈士陵园去了，一会儿就到连里来。

我和高干事沿着新修起的路，直奔山腰间新建的烈士陵园。

只见军长站在写有“薛凯华烈士之墓”的石碑前，默默为薛凯华志哀。许是遵照儿子的遗言，他没有脱帽。过了会儿，他后退一步，庄重地抬起右手，为长眠的儿子致军礼。良久，他才把右手缓缓垂下……

我和高干事轻轻走过去，只见军长老泪横流，大滴大滴的泪珠洒落在他的胸前……

“遵照凯华的遗愿，你们给团政治处写份报告，把凯华的姓……改过来吧。”军长声音嘶哑地对我说，“另外，我拜托你们，给凯华换一块墓碑，把‘薛’字改为‘雷’字……”

我擦了擦泪眼，连连点头应着。

这时，高干事打开照相机，要为军长在烈士墓前拍照，被军长挥手制止了。

“你，是团里的报道干事？”

“是！”高干事立正回答。

“宣传凯华一定要实事求是。”

“是。”

“不要在凯华改随父姓这事上做文章，报道中还是称他为薛凯华。”

“是。”

“凯华就是凯华，文章中不要出现我的名字。半点都不要借凯华来吹捧我。”

“是。”

“关于九连副连长靳开来没有立功的问题，请你给我搞份调查报告。”

“是。”

“十天之内寄给我。”

“是。”

“战场上，靳开来打得不错嘛！”

“是！”

“你俩先回去吧，”军长对我和高干事说，“我在这里再停一会儿……”

我和高干事离开了烈士陵园。当我俩走出十几步回头望时，只见军长低头蹲在凯华的墓前，一手按着石碑，周身瑟瑟颤抖。当我们转身朝山下走时，隐隐约约听见军长在抽泣……

十四

我把凯华是军长之子的事告诉了妈妈，妈妈先是愕然，后是叹息，半晌

没说一句话。

我从妈妈住的屋里走出来，站在营区外的路旁等候军长。不大会儿，军长从山上下来了。

军长先看望了梁大娘一家，才来到连部坐下。他让我向他汇报了梁大娘一家的遭遇，并看了梁三喜留下的欠账单。他指示让我抽空多跟梁大娘和韩玉秀唠唠家常，连里要尽量帮助梁大娘一家解决些具体困难，有些长期需要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部队组织反映给地方政府……

开晚饭时，军长亲自去把梁大娘一家请到连部里，陪着梁大娘一家吃饭。军长让我喊我妈妈一块来就餐，但妈妈推说她身体不舒服，没来……

吃过饭，军长让我带他到我妈妈住的屋里。

“吴大姐，大驾光临，有失远迎呀！”军长进门便嚷道，“不过，我知道你吴大姐是有意躲开我！”

半倚在床上的妈妈忙坐起来，朝军长点了点头。

“我这次到九连来，一是想在凯华的墓前站站，但主要还是想见见你这吴大姐！不过，有言在先，我老雷可不是来负荆请罪的！”军长说罢，坐了下来。

妈妈尴尬无语。

“吴大姐，老实对你说，我老雷早有思想准备。准备打完仗后，你哭着来跟我算账，跟我来要儿子！”军长点起一支烟，重重地抽了一口，“蒙生虽没死在战场上，但也是九死一生嘛！”

“老雷，您别……”

“不。你听我把话说完。不错，我在电话上臭骂了你一通，我那是忍无可忍！你可以恨我‘雷神爷’不近人情，但我老雷至今不悔！吴大姐呀，你的胆量可真不小呀！你出面打电话，你为啥不让我那指挥千军万马的老首长跟我打交道？他可以给我下指示，让我执行嘛！但是，我量他不会，也量他不敢！那种时候，你竟敢占用我前沿指挥所的电话，托我办那种事，你……你，你就没想想其中的利害关系吗？！”军长激动地用手指“咚咚”敲打着桌面。压了压火，他接上说，“要是时间后退三十几年，如果我‘雷神爷’托你吴大姐办那种军人最忌讳的事，你会咋办？骂我一通，搥我两耳刮子，那

是轻的！给我一粒枪子儿，算我活该！当年是个啥样情景？‘妻子送郎上战场，母亲送儿打东洋’嘛！那首歌，还是你吴大姐一句一拍教我唱会的，唱得热血沸腾嘛！”

“老雷，您别说了……”妈妈啜泣起来。

“不，我今晚的话多着呢！你这次来，我满足你的要求。我老雷没有忘记我当年说过的话：有恩不报非君子！没有你吴大姐把我从死尸堆里背出来，我‘雷神爷’能活到今天当军长吗？！”军长一下拧死烟蒂，站了起来，“行呀！只要蒙生本人也同意，你这遭来可以把他领回去！穿着军装回去可以，脱掉军装回去也行！我老雷办事图干脆，这次，我签字！我画圈！”

“老雷……”妈妈哭出声来了。

“但是，签字画圈之后，我的吴大姐呀，我老雷得让你扪心问一问！那么办了，是报你的恩呢，还是把你往泥坑里推呢？那么办了，死去的烈士会不会答应？养育我们的人民能不能答应？！别的不说，单说四三年秋在沂蒙山的那场突围战，我带的那个营是整整四百人哪！可一仗下来，当吴大姐你把我从死尸堆里背出来后，活下来的有多少？只有四十三个幸存者，刚过十分之一呀……”

军长的声音沙哑了。他掏出手帕擦了擦发湿的眼睛，又坐了下来。他又点起一支烟，轻轻地喷吐着。

妈妈不停地拭泪，军长看看她，放缓了声调：“在延安整风的时候，我们会学过郭老写的《甲申三百年祭》。那时候体会还不深。现在回过头来看，打天下，坐天下，居功自傲，贪安逸，图享受，会毁掉一切的！前些年我靠边站，得空啃了几本古书，我反复诵读过杜牧的《阿房宫赋》，杜牧就秦王朝的灭亡，发出这样的感叹：‘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我们党作为工人阶级的先进部队，当然不可与历代农民起义相提并论。不过，两千多年封建特权的劣根性，资产阶级腐朽发霉的毒菌，在我们党内还是很有些市场啊！我们还有没有‘倒退’之虞呢？是否还要让我们的后人来‘哀’我们呢？这完全取决于我们自己！”军长抽了口烟，看看我，“经过十年动乱后，现在有人指责青年一代‘看破了红尘’，那么，我们这些老家伙中有没有所谓‘看破红尘’的？依仗权势，

胡作非为，互开后门，损公肥己……发展下去，不得了哇！老百姓有句土话，叫做上梁不正下梁歪。我们这些老家伙不做出样子来，咋去教育青年一代？蒙生现在是功臣了，我不好再批评他。他过去之所以那样，固然有他自己的原因，可吴大姐呀，难道你这当妈妈的就没有责任吗？”

妈妈含泪点了点头。

军长望着我妈妈：“你八岁卖给地主当丫头，我七岁就给东家放牛。现在给青年人忆苦思甜，怕是起不到明显作用了。但我们这些老家伙常想想过去的苦。那还是很有好处的。‘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列宁算是把话说到家了！”军长弹了弹烟灰，又吸了口烟，“六五年我到北京开会时，和陈老总进行一次长谈。当谈到我们当年在山东时，陈老总意味深长地说，在他进棺材之前，他忘不了山东父老！当然，我们的陈老总不单是指山东父老，他指的是人民！要说报恩，我们要一辈子报答人民的大恩大德，而不是把我们当成人民的救世主！革命，是人民用小米喂大的；胜利，是人民用小车推出来的呀！”

一弯月儿在窗棂上探出头来，投进点点银辉。屋内，静极了。

“今天见到梁大娘，别提我心里是啥滋味儿。”军长深沉地说，“吴大姐，你的蒙生是吃着梁大娘的奶长大的。可你看看梁大娘穿的那身衣裳，你再看看梁三喜留下的那欠账单，你就不难想象出，她们还过着啥样的日子啊……”

军长的眼里闪着泪光，妈妈也在抹泪。

“不错。吴大姐，十年动乱中，你我这些老家伙们都吃过苦，挨过整。可我要说，受苦受难最厉害的不是我们，是梁大娘那样的老百姓！不必隐讳，就是我在蹲班房时，我吃的用的也比梁大娘她们好得多，甚至可以说没法比……咳！”军长喟然长叹一声，“我那凯华十五岁时和他四姐一起，到延安志丹县插队，住在我当年的一个老房东家里。七七年春那阵我还没复职，我专程去志丹县看望我那老房东。谁会相信呀，老房东全家八口人，却只有五个吃饭的碗，他们连吃饭的黑碗都买不全。当时，我……延安，那更是养育革命的圣地啊！”

“老雷，别……别说了……”

“我……不说了。说起来我真想大哭一场！前些年老百姓身上的肉早已不多，可‘尾巴’倒不少，一个劲地割，割，割！自己‘出有车，食有鱼’，过得舒舒服服的，咋就不睁眼看看老百姓？别说党性了，问问我们的良心何在？！革命，共产党因为穷才革命。治穷，本是共产党人的天职啊……”

屋内的空气又凝结了，沉重的气氛像铅块，压得我透不过气来。

我轻声对军长说：“这次打仗，我们团里有许多烈士留下了欠账单，他们都是从农村入伍的。”

“这件事情，我们是要向中央报告的。”军长说，“极‘左’路线，可把老百姓害苦了。”

过了五六分钟，军长的情绪才平静下来。这时，他问起我们九连的战斗情况，我一一作了汇报。并向他重点介绍了梁三喜和靳开来参战前和战斗中的表现……

军长听罢又站起来：“这真是位卑未敢忘忧国！像梁三喜他们，尽管十年动乱给他们留下了难言的苦楚，但当祖国需要他们的时候，他们一个个都以身许国！”军长激动地挥着右手，“我们的民族是伟大的，这就是伟大之所在！我们的事业是有希望的，这就是希望之所在！鲁迅说‘唯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梁三喜他们，真正称得上是我们的民族之魂！”过了会儿，军长又坐下来。他看了看表，“不早了，差十分就十二点了。”

他又简单地问起凯华牺牲时的情况，我回答了他。但那两发臭弹的事，我却压根没敢告诉他。我不忍心让这位虎将再怒发冲冠地“甩帽”了。

这时，炊事班长推门进来，慌慌张张地对我说：“指导员，韩玉秀不见了！”

我一听，急忙奔出屋。见梁大娘站在院子里，我问她是咋回事，她说她打了个盹，拉开灯睁眼一看，就不见玉秀了……

边境线上时有越寇的特工队员潜进来活动。我顿时慌得六神无主。战士们也都起来了，我忙带大家在营区周围寻找，也没见玉秀在哪里。

“玉秀她，会不会到三喜的坟上去了。”梁大娘对我说，“自打听到三喜没了，玉秀怕俺伤心，她没敢当俺的面哭过……”

我忙带着几个战士赶到烈士陵园。

一勾弯月斜挂中天。当我们离梁三喜的坟还有十几米远时，见一个人趴在坟上。无疑，那是玉秀。我让大家停下来。

山崖下，竹林中，草丛里，传来虫儿的声声低吟，却听不见玉秀的哭声。

过了一大会儿，我们才轻轻走近梁三喜的坟前，只见玉秀把头伏在坟上，周身战栗着，在无声地悲泣……

“小韩，您……哭吧，哭出声来吧……”我呜咽着说，“那样，你会好些……”

玉秀闻声缓缓从坟上爬起来：“指导员，没……没啥，俺觉得在屋里闷……闷得慌……”她抬起袖子擦了擦泪光莹莹的脸，“没啥。俺和婆婆快该回家了，俺……俺想来坟上看看……”

满天星斗像含泪的眼睛，一闪一眨。苍穹下的一切，在我面前全模糊了。

十五

次日，军长离开连队到军区开会去了。临行前他又一再嘱咐，让我们好好关照梁大娘一家。

梁大娘和韩玉秀在连里又住了一个星期，便说啥也待不住了，非要回去不可。我知道是无法挽留她们了。再说，住在连里，举目便是烈士新坟，这对她们无疑是精神的折磨。我想，一切留待今后从长计议吧，让她们早些回去，或许还好些。团里也同意我的想法。

梁大娘一家明天早饭后就要离开连队了。

这天下午，团政治处主任来到连里，一是来为梁大娘一家送行，二是要代表部队组织，问一下梁大娘家有哪些具体困难。因为，对于像梁三喜烈士这样不够随军条件的直系亲属及子女，抚恤的事需部队和地方政府联系商量。据我们了解，在农村中，对家中有劳力的烈士父母，一般是可照顾可不照顾；对烈士的爱人及子女，按各地生活水准不同，有的每月照顾五元，有

的每月照顾八元……情况不等。团里想把梁大娘一家无依无靠的情况，向地方政府充分反映一下，以取得民政部门对梁大娘一家特殊的照顾。

梁三喜烈士没有给他的亲人留下什么遗产。他的两套破旧的军装被作为有展览价值的遗物征集之后，团后勤又补发了两套新军装。再就是他生前用塑料袋精心保管的那件军大衣。

我拿着那件军大衣和两套新军装，准备交给韩玉秀。

当我和政治处主任走到梁大娘一家住的房前时，玉秀正坐在水龙头下洗床单和军衣。这些天来，不管我和战士们怎样劝阻，玉秀不是帮炊事班洗涮笼屉布，就是替战士们拆洗被子，一刻也闲不住……

“小韩，快别洗了。”我对玉秀说，“快进屋来，主任代表组织，要跟您和大娘谈谈。”

玉秀不声不响地站起来擦擦手，跟我和主任进了屋。

我把那两套新军装和塑料袋里的军大衣，放在玉秀的床上：“小韩，这是连长留下的……”

玉秀用手一触那盛军大衣的塑料袋，“啊”地尖叫一声，扭头跑出屋去。

我忙跟出来：“小韩，您……怎么啦？”

玉秀满脸泪花，把两手插在洗衣盆里，用劲搓揉着盆中的衣服。

“小韩……您？主任要跟您谈谈。”

她上嘴唇紧咬着下嘴唇，没有回答我。

“蒙生啊，你让她洗吧。”屋内的梁大娘对我说，“俺早就跟同志们唠叨过，玉秀要干活，你们谁也别拦挡她。她啥时也闲不住的，让她闲着她心里更不好受。洗吧，让她洗吧，明日她想给同志们洗，也洗不成了……”

从玉秀身上，我看到了中国女性忍辱负重、值得大书特书的传统美德！可此时，梁三喜留下的军大衣为何引起她那般伤痛，我困惑不解……

“蒙生，别喊她了。有啥话，你们就跟俺说吧。”梁大娘又说道。

我和主任面对梁大娘坐了下来。

主任把组织上的意图，一一给梁大娘讲了。

大娘摇了摇头：“没难处，没啥难处。”

我和主任再三询问，大娘仍是摇头：“真的，没啥难处。如今有盼头了，

庄户日子好说。”

面对憨厚而执拗的老人，我和主任无话可说了。

过了会儿，梁大娘望着我和主任：“有桩事，现在说还早了些。等过个一年半载后，大娘想请你们打封信帮俺说说。”

“大娘，您说吧。”主任打开小本，郑重地准备记下来。

“咳！”梁大娘叹了口气，“说起来，俺梁家真是祖上三辈烧过高香，才摊上玉秀那样的好媳妇呀！你们都见了，要模样她有模样，要针线她有针线。家里的事她拿得起，外面的活她拔得下。她脾气好，性子温，三村五疃都夸俺命好有福……”大娘撩起衣襟擦了擦眼，“可一说起玉秀，大娘心里就难受，俺这当婆婆的对不起她呀！她过门前，三喜他爹病了两年多，俺手头上紧……她过门时，别说给她做衣服，俺连……连块布头都没扯给她，她就嫁到俺梁家来了……”

梁大娘难受得说不下去了。

停了阵，梁大娘又断断续续地说：“……去年入冬俺病了，病了一个多月。俺本想打封信让三喜回去趟，可玉秀怕误了三喜的工作，说来回还得破费，就没给三喜写信说俺病了。那阵玉秀快生了，是她拖着那重身子，到处给俺寻方取药，端着碗一口一口喂俺吃饭……又擦屎又端尿的……唉，大娘这辈子没有闺女，就是亲生的闺女又会怎样，也……也比不上她呀！眼下，媳妇待俺越是好，大娘俺心里越是难受……”

梁大娘不停地用衣襟擦着眼角，我心里涌起阵阵痛楚。良久，她抬起脸来看着我和主任：“玉秀她今年才二十四岁，大娘俺不信老封建那一套。再说，三喜也留下过话，让玉秀她……可就是有些话，俺这当婆婆的不好跟媳妇说。你们在外边的同志，懂的道理多，到时候你们帮俺劝劝玉秀，让她早……早寻个人家吧……”

“娘！您……”玉秀一下闯进屋，双膝“扑通”跪在婆婆面前，猛地用手捂住婆婆的嘴，哭喊着：“娘！您别……别说……俺伺候您老一辈子！”

梁大娘紧紧抱着儿媳：“秀哪，那话……当娘的早晚要……跟你说，娘想过，还是……还是早说了好……”

“娘！……”玉秀又用手捂着婆婆的嘴，把头紧紧贴在婆婆怀里，放声

哭着。

“秀，哭吧……把憋在肚里的眼泪全……全哭出来吧……”梁大娘也流泪了，她用手抚摸着儿媳的头发，“哭出来心里就好受了……”

玉秀戛然止住哭声，抽泣起来。

主任已转过脸去不忍目睹，他手中的记事本和笔不知啥时落在了地上。我用双手紧紧捂着脸，只觉得泪水顺着指缝间流了下来……

……

炊事班长三天前便得知梁大娘一家要回去，他借跟团后勤的卡车进城拉菜的机会，买回了连队过节也难吃到的海米、海参、木耳、冰冻对虾等，准备做一餐为梁大娘一家送行的饭。

是的，世上任何山珍海味，珍馐佳肴，大娘和玉秀都有权利享用，也应该让她们尝一尝！

翌日晨。团里派来了吉普车，要把梁大娘一家直接送到火车站。

营首长来了。我妈妈也过来了。各班还选派了一个代表，和大娘一家一起就餐。

桌子上摆着二十多盘子菜。炊事班长说“起脚饺子图吉利”，还包了不少水饺。

我妈妈替玉秀抱着盼盼，用奶瓶给盼盼喂奶。

我们不停地把各种菜夹到大娘和玉秀碗里，让大娘和玉秀多吃点菜。但是，夹进碗里的各种菜都冒出了尖，大娘和玉秀却没动一下筷子……

在场的人谁心里都明白，这桌菜并不是供大家享用的，其作用只不过是借劝饭让菜，来掩饰大家心中的伤感罢了。

在大家一再劝让下，大娘只吃了两个饺子，喝了几口饺子汤。玉秀只吃了一个饺子，喝了一口汤，便说她早晨吃不下饭，她不饿，她饱了。

战士们已陆陆续续来到连部，要为大娘一家送行。昨晚，我已给大家讲过，在大娘一家离开连队时，让大家把眼泪忍住……

这时，段雨国竟第一个忍不住抹起泪来。他一抹泪，好多战士也忍不住掉泪了。

梁大娘站起来：“莫哭，都莫哭……庄稼人种地，也得流几碗汗擦破点

皮，打江山保江山，哪有不流血的呀！三喜他为国家死的，他死得值得……”

大娘这一说，段雨国更是哭出声来，战士们也都跟着哽咽起来。有人捅了段雨国一下，他止住了哭。大家也意识到不该在这种时候，当着大娘和玉秀的面流泪。

屋内静了下来。

“秀哪，时辰不早了。别麻烦同志们了，咱该走了。”停了停，大娘对玉秀说，“秀，你把那把剪子拿过来。”

玉秀从蓝底上印着白点点的布包袱里，拿出做衣服用的一把剪子，递给了梁大娘。

大娘撩起衣襟。这时，我们发现，大娘衣襟的左下角里面缝进了东西，鼓鼓囊囊的。大娘拿起剪子，几下便铰开了衣襟的缝……

我们不知大娘要干啥，都静静地望着。

只见大娘用瘦骨嶙峋的手，从衣襟缝里掏出一叠崭新的人民币，放在了桌上！

我们一看，那全是拾元一张的厚厚一叠人民币，中间系着一绺火红的绸布条儿。

接着，又见大娘从衣襟缝隙里，摸出一叠发旧的人民币，也全是十元一张的……

大娘这是要干啥？我惊愕了！大娘身上有这么多钱，可她们祖孙三代下了火车竟舍不得买汽车票，一步步挪了一百六十多华里……

大娘看看我，指着桌上的两叠钱说：“那是五百五十块，这是七十块。”

这时，玉秀递给我一张纸条：“指导员，这纸条留给您，托您给俺办办吧。”

我接过纸条一看，是梁三喜留给她们的欠账单！这纸条和那血染的纸条是一样的纸，原是一张纸撕开的各一半……

顿时，我的头皮发麻！

梁大娘心平气静地说：“三喜欠下六百二十块的账，留下话让俺和玉秀来还上。秀哪，你把三喜留下的那封信，也交给蒙生他们吧。”

玉秀把一封信递给了我。

啊，我们在此时，终于见到了梁三喜烈士的遗书！遗书如下：

玉秀：

你好！娘的身子骨也很壮实吧？

昨天收到你的来信，内情尽知。因你的信是从部队留守处转到这里的，所以从你写信那天到眼下，已过去一个月的时间了。

你来信说你很快就要生了。那么，我们的小宝贝眼下该是快出满月啦。我遥遥祝福，祝福你和孩子都平安无事！娘看到她的小孙子（或小孙女）呱呱问世，准是乐得合不拢嘴了。

秀：从去年六月开始，我每次给你写信都说我很快就回家休假，你也天天盼着我回去。然而，由于种种原因，眼下新的一年又过去一个月了，我却没能回去。尽管你在来信时对我没有丝毫的抱怨，但我从心里觉得，我实在对不起你！

一个月前，我给你去信时说我们连要外出执行任务，别的没跟你多说。现在我告诉你，我们连离开原来的驻地，坐火车赶到这云南边防线来了。来到一看，越南鬼子实在欺人太甚，常常入侵我领土，惨杀我边民！我们国家十年动乱刚结束，实在腾不出人力、物力来打仗，但这一仗非打不可了！别说我们这些当兵的，就是普通老百姓来这里看看也会觉得，如再不干越南小霸一家伙，我们作为中国人的脸是会没处放的！

当你接到这封信时，我们就已经杀上自卫还击的战场了！

秀：咱俩出生在同一个山村枣花峪，你比我小八岁，虽说不上青梅竹马，可也是互相看着长大的。自咱俩建立关系和结婚以来，只红过一次脸。你当然会清楚地记得，那是去年三月你来连队后的一天夜里，我跟你开了个玩笑，说我说不定哪一天会上战场，会被一颗子弹打死的。想不到这话惹恼了你，你用拳头捶着我的胸膛，说我“真狠”，“真坏”！之后，你哭了，哭得是那样伤心。我苦苦劝你，你问我以后还说不说那样的话，我说不说了，你才止住了泪。你说：“两口人，谁也不能先死，要死，就一块儿死！”

秀：我知道你爱我爱得那样无私，那样纯真，那样深沉！

但是，军人毕竟是战争的产儿，没有战争就不会有军人！秀：现在我可不是跟你开玩笑，我不得不告诉你，这极有可能是我写给你的最后一封信了！

秀：咱俩结婚快三年了。连我回家结婚那次休假在内，我休过两次假，你来过一次连队。我们生活在一起的时间，总共还不到九十天！去年你来连队要回去的最后一个晚上，你悄悄抹了一夜泪。（眼下看来，那很可能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和最后一次在一起了。）我知道你是那样舍不得离开我，我也很想让你多住些天。但你既挂着咱娘一个人在家不行，又惦着农活忙，还是起程了。当你泪汪汪一步三回头地上了车，我当时心里也说不出难受。艰苦并不等于痛苦，平时连队干部的最大苦衷，莫过于夫妻遥遥相盼，长期分居两地呀！我当时想过，干脆转业回老家算了，咱不图在部队上多拿那点钱，那点钱还不如你来我往扔在路上的多！家中日子虽苦，咱们苦在一处，不是比啥都好吗？！但转念一想，如果都不愿长期在连队干，那咋行？兵总得有人带，国门总得有人守，江山总得有人保啊！

秀：我赤条条来到这个人世间，吸吮着山村母亲的奶汁长大成人。如果从经济地位来说，我这“土包子”连长同他人站在一起，实在够“寒碜”人的了！但我却常常觉得我比他人更幸福，我是生活中的幸运儿！之所以有这样的感觉，那是因为有了你，我亲爱的秀！每当听到战友们夸奖和赞美你时，我心里就甜丝丝的。又岂止是甜丝丝的，你，是我莫大的自豪和骄傲！但是，每当想起你，阵阵酸楚也常常涌上我的心头。一是因为我家的那些遭遇，更是因为咱的家乡还太贫穷，你跟上我，没过一天宽裕日子呀！尽管我是被人们称为“大军官”的人，又是月薪六十元的连职干部，可我却没能给你买过一件衣服，更别说什么像样的料子和尼龙了。然而，你却常常安慰我：“有身衣裳穿着就行了，比上不足，比下咱还有余呢！”……秀：此时想起这一切，我真不知该怎样感谢你，我只能说，你对我，你对俺梁家的高恩厚德，我在九泉之下也绝不会忘记的！

头一次给你写这么长的信，但仍觉话还没有说尽。营里通知我去开

会，回来抽空再接上给你写。

玉秀：如果我在战场上牺牲，下面的话便是我的遗嘱：

当我死后，你和娘作为老革命根据地的人民，深信你们是不会给组织和同志们添麻烦的。娘只有我这么一个儿子了，她本人也曾为革命做出过贡献，一旦我牺牲，政府是会妥善安排和照顾她的。她的晚年生活是会有保障的。望你们按政府的条文规定，享受烈士遗属的待遇即可，切切不能向组织提出半点额外的要求！人穷志不能短。再说我们的国家也不富，我们应多想想国家的难处！尽管十年动乱中，有不少人利用职权浑水摸鱼已捞满了腰包（现在也还有人那么干），但我们绝不能学那种人，那种人的良心是叫狗吃了！做人如果连起码的爱国心都没有，那就不配为人！

秀：你去年来连队时知道，我当时还欠着近八百元的账，现在还欠着六百二十元。（欠账单写在另一张纸条上，随信寄给你。）我原想三四年内紧紧手，就能把账全还上，往后咱们的日子就好过多了。可一旦我牺牲，原来的打算就落空了。不过，不要紧。按照规定，战士、干部牺牲后，政府会发给一笔抚恤金，战士是五百元，连、排职干部是五百五十元。这样，当你从民政部门拿到五百五十元的抚恤金后，还差七十元就好说了。你和娘把家中喂的那头猪提前卖掉吧。总之，你和娘在来部队时，一定要把我欠的账一次还清。借给我钱的同志们大都是我知心的领导和战友，他们的家境也都不是很宽裕。如果欠账单的名单中，有哪位同志也牺牲了，望你务必托连里的同志将钱转交给他的亲属。人死账不能死。切记！切记！

秀：还有一桩比还账更至关重要的事，更望你一定遵照我的话办。这些天，我反复想过，我们上战场拼命流血为的啥？是为了祖国人民生活得更美好！在人民之中，天经地义也应该包括你——我心爱的妻子！秀：你年方二十四岁，正值芳龄。我死后，不但希望你坚强地活下去，更盼望你美美满满地去生活！咱那一带文化也是比较落后的，但你是个初中生，望你敢于蔑视那什么“忠臣不侍二主，烈女不嫁二夫”的封建遗训；盼你毅然冲破旧的世俗观念，一旦遇上合适的同志，即从速改

嫁！咱娘是个明白人，我想她绝不会也不应该在这种事上阻拦你！切记！切记！不然，我在九泉之下是不会瞑目的！！

秀：我除了给你留下一纸欠账单外，没有任何遗产留给你。几身军装，摸爬滚打全破旧了。唯有一件新大衣，发下两年来我还一次没穿过，我放在一个塑料袋里装着。我牺牲后，连里的同志是会将那件军大衣交给你的。那么，那件崭新的军大衣，就作为我送给你未来丈夫的礼物吧！

秀：我们连是全训连队，听说将担任最艰巨的战斗任务。别了，完全有可能是要永别了！

你来信让我给孩子起名儿，我想，不论你生的是男是女，就管他（她）叫盼盼吧！是的，“四人帮”被粉碎了，党的三中全会也开过了，我们已经看到了未来美好的曙光，我们有盼头了，庄户人的日子也有盼头了！

秀：算着你现在已出了月子，我才敢将这封信发走。望你替我多亲亲他（她）吧，我那未见面的小盼盼！

顺致

军礼！

三喜

1979年1月28日

捧读遗书，我泪涌如注，我怎么也忍不住，我号啕起来……

我用瑟瑟发颤的手拿起那五百五十元的抚恤金，对梁大娘哭喊着：“……大娘，我的好大娘！您……这抚恤金，不能……不能啊……”

屋内一片呜咽声。在场的人们都已完全明白，是一桩啥样的事发生了！

战士段雨国大声哭着跑出去将他的袖珍收音机拿来，又一下撸下他手腕上的电子表，“砰”一下按在桌子上：“连长欠的钱，我们……还！”

“我们还！”

“我们还！！”

“我们还！！！”

……泪眼中，我早已分不清这是谁，那是谁，只见一块块手表，一把又

一把人民币，全堆在了我面前的桌子上……

当一片撕心裂肺的哭声渐渐沉下，我嗓音发哽地哀求梁大娘：“大娘，我是……吃着您的奶长大的……三喜哥欠的钱，您就……让我还吧……”

梁大娘用手背抹了抹眼睛，苍老的声音嘶哑了：“……孩子们，你们的好意，俺和玉秀……领了，全都领了！可三喜留下的话，俺这当娘的不能违……不然，三喜他在九泉之下，也闭不上眼……”

不管大家怎样哭劝，大娘说死者的话是绝对不能违的！她和玉秀把那六百二十元钱放下，上了车……

我妈妈已哭得昏厥过去，不能陪梁大娘一家上火车站了。战士们把东倒西歪的我，扶进了吉普车内……

走了！从沂蒙山来的祖孙三代人，就这样走了！

啊，这就是我们的人民，我们的上帝！

尾 声

赵蒙生讲述的往事，已深深把我打动了。

我们啜泣着，谁也不再说话。

良久的沉默过后，赵蒙生擦了擦发红的泪眼，声音发涩地对我说：“就是因为那些，三年多来，我一直把梁大娘视为娘亲。我每月领到薪金后的第一桩事，便是给梁大娘写一封问安的家信，并汇去三十元钱。自然，我是有条件一次给大娘汇去上百元，甚至几百元的，但我没有那样做。我知道梁大娘并不稀罕别人的钱，我之所以这样，是为了让大娘得到些精神上的安慰，让她老人家时时知道，边防线上还有一个她当年用奶汁喂大的儿子，还月月没忘了向她老人家尽一点点孝心呀！可眼下，大娘她……”赵蒙生拿起放在桌上的那四张汇款单，用手拍了下头，“为啥？大娘为啥把钱全给我退回来了？难道大娘一家的生活，真的不需要点添补吗？不是，不是啊……”

段雨国望着我，轻声说：“去年春天，我那阵还在九连当文书，连里推选我当代表，让我和教导员一起，专程去沂蒙山看望过梁大娘一家。由于实行了生产责任制，经济政策放宽了，梁大娘一家不再为吃犯愁了，穿得也比

过去好些了。但是，我和教导员也都看到了，大娘家铺的炕席，竟有十几处补着蓝布补丁。大娘和玉秀，连领新炕席都舍不得花钱买呀！”

“为啥？这到底是为啥？”赵蒙生面对汇款单，又大声自问，“难道大娘是不宽恕我这不肖子孙吗？不会，不会的！再说，这三年多来，我没有啥事瞒着过大娘呀……”

“那是绝对不会的！”书记段雨国对赵蒙生说罢，转脸对我说，“李干事，你回山东后快去采访梁大娘吧，梁大娘真是有颗菩萨般的慈母心啊！去年春上，我和教导员去看望她老人家时，甭提大娘对我们有多好啦。吃，她怕我们吃不好；睡，她怕我们睡不宁。顿顿尽力给我们做好吃的，还悄悄把那下蛋的母鸡也宰了两只！不然，我和教导员还会多住两天的，怕再住下去把大娘累垮了，我们才不敢多停留。”

赵蒙生对段雨国说：“小段，你再帮我琢磨琢磨，大娘她为啥把钱全给退回来啊？”

段雨国长长的睫毛忽闪了两下：“前几天，我读过一篇小说。小说中的主人公说过：‘接受施舍会使人变得卑微，被人怜悯是最痛苦的事情。’梁大娘和韩玉秀是很有骨气的人，会不会……”

“啥？！”赵蒙生霍地站起来，一把抓起段雨国胸前的衣扣，“你这小知识分子，你说的啥？！你……你……”

面对骤然狂怒的教导员，段雨国结结巴巴地说：“教导员，我……我……”

赵蒙生放开段雨国，满脸火辣猩红：“施舍？怜悯？别说我小小赵蒙生，我要放声问，谁，谁有权利施舍梁大娘？！谁，谁有资格怜悯梁大娘？！天经地义，她早就应该过上好日子，顺理成章，她有权利也有资格享受幸福的晚年！”

说罢，他一下坐在椅子上，两手按着额头，又痛苦地沉默了。

段雨国低下头，自责地说：“教导员，我……我说错了。”

吃晚饭的时间早过了。这时，通信员进来送给赵蒙生几份报刊和一封信，催我们去吃饭。

赵蒙生拆开信看了会儿，把信递给我：“你，看看这封信吧。”

信是赵蒙生的母亲吴爽同志寄来的。大意是：柳岚这次超假，确系患病。柳岚患的是急性肺炎，已住院二十天，绝不是通过关系开啥病假条欺骗组织。这，她当妈妈的愿以老党员的党性来证实。信中说柳岚现已病愈，近几天便可归队。但说柳岚的思想问题仍很严重，一心想脱军装回城市。当妈妈的希望赵蒙生不要光靠吹胡子瞪眼，要多做柳岚的思想工作。吴爽同志在信中还写道，她已办了离休手续，过些天她准备起程到沂蒙山，去看望梁大娘一家……

见我看完信，赵蒙生说：“去年夏天，柳岚从军医大学毕业时，一心想分配到爸妈身边。我和她进行了反复的思想交锋，甚至闹到要离婚的地步，她才不情愿地来到这边防前哨。在这件事上，我妈妈还是起了好作用的，她提前把柳岚要回城市的后门全堵死了。我对柳岚的态度，也许有些过火。别说她，就是我本人又怎样呢？我也毕竟是生活在现实中的人呀！三年多来，在脱不脱军装转业回城的问题上，我也动摇过，彷徨过。但是，一想起牺牲的烈士们，一想起梁大娘一家，我就感到无地自容。不过，要让柳岚也在这里待下去，看来是难，难哪！”

我在营部住了一夜。九连的营房离营部只有一溪之隔，第二天，赵蒙生带我来到九连。

头午，我召开了个座谈会。过午，全连停课采集花卉，我也参加了。

明天是清明节，九连要用鲜花扎成花环，敬献到烈士墓前。

云南边陲，四季花事不败。清明前后，又是花事最盛的时节。山上山下，路旁溪边，到处是花儿绽蕾舒萼。风里飘着幽香，空气里含着甜汁。傍晚时分，采集花卉的战士们汇集到溪边来了。

晚霞映照着从深山中流来的一泓清溪，溪中溢红流彩。大家坐在溪旁，用火红的攀枝，洁白的山茶，金黄的云槐，天蓝的杜鹃，还有一束束颜色各异的野花，扎成一个个五彩缤纷、群芳荟萃的花环。然后，大家把扎好的花环立在溪中，将一串串珍珠般的溪水，洒落在花环上……

段雨国从营部跑过来，对赵蒙生说：“教导员，梁大娘来信了！信我已看了，那汇款单的事……干脆，让李干事先看看吧！”

我接过信，读起来：

蒙生：

你身体好，同志们的身体也都好吧！

每次给你回信，都是玉秀写。这次因为大娘要说到她的事，就让俺村小学的孙老师给俺写这封信。

前两天，大娘托人到邮局把你三年多来汇给俺的钱给你寄回去了，总共一千二百元，你收到了吧？

蒙生：俺村老少没有不夸你的，说你心眼好，一直没忘了你大娘。大娘把钱给你寄回去，你可别多心呀。

一是因为大娘家的日子，现在是确实好过了。公家每月发给俺、玉秀、盼盼每人五元钱，合起来就是十五元。加上现在搞责任田，大娘一家三口包的地，收的也不少。村里有拥军优属小组，你大娘家包的地，都是种时先种，收时先收，不等俺和玉秀动手，他们就抢着给干了。老解放区，有这么个传统。现在你大娘不但不欠钱了，左邻右舍急着用钱时，还常常从你大娘这里拿几块呢！

二是前线上一直还不安稳，你们风里雨里站岗放哨，多么不容易啊！三喜当连长回家时对俺说过，连里有不少战士有困难，家里遇上啥病呀灾的，有的战士就犯难。可三喜那时手头上紧巴，拿不出钱来帮他们救急。所以大娘掂量来掂量去，还是把你三年多来寄来的这一大笔钱给你寄回去。万一哪个战士家遇上难处，你把这些钱铺排在他们身上，让他们安心保国，大娘觉得更合适。

蒙生：往后你可千万别再给大娘寄钱了。你心里有你这个大娘，大娘俺就觉得啥也有了。

另外，去年大娘写信跟你要柳岚的相片，你寄来了。大娘一瞧她那俊眉俊眼的模样，就喜得受不了，你来信说她在前线不安心，你说她的那些话，大娘俺不依你！你可别虎二呱唧地老训她。女人家比不上你们男子汉，夜里你可别让她也去站岗！别说她是城里长大的，连俺玉秀都说，让她在那深山老林里住，她夜里都害怕。这些，你可得依着大娘的话去办！

再就是，这些日子大娘遇上了顶欢喜的事，玉秀的事已有着落，见眉目了。俺村里有个民办教师小陈，两年前他父母都过世了。小陈还没成家，他和俺玉秀是同岁。小陈心眼实，人长得也受看，配俺玉秀正合适。村里人撮合着要把玉秀许给小陈，小陈挺愿意，还说要上门来养俺的老。可就是玉秀心里还总惦念着三喜，一直不点头。也算巧了，你妈最近来信说她退休了，就要来看俺，俺本不想让你妈来回破费，但眼下俺盼着你妈来。她来了让她开导开导玉秀。只要你妈一来，大娘俺不管玉秀她点不点头，由俺和你妈给她做主，立时就欢欢喜喜地把她的婚事办了。

到那时，你大娘这辈子就啥心事也没有了。没有了……

清明节到了。

朝阳，头顶着一抹橄榄色的云冠，露出了慈祥的笑脸。霞光给青山绿水披上了斑斓的彩衣。

赵蒙生带领着九连全体同志和我，抬着一个个用鲜花编织成的花环，缓缓来到烈士陵园。

大家把花环一个个敬献在烈士墓前。

松柏掩映的烈士陵园里，到处有人工精心培育的花丛。在梁三喜烈士的墓前，是一簇叶茂花盛的美人蕉。硕大的绿叶之上，挑起束束俏丽的花穗，晨露在花穗上滚动，如点点珠玉闪光……

和梁三喜烈士的墓碑并排着的是：九连副连长靳开来烈士的墓碑、八二无后坐力炮班战士雷凯华烈士的墓碑、不满十七岁的司号员金小柱烈士的墓碑……

默立在这百花吐芳的烈士墓前，我蓦然间觉得：人世间最瑰丽的宝石，最夺目的色彩，都在这巍巍青山下集中了。

1982年5月20日—6月19日草稿于北京

1982年7月5日—7月18日抄改于北京

(发表于 1982 年第 6 期)



电影《高山下的花环》剧照

关于军事文学的底色

李存葆

人生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自《花环》在《十月》刊出至今，转眼已二十二年了。翻阅当年的照片，不能不令我产生白发之叹。

《花环》在《十月》发表时，同期配发了我的近六千言的《篇外缀语》，对这部稿子，我早已无话可说了。据当时的报纸披露，全国有74家报纸全文连载了这部小说，50余家剧团改编成剧目上演，有话剧、评剧、歌剧、舞剧等等。我依稀还记得，《上海青年报》在1983年暑假期间，用了十几个版的宝贵版面，一次将《花环》全文刊出，印了70多万份。这之后，曾有8家出版社（其中有3家为部队出版部门）出版了《花环》单行本，累计印数逾千万册……今天看来，这都是匪夷所思之事。

如今，当功利之心和尘俗之念急剧膨胀，当超然物外的文化想象力日渐萎缩，当英雄的灵光已被某些人视作骗子的烟雾，当悲壮的故事已变为明日黄花，我再重谈《花环》，实是惹人见笑了。的确，由于受时代的局限，也由于我艺术功力的不足，《花环》在人性开掘，在文化底蕴等诸多方面，都不难看出它的缺憾。但是，我们发现，近些年来，军事文学又日见繁荣，一大批反映各军兵种、军队各个历史时期生活的电视连续剧赢得了众多的观众，有十余部称得上优秀军事文学的长篇小说，不仅吸引了评论家的目光，也颇受广大读者欢迎。由此，我想到：军事文学的魅力仍在于它英雄主义的底色。

自人类伊始，英雄主义就存在并被人类所崇尚。最初，仅是缘于生存的艰难和对生存的渴望，因为命运总是格外眷顾那些勇敢和充满生命张力的个体和群体。英雄主义成为一种价值判断和道德规范，是在人类建立了有序且动荡的社会体系，尤其是国家和领土的概念出现之后。莎士比亚说：“勇敢是世人公认的最大美德，有勇的人是最值得崇敬的。”他还说：“感发人心的忠勇，可以使一根纺线竿变成一柄长枪。”英雄主义历来是人类文明和人的

精神的主旋律之一。当人类以审美的眼光看待英雄主义的时候，它已经以集体记忆中的一份组成，而被编码溶进人类生命的基因中了。

国家不同，民族不同，英雄主义的内涵当然不会完全一样。但没有一个国家，没有一个民族不倡导他们的军队和人民，去为自己的国家和民族的利益而献身的。就拿以现代科技虎视并称霸世界的美国军队来说，在当今战争中追求的是零伤亡，但他们在酷似实战的日常训练中，每年都有数千名士兵献出生命。

英雄主义始终是我国军事文学创作最绚丽夺目的一个主题。这是由军事文学特别是战争文学的特性所决定的。血与火的战争中，常常能把人生最严肃的命题，诸如国与家、群与己、誉与毁、理与欲、浮与沉、生与死……统统集中摆放在你的面前，让你做出抉择；血与火的战场上，常把人生的经历最大限度地浓缩在一起，爱与恨、喜与悲、无畏与恐惧、高尚与卑劣等人类的一切情感也无不在战争这一特定环境下被大大强化。上述的一切，有的人在十年、五十年甚至在一生中都不见得能全部经历，而在战场上，人们只需要几天，甚至几小时几分钟内就把这些全部体味了。正义的战争也常使人的情感在瞬间发生“核裂变”，而这些情感的“爆片”上无不闪耀着英雄主义的色泽。

意志和毅力是衡量人的灵魂轻重的天平，自制力是人的美德的保障与支柱。一个没有自制力的人，很难实现有价值的人生。作为一支人民的军队，作为一个武装集团，它必然要求所有的成员具有超出常人的意志、毅力和自制力。即使在和平环境中，军队也须以它铁的纪律和艰苦的磨炼，去不断向人的意志、毅力和自制力的极限挑战，在这种挑战中，尽显英雄本色。

英雄主义是军事文学的风骨，失却风骨也便失却了军事文学的魅力。

一个没有哲学巨子的民族，是个精神瘫痪的民族；同样，一个没有伟大英雄的民族，也只是患有“软骨症”毫无出息的生物之群。当今，我们这个英雄辈出的民族正处在历史大转折的时期，当物质的大厦遍地而矗时，我们民族精神的华殿也应巍峨齐高，这两者愈是出现反差，我们愈应呼唤英雄主义。



多种版本的《高山下的花环》封面

赞《高山下的花环》

唐 挚

读了李存葆同志的《高山下的花环》，只觉动魂夺魄，心情激荡，不能自己。描写部队生活和战争的作品，具有这样震撼人心、回肠荡气的力量，似乎长久没有感受到了。在作者展示的这幅真实画卷中，有美与丑的格斗，有血与火的交锋，有“天夺壮士心”的悲痛，有“不惜微躯捐”的慷慨；作品对人民博大深沉感情的歌赞，叩击心弦，令人潸然泪下，对将军和战士爱憎分明性格的刻画，悲壮激烈，让人肃然起敬。一句话，这是直面淋漓鲜血的战斗，这是严峻粗犷的真实生活。“岂惜战斗死，为君扫凶顽，精感石没羽，岂云惮险艰。”^①在作者油画般的笔触下，我们看见的是庄严的生命，神圣的感情，高洁的情操，不朽的灵魂！作者说得好：“人世间最瑰丽的宝石，最夺目的色彩，都在这巍巍青山下集中了。”

黑格尔认为，史诗式的作品所叙述的是全民族的大事，它的史诗力量的根源，是一个时代和一个民族的精神，因此他以为，“一般地说，战争情况中的冲突提供最适宜的史诗情境。”^②在这篇小说中，所描写的是对越自卫反击战中的一场严酷战斗，但联系着战斗之前与战斗之后的广阔生活。作者从复杂的矛盾斗争中，概括了深深植根在人民之中的博大的民族精神，正是这种气势磅礴、力量充沛的民族精神，使得我们的战士和将军、母亲和妻子，在面临危难艰险、生死抉择的关头，大义凛然，一往无前；在迎接摧心泣血，骨肉诀别的时刻，从容镇静，坚贞不拔。回荡在篇章中的这股动若电火，安如泰山的浩然正气，使作者笔下的人和事形成了强烈的对比，自私、鄙俗、猥琐的感情黯然失色，崇高、豪迈、慷慨的情操，闪射出异常动人、异常鲜明的色泽和光辉！

① 李白：《豫章行》。

② 黑格尔：《美学》第三卷下册 126 页。

.....

就我们民族的命运和革命的历程来看，我们是通过战争的血与火的严酷考验过来的，在大大小小的浴血奋战中，有过多少惊天地泣鬼神的事迹，有过多少献身疆场，永垂不朽的英灵，有过多少纵横捭阖，决胜千里的决策，有过多少舍身忘死，困危相济的深情，在不同历史条件下，民族情、阶级爱，迸射出何等的奇光异彩！这样为历史所罕见，为世界所震惊的丰富斗争内容，理应产生具有史诗式规模和情境，囊括深刻历史内涵，令人为之惊叹的大作品。但遗憾的是，在近年来的文学作品中，这个重要方面还没有得到充分有力的反映，在我们的人物画廊中，也还没有多少令人永难忘怀的悲壮的英雄典型，这是十分值得思考和探索的。

长期以来，在极左思潮影响下，理论上的形而上学和庸俗社会学，严重地影响了革命现实主义文学的深入发展，这种影响显然也波及于军事文学。我以为其中最突出的，是无冲突论思想。不能正视甚至回避不同历史条件下，军事斗争中的尖锐矛盾，就不可能反映战争的具体的、真实的面貌，也无从体现在斗争中迸发出来的革命精神威力。

战争作为一定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一种最高斗争形式，作为流血的政治，不仅要战胜各种外部的凶恶敌人，也要战胜内部的种种矛盾，要经历极其紧张，极其复杂的艰难、困苦、曲折，才能驾驭战争，达到预期的目的。不能真实地写出战争中这种生动复杂的矛盾，就写不出革命战争中的真情实感，就写不出革命战争的灵魂。

《高山下的花环》令我们耳目一新，就在于它完全打破了那种按照无冲突论程式配制作品的规格，以对部队生活的高度真实的描绘，甚至可以说以一种毫不留情的严峻精神，揭示了在战争前后中的人的精神历程，和部队生活所存在的尖锐矛盾，并且通过两种境界、两种情操、两种追求的分野和搏斗，满腔激情地歌颂了崇高的革命英雄主义品格，和深厚坚韧的劳动人民高尚的情操。

作品描绘了一系列可亲可敬的英雄，从战士、指挥员到将军。有的人物着墨不多，只勾勒了几笔，却给我们留下了深刻难忘的印象。奥秘在哪里呢？是构思的朴素无华吗？是感情的炽烈生动吗？也许都是原因，但最根本

的，我以为还是在于作者对于自己笔下人物的高度熟悉了解和力求以严格的态度真实地去描写生活。正如作者在作品中表达的，他希望这个朴实的故事，要离部队的实际生活近些，再近些。作者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因此通篇作品以充满生活气息的真实的魅力感染着我们。作者写的是有血有肉、具有各自性格特点和丰富复杂感情的英雄，而不是徒具躯壳、生气索然的“完人”；是按照特定的生活本身所发生的一切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真实逻辑描写人，而不是按某种抽象原则或某种脸谱来图解人，因此我们几乎一下子就被引入了作者所描绘的连队生活中，并和人物的感情迅速沟通起来，深深为他们的命运所吸引，所激动。

.....

在全篇小说中，最令人动情落泪的，也许就是连长的亲人梁大娘和韩玉秀来到连队的这些篇章了。“情者文之经”，在这些篇章中，作者炽热的感情浸染着字字句句。这两个来自老根据地的农村妇女形象，以她们伟大的质朴，宽阔的胸怀、纯洁的品格，把我们带入了崇高的境界。人民子弟兵和人民本来有着不可分割的血肉关系，正是她们献出了优秀的儿女，付出了最大的牺牲，始终养育着军队，支援着战争，然而她们所取得的却是多么的微薄！如今，她们又一次地献出了自己的亲骨肉，在这刻骨铭心的大悲痛中，她们是这样自制，这样镇静，这样坚韧，这是无与伦比的惊人的精神力量！我们悠久的民族，不正是在这些博大高尚灵魂的含辛茹苦，不屈不挠的奋斗中，得以绵延兴旺，得以坚实前进么。人间的风雨、命运的袭击，不能摧折她们，亲人的离去，不能使她们忘记自己的责任，她们所萦念的，不是她们自己，却是恪守着烈士的遗言，拒绝一切财物的馈赠，把抚恤金带来还清烈士生前的欠账。我们善良、勤劳、质朴而又深情的劳动人民，就是这样以她们美丽无私的情操，固有的道德品格，美好而崇高的人性，净化着我们的灵魂！人间自有最美好、最瑰丽、最可珍贵的东西，那不是金钱所能购买，权势所可攫取的。

别林斯基说得好：“谁要是想做纸面上的诗人，他首先应该在心灵上是一个诗人，并且按照自己的天性，从现实的诗的一面去观察现实。诗不单单在书本上，它在生活的呼吸中。”青年作家李存葆同志写的这篇风格雄浑

深沉，洋溢着炽烈诗情的作品，使我们相信，不是深切地理解时代和历史的要求，不是怀着深挚的感情，热爱着战士和人民，不是以神圣的感情努力探求活着的和死去的英雄的崇高境界，不是深深为凝聚在劳动人民身上无比纯洁的精神美所激动，就不可能在复杂的现实斗争中，开掘出这么多的诗意，不可能在尖锐的冲突中，体现出我们民族蕴藏着的强大的精神力量。

《高山下的花环》取得的成就，令人无限欣喜，认真总结它的成功经验，将有力地推动军事文学的新发展。让我们预祝我国军事文学的新的兴起！

（《文艺报》1982 年第 12 期）

黑骏马



张承志



张承志 少年时代



张承志 永远的大草原
永远的黑骏马

张承志

作者档案

张承志 山东济南人。1968 年赴乡村插队务农，1972 年入北京大学历史系考古学专业，1981 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民族系蒙古史专业，历史学硕士。后历任中国历史博物馆考古部干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海军海政创作室专业作家。中国作家协会第四届理事、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1978 年开始发表作品。1982 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著有小说集《老桥》、《西省暗杀考》、《北方的河》、《黄泥小屋》、《奔驰的美神》、《北望长城外》、《张承志代表作》、《神示的诗篇》，散文集《绿风土》等。其作品曾获全国第一届短篇小说奖，全国第一、二、三届少数民族文学创作奖，全国第二、三届中篇小说奖。

也许应当归咎于那些流传太广的牧歌吧，我常发现人们有着一种误解：总认为，草原只是一个罗曼蒂克的摇篮。每当他们听说我来自那样一个世界时，就会流露出一种好奇的神色。我能从那种神色中立即读到诸如白云、鲜花、姑娘和醇酒等诱人的字眼儿。看来，这些朋友很难体味那些歌子传达的一种心绪，一种作为牧人心理基本素质的心绪。

辽阔的大草原上，茫茫草海中有一骑手在踽踽独行。炎炎的烈日烘烤着他，他一连几天在静默中颠簸。大自然蒸腾着浓烈呛人的草味儿，但他已习以为常。他双眉紧锁，肤色黧黑，他在细细地回忆往事，思念亲人，咀嚼艰难的生活。他淡漠地忍受着缺憾、歉疚和内心的创痛，迎着舒缓起伏的草原，一言不发地、默默地走着。一丝难以捕捉的心绪从他胸中飘浮出来，轻盈地、低低地在他的马儿前后盘旋。这是一种莫名的、连他自己也未曾发觉的心绪。

这心绪不会被理睬或抚慰。天地之间，古来只有这片被严寒酷暑轮番改造了无数个世纪的一派青草。于是，人们变得粗犷强悍，心底的一切都被那冷冷的、男性的面容挡住。如果没有烈性酒或是什么特殊的东西来摧毁这道防线，并释放出人们柔软的那部分天性的话——你永远休想突破彼此的隔膜而去深入一个歪骑着马的男人的心。

不过，灵性是真实存在的。在骑手们心底积压太久的那丝心绪，已经悄然上升。它徘徊着，化成一种旋律，一种抒发不尽、描写不完，而又简朴不过的滋味，一种独特的灵性。这灵性没有声音，却带着似乎命定的音乐感——包括低缓的节奏、生活般周而复始的旋律，以及或绿或蓝的色彩。那些沉默了太久的骑马人，不觉之间在这灵性的催动和包围中哼起来了：他们开始诉说自己的心事，卸下心灵的重荷。

相信我：这就是蒙古民歌的起源。

高亢悲怆的长调响起来了，它叩击着大地的胸膛，冲撞着低巡的流云。在强烈扭曲的、疾飞向上和低哑呻吟的拍节上，新的一句在追赶着前一句的

回声。草原如同注入了血液，万物都有了新的内容。那歌儿激越起来了，它尽情尽意地向遥远的天际传去。

歌手骑着的马走着，听着。只有它在点着头，默然地向主人表示同情。有时人的泪珠会噗地溅在马儿的秀鬃上：歌手找到了知音。就这样，几乎所有年深日久的古歌就都有了一个骏马的名字：《修长的青马》、《紫红快马》、《铁青马》等等，等等。

古歌《钢嘎·哈拉》——《黑骏马》就是这无数之中的一首。我第一次听到它的旋律还是在孩提时代。记得当时我呆住了，双手垂下，在草地静静地站着，一直等到那歌声在风中消逝。我觉得心里充满了一种亲切感。后来，随着我的长大成人，不觉之间我对它有了偏爱，虽然我远未将它心领神会。即便现在，我也不敢说自己已经理解了它那几行平淡至极的歌词。这是一首什么歌呢？也许，它可以算一首描写爱情的歌……

后来，当我遇到一位据说是思想深刻的作家时，便把这个问题向他请教。他解释说：“很简单，那不过是未开的童心被强大的人性的一次冲击。其实，这首歌尽管堪称质朴无华，但并没有很强的感染力。”我怀疑地问：“那么，它为什么能自古流传呢？而且，为什么我总觉得它在我心头徘徊呢？”他笑了，宽厚地捏捏我的粗胳膊：“因为你已经成熟。明白吗？白音宝力格，那是因为爱情本身的优美。她，在吸引着你。”

我哪里想到：很久以后，我居然不是唱，而是亲身把这首古歌重复了一遍！

当我把深埋在草丛里的头抬起来，凝望着蓝空，聆听着云层间和草梢上掠过的那低哑的歌句，在静谧中寻找那看不见的灵性时，我渐渐感到，那些过于激昂和辽远的尾音，那此世难逢的感伤，那古朴的悲剧故事；还有，那深沉而挚切的爱情，都不过是一些倚托或框架；或者说，都只是那灵性赖以音乐化的色彩和调子。而那古歌内在的真正灵魂却要隐蔽得多，复杂得多。就是它，世世代代地给我们的祖先和我们以铭心的感受，却又永远不让我们有彻底体味它的可能。我出神地凝望着那歌声逝入的长天，一个鸣叫着的雁阵掠过，打断了我的求索。我想起那位为我崇拜许久的作家，第一次感到名人的肤浅……

哦，现在，该重新把这个问题提出来了。我，想问问自己，也问问人们，问问那些从未见过面、却又和我心心相印的朋友们：《黑骏马》究竟是一首歌唱什么的歌子呢？这首古歌为什么能这样从远古唱到今天呢？

1

漂亮善跑的——我的黑骏马哟

拴在那门外——那榆木的车上

在远离神圣的古时会盟敖包的母亲湖、锡林河的荒僻草地深处，你能看到一条名叫伯勒根的明净小河。牧人们笑谑地解释说，也许是哪位大嫂子在这里出了名，所以河水就得到这样有趣的名字。然而我曾经听白发的奶奶亲口说过：伯勒根，远在我们蒙古人的祖先还没有游牧到这儿时，已经是出嫁姑娘“给了”那异姓的婆家，和送行的父母分手的一道小河。^①

我骑着马哗哗地_送着流水，马儿自顾自地停下来，在清澈的中流埋头长饮。我抬起头来，顾盼着四周熟悉又陌生的景色。二十来年啦，伯勒根小河依旧如故。记得我第一次来到这里时，父亲曾按着我的脑袋，吆喝说：“喂，趴下去！小牛犊子。喝几口，这是草原家乡的水啊！”

前不久，我陪同畜牧厅规划处的几位专家来这一带调查仔畜价值问题，当我专程赶到邻旗人民委员会探望父亲时，他不知为什么又对我发了火：“哼！陪专家？当翻译？哼！牛犊子，你别以为现在你可以不挨我的鞭子……你应当滚到伯勒根河的芦苇丛里去，在河水里泡上三天三夜，洗掉你这股大翻译、大干部的臭味儿再来看我！”

父亲，难道你认为，只有你们才对草原怀着诚挚的爱吗？别忘了：经历不能替代，人人都在生活……

河湾里和湿润的草地上密密地丛生着绒花雪白的芦荻。大雁在高空鸣叫

① 伯勒根：现代蒙语中的含义是“嫂子”。但我们有证据认为它是一个突厥词源的借词。它是一个名词化的形动词，词根是“给”。

着，排着变幻不定的队列。穿行在苇墙里的骑手有时简直无法前进：刚刚降落的雁群吵嚷着、欢叫着，用翅膀扑楞楞地拍溅着浪花，芦苇被挤得哗哗乱响。大雁们在忙着安顿一个温暖的窠，它们是不会理睬自然界中那些思虑重重的人的。

我催马踏上了陡峭的河岸，熟悉的景物映入眼帘。这就是我曾生活过的摇篮，我阔别日久的草原。父亲——他一听到我准备来这里看望就熄了怒火，可他根本不理解我重返故乡的心境……哦，故乡！你像梦境里一样青绿迷蒙。你可知道，你给那些弃你远去的人带来过怎样的痛苦吗？

左侧山岗上有一群散开的羊在吃草，我远远看见，那牧羊人正歪在草地上晒太阳。我朝他驰去。

“呃，不认识的朋友，你好？呃……好漂亮的黑马哟！”他也斜着眼睛，膘着我的黑马。

“您好。这马嘛，跑得还不坏——是公社借给我的。”我随口应酬着。

“呃，当然是公社借你的——我认识它。嗯，这是钢嘎·哈拉，错不了。去年它在赛马会上跑第一的时候，我曾经远远地看过它一眼，所以，错不了。公社把最有名的钢嘎·哈拉借给你啦。”

钢嘎·哈拉？！像是一个炸雷在我眼前轰响，我双眼昏眩，骑坐不稳，险些栽下马来。但我还是沉住了气：“您的羊群已经上膘啦，大哥。”我说着下了马，坐在他旁边，递给他一支烟。

哦，钢嘎·哈拉……我注视着这匹骨架高大、脚踝细直、宽宽的前胸凸隆着块块肌腱的黑马。阳光下，它的毛皮像黑缎子一样闪闪发光。我的小黑马驹，我的黑骏马！我默默地呼唤着它。我怎么认不出你了呢？这个牧羊人仅仅望过你一眼，就如同刀刻一样把你留在他的记忆里。而我呢，你是知道的，当你作为一个生命刚刚来到这个世界上时，也许只有我曾对你怀有过那么热烈的希望。是我给你取了这个名字：钢嘎·哈拉。你看，十四年过去了。时光像草原上的风，消失在比淡蓝的远山和伯勒根河源更远的大地尽头。它拂面而过，逝而不返，只在人心中留下一丝令人神伤的感触。我——一去九年，从牧人变成了畜牧厅的科学工作者；你呢，成了名扬远近的骏马之星。你还好吗？我的小伙伴？你在嗅着我，你在舐着我的衣襟。你像这个牧羊

人一样眼光敏锐，你认出了我。那么——你能告诉我，她在哪里吗？我同她别后就两无音讯，你就是这时光的证明。你该明白我是多么惦念着她，因为我深知她前途的泥泞。你在摇头？你在点头？她——索米娅在哪儿呢？

“呃，抽烟。”牧羊人递给我一支他的烟。

“好好，哦……晒晒太阳真舒服！大哥，你是伯勒根生产队的人吗？”我问。

“不是。不过，我们住得很近。”

……那时，父亲在这个公社当社长。他把我驮在马鞍后面，来到了奶奶家。

“额吉！”他嚷着，“这不，我把白音宝力格交给你啦。他住在公社镇子里已经越学越坏。最近，居然偷武装部的枪玩，把天花板打了一个大洞！我哪有时间管他呢？整天在牧业队跑。”

白头发的奶奶高兴得笑眯了眼。她扔给父亲一个牛皮酒壶，然后亲热地把我揽进怀里，啧啧的一声在我额上亲了一下。亲得头皮那儿水滑滑的。我使劲挣出她油腻的怀抱，但又不敢坐在父亲身边，于是慢慢蹭到在一旁文静地喝茶的、一个黑眼睛的小姑娘旁边。她望望我，我望望她；她笑了，我也笑了。

“你叫什么名字？”我打听道。

“索米娅。你是叫白音宝力格吗？”她的嗓音甜甜的，挺好听。

父亲喝足了奶酒，微醉地扶着我的肩头，走到外面去抓马。盛夏的草地湿乎乎的，露水珠儿在草尖上沾挂着，闪着一层迷蒙晶莹的微光。我快活地跑着，捉住父亲的铁青走马，使劲解着皮马绊。

“白音宝力格！”父亲一把扳过我的肩头。我看见他满腮的黑胡子在抖着。“孩子，从你母亲死掉那天，我就一直想找这样一个人家……你该知道我有多忙。在这儿长大吧，就像你的爷爷和父亲一样。好好干，小牛犊。额吉家没有男子汉，得靠你啦。要像那些骑马的男人一样！懂吗？”

“骑马？”我向往地问，“我会有自己的马吗？”

父亲不以为然地答道：“当然。可是要紧的是，你不能在公社镇上变成个小流氓。”

这样，我成了一个帐篷里的孩子。我学会了拾粪，捉牛犊，轰赶春季里

的带羔羊；学会了套上犏牛去芨芨草丛里的井台上拖水；学会了用自己粗制滥造的小马杆套羯羊和当年的马驹子。我和索米娅同岁，都是羊年生的，也都是白发奶奶的宝贝。我们俩一块干活儿，也一块在小学里念过三年蒙文和算术：夏天在正式的学校里，冬天则在民办教师的毡包里。她喊我作“巴帕”；我呢，有时喊她“沙娜”，有时喊她“吉伽”——至今我也不明白草原小孩怎么会制造出那么多奇怪的称呼来，这些称呼可能会使研究亲属称谓的民族学家大费脑筋吧。

草原那么大，那么美和那么使人玩得痛快。它拥抱着我，融化着我，使我习惯了它并且离不开它。父亲骑着铁青走马下乡时，常常来看我，但我已经不愿缠他。只要包门外响起牛犊偷吃粮食或是狗撞翻水桶的声音，我就立即丢开父亲，撞开门出去教训它们。有时父亲正在朝我大发指示，我听见索米娅在门外吆牛套车，也立即就冲了出去。

当我神气活现地骑在牛背上，驾着木轮车朝远处的水井进发的时候，回头一望，一个骑铁青马的人正孤零零地从我们家离开。不知怎么，我心里升起一种战胜父亲尊严的自豪感。我已经用不着他来对我发号施令了。在这片青青的、可爱的原野上，我已经是独当一面的男子汉。我望望索米娅，她正小心翼翼地坐在大木杠上，信赖而折服地注视着我。我威风凛凛地挺直身子，顺手给了犏牛一鞭。蓝翅膀的燕子在牛头前面纷纷闪开，粗直的芨芨草在车轮下叭叭地折断。我心满意足地驱车前进，时时扯开嗓子，吼上一两句歌子。

十四年前是羊年：我和索米娅都十三岁了。

十三岁是蒙古儿童第一次得到众人礼遇的年头。过年的时候，奶奶给我和索米娅都穿上用牛粪烟熏得鲜黄的、花边鲜艳的新皮袍。我们套上牛车到处去串门。因为是我们的本命年，所以牧人们照规矩送给我们各式各样的礼物。索米娅高兴地数着自己的礼物，一个个地翻看着那些月饼、花手巾、瓷茶碗。而我，却不免开始有了一丝感慨：在这样重要的节日，我居然和女人家一样，赶着牛车去串门；而其他有畜群人家的孩子，却神气地跨着剪齐鬃毛的高头大马，随着大人的马队，在飞扬的雪雾中吆喊着，从一个蒙古包驰向另一个蒙古包。唉！我什么时候才能有匹马呢？

索米娅安慰我说：“别急，会有的。奶奶说，过两年，我们向队里要一群牛放。那时你就有整整五匹乘马啦。”

“哼！两年！”我愤愤地朝她喊道，“可是这两年里怎么办？”

没想到，事情变化得那么快。

春天，热清明前几天的一个夜里，刮了一场天昏地暗的风雪。整夜我们都缩在皮被里，挤在奶奶身边，倾听着嗷嗷的风吼声、包顶咣咣的摇晃声和分辨不清的马群的驰骋。奶奶不安地拖长了声说：“唔，马群被风雪抓跑啦……唔，怀驹的骡马要死啦……”

第二天清晨，奇迹出现了！

我和索米娅使劲推开被雪封住的木门后，突然看见，在我们包门外站着一匹漆黑漆黑的马驹子。远处依然在刮着白毛风的雪坡上，隐隐可以望见一匹黑骡马的僵尸。

我们惊叫着，又牵又抱地把马驹拉进了包内。它害怕地睁着泪汪汪的眼睛，四肢弯曲着，靠着毡墙打颤。炉火烤化了它身上冻硬的毛片，愈发显得漆黑闪亮。

奶奶连腰带都顾不上系了，她颤巍巍地搂住马驹，用自己的袖子揩干它的身体，然后把袍子解开，紧紧地把小马驹搂在怀里。她一下下亲着露在她袍襟外面的马驹的脑门儿，絮叨叨地说着一套又一套的迷信话。她说，这黑马驹很可能是神打发来的。因为白音宝力格已经到了骑马的年龄。白音宝力格是好孩子，是神给她的男孩，所以神应该记着给白音宝力格一匹好马。如果不是这样，有谁见过骡马在风雪中产驹冻死，而一口奶没吃的马驹子反而能从山坡上走下来，躲到蒙古包门口呢？她还说，她一辈子见过多少马驹子，可是没见过这么漂亮的。看来，把这马驹子养活喂大，是神打发她这把老骨头这辈子干的最后一件事啦……

我和索米娅听得入了迷。我们完全被奶奶的思想征服了。后来，我们看到她在用红布块给黑马驹缝护身符时，我们都忘了老师教过我们的、要反对迷信的教导。

晚雪尚未化净，山野还是一片斑驳。每天，黑马驹喝了一小桶牛奶以后，常在柔软的草地上挺直脖颈，轻轻跃起，又缓缓卧下，久久地凝望着山

峦和流云。我和索米娅在山坡上拾粪回来时，总喜欢鼓起腮，尖尖地打个唿哨；或者拖长声音喊一声“嗨——依——”黑马驹会像灵巧的兔子一样，蹦蹦跳跳地，躲闪着它害怕的马莲草丛和牛粪堆，用那让人心疼又美丽无比的步法飞一般朝我们奔来。我们则扔下筐，帮它把弄脏的黑皮毛擦净，把歪了的红布护身符挂正，把我们省下来的月饼块、红糖、油果子，一块块地喂给它吃。远处，奶奶飘着一头银发，勤奋地忙碌着，挤奶、拴牛犊，像是为着一项神圣的使命。我们当然不让它在外面过夜，晚上总是用软羊毛绳把它拴在包里的炉火旁。小马驹加入了我们的家，我们四个愉快地生活着，享受着它给我们带来的无限乐趣。

一天，我们正在逗黑马驹玩呢，蹲在乳牛脚旁的奶奶突然来了兴致。她一面挤着奶，一面哼起了一支歌子，那就是《钢嘎·哈拉》——《黑骏马》。^①奶奶旁若无人地干着活儿，唱着。她挤完奶，又把豆饼掰成小块，放进木食槽里，挨个地牵过乳牛和牛犊。她唱着、教训着贪嘴的牛：“漂亮善跑的——黑骏马，嗨哟……滚开！白鼻子！还吃不够吗！——拴在……那榆木的车上，嗨哟……”

奶奶在情在意地唱着。没料到，她还是一个歌手呢！在她拖出婉转的长长的尾音时，她的嗓音嘶哑而高亢，似乎她能随便唱出很难唱的花音。也许是我以前听惯了学校教的那些节奏欢快的儿童歌曲吧，这朴直古老的《黑骏马》，使我觉得那么新奇。索米娅和我对望着，连气也不敢出，呆呆地听着奶奶自我陶醉的吟唱。奶奶唱的是一个哥哥骑着一匹美丽绝伦的黑骏马，跋涉着迢迢的路程，穿越了茫茫的草原，去寻找他的妹妹的故事。她总是在一个曲折无穷的尾腔上咏叹不已，直到把我们折磨够了才简单地用一两个词告诉我们这一步寻找的结果。那骑手哥哥一次次地总是找不到久别的妹妹，连我们在一旁听着都为他心急如焚。哦，这是多么新鲜，多么动人的歌啊，它像一道清清的雪水溪，像一阵吹得人身心透明的风，浸漫过我的肌肤，轻抚着我的心……我失神地默立在草地上，握紧拳头听着。神妙的曲调在我心灵中唤起的阵阵感动，渐渐地化成一匹浑身宛如黑缎的、昂首长嘶的骏马；这

① 钢嘎·哈拉：蒙古语，漂亮的黑马；黑骏马。

匹黑马的一举足一甩鬃都在我脑海里印下了那么深、那么逼真的印象。

歌子唱完了。我醒过来。索米娅正搂着黑马驹的脖子，不出声地流着泪。我大喊道：“喂，沙娜！我要给这匹马取一个响亮的名字！你知道吗，它就是奶奶唱的那黑马的儿子。我要叫它‘钢嘎·哈拉’！它一定会成为一匹真正的快马。嘿，多棒的名字：黑骏马……我要骑着它去追那些讨厌的老牛。我，我要骑着它走遍乌珠穆沁，走遍锡林高勒，走遍整个草原！”

索米娅惊讶地看着我。她说：“当然啦，它会是一匹黑骏马。你看，它刚生下来就有本事穿过风雪跑到咱们家门口……可是，巴帕，”她闪着黑黑的眼睛盯着我，“嗯，等你真的走遍了锡林高勒和全部草原以后，你会像奶奶唱的那样，骑着你的钢嘎·哈拉回到这里，来看看我吗？”

“当然！”我毫不迟疑地回答……

“喂！喂！”牧羊人推了我一把，“你怎么，生病了吗？朋友，你的气色很不好！”

我猛然一惊，“噢，没什么，”我回答说，“天气真暖和。”随即，我站起来，拉过钢嘎·哈拉。

2

善良心好的——我的妹妹哟

嫁到了山外——那遥远的地方

十四年光阴如流水。钢嘎·哈拉已经显得骨骼粗大，不再像以前那样修长苗条。它的胸脯虽然显得更加宽厚结实，可是作为一匹在赛会上与精选的好马争一步之短长的骏马来说，它的黄金时光已近结束。就像我们已经成人立业，步入坚实的中年，结束了那充满激动和幻想的青春年华一样。

牧羊人和我并马走着。他显然觉得独自陪伴羊群很无聊，乐意陪我走几步，消磨时间。

伯勒根小河在这里缓缓地绕了一个巨大的半圆。当马儿登上吾伽·古塔尔的阪道，走上山坡时，我看见蓝玻璃般的河水静静地嵌入浓暗的绿草，在远远的大地上划出我的故乡和邻队的界限。望着河湾里影绰可辨的星点毡

包，我不觉带住了钢嘎·哈拉的嚼子。故乡——我默念着这个词。故乡，我的摇篮，我的爱情，我的母亲！河滩右侧的山岗下，那黄石头垒成的牛圈依然如故。在青格尔敖包和曼卡泰·海勒罕之间的狭长山谷里，还是蓝幽幽地开满着马莲花。哦，在这块对我来说是那么熟识、那么亲切的草原上，掩埋着我童年的幸福和青春的欢乐，也掩埋着我和索米娅的美好的爱情……

我离开她整整九年。我曾经那样愤慨和暴躁地离她而去，因为我认为自己要循着一条纯洁的理想之路走向明天。像许多年轻的朋友一样，我们总是在举手之间便轻易地割舍了历史，选择了新途。我们总是在现实的痛击下身心交瘁之际，才顾上抱恨前科。我们总是在永远失去之后，才想起去珍惜往日曾挥霍和厌倦的一切，包括故乡，包括友谊，也包括自己的过去。九年了，那匹刚进五岁的、宽胸细腰的黑马，真的成了夺标常胜的钢嘎·哈拉；而你呢？白音宝力格，你得到了什么呢？是事业的建树，还是人生的真谛？在喧嚣的气浪中拥挤；刻板枯燥的公文；无止无休的会议；数不清的人与人的摩擦；一步步逼人就范的关系门路。或者，在伯勒根草原的语言无法翻译的沙龙里，看看真正文明的生活？观察那些痛恨特权的人也在心安理得地享受特权？听那些准备移居加拿大或美国的朋友大谈民族的振兴？

而索米娅如今又怎么样呢？远处那星星点点的毡帐，哪一座才是她的家呢？

“呃，羊群远啦。老弟，再见吧。”牧羊人打个哈欠，扯开了马头。

“等等！大哥，”我拦住他，“请指给我，哪个是索米娅和她奶奶的蒙古包？要知道……”

他眯着眼睛想了一阵，“噢——你说的是伯勒根的白发额吉呀！她家已经不在啦。”

“怎么？不在了？”我急了。

“呃，老人早死了，那姑娘嫁了人。”想了想，他又说：“嫁到白音乌拉——很远的地方去啦。”

说罢，牧羊人纵马朝背后的羊群驰去。

暮色已经降临。西方半个天空斜斜地布着暗蓝色的条云，即将沉没的残阳把那厚重的云层底部烧得蓝里透红。暮霭轻轻飘荡，和远方盆地里的晚炊

融成一片。我骑着钢嘎·哈拉，向罩着蓝红色晚霞的西方走着，水一样清凉的风扑入心里，我周身发冷。我心情沉重而坚决地朝西走着，像古代骑手走向自己的末日一样。

在分开伯勒根河流域和外部草原的那条峥嵘的山谷里，我追上了快要逝尽的落霞。这儿是一条人迹罕至的山沟，自古以来，畜群从不来这儿吃草，人家也不靠近这儿居住。如果细细察看的话，可以看见，那高得齐腰的幽深野草中有一簇簇白得晃眼的东西，那就是一代代长辞我们而去的牧人的白骨。他们降生在这草中，辛劳在这草中，从这草中寻求到了幸福和快乐，最后又把自己失去灵魂的躯体还给这片青草。我亲爱的银发额吉，同时给了我以母爱和老人之爱的奶奶，一定也天葬在这里。

她把我从小抚养成人。而我却在羽毛丰满时，就弃她远去，一去不返。我不知道在她死去的时候，她是否想到过我；我只明白，这件送葬老人的事情，本来应当是由我，由她唯一的男孩子来承担的……额吉，饶恕我，你不肖的孙子在为你祈祝安息。

夜幕四合。傍晚时已高悬半空的那弯镰月，此刻显得银光照人。我勒紧马肚带，整理了一下鞍鞯。在上马之前，我默默地单膝跪下，双手拔起一束野草，向这哺育过我的伯勒根草原告别。奶奶已溘然长逝，索米娅又远嫁异乡，我和这片青青草原之间维系的血脉断了。

我跨上马。突然，钢嘎·哈拉猛地竖起前蹄，在空中转了半周，然后用立着的两条后腿一蹬，嗖地冲了出去。正前方，是白音乌拉大山的依稀远影。

哦，白音乌拉，索米娅远嫁的地方！钢嘎·哈拉已经决定我们立刻去看她。我不能再做迟到的悔恨者，也许，我的沙娜正在生活的浊流中呼喊着我，等着我向伸出救援的手……

索米娅，我来了。黑骏马像箭一样笔直地朝着朦胧的白音乌拉大山飞驰。宁静的夜激动了……

尽管我一本正经地给黑马驹命名为“钢嘎·哈拉”，而且弄得全牧业队的男女老幼都习惯了这样称呼它，但我倒并没有像索米娅那样常常哼着《黑骏马》，对我来说，那支歌子毕竟还是古怪了一些。那时被我喜爱的歌子是

《阿洛淖尔》，一支简单明快的骏马赞歌。因为在《阿洛淖尔》里，叙述了一匹神马从一岁开始，到两岁，到长成熟的种种奇迹和本事；一直到“在达赖喇嘛的赛会上，它七十三次跑第一”那样的总结。从黑马驹降临的那个可庆幸的春天开始，我差不多整整一年反复哼着“还是一岁驹哟，你就备上鞍”。等到第二年，它的大脑袋刚刚显得小了点，小沙狐般的短尾巴刚刚能甩上几甩，我就眼巴巴地盼它长大，盼它超过全公社的千万马匹。那时，我简直是发急地对它唱着：“刚是二岁马哟，你就像火箭。”有时，早晨在迷糊中被奶奶或索米娅推醒，我揉着发粘的眼皮，打着哈欠。直到端起奶茶碗，还没有清醒过来，只是觉得该说点儿什么。一张口，“二岁马哟……像火箭！”

奶奶笑了。索米娅也格格地笑了。

第三个春天——奶奶从棚车深处找出一盘破碎的鞍子，央求附近的牧民修理。她说，这是索米娅的父亲留下的，自他死后，这个只有女人的家里就没人用它。而现在该收拾齐整啦，钢嘎·哈拉已经成为三岁马，很快就要调教出来；白音宝力格也过了十五岁，是男子汉啦。

十五岁是儿童和青年的分界。对早熟的草原少年更是如此。那时，我正一心钻研畜牧业机械和兽医技术，索米娅则在给邻居家的羊群守夜。我早已不再傻乎乎地把半句《阿洛淖尔》哼个没完了，那时我寡言少语，喜欢思索。父亲来看我时已很少耍威风，因为我常常正在安静地读一本图文并茂的《怎样经营牧业》，或者是赤着上身在用镐头刨着圈里的羊粪砖——我的汗水淋淋的两臂肌肉发达，他看看就会明白：白音宝力格已经成人了。

那天天气晴朗，是春季里的一个好天。我束紧腰带，走到草地上，解下钢嘎·哈拉的马绊。昨天晚上我们商量过，如果天气好，就正式给马备上鞍，把它调教出来。

索米娅朝我跑来。可能因为天热的缘故吧，也可能是为了帮我调马，她脱去了臃肿的皮袍子，穿着一件奶奶穿旧的、显得很窄的旱獭皮薄袍。她气喘吁吁地跑来，阳光直射着她的脸。她抬起手臂擦着汗珠，紧束着的腰带立即勒出了她躯体的曲线。刹那间，我的心动了一下：啊……我说不出心里的滋味儿，只觉得跑来的好像不是那个和我耳鬓厮磨地一块儿生活了六七

年的沙娜了。沙娜——那个为我熟悉的小索米娅是多么小、多么胖乎乎，眼睛眯得是多么可笑啊，而差几步就要跑到我面前的，却分明是一个顾长、健壮、曲线分明、在阳光下向我射着异彩的姑娘。

“巴帕，真的今天就骑马？嘿，真高兴！”她的大眼睛闪着喜悦的光。以前她也常为些小事兴高采烈的，但那时从来没有这样一种奇怪的味道。我的心绪乱了，不知为什么生起气来。我暴躁地把皮马绊摔到地上，粗声吆喝她：“喂，收好马绊子！”接着我揪紧马鬃，跃上了马背。

钢嘎·哈拉挣咬着旋转起来。索米娅高喊着：“骑稳，巴帕！”她的声音也完全不像从前那样甜甜的；而是那么圆润，扰得人心神不安。我朝她吼道：“别乱嚷！”随即松松马缰，黑马立即发疯般又踢又跳起来。

晚春的三岁马没有多大劲儿。傍晚时，钢嘎·哈拉已经学会在马鞭子的拨弄下，忽左忽右地顺路小跑了。我下了马，把它绊好放开，让它去啃刚冒芽的绿草尖。

已经融得一片斑驳的残雪，在渐渐黯淡的天色里显得白亮亮的。露出去年枯草的土地，在薄暮中颜色很黑。凉风阵阵拂过，使山凹里的积雪、袅袅的炊烟和整个春牧场都涂上了一分纯净的青色。我和索米娅抱着鞍鞯缰绊，吱吱地踩着含水很多的雪地朝家走去。索米娅快活得很，她总是一面说话，一面朝我转过身子，或者干脆侧着走，说着，哼着什么歌子。

“巴帕，你骑得真不错！我原来以为，恐怕钢嘎·哈拉会把你摔下来。喂，喂！你听着吗？”她像以前一样，扳着我的肩头，摇着我。

“嗯。喂——”我觉得自己在费劲地寻找话题。这是多么奇怪的、异样的感觉哪，“我说，今天晚上，吃什么好呢？”

“吃肉饼！”索米娅欢叫起来，“哈哈，我们吃肉饼！我去取肉！”她一阵风似的向前跑了。我注视着她的背影，惊奇她怎么会用这样婀娜的姿态在草地上奔跑……

哦，成年的日子！当油然而生、连自己也无法理解的那异样的兴奋和萌动，突然间从心田里破土而出的时候，惶惑中的我们究竟能理解它的几分含义呢？我们根本没有理解，甚至不知道这就是青春的来临。我们只记得心中涌起的，那神圣的激动……我真切地感到，自己正在体验着一个纯净透明的

世界和一个可怕的、令人羞耻和心跳的世界的啮咬和更替。我在初次爱上了生活的同时，也意识到自己失去的东西。我们再不会在冬夜里一块儿钻进老奶奶的皮被，你捅我一下，我打你一下地瞎闹；再不会在开着蓝花的青草地上滚成一团，争抢一个染红的羊拐骨；再不会一块儿骑在犏牛的背上，后一个扶着前一个的肩，沿着一条被成行的牛群踏出的蜿蜒小道，去水井拉水啦……索米娅穿的那旧袍子太窄了，腰带也束得太紧了。她在明媚的阳光里朝我跑来的时候，突然蜕去了过去的躯壳。她以完全陌生的东西敲击了一下我的心扉，并在一瞬间完成了一次惊人的启蒙。哦，男子汉！我从那么小就盼着长成一个男子汉，可是男子汉原来完全不仅仅是拥有一匹骏马。我根本没有料到，也没有理解这一切，我太年轻了。

在我独自咀嚼着这模糊的感受的时候，索米娅似乎也同时悟到了什么。第二天，我看见她一个人套上牛车去拉水。她没有骑牛，而是像女人们那样，斜斜地坐在车辕一侧。她没有喊我，我也明白：不该再去插手女人们的家务活儿了。我望着她的影子消失在低洼不平的盐碱地里，然后提着十字镐和斧头走出去。那天，我把家里的木轮车一一修好，并且刨了整整半圈羊粪砖。

新的生活开始了。尽管没有人宣布过它的开始。不觉间，奶奶不太去门口张罗停列成一排的勒勒车那儿的活计了，她更多的是撑起身子，在昏暗的包内发表着她对里里外外各种事情的看法。在阳光强烈的夏天，她喜欢蹒跚地迈出包门，舒服地晒着太阳，捉捉虱子。过路的牧人向她致意：“好舒服呀，额吉！”她乐呵呵地说：“当然。两个孩子都大了嘛！没有我干的活儿喽。”我已经成了见习兽医，每天跟着老兽医四处转悠，去对付一些难产的骡马和不要犊的乳牛。没事的时候，我喜欢读书，尤其爱读那本《怎样经营牧业》。那本书是有模范牧民参与讨论，由专家分门别类写成的。我不仅从那里面读到了知识，也从那里窥见了为我不知的、新鲜而博大的世界。当我吃力地读完一段时，就伸手去摸茶碗。“等一下，巴帕。”一个低柔的、姑娘的声音传来，索米娅在给我斟着茶。我看见她低垂着的、微微闪动的黑睫毛和红润的一侧脸颊。我念不下去了，于是推门出来，牵过钢嘎·哈拉。它已经是新四岁的马了。我喊着：“喂！拿剪刀来！”索米

娅跑出来，递给我剪刀。我给黑马修整着打齐的鬃，时而瞟索米娅一眼，那时，她会对我微微地一笑。

这样，到了我们十七岁的那个秋天。

一天，我们把一秋天拾来晒干的白蘑菇运到公社供销社去卖。索米娅和奶奶赶着装满蘑菇的棚车，我骑着钢嘎·哈拉相随。

在公社耽搁了好久——父亲要招待奶奶和我们吃饭。等我们返回伯勒根河湾的时候，天色已晚。索米娅拾来一些早枯的芦叶和干马粪，我在河畔的硝土岸上架起一口小锅。我们打算架起篝火，用河水煮一锅茶，吃些东西再赶路。

硝土岸旁长着细嫩多盐的碱草。茈茈草丛粗硬的根茎旁，也还有一些没有变白的绿叶。犍牛和钢嘎·哈拉贪婪地嚼着，几乎一步不移，任阵阵浮动的炊烟漫过它们黝黑的身体。我们祖孙三人围坐在篝火旁，随意闲谈着。河湾青濛濛的，通红的火焰里溅着橘橙色的火星，烤着我们的胸怀。流水跳跃着磷光，平坦无声地滑过。我们注视着恬静的家乡，心里充满了美好的感觉。

“就是这儿，孩子们。”奶奶啜着茶，用浑浊的眼光注视着河湾，“这儿就是出嫁姑娘告别亲人的地方。唉，这一辈子，我看见多少姑娘，喏，就像你一样的年轻姑娘，索米娅——跨过这条小河，就再也没有见过面啦。我也一样，自从跨过这条河，来到这儿，已经整整五十多年喽……老人们唱过这样的歌：‘伯勒根，伯勒根，姑娘涉过河水，不见故乡亲人’……”

我们收拾了锅碗，熄灭了篝火，准备继续赶路时，奶奶突然扯住我们俩。她急急地、紧张地说：“索米娅！唉，如果你也跨过这条河，给了那遥远的地方，我，我会愁死的！我看，我看，你们俩就在咱们自己的家里成亲吧！你们结成夫妻！这样，我一个宝贝也不会丢掉……”

我们俩同时从奶奶怀里挣脱出来。我跳上马，连抽几鞭，在呼啸的风声中，黑马一蹦子冲上了山岗。等我勒住马时，身后响起了歌声。我扯转马头，远远看见那银发的老奶奶正精神抖擞地边走边唱，她一手牵着牛车，一手牵着姑娘。她步履坚定，银发在夜风中一飘一飘。她准是看见了一种最实在，最鼓舞她的美景，才滋生了如此蓬勃的精神。

当天夜里，奶奶执拗地躲到蒙古包西侧去睡；炉灶正北的、属于男女主人的那块白垫毡空出来了……

3

走过了一口——叫做“哈莱”的井啊

那井台上没有——水桶和水槽

钢嘎·哈拉顺着黑黝黝的峡谷奔驰着。我紧闭着双眼，伏在马鬃上。河湾、芦苇，整个伯勒根草原，包括那肃穆的天葬沟，对我都已不堪回首。我知道，此刻也许奶奶正在哪丛茅草旁，责备地、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我。奶奶，忘掉我吧……我催马更快地跑着。奶奶，忘掉昔日的白音宝力格吧！是他粉碎了你人生留年的最后一个梦想，因为索米娅最终还是跨过了那道河水，给了陌生的异乡。我纵马跑着。夜，延伸着它黑色的温暖怀抱，默默地、同情地跟随着我，仿佛它洞悉我无法倾诉的委屈。当然，只有它，只有这孕育光辉黎明的夜草原才知晓一切。它知道在自己深邃怀抱里往事的细节，知道我——愚蠢而粗野的白音宝力格也曾有过真正温柔和善良的一瞬……

我和索米娅并没有占用炉灶北侧那块最大的白垫毡。奶奶好心的饶舌，反而使我们真的疏远了。我在一心迷入书本和兽医知识以后，已经开始不善言笑和有点儿不像草地上长大的年轻人。索米娅在给羊群下夜时，常常在门口的棚车里过夜。我们彼此间已经短少话语，但我们又都在相互猜测。好像，我们都愿意长久地、这样日复一日地过下去，并悄悄地保护住一株珍奇的、无形的嫩芽。只有在我们一块商议一些生活琐事时，比如准备给谁缝一件袍子啦，把在公社忙昏了头的父亲接来吃顿羊肉啦——我才发现，索米娅总是非常兴奋。她热心于每一件日常的小小的高兴事，甚至吃一次从公社买来的“酱”，她也那么兴致十足。我清楚地感到：她的身上已经燃起了一股灼人的希望之火。一个像明媚春光一样的幸福未来，已经迫不及待地要闯进我们的破毡包来了！

就在那时，父亲奉命调动工作。在他出发赴邻旗的一个边远公社前，曾

来和我们告别。我蹲在外面宰羊时，听见奶奶在和他叽叽咕咕地说些什么。后来听见父亲的声音：“他们还太年轻，刚十七岁多一点儿……不过，额吉，一切就按你的主意吧。白音宝力格首先是你的孩子啊……噢，有酒吗？应该喝点儿……我真是有个福气的人哪！”

他临走时，猛地把我搂住了。他浑身的骨节嘎巴嘎巴地响。我很不好意思，可是又推不开他。他喉音浓重地嘟囔着说：

“白音宝力格！我真高兴。你母亲若是活着，唉——算了！我说，你真是个好小子！”

过了些日子，公社兽医站发给我一个通知：旗里准备开办一个牧技训练班，为牧业生产队培养畜牧兽医骨干，为期半年。

几年来，我一直对真正的专业学习向往不已。因为我觉得，如果继续跟着老兽医学下去，很可能会堕入旁门左道。想想看，把拖拉机排气管插进乳牛肛门吹气，医治那些不要犊的乳牛啦，用狗奶灌骡马，打下马肚子里的死胎啦，等等。这套办法虽然经常确是卓有成效，可是难道能用理论来阐明吗？也许，这个训练班将带我走进真正的牧业科学，我决定不放过这对一个牧民孩子来说是得之不易的机会。

我当然想到了索米娅。或者说正是因为她的缘故，我才有了这个抉择。等我半年后回来时，钢嘎·哈拉将是五岁马，真正的大马。我呢，也将满了十八岁。十八岁，成人的、使草原刮目相待的年龄，独立的男人和成家立业的年龄。十八岁的我将带着魁梧的身量和铁块一样的肌肉，还有一身本领回到草原。当然，十八岁的索米娅也会更勤劳、更能干、更善良和更美丽。那时，我将以坚毅的神情和成熟的大人气，向她建议我们的生活。我和她将有一个人使整个草原羡慕不已的家，在幸福中照顾好我们亲爱的奶奶，让她享受一个充满安慰的晚年。啊，我深深地被自己的计划迷醉了。我渴望走向这样的未来，渴望着那跨着黑缎子般漂亮的黑骏马重归草原的日子。生活已经朝我敞开大门，那全部的劳动、温暖、充实和休憩正强烈地召唤着我的心。

我喊来索米娅，递给她那张通知书：“喂，我准备去旗里参加学习，帮我收拾一下东西。”

她赶快去找马搭子，我也再没有多说什么——一切都留到将来再说吧。

第二天，有一辆卡车来我们生产队拉秋毛，我同司机说好，搭他的车去旗里报到。那司机是个直爽的汉族小伙子，他说，驾驶室里已经有两个人先我一步占了座位，不过，他可以在装羊毛时，用羊毛捆在车顶给我搭一个没有顶的房子，“保险像坐飞机一样舒服。”他说。

我们伯勒根草原离旗所在地很远。为了当天赶到，司机嘱咐我：夜里——也就是凌晨三点钟就要开车。

家里商量，决定由索米娅送我到旗里，帮助我安顿下来，顺便买点东西，再乘这辆车返回。

夜里，我俩攀着粗硬的绳索，爬上了装得比一座蒙古包还高的羊毛垛上。顶上，有一个用长方形的毛捆拦成的凹字形，这就是司机讲的房子啦。

汽车轮碾着草地上光滑的海勒格纳草，发出了均匀的密密切切的哗剥声。墨黑的天穹上星光稀疏；上半夜悬在中天的弦月潜进了辨不出形状的一抹暗云。夜，深远而浩莽。卡车偶尔驶上一道山梁时，苍茫的视野中一下子闪出一些橘黄色的光点，那是些帐篷里未熄抑或是早燃的灯火。而车子冲下黑暗的山谷时，神秘跳跃的火光熄灭了，只有座座朦胧的山影四下围合，并迎面向我们送来阵阵袭人的秋寒。

“喏，冷吗？”我裹紧身上的薄皮袍，问她。

“冷。嗯，风太大……”她牙齿在打战。

我想了想，解开腰带，把宽大的袍子平摊开来，盖住我们两人的膝盖和前胸。靠着高高的羊毛捆，后背并不冷。只是冰冷的寒风马上从没盖严的肩头钻进来，我扯住袍角。

“不行，还是穿上吧。你会冻病的。”索米娅转过身来对我说。

“不。”

“你冻病了，奶奶会骂我。她会——”

“住嘴。”我顺嘴训她一句。

“喂！白音宝力格，挤过来些，你太冷啦！”

“我才不怕！”我故意坐得更高些，眺望着黯淡星光下起伏不定的原野。我们的卡车隆隆地吼着前进，路旁惊醒的黄羊从梦里跳了起来，痴呆地盯着我们这庞然大物。当车厢掠过它们伫立不动的侧影时，我觉得这些黄羊简直

就像草坡上嶙峋的黑色岩石。伯勒根河上游的很多溪水在这儿汇合地、昼夜不息地汇集着，流淌着，好像在引导着我们的车子奔向天明。我遐想着，心里突然涌起一阵激情。不是吗？像这些不辞劳苦的溪流一样，我也正在穿过荒僻空旷的漠野，把过去了的幼稚生活长留身后。就在这个宁静的草原之夜，故乡的姑娘正送我走上旅程。我当然不会感到什么冷的，傻丫头。脱下皮袍子又算什么？你知道我将来会怎样保护你和关怀你吗……索米娅正在我身旁可怜巴巴地缩成一团，像只小羊一样躲在我搭在她身上的皮袍下面。在星光下，我看见她的大眼睛在一眨一眨地注视着黑暗，注视着这博大的夜草原。我的心里一下子涨起了一股强烈的、怜爱的潮水，一股要保卫这纯洁姑娘不受欺负和痛苦的决心。我猛然翻身掀起皮袍，把整个袍子都裹到她的身上。我不理睬她吃惊的叫唤和阻挠，起劲地把袍子塞紧在她的肩下、腰下和腿下。虽然寒风立即吹透了我里面穿的绒衣，呛得我喘不过气来，但我却感到那么痛快，不，是满足或者自豪。我从未有过这样的英勇的自豪感。

“不——”索米娅挣扎着跳了起来，“巴帕——白音宝力格……你疯啦？你会冻死的！”她吃惊地喊着，双手举着皮袍扑向我。

这时，汽车忽地一斜，冲进了一条浅浅的小溪，满载的羊毛捆沉重地晃了一下。我坐不稳，一下子倒在“房子”的侧墙上。索米娅叫了一声，重重地栽在我的怀里，她冰凉的脸颊一下碰到了我的脖颈。我胸中轰然掀起了雄壮的波涛，心儿像一面骤然响起的战鼓。我不顾一切地、疯狂地把她搂在自己的怀里，胡乱地抚摸着，亲吻着她。我把她搂得那么紧，以致她低低地呻吟起来。我激动得语无伦次，只顾一个劲儿地嘟囔着：“索米娅，沙娜，沙娜……”

索米娅使劲贴紧我，把头死死地扎在我的怀里，不肯抬起来。等到我贴身的衣服热乎乎地湿了一小片时，我才发现，她哭了。

这时汽车正在一条开阔的、流水纵横的戈壁里行驶。马达轰鸣着，高高的羊毛捆一摇一晃。我摇晃着索米娅的身子，伸手捧起她的腮，我着急地朝她喊着：“索米娅！你这傻瓜别哭！听我说，我早想好啦，等我明年回来，就——结婚！听见吗？半年，结婚！”

索米娅啜泣着，用力地点了点头。

就这样，我们紧紧抱着，用青春的热和更暖人心怀的美好憧憬，驱走了拂晓前秋夜的寒冷。卡车愈开愈快，宛如一匹高大的、黝黑的巨马。茫茫的草地，条条的山梁，都呼啸着从两侧疾速退去。哦，世界多辽阔！未来多美好！我禁不住小声地哼起歌来。但是索米娅止住了我，她伸出手捂住我的嘴，然后轻柔地摸着我的脸。最后，她把手指插进我的头发，把它弄乱，又抚平。她久久地、一言不发地亲吻着我，吻得那么潮湿、温暖，又使人心酸。黑暗中，她那双大眼睛一眨不眨地凝望着我，眸子深处那么晶莹。我胸中的涛声和鼓点又激越起来，带着幸福的晕眩，莫名的烦乱，和守护神般的、男人式的责任感。我又把皮袍子给索米娅裹紧，然后紧握住她的小手。车轮溅起溪流的水花，飞扬的水珠高高四散，像是碰上了我们灼热的脸。头顶上方可能浮盖着一层厚厚的云，我们看不见它，但可以相信：是它遮住了天上的乔里玛星和那片残月。我们拥抱着，默默地把手握在一起，让手心热得冒汗。东方的天空已经退去那种夜的清冷。它虽然仍是一片墨蓝，轻缀其中的几簇残星虽然也依旧熠熠闪亮，但是那缀着星星的黑幕后面，已经苏醒般的升起、并悄然朝这儿飘来了一支壮美音乐的最初和声。它听不见，也许根本没有音响，但它确实已经出现并愈来愈近。它使莽莽的长夜失去了均匀的平静。也许它就是爱情吧，它汹涌而来，把不安宁的、富有活力的情绪注入这已经黑暗了太久的夜草原。

索米娅用鬓发触着我的面颊。她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轻轻说道：“你真好！巴帕……”

就在这一瞬间，我们的大卡车轰鸣着冲上了青格尔敖包一线最高的山口。朝向我的索米娅的脸庞在那一瞬突然变成通红通红的、妩媚的颜色。我吃惊地转向东方一看——

啊，日出……极远极远的、大概在几万里以外的、草原以东的大海那儿吧，耀眼的地平线上，有半轮鲜红欲滴的、不安地颤动的太阳露了出来。从我们头顶上方一直伸延东去的那块遮满长空的蓝黑色云层，在那儿被火红的朝阳烧熔了边缘。熊熊燃烧的，那红艳醉人的一道霞火，正在坦荡无垠的大地尽头蔓延和跳跃，势不可挡地在那遥远的东方截断了草原漫长的夜。

啊，话语已不能形容。这是我一生中见到的最美好、最壮丽的一次黎

明。

我们已经不觉站立起来，在那强劲而热情地喷薄而来的束束霞光中望着东方。索米娅惊讶万分地睁大眼睛，注视着那天际烧沸的红云，她的脸上久久凝着感动的神情。金红的朝霞辉映着她黑亮的眸子，在那儿变成了一星喜悦的火花。我忍着心跳，屏住了呼吸，牢牢地抓着她的手。那半轮红日转动着，轻跳着，终于整个挣出了大地，跃进了人间。索米娅忽然抱住了我，我也把她紧贴在胸前。我们目不转睛地望着这千载难逢的美景，心里由衷地感激着太阳和大地，感激着我们的草原母亲，感激着她们对我们的祝福。

……哦，黎明，朝霞染红的黎明！你带给我们多么醉人的开始啊！

直至如今，我仍然认为，即使我失去了这美好的一切；即使我只能在忐忑不安中跋涉草原，去找寻我往昔的姑娘，而且明知她已不复属我；即使我知道自己无非是在倔强地决心找到她，而找到她也只能重温那可怕的痛苦——我仍然认为，我是个幸福的人。因为我毕竟那样地生活过。因为生活毕竟给过我一个那样难忘的开始。我将永远回忆那绚丽难再的朝霞和那颤动着从大地尽头一跃而出的太阳。我觉得那天的太阳也曾显示过最纯洁、最优美的人间的感情。哪怕我现在正踏在古歌《黑骏马》周而复始、低徊无尽的悲怆节拍上，细细咀嚼并吞咽着我该受的和强加于我的罪过与痛苦，我还是觉得：能做个内心丰富的人，明晓爱憎因由的人，毕竟还是人生之幸。

4

路过了两家——当作“艾勒”^①的帐篷

那人家里没有——我思念的妹妹

钢嘎·哈拉确实是匹好马。尽管它年纪稍嫌老了些，可是跑起来又快又稳。我骑着它，上坡走，下坡跑，一夜一天赶了二百多里路。道路左侧，已

① 艾勒：人家，聚落，邻居。元代汉译的“阿寅勒”。

经看见白音乌拉大山巍峨的侧影在渐渐移近。

傍晚时分，在这片白音乌拉的草滩上，我信马走着，打量着每一个远远的女人的身影。直到天黑透了，我才下了决心，在一个破烂灰黑的小毡包前下了马。

我推开门，朝昏暗的包内问着好，好久才辨清毡子上端坐着两个默默吸烟的老头。简单的交谈中，我打量着这个包。没有女人。从简陋而条条有理的家什用具来看，我明白，这一定是两个过去的喇嘛。这种人家正是我最满意的宿处。

一个老头取出一块案板，从案板背的横木里抽出菜刀，慢腾腾地切了些肉，然后在那块尺来方的案板上擀着面条。等他终于把面条下了锅，把案板翻过盖在锅上之后，我谨慎地向他们询问索米娅的消息。煮面条的老头说：

“知道啦，你问的是大车老板达瓦仓的老婆。不过，唔……他们不在草地上住。好像住在公社那边？是吗？”他问另一个老汉。

那老汉又装上一袋烟，点燃。他久久地咂着假玉石的烟嘴，好久才懒懒地说：

“嗯，达瓦仓住在诺盖淖尔。前两天，我还见到过他老婆。”说罢，他伸出腿，仔细地在靴底上磕着烟袋锅里的灰。我没有再问下去。他打了个哈欠，开始收拾枕头皮被，然后躺下了。

油灯熄了。我裹紧毯子，枕着手臂，望着天窗外面的夜空。

这已经是白音乌拉草原的夜。

索米娅真的在这片夜空之下吗……

那次的畜牧业技术训练班延长了两个月。等我回到伯勒根草原时，已经是五月初，草皮泛青的季节了。

我学得很好，在小畜改良和兽医这两门课程上，我都得到教师的赞扬。结业式上，我得到了一张奖状和一套奖品——一个装满兽医用的器械的皮药箱。

旗畜牧局李局长说，内蒙古农牧学院畜牧系和兽医系今年都在我们这里招收新生，根据我的学习成绩，如果我愿意的话，旗畜牧局愿意推荐我去其

中任何一个系上学深造。我看了那份表格，又还给了李局长。我说，这实在太诱人啦，但是我不愿离开草原。李局长劝我再考虑考虑，他说：“你应当懂得什么叫机会。并不是每一个草原青年都能遇上它的。”而我却在第二天一早，就跨上一匹借来的马，朝伯勒根河湾飞驰而去。

走近家门口时，远远看见奶奶和索米娅都站在门口。风儿正掀得她们的袍角上下翻飞。

啊，这才是千金难买的机会！和心爱的姑娘一起，劳动、生活，迎接一个个红霞燃烧的早晨，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这样的前景是怎样地吸引着我啊！

奶奶依然饶舌地问这问那，索米娅给我搬出了那么多好吃的东西。我整理着带回来的一大包书籍，心里很快活。我把这些书齐齐地码在箱盖上，觉得我们的家已经焕然一新。一切都要开始啦，我们郑重地、仔细地商量了我和索米娅结婚的事。我们想等到秋天，等到忙完了接羔、剪毛和畜群检疫以后，而且那时父亲也许也能有些空闲。奶奶准备在夏天给他烧一大桶奶子酒，让他来这儿尽情地喝个痛快。

有了书，我当然更喜欢读书了。我还是习惯地在读完一页以后，就伸手去端茶碗。索米娅还是在那时立刻把热腾腾、香喷喷的奶茶斟进我手中的碗里。

那时，我照旧望她一眼，有时会遇见她出神的、直直地望着我的目光。但是，她的目光和神情非常古怪，甚至可以说是神色黯然。她小心地、迟疑地盯着我，那眼光不仅使我感到陌生，而且似乎含着敌意的警惕。那是一种女人的眼神。

我奇怪了，难道新娘对她的未婚夫是这么疑心重重吗？我说：“索米娅，你怎么啦？喏，过来。”而她却慌忙连连摇头，急匆匆地推门出去。

回家几天后的一个傍晚，我出诊去一户牧人家医治几头跛腿的山羊。等我干完后，主人搬出一个塑料桶来，请我喝酒。这时又来了一群闲逛的牧民，于是，大家便围着炉火喝起来。

喝一阵，唱一会儿，大家都醉了。我的兴致很好，歌子唱得也特别响亮。这时，黄头发的希拉醉醺醺地扳过我的肩，问道：

“白音宝力格，你……可真高兴呀，把，把高兴事说给我们……听听嘛！”

“是这样，希拉兄弟。”我兴奋地对他倾吐心曲，“我不久就要……就要和索米娅结婚啦！我不去农牧学院！不去！我要永远和……和索米娅……和额吉，嗯……永远！”我的舌头僵硬，可是心里却满是甜蜜。

“索米娅吗？嘎、嘎、嘎，”希拉怪声怪气地哑笑起来，他端起半碗烈酒，咕咚咚地灌下肚，又凑向我：“那可真是……真是头漂亮的小乳牛哇……嘿嘿，那奶——那奶，甜哟——”他开心得前仰后合，最后竟哼唱起来。

昏暗中，有人厉声呵斥他：“住嘴！希拉！”“你胡说些什么！”“住嘴，你喝醉了！”

“我胡说？”希拉突然蹦起来，呼呼地喷着浓烈的酒气，血红的眼珠也斜着，恶狠狠地扫视着屋里的人。最后，他盯住了我，盯了好久。接着，他无耻地笑起来：“反正白音宝力格最明白！对吧！你那漂亮的……小乳牛快下犊了吧？对！黄牛犊……嘎嘎嘎……对吧，兄弟？”

我气疯了。我暴跳起来，甩开揪扯着我的牧人，狠狠地抬起靴子，一脚把这个黄毛踢翻在毡子上，随即冲出了包门。

当我气急败坏地扯过钢嘎·哈拉的缰绳，踏住马镫时，包里传出那卑劣的黄毛恶毒的、发狂般的怪吼声：“滚回去吧！摸摸你那头小乳牛……我希拉把她连牛犊子都送给你啦！”

我狠狠地鞭打着马，黑马的四蹄在石头上重重地击出一串串火星。这黄毛鬼的恶毒诅咒气昏了我。自从我生长在这片草原，还从没有听到过这样肮脏的话！我后悔没有揍那张污秽的嘴，或者用头号粗针头给他扎上一针冬眠灵——他居然如此放肆地侮辱和中伤我的爱情，还有我亲爱的索米娅！

黑马在门口猛地停住，我翻身下马，一下子撞开了家门。同时，我听见一声尖厉的惊叫。

索米娅正在换衣服。她还来不及扣上袍子的前襟。我的眼睛被牢牢地吸住了——在她敞开的长袍里面，我看见一个高高凸起的肚子。

我呆住了，手扶着门框一动不动，只顾直直地盯住她那怀孕至少五六个

月的、隆起的肚子。刹那间，我似乎突然明白了黄毛希拉那些毒言恶语的含义，也明白了几天来索米娅古怪的神情和敌意的目光。

奶奶在一旁呼呼熟睡着。索米娅惶惑地、害怕地望着我，慢慢朝角落退去。她扣着袍子上的纽扣，可是总扣不上。我看见她睁圆的眼睛里溢满了泪水。酒精和狂怒已经攫住了我，但一种莫名的难过又一下涌来，使我痛苦而悲伤。我一步步地朝她走去，她一步步地退着。我绝望地问她：

“真的吗……是黄毛鬼希拉吗？”我听着自己的声音，觉得它简直像是哭。

索米娅紧紧靠着毡墙，颤抖着。她一言不发地死死盯着我，脸上已是泪水纵横。

我的眼前黑了……哦，黄头发希拉是一个真正的恶棍。他耍弄过的牧民妇女究竟有多少，没有谁数得清。草原上已经有不少孩子长着一头丑陋的黄发，用呆滞阴沉的眼睛看人。我不止一次地听到人们指着那些孩子说：“哼，都是黄毛希拉的种子！”

我勃然大怒了，可怕的痉挛阵阵袭来，我觉得眼前直冒金星。我猛扑过去，抓住索米娅的衣领，拼命地摇撼着她，要她开口。可她却倔强地愈发沉默。我发狂地吼叫起来，更用力地摇着她：“你说！你说呀！为什么……说……你说！那个黄毛恶鬼！”

“松开——”索米娅忽然锐声地尖叫起来，“孩子！我的孩子！你——松开！松开——”她哭叫着，在我死命钳住她的手里挣扎着。突然，她一低头，狠狠地在我僵硬的手上咬了一口！

我痛得倒抽了一口凉气，手瘫软地松开了。索米娅愣怔了一下，一下子捂住脸号啕大哭起来，她撞开我，披头散发地奔到外面去了。

我揩去手上的血，伤口处立即又渗出新的一层血珠。我颓然坐下，猛地看见白发蓬松的奶奶正在一旁神色冷峻地注视着我。原来她早就坐在一旁。我想喊她一声“奶奶”，但是喊不出来。她那样隔膜地看着我，使我感到很不是滋味。一种真正可怕的念头破天荒地出现了：我突然想到自己原来并不是这老人亲生的骨肉。

奶奶慢条斯理地开口了。她讲了很多，但我没有听进去，也不愿听进

去。那无非是古老草原上比比皆是的一些过程，是我们久已耳闻并决心在我们这一代结束它的丑恶。这些丑恶的东西就像黑夜追逐着太阳一样，到处追逐着、玷污着、甚至扼杀着过于脆弱的美好的东西。所以，索米娅也无法逃避在打水路上遇见黄毛希拉时的那种厄运。“唉，自从你去学习以后，那个希拉闹腾得叫我们一秋天都不得安宁，”奶奶感慨地说，“这狗东西。”听她的口气，显然也没有觉得事情有多严重。

我沉默了。包里一片寂静。奶奶低下头数着她的那串念珠。门外，在远处传来的声声狗吠中，隐约能听见索米娅在棚车里的啜泣。

我打开箱子，摸出一柄父亲送我的蒙古刀。我悲愤地用力拔出刀子，雪亮的刀光在灯下一闪。奶奶抬起头来，不解地望着我。

“白音宝力格，怎么，”她充满了奇怪的口吻说，“怎么，孩子，难道为了这件事也值得去杀人吗？”

我生气了。我怨恨地、愤愤地朝她问道：

“怎么？难道那样的坏蛋还配活到明天？”

她不以为然地摇摇头，然后开始搔着那一头的白发。她嘟囔地说：“不，孩子，佛爷和牧人们都会反对你。希拉那狗东西……也没有什么太大的罪过。”她朝我伸过一只瘦骨嶙峋的手来，“给我，好孩子，让我收起你那吓人的玩艺儿来吧……有什么呢？女人——世世代代还不就是这样吗？嗯，知道索米娅能生养，也是件让人放心的事呀。”

我气得浑身哆嗦。但我更感到无法忍受的孤独。手里的匕首沉重地落在地上。我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痛苦地、感慨地凝视着这一头银发的老人。我推门走到包外，皎好的银月正静挂中天。我倚门站着，久久注视着这一望迷茫的广袤草原。

钢嘎·哈拉嘶鸣起来。我看见它正披鞍挂镫，精神抖擞地跺着脚，像是等待着我。不，已经用不着我们去复仇啦，我的朋友。我走近它，开始松开它的肚带。那肚带勒得很紧，我解着它，流血的手背一阵疼痛。我感到身心交瘁，就把脸埋在骏马的鬃毛里，马儿不安地打着响鼻，用前蹄刨着草地。

……也许是因为几年来读书的习惯渐渐陶冶了我的另一种素质吧，也许就因为我从根子上讲毕竟不是土生土长的牧人，我发现了自己和这里的差

异。我不能容忍奶奶习惯了的那草原的习性和它的自然法律，尽管我爱它爱得是那样一往情深。我在黑暗中搂着钢嘎·哈拉的脖颈，忍受着内心的可怕的煎熬。不管我怎样拼命地阻止自己，不管我怎样用滚滚的往事之河湮灭那一点诱惑的火星，但一种新鲜的渴望已经在痛苦中诞生了。这种渴望在召唤我、驱使我去追求更纯洁、更文明、更尊重人的美好，也更富有事业魅力的人生。

但我决不能没有索米娅！我回忆着远自童年就开始了的那漫长的十几年生活。昔日的生活是那样亲切，就像春季化雪时节在山谷里浸过草根，涓涓滴着的溪流。那溪水清澄又甘甜，浸泡着我心田的一寸一分。我仿佛又看见了那些两小无猜、无忧无虑的日子；又看到索米娅美丽眸子里的明亮火花，和那熊熊燃烧的、使一切自然界和人间的美都相形见绌的绚丽红霞。我走到棚车前面，轻声地呼唤着索米娅。我盼望她马上跳下车来，像以前那样使劲地紧贴着我的胸膛。我盼望她能再用湿润的嘴唇吻着我，把手指插进我的头发。我等着她把满腹的委屈和痛苦向我诉说。我最终是会原谅她的，而且我坚信会有办法让恶魔希拉一直到死都不得安宁。

索米娅已经不再哭了，但她不回答我的呼唤。我又在棚车旁站了许多，才回到包里。那一夜，我彻夜未眠。

两天过去了，索米娅已经恢复了平静。我一直在等着她来向我倾诉。每当我饮马回来，出诊回来，或者在夜里走到棚车附近时，我总以为，她会立即出现在我眼前并扑向我。

但是没有。两天就这样过去了。

第三天早晨，我去伯勒根河湾里赶牛，在一块被芦苇隔开的浅滩草地上，遇上了我的仇人：黄毛希拉。

他骑着一匹棕白相间的小花马，歪戴着一顶软软的鸭舌帽。他见了，有些手足无措，似乎想搭讪着和我讲些话，可是他的嘴角刚一动，我就看见了那个恶毒下流的笑容。

我的怒火燃烧起来了，痉挛的手几乎握不住缰绳。突然间，钢嘎·哈拉嘶叫着跳了起来，朝着他冲上去。我也用力挥起马鞭，狠狠地朝他那丑恶的嘴脸抽过去。鸭舌帽打飞了，我看见那个焦黄的头倒栽向河滩的盐碱地。我

下了马，朝他走去。希拉凶狠地瞪着我，突然一跃而起，朝我扑来。

我和他扭打了好久，踏倒了一大片芦苇。我的小腹被他踢得疼痛难忍，但他最终还是被我一拳打翻在蓝色的河水里，浪花溅得很高很远。

我浑身打着战，忍着小腹的剧痛，跨上黑马，慢慢走回家来。

在门外，我听见包里索米娅正在和奶奶说话。我捂着腹部，艰难地一步步挨到门口。我听见索米娅的声音：“奶奶，这布多好看啊。”我的脚步太轻了，她们都没有听见。我口渴得要命，恶心得想呕吐。我想喊索米娅来扶我一下，可是喊不出声来。我费劲地拉开门，索米娅的声音停住了。我看见她正慌忙藏起一双红花绒布缝的婴儿鞋子。她警惕地望着我，把那双为腹中婴儿准备的小鞋子藏在背后，一声不响。

一阵从未体验过的绝望和伤心笼罩了我。我觉得一股酸酸的东西堵住了喉头。我转过脸，把一口黏稠的血吐在外面的草地上——像她们一样，我也没有让她们看见。我无力地倚着门框，缓缓地滑坐在门槛上，目不转睛地望着索米娅。而索米娅却像是想起来什么一样，突然不顾一切地朝门口冲来。我抬起一只手臂，轻轻地说：“别到棚车那儿去了……索米娅，这里是你的家啊。”

一句话不知怎样滑了出来。后来，我曾经长久地感到奇怪：自己从哪儿找到了这样的一句话。我说：

“你不要走——是该我走了……索米娅，奶奶，我要走了。”

5

向一个放羊的人打听音讯

他说，听说她运羊粪去了

诺盖淖尔是个深幽幽的小湖。由于白音乌拉山侧面的陡壁斜斜插入湖水，所以从南面看去，这小湖很像融雪蓄成的那种山中湖，而和一般锡林高勒草原上常见的那种洼地和泉眼生成的浅湖大有不同。由于深，所以湖水并不浑浊。清晨，在牲畜前来饮水之前，它平静地、蓝晶晶地在山谷里闪着光。大概就是为着这难得的水源吧，白音乌拉公社的许多单位都移建于此：

乳粉厂、皮革作坊、食品公司收购站，还有小学。当我驱马走近这里时，甚至有一种觉得是离开了牧区的陌生感。这儿甚至还有啄食的母鸡和鸭子。索米娅难道会生活在这么一个地方吗？

我找到了赶马车人达瓦仓的小泥屋。

这是一座傍着湖岸修成的、只有三面墙的那种低矮的地窝子式土坯屋。木门旁有一个烧得焦黑的泥炉灶，旁边停放着一辆双辕高高翘起的马车。车上已满载着货物，马鞭马套散乱一地。绳子上晾晒着五颜六色的衣服，我还发现尘土里埋着一个廉价的橡皮动物玩具。

我犹豫着，迟迟没有下马。索米娅就在这土屋里面。我是敲门呢？还是喊一声？哦，所谓人生的重逢就要在我眼前出现啦……我的心跳了起来。不远的湖面上，灰蒙蒙的水均匀地一摇一荡，让人如刻如镂地感受着这难熬的时间。

我咬咬牙，把钢嘎·哈拉拴在马车跨杠上，然后踩着门前的羊骨头、牛粪块朝门走去。我俯身拾起一件踩在土里的格子布小衣服，然后用力推开了门。

屋里，充斥视野的是一条大炕。炕沿上的镶木少了一半，露出磨得圆滑的草泥坯。在炕上的皮被、大氅、山羊皮、蒙古式袍子和汉式棉袄中间，我数出三个酣睡着的小孩。他们七横八竖地挤作一团，污垢厚厚的光脚丫乱蹬着那些衣被——没有大人。西墙上还有一个小门，我推开那小门，一眼看见一个蛛网尘封的黝黑的蒙古包木格天窗，旁边堆着折叠的哈那墙、俄尼棍，还有一扇紫红色的小木门。我的眼睛湿润了：这是我们的家，这是我们祖孙三人，不，还是黑马驹曾一块儿生活其中的那个家……

我凝视着这个被拆散了的蒙古包。是的，索米娅真的在这儿，她真的嫁到了这个离我们伯勒根河湾那样遥远的地方。她已经像藏起这架毡包般的藏起了过去，在外面那间临湖的肮脏泥屋里，迎送着沉重的、而又是大家都在过着的生活。

“哟！你找谁？”一个女人的清脆声音在我脑后响起。我吓得浑身哆嗦了一下。

我转过身来。一个穿着西式女上衣，梳着齐耳短发的女人正温和地打量

着我——不是她。我吁了口气，用汉语回答说：

“我找索米娅……噢，就是达瓦仓的……老婆。她是我的妹妹，我从伯勒根草原来。”“啊，白音宝力格同志！”她惊喜地大叫起来，“我知道你！你不是念大学去了吗？”

“唔，是的。大学——已经毕业了。”我说，心里忐忑不安。她知道我？知道我多少呢？

“上的哪个学校？内大？师院？什么专业？唉，索米娅姐姐总说不清！”她兴致勃勃地问。

“农牧学院，”我回答说，“您是……”

她笑了，扶扶眼镜：“哈，我姓林，是这儿的学校老师。内蒙师院毕业的——真难得啊，我第一次在这儿碰上个大学生，而且是我的小其其格的亲戚！”

“其其格？”我赶快追问了一句。

“怎么，你忘啦？索米娅姐姐的大女儿嘛！已经上二年级啦！一直是我的学生！”

我当然不会忘记。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切的，连同那个万恶的淫棍。哦，在向奶奶天葬的山沟告别的时候，我没有想起来该去见见那个黄毛希拉。我们的账还没有结清……其其格，其其格，我默默念着这个名字。不幸的孩子，可怜的小花啊，你不至于真的长着那种污脏的黄头发吧？女孩总该比男孩纯洁些，就像索米娅比我要纯洁一样。我实心实意地愿这孩子能学好，能爱她的母亲。因为她毕竟是降生于索米娅的怀腹之中。不论我是否愿意，此时此刻我已经决不能否认她的存在了……

“林老师，其其格这孩子……听话吗？我想，嗯，她长得一定很高了？”

“长得很高？哈哈！哪里……看来，你上了大学以后，什么也不知道呀！”女教师叫嚷着，突然想起来什么，“噢，你看，我是来帮忙的！索米娅姐姐今天不回来，要我帮助提水呢！”

她麻利地拎来铁桶，歪着头望着我问：“你呢，是坐在这儿等，还是也帮我去提一桶？”

我提起一对铁桶，在她带领下朝湖畔走去。苍茫天色和薄暮中的湖面融

成一片，使我心绪淡凉。我等着她继续讲下去，因为这都是我所不知道的故事。而林老师并没有觉察到我的情绪，兴致勃勃地闲扯了好多才转回原题：

“你猜，其其格刚生下来有多大？哈哈——你猜不着！一只炒菜勺子！真的，我是在这孩子已经三岁那年才来到这里的，如果现在我不是确实了解我的学生的年龄，我怎么也不会相信那时她有三岁……天哪，比别人六个月的婴儿还要小呢！咦，你信吗？白音宝力格同志？”

“唔。”我含糊地答应着。

“索米娅姐姐告诉我，这孩子生下来时，只有一尺长！一尺长！一只小脚比不上你的大拇指！脑袋没有拳头大！哦，她像一只炒菜勺子那么小！”这年轻女教师激动了，她耸动着眉毛，用力挥着手，急匆匆地讲着。我拎着两只铁桶，小心不让它们晃响，紧张地听着。

“太小了！可能是不足月……你们伯勒根草原的人都跑去看新鲜，男人们用大拇指比比她的脚，孩子们用拳头比比她的脑袋。她小得出奇，用一张旱獭皮就能包起来。人们都说，不行呀，扔了吧，这样的孩子养不活呀。听说也有人恶言恶语，说索米娅生的不是人，是怪物！可是，索米娅姐姐的老奶奶——喂，白音宝力格同志，你总不会连你奶奶也忘了吧？哈哈！”她开玩笑地问我。

“唔，没有。”我嘟囔了一声，心里很难受。

“……你们的老奶奶坐在门槛上，对那些牧人说：‘住嘴！愚蠢的东西！这是一条命呀！命！我活了七十多岁，从来没有把一条活着的命扔到野草滩上。不管是牛羊还是猫狗……把有命的扔掉，亏你们说得出口！我用自己的奶喂活的羊羔子今天已经能拴成一排！我养活的马驹子成了有名的好马……钢嘎·哈拉，你们这些瞎子难道还没有看见钢嘎·哈拉吗？只怕你们还没有福气骑那样的好马！哼，扔了吧——把这孩子扔给乳牛，乳牛也会舐她。走吧！你们走开吧！别用你们的脏手碰我的小宝贝儿！你们几年别来才好！等我把她养成人，变成一朵鲜花，再让你们来看看！’”

林老师兴奋地说着，激动得满脸通红。这时我们已经来到湖边。她蹲下来，用手撩着湖水，突然又睁大眼睛朝向我：

“啊，你们的奶奶真好啊。你知道吗？自从听说了这个故事，每当我和

小其其格在一块儿，给她讲课的时候，我总觉得自己错过了机会，没能亲眼见见这位老人，这位伟大的女性！”

……我再也听不见什么了，尽管这位热情的汉族姑娘还在抑制不住地谈着她对我奶奶的无限崇拜。暮色中的湖水宁静幽暗，西斜的太阳在这暗色的水面上洒着一些耀眼的、粉末般的光点。我把铁桶浸进水里，荡起的涟漪更使那浮动的波光闪烁无尽。我望着湖水，觉得那闪闪的银光正摇动着，现出奶奶飘拂的银发。我提出水桶，那银发又化成奶奶昏花而又灼人的眼睛。我闭上了眼睛。我真想把这位有点学生腔的女教师立即支开，然后纵身跳进湖水，跳进奶奶那微微颤动着的、一闪一闪的呼唤中去，把我满心的痛苦，难言的委屈和悔恨，都埋进她那亲切温暖的银发和浑浊而深邃的目光中去。

我没有让林老师帮忙，一个人提着两桶水向小泥屋走去。女教师默默地跟着我，像是在回味刚才那故事的感受，也许，是我的沉默使她感到不解。我抱歉地说：

“林教师，再讲点什么吧。你知道，我离开得太久了，什么都不知道……”

“讲就讲……哼，你呀，真不像话。你还不知道索米娅姐姐有多好。唉，我总觉得，就算我这一辈子扔在这荒草地上，碌碌无为吧，但是认识了她也可以说是有点收获啦……知道吗？我总是摆脱不了这样一种幻觉：我总觉得索米娅姐姐是个刚刚生了孩子的女人。我总觉得，她一连多少年总是抱着一个哇哇哭的婴儿在这条路上慢慢走着。就这种幻觉。后来，有一天她来找我，说：‘林老师，收下我的其其格做学生吧！’我非常奇怪，就问她：‘姐姐，你的其其格能上学吗？她顶多才三岁吧？’她急了，说：‘哪里！我女儿已经七岁啦！求求你，收下她吧！我可以每天给你提水、烧茶、做饭！我可以给你挤牛乳，可以到草地上去给你拾牛粪烧！’唉，她说说着就哭起来了，后来简直是号啕大哭，哇哇的，撕扯着我衣服。啊，那样子真惨……她为什么那样伤心呢？我想，一定是为了把这孩子养大，她熬得太艰难啦……”

女教师低下头，擦了擦眼角，又说下去：

“当时，我把其其格揽到怀里——噢，这哪里像个学龄儿童呀，又瘦又

矮，看上去像是刚刚学会走路。可是，索米娅姐姐哭得那么凶，她穿的一件蓝布袍子湿了一大片。头发乱蓬蓬的，脸上又是泪水又是鼻涕。我——唉，也陪着她哭了一顿……就这样，开学时，我把其其格安排在我讲桌前面的位子上。我想，这样孩子离我很近，我可以随时发现她的一切。我不敢大意——要知道，索米娅姐姐常常躲在教室窗子外面听着，有时候，外面下着雨，她就那样淋着，呆呆地站在窗子外面呀……”

直到我们回到那熏黑的小泥屋的门口，女教师还在不停地讲着。此时已经不是我要听，而是她自己要讲了。我觉得，她一定是受了太深的感染，才如此对人倾吐。当然，我看得出她是个直肠快语的人，这样的人喜欢用强烈的方式来表达内心。而不像我，只是默默地吞咽一切。从她瞟着我的眼神看，她似乎在怀疑我能否理解她的索米娅姐姐。或许，她的怀疑是对的。因为我实实在在地觉得，她描述的那个女人的作为不像是我的索米娅。我不能想象那一切。我也没有她那种幻觉。我的脑海里只深刻着一个脸颊妩媚的姑娘，她正动情地凝视着一派幸福醉人的红霞……索米娅，你哪里会像她讲叙得那样呢？你是个多么温柔，多么单纯的小姑娘啊。

推开门，我看见一个小姑娘正在忙碌着。

“其其格！”林老师高兴地喊着，“其其格，快喊舅舅！这是白音宝力格舅舅。知道吗？他是你妈妈的哥哥！”

小姑娘停下了手中的活儿，转过身来，目不转睛地盯着我。

看上去，这女孩子只有六七岁。她穿着一件打着补丁的汉族女孩儿那种对襟花布衫和一条蓝布裤子，光脚穿着一双显然尺寸和样式都不合适的黄球鞋。我发现乱七八糟的屋子已经被她收拾干净了，炕上靠里面叠放着一层层码齐的被褥和衣袍。地扫过了，连着土坯炕的灶里，干透的羊粪烧得轰轰响。炕上，三个一律剃成锅盖头的小孩正围着一块案板，跃跃欲试地想把小黑手伸向案板上的面团。

小姑娘拘谨地、慢慢地搓着手上粘着的面屑，忧郁地望着我。这眼光里混杂着惊讶、隔阂和思索。我还无法分辨出它究竟是友善的还是猜忌的。我有些手足无措，半晌，才喃喃地开口说：

“其其格，你好。我是……”

小姑娘的嘴唇轻轻地嚅动了一下——

“巴帕。”她小声叫道。

一股酸酸的滋味猛地涌向我的喉头和鼻尖。

“巴帕，我看见了门口拴着的黑马。”小女孩怯生生地说，“妈妈以前说过，我的巴帕会骑着一匹黑骏马来看我们。”

6

朝一个牧牛的人询问消息

他说，听说她拾牛粪去了

门外响起一阵纷沓的马蹄声，伴着一个粗嗓门的吆喝。女教师笑道：“瞧，是达瓦仓回来了。喂——”她朝门外喊着，“车老板！来客人啦！索米娅的哥哥来啦！”

门外那个粗嘎的嗓门大声赞叹着：“哈，好威风的一匹大黑马！”随即，一个四十来岁的魁梧大汉推开门跨进来。

女教师给我们介绍了一番，然后起身告辞。

“我回家啦，白音宝力格同志。你妹妹要明天才能回来——她给学校运煤去了。如果没事，明天到学校来玩吧，还没有听你讲讲城里的事情呢。”说罢，她走了。

大汉拍着我的肩头：“坐，坐。上炕。嘿——”他朝炕上那几个小家伙吼着，“滚下来！让纳合齐上炕坐！^①狗崽子们，把炕弄成狗窝啦！”一面吼着，他顺手把已经爬到炕沿的两个小孩一拨拉，两个孩子通地摔在地上。我慌忙伸手去扶，但那两个小机灵鬼却是司空见惯，打个滚儿爬起来，“赶马去哟！赶马去喽！”闹嚷着，撞开门朝外面奔去。最小的那个在炕上哇哇哭了，连滚带爬地要追随哥哥们出去。大汉一把揪住他的开裆裤，把孩子提溜起来，搂在怀里。

^① 纳合齐：母亲系统亲戚的泛称。

“宝贝——别跑，别跟他们乱跑，给阿爸当宝贝——啧啧！”他粗鲁地用大嘴在那小孩的屁股上亲了一口，一巴掌抹掉孩子脸上的两道黄鼻涕，又顺手抹在炕褥上，“上炕坐嘛，白音宝力格兄弟……嘿！其其格，愣着干什么？快做饭呀！哼！”

我搭讪地说：“一共这四个孩子吗？”

“就这四个啦。没听说吗？公社卫生院正到处抓女人，连剿带阉。哼，妈的！索米娅——你妹妹，去年就给他们——揍，其其格！看我不揍肿你的脸！怎么还愣在那里？等死吗？”他突然又暴怒起来，凶恶地朝小姑娘吼着。

“面条已经擀好了。”女孩子低声说。她靠着炕沿坐着，显得那么矮小。

“那么就给纳合齐饮马！到房子后面找条绳子，把纳合齐的黑马和我的黄骠马连在一起放去吃草！怎么，你准备让马饿死吗？”他挺着胸，唾沫星子乱溅在怀里的小男孩和我身上。我连忙跳下炕说：“还是我自己去饮马吧，这马不太老实呢。”

“那么就给纳合齐带路！提上我的帆布水斗，黑马如果不喝湖水，就去井台！”他继续盘着腿大吼大叫，神气十足，“喂，白音宝力格兄弟，快去快回！我等你——今天咱们好好喝它一瓶子！”

天还没有黑透。我和其其格默默地走在通向湖畔的路上。这女孩子走路脚步很轻，而且一句话也不说。但是，每当我转脸看她一眼时，她都迅速地和我对视一下，并瞟瞟我牵着的钢嘎·哈拉。

“其其格，你妈妈给你讲过这匹马吗？”我小心翼翼地开口问道。

“嗯。讲过的。”她简单地回答。

静静地走了一会儿，这回是她主动开口了：

“巴帕——这马真的名叫钢嘎·哈拉吗？”

“当然。”

她转过身来，轻轻地朝黑马喊道：“钢嘎·哈拉！钢嘎·哈拉！”

黑马猛地扬起头来，呼噜噜地打了一个响鼻。

小女孩欣喜地笑了，“多好啊！”她说。

我感动地蹲了下来，轻轻抱起了她。她很轻，像一片羽毛。我把她举起来放到黑马的背上，这样她才差不多和我一样高了。我扶着她的小小的肩

头，仔细地端详着她。

我没有在她脸上找到我记忆中的那个少女的痕迹。她不像她的母亲。索米娅没有这样瘦削，也没有这样忧郁的眼神。而她呢，也没有索米娅那红扑扑的脸颊和温柔的表情。不过，我还是得承认，这小女孩生得挺好看。昏暗中，她默默地跨在马上，双手抚弄着黑马肩上的长鬃，小小的躯干显得那么单薄和弱小。我想把目光移向她的头发，突然又感到这样很可耻。于是，我提起帆布桶，牵着马，继续朝湖边走去。

钢嘎·哈拉埋头长饮。从它埋入嘴唇的地方，湖水漾起一圈圈次第扩展的波纹，在黯淡的湖面上画出条条闪光的弧线，一直密集地排向对岸轮廓朦胧的陡峭山崖。

其其格蹲在黑马旁边，洗着手上面粉结成的硬垢。

“才九岁，已经在给家里做饭了。”我想着，望着她。

黑马喝足了，侧过头来，好奇地打量着这个女孩，其其格高兴地伸出小手，触着马儿毛绒绒的嘴唇。

我凑过去问：“你在学校里高兴吗？学习好吗？其其格？”

“昨天算术考坏了。林老师给了我二分。”

“题很难？”

“不，”她抬起脸望着我，“因为妈妈昨天一早就去海拉金山里运煤了。去年她是暑假里去的，所以我也一块去了。那地方很远，我知道。”

“你不该想妈妈，其其格。应当只想着怎样把题算对。”我开导说。

“嗯，是的，”女孩子说，“去年在回来的路上，有一辆勒勒车的轮子散了。妈妈抱着我，在黑地里坐了一夜……今年，牛车会不会又在那里坏了呢？我想着，就把题算错啦。今年她赶了四辆牛车。”

小女孩又沉默了，我也再说不出什么。我们牵着马，朝家走去。走了一会儿，我忍不住又问这孩子：

“其其格，阿爸对你妈妈——我是说，为什么你阿爸不去运煤呢？那么远。”

“不，那是妈妈的事。她在给学校干活儿呢，不光运煤，还挤奶，拉水。学校呢，就每个月都给我们钱。”

天全黑了。其其格把马笼头交给我，自己跑进黑暗中。一会儿，“嘿！嘿！”传来了她的吆喝声，一匹辨不出颜色的高头大马被她赶来。她把一条绳子拴在那马的双腿绊上，然后递给我绳子的另一头，“喏，让钢嘎·哈拉去吃草吧，我也该去煮面条啦。”她说。

我接过那绳头，触着她凉冰冰的小手。

孩子默默地任我攥着她的手。半晌，她说：

“巴帕，要我明天带你去看妈妈的奶牛吗？可好看啦。”然后，她小心地捏了捏我的手背。

达瓦仓已经脱了上衣，露着肌肉隆起的、黑毛丛丛的胸脯。那个小儿子在他怀里闹腾着，咬着他胸上那个硬硬的乳头。另外两个，则在旁边扭作一团，撕抢着什么东西。“白音宝力格兄弟！”他喜气洋洋地招呼着我，“快上炕！先喝一碗再吃饭！其其格，下面条！”

我们对饮起来。见到大人喝酒，那两个小鬼头更来了劲，他们拼命抢着酒瓶子和我们手里的杯盏，一边给我们添酒一边尖声喊叫。下午我曾觉得那么冷清凄凉的小泥屋沸腾起来，弥漫着面汤的蒸汽、呛鼻的酒味儿和孩子们的喊叫。

我想起了一首什么时候读过的小诗，那诗令人感受真切地描写了一个充满橘黄色火苗的温暖的家庭晚餐。和这位虎背熊腰的赶车人一块儿抵着烈酒，我似乎又感受到了那小诗的意境。达瓦仓开心地饮着，说着，时时用粗野难听的骂人话吆喝着三个小狗崽般在炕上闹的小孩。干透的泥草墙吸着熊熊炉火的热，又把这热散向歪斜小屋里的生活。孩子们的吵嚷震着我的耳鼓，我有些微微发醉。车老板舒服地仰面躺着，和我议论着天气、风俗和草场的优劣。我发现，这魁梧大汉尽管粗野，但却也不失为豪爽有力。他无疑是这个家庭的坚强支柱和当然的主人。哦，可以想象，索米娅在这间小屋里度过的日子尽管可能艰难，但绝非是无法容忍和水深火热。如果此刻她也在这间小屋里面，无论是蹲在灶火旁，坐在炕沿上，或躺在被垛上，都只会使这温暖起来的小泥屋增添更多的温暖和亲切。看来，人的热力是能够点燃世界任何冰冷角落的生命的。真正被生活抛弃的，只是像我这样不能随遇而安的人。也许，这就是我的悲剧……

不过，其其格和这热烘烘的天伦之乐也不尽协调。整整一个晚上，她一直坐在屋角的一堆鞍具上，手里揉弄着一个皱巴巴的课本。只要我看她一眼，总是碰上她逃避般慌忙移开的眼睛。整个晚上，尽管我在和达瓦仓谈天说地，但我总觉得那小姑娘在用火辣辣的目光盯着我，那目光好像穿透了我的衣服和肌肤，灼得我的心隐隐作痛。

夜深了。透过窗户框子里嵌着的玻璃，我看见墨蓝的夜空和泛着灰白色的湖浪。不觉之间，那三个淘气鬼已经睡熟了，一个枕着另一个。达瓦仓打了个酒隔，开始扯住小孩的腿和胳膊，把他们拉成一排。最后他把一条大皮被用力摔在小其其格身上，嘴角泄出一句低沉的咒骂，“哼！这鬼老婆今天还不知道死在哪里！呃，连个铺炕的人都没有……”

他狠狠地咬着牙响。眼角一瞥，我们的目光相遇了。他马上闭上了嘴，但我在那一瞬却感觉到了些什么。

难堪的寂静只持续了几秒钟。也许是借着酒力吧，我扳住了他粗壮的肩头：

“你大概讨厌我吧？”我问。

赶车人喘着粗气，想了一会儿，又斟上半碗酒，他沉吟了一下，低低地开口了：

“兄弟，我的话可能不好听——说真的，我们早把你忘了。我根本没想到你还会来看看。我以为，城里人就是那么没心肝，亲娘老子死了也不理睬……”

我难堪地低下了头。

达瓦仓和解地递过酒碗，宽容地说：“唉，今天我才知道，是我想错了。看看，你这不是骑着马，爬山过河地找到我们白音乌拉来了？来，喝酒，喝酒。”

我看了看这碗苦酒，然后咕咚咚一饮而尽。我能说什么呢？

我俩挨着斜靠着一垛皮被躺着，默默地啜着酒。大车老板自言自语地说起来：“唉，兄弟！说真的，那个时候你不该不在哟……那些事，实在不能甩给一个女人家呀！噢，快十年喽……”

我坐起来，缓缓地给他斟上酒。

“那天夜里，我吆着空车在月亮地里赶路。嘿，太困，睡着啦。后来，又不知怎么醒了。我好像听见一个女人的哭嚎声。说真的，我吓得浑身打战。可是，准是鬼催的——我吆着马，朝那个哭音寻去啦。走近一看，哈！是个女人守着一辆碎了木轮子的牛车，哭得哇哇响。我下了车问她。噢——她是给她奶奶送葬呢！黑夜里，路不好，车坏了，又伤心，就哭开啦。喏，还抱着孩子——那孩子像条剥了皮的猫，小得吓人，见她哭，我也心软啦。我说，姑娘，别哭啦！就算你家额吉有我这个儿子吧！这会儿他刚赶来给老人家送葬……就这样，我把包着老太婆的毡子抱上大车，又把她那辆倒楣的破车拆开，装上大车，把老人家运到了那个山沟里……等我把她们母子送回蒙古包以后，我问她，以后，你们打算怎样过呢？她说，不知道。后来，我就吆上车离开啦。回去以后，我总想起她。越想越觉得她可怜。这样，我就又赶上车，开了张结婚证，第二次去了伯勒根河湾……”

他端起酒，呷了一口。下炕给蜷在炉灶旁睡熟的其其格盖严了皮被，又在我身边躺下来。

“后来，我问过你妹妹。我问她，索米娅，你们家就没有个男人亲戚？送葬——那种事也非要你一个姑娘干？她说，有个哥哥，他上大学进城啦。兄弟，我这才知道还有个你。我又问她，那就一定要抱着个猫崽子自己去送老人？草原上有那么多人家！她说，我不愿意求别人，该我去。唉——真傻呀！”

第二天，天气晴朗。达瓦仓早早起来，把四匹马套上了大车。他在屋子里翻腾了好一阵，大概是没有找到什么像样的干粮吧，最后，他骂骂咧咧地把一壶酒揣进怀里，走出门来。

他拔下那杆大鞭，然后拍拍我的肩头：“兄弟，天不坏，我要出车送货去啦。你饿了就催其其格那小猫崽子烧茶。我半路上能碰上你妹妹，她用不了天黑就能回来。我会催她狠狠地揍着学校那几头懒猪似的老牛跑的。哼，瞧她这个临时工……喂，”他又想起来什么，“你就多住几天吧。等我三五天回来，咱们再一块喝两瓶。你酒量不坏。”

他吆着车走了，顺着一条直直攀上湖畔高高山梁的车道。他赶车很凶，鞭梢尖锐地炸响着，车轮扬起弥漫的黄尘。他挺胸坐在跨杠上，粗声叫骂

着，神气十足。

“是条好汉子。”我独自想。一阵怅惘又漾上了心头。

学校课间休息的时候，其其格领着我去了学校的奶牛。原来是我在大学里研究过的荷兰种改良牛。那些长着大块大块黑白相间的毛皮的乳牛优雅地踱着步子，在一个小小院子里晒着太阳。我走进了那稀泥塘一样的院子。污泥在我脚下咕唧咕唧响着。我在那烂泥地里站了好久。是的，索米娅每天都蹲在这片泥地里挤奶……其其格又把我领去看了学校的厨房后院，那儿堆着小山般的冬季燃料：黄褐的牛粪，黑亮的煤。当这女孩子领着我走近湖边的时候，上课铃响起来了，其其格远远地指给我湖畔的一块青石板，就慌忙跑去上课了。

我走到湖旁，在那块青石板上慢慢坐下。在冰封千里的冬天，索米娅就是在这块石头上蹲着，用力凿开诺盖淖尔的坚冰，把一桶桶水汲进水车，运到学校。

我找到了她留在这片土地上的步步足迹。我看见了她的生活和劳动。一天一夜的耳闻目睹，使我视野里充斥着纷乱炫目的，简直接应不暇的印象。但是，我仍然不能相信和接受它们，尽管它们是如此真实。我仍然只是看见她的那个形象：那是一个面对着朝霞的、眸子中闪跳着金红色的憧憬的美好姑娘。我伏在岸边的草丛里，难过地闭上了眼睛，竭力不去再想这一切往事。后来，我睡熟了。

很久，我抬起头来：太阳已经偏西。我看见钢嘎·哈拉在我旁边的湖水里站着，它浑身的毛皮在湖水洗过之后，像纯净的炭一样漆黑，向阳的一面闪着漂亮的漆光。

它笔直地站在清波摇荡的湖水浅滩里，一动不动。它高高地昂着头，箭一般的双耳耸立着——它在注意地眺望着什么。

我忙起身朝那边望去——在那条宛如浮在湖面蒸腾的烟气之上的青灰色的高高山梁上，在那青青山梁上的那条宛如扶摇直上的轻烟般的车道上，有一连串四个小黑点，是四辆首尾相连的牛车，正在朝着这儿蜿蜒而下。

7

我举目眺望那茫茫的四野啊

那长满“艾可”的山梁上有她的影子

哦，如果我们能早些懂得人生的真谛；如果我们能读一本书，可以从中间知晓一切哲理而避开那些必须步步实践的泥泞的逆旅和必须口口亲尝的酸涩苦果，也许我们会及时地抓住幸福，而不至和它失之交臂。可是，哪怕是为着最平凡、微小的追求吧，想完美如愿也竟是那样艰难莫测。也许，正因此人们才交口感叹生活。我们成长着，强壮和充实起来，而感情的重负和缺憾也在增加着，使我们渐渐学会了认真的感慨。而当我们突然觉得在思想上长大了一岁，并实在地看清了前方时，往事却不能追赶，遗憾已无法挽回。我们望着比我们年轻些的后来者，望着他们的无畏、幻想和激情，会有一些儿深沉些的目光。在清风中，在人群里，我们神情平静地走着，暗暗地加快了一点儿步伐……

当见到了索米娅以后，我体会到了上述的一切。

我们见面时，并没有出现什么戏剧性的情景。索米娅用力拽着牛鼻绳，大步迎面走来。她笑着向我问好：“啊，白音宝力格！我听达瓦仓说你来啦。怎么样，路上累吗？工作好吗？你还是老样子？嗨——嘿！”她使劲拉着缰绳。

她牵着首车的一头红花牛，和我并排走着。她并没有哇地哭出来，更没有一下子扑进我的怀里，甚至也没有喊我“巴帕”。她丝毫没有流露对往事的伤感和这劳苦生涯的委屈。甚至在我挡开她，用力挥着三齿耙和平底锹，替她把那四车煤炭卸在学校伙房后面时，也是一样。她随口说着什么，若无其事。

她变了。若是没有那熟悉的脸庞，那斜削的肩膀和那黑黑的眼睛，或许我会真的认不出她来。毕竟我们已阔别九年。她身上消逝了一种我永远记得的气味；一种从小时、从她骑在牛背上扶着我的肩头时就留在我记忆里的温馨。她比以前粗壮多了，棱角分明，声音喑哑，说话带着一点大嫂子和老太

婆那样的、急匆匆的口气和随和的尾音。她穿着一件磨烂了肘部的破蓝布袍子，袍襟上沾满黑污的煤迹和油腻。她毫不在意地抱起沉重的大煤块，贴着胸口把它们搬开，我注意到她的手指又红又粗糙。当我推开她，用三齿耙去对付那些煤块时，她似乎并没有觉察到我的心情，马上又从牛车另一侧再抱下一块。她絮叨叨地和我以及前来帮忙的炊事员聊着天气和一路见闻，又自然又平静。但是，我相信这只是她的一层薄薄的外壳。因为，此刻的我在她眼里也一定同样是既平静又有分寸。生活教给了我们同样的本领，使我们能在那层外壳后面隐藏内心的真实。我们一块儿干着活儿，轰轰地卸着煤块；我们也一定正想着同样的往事，让它在心中激起轰轰的震响。

下午的诺盖淖尔湖边小镇阳光明媚，已经放了学的孩子们像小鸟一样在索米娅周围又吵又嚷。休息的教师们，乳品厂的临时工，还有蹒跚着串门的老汉，都围着这堆刚卸下的煤品头品足地议论。我发觉索米娅在这里人缘很好，她总是被那些人们喊住，谈笑上几句什么。

直到活儿干完了，她领着我回家时，我们还是用这样的方式随意闲谈着。当我们转过学校前面的低缓土坡，顺着湖畔的小路朝那间半地穴式的小泥坯屋走去的时候，突然传来一阵急促的马嘶。钢嘎·哈拉拖着脚绊，一蹦一跳地奔来。直到马儿蹦跳着来到我们眼前，不管不顾地径自把脖颈伸向索米娅，把颤动着的嘴唇伸到她的怀里时，我才明白了这黑马所具备的一切。

我惊奇万分地望着钢嘎·哈拉，它一声不吭地用黑黑的大脑袋在索米娅怀里揉搓着，双耳一耸一耸，不安地睁大着那对琥珀色的眼睛，好像在无言地诉说着什么。

索米娅用沾满煤末的手轻轻搂着黑骏马的头，久久地抚摸着它。我看见，她的眼睛里盈满着泪水，肩膀在微微地发抖。但是她始终背朝着我，一句话也没有说。

她飞快地收拾着屋子。打开窗子，点燃炉火，刷洗所有锅碗什物，挨个地给三个男孩洗掉脸蛋上的脏污，把其其格支使得团团转。

泥屋里又充满了温暖，但不是昨夜那种热烘烘、乱糟糟。她烧了一大锅浓浓的酃茶，把大茶壶煨在炉灶旁的红灰上。她找出一罐黄油和一包黑砂糖，煎了很多黄澄澄的小面饼。她把炸饼摆在我面前，那散着诱人甜香的饼

上，油花在嗞嗞地响着。

山那边白音乌拉公社没有送过柴油机发的电来，天黑了，屋里一片昏暗。索米娅点燃了煤油灯。又一个傍晚，我一直盼望着、又一直害怕的傍晚降临了。炉灶里的牛粪火闪着橘黄色的火焰。这活泼的暖色点缀了浓暮灰蓝的阴暗色彩，一闪一跳地，把那被严严实实的不安和激动引了出来，像一阵气浪，像一支无声的旋律，在这低矮的小泥屋里愈来愈浓郁地回旋着。

小面饼又甜又香，我吃了好多。这时我才想起：中午我在湖畔睡着了，忘了喝午茶。

孩子们在炕上闹着，争抢着被褥和枕头。

索米娅吩咐其其格给我铺一条新毡子。小姑娘跑进旁边的小屋，很快抱来一块白条毡。她把条毡铺在靠墙的炕头，又麻利地扫净上面的草末。最后，她把一个新皮袍子摊开在条毡上，然后下了炕，站在一旁，默默地望望母亲，又望望我。不知为了什么，我忍不住一把拉过她来，抚摸了一下她的头发。接着，我躺下了。

索米娅一口吹熄了灯。

黑暗中，我睁着眼睛，仔细地倾听着隔着四个孩子的土炕那一头传来的每一点轻微的声响。好久，我都判断不出索米娅是否已经躺下。我茫然望着屋顶，而那里也是混沌一片，数不清究竟有几条椽檩。最小的那个男孩，也就是马车夫的宝贝心肝突然哼了起来。于是我听见索米娅开始小声哄着他。我屏住呼吸，倾听着她低柔的嗓音。她在用那种只有母亲和孩子才懂的、只有在沉睡的蒙古包里才能听到的甜美的、气声很重的絮语在说着什么。这种声音使人近如咫尺地感觉到女人独有的浓郁气息……就这样，我和我昔日的姑娘，和我的沙娜躺在一片低矮的屋顶之下，躺在一条土炕上。我们都竭力使自己弄出的声响小些。我们是那么疏远，那么直似路人。哦，别了，我的草原上的百灵鸟儿，我的披着红霞的、眸子黑黑的姑娘，我已经永远地失去了你……

没有月光。夜空上大概布满了乌云，连窗棂那儿也是昏黑一片。只有炉膛里残存的牛粪火亮着微弱的红光，时而响起一星半点清晰的爆裂声。屋子里响起了均匀的鼾声：孩子们都睡熟了。

这时，我听见索米娅发出一声压低的、长长的叹息，像是一声颤抖的呻

吟般的、缓缓舒出的叹息。

像是听见了召唤的号角，我猛地坐了起来。我宁愿去死也不能继续在这沉寂中煎熬。我哧哧喘着，对着黑暗大声说：

“索米娅！不，沙娜！你……你说点什么吧！”

说罢我就使劲闭上眼睛，死命咬着嘴唇。

过了好久，索米娅开口了，她低声说道：

“奶奶死了。”

又是沉默。我明白，该我对那湮没的质问回答了。

我开始艰难地讲起来。自从我跨着黑骏马踏上旅途，这个问题已经不止一次地撕扯着我的心。九年多了，在学院里和机关里，在研究室同事当中和在一切朋友之间，我从来没有想到荒僻草原上有这样一个严厉的法庭，在准备着对我的灵魂的审判。现在由索米娅进行的，也许是最后一次。我费劲地讲着，讲到了那条山石峥嵘的山谷，讲到了天葬的牧人遗骨，讲到了我怎样在那里向亲爱的奶奶告别并请求她的饶恕。我也讲到了赶车人达瓦仓对我的责备。我讲着，泪水止不住哗哗流下。

这是我第一次哭。以前我从来没有流过眼泪，甚至，我曾怀疑这是自己的一种生理缺陷。我总是咬着牙关，皱紧眉头，把一切痛楚强咽而下，人们则常常因此认定我是个冷酷和无情无义的家伙……

我拼命咬着袖子，生怕吵醒沉睡的孩子们。但是这次我忍不住了，我已经说不下去，只管没出息地发出一声声难听的哭声。

“别这样，白音宝力格……”索米娅低声唤着我，她哑声说，“难道有永远活着的老人吗？”

而我已经悲恸难禁，我已经分不清究竟是在为奶奶，还是在为自己而哭泣。我想到自己把匕首扔在地上时对那老人的蔑视，也想到自己捂着被踢伤的小腹挣扎回家的情形；我想到荒凉的天葬沟旁那清冷孤单的感觉，也想到自己把皮袍披在索米娅身上时的柔情；我想到那红霞，那黑马驹，那卑污的希拉，那可怕的分离；又想到了像一柄勺子和一条小猫般大小的婴儿，想到女教师、马车夫和诺盖淖尔湖的清波。我想到自己那已无法分辨的委屈，更想起了那些简直已经无法全部记忆的，使我从一个儿童长成一个青年的许

多多的岁月，想起父亲怎样把幼年丧母的我托付给那个慈祥的老人……“奶——奶！”我伤心极了，只顾把头埋在手心里呜呜地哭着。“奶——奶！”我只想拼命拉回那不归的老人，然后对着她痛快地大哭一场。

索米娅轻轻地下了地，往炉膛里添了些牛粪块，然后给我端来一碗茶。

她坐在炕沿上，看着我咽着茶水，喝完了茶，我渐渐平静了下来。

炉火在轻轻地闪跳，暗红的火焰摇动着索米娅映在土墙上的影子，无声地和我们一起默送着流逝的时间。

“索米娅。”我谨慎地用这个称呼叫着她。

“嗯？”她刚才仿佛沉入了遐思。

“你给学校干临时工，累吧？”我问。

“不，没什么，反正我也要干活儿的。一个月能挣四十五块钱呢。”

“昨天，一个姓林的女老师给我讲了好多你的事。她可喜欢你啦。”

索米娅淡然笑了，“她心肠好。”她说。

我又说：“达瓦仓昨晚和我喝了好多酒，他也是个好人。”

索米娅没有回答。一会儿，她轻轻地说：

“白音宝力格，你还记得吗？那条伯勒根小河……”

“什么？我们家乡的伯勒根小河吗？”

“嗯。”她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还记得吗，奶奶讲过那样的歌谣：‘伯勒根，伯勒根，姑娘涉过河水，不见故乡亲人’……奶奶还说过，希望我永远也不要跨过伯勒根小河嫁到异乡去。可是，看来，我还是没能叫她称心。知道吗，那天，我坐着丈夫的马车，离开了咱们住过那么多年的营盘。那营盘光秃秃的，只留着一层青灰的羊粪。蒙古包拆掉啦，装到了车上。钢嘎·哈拉……因为你走了，我把它卖给了公社。那天风刮得很凶，马车走进伯勒根河的芦苇里，风刮得苇叶哗啦啦地响。后来，我们路过了那个地方，那个咱们曾经和奶奶一块烧茶休息的硝土岸上的地方，那时候，我突然想起了奶奶说过的话，想起了她讲过的那个歌谣……我哭了。啊，我想，我到底还是没能逃开蒙古女人的命运，到底还是跨过了伯勒根的河水，成了这白音乌拉地方的伯勒根……”

索米娅终于讲完了。我听着，什么也没有说。从窗棂子往外望去，好像

浮云已经退尽，微微发亮的夜空上，闪着几颗晶亮的星。我转过身望见索米娅黑暗里的面影，觉得那儿也闪着晶莹的光亮。我想伸出手去替她擦掉那些泪珠，可是我没敢。

这时，索米娅又讲了：“白音宝力格，那时我猜不出你在哪里。我只记得马车一摇一晃地走在河水里，车轮子溅起冰凉的浪头，溅了我一脸一身。我使劲搂紧女儿，把脸藏在她身子后面。哦，那时我多么感激其其格呀，我觉得只有这块小小的血肉在暖和着我……当然，白音宝力格，这样的话你是不愿意听的。我知道，你非常讨厌我有这么一个女儿……”

“不！”我绝望地喊起来。我打断了她的话，激动地分辩说，“沙娜！你错了，我喜欢她，其其格是个好孩子……而且，好像她也、也喜欢我。她喊我‘巴帕’。她还知道钢嘎·哈拉。我发现，和我在一块的时候，这孩子就爱说话……”

索米娅叹了口气，我似乎感到她在暗影里惨然一笑。

“你不知道真情，白音宝力格。”她迟疑着，犹豫了一阵，才继续说道，“是这样的：我丈夫不喜欢这个女儿，去年他喝醉啦，打其其格，还骂她是……野狗养的。后来，啊，女儿就一直盯着我。天哪，一连几天盯着我，那眼神很吓人。我慌了，就悄悄对她说：其其格，你有一个巴帕，现在正骑着一匹举世无双的漂亮黑马在闯荡世界。我们给这匹马取名叫钢嘎·哈拉——黑骏马。这巴帕就是你的父亲，他的名字叫白音宝力格。总有一天，他突然骑着黑骏马来到这里，来看我们……”

我望望炕上，其其格正拥着一角毯子睡着，小手枕在脸颊下面。索米娅疲惫地垂下了头，吁了长长一口气。

“别记恨我吧，白音宝力格！”她用微弱的声音喃喃着，“我实在没有别的办法。我想，反正这一生再也不会见到你啦……”

我鼓足勇气，向她伸出手去，抚摸着她蓬乱的长发。索米娅佝偻着身子，用双手紧紧掩着脸庞，随着我的抚摸，她浑身剧烈地颤抖着。

过了许久，她猛然昂起头来，用一种异样的、嘶哑的声调大声问我：

“为什么你不是其其格的父亲呢？为什么？如果是你该多好啊……哪怕你远走高飞，哪怕你今天也不来看我！”

我木然地、僵硬地坐着，好久答不上话来。后来，我不知是背诵了一句谁的话：

“我不能够。索米娅，你是多么美好啊……”

炉膛里的牛粪火完全熄灭了。灶口那儿早已没有了那种橘黄的或是暗红的火光。可是，这间小泥屋里已经不再那么黑暗，木窗框里乌蒙蒙的玻璃上泛出了一层白亮。

不觉之间，我们的周围已经流进了晨曦。

天亮了。

这又是一个难忘的、我们俩的黎明。

8

黑骏马昂首飞奔哟，跑上那山梁

那熟识的绰约身影哟，却不是她

我在索米娅家的小泥屋里一共住了五夜。从那天黎明以后，我们再也没有去回顾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我想等达瓦仓回来以后再告辞，从各方面来讲，那样都更好些。

在诺盖淖尔湖畔的这个清静的小镇上，我们度过了平和的三天。每天除了照料黑马之外，我就到学校的乳牛圈和伙房后面去，尽力帮助索米娅干点活儿。此外，我把心思都花在其其格身上。我骑马从白音乌拉供销社给她买来新的书包和钢笔，还有一条天蓝色的纱巾。我想暗中帮助索米娅巩固那个谎言。为什么不呢？为什么要让这不满十岁的女孩子心里那一星幻想的火花熄灭呢？就让她继续把我想象成她的父亲吧，我愿一生致力于扮演这个角色。也许，这对于我要比对于她更为重要和迫切。

但是，我已经发现事情将不会那么简单。因为她在更固执地，用那种尖锐的眼睛盯着我。她并没有变得更快乐一些或者更孩子气一些。

我想起在城里，我曾在一个朋友那儿看到过一帧他女儿的照片。那是一张寄自美国的、大幅柯达相纸印的彩色照片。照片上那女孩也和其其格差不多大小，她被已经同父亲离了婚的母亲带到了那个极乐世界。在那张彩色照

片上，我看到那女孩穿着一件胸前印着“HAPPY”^①的套头衫，正在起劲地和一群黄发碧眼的小朋友们嬉戏。她笑得真是那么快乐和幸福。我曾感慨，她是那么无忧无虑地忘掉了父亲和自己的祖国。而索米娅却完全不同，她衣衫褴褛，乱蓬蓬的头发结成毡片；她吃力地迈着小腿和挥着小手，从湖边提来满桶的水；她令人发笑也使人心疼地抱着比自己小不了多少的弟弟；她默默地接过我买的书包、钢笔和头巾，然后默默地走到一边翻弄课本。她时时用那清澈而严肃的眼神望着我，仿佛在和我的心灵进行着无止无休的辩论。

我懂了，这种留在孩子心灵深处的创伤是不会愈合的，这伤疤将随着他们的渐通世事而流血发疼。我恨透了制造这创伤的丑恶力量，难道还有比这更严重的残害吗？

索米娅从那天天亮以后，也忘却了悲伤。当她来到学校的时候，我看见她脸上满是兴奋的，甚至是喜气洋洋的光彩。她走近那头高贵的黑白花荷兰乳牛，亲切地拍拍它的额头。那奶牛转动着闪着缎光的脖颈，聪慧地睁大温柔的眼睛等着她。她蹲下，把木桶放稳在袍襟上，刷，刷，雪白的奶浆一股股射向桶底。其余几头奶牛也慢腾腾地踱过来，围着她站成一圈，等着轮到自己。她挥动着双臂，上身一动一动地摇着，用力地挤着，脸上浮着平和的微笑。我站在圈墙外面看着她，看得出神。下课铃响了，一大群孩子喧闹着冲来，小脑袋在圈墙上露出齐齐的一排。他们七嘴八舌地议论着，争执着，用清脆的童声向索米娅问好。索米娅挤满一小桶，孩子们就震耳欲聋地喊成一片，拼命地朝她伸出手臂。她把奶桶递给孩子们，微笑地嘱咐着他们，目送着他们把奶桶送到伙房。铃声又响了，孩子们吵嚷着奔回教室，围墙外面像是飞走了一群乱叫的小鸟。

索米娅拴紧圈门，又走到住宿的牧区孩子的宿舍。在那儿，她已经用我提来的湖水泡上了一大堆要洗的窗帘和被单。早晨的太阳已经高高升上了白音乌拉大山，诺盖淖尔湖畔的这几排简陋的土房子渐渐显出了平稳的秩序和劳动的活力。索米娅洗着衣服，用湿漉漉的手擦着脸上的散发，随口和路过的人们说着话。阳光照着她黧色的面颊和黑黑的眼睛，她显得安详、自信而

① HAPPY：英语：快乐。

平静。不久，白杨树干上扯起了一条条绳子，洗好的床单在绳索上迎风飞舞，像是成排的旗子。索米娅吃力地站了起来，轻轻捶着后腰，拖着沉重的步子朝湖畔的泥屋蹒跚走去，随手在地上拾起一段铁丝、几块牛粪和木头。她从邻居的汉族老太婆家里把儿子们吆回来，顺便给那户人家养的一只山羊羔喂了奶。她点燃炉灶，用斧头砸碎茶砖，一家人围坐在炕上，奶茶正在铁锅里沸腾。

我长久地观察着她的一举一动。我觉得自己似乎看见了她过去的日子，也看清了她未来还要继续度过的生活。

我临行的前一天，达瓦仓赶着马车回来了。那天中午，学校的林老师跑来，把我们全家请到她的宿舍去吃午饭。

我们三个大人率领着四个孩子，一一围着她的炕桌坐好。这时，女教师乐不可支地咯咯笑着，满面红光地告诉我们一个消息：

“啊呀，你们听着！学校刚刚开完了会，会上决定，把索米娅姐姐转为正式职工啦！嗯，听说是让你专门管理学生内务。索米娅姐姐，知道吗？以后，孩子们就要喊你‘老师’啦！”她快活地嚷着，一面飞快地把冒热气的白馒头摆在桌上，“嘿，真高兴呀！哈哈！喂——车老板！你瞪什么眼？”

她朝达瓦仓喊着。马车夫不以为然地晃晃脑袋，端起酒杯，对我说道：“喝，白音宝力格兄弟。你瞧，她也能当老师！很可能，明天会派我去当自治区书记。唉！”

女教师摆着菜，骂着达瓦仓说：“不害羞！你算什么？除了赶大车就会喝酒。可索米娅姐姐呢，开会时，有的老师说，只要索米娅在，住宿生就不会想家啦。”

索米娅惶恐地、害羞地坐着，不安地揉弄着筷子，忘记了吃饭。她呆呆地看着几个狼吞虎咽的儿女，好久没有说一句话。后来，她仿佛刚刚醒悟过来般失声叫了起来：“哎哟！弄错啦……我怎么能，怎么能喊我老师呢！”

她丢掉筷子，双手捂住了脸。可是，我已经在她的脸上看到了一种复活了的美丽神采，那是羞怯和紧张都遮掩不住的、一种难得出现的神采。林老师说笑着，给孩子们添着菜，给我们男人添着酒。其其格一面吃着，一面翻看着一本连环画。达瓦仓喝干一杯酒，就忙着教训一下伺机捣乱的儿子，只

有索米娅坐在角落里，独自静静地出神。她在想什么呢？孩子们在吵闹，女教师在谈笑，丈夫在饮酒。她只是茫然向他们投去一瞥，随即又陷入自己的遐思。也许此时她第一次感到了疲乏和劳累，第一次有机会歇息一会儿。她一定正在安详地回想着那难熬的岁月，回想着那些快要淡漠了的酸辛。她的神情松弛了，痴痴的目光像是在注视着什么，那目光里充满了使我感到新奇的怜爱和慈祥。你变了。我的沙娜，我的朝霞般的姑娘。像草原上所有的姑娘一样，你也走完了那条蜿蜒在草丛里的小路，经历了她们都经历过的快乐、艰难、忍受和侮辱。你已一去不返，草原上又成熟了一个新的女人。

在古歌《黑骏马》的终句里，那骑手最后发现，他在长满了青灰色艾可草的青青山梁上找到的那个女人，原来并不是他寻找的妹妹。小时候，当我听着这两句叠唱的长调时，曾经百思不得其解。后来，成年以后，当我为思念索米娅哼起这首歌的时候，我一直认为这支古歌在这儿完成了优美的升华。它用“不是”这个平淡无奇的单词，以千钧之力结束了循环不已的悬念，铸成了无穷的感伤意境和古朴的、悲剧的美。

但是，这一回，当我真的踏着这古歌的节奏，亲身体味了歌中概括的生活以后，我不能不再次沉入了深深的思索。

第二天清晨，我牵着钢嘎·哈拉，告别了达瓦仓、其其格和孩子们。索米娅陪着我，牵马绕过了清澄的、早晨的诺盖淖尔湖水，慢慢地走上直插旗所在地的那条小路。

我尽量开朗地和她闲谈着，讲叙着我在自治区畜牧厅的工作和生活。当然也商了许多事情，包括怎样抚养和教育正在长大的其其格。

那天早晨，湖面上低低地流动着淡白色的浓雾，天上湿润的云彩拉成长长的薄丝，在峡谷的避风处和湖雾连成一片。只有天幕后面那轮巨大的淡红朝日正在无声地升起，把一束束微红的光线穿过流雾，斜斜地投向蓝幽幽的水面。

索米娅低着头走在我身旁，露水打湿了她的袍襟。在小路开始向山坡上伸延而去的一片马莲草地上，我转过身来。我决心不再制造那种感伤的离别场面，于是，我说了一声“再见吧，索米娅”，就奋力跃上了马背。

“巴帕！”索米娅突然撼人肺腑地喊了一声。

我浑身一震，猛地收住马缰。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听见她这样亲切地称呼我。

索米娅急急跑上几步，双手抓住马勒，气喘吁吁地说：

“我有一件心事，不，有一个请求，我不知道是不是该说——”她满怀希望地凝视着我的眼睛，犹豫了一下，突然又用热烈的、兴奋的声调对我说，“如果，如果你将来有了孩子，而且……她又不嫌弃的话，就把那孩子送来吧……把孩子送到我这里来！懂吗？我养大了再还给你们！”她的眼睛里一下涌满了泪水，“你知道，我已经不能再生孩子啦。可是，我受不了！我得有个婴儿抱着！我总觉得，要是没有那种吃奶的孩子，我就没法活下去……我一直打算着抱养一个。啊，你以后结了婚，工作多，答应我，生了孩子送来吧！我养成个人再还给你……”

我震惊地听着她的表白。

我想起了我的奶奶。想起了奶奶总是一本正经地讲述而被我挤着鬼脸嘲笑过的、那许许多多的哲理。奶奶已经长眠不醒，但我此刻相信她一定得到了真正的安宁。我几乎要对索米娅冲动地说：“沙娜，我的好姑娘！你将来一定会像奶奶一样慈祥！”可是我没敢说。而且，这样说也许并不正确。我只是僵坐在马鞍上，目瞪口呆地听着她的倾吐。我觉得，像我这样的人是很难彻底理解她们的一切的。我目不转睛地望着索米娅。那个梳着羊犄角小辫和我同骑一牛的小女孩，那个紧束着腰带朝我奔来的少女，那个红霞中的姑娘，还有那个赶车人泥屋里的主妇，都闪电般的从我眼前掠过。我似乎已经从中辨出了一道轨迹，看到了一个震撼人心的人生和人性的故事。快点成熟吧，我暗暗呼唤着自己。

我放开勒紧的马嚼，钢嘎·哈拉抖动着满颈黑鬃，飞一样地冲向前方，把激动的风儿甩在身后，久久带着一阵远去的呼啸。我驰上了地平线，在高高的山岗上扯转马头。在茫茫的草海里，索米娅微小的背影正在向彼岸蹒跚前行。再见吧，我的沙娜，继续走向你的人生。让我带着对你的思念，带着我们永远不会玷污的爱情，带着你给我的力量和思索，也去开辟我的前途……如果我将来能有一个儿子，我一定再骑着黑骏马，不辞千里把他送来，把他托付给你，让他和其其格一块生活，就像我的父亲当年把我托付给

我们亲爱的白发奶奶一样。但是，我决不会像父亲那样简单和不负责任，我要和你一块儿，拿出我们的全部力量，让我们的后代得到更多的幸福，而不被丑恶的黑暗湮灭。

钢嘎·哈拉沿着开阔的山坡飞驰。畜牧厅规划处的同事们一定已经完成了在旗里的调查。我要快马加鞭去和他们会合，然后去开始新的工作。

此刻，宇宙深处轻轻地飘来了一丝音响。它愈来愈近，但难以捕捉，像是在草原上空的浓郁空气中传递着一个不安的消息。等我刚刚辨出了它的时候，它突然排山倒海地飞扬而至，掀起一阵壮美的风暴。我被它牢牢地吸引住了，黑骏马追赶着它的步伐。接着，从那狂风般的雄浑前奏中，流出了一个优美悲怆的旋律，它激烈而又委婉地起伏着，好像在诉说着草原古老的生活。

那一浪浪涌来的、苍凉古朴的调子叩击着我的心，又伴着钢嘎·哈拉急骤的蹄音，把我们的心绪向莽莽的大草原传递。在这天宇和大地奏起的浑厚音乐中，我低低地唱起了《黑骏马》，从那古歌的第一节开始，一直唱到终止的“不是”那个词。

当我的长调和全部音乐那久久不散的余音终于悄然逝尽的一瞬间，我滚鞍下马，猛地把身体扑进青青的茂密草丛之中。我悄悄地亲吻着这苦涩的草地，亲吻着这片留下了我和索米娅的斑斑足迹和炽热爱情，这出现过我永志不忘的美丽红霞和伸展着我的亲人们生路的大草原。我悄悄地哭了。青绿的草茎和嫩叶上，沾挂着我饱含丰富的、告别昔日的泪珠。我想把已成过去的一切都倾洒于此，然后怀着一颗更丰富、更湿润的心去迎接明天，就像古歌中那个骑着黑骏马的牧人一样。

（发表于 1982 年第 6 期）



电影《黑骏马》剧照

自 序

张承志

转瞬十年二十年白驹过隙。何止牙牙学语的文学起步，即使成为职业作家，生涯一枝笔——也已经是十数年了。唯结集时人才有空回忆、并接触自己早期的习作（真谢谢有这么文雅的一个词）——我不禁为自己和这些自己写下的所谓小说的单薄，感到吃惊和害臊；也为容忍和成全了如此自己的时代，感到惊奇与慨叹。

如今我对小说这形式已经几近放弃。我对故事的营造，愈发觉得缺少兴致也缺乏才思。我更喜欢追求思想及其朴素的表达；喜欢摒除迂回和编造，喜欢把发现和认识、论文和学术——都直接写入随心所欲的散文之中。

这并非是在贬低小说艺术。或许正是这样的我，才算懂得了尊重小说。前年我曾在西班牙，一手拖着带轱辘的小行李箱，一手握着一本薄薄的《卡尔曼》，走遍了梅里美笔触所及的一个个地点。那才是小说；在龙达和直布罗陀，我深深地被伟大的小说折服了，也不禁对自己的《黑骏马》之类摇头苦笑。其实若写的话，在今日心态下也许我可能写得好些？——不必了，那要花费大量的精力，要适应别语言并重新检验自己的能力。我已经说过：过于以故事为叙述原则的小说，我并不具备什么才能。出于如上思索，在有机会编辑文集时，我或者大幅删减，或者干脆取消了小说部分。

所以对这个集子里的小说，我没有自视名作的心思。它们不过是我以及那个时代的一种注释或资料而已。不用说它们依然为我珍惜；因为当年即便那么无能无力，自己居然还是那么真诚地写过。回忆起来只觉不可思议，只

觉得一种后怕。而今天，手里的笔尽管有了分寸，但环境却不再宽容。包括书的题目，谁知道它若叫做《西省暗杀考》会不会被人判定为恐怖主义呢？所以我干脆预备它两个书名，请印书者挑选。

写这一页时，时值旧历的正月初四。而我刚在除夕那天，从西海固的山村回到北京。我的心里满是新的激动。所以这篇小序，也就算是一次辞旧吧。

2001. 1. 27

——小说集《西省暗杀考》自序

生命与文学原本清洁——我读张承志

蔡诚

毫无疑问，只经过了一代读者，对张承志就已取得了一种共识，他被公众划在了当代作家中经典作家之列。我也认同公众的这种看法，因为我读他的作品，总是被激荡于胸的感受所压迫，想拿起笔，想对人说话。这和我读某些西方作品有着相同的心理状态：有一种生命被洗涤后清洁的快感。

张承志最近出了一本《一册山河》，这本书和他先前出《清洁的精神》一样，会使你置身于一种清静而致远的境地中，张开了身上的每一根血管，恣情地呼吸。一如他早年在《北方的河》后记中所写的：“我喜爱的形象始终是一个荷载的战士，为了寻求自由和真理，寻求表现和报答，寻求能够支撑自己的美好，寻求连我自己也弄不清是什么的一个辉煌的终业，我提起笔来，如同切开了血管。”这些与时下泥沙俱下的散文语言有着天壤之别。这不是虚张声势的抒情，而是一种来自内心的由来已久的面对自己的回答。

张承志最早是在他的“黑骏马”上体会到大自然的生命热力的，那种寻找原始古朴的情感一旦身在那样的人文环境时，他所有的生命激情，灵感之源泉，都会一一奔泻而出，带着一种气概，一种意志和执著，出现在文坛，开了一个写作的新时代。《荒芜英雄路》、《清洁的精神》、《一册山河》的出版，再度把有关信仰的旗帜高高扬起，在草原冰川、在荒漠戈壁、在他的圣地——夏台、西海固，一种撼人的激情重新勃发。他似乎获得了某种神秘的神示，然后对这个世界进行粗野狂怒的征讨。我们不知道始终支持着张承志的究竟是什么？是他异族的血性，还是“哲合忍耶”的本质？竟使他如此勇敢放肆地张扬自己凌厉的个性。我们只知道他曾无意中说：“我无法做到旁观。”

于是张承志在他的文字里总要寻找什么？最终寻找到没有也许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作为一个个体生命在文字上的实践，在“一个以美为生的中国人”的身上的实践。《清洁的精神》中，张承志日益感到学术的苍白与浅

薄，“一切都只能在淡淡的感动浸泡之中”，以至他对这些充斥书肆的文字感到“一翻开资料就觉得有一种嚼英雄粪便的感觉”。同为文坛中人，同为市场经济环境下的凡夫俗子，张承志却断然地不与他们同流合污，吟风弄月、无病呻吟、互相吹捧、互相谩骂，这些满是污迹没有一点清洁的文字，让张承志感到作为一个真正的文人的焦虑。他要以自己的方式去寻找，寻找那些业已丧失殆尽的清洁的美学品格。他在前卫们玩腻了焦虑与绝望的时候寻找，在那些厌倦了海鲜洋酒的文人剔着牙讨论女人的时候寻找，在我们陷身时尚调情的时代里寻找，寻找自己的路。

要寻找，就要奔走，张承志正是这样一个歇不住脚的爱奔走的文人。他数次地走出北京，离开了这个文化日趋世故堕落的城市远走异国他乡，也曾长时间地耕耘在荒凉的境地，辽远的草原。他呐喊：“今天需要抗战的文学，需要指出危险和危机，需要自尊和高贵的文学。”需要有人“刷刷刷挥笔写下长城、长江、黄河这样的文字”。他面对太多的被强权的地域肢解，文化侵略，“以笔为旗，独自为战”，那棱峥的傲骨显示出了堂·吉珂德式的伟大与悲壮。为一种清洁奔走，张承志承担了时下许多文人所缺失或丢失的品质，对媚权、媚俗世界的极端蔑视与突围，他只有走这条路，并以文字的形式把自己的血性铸在了这条路上。

张承志的书，我偏重他的散文，他的散文里折射了更多的原本属于我们的一种清洁，文字上的，也是生命里的清洁。当然他的小说也很好，但对于清洁有一种人为的苛求，那种对完美的残酷的约束，使我们看到了他灵魂高贵而孤独的吟唱，而这种吟唱，似乎离我们很远，远得只有用想像来怀念。在《一册山河》里，张承志头一次走过我的熟稔的南方，南方打开了他更广远的清洁的区域，我相信这不是一种机缘让他走向我的家乡的，对美的必然的追求，会迫使他走向他的还有许多等待书写的、等待呼唤的清洁。那次南方之行如果他还满意的话，我倒希望看到他再一次地去南方，收获更多的有关清洁的精神资源。

一个作家只有在生命上有了清洁的思想，他的文字才会清洁，这点张承志给了我们这个浮躁的时代一个存在的回答。

评 论

张承志首先把草原的苦难带进了文学殿堂，读《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和《黑骏马》，我们会被这种苦难撕扯进故事。他能把各种苦难写透，但留给人们的并不是苦难之后的甜美与幸福结局，而是在展现种种感伤和悲壮的时候让人们回头去找寻美丽的回忆，从而使人们认同苦难。这与同时期的伤痕文学有着质的不同。伤痕文学只是想通过特定历史条件下的种种创伤，倾诉人生的心理不平衡或者与未来的不协调，把历史的伤痕揭开给人看。而张承志却要在各种苦难中使人们看到人的刚毅、向上，人在苦难中表现出的宽容，巨大的自我牺牲，把苦难后面的人生意义和人格的力量展示出来。

苦难“情结”占据着张承志的心灵，左右了他的前期创作，对苦难的深刻展示，使人们在张承志的意识中体味到生活的阳光和人性的感召，之所以如此，是这种苦难包含了“善”的内容，当然，张承志对苦难中的善的表现，并不是琐碎而细小的，他把这种纷繁的激情凝聚起来，塑造令人仰慕的偶像，索米娅就是其中的一个典型。

朱世忠

摘自《高处不胜寒——论张承志精神阵地的构筑，文字表现手法的嬗变及其他》